目录

自序.....5
导言.....6
第一篇：在北京.....8
一，中国为什么保持了相对长时间的统一.....8
1，问题不在于统一为何持续，在于统一为何重建.....8
2，少数民族统治者与汉族地主的妥协.....14
3，孝文帝的妥协并非成功.....15
4，六镇起义之后中国的封建化进程达到顶点.....17
5，中国封建化的最终失败.....19
6，复辟官僚制度的成功.....20
二，封建化浪潮中中国的官僚体制为何如此强大.....22
1，自然灾害可能起到了一定作用.....23
2，西汉时期的扩张战争具有哪些特点.....25
3，匈奴人本身强大，并且威胁在心理上被放大了.....31
三，古典帝国是在什么条件下形成的.....37
四，关于日本.....42
1，日本的仿唐改革太过激进，明显早于古典时期从外部引入了官僚制度.....42
2，日本历史上存在哪些有利于封建化的因素.....47
3，日本历史上存在哪些不利于封建化的因素.....51
五、关于云南地区.....57
六，关于统治阶级.....60
1，让统治阶级进行统治，在历史时期是最优解.....60
2，给岁月以文明，并非给文明以岁月.....65
3，社会革命是长期事业.....66
4，对于阶级社会定义的调整.....67
5，中国统治者的拙劣谎言.....69
6，中国人民对于谎言的笃信.....71
7，中国统治者掌握了说谎的要领.....72
8，朋友们的看法.....76
七、官僚复辟时期的军事压力和水利问题.....77
1，匈奴人的威胁的确在中国历史上与众不同.....77
2，复辟官僚体制根本难以应对封建时期的战争形势.....80
3，中国统治者很清楚封建制度在军事上的优越性.....85
4，封建化的中国将对周边地区具有巨大的武力优势.....88
5，水利需求绝非复辟官僚国家维持的理由.....90
八，宗教、两种效率、第二次世界大战和朝鲜战争.....95
1，宗教在人类历史上，特别是封建社会早期发挥了重要的，正面的作用.....95
2，应当区分政治效率和社会效率.....97
3，对德、日“法西斯国家”的看法.....100
4，非要说的话，美国是反法西斯战争的头号功臣.....103
5，抗美援朝战争无法阻挡天下大势.....104

6，关于写作的时候出现的问题，希望得到理解.....106
第二篇：在西安.....109
九， 纸币人物，常识，术与势，观念，政治中的机会成本，臣和奴才，红楼梦.....112
1，比苏联政治笑话更好笑的我国政治笑话.....112
2，纸币上印的是整个国家的见识.....113
3，对于公民社会来说，最重要的是人民应具有基本的常识.....115
4，中国人对于世界的看法有些过于幼稚了.....117
5，人们很容易因为自己所处的环境被各种观念所影响.....118
6，中国人民没有意识到政治决策中存在巨大的机会成本.....120
7，清朝统治者对于两种官僚高明的区分.....123
8，《红楼梦》是反映复辟官僚社会全景的极佳文学作品.....125
十，季节与政治动荡.....126
十一，关于伊斯兰和拜占庭.....131
1，伊斯兰教的历史很重要，但是在国内难以了解.....131
2，伊斯兰大征服的过程中出现了妥协.....133
3，伊斯兰世界面对的不利于封建化的因素.....136
4，伊斯兰教是非常适合早期封建社会的宗教.....137
5，伊斯兰世界地理上的开放性对其发展并非有利.....141
6，西非萨赫勒地区的富拉尼圣战.....142
7，我采取的新的准则.....143
8，为什么要观察拜占庭以及考虑商贸因素的必要性.....144
9，引入商贸因素解释需要十分谨慎.....146
10，罗马的“东方化”既有君主主动的一面，也有社会发展引起的被动的一面.....148
11，拜占庭与中国的相似性，特别是统治者的表现.....150
12，拜占庭帝国自取灭亡.....152
十二，关于历史分期的调整.....154
1，为什么要写这一大章.....154
2，感谢我的宠物斑鸠“臭宝”.....156
3，导致这四十万字诞生的有趣事件.....157
4，大扩张前的早期国家.....158
5，大扩张改变了人类文明的格局.....159
6，大扩张在古典帝国形成中的巨大意义.....161
7，谁能在大扩张运动中脱颖而出.....166
8，大扩张的停止与其发生同样具有重要意义.....167
9，明确的土地所有权界定是封建化的基本条件.....171
10，为什么伊朗和印度的古典帝国诞生这么早.....173
11，罗马与中国的相似性.....175
12，中国的封建化进程为什么在汉代陡然加快.....176
13，汉武帝时期的政治改革为什么最终使得中国走上了灾难性的道路.....177
14，应该区分基础性权力与专制性权力，以及两者在历史上变化的不同.....181
15， 官僚国家复辟以来基础性权力的变化及其政治逻辑.....190
16，真正的古典伊朗形成十分缓慢.....193
17，北印度的情况.....195
18，南印度的情况，以及其封建化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196

19，古典帝国崩溃时的军阀混战和蛮族入侵.....198
20，古典伊朗戏剧性地结束和延续.....201
21，关于伊斯兰封建制度及其发展不充分的问题.....204
22，安达卢西亚古典社会表面的复兴.....206
23，对于拜占庭的再次批评.....207
24，西方扩张的利与弊，以及伪近代化问题.....208
25，游牧政权与封建化，以及匈奴人为什么强大到过分.....210
26，封建化过程的主要特征，以方便人们进行观察.....219
27，以佛教为例说明封建化过程中的社会思想变化.....223
28，关于中国封建化失败之后的历史可能需要补充的一些问题的讨论.....232
29，封建社会在人类历史发展进程中的关键地位.....242
30，关于概念使用和定义的问题.....243
31，对于本人一些判断的解释.....263
十三，心得和反思.....266
1，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人类社会受统一的科学规律支配.....267
2，将古典帝国视为“重冈俊阜”是全人类的通病.....269
3，历史学家对于“侦破大案”的困难缺乏谨慎和认识.....272
4，关于“中国大案”的一些看法，以及我为什么浅谈明清.....274
5，人们总是忘记时代在变化，由于望文生义而犯下刻舟求剑般的错误.....275
6，技术进步对于各国人民相互了解未必是好事.....276
7，关于当代西方世界的一点看法.....279
8，中国的命运.....280
十四，后记.....283

壬寅年以来要事记录

Author: Adrian Mercer

Version 2.0

First DOI Publication : Zenodo

DOI : 10.5281/zenodo.21458550

Copyright and Open Access License

Copyright © 2026 Adrian Mercer. This work is permanently relea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The author irrevocably grants the public the worldwide right to copy, distribute, preserve, reproduce, translate, adapt, and build upon this work under the terms of the CC BY 4.0 License.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Declaration of Irrevocable Open-Access License

This authorization is granted voluntarily and is intended to be permanent and irrevocable. The author does not reserve the right to revoke this open-access license for this version of the work, and long-term preservation and free public distribution are expressly encouraged. This license applies permanently to all copies of this version, regardless of where they are stored, mirrored, or archived.

自序

我和同一辈的很多中国人一样，都在一个相对压抑的“中国式”家庭环境和教育体制内度过了少年和青年时光。因为我所处的氛围很不赞同“无用的娱乐”，而阅读课外书籍是少有的不易遭到非议的放松办法，所以在那个时候我养成了对阅读的依赖。在我性格的形成期，我发现自己并不是一个特别外向，喜好广交朋友的人，我满足于与少数人建立深厚的情谊，也对帮助他人感到由衷的快乐。中学的时候我一得空就会去参加社区公益活动，这时我对于社会现实产生了关切。

在读本科期间，我个人的见闻和阅读使我对于中国社会的境况产生了越来越多的疑惑。我意识到或许存在某种更为持久的、内生性的因素左右甚至决定了中国的历史进程。如上判断使得我在业余时间阅读了大量有关中国历史的文献，因为如果这种因素真的存在的话，那么我不太可能仅仅通过短期的历史进程，比如一代人、两代人，甚至一百年、二百年窥见全貌。可是应当上溯到什么时候呢，我又感到社会科学毕竟不同于自然科学或者我所学的数学，很难找到一个绝对的、公认的、标准的“人类历史进程”。因此我如果想要了解中国历史的律动，就不得不把很多国家和地区的历史作为镜子来看。如果能找到中国历史进程与世界其他地区，尤其是与西方文明的分歧点，那么就有机会从分歧开始至今的中国历史中找到端倪。幸运的是，我发现已经有不少国内外学者关注并在解决这一问题上取得了诸多进展，这也令我更加相信得到答案并非是天方夜谭。

在三个重要事件的影响下，我在 2022 年的国庆节取得了一些突破，随即我从国内外的资料确认了自己思考的方向基本正确。这三件事分别是：在中国大陆引起民众愈发不满的严苛防疫政策；俄国对乌克兰愚蠢的入侵及其拙劣表现；2022 年 8 月 2 日美国众议院议长访问台湾前后大陆舆论的戏剧性变化。与此同时，我个人也在生活中感受到了环境的急转直下，人们对于经济的预期变得很差，出生人口数据更是毫不留情地把问题摆到台面上。这些我观察到的事实促使我根据人类的某种本能做出应答：我需要得到变化的解释，为什么世界正在向我看到的方向演变？

在当年年底，我获得了一种对于中国历史的新解释，或者更准确的说是一种新的分期，它从古代开始一直可以解释到中国现政权的成立和运行逻辑。我意识到，中国历史学界关于我国历史的许多重大问题，现在都被一致地纳入了新的解释框架之中。但是当时我正忙于保研和毕业，更重要的是，我还在怀疑自己对于中国历史的研究过程中所采取的一些方法和结论是否具有普世性，在其他文明社会的发展进程里，也有过相同的阶段和倾向吗？如果有的话，究竟 是哪些变量使得它们最终走向了不同？当时我并不能回答，因此没有把它记录下来。

从那时起，我在课业之余一直在尝试解决遗留问题。到去年（2024 年）秋天，我得到了肯定的回答。虽然听起来实在是令人难以置信，人类文明的历史真的能被统一的社会学规律解释吗？或许将来再过几代人也不会有准确的回答，但我确信我已经向前迈出一大步。我的工作在最初只是想要回答一个我自己渴望答案的问题，但我还是决定把我的经历和发现记录下来，形成了一份多达四十余万字的文稿。

完成这么多的发现并撰写文稿非常艰难，即使不考虑我考察问题规模之宏大，影响之深刻，仅仅是克服我所处的环境带来的难题就已经不容易了。读者自然明白，生活在我所处的地方不仅仅意味着一些资料没那么容易找到，而且在看问题的时候也必然会有一些长期以来养成的习惯。在几年间，我一直在和自己拥有的“既定视角”做斗争，力图使其局限性不影响观点本身的可信。

当然，仅仅由理性主义做保障，兼顾对人类道德良知的感受，扩大信息搜索的范围也是不够的。归根到底，任何科学理论是否正确，都要求它经得住检验。人们经常说，可证伪性应当是科学的一个重要特征。社会科学能够做到可证伪吗？现在并不知道。作为数学

专业的学生，我想社会科学即使再怎么努力也无法像数学一样凭借形式逻辑和公理化体系展开。但是人们至少应该努力让其严谨性上能够向自然科学靠拢。所以我广泛考察天下四方，古往今来之事，特别是注意学习学界在一些史学问题上的公论，并且在证据充分的情况下承认他们，对于我的每一个观点进行尽可能中立的检验。

现在，我可以很肯定的说，我新发现的理论是可靠的。因为我意识到我几乎没有推翻任何公论，而是把已经取得的拼图拼成了一幅统一的图景。如果说人类总体的历史是一头大象的话，按照中国“盲人摸象”的典故，先前的学者们已经几乎摸遍了大象的各个部位，他们对于自己所考察大象的部位做出了相当精确的描述。问题在于，这些先驱们没有办法意识到彼此摸的实际上是同一头“大象”。而我做的只是重新把人们已经摸到的部分再摸一遍，对于一些错误的记录进行必要的修正，比如说原先的学者在摸到大象耳朵的时候，写下“这是一面扇子”，我会把它改成“这是一只耳朵”。但是当然，我们对于大象耳朵形状，大小的看法是一样的，这就如同我不会“发明”新的史实一样。唯一的问题在于，过去的学者很可能对于确凿的史实无法进行准确的定性，做出了“功能性的误读”。而我发现，我们只需要对最关键的几处定性进行修改，还原它们在历史结构中的正确位置，那么拼图几乎自然就被拼起来了。我之所以能够发现最关键的几处错误，这还多亏了中国历史在人类历史中的特殊性，以及官方史学那糟糕的解释能力在人心中埋下了怀疑的种子。

导言

长期以来，无论是包括美国在内的西方主流汉学界，还是日本的东洋史学界，在探讨“中国与西方历史进程的分歧点”时，总体上倾向于将其定位在最近的一千年内。其中，判定较早的理论（如“唐宋变革论”）认为决定性变化发生在唐宋之际；而判定较晚的理论则认为这种大分流直到明清甚至近代才真正凸显。基于比较历史学的视角和方法，我认为中国与世界其他各地历史进程的分歧点要早很多，应当将其定位在三世纪到六世纪之间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国，也就是西方学者所称的“早期中世纪中国”的阶段。原因在于，中国虽然经历了与欧洲西部相似的民族大迁徙事件，但是封建化过程发生了中断和倒退，导致官僚体制在七世纪异常地复辟。为了了解这种现象发生的原因，我认为至少应该前溯到中国战国时代中期，也并且着重观察西汉中叶汉帝国与匈奴战争最激烈时期中国在政治上发生的重大变化。同时向后延伸到两宋时期，在那三百年间中国的地主阶级虽已完全被官僚国家所压制，但知识分子依然具有比较清楚的对于“封建时代”的概念。如果我们不能理解，在封建经济制度不可避免地成为历史主流的前提下，中国的官僚体制究竟采取了何种手段去扼杀封建政治制度，使得中国的地主阶级无法像西欧和日本的同行那样转化为“封建领主”；我们就永远无法对隋唐以降直至明清这一千多年间中国社会的停滞与畸变，给出一个逻辑自洽的解释。

在第一章和第二章中，我首先指出了中国的古典官僚制度在世界范围内普遍的因为封建化和边疆民族迁入引起的古典帝国崩溃中没有被摧毁，官僚国家在公元 600 年前后重建的事实。进入中原的少数民族相对而言极少剥夺汉族特别是汉族地主的土地产权，即没有选择封建化转而官僚化，这种妥协现象是官僚制度得以幸存的重要外部因素。我着重考察了东魏、北齐和西魏、北周对峙阶段的历史文献，找到了这一时期中国北方出现明显封建化特征的有力证据。而内部因素也就是少数民族大规模内迁前中国原有的官僚体制本身就过于稳固这一问题，我在第二章中先将其缘起确定在西汉中叶，在接下来的文稿中有补充的解释。

在第三章中，我基于西方学者已取得的对于近代社会和绝对主义国家的研究成果，认为“古典时期”应当与近代一样具有明显的过渡特征。这样就解释了罗马、伊朗、印度和中国在公元前后的几个世纪内古典帝国普遍崛起的现象，并且通过与一般古典国家的对比，人们可以更加清楚地看到西汉中叶中国所发生的特殊变化。

在第四章中，我基于日本学者的研究成果将日本与中国作为一个对照组。日本于公元七、八世纪从中国引入了一套官僚制度，但是仍然最终演变成为了与中世纪西欧相似的封建社会。通过将日本与中国比较，我们既可以更清楚地认识唐代以来中国官僚制度如何塑造中国历史，也能够了解日本为什么能够成为在亚洲独树一帜的发达国家。第五章简要讨论了云南地区南诏和大理两个政权，并重新捋顺了在我国叙事中被颠倒的西南地区历史。

在第六章中，我通过理论推导解释了中国为什么无法像西部欧洲一样自行走上现代化道路，以及为什么在上个世纪演变成为所谓的共产主义国家。这一章最为非凡的创新是，我突破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当年仅仅把其政治经济学和阶级史观上溯到人的局限，将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源上溯到物质世界本身，也即哪一种生产要素处于劳动生产中的核心位置。如此，我就可以避免必须诉诸道德批判的困境，将此前“唯心的唯物主义”一扫而空。也正是这一章的创举，使得我能够对于人们之前所运用的那些模糊、错误的概念进行相对精确的定义。在第七章中，我反驳了两个流行的理论，即中国官僚制度的维持是面对北方游牧民族的军事压力和水利建设的需要。

第八章和第九章通过我个人对中国社会在现实中和认识上存在的一些问题的反思，说明了封建化中断和官僚制度复辟对于当代中国的影响。第十章是一篇简短的随笔，关注了政治紧张的季节性周期。第十一章通过回顾伊斯兰世界和拜占庭帝国历史中的重要片段，揭示了封建化进程在近东地区造成的一系列重大影响。特别是通过拜占庭这样一个乍看起来与中国相似，但是实质不同的在封建化浪潮中幸存的古典国家作为比照，我强调了中国复辟官僚制度的特殊性。

第十二章用经过我调整的历史分期理论对人类历史进行了重新叙述，把重点放到了古典时代的形成期至中世纪晚期。这一章中我进一步完善了古典帝国的形成机制理论，完全解释了中国与西方相“分流”的原因，将英国社会学家迈克尔曼对于基础性权力和专制性权力的区分顺利地应用在考察中。我探讨了世界各主要地区与中国历史发展进程的差异，并以佛教传播史为例再次描述了封建化进程中社会思想的变化。我回顾了学者们一直以来关注的有关中西方在前工业时期经济上所存在的差异，并且指出这种差异应当归因于官僚制度的复辟，并且反过来又巩固了复辟官僚制度。对于中外观察者比较关心的中国近现代问题，我也基于中国历史进程给出了新的回答。在第十二章的第三十节，我对整份记录中所用到的可能引起疑问的名词做出了解释。

第十三章是我的心得和反思，再次肯定了人类历史发展中统一科学规律的存在，否定了从古典时期直接过渡到近代的可能性，并且指出技术进步对于各国之间互相了解的潜在阻碍作用。

我在落笔写这样一份记录的时候，最初不过是想以世界各国为镜子照出中国的过往和现实。但是当我快要写完的时候，我发现对于世界上其他国家而言，中国何尝是不是一面能够照清自己的镜子。中国历史上的成败利钝恰恰从一个独一无二的角度向人们展现了“现代性”的由来。

读者在读完文稿的正文之后，或许会产生这样一个自然而然的疑问：首位生产要素和通过其划分的历史序列无疑占据了文稿理论的核心，但首位生产要素在文稿中出现的频率并不高。实际上，人们很难定量地去判断某个社会在特定历史时期中哪个生产要素处于首要位置。在实践中去确定首位生产要素时，我们仍然会依赖于对于社会结构及社会现象的观察。这也使得我不可能让首位生产要素直接参与太多对于历史问题的解释，因为如此一来则很容易陷入我不可能接受的循环论证。

作为作者，我对这一疑问的回应是，本文真正的价值并非仅仅是提出一些新的历史解释，而是形成了一套观察人类社会历史演化的新层级。

朋友们，请想一想，难道在过去社会科学领域真的缺少富有洞见的理论吗？事实绝非

如此，有的理论强调阶级关系，有的理论强调经济，有的理论强调地缘，有的理论强调文化和宗教，诸如此类，不胜枚举。一个明智的人不会否认这些已有的理论取得的成功，他们的确都解释了历史中的一部分事实。然而，这些理论又常常因为彼此试图成为唯一的解释，而陷入长期的争论，以至于让学术研究演变成为派阀政治。之所以几代人的争论也没有办法使哪个理论最终“一统天下”，原因恐怕在于这些理论虽然都有可取之处，但他们大多仍处于同一个分析层级。

因此，本文并不试图以一种新的理论去取代已有的理论，而是尝试将观察历史的层级进一步上移。首位生产要素的提出并不是为了直接解释所有历史现象，而是将观察上升的一个维度，为不同理论重新规定各自适用的范围。如果借用数学的语言来说 ，每一个理论都不是能够决定所有答案的自变量。如果说首位生产要素是最重要的自变量，那么有些理论研究了初始条件，有些理论研究了参数，有些理论研究了中间变量，有些理论研究了边界的影响，有些理论研究了规律性的扰动，有些理论研究了随机的扰动。不同理论之间不再是彼此竞争、相互排斥的关系，而是在统一框架下分别解释不同层面的历史问题，共同构成了“人类社会的演化方程”。我认为好的理论不是要求世界服从它，而是帮助世界更好地理解自己。

所以，首位生产要素本质上扮演了一个虚君的角色，它作为一种统摄性的分析原则“统而不治”，而非像一个专制君主一样必须日理万机、乾纲独断，作为一种事无巨细、包揽一切的解释工具存在。首位生产要素并不会替代经济、阶级、文化、军事、地缘等分析，而是如同立宪君主一样授予各种理论各自的合法位置，为这些分析提供共同的历史坐标，使他们能够各安其位，相互配合，而不再彼此越界。文稿的尝试真正要改变的不是某一个历史结论，而是观察和组织历史事实的方式，但是它坚实地建立在学界已有公论的基础上。

在写作文稿的过程中，我始终怀揣着如下的信念：任何理论都必须接受质疑；任何解释都必须面对证据；任何结论都必须允许被推翻。我希望这份文稿能够为未来人类对自身的探索提供方便。任何人都可以批评、修正、扩展或反驳其中任何观点。如果未来出现更好的证据和推理，那么对真理的追求应始终高于对文稿本身的忠诚。如果说这篇文稿能为世界带来什么实际改变的话，我想就在于无论它成败几何，最终都能够降低社会科学中“错误认识”带来的成本和代价。

文稿最初完成于 2025 年 3 月中旬，随后的一年日后或许将以“AI 元年”文明隽刻在人类的历史上。我在生活和学习中也越来越感觉到 AI 产生的惊人影响，这种变革启发了我，使我在 2026 年春天完成了文稿的后记（第十四章），并在其中探讨了人工智能的兴起将会给中国的复辟官僚制度带来怎样的冲击。在临近硕士研究生毕业的 5 月份，我还撰写了一篇名为“展望未来”的短文，试着根据已发现理论对于人类的未来进行有限的预测，这篇短文不被收录在文稿中。

第一篇：在北京

一，中国为什么保持了相对长时间的统一

1，问题不在于统一为何持续，在于统一为何重建

在今天，我想我得到了一个重要问题的答案，这个问题不知曾困扰了多少学者，那就是为什么中国能够在历史上维持较长时期的国家统一，这里的“统一”是针对文化共同体或文化圈这样的概念而言的。当然，这也要求我们考虑的国家本身具有一定的幅员大小和历史长度。我们国家的历史教科书和官方史学从不避讳这一点，并且将其视为中国优越性的一个象征而大肆宣传，是一件值得国民感到自豪的事情。然而，我们国家的历史叙述中充满了先定论和神话，例如，在义务教育阶段的历史教学中，老师们按时间顺序讲到某一

个史实，就会要求学生背诵这件事情产生的影响和意义，因为这些都会成为考试中的考点。但是从研究的角度考虑，不管是一个历史事件产生的影响，还是对一个历史人物功业的评价，都必然是后定的，只有时间才能显现事业的成色。更为严重的是，官方史学非常倾向于把中国的统一归功于秦始皇帝嬴政初一泰平的文治武功，也就是将削平六国、建立皇帝制度、统一度量衡，文字，货币等等视为我国长期统一的历史根源。但显然这种观点极难令人信服。首先，这些措施中的一些根本就没有起到什么作用；其次，一些措施具有意义但是未见得与政治统一有强关联；其三，在世界范围内看，中国以外的许多统治者在不同的时间也采取过类似的措施，但是显然除了中国以外的每个国家都没有和中国相同的发展路径；最后，秦朝统一之后的迅速败亡也相当直接地证明了其治理失败。

一个非常典型的例子就是所谓统一度量衡，“度、量、衡”三个汉字在中文里分别衡量了物体的长度，容积和质量，然而这三种计量单位在政治层面却难以等量齐观。质量单位跟贸易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它不仅给出了货物的精确重量，更需要被用来标定在古代社会就已经在世界各地被广泛承认具有一般等价物功能的贵金属货币的价值。这种贸易的范围远远超过了某一个国家的国境线，进而导致质量单位以及货币形制的使用可以轻而易举地跨过政治边界。像盎司这样的单位，即使在罗马崩溃之后欧洲大部分地区再也没有长久处于一个政权治下，它仍然被欧洲许多国家所共同使用。现在衡量宝石质量的单位克拉，最早不过是一种植物种子的质量，却被欧亚非许许多多不同种族，不同宗教信仰，甚至相互敌对交战的国家所共同使用。这样的情况前封建时期也存在，例如塔兰同（Talent）这一古代近东和希腊罗马世界使用的质量单位，它被使用的范围跨过了帝国之间的边界。货币也是一样的例子，东罗马帝国的货币在波斯地区也被接受，宋朝的铜钱在日本广受欢迎，这是经济利益和市场推动的结果，而不是政治强力所决定的。

在秦朝统一前夕，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是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已经形成了，不然战国时期便不会出现像定陶这样天下闻名的商业重镇，以及一大批富可敌国，乃至像吕不韦这样在从政后足以深刻影响政治走向的大商人。正是基于这一事实，以及中国以外的历史实例的支撑，我相信没有任何理由认为即使中国不在政治上实现统一，各个达到势力均衡的王国就不会拥有共同的质量单位和货币形制。反过来说，这些因为商业因素就能够自发统一的因素，真的能够牢靠地将统一维持下去吗？显然也做不到，欧洲国家之间即使采取相同的计重单位和货币，也不能阻止他们之间彼此交战。对于交界地区的基督徒和穆斯林来说，他们或许用着一样的货币采取一样的称重标准，也不能保证双方一直握手言和。一言以蔽之，统一的市场不等于政治统一的国家。进而我们可以发现文字也是一样的例子，一个统一的罗马帝国使用拉丁文，紧接着天主教会也使用拉丁文，问题在于，即使拉丁文在中世纪是天主教欧洲各国的官方文字，通用文字，也从未见有哪个国家能够重现罗马人的伟业，甚至于从中世纪末期开始，拉丁文的地位逐渐下降，反而是各民族的文字随着民族国家的萌发崛起了。

而与之相对比鲜明的概念就是长度和容积单位，后者在很大程度上被前者所标定，因为体积本来就是长度的立方。这两个概念与政治高度绑定，这是因为税收作为国家机器的基本功能之一，必须要用长度和容积进行丈量，前者确定了土地的面积，而后者则衡量了谷物的多少。这种绑定带来的后果是，长度单位的使用与政治边界息息相关，在全世界普遍采取公制之前，俄国有俄里，英国有英里，在日本有日本里，在中国有中国里，同一个国家不同地区的长度标准也不一样。意大利在 1870 年统一之前，几乎是有多少国家，就有多少个长度标准。中世纪的君主甚至用自己的身体上关节之间的长度来确定一个标准。政治权力的强势与否决定了这个政权所制定的长度标准将使用多大的范围，在日本中世晚期，织田信长和丰臣秀吉的政权都将近畿地区作为自己的统治中心，因此安土桃山政权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检地的时候，就以近畿地区的土地标准来丈量全国各地的土地（当然也包

括升这一体积单位）。然而，一个非常值得注意的问题是，中国的历史记载并不认为是秦始皇时期就统一了“度”，西汉桓宽所著的《盐铁论》里引用了御史大夫桑弘羊一方的“兴利之臣”的论据。它指出，实际上是在汉朝在位最长的君主，汉武帝时期中国才最终实现了“度”的统一，这个皇帝统一了关东和关西地区的亩制，使得天下的土地都得以用一种标准进行丈量。这个论据在辩论中也并未被贤良文学一方所质疑。

同样在汉武帝时期最终完成的一个关键事业是币制改革，事实上，币制改革的这个称谓具有极大的迷惑性和误导性，站在市场和经济规律的角度，货币的形制本身是不需要政治强力就能够达成一种一致的，当然政治举措会加快这个过程。今天我们说的汉代币制改革，很大程度上不是说到最后以五铢钱作为标准货币的形制，而是指铸币权从地方完全收归中央，这是国家力量在古典时期增强到顶峰这个阶段所实现的。而在秦代，基层治理的失效使得秦帝国根本不可能制止私铸货币，因而这件事情就只能拖到一个世纪之后才被刘彻所解决。考虑更极端的情况，就算有两种或者以上的货币在一个国家中出现又能怎么样呢？江户中前期的日本就是个很好的例子，事实就是即使没有像中华帝国这样强制性的规范措施，江户时期依然发生了可以称为奇迹的经济进步，日本的国家统一在近世一样是得到巩固了。既然如此，那么嬴政这个所谓的千古一帝到底有多少举措是真正有益于中国社会的，而有多少是仅仅出于一个专制统治者专横狂妄的野心？以上质疑不仅指出了认为仅仅靠秦始皇帝所采取的一些自上而下的措施，在根本没有行政力量保证的情况下，在根本没有足够的时间去推广的情况下，就奠定了所谓长期统一的基础是极为荒谬的事情。不仅如此，这些质疑，很快将问题引向了一个新的方向，例如我们之前在统一文字时所说的，罗马帝国使用拉丁文，天主教会使用拉丁文，那么，为什么到中世纪晚期民族的语言开始在欧洲各地崛起，以至于使拉丁文（这里请读到的人注意我个人所生活的地方所带来的特殊语境，在中国大陆，人们说到拉丁文的时候指的就是罗马帝国以及天主教会所使用的具有统一书写方式的语言，是古典帝国“四方通语”中的一种，而法语，西班牙语和意大利语并不被叫做拉丁文）成为了一种“博物馆中的语言”？这个思路至关重要，他实际上指出了官方史学中非常要命的一点，中国的统一问题绝不是它为什么完成统一的问题，而是统一在中断之后为什么被重建的问题。我们马上就会看到这种思路所带来的惊人结果。

既然先定论具有如此多的问题，那么我们如何“后定地”确定这个问题的答案呢？我认为关键或许是比较历史学，我们必须通过分阶段的比较来最终确定中国与世界其他地方的差异出现在哪个历史时刻。如果把中国的古代文明同欧亚大陆乃至新大陆的其他文明相对比，它们的开始是相似的，农业革命之后，一些生产相对先进的地方先产生了聚落，接着形成了辐射一定范围的文化。在新石器时代，阶级分化出现，随之而来的是早期城邦国家。早期城邦国家虽然文化辐射可以很广泛，在遥远的地方也会出土具有该文化特征的文物，但实际的政治影响力非常有限。这不仅仅是对人而言，而且是对自然而言，早期城邦往往在自然位置优越的地理位置建立，但是落后的生产力使得人类缺乏对周边环境进行改造的能力，因此它们很像荒野中的孤岛。一旦气候或者地质发生明显的灾害，这一两个孤岛就很容易被“淹没”，而当地居民就不得不面临着穿过未知的“大海”去试图寻找下一个“岛屿”的境地。因此，在人类社会早期不管是在欧亚大陆的什么地方，考古学家总是面临这么一种问题，为什么这个早期城市被废弃了，为什么这个文化在很短的时间内消失了，为什么这个文化的先民我们不知道他的去向？这恰恰反映了当年的时代特征，人们没有在孤岛之外“填海造陆”的能力，一旦这个岛不能生存，居民们根本没办法保证自己活着到下一个“文明的岛屿”，他们很有可能无法存活，而如果脱离较为发达的农耕地区，则社会又会发生退化，以至于丧失原先的文化特征。夏朝和商朝的早期政权受到了这种低下生产力的制约，商代中前期频繁地迁移其首都，很有可能就是生产力低下所导致的，农业耕作方式太过粗犷，因此必须要在一段时间后寻找新的统治中心来使原有的土地恢复肥

力。随着生产进步，商代中后期开始政治变得稳定下来，青铜器的制作水平出现了巨大的飞跃。

到了周代，中原的社会生产力上升到了这么一种地步，人们已经掌握了一定程度的改造自然的办法，可以在原先文明不能涉足的荒野中开辟出文明的新根据地，这就好比在孤岛之外的海域通过填海的方式造出一个新岛。周朝的统治就适应了这种新的局面，依照血缘宗法制度，周朝统治者派出自己的亲戚、功臣，给予他们一定的初始援助，让他们到东方的遥远土地去建立国家，这就是一种“殖民”的制度，而将最重要的位置例如交通要道，金属矿藏丰富的地区交给自己的亲戚。而这种生产力进步所带来的大开拓没有只发生在中国，在希腊，黑暗时代结束之后希腊人和腓尼基人在地中海建立了一大批的新殖民地和新城邦，像迦太基（Carthage）这样的城邦在日后甚至发展成为大国。伊朗高原的环境也逐渐得到了改造，文明冲破了美索不达米亚和埃兰，新的政权在高原腹地建立起来，并在日后成长为一个举足轻重的帝国。雅利安人（这个说法太过古老，似乎改成说印欧语的种群较为合适）向东先是进入了印度河流域，紧接着在公元的最后一个千年里渐渐完成了对北印度的征服。在这个时期，中国的历史并没有展现出足以与其他地方相区别的特征。随着公元前最后一个阶段的殖民开拓达到顶峰，一系列空前庞大的古典帝国产生了，他们包括波斯第一帝国至波斯第二帝国（以萨珊王朝为典型古典帝国），马其顿帝国及其继业者，罗马帝国，孔雀王朝（Maurya）以及笈多王朝（Gupta，印度以笈多帝国为典型古典时期）和秦汉帝国，如果我们仅仅考虑历史发展阶段而将时间限制放宽，那么高棉帝国毫无疑问也是其一。这些帝国具有很多共同点，包括：疆土空前庞大，君主权威扩大，行政力量增强，商品经济发达，城市化率高，官僚体制比以往更完善等等。这些政权往往采取过与秦帝国相似的措施，各种计量标准的统一，以及确立官方文字。这个事实虽然不是那么难以理解，但是在我国的学术环境中，还真不是人尽皆知的，毫无疑问，秦汉帝国是正常的历史潮流中的一部分（具体的解释后面再说），所以观察者必须继续向后看才行。

在至多十个世纪之后，所有的古典帝国都瓦解了，没有一个能逃脱这样的命运。而且这种瓦解同样具有高度的相似性，政治崩溃，军阀混战，商品经济萎缩，城市严重衰退。而最为有意思的特征是两个，其一是少数民族大范围的迁徙并且进入了文明的核心地区，其二是商品经济衰退之后，地方上越来越形成了自给自足的生产单位，而这在中国以外的地方常常被视为封建化的开始。在这个历史进程中最具有典型性的就是罗马和中国，两者分别位于欧亚民族迁徙浪潮的西端和东端，军阀混战割据和少数民族内迁击垮了这两个帝国。在中国，随着封建化的展开，一些拥有庞大地产的士族出现了，并且在帝国瓦解的过程中演变成为门阀，在国家政治中具有强大的影响力。同样的，高棉帝国作为人类历史上最后一个古典帝国，哪怕晚了一千年之久也经历了相同的命运，中南半岛的民族迁徙来源于中国的西南部，泰人和缅人从唐代开始持续性的南下，就像之前的五胡和欧洲的日耳曼各民族一样摧毁了中南半岛的大帝国。而在欧亚大陆的中部，波斯地区开始越来越频繁地受到游牧部落的侵袭，然而不幸的是由于其过于靠中的位置，显然蛮族入侵的痛苦不可能像全世界其他国家一样经历一两次就结束。而即使是在南亚次大陆，游牧民族的入侵也在一段时间内造成了巨大威胁，又过了六个世纪，突厥穆斯林（这个说法的确是中国人的通俗认知，毕竟在中国大家很难区别突厥人和波斯人，准确地说，应当是突厥—波斯混合文化背景的征服者）一脚踹开了印度的大门把这种威胁变成了现实。也就是说，一直到这个时候，中国的历史进程也并没有与世界其他地方呈现出决定性的差异，但是接下来一个时期，这种差异明显地发生了。（拜占庭、伊朗和阿拉伯的情况较为特殊，将在后面论及）

在罗马帝国崩溃之后三个世纪，成功入侵了西帝国地区的日耳曼各民族开始在当地建立新的政权，接纳了基督教，并奠定了欧洲封建制度的基础。而这是一种具有普遍意义的结果，不考虑中间复杂的时空过程，古典帝国的废墟上并没有诞生出新的帝国，反而是那

些曾经的蛮族最终在封建化之后演化出了林立的民族国家。我们现在很容易说出一连串这样的国家的名字，包括法国，德国，意大利，泰国，缅甸，老挝乃至土耳其等等。唯一不太相同的地方在印度，但是我们必须指出印度现在的统一很大程度上有英国人的功劳在，在孔雀帝国之后，印度独立之前，一个印度人统治的信仰印度宗教的统一印度长期以来也是不可想象的，就算南亚次大陆被基本纳入一个政权之中，那也是突厥人和蒙古人的事情，而印度人是被统治者。只有在中国，在西晋灭亡之后不到三个世纪，隋唐帝国就再次统一了国家，并且随着帝国的再次统一，分裂的力量随着时间越来越削弱了，而政治统一越来越巩固，到了帝国晚期的明清两个朝代，像三国南北朝五代十国那样的分裂局面已经是难以想象的事情了。到这里，根本性的差异浮现出来。在进行以上推断的时候，我们实际上采取了一种类似于电力工人检修的办法，先用测电笔测第一个节点没有问题，第二个节点依旧没有问题，第三个节点的时候电流或者电压不正常了，那么我们就可以断言在第二个节点和第三个节点之间电路出现了故障，而现在要做的就是从第三个节点向回寻找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虽然电路检修和历史学看起来完全不同，但是我从中感受到科学的精神是一致的，而方法则很可能是相通的。既然这种决定性的不同在公元六七世纪之交发生了，那么我们就必须考虑这样一个结论，那就是在再次统一前夕，中国社会显然已经与世界其他地方，特别是与欧洲相比，产生了根本性的差异，那么这种差异究竟在哪里呢？

当推理到达这一步之后，在将近两年的时间里没有取得什么进展。但是在上个星期，一次刷手机短视频的过程中，我忽然间又看到了一个见到无数次的概念：五姓七望。这个词在隋唐时期指北中国最有实力和名望的几个大家族。以前多少次看到这个概念，也并没有什么感觉，但是这一次我突然想到了什么，在中国再次统一的前夜，北方士族有五姓七望，江左六朝中南渡而来的士族以及在南方兴起的本地士族，虽然在侯景之乱中遭受重大打击，但是显然也没有完全消失，比如兰陵萧氏在隋唐时期仍然发挥了相当影响。这个事实意味着，经过了魏晋以来少数民族内迁和大规模入侵的三个世纪的历史进程，虽然我们现在没办法得到具体的比例统计，然而中国的农业地产仍然掌握在汉人特别是汉族地主手里，土地所有权没有发生明显的变化，而这一点本身就是极其奇怪的，因为其与世界其他地方发生的事情明显不符。当仍然处于氏族部落状态的落后民族在文明世界的边缘徘徊，它们的生产力和文化水平会经由学习先进民族（往往就是帝国）而取得迅速提升，在较短的时期内发展到这样一种地步：也就是落后民族迫切地需要更多的土地以建立符合当下情况的生产关系，即一种封建制度下的社会经济关系。

这个问题是显而易见的，当日耳曼人进入西帝国的时候，他们必然最终要把罗马人的土地变为自己的土地，部落领袖和下属的各级酋长变成日后的皇帝，国王以及公爵，侯爵等等。蛮族入侵并不意味着所有罗马土地所有者都会被彻底取代。事实上，一部分接受新统治秩序的晚期罗马庄园主后来也逐渐成为封建贵族，成为新政权的统治精英。蛮族并不是仅凭自身便创造出了封建制度，而是将自身的统治需要与帝国境内已经具有封建化色彩的庄园制度结合，最终在进入帝国之后演化出了成熟的封建制度。然而，无论如何，土地产权及其支配关系发生了大规模重组却是不可避免的。土地不再主要依附于罗马国家的行政体系，而开始通过军事征服、分封和私人依附关系重新组织，鲜明地体现出征服集团所建立的新政治秩序，这一点正是西欧封建化最重要的制度基础。突厥人从东向西最终开始蚕食东帝国的亚洲领地的时候，他们也必然在小亚细亚建立突厥人的封建秩序，并在今天形成了土耳其这样一个民族国家。

于世界范围内，征服者在获得被征服者的领土后将己方的权贵转换为新土地的各级封建领主中最典型的事例就是发生在 11 世纪的诺曼征服，一万人的诺曼人征服了有 150 万盎格鲁撒克逊人的英格兰。征服者威廉在全国范围内毫不留情地没收了盎格鲁-撒克逊贵族的土地，将其依照封建关系分封给追随自己从法国而来的诺曼贵族，于是在英格兰范围内土

地所有权从整体上看转移到了诺曼征服者的手里。关于封建时期土地所有权这个概念，我在第十二章第三十节中进行了说明，有疑问者请自行翻阅。威廉一世在去世之前又在全国进行了土地调查，其类似于日本人所谓的“检地”，制成了《温彻斯特书》（Domesday Book），辅以宣誓会议，最终大大加强了英国的封建制度。诺曼征服好就好在它给出了封建化的一个典型结果，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剥夺被征服者的土地，将其依照封建政治关系分封给征服者中的大小统治者，是具有封建化需求的蛮族为调整到与其生产力所适应的封建生产关系所不得不做的事。一个巨大的疑问产生了，既然日耳曼人，诺曼人，突厥人，缅人和泰人的行为都遵循这个规律，为什么活跃在中国北方的五胡却没有这么做？这里一定发生了什么没有注意到的事情。

以上疑问随即同中国历史上另一个十分有趣的问题联系起来，那就是所谓的“汉化”问题，为什么来自北方的少数民族两次征服了中国全境，更多次的征服了北中国，其文化和生活方式却最终都几乎完全的中国化了，仅仅留下了少量的痕迹。我们的官方史学同样非常喜欢宣扬这一点，并将其视为中国文化强大的象征。但是一些简单的数学推算表明原因绝不像看起来这么简单，就好比威廉征服英格兰的时候只带了一万有余的诺曼人，当 20 年后对全国的土地清查结束时，英格兰有 150 万人口，那么考虑到他对英格兰的强力清洗，征服之前盎格鲁撒克逊人可能更多。这就意味着，威廉仅仅用不到被征服者 1%的人力，就完成了在被征服地区强化封建制度的伟业。而在北方少数民族进入中国达到顶峰的时期，也就是公元四世纪和五世纪，即使经过长期残酷战乱，北中国汉族人口仍占了大多数，但是胡汉比例绝对不可能少到 1%这样的地步，因为即使考虑鲜卑一个民族的人口，那至少也是百万级别的，匈奴人和羌人内迁已久和汉族有相当长的杂居，人口或许也有百万的级别。这样一来，即使是保守的估计北方地区除汉族以外各少数民族人口也得有 500 万到 1000 万，但汉族的人口是绝对不可能到九位数的，这个数量级直至宋朝才能达到。另一个方面讲，十六国南北朝时期的少数民族武装已经相当先进，具装骑兵在北中国变得十分常见，事实上，胡汉之间的技术差距也已经极大地缩小了，我们甚至可以认为在军事上汉人和胡人之间并不存在代差。那么我们可以这样断言，对于北方席卷而来的少数民族征服者而言，要像他们在世界其他地方同行一样将北中国封建化并且用自己的族人完全控制，在实力对比上并非不可能的事情。既然如此，那么北方的少数民族统治者们为什么没有做到这一点？

一个关键的思路或许在于卡尔马克思所提出的“劳动创造文化”这一命题（虽然并非他独创，但是马克思将其置于他自己理论的核心），劳动不仅意味着特定的生产生活方式，同样意味着劳动者参与到广泛的社会关系当中。该命题可以用来解释一些有意思的话题，例如，为什么犹太人总是以商人和银行家的刻板印象出现在其他民族的认识中？马克思的观点很好地解决了这个问题，并不是犹太人就显著的比其他民族更聪明，并不是犹太人就生来更擅长于商业和金融，而是由于犹太人自公元前以来就失去了自己的国家在世界各地流浪，他们总在当地社区的人口总数中占小部分，在政治上处于弱势地位。这就导致犹太人一旦实际参与劳动的话，比如成为农民或者手工业者，那他在德国就会成为德国人，在俄国就会成为俄国人，在英国就会成为英国人。恰恰是从事脱产的工作并处于社会结构边缘的位置，处于封闭性的社区当中，从事例如放贷这样的工作，使得一部分犹太人能够保留自己的宗教和文化。所以我们可以说，并不是犹太人天生擅长商业和金融，而是当年选择了这个事业的人才在今天仍被认为是犹太人，而其他直接使用生产资料进行劳动的犹太人都在当地被同化了。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亚美尼亚人在亡国之后也曾经在丝绸之路上流亡过，他们给人的形象同样是善于贸易；而中国人从宋朝以来就断断续续地向东南亚移民，华人在东南亚本地民族那里的形象实际上与犹太人在欧洲的形象几乎一致，都是精明狡猾甚至刻薄。这同样不是因为亚美尼亚人和中国人真的就那么聪明，狡猾且擅长

商业，而是只有这样的人才能保留下来原有的民族文化特征，而其他移民渐渐不能与土著相区别罢了。印度的耆那教（Jainism）则更为有意思，从教义上说它没办法在人民群众中与印度本土诞生的佛教和印度教相竞争，但是其教义做出的限制使得信徒并不会从事农业和屠宰，因而大多数从事商业和贸易。这种脱产的生活反而保证了他们的超然地位，使得其信众在印度庞大的人口中虽然显得少，但是却总是能传承下来。

马克思的观点好就好在他用一种科学的理论去解释民族问题，而不是归结于神秘主义的不可验证的所谓“民族性”。今天犹太人在世界范围内取得的显赫的社会地位，实际上就是得益于他们在近代之前的中世纪晚期便在商业和金融领域中取得了优势，而接下来两个历史事实的发生使犹太人获得了一飞冲天的机会。其一是近现代化的结果最终使得资本成为最为重要的生产要素，因此获得先机的犹太人自然近水楼台先得月；其二是欧洲在近现代化的过程中对世界其他地区取得了压倒性的优势，而犹太人也乘风扶摇直上。尽管这个看似传奇的过程最初可能源于基督教徒诸如不允许放贷这样的教义，以至于让犹太人作为不受欢迎者去填补了这个在中世纪后期盘活社会经济中不可或缺的一个“生态位”，但是犹太人的崛起的确是可以用社会科学理论来解释的，而不需要诉诸神学。

从相反的方向应用同一个规律，那么我们就得到了另一个事实，占有优势地位的民族可以通过控制社会生产将自己的文化进行扩张。英格兰在这里又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尽管诺曼人在最初的征服之后只占英格兰总人口的极小一部分，但是他们的确掌握了英格兰社会中最主要的生产资料，特别是土地。正是由于主导了社会生产，诺曼人得以把自己的文化以无可阻挡的力量强加到盎格鲁撒克逊人的英格兰社会，现代英语所受到法语的影响，就绝不是任何一个曾入关的少数民族的语言对汉语的影响所能比拟的，包括满语。实际上，封建化的蛮族政权没有一个不把自己的文化牢牢地根植在新征服的土地上，一个在 12 世纪造访德国的旅行家，不可能认为自己还处于古代的罗马帝国，一个在 17 世纪造访土耳其的旅行家，不可能认为自己还在东罗马帝国，一个在 18 世纪造访泰国东部的旅行家不可能认为自己还处在高棉帝国。这样的事业正是通过重新分配土地，由征服者牢牢掌握土地的所有权进而直接控制并参与了社会生产，才能够将旧文化进行大面积的扫除，而将自己的统治牢牢巩固起来。正是劳动创造了新的文化，正是对社会生产的主导伸张了这样的新文化。

于是乎毫无疑问，我们现在实际上找到的所谓“汉化”问题的答案，那就是之所以征服中国的少数民族看起来总像一袋盐融化到一个大池塘里一般消失不见，并不是因为汉文化有什么神奇的超自然力量。其根本原因在于他们放弃了封建化，没有直接掌控土地，不直接参与社会生产，当然在工业革命之前主要就是农业生产。但是如果没有封建化，那么少数民族统治者做了些什么呢？回答是：官僚化。

2，少数民族统治者与汉族地主的妥协

现在设想这样一种局面，少数民族统治者长驱直入进入了中原，那么按照其社会发展形势的需要来说，他必然要采取没收汉族人的土地分封给自己族人来确立封建隶属关系进而建立与生产力相匹配的封建制度。但是，这必然带来两个困难，第一个困难就是如何从地域如此广大的中国北方地区将土地从数不清的汉族地主手中没收过来。剥夺汉族地主全部的生产资料，实际上已经与取人性命无异了，可以预见的是，这样做势必会导致蛮族统治者在整个北中国都要面临惊人的反抗。蛮族的军队必须要在这近两百万平方公里的庞大地域内面临上千万级别人口的敌意，这种抵抗的力量将远远大于威廉在区区一个英格兰所遭到的。第二个北中国的蛮族统治者面临的不利因素是，在北中国以南，还有一个自东晋以来北方南迁汉族士族为主导建立的南朝政权，这个政权因其文化和血统的纯粹性，总是以正统自居并且试图对北方的汉族人施加影响。江淮之间的长期拉锯，使得南北之间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决出胜负，而中国南方的更南面除了大海就是当时难以涉足的丛林，这使得

南方政权可以相对集中力量应对北方的威胁。这一点显著的与欧洲的情况区分开，在罗马东西分治之后，尽管东罗马也以罗马的正统自居，并且像查士丁尼一世这样的君主仍然以收复西帝国为己任，但是不可否认的是，东罗马的精力始终被东方的强敌所牵制着，一开始是波斯第二帝国，紧接着是崛起的阿拉伯人和突厥人。东罗马所面临的地缘形势使得他不可能长久地把目光放到西方，于是当查士丁尼的再征服结束之后，伦巴第人很快轻而易举地入侵了意大利。印度的情况和中国有一定相似性，到公元第二个千年，尽管突厥穆斯林和蒙古穆斯林能够比较容易地统治北印度，但是南印度的高原和崇山峻岭之间印度教政权几乎没办法被全数征服，这种政治上的压力，或许也影响到了伊斯兰政权在印度的封建化，多少使得经过英属印度时期印度教重新主导了南亚次大陆大部分地方变得更加容易。

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即使对于 4 到 6 世纪中国北方的少数民族统治者而言，通过武力翦除北中国的所有反抗进而建立一个封建政权虽并非不可能，但是必然需要面临诸多挑战，而且很可能不是一代人就能完成的，这其中所蕴含的风险就会大上许多。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假设汉族地主，也就是汉族的统治阶级提供了这样一个妥协的议案，它要求在军事上占优势的少数民族放弃从汉族统治阶级（地主）手中剥夺土地，不去建立自己主导的封建统治秩序，而是按照中华帝国已有的官僚政治传统官僚化。也就是说，现在的汗王酋长们不再变成封建制度下的国王、大公、侯爵和伯爵，而是成为传统中国的皇帝和公卿百官。这样一来，短期内，双方都看到了极大的好处。对于汉族地主（主要是大的士族）来说，他们依然拥有着自己的土地，仍然作为统治阶级的一员在政治上发挥影响力；对于少数民族统治者而言，北中国的政治形势可以因此迅速稳定，自己不需要再冒着刀剑无眼的风险在战场上拼杀，而是过上南朝贵族式的生活并仍然拥有巨大权力。而对于少数民族的最高统治者本人来说，好处则还有一条，那就是中国传统官僚制中的君主具有相当的神圣性和更加绝对的权力，绝对不是一个封建制下的国王或者皇帝能比拟的，后者只是封建领主中级别最高的一个。与此同时，在形式上学习中国的官僚体制，有利于将自己的政权装扮得更像一个正统的中国政权，而一旦这一点与已经征服北方中国的故都，汉族正是在那里发源并且走向强大，相结合，少数民族皇帝就更有信心去宣示自己作为中国正统统治者的地位，确信自己面对南方的汉人政权也具有优势。北魏的第七个皇帝，也就是在中国官方史学中被无限拔高的孝文帝元弘，就是这种妥协的坚决支持者和执行者。尽管孝文帝开始统治之前，这种妥协显然就已经存在了，例如出身清河崔氏的一代名臣崔浩，他在太武帝一朝便取得了极高的政治地位。但是直到那个时候，鲜卑统治者对于是否有必要和汉族地主阶级进行彻底的妥协还是处于一种举棋不定的状态，崔浩本人也在“国史案”中遭受羞辱后被处决。孝文帝决心结束这种犹疑，他决定进行完全的官僚化来强化自己作为中国皇帝至高无上的权力，甚至不惜顶着巨大的反对进行迁都，并杀掉了自己的太子，进而追随前一个以尊重中国传统的少数民族皇帝著称的统治者苻坚的脚步，对南朝发动讨伐以图统一整个中国。

3，孝文帝的妥协并非成功

孝文帝大概率不是第一个意识到可以进行这种妥协的人，也当然不是最后一个做出这样选择的少数民族君主。但是毫无疑问，他执政时期的“地主—官僚妥协”运动因为其在历史长河中位置的特殊性，对整个东方的历史产生了最为巨大的影响。同时也是因为鲜卑民族在公元五世纪末的“时势”所至，孝文帝的改革产生了戏剧性的影响。

将本民族官僚化而非封建化的一个最直接并且明显的长期结果便是，少数民族的文化特征必然彻底消解到被征服民族之中。其原因正如之前所述，既然征服者放弃了掌控帝国疆域中的土地产权（核心是所有权），而选择转变成为脱产的职业官僚，不直接地拥有生产资料，那么这种远离社会生产的生活就使得征服者们难以创造出适应于新生产力的新文化。另一个方面在于，征服者在新社会中处于政治上的统治地位，所以他们不可能不深度

参与到国家治理当中，这和犹太人、耆那教徒当年得以在社会边缘小心翼翼地维护自己的特征是完全不同的。然而征服者的文化相对于被征服的汉人而言又太过落后，于是在妥协之后的体制下，征服者要想能够平治国家，就不得不使用汉人的文化，因为他们自己已经无法再创造符合形势的文化了。这种作用的结果是，征服者非但不能像欧洲，中东和中南半岛的同行一样把自己相对落后的文化进行提升并根植在新征服的土地上，而且在不长的时间内就蜕变到和汉人没什么区别了。所以如果我们想象一个“鲜卑民族主义”的观点，那么孝文帝元宏不但在短期内是鲜卑的罪人和叛徒，而从长期来看他的罪行只能更大，因为他将彻底消灭鲜卑民族。

但是更为戏剧性的一点是，尽管孝文帝试图坚决地执行官僚化政策，但是实际上对于鲜卑人来说这不是一个能够那么快就完成的事情，原因很简单，那就是鲜卑人在中国北方已经太多了。事实上，人们很容易注意到蛮族对帝国疆域的侵略分为两个阶段。在古典帝国鼎盛时期，其疆域和势力范围远远越过了那些文明民族的聚集地，从而将边疆酋长纳入帝国的（当然很可能是间接的）管辖。于是当帝国在封建化进程中日益瓦解的时候，首先得以参与进这个过程的所谓蛮族，实际上已经是在帝国疆域内生活已久的“归化”少数民族。这些少数民族的首领接受帝国的册封，领有帝国的官衔，他们的士兵像佣兵一样为帝国作战，这些事情已经发生了一两个世纪。而另一方面来说，古典帝国晚期的公民社会虽然趋于瓦解，导致帝国不得不依赖于蛮族士兵的支持，所以会逐渐默许蛮族向帝国内地的迁徙。但是帝国必然没有骤然之间就丧失控制力，因此仍然能够限制这种内迁的规模，并且采取有利的方式安置内迁的部众。这就使得归化蛮族里面相当大一部分成员其生活方式已经与帝国的公民无异，而仍然处于氏族部落状态，拥有强大封建化需求的成员相对而言太少了。

于是在帝国瓦解之后，第一波少数民族侵入的浪潮中，这些已经半帝国化的蛮族既不会在心理上倾向于完全舍弃帝国的旧制度，以至视其为“重冈俊阜”，而采取更加彻底的封建体制，而且在力量对比上也难以做到这一点，他们的部民军队的确太少，难以弹压人口占优势的原帝国本土居民的反抗。因而在帝国尸体上建立的第一批少数民族政权，往往采取一种裱糊匠的态度，以帝国的正统继承者自居，并且尽力去维持已经维持不下去的古典体制。在中国，公元四世纪匈奴首领刘渊建立的汉政权以及统一中国北方的氐族首领，前秦王朝的统治者苻坚就是非常典型的例子。真正能够实现封建化事业的是尾随而来的第二批蛮族，他们迅速地接近帝国边境，文化相对更落后，与帝国的接触更少，但是人数却更为庞大。这一批蛮族不存在第一批归化蛮族那样对帝国体制的认同，但是在向文明地区运动的过程中提升了自己的生产力以至于接近了封建化早期的水平，这使得他们拥有对土地的强烈的渴求。他们会利用具有优势的军事力量长驱直入，以武力从帝国的遗民和先进入的蛮族手中没收土地，让自己的部民牢牢控制这一新晋最重要的生产资料。在中国，鲜卑人似乎原本就肩负着这样的历史使命。而罗马帝国覆灭之后的情况类似，佩里安德森在他的著作《从古代到封建主义的过渡》中，也认为封建化在西帝国依以上类型发生了两次。

正是由于鲜卑人的人数太多，对于封建化（也就是对土地）的需求太过旺盛，而又缺乏对于中国官僚体制的认同感。孝文皇帝的“官僚化”举措注定只能照顾到极少数的鲜卑高层，在一开始就严重背弃了鲜卑民族的整体利益，使得大部分仍然处于既未封建化，也未官僚化，甚至还非农业定居状态的底层鲜卑人感到极为恼怒。于是在迁都洛阳不到 30 年的时候，在北魏北方六个由这些感到被背叛的鲜卑人所驻守边镇就爆发了声势浩大的起义，这种间隔短到令人吃惊。即使按 16 年一代人来算，30 年也不超过两代人，而即使是经历了斯大林时期苏联社会遭受的严重破坏，苏联在斯大林死后也存在了 38 年。这多少可以看出孝文帝改革根本不可能像官方史学所说得那么成功。

4，六镇起义之后中国的封建化进程达到顶点

随着鲜卑人的“第二次南下”，中国北方的封建化程度达到了历史顶峰，当然从全国范围看也是如此。这种高度的封建化集中体现在西魏和东魏政权的军事对峙过程中。高欢，作为东魏的权臣和北齐政权的奠基人，其在中国总让人感受到一种极为特殊和难得的人格魅力。但是我们一旦抛弃这种特质化的英雄史观，而将其视为中国在封建化顶点年代的一个最主要的政治领袖和参与者，就不难意识到决定其行为的归根到底不是其性格，而是当年的社会现实。例如，在沙苑之战及其附属军事行动中，高欢面对宇文泰收获了一场惨败，于是决定辞去丞相一职，尽管孝静帝元善见予以挽留，但是高欢还是坚决辞掉了丞相。中国的史学界解释这件事情的时候，更多是从高欢个人的性格来进行考虑。但是我们很容易注意到这样一个政治上的原则，那就是政治权力的强弱只关乎其权力来源的情况，而与虚名无关。我们可以考虑两个更早的例子，曹魏政权的奠基人曹操在一生中同样没少吃败仗，从事后来看，在赤壁和汉中的失败都改变了天下的格局，但是即使是这样的惨败他也没有辞掉丞相一职。这是因为曹操本人统治的权力有相当程度上来自汉帝国丞相的这个招牌，汉朝丞相的职务使他能够招揽更多的士族为其服务，增强自己统治的合法性，并且获得对敌人道义上的优势。而其后不久蜀汉政权的丞相诸葛亮，在最初的北伐失败之后却坚决辞掉了丞相一职，我们仔细考虑这件事就会发现，诸葛亮绝对不是撂挑子不干，而是认为其权力来源与丞相这个职务并没有关系。诸葛亮之所以能够总揽国家行政，特别是在人事上具有拍板的权力，本身是来源于先主刘备的托孤，其次则是在丧失荆州之后作为蜀地的荆州士人领袖没有争议的地位。既然如此，辞掉丞相既不会影响他本人的权力（仍行丞相事），也不会影响北伐大业，那么就没有理由不进行这样一个政治上的表演。

当我们观察高欢本人，情况则又与两者不同，高欢作为丞相实际上与孝静帝分居两地，皇帝本人在邺城，而高欢在晋阳。这种局面乍看起来有一点像日本天皇的朝廷与武士所建立的幕府，但是仔细看起来就更像了。一个重要的证据就是他所设立的“侨州”，当高欢确定晋阳作为他的居所之后，他很快将六镇南下的鲜卑氏族安置在山西地区，并把它们编入直属于自己而非受东魏朝廷管辖的“侨州”，这在事实上成为了“幕府将军”的“天领”。而高欢的重要部将，例如最有名的侯景不但也长期镇守一方而且同样拥有自己的部众。实际上，假如我们承认高欢不仅仅是东魏政权的丞相，也是他同样封建化的手下将领所认可的最高封建领主，那么丞相一个职务就完全不关乎其权力来源。这就好比一个坐拥天下的幕府将军在日本的体制内当然可以拜领朝廷的左大臣，但是即使他不担任左大臣而仅仅是一个右近卫中将，又有谁敢不承认他的权力呢？正是因为丞相一职本身相当于幕府将军所领的朝廷官职，既然无关于权力来源，那么高欢自然有了做姿态的条件。更直接也更多的证据体现在东魏和西魏之间的军事行动中，如果将当时两国的军队视为由朝廷统一发放军饷粮草的官军，就像中国之前或者之后的武装一样，那么必然对当时人的一些行为感到十分的稀奇古怪。但是如果将其视为封建领主依照封建义务所征召来的联军，像欧洲中世纪的一些军事行动一样，那么很多问题就解释得通了。正是因为封建制度下，即使是最高领主，也没有专制君主那样绝对的权力，其不过是领主中级别最高的一个，那么他的下属领主就更有底气去说：我们的利益跟您并不一样。在封建体制中对于一个皇帝治下的国王来说，他肯定是不总希望皇帝打胜仗的，因为皇帝权势的扩大很可能会威胁到自己的领地。有意思的是，高欢的军队在邙山之战中对宇文泰取得决定性的大胜之后，在形势上看确实有机会直捣关中以统一北方，但其将领却表达了反对，使得胜利这样溜走了。

同时会战的展开也极具封建特色，最开始可能是两国边境领主的互相试探，然后升级为军事行动，紧接着各自的封军也率领直属部队下场，并且召集其他地方隶属于自己的领主出兵协助，最终演化成全面战争。高昂和侯景包围独孤信，引起宇文泰和高欢双方的大战就是一个非常好的例子（河桥之战，538 年）。在中国其他时期，很难想象集权国家朝

廷的将领，哪怕是边将能有这么大的自主权，并且以如此方式与中央互动。这同样也解释为什么高欢总是对犯下严重错误的将领加以宽宥，例如高永乐和彭乐，一旦我们认为高欢的这些手下将领本质上也具有封建领主的特征，那么就很容易理解他绝对不可能像一个专制君主一样轻松地拿掉自己的封臣，因为这不仅仅是收回一个人从中央所获权力的问题，并且引起其他封臣的严重怀疑。最后一个非常有趣的例子是，尽管高欢本人在晋阳坐镇，他的嫡长子高澄却作为“京畿大都督”在邺城监视朝廷。这种局面非常让人联想到日本镰仓幕府早期的政治形势，当北条义时作为幕府的执权在镰仓揽有大权的时候，他同样让自己的继承人北条泰时在京都担任“六波罗探题”为幕府监视朝廷。这种惊人的相似性不但进一步暗示“高氏幕府”在当年存在的可能性，而且也可能给出了受中国体制影响的封建早期政治的一种共性。

实际上，在这个时期的史料中支持六镇起义之后北方已经剧烈封建化的证据实在太多，除了政治行为，人们的政治观念也受到了冲击。就拿中国权臣篡位的一般流程来说吧！我国历史上留存下的“九锡文”共有十篇，除了魏文帝曹丕册封孙权为吴王的一篇以外，其余九次加九锡全部都是权臣篡位前的准备步骤。在中国官僚国家的意识形态下，皇帝如果直接把天命通过禅让交给篡位者，这在人们看来是极为突兀的。因此九锡文承担有这样一种功能，在篡位之前，权臣先通过一种具有合法性的方式获得天下的部分共治权。这体现在九锡文的书写上的要求就是在按照一般规则首先叙述国运艰难，然后强调权臣匡扶社稷的武功，皇帝在权臣的功勋面前感到非常惭愧之后，授予权臣国家的一部分领土，一般是十到三十个郡，将权臣封为有世袭领地的公或者王，并且给予一系列礼仪上的优待。这背后的意识形态就是一种“王土-王民”思想，哪怕秦以来中国名义上承认土地私有，但是官僚体制下私有财产观念注定是非常薄弱的。在皇帝看来，自己臣民的土地依然是自己的土地，没有什么一定不能收回的理由。因此哪怕权臣已经事实上在统治国家，他仍然需要一个程序合法地成为部分天下所有者，然后再成为整个天下的所有者，曹操、司马昭、刘裕、萧道成、萧衍、陈霸先、杨坚、李渊这八个人的九锡文都有赐予封土的内容。唯独北齐文宣皇帝高洋从孝静帝元善见那里获九锡的策文中没有赐予封土的内容。这种现象很有可能反映了东魏社会封建化意识的发展，如果皇帝本身就不被视为天底下所有土地的拥有者，不同等级的统治者都可以拥有属于自己的世袭领土，那么确实没有必要在九锡文中专门强调封土的赐予。高氏在晋阳的政权在当年或许已经被普遍被视为一个封建幕府，以至于人人都觉得没有必要多此一举来肯定高氏拥有土地的正当性。

《魏书》是北齐建立后由史学家魏收所编写的纪传体断代史，记录了北魏王朝（包括东魏）近两个世纪的历史。正是因为任何学者都没办法摆脱他所处时代的影响，《魏书》实际上为后人留下了一个非常有趣的视角，让我们能从一个侧面观察北齐社会。例如，《魏书》并不认为南齐和南梁是两个政权，而是一个政权先自称为“齐”，后来经过一场皇室内乱之后自称为“梁”。这种看法反映了一种封建化的意识，即“何人治何土”，魏收认为，既然萧衍也属于兰陵萧氏，那么萧氏统治中国南方这一点就没有发生变化（当然在北朝看来是非法统治），自然而然的还属于“萧氏王朝”另一阶段。侯景之乱时高澄决定趁势讨伐南方，慕容绍宗为之做檄文，直言道“伪晋以来，刘萧作乱”，并声称萧衍不仅仅是一个篡位的逆臣，而且南齐和南梁是一个皇室，所以萧衍还是屠杀亲族的败坏人伦之贼（皆在《岛夷萧衍传》中）。这种认识就与之后中国人对于南朝的认识大为不同，对官僚制下的中华帝国看来，无论禅让是多么虚伪，但是萧衍的确从萧宝融那里通过一个形式上合法的流程接过了天命和法统，并且建号改元，因此梁和齐自然是两个不同的王朝，只不过其统治者都出于兰陵萧氏罢了。而在中世纪的欧洲，人们自然地依照封建意识去按家族划分王朝，尽管都是神圣罗马帝国，但是不同的家族统治则将其划分为不同的朝代，对拜占庭的看法也是如此。所以观察者可以轻易地发现这与齐梁易代中统治家族没有改

变，却被后世视为两个王朝有多大的差距，也能够感受到在魏齐时期北方知识分子的视角究竟偏向于哪一方。至于其他的证据，这里就不再赘述了。

5，中国封建化的最终失败

既然中国的封建化已经到达了这样一种地步，那它为什么没有像欧洲那样继续深入下去，而是在不久就转入了再官僚化的道路，进而形成了隋唐帝国呢？从表面的情况上看，那就是有一定封建化的统治者从来没有放弃成为一个真正的专制君主。如果比较关东和关西的情况，那么不难发现关东的东魏－北齐具有比关西的西魏－北周处于更有利于封建化的局面，这不仅是因为关东具有经济人口上的优势，生活着绝大多数北方封建化的大士族，而且高欢和宇文泰两人对于六镇兵马的继承情况也明显是前者多于后者，这意味着前者有更加强烈的封建化的需求。所以西魏－北周政权很快就能够打着复古的旗号建立新的官僚政治（《九品官人法研究》），并最终在其基础上恢复君主的绝对权威。

而在关东，高澄高洋两兄弟的政治倾向则与北条泰时形成了戏剧性的对比，同样扮演一个代表封建幕府监视名义最高统治者的角色，北条泰时很清楚自己是幕府的代言人，维护的是幕府和武士们的利益。但是高氏兄弟没有站在晋阳一边，反而在邺城加强朝廷的权威，并且意图最终取代中国的天皇，也就是孝静帝元善见，使自己立于官僚统治的顶点。由此也可以解释南北朝末期最戏剧性的历史事件，也就是侯景在东魏和南梁的两次叛乱。有理由认为，侯景作为专制河南的大领主，高氏幕府下第一号的封臣，不可能对于晋阳和邺城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他当然会判断根据高澄以往的表现，必然不会容忍自己这样强大的封建领主，所以必须要先发制人进行叛乱。实际上，侯景能够取得如此庞大的权力，当然不可能是个傻瓜，历史记录也不认可他是个傻瓜。作为一个封建领主而言，没有道理仅仅是自己的封君进行了正常代际之间的更替就非要造反不可，即使是松散的神圣罗马帝国，在绝大多数情况下诸侯们也不会在换一个皇帝的时候叛乱。只要封建义务关系不改变，自己的本领安堵不受侵犯，诸侯哪里有利益动机做出如此高风险的行为？而高欢作为这段短暂二元政治的主导者，既然默许了高澄在邺城的所作所为，可见他本人也并不是倾向于维持幕府和朝廷的二元统治，自然就知道高澄执政后进一步官僚化会动摇属下领主的信任，于是轻易地预判了侯景的预判。这样一来，我们就对侯景最初的叛乱在立场和利益动机上给出了一个合理的解释，而不是诉诸道德和个人性格。

回到正题，高欢的子孙决定当中国的皇帝而不是封臣们的最高领主的举措当然取得了成功，高洋从元善见那里接受了禅让，建立了北齐政权。可这样的成功却又那么不彻底，因为晋阳的封建幕府不可能在一日之间销声匿迹，封建化的鲜卑武士仍然是朝廷的军事支柱。既然如此，邺城和晋阳之间的矛盾就势必导致朝局的动荡，北齐的第三个皇帝孝昭帝高演便凭借晋阳方面的支持者发动了政变，在那里登基并且统治，直到去世之后才将棺椁运往邺城安葬。另一个极为重要的政治人物，高欢的夫人娄昭君同样明显亲近晋阳而疏远邺城，在高洋准备强迫孝静帝禅让之时，作为母亲的娄昭君表示了坚决的反对，以至于高洋不得不将其推后。十年之后，娄昭君又支持自己的儿子高演废掉了自己的孙子高殷（《北齐书列传第一》）。在这种局面下，猜忌、怀疑和阴谋在北齐的宫廷中大行其道，政治混乱更甚于北周，与北周宇文护的专权基本维持了宇文氏的统治不同，北齐内部的混乱使得国家陷入剧烈内耗，名臣名将冤死者众，实力大为衰减。如此形势发展的结果是，尽管北齐最初在国力上对于北周占据明显的优势，但是最终是北周吞灭了北齐，高氏在关东的统治被终结了。而无论高氏的结局如何，中国北方原有的封建化进程遭到破坏是显而易见的事实，就这样，对中国人而言最重要的一个历史窗口期便如此失去了。

当隋唐统治者重新拥抱官僚政治的时候，他们绝不是简简单单地要回到汉代的鼎盛局面，也不可能这样做了。经过六个世纪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变动，以强人身依附为主要特征，直接奴役劳动力主要剥削方式的时代已经远去，奴隶制度虽然仍以各种形式存在于社

会之中，但已经不再是社会的主要特征。实际上，无论中高层的政治如何变动，在帝国的广大农村，以租税为剥削方式终究还是因其更具效率成为主流，封建地主阶级兴起并且主导了帝国的社会生产，经济上的封建化已经发生了，并且成为复辟官僚帝国的重要挑战。

这里读者需要注意一个问题，将“租税为主流剥削方式”视为封建社会重要甚至首要的特征是非常经典的马列主义国家的历史观点，这个论断显然不是完全正确的。此外，官僚复辟时期中国社会较早向地租为主要剥削方式转化，也绝非完全是常规封建化进程的影响。相关问题我在全文的第十二章第三十节中“主流剥削方式”这一词条的解释中进行了相当详细的论述，读者可自行参看。

6，复辟官僚制度的成功

在公元六世纪末和七世纪初，帝国的统治者对于晋末以来中国的长期分裂割据有着清晰的历史记忆，他们即使不能从科学的角度认识，也能凭借直觉和经验确定要想维护君主的绝对权威，就必须要想办法打压仍然存在的门阀士族。对统治者而言幸运的一点是，技术的进步不但使封建化得以深入，同样也可以被皇帝利用，其中起到特别巨大意义的是造纸术和雕版印刷术。于是除了继续动用行政力量削弱门阀士族的经济实力和政治影响以外，帝国得以在选官制度上迈出决定性的一步，那就是进行科举。对于君主来说，科举有力地弱化了封建地主阶级将其经济地位转化成为政治地位的能力，遏制了统一的阶级利益共同体的形成。科举将完全终结汉魏以来门阀政治造成的影响，将人事权收归中央特别是皇帝手里，增强了官僚国家的汲取能力。除了直接的政治经济上的利益以外，通过将知识分子转变成为“天子门生”，皇帝将创造更加有利于自己而不利于门阀的舆论。通过确定科举考试的内容以及推行官方认可的学说，官僚国家对全社会的思想控制史无前例地增强了。所以《唐摭言》里面记载了这样一件事，当太宗皇帝李世民于端门看到榜下进士缀行而出，高兴地对左右侍从说“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站在 1400 年后的今天看来，李世民的确有资格发出这般感慨，因为中国从此走上了一条其他国家都没有涉足的道路。

当然，少数民族征服的余波仍将荡漾百年，封建化最汹涌的浪潮虽然被官僚体制的防波堤拦住了，但是只要封建生产方式仍然在帝国占据主流，地主阶级对官僚体制的冲击便不可能完全停止。从安史之乱开始，河北地区出现了封建化藩镇，进行事实上的割据。现在对比藩镇控制地区和被朝廷所进行财富汲取的地区，前者百姓的生活反而更加安定，不但农民起义的次数和烈度要低，而且考古证据也支持人民的平均寿命要更长。但是必须要指出，唐中晚期以藩镇为主要表现的封建化，其强度远不能和十六国南北朝时期相比。这不仅体现在藩镇仍然在名义上从属于唐帝国，虽有能力在一段时间内自保却无法进取天下。更为重要的是，唐代的藩镇无法形成稳定的封建关系，特别是藩镇的核心军事力量牙兵并非是以在被赐以土地作为封赏的基础上提供军事服役。这就导致藩镇本身就尤为不稳定，在继承的时候更是如此。实事求是地讲，藩镇所普遍实行的兵役制度和朝廷同样都是募兵制，自然不可能像封建政权一样建立稳定的主从制度。唐中后期和五代的藩镇虽然可以说含有一定的封建化因素，但是和封建政权依然相去甚远，于是官僚国家的反攻就是难以阻挡的事情。从唐到五代，或许只有中国历史上著名的卖国贼石敬瑭在主观上愿意采取一些事实有利于封建化的举措（他做这些事情未必是以封建化为目标的），包括放松国家对经济的控制，允许商人质疑税收是否合理合法，解禁盐铁专卖等等，但是仍然无法解决确立封建等级秩序的关键问题，因此其仁政最终只是昙花一现。

官僚国家的复辟是宋帝国最终完成的，扮演最重要历史角色的是开国皇帝宋太祖赵匡胤以及其弟太宗赵光义。经过唐末五代百年的厮杀，有利于官僚国家的因素正在增多，其中之一便是未封建化的胡人在中国汉地的相对减少（在官僚化后已经变得与汉族无异了，或者在战争中被消灭），五个世纪前的历史已经表明，这些氏族部落本身就是促进封建化的一个重要因素。虽然宋朝统治者不可能从科学的角度认识封建化过程，但是他们会从历

史经验中发现，周边的野蛮民族似乎总是在摧毁中国固有的体制。宋朝始终谨慎地与蛮族保持着距离，甚至极端地表示为对于汉唐故土的缺乏兴趣，并且对自己的纯洁性有一种自豪感。另外，南方经济的发展和大运河也有利于朝廷的统治，宋朝统治者很容易从前代的历史中注意到，当中国北方陷入严重的藩镇割据的时候，长安的朝廷就是在依靠江南各省的税收得以维持。在五代十国的半个多世纪间（可以上溯到安史之乱），中国南方的经济得到了进一步发展，而北方因为战乱则相对衰弱了。南方特殊的地理环境使得朝廷处于一种极为有利的局面，自从秦汉帝国首次征服了这片广大的区域，汉族人就不断地在对百越人（及其他民族）的驱逐战争中加强对当地的控制，这个过程一直持续到了中国的最后一个王朝清朝。这种武装开拓虽然会催生一定程度的封建组织，实际上直到如今中国南方的宗族也远不是高度原子化的北方平原地区能够相比的。但是南方新开拓的领地缺乏大块相连的平原，被多丘陵和山脉的地形所分隔，因而难以像日本关东地区的武士一样形成较为集中的政治力量，因而总是被朝廷置于控制之下。到中华帝国的最后阶段，全国范围内已经出现了较为明显的区域分工，这与公元后的第一个千年间区域性的政治中心和经济中心重合的局面已经大为不同，统一的官僚国家因此更加稳固。

因而我们可以想到在宋代，统治者当然意识到了通过大运河汲取南方的社会财富将会巩固中央的财政，进而使其有余力去消弭五代藩镇的影响。这也足以解释为什么宋太祖赵匡胤要坚决地定都开封，显然不是什么“在德不在险”的问题，而是宋代统治者始终把安定内部的优先级远远置于对外关系之上的表现，结束长期战乱以来的封建化余波是最首要的任务，而不是考虑来自外族尚未迫在眉睫的威胁。当然除了这些有利因素以外，宋代统治者进一步发挥了主观能动性，增强了科举在选官任官中的作用，扩大了对于地主阶级的收买，因此到宋代，自东汉形成的门阀世家基本消失。宋帝国出色的财政汲取能力也使得朝廷能够供养一支极为庞大的军队，今天不应该再认为当宋朝统治者缔造这支军队的时候就指望其能够击败异族的精锐，而有理由相信这支军队的首要任务在于维持帝国内部的稳定。譬如说宋朝大而无当的军队中吸纳了大量的流民，而在不加干预的情况下，这些流民要么会掀起叛乱，要么就被各地的大地主所吸纳，这两个结果都会挑战朝廷不容置疑的权势。如果将这些无业无产的青壮年统统编入军队，那么实际上就是为朝廷消弭了一个巨大的风险。这与今天朝鲜所维持的庞大军队是非常相似的，朝鲜庞大的陆军与其说是以韩国作为假想敌，不如说是与 2000 多万朝鲜人民作为假想敌，其意义不过是维护金家的统治罢了。太宗皇帝赵光义则更进一步，一俟消灭北汉，便通过撤销实权节度使结束了“地方官”这个概念，从此以后（绝大部分时期），中华帝国在地方各地的官员本质上都是京官，其升降任免完全取决于朝廷。宋朝的政治改革是如此的成功，以至于在最近一个千年中国的“地方官员”的叛乱比起上一个千年变得少之又少，官僚体制再也没有受到过封建化的有力挑战。

与宋并列以及之后的朝代，辽、金、元、明、清总体来讲都进一步强化了官僚统治，从而加强了皇帝个人的专制权力。当然也不是没有任何波动，入关的少数民族在最初多少会带有一些封建化特征，但是无论哪个民族都进行不同程度的地主—官僚妥协，而没有试图在中国境内建立他们主导的封建统治秩序。

就这样，在十月份最初的几日里，我对中华帝国漫长历史中的一个重要问题给出了新的解释。这个解释比我之前所知道的其他理论都更为科学，但是迄今为止仍然有太多没有解决的问题，因此我决定乘胜追击。在国庆假期的最后一天，我将这些发现告诉了我的挚友 H，H 对我表达了信赖，他不仅认为“排查电路”的过程符合科学精神，而且声称新解释最为难能可贵之处在于放弃了无法验证的道德推论，而是通过阶级立场和利益动机进行推理，这具有普适性，同时能在其他时空的历史事件中进行检验。过去，我国的史学总是倾向于将一些重大事件诉诸道德来进行解释，比如某某君主做贼心虚，某某大臣道德高

尚，某某阶级生性卑劣，这不但脱离了唯物史观，甚至不具备任何可证伪性以至于难以被视为科学。一个典型的例子就是西晋八王之乱及其之后的五胡乱华，这总是被归咎于司马氏统治者的低合法性，品质败坏和智力低下，稍微合理一点的解释也仅限于对曹魏宗室政策的矫枉过正。但是我们一旦从世界史整体来看，就能够明显地意识到古典帝国的崩溃和少数民族入侵是欧亚大陆普遍发生的社会现象，其范围从不列颠岛一直延伸到朝鲜，将近十个世纪之后，又在中南半岛重演了一次。而牛顿告诉我们，普遍性的现象应当给出普遍性的解释，正是对科学原则的信赖使我能够马上意识到那些旧理论的荒谬可笑。这也是为什么虽然这个看法尚不全面，但是我依然从直觉上对其充满信心，我相信我遵循科学精神，科学原则，依照科学方法继续下去，一定会走到前人不曾到过的位置，见到从来前人不曾见过的景象。

二，封建化浪潮中中国的官僚体制为何如此强大

前一个阶段的思考在解决了相当多问题的时候又带来了一些新的问题，直觉告诉我，现在已知的结果和未知的问题都是一个更大真相的一部分。但是在见到全貌之前我没办法确定这些部分之间相互的关系，所以最好的选择想必是先易后难，我决定先去试着回答对我来说最为简单的问题，也就是为什么尽管不只有中国经历了古典帝国时期，但是地主-官僚妥协最终只在中国使得封建化进程出现了逆转。在十月初的初步探索中我已经给出了两个解释：第一，北中国的面积和人口太过庞大，而治理国家的难度不可能随着人口和面积的增长呈线性，用十倍数量的蛮族去控制十倍面积和十倍数量的被征服者，显然不可能跟这三个数量都不乘十的时候一样简单。这与西罗马帝国的情况产生了非常明显的对比，尽管西帝国的人口和疆域也十分惊人，但我们很容易注意到实际上是进入罗马疆域的各支蛮族分别控制了西帝国的某一部分，这与鲜卑统治者在公元五世纪面对整个北中国是不一样的，因而感受到的压力不可同日而语。第二，与东罗马帝国不得不将大量精力放到与波斯和阿拉伯的对抗中不同，江左五朝并不存在背后的威胁，因而在战略上可以全力面向北方。其境内的民族、文化和宗教分布也比东帝国要单一许多，汉人在南方依然占据着绝对的优势，因此如果我们假定南北统一没有在六世纪末发生而是又持续了很久，那么事实上有相当理由认为江左政权还能在相当长的时间中保持“半个中华帝国”的形象，而不是如东帝国那样越来越成为希腊人的帝国，或是发展出“南方正统学派”的儒学。（这是一种开玩笑的说法，因为拜占庭的东正教会最终与罗马的天主教廷分裂了，并且越来越具有希腊特征）如此，南朝政权将会给北方少数民族统治者带来更大的军事上的和政治上的压力。这两个因素无疑都会使北方少数民族统治者更加抗拒用强势的手段在北方推行封建化政策而倾向于与汉族地主达成媾和。

但是如果仅仅认为这样就足矣，那便失去了求真的科学精神，因为我们国家的一些众所周知的历史表明，“地主—官僚妥协”尽管集中表现在少数民族入主中原的年代，但是其萌芽却要更早。极有代表性的证据便是魏文帝曹丕刚刚从汉处接过天命便采纳尚书令陈群的建议制定并推行了九品中正制，这一制度虽然说几经流变，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可等量齐观，但是毕竟深刻影响了中国数百年，直到科举制度逐渐完善才退出历史舞台。面对东汉以来豪强士族崛起并向门阀演变，封建关系在帝国境内抬头的历史大势，九品中正制的确在帝国内部首先提出了解决的一个方案，一个通过给予越来越强大的封建地主掌控国家权力的流程来试图将其纳入官僚体制内部的方案。晋末以来的长期混乱完全无法掩盖这一方案的成功之处，即使是在东晋这一门阀最为鼎盛的年代，新兴地主阶级也总是能在官僚体制内寻求一个平衡点，并且谨慎地与皇权共存。而值得注意的问题在于，当曹丕在中国北方推行九品中正制的时候，尽管少数民族向汉地的迁移已经开始了很久，但是距离蛮族大规模入侵尚有将近一个世纪。这就意味着抛开妥协的其中一方，也就是进入中原的少数民族不谈，中国原本的官僚体制本身已经就比世界上其余的那些古典帝国的官僚体制展现

出了更强的适应性和韧性，换句话说，在少数民族征服北中国之前中国的官僚体制就已经太过强大了。正是这一认识要求我们必须向历史的更早处进行回溯，去看看帝国体制最初建立的时候究竟发生了什么样的特殊情况。之前已经简单说过，秦朝的统一实在是太过短暂并且不得人心，以至于其影响一直以来都被大大高估了。因此观察的重点就放到了中华帝国真正肇造的年代，也就是西汉帝国。

那么西汉时期中国的古典帝国就其官僚制度而言与其他古典帝国有什么区别呢？实际上除了罗马以外，现在我们几乎无法确切地知道这些古典国家的政治运作方式，对于波斯，印度和高棉来说，其政治体制更多是要通过零散的记载进行推断。也就是在这种条件下，西汉体制的特殊性就变得尤为明显，其不但拥有自上而下任命的庞大官僚数量，最为令人称奇的是，在公元前这样的年代中国就拥有了一套由受到全社会认可的官方意识形态指导的，有相对清晰规章和运作流程的，受到朝廷控制的，面向全国范围的选官制度，也就是察举制（和征辟）。这一套遴选和决定官员升黜任免的制度将汉代中国与其他古典帝国明显地相区分，汉代的官僚体制有一定自我补充和修复的能力，而不需要完全依赖于皇帝的干预。我们可以想象在没有这样一种体制的古典国家，地方的总督，朝堂上的宰相由谁担任更多是看皇帝愿意将自己的亲信派往哪里，而缺少一套制度化的流程。毫无疑问，汉代官僚制度的这一特征就是当封建化浪潮到来的时候其强度和韧性的来源。这个制度不是一天建立起来的，而是历经了西汉一个多世纪的漫长发展才最终定型，其中起到最大作用的君王毫无疑问是汉武帝，那么究竟是什么因素促成了这种变化？我认为关键性的因素是两点，其一是汉武帝统治时期骤发性的高烈度自然灾害，其二是规模惊人的反击-扩张战争，正是因为汉帝国不得不在内外同时应付这两个严峻挑战，所以才产生了将国家能力提升到一个在当年看来极为反常的程度，刘彻本人的才干使这一点成为可能。

1，自然灾害可能起到了一定作用

关于汉代气候与当代相比如何的争论，直到今天也没有确切答案。最初竺可桢先生认为西汉属于一个温暖期，从东汉才开始转冷。然而后来有很多学者质疑这一点，认为西汉实际上处于一种相对寒冷的时期，气温当与今相差不大。无论如何，《汉书》中确实记载了汉武帝统治时期数次由严寒引起的自然灾害事件（发生在元光四年，元朔元年，元鼎二年和元鼎三年），足见当年气候远非平和。而更为严重的灾害则是水灾，武帝统治的 54 年间黄河泛滥决口成灾，以至于发生两次部分改道，持续超过了一代人之久。建元三年“河水溢于平原，大饥，人相食”，元光三年“三年春，河水徙，从顿丘东南流入渤海”“河水决濮阳，泛郡十六”，元封二年堵塞瓠子决口，然而“自塞宣房后，河复北决于馆陶，分为屯氏河”。与帝国最后一千年经济重心已经转移到中国南方不同，西汉时期黄河自大禹之后的空前泛滥直接打击到了帝国人口和经济最发达的地区，对社会生产造成了极大破坏，因此水患频仍给西汉朝廷带来的压力远远大于更多担心泛区流民威胁政治安全，运河漕运是否可能因此中断的宋元明清的君主。事实上，我们可以很容易看到为了应对水灾如此惊人的破坏，帝国采取了一系列前所未有的措施，而这些措施则要求史无前例地加强国家的行政力量。首先，要想控制水患，本身就需要征发大量士卒填补决口，为应对元光三年的黄河决口征发了士卒十万，元封二年汉武帝亲临黄河决口处最终堵塞了瓠子一地的决口，仅士兵就投入了数万人。

其次，水患造成关东地区大量人口流离失所，缺衣少食，而流民的数量相对于汉帝国总共 3000 万余的人口极为庞大，其中记载最多的一次是元封四年，“关东流民 200 万口，无名数者 40 万”（《万石张叔列传》），元狩四年关东流民也有 70 余万口（《平准书》）。为了应对如此烈度的灾害，帝国一方面需要从粮食相对富裕的地区征调粮食到灾区赈灾，例如元鼎三年秋九月，汉武帝因为江南地区遭受水灾而担忧一旦入冬人民饥寒无法生存，于是从巴蜀地区调粮赈灾（《武帝本纪》）。另一方面也需要安排这些流民迁徙

到有田可耕的地方生活，而目的地大多为陇西，北地，上郡这样帝国西北方的边郡以及新征服的领土，进而同时达到实边的目的。汉武帝年间移民迁徙的数量极为庞大，元狩四年冬，关东贫民迁徙到陇西、北地、西河、上郡、会稽总共 725000 口（《武帝本纪》），在元封年间扩张战争最为剧烈的时候，又“初置张掖、酒泉郡，而上郡、朔方、西河、河西开田官，斥塞卒 60 万戍田之。”（《平准书》）更早的元朔二年夏也有“募民徙朔方十万口”（本纪），十万以下人数的移民因记载分散（例如在《匈奴列传》中）这里不统计。由于统一的汉帝国在人口和疆域上远远超过了战国时期的诸侯国，发粟徙民的难度以及成本绝非当年梁惠王“移其民（粟）于河东，移其粟（民）于河内”能够比拟的。

更值得注意的是，将关东的流民迁入西北新征服的郡县，从路线上说会经过关中京畿重地，因而，朝廷还不得不在政治安全上下相当功夫，《平准书》就记载“使者分部护之，冠盖相望”，最终“其费以亿记，不可胜数。于是县官大空”。还有的时候将移民与移粟相结合，《平准书》里还有山东地区受灾严重，方圆一二千里人或相食，汉武帝下诏让饥民南下江淮一带就食，如果想留在当地，就留在当地，同时从长江上游再次调巴蜀地区的粮食赈济的记录。

其三，为了应对自然灾害对社会生产造成的巨大破坏，帝国对农业生产的重视同样到了空前的地步，例如元狩三年“遣谒者却有水灾郡种宿麦”（本纪）。武帝一朝完成了两汉大部分的水利建设，探索了向井渠法这样的最新技术，派朝廷官员改良耕作方法，普及对于备荒有利的作物生产（冬小麦和大豆），生产工具也得到了极大改良。甚至在太初年间编订新历法的时候，也顺带确定了节气用来指导农业生产。当时的人们对提升农业生产效率给予了如此高的期待，很难不认为是面对天灾无情时的反应，而这些官府主导的任务则要求国家力量的扩大。最后，正是由于自然灾害的频繁和不确定性，朝廷为了对冲荒年产生的恶劣影响（特别是兼并带来的自耕农的流失），就更加倾向于加强宏观的调控。这一旦与战争和救灾带来的财政支出的膨胀相结合，平准均输就诞生了，它甚至成为了汉代国家权力扩大的象征。除了水灾以外，武帝年间有关旱灾的记录甚至比水灾更多（但这并不意味着旱灾比水灾严重，因为水灾实际上因为黄河决口没有堵住处于一种持续不断的状态），蝗灾也十分常见。

今天我们仍能从汉代的历史记载中看到当年人们对于频发和严重的自然灾害心理上的强烈反应。西汉时期存在一套宗庙制度，自文帝开始历代皇帝之庙各有号（一种名称），例如文帝庙名顾成，景帝庙名德阳，宣帝庙名乐游，元帝庙名长寿，这些均是祥瑞安乐的名称。汉武帝的庙名字叫“龙渊”，《武帝纪》中将龙渊宫的修建与元光四年黄河在濮阳决口，征发士卒十万以堵决口相联系。虽然时至今日人们仍然无法确切地知道当年究竟有几个龙渊宫，是只有《三辅黄图》里面记载的关中地区那个汉武帝之庙，还是在黄河决口附近如同后来的宣房宫一样另有一个意在祈祷水患平息的龙渊宫。不过我的判断仍然是，无论是在河南黄河边上有没有一个“龙渊宫”，“龙渊宫”的命名和修建都不太可能与黄河决口泛滥之事无关。第一个原因是班固修《汉书》时离武帝时期不过两个世纪，西汉时期的建筑在当时有大量遗存，没那么容易把两个毫不相关的事情错误地联系在一起。第二个原因是有记载的其他西汉皇帝的庙名多是祥瑞之象和祝福之意，也不太可能独独武帝的庙是以某个装饰品（即“铜飞龙”）来命名。因此我认为“龙渊”之名应当与西汉诸帝之庙名称具有相同的功用，那就是祈福，只不过汉武帝这里考虑的不是他个人，而是希望黄河水患能够平息。

《封禅书》中记载当年汉武帝重用方士栾大之时，栾大诈称自己的师傅曾经说过“黄金可以变，黄河决口可以堵塞，不死之药可以获得，也可以得道升仙”。然而，就是汉武帝这样一个自古都被视为迷信方术的君主，在封栾大为乐通侯的诏书中，没有谈到炼金术、不死药和修仙法，只留下了对于大禹治河以来黄河第一次出现这么严重的泛滥不止的

情况表达了极大的忧虑，并希望像栾大这样的奇人异士真的能解决此事。当然，这里不是说汉武帝面对自然灾害仅仅寄希望于方士，我们已经知道他的确采取了前人所从未做过的措施来应对，而且成果显而易见，帝国在如此内忧的情况下通过大规模的持久战争取得了对匈奴战争的战略优势，国土翻了一倍。但汉武帝毕竟是两千多年前的人，即使今天的人们在面临难以控制的问题时也会求助于宗教，那个时候的人，哪怕是一个英雄，去对不可知的事物寻求心理慰藉也是非常正常的。

帝国的知识分子同样对于灾害极为关心，《史记》的作者司马迁就是其中的典型代表，尽管他本人并不赞同帝国的许多政策，但其希望天下无事的赤诚之心却依然流露在字里行间。《河渠书》作为《史记》八书之一集中记述了当年人们应对水患所付出的心血，即使在晚年与皇帝之间发生了那样悲剧性的事件，但司马迁在记述伐淇园竹，塞宣房这一他跟随封禅队伍亲身经历之事时，他采取了一种相当赞美和怀念的口吻，认为虽然武帝一朝在水利上投入无数，完成的事业众多，“然其著者在宣房”，并且完整地记录下了武帝所作《瓠子歌》。他直言道“余从负薪塞宣房，悲瓠子之诗而作河渠书。”，《河渠书》也成为史记中除了太史公的自序以外唯一交代为什么要写的篇目，水患治理在司马迁心中的地位可想而知。“用事者争言水利”不仅是说那些在朝廷或地方为官的知识分子们，同样也包括了在野的知识分子，《汉书 沟洫志》中记载了这样一位“言便宜者”，齐地一个叫延年的人给武帝上书说，应该按照地图并考察地形，让黄河改道流向蒙古，从更北的位置向东入海，这样关东就再也不会有水灾，而在北方也不用担心匈奴，因为黄河水成为了自然的屏障，这样一来就可以省掉无数钱财和人力的开支。面对这样一个即使在当年看来都近乎异想天开的建议，皇帝本人大概也感到哭笑不得，但是又不想打击这种忧心国事的朴素情感，只能推脱于黄河的河道乃是大禹所开，自己没有资格去进行更改来驳回。

2，西汉时期的扩张战争具有哪些特点

比自然灾害起到更大作用的是战争，我们不难发现武帝一朝的对外战争有如下特征：

第一，汉朝军队作战范围极大，如今蒙古的乌兰巴托（单于庭原先位置附近）与越南顺化（西汉扩张的最南端）基本位于同一经线上，而南北相距 3500 公里。中亚的费尔干纳（大宛国所在地）与朝鲜东海岸（西汉扩张的最东端）基本位于同一纬线上，而东西相距 4700 公里。如此庞大的地域范围中各地环境和居住的民族迥然不同，如此武功在两千多年前是难以想象的事情，在近代之前的所有帝国中只有蒙古帝国的征服范围能够超过，罗马与汉朝则处于同一水平。

第二，在汉军作战范围本身就大的前提下，另一个值得注意的事情是汉军所征讨的地域很多都是中国军队从未涉足过的，甚至是直到汉武帝的年代才被中国人所发现和认识的。这意味着汉帝国的扩张实际上是紧随地理发现的脚步，有的时候甚至是先征服再发现。该特征与许多大帝国明显地区别开来，特别是罗马，我们今天发现罗马人所征服的范围虽然广大，但是罗马鼎盛时期大部分领土都是在前代已经被认知的。古代希腊人当然知道黎凡特、埃及、北非、美索不达米亚和西班牙甚至对不列颠也有一定了解，罗马人在征服高卢之前自己也对高卢有认识。亚历山大征服波斯之前，希腊人和波斯人已经打了快两个世纪的交道，即使是对于更早的波斯帝国来说，近东各文明互相之间也有了相当的了解，至少亚述就是被巴比伦和米底联合消灭的。蒙古人的情况就更是如此了，在蒙古帝国征服欧亚大陆的广大地区之前，联通整个大陆的贸易网络已经出现了上千年之久，宗教各种广泛传播于其中，不止一个征服者曾横行于东西之间。所以当蒙古人决定征服一个政权的时候，他们完全可以通过情报侦查来获得足够的信息再进行行动。正是在这种对比之下汉帝国急遽的军事扩张才显得尤为特殊，它同时具备了征服和探险两种性质，这种“凿空”的性质与地理大发现时期欧洲国家的扩张是相似的。

第三，汉帝国征服新的边疆之后往往会进行规模空前的移民，前面已经提到过仅仅是

正史中记载这种移民的人数就不少于150万人，而事实上在公元前二世纪，由政府主导的如此规模的人口迁徙尚属首次。对边疆的移民使得帝国迅速地控制了新征服的地区，并且将内地的体制在当地固定下来，进而在很短的时间内被征服的领地就转变成为了新的征服的出发地。这就与那些仅仅追求松散控制或是没有足够的本族人口进行移民，满足于被征服者承认宗主权的帝国产生了明显的区别。

第四，征服的成果在当时看来也是极为惊人的，扩张的领土包括甘肃大部，宁夏，河湟地区，内蒙古大部，贵州，部分四川地区，云南大部，福建，广东，广西，海南，越南中北部，朝鲜中北部，汉武帝同样在新疆地区建立了有效的军事威慑和存在，新疆被纳入中国版图也仅差临门一脚。这些新征服的领土现在绝大多数仍然处于中国版图内，越南和朝鲜虽然后来独立却始终受到中国强烈影响。除了这些可以被视为领土的地区，汉武帝在反击匈奴取得战略主动之后，大大地跨过了秦长城在更北方的地方建立了规模庞大的军事预警和防御体系，同时也作为进攻的支点存在，而在更北处深入漠北匈奴腹地还有作为尖刀一样刺入的汉军据点，这就是外长城及塞外列城。近现代的考古工作已经在克鲁伦河上游今天蒙古国中央省发现了数个西汉曾经的军事要塞，有的一直使用到辽金时期，这些要塞与漠北之战前的单于庭相距仅有百公里，对于骑兵而言已经相当接近。显然正是这些在漠北决战胜利之后设置的军事据点，迫使匈奴人在武帝统治中期将统治中心从环境最为优越的乌兰巴托西迁到后来的乌里雅苏台附近，这种退缩虽然使得汉军在下一个阶段作战时不得不进入戈壁沙漠行军更长的距离，因而时常被击败。但匈奴自身的力量也因活动范围被大幅削减而大为衰弱，并最终走向分裂。在蒙古的腹地维持军事存在这件事情只有结合中国自身的历史才能看出汉代的事业是多么非凡，自西汉以后，下一个能在蒙古高原由朝廷军队进行驻守维持军事存在的王朝是辽朝，一个契丹人建立的，仅仅占据中国北方一小部分汉地的政权，但是其王朝的断代史也被视为24史之一。而且辽人统治漠北的思路与汉代完全相同，那就是同样从东方溯克鲁伦河而上筑城而守，向西直到今天乌兰巴托以西的蒙古国中心地区（看来比汉代要略微深入），因为这是色楞格河上游水系发达的地区。而再下一个就是清帝国，它凭借出色的政治手段和对技术进步的利用完全统治了喀尔喀蒙古，但清朝同样也是一个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然而这种看起来太过超前的军事存在的确给国家财政带来了很大负担，在汉宣帝统治时期，汉朝获得与匈奴之间这场长达百余年的战争的最终胜利已经成为定局，于是将军事防线大范围向后撤，塞外列城遂不为汉廷所有。

第五，西汉中叶在中国北方和蒙古地区多层次的漫长的边防体系揭示了汉代对匈奴战争中的一个重大特点，那就是在军事行动范围极广的前提下，对匈奴战争的单一战线（当然，这不可能是近现代军事中那样两军紧密接触的战线，但的确是任何一个点都有爆发战斗的可能，双方则长期处于交战状态）从长度上讲也相当骇人。现在认为汉长城（汉武帝时期所修的外长城）从朝鲜北部一直延伸到新疆和甘肃交界地总长超过了一万千米，考虑到有些地区并不面临匈奴的威胁（比如辽东），很多地段长城分为内外两条，以及长城以外尚有军事要塞存在，汉帝国与匈奴在控制线上进行对抗的长度要远远小得多。但即使如此，从汉武帝统治中期到宣帝收缩防线40年间，汉朝和匈奴之间至少存在远离汉朝首都长安（800到900千米）的3000公里长度的军事对峙线（在汉代边塞防御体系之外仅有分散少量驻军的地方汉朝和匈奴也会爆发战争，例如在新疆），而战争从来没有停歇过。这条战线的西头和东头直线距离超过了2000千米，比柏林到莫斯科的直线距离更长，而军事对峙线的长度也比苏德战争中两国的战线还长，并且持续的时间久得多。如此漫长的军事对峙线需要百万级别的军事人员进行驻防，而边地再怎么开垦利用也不可能自给自足，因此，必然给国家财政带来巨大的负担。实际上西汉北方边疆地区汉族人口的数量的确从中国的整个历史来看多到反常，人们从该地区行政区划的数量和密度就很容易意识到这一

点。在汉长城内蒙古段一线自西汉结束之后汉族居民的数量超过西汉水平已经到了清代走西口之后，这已经离汉匈战争过去了将近 2000 年。

第六，战争的规模是史无前例的，特别是考虑到参战人口和汉代总人口的比例而言。武帝一朝对匈奴投入的军事力量，包括野战军和边防军史书记载接近 200 万人次，为战争服务的人数只能更多。帝国在短时间内投入的兵力更加惊人，在公元前 112 年到公元前 108 年五年中，汉军相继对南越，西羌，东越，匈奴，西南夷，朝鲜五个战略方向上（东南，西，北，西南，东北）用兵，除匈奴单于不敢应战以外其余五方均被征服，而这五年间投入的兵力将近 150 万，这意味着全国 5%的人口直接参与到了军事行动中，对于两千年前的农业帝国是难以想象的。抛开分裂时期的内战不谈，一直到上个世纪的抗日战争时期，中国的军事动员率才首次超过了汉匈战争（如果计算当年中国合法领土内的人口，甚至还比不上西汉，但是必须考虑到抗日战争是防御性的战争，当时中国大量人口处于日本占领区，那么国民政府能实控的人口动员率就已经比汉代高了。而汉武帝时期中国军队习惯于在境外作战并且把境外变成新的疆土）。仅仅考虑汉军在单次战役中投入的兵力也是惊人的，例如在征服朝鲜的战役中，楼船将军杨仆从山东率兵五万渡过渤海在朝鲜登陆。而在整个古代中国就再也没有兵力超过汉灭朝鲜之战的最终达到战役目的的跨海军事行动了，下一次兵力超过这场战争的成功渡海战役就已经是 2000 多年后的解放海南岛。（《资治通鉴》声称苏定方率领军队十万从威海出兵渡海在熊津江口登陆与新罗联合灭百济，但旧唐书中苏定方的传以及东夷传中均未有兵力记载，新唐书中同样无，后来中日两国在白江口作战明文记载从山东派出 7000 援兵。根据前后唐代出兵情况有充分理由认为十万的兵力记载没有任何依据）

而早在水军能够出海行动之前，汉武帝对于内河水军就已经极为重视，以至于长安城南开凿昆明池以训练水军。在讨伐南越的战争中，皇帝“令粤人及江淮以南楼船十万师往讨之”，征服两越之后，中华帝国已经把内河航运能够覆盖到的土地全部纳入自己的疆域中，至此除了乱世中像鄱阳湖大战这样的决定天下归属的战斗，朝廷已经不需要，也不可能再建设一支如此庞大的内河水军了。在北方的军事行动同样如此，漠北决战之后 20 年，汉朝又派李广利等率军 21 万北伐匈奴，兵力甚至超过了漠北决战（但骑兵的数量变少了，这次投入的大多数都是步兵，由此可见战争消耗的巨大），整场战役中双方投入的总兵力超过 31 万（因为匈奴左贤王的兵力没有记载），这场主要发生在余吾水的战役成为历史上发生在蒙古高原腹地规模最大的主力会战，即使是成吉思汗最初统一蒙古各部的时候其部众也不过十万。对西域的军事行动就更是了，以李广利击败大宛一战为例，汉朝军队到达大宛国都的有三万人，而自敦煌而出的军队六万人，为了保障这次远征又征发了 20 万人。这些数字对于在西域用兵的中原王朝也是非常多的，唐朝在西域的军队远没有六万，作战时主要靠调集仆从国的部队，西域唐军与阿拉伯人在怛罗斯作战时，唐朝军队一方联军总兵力也没超过三万。再往后面清代乾隆年间平准平回，以及左宗棠收复新疆之时，清军投入兵力也并没有超过汉伐大宛之战。以上还仅仅是对于汉朝一方论述，而从匈奴人在多次会战中仍能重整旗鼓卷土重来的情况来看，说匈奴人处于全民战争也不为过。

第七，汉朝和匈奴的战争持续日久，武帝一朝自马邑之谋开始，两国交兵 40 余年，如果算到公元前 36 年北匈奴郅支单于被杀，也已经经过了近一个世纪。从西汉末期到东汉中期北匈奴最终远遁，则又有超过一个世纪之久。如果上溯到汉朝初年汉军与匈奴首次交战，那么匈奴和汉两个政权之间的战争持续了三个世纪。然而必须指出的是，长期的冲突并没有阻挡两方的交流，漫长的对峙线并不是铁壁铜墙。汉武帝一朝作为汉匈战争的转折点和高峰时期，虽然战争作为具有压倒性的表现形式，但是恰恰是战争本身带来了剧烈的人员和物资交流。汉武帝一朝是双方人员因为被俘和主动投降前往对方国家最多的一个时期，而从史料之中我们显然可以注意到，汉帝国和匈奴都非常注重来归降自己的敌国人

员，无不给予富有诚意的优待。我们当然可以认为这是一种宣传上的攻势，但是实际上这些来降人员确实做出了很多工作，有的甚至直接率军与自己曾经的祖国作战，李陵在其中最为著名。对于两国边境地区的民众而言情况更为复杂，例如赵破奴本是九原人，但年轻的时候流亡匈奴，后来才回到汉朝作为汉军将领作战，在一次战败被俘后又在匈奴留居十年归汉；卫律原本是长水的胡人，却为汉朝效力，但是因为害怕卷入汉宫内部的政治事件投降匈奴，成为丁零部落的首领并因为其了解汉朝的胡人身份成为了匈奴人重要的谋主。而像赵信则干脆投降两次，先从匈奴投降到汉朝为汉朝作战，然后再次投降到匈奴。

两方将领在投诚之后会带来重要的军事信息，匈奴人能够提供给汉人地理信息以及骑兵作战的知识（当然，最主要的肯定是直接参战），而汉人则有助于帮助匈奴人练兵，后者总是容易被忽视。应该指出像李陵这样投降匈奴之后位高权重的汉人降将为匈奴练兵是卓有成效的，例如在匈奴最后击溃李广利军的战斗中，匈奴人居然在夜间通过挖壕沟的方式抵近汉军营寨，进而从汉军背后发动奇袭取胜。这种通过挖掘壕沟来接近敌军防御工事的办法一直到上个世纪都在军事中被广泛运用，匈奴人打赢了这场迫使汉武帝下《轮台诏》的战争，足见汉朝降将练兵的成效和匈奴人极强的学习能力。正是双方这种在战争中从未间断地互相学习，使得处于弱势的一方总能在一定程度上平衡对方的优势，因而使得战争绵延得更久。除了战场上的俘虏和投降以外，双方互派使者也从来没有长期中断过，而且在两个政权的外交过程中双方都将对方视为能与自己匹敌的对手。例如在漠北决战之后一段时间匈奴人在进行恢复，汉军则忙于在更北的地方修建越来越多的要塞，大型的军事行动暂时停止了。这一短暂的间战期两国通使频繁，而匈奴即使作为前段时期战争的失败者也在外交中极力维护自身尊严和追求对等，例如如果汉朝使臣不放下符节，不用墨涂面，就不允许进入单于的大帐。同时双方互相扣留使节时也追求对等，你扣我一个人，我势必扣你一个人。在周代华夏族这一共同体的观念形成之后，汉朝和匈奴长期交战之前，华夏族实际上并没有一个在实力上足以要求与之对等的敌人，因而华夏人总是可以轻蔑地将周边的异族斥为蛮夷戎狄。

汉匈战争使得这种情况发生了转变，经年累月的与“他者”的对抗将会使双方都增强对于自我的认识，战争促进了两个国家内部的文化认同，特别是作为扭转局势战胜一方的汉族。今天我们在看汉匈战争的历史时，一方面必须承认汉帝国为了打赢这场决定国运的战争，极大地消耗了民力，以至于在汉武帝后期不得不大量征发罪人。但另一方面又很难不注意到当时，汉族知识分子之间的确存在着一种异乎寻常的爱国热情，最典型的证据就是自从与匈奴冲突日频之来，“破奴”“安国”这样充满爱国主义情怀的名字就成为了一个时代的符号。而每次朝廷对匈奴或其余敌人发兵远征，无论征程多么艰险都阻止不了“负私从者”，也就是私人带着粮食跟随军队参战。说这些人是爱国也好，当然更有可能就是为了搏一个军功，毕竟再怎么汉武帝对于军功赏赐的毫不吝啬是全天下都知道的。但无论如何这都说明由于西汉中期特有的社会条件，汉帝国的军事扩张始终存在一定民意基础，这也是为什么在如此遥远的距离如此多次进行人员规模如此庞大的军事调动，而虽有战败而降的将领，但罕有哗变的士卒的原因。

第八，汉朝和匈奴的战争不仅体现在其规模，范围和时间上，而且为整个东亚的军事带来了彻头彻尾的革命，这几乎渗透到了军事的方方面面，包括武器、军事技术、兵种、战术、军制和战略。这种变化符合一般意义上的军事逻辑，当军事冲突越剧烈，规模越大，持续时间越长，在军事上引发的变革就必然越深刻。在这场战争中一些在中国文化意象中占据重要地位的武器装备被淘汰了，以戈和战车为代表，而一些新的明星武器登上历史舞台，以环首刀和汉弩为代表。为了适应不同地区的不同敌人，汉朝军队不得不使用新技术以改良自己的武备，例如在征服南方的过程中面对越人善于潜水的特点，汉朝的内河水师战舰就必须装备防止水下破坏的装置；而为了对抗在北方草原中擅长骑射的匈奴军

队，汉朝自己的骑兵就不得不装备更加实用的马具，根据汉代大规模使用骑兵冲击的事实，有理由认为马镫和高马鞍已经得到了一定的使用。而最为重要的军事技术革新则是铁的普及，在武帝统治时期，中华帝国的冶铁技术（特别是高炉炼铁的技术），铁的质量和产量得到了极大的提升，铁制武器基本上普及，军队的防护能力和杀伤能力明显上了一个台阶。作为汉代铁制武器的代表，汉剑不仅成为军队作战时的重要兵器，而且开始在中国的文化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地位，男性贵族佩剑成为一种时尚，乃至成为身份地位的象征。

对骑兵为主体的匈奴军队在匈奴的领地上作战，要求汉军必须具有相称的机动性，因而在卫青和霍去病两位杰出统帅的军事实践中，骑兵大兵团作战的战术成熟起来了，现在中国的军队可以使用骑兵去打赢一次决定性的会战，而不是让骑兵只作为战争中的配角出现。不仅如此，对匈奴反击的胜利也改变了汉朝长期缺马的现状，在今天祁连山脚下，汉帝国获得了中国历史上最优质也是规模最大的军马场，在今天这里被称作山丹军马场。自从汉武帝征服这里一直到如今，它一直都是全世界规模最大的优质战马来源地之一。畜力的增多对汉军的后勤带来了改善，后来李广利征讨大宛的时候，汉武帝就为其配备了由十几万牛、马、驴、骆驼等牲畜所组成的后勤运输队。除了骑兵作为主力兵种登上历史舞台之外，水军在汉武帝时期，对南方的军事征服中也扮演了骑兵在北方一样的地位。更难能可贵的是，汉帝国并不满足用一支水军仅仅去控制内河航运，而是极为大胆地令其走向海洋，在征服朝鲜的战争中立下武功。也得益于造船技术的发展，中华帝国历史上第一次（部分地）控制了大陆以外的一个大岛，海南岛。为了在频繁的用兵中依然掌握一只直属于皇帝的有力军事力量，汉武帝设置了八校尉，这是汉代募兵制的开始，标志着中国军队职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最后，汉帝国的军事扩张带来的一个重要结果是中国人第一次掌握了自己生活的土地周边复原几千公里内的山川形势和政权分布情况，这使得中国自从统一以来首次可以制定国家战略。人们现在仍能从中国现在的行政区划和汉代之后的历史事件中看到汉武帝当年卓越的战略眼光。而汉武帝时期最重要的战略方针和战略遗产则是针对北方的强敌匈奴，它在整个古代时期都具备很高的历史意义。针对蒙古高原西高东低，西冷冬暖，西干东湿的自然条件，汉军在反击中将进攻的重点放在了东方，狠狠地打击到了匈奴的心脏地区并在克鲁伦河上游修建了军事防御要塞。在执行这一点的过程中，汉武帝非常注意对于北方胡族进行分化，尤其是蒙古高原腹地的游牧民族和蒙古东部边缘的游牧民族也就是东胡。在命霍去病击破匈奴左地的同时，他也对以乌桓为首的东胡民族施以怀柔政策，设置护乌桓校尉以管理内附的乌桓人，并且特别要求“使其不得与匈奴交通”。汉武帝亲近东胡的政策对中华帝国的历史产生了深远影响，在接下来四个多世纪间，蒙古东部边缘的游牧民族，乌桓和鲜卑人与汉族朝廷之间存在一种亲近的关系，虽然也不是不发生战争，但是更多的时候是以盟友的身份出现。直到西晋末年北方大乱之初，东北方的乌桓人和鲜卑人仍然将刚刚退到江左的东晋政权视为盟友，而去攻击刘渊所率领的匈奴人和石勒所属的羯胡。一旦蒙古和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联合起来，或者一个民族据有两地，那么其威胁就会成倍地增长，鲜卑人和满洲人的历史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而在蒙古的西方，汉武帝又意识到蒙古高原和青藏高原的少数民族联合所带来的巨大危险，坚决执行“隔绝羌胡”的战略政策，征服了河西走廊以及河湟地区，进而将大军开进新疆，反过来对匈奴形成一种包围的态势。这一战略在整个历史时期对于稳定中华帝国的西部边疆具有重大意义，武帝之时，青藏高原腹地还并没有强大的政权，羌人也主要是在高原东缘活动。在七个世纪之后，随着吐蕃帝国的快速崛起，汉武帝的战略眼光才跨过漫长的岁月体现出非凡的价值。在吐蕃最如日中天的时候，中唐名臣李泌提出了通过外交联络吐蕃周边各国，特别是要联合已经占据北方草原的回纥共同对抗吐蕃的战略。这一战

略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它使得蒙古高原的政权和青藏高原政权相互敌视，保障了唐朝边疆局面的相对安稳，遏制了吐蕃的扩张，并最终拖垮了这个庞大的高原帝国。而明清的蒙古则成为了一个这种战略没有得到良好执行时的相反的例子，在十七世纪，以藏传佛教为纽带，蒙古诸部与西藏之间的联系日益密切，最终在中国西部形成了一个强大的藏传佛教汗国，对清朝产生了严重的威胁。当清帝国经过三代君主几十年的努力最终平定帝国的西疆，就不得不重新审视汉帝国在两千年前的智慧。时至今日，甘肃这一以汉人为主体的狭长省份横亘在新疆、西藏、宁夏、内蒙四个民族自治区之间，将前两者和后两者在地理上完全隔开，其政治意义不言而喻。

第九，汉朝对外战争所带来的不仅是军事上的胜利，除了吞并敌人扩张领土以外，汉代军事扩张带来的最重要收益在于汉人发现并开辟了与外部世界交往的路线。古代东亚总共存在四条与外部世界相交往的主要贸易路线，最北端的一条从蒙古高原沿着欧亚大草原向西串起了这个庞大的游牧地区，其鼎盛时期自然是蒙古征服时期，蒙古帝国的首都哈拉和林最辉煌的年代，它被称为草原丝绸之路。第二条就是经过中国甘肃的河西走廊和新疆东西向的山脉脚下离开今天中国的国境到达中亚，然后再通过伊朗连接更远的西方，这就是现在常说的丝绸之路。第三条是从中国的东南沿海扬帆入海向南航行，最初是拐入暹罗湾穿过克拉地峡，随着航海和造船技术的进步到唐朝开始就已经变为经由马六甲海峡进入印度洋到达印度，以及更远的波斯湾，红海和东非沿海，这就是现在常说的海上丝绸之路。第四条是历史上不同时期四川、云南、西藏等中国南方地区对外连接的通道，以蜀身毒道和茶马古道为代表，现在被称为西南丝绸之路。因为中国在清代之前无法建立对漠北高原的稳定统治，而等到清代的时候随着欧亚大草原的衰退，草原丝绸之路已经不复存在，因而对中华帝国而言意义极有限。剩下三条中华帝国能够控制的对外通道中，陆上丝绸之路和海上丝绸之路均是汉武帝年间通过对外战争和外交活动所打通的，后者当年的起点位于今天广东省的徐闻，汉代叫合浦郡，在被汉帝国征服之前是南越国的领土。而第三条相对不那么重要的西南丝绸之路虽然直到东汉哀牢内附才被视为完全贯通，但是通过汉武帝对西南夷的征伐以及汉帝国在西南地区的道路建设（以博南道为代表），其最终被中华帝国纳入掌控也是时间问题了。

因此，我们可以说，对中原王朝而言有意义的三条对外贸易通道中，汉武帝的军事征服将最重要的两条变为现实，奠定了相对次要的第三条的开通。除了通往西方欧亚大陆的主要部分的道路以外，汉帝国在东北征服朝鲜和频繁巡海的事业促进了东北亚地区的交流和发展，《汉书地理志》里面就曾说乐浪郡海外有倭人时常前来朝贡，这是中国和日本交往的第一次记录，此后则变得越来越常见了。实际上，考古也表明秦汉时期是日本列岛水稻种植技术得到迅速推广的关键时期，日本社会发生了迅速地进步。与外部世界联系的建立不仅将中国人的已知世界扩大了一倍不止，而且也为中国带来了长足的进步。仅以海上丝绸之路为例，为了征服波涛汹涌的南中国海，在汉代诞生了一系列伟大的航海发明，包括平衡式梯形斜帆、船橹和船舵。同时出于定位和海上观测的需要，相关的数学方法也在汉代应运而生，魏晋时期的中国数学家刘徽所写的《海岛算经》中有许多数学问题都来源于海上航行。实际上，虽然被高原山脉所阻隔的东亚仅仅是欧亚大陆相对次要的一部分，但中国所诞生的科学（包括数学）创造论质论量的确在两个时期达到了顶峰，其一就是两汉中期的 200 余年间，其二就是宋金和元帝国时期。这两个时期的共同特点就是对外交流非常频繁，特别相对于前代而言。毫无疑问，汉武帝时期中国的军事征服不仅仅是扩张领土，同样是中国发现、感受和拥抱世界的过程。

第十，尽管在整个汉代官员文武之分还不明显，但我们仍能注意到，尽管西汉中期进行了如此规模的对外战争，但中央政府始终牢牢掌控了军队。与许多征服帝国不同，汉武帝在进行拓土攘夷的事业时并没有御驾亲征，唯一一次勒兵 18 万北上邀请单于决战也更多

是一种示威，实际上单于也不可能真的来讨这个没趣。汉武帝虽然巡视次数很多，但主要目的地并不是自己所新征服的边疆领地。皇帝年轻的时候就经常率随从打猎搏击，这种爱好伴随了他一生，在其统治后期甚至与百姓一起观看角抵，在高强度的内外压力下仍能有70岁的寿龄足以证明汉武帝本人身体十分健康。可汉帝国的君主已经不需要通过亲临战阵指挥，通过夸示勇武取得军事胜利来巩固自己的统治了。因此我们可以说，帝国的最高决策者们在日益远离前线（因为前线一直在向外推进）的宫廷中通过帝国的官僚制度指挥了这场旷世大战。同时，尽管对匈奴的战争使得很多人收获军功进而得到爵位，但即使是如此持久和规模的战争也并没有产生能够对政治起到决定性作用的军事贵族集团，汉朝军队始终在中央政府的控制下，更遑论像罗马军队一样能够左右帝位的归属。而最终导致西汉终结的人王莽也非出身行伍，反倒是一个外戚身份的大儒，他最终在官僚的支持下以相对平稳的手段篡夺了皇帝之位。

3，匈奴人本身强大，并且威胁在心理上被放大了

当我们从史书中分析和整理完汉武帝年间对外战争的特点之后，就已经不难看出为什么在汉代中期战争在帝国的政治生活中占据了如此核心的位置，以至于帝国的诸多其他事业都将为战争服务。有关匈奴的问题在第七章第一节和第十二章二十五节中有更多详细的解释。

首先，匈奴人是一个比现在一般人想象的更加强大的游牧帝国。在中蒙俄三国境内的考古已经表明匈奴人具有冶铁的能力并且广泛使用铁制武器，这一点也为中国的历史记载所承认，“鸣镝”已经成为中国文学中的一个重要意象，用来象征敌人的军事行动。而且还应当指出匈奴军不仅是因为环境原因多为骑兵，而且军事技术绝对不算落后，至少与汉帝国（在交战之初）没有代差，蒙古地区曾经出土过不晚于公元前二世纪的铁制马镫，这竟然比中原地区出土的最早的马镫实物还要早400多年（有争议）。匈奴人的生产方式虽然以游牧为主，但是农耕和渔猎也占有相当的比重，中国史书中也存在对于匈奴农业歉收的记载。在匈奴与汉朝前期迅速扩张之后，今天甘肃新疆的绿洲农业区也被直接或间接置于匈奴控制之下，在这种情况下匈奴的生产力发生进一步的提升，政治体制继续演化是很有可能的。从史记和汉书所记的匈奴兵力来看亦极为庞大（这意味着匈奴的人口就不可能少，鼎盛时期可能在200万以上），且不论汉初将刘邦在白登山包围时的夸张记载，即使是在漠北决战失败匈奴势力大为衰退之后，匈奴人在武帝朝仍然能动员超过十万的骑兵与汉军进行主力会战，与单股汉军作战时以其一半至相等之间的兵力应对。实际上，匈奴所能投入的兵力大为衰弱是武帝去世之后的昭宣时期（这时单次能投入的兵力甚至不过两万），汉书中明确记载虽然汉军在后期的战争中从战术上总是难以取胜，但是确实是在战略上压缩了匈奴人的生存空间并拖垮了匈奴，“前此者，汉兵深入穷追二十余年，匈奴孕重惰殰，罢极苦之。自单于以下常有欲和亲计。”但到了汉宣帝神爵二年又出现了兵力超过十万的记载（此时汉朝已经放弃了塞外列城，匈奴的生存空间有所恢复），只是那个时候相对于汉帝国的劣势已经无法扭转，因而在内乱中走向了分裂。尔后南匈奴虽然归降汉朝，但是匈奴人始终保持着一种自我的身份认同，因此即使在被击败之后匈奴这个民族，文化共同体仍然存在了超过五个世纪，到公元五世纪初，匈奴人赫连勃勃还在今天陕西地区建立了胡夏政权，直到北朝时期匈奴这一概念才逐渐从现实中消失，其韧性可见一斑。

还值得注意的是我们今天虽然没办法知道匈奴的政治体制具体如何运作，但是却能够从记载中看出其出奇的稳定性。自从冒顿单于干脆利落地解决父亲头曼单于之后80年间三代单于的统治极为稳定（远胜于同期的汉朝），直到武帝开始反击前一直都在扩张。或许是汉帝国的反击造成了匈奴帝国的第一次内战，但伊稚斜轻易地取得了胜利。此后半个世纪里对匈奴人来说极其难熬，可恰恰是这种逆境展现了匈奴政治异乎寻常的稳定。当卫青在漠北决战中将伊稚斜的部队击溃，单于不得不设法逃脱汉军的追击，从而与自己的大队

人马走散。右贤王以为单于已经战死便自立为单于，伊稚斜回来之后右贤王立刻去掉了单于的称号再让给伊稚斜。在遭到这种毁灭性的失败之后，匈奴的政治权力竟然仍能这么平稳地运作，即使在今天看来也是难以想象的。在汉军步步紧逼的情况下，匈奴人在最高领导层频频更迭的时候，依然顽强地与汉军作战。伊稚斜死后传给儿子乌维，乌维死后传给儿子詹师庐，詹师卢因为年纪小被称为儿单于。汉廷认为这是一个分化匈奴的好机会，于是分别派使臣拜访单于和右贤王，匈奴人把他们都交给了儿单于，儿单于于是扣押汉使。匈奴的左大都尉想杀单于归降汉朝同样事败被杀，儿单于率骑兵八万攻击原本准备接应左大都尉的汉将赵破奴，俘虏了他并全歼其军。儿单于在位三年便去世了，右贤王句黎湖为单于一年之后也死了，他的弟弟且鞮侯为单于，且鞮侯在位五年去世，长子狐鹿姑单于继位，他也是最后一个和汉武帝打交道的匈奴单于。在这 30 年间汉军虽然屡遭败仗但战线一直在向前推进（当然，主要已经是在新疆地区推进了，汉朝在蒙古高原明显已经到达了进攻的顶点），对匈奴人的压迫越来越紧，我们能从这几个单于平均只有区区几年的在位时间便能感受到当年匈奴人的处境的绝望（武帝后期是匈奴统治者平均在位时间最短的时候，30 年间换了五个单于，相比之下即使处于乱世中的汉赵政权 25 年间有四个皇帝，胡夏政权 24 年间有三个皇帝，而北凉政权在 60 年内仅有四个君主）。可就是在这种向本国腹地退无可退的处境下，匈奴人仍然能在政治上保持相当的团结，并且取得了绝大多数战斗的战术胜利。直到汉昭帝时期，匈奴人的政治团结才终于瓦解，而在宣帝时期最终分裂。匈奴人的坚韧在古往今来蒙古高原所诞生的所有游牧民族中极为不平凡，在之后也仅有成吉思汗所奠定的蒙古民族能与之相比，但却比成吉思汗早了 13 个世纪多。除此之外，从战国后期以来中国北方农耕地区和游牧地区的边界线人员往来就十分频繁，匈奴人已经习惯于并且十分擅长向南方的邻居学习，击败李广利的战斗就是非常好的例子，这使得匈奴人变得更加难以对付。

其次尤为被人忽视的一点是，使汉朝朝廷对匈奴产生巨大担忧的不只是匈奴本身力量的强大，而且在于汉匈之间力量对比的趋势。当今天人翻开一本历史地图去看的时候，必须意识到那个时候的古人对于世界的认识绝不是历史地图反映的那样，这一点在汉朝初年特别明显。在那个年代，汉人对于周边的世界知之甚少，对于汉地以外的地方地理如何，政权分布如何根本说不清楚。从政治形势上看，关键原因在于秦汉交替之时汉族周边建立起了一系列政权，这些政权将汉帝国压制在了内线，使得其难以了解这些邻居之外世界的情况。与之相反，汉帝国最强大的敌人匈奴则处于一个开放的地缘位置，这就导致匈奴不但已经很强大，而且在汉初 70 多年间一直能够扩张。而我们必须指出的是，汉朝统治者可以清晰地感觉到匈奴人通过扩张变得越来越强大，一个经典的例子是张骞出使西域，这位著名的使臣和探险家最初的外交目的便是联络被冒顿和老上单于连续击溃被迫西迁的大月氏攻击匈奴，这清楚地表明汉朝知道匈奴在西方进行了有力的扩张，但是对当地的实际情况又很不了解。实际上，汉朝人根本不需要通过偶尔出现的异域访客和来往汉匈之间的使团来感受匈奴的扩张，匈奴人对汉朝的进攻本身就说明这一点。在汉文帝统治中期之前，匈奴对汉朝的攻击主要发生在山西北部及相邻的内蒙古地区，以云中和雁门为重灾区。

等到匈奴人征服河西走廊，汉帝国在西北方面面临的军事压力便越来越大，匈奴人推进最远的一次已经到了狄道，这里已经在黄河以南青藏高原的边缘了。而孝文帝十四年老上单于率 14 万骑兵从萧关入塞更是让整个关中震动，汉军却没能对匈奴军队造成杀伤，自此，陇西北地边警频频。匈奴人在驱逐西部原有的民族之后大批迁入，短短半个世纪间河西走廊便与匈奴故地无异了，以至于当霍去病夺取此地时匈奴人还作歌哀叹。东部边境的情况也是如此，汉朝最初 50 年间燕地总体来说还不受匈奴侵扰（《匈奴列传》中有匈奴进攻辽东郡的记录，但本纪中无，况且从地理上考虑并不合理，更像是东胡人所为），但是从景帝中元年间开始匈奴侵入，渔阳，右北平又成为了新的战场，以至于必须要派遣像李

广这样对于边境防守经验丰富的老将前往，他也正是在那里成就了“飞将军”的美名。必须指出尽管史记和汉书都认为冒顿单于在位的时候就征服了东胡，使得“控弦之民皆为一统”，但那个时候匈奴对于东胡所能施加的影响仍是有限的，或许只是满足于形式上的宗主权并收取贡税，这也是为什么北京一带在汉朝初年很少遭到袭击。随着匈奴帝国的日益强大，东胡作为依附于匈奴的部落必然会丧失自主权，匈奴人也可以在“匈奴左地”（坐北朝南的视角）对燕地发动越来越强力的攻势。我们很容易从史书中找到东胡受到压迫的证据，例如孝景帝中元六年，汉初出塞流亡成为东胡卢王的卢绾之孙卢他之再次归顺汉朝，元朔元年东夷首领率众 28 万内附。汉武帝在决定反击匈奴之时，很可能就注意到了东胡在近期与匈奴之间的紧张关系，东胡显然是值得分化和拉拢的对象，并取得了政策的成功。

以上历史史实表明，至汉武帝继位之时，汉匈之间的冲突模式绝非固定的，一成不变的，而是随着匈奴日复一日的扩张变得更为广泛，到武帝执政的时候北方边郡中已经没有一个不需要防范匈奴人随时可能出现的入侵了。而汉帝国面对这种千日防贼的情况必然捉襟见肘，像李广这样富有防守经验的边将在短短十余年间历任陇西、北地、上郡、云中、雁门、右北平太守，也曾作为卫尉指挥朝廷军队战斗，足以见得边境敌情的紧急。这一旦与汉帝国对周边环境的无知相联系就会对汉代的统治精英造成巨大的心理压力。尽管官方史学一直宣扬文景时期休养生息的功绩，但是最基本的常识表明，休养生息的目的是使得力量对比随着时间推移对自己有利而非不利。假设和平使得我国的力量增长了 100%，但是宿敌的力量增长了 200%，既然两国的对抗无法避免，那这样的和平便是有害无利的。诚然武帝之前的几十年间汉帝国通过清静无为的政策使得农业经济得到了自然恢复，可匈奴的实控区域也扩张了不下一倍。更加要命的是，农业经济总有一个上限可言，“富者田连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现象的出现以及自然灾害变得日趋频繁都在预示着这个上限即将被触到。汉帝国增长实力的另一个方式是通过减少诸侯王国的自治以加强集权，而这也在平定七国之乱后完成针对诸侯王国的削弱而暂告终止。我们设身处地去考虑年轻的汉武帝所看到的事：且不论汉初 70 年间的和平究竟是否真的对汉朝有利（无论是当年还是现在都无法精确地计算），但现在完全可以确定的原先支持汉帝国国力增长的两个因素，也就是经济的自然增长和加强对关东诸侯王国的汲取都已经或即将消失。甚至由于暴虐无情的水旱蝗冻灾害，汉帝国的国力未必不会被削弱。

与之相反，匈奴人过去 70 年里一直在扩张自己的控制范围和力量，单于治下幅员万里中已经有那么多不同的民族，多种不同的生产方式，假以时日匈奴人不可能再停留在部落帝国的状态，政治上的进步又会再次加强匈奴人。更为要命的是，汉朝人对于匈奴究竟扩张到哪里，匈奴以外是什么情况缺乏了解，根本无从判断匈奴的扩张的尽头在何处。事实上，我们今天知道这种担忧完全是对的，匈奴人作为人类历史上第一个游牧帝国崛起的时候，整个欧亚大陆北侧是如此的空旷，根本不存在能与之匹敌的对手。以至于后来经过与汉朝长期残酷的战争后被迫向西迁移的部分匈奴在离开东亚后都鲜有敌手，驱使并压迫了沿途的民族进一步向欧洲和南亚运动。而以上考虑的还仅仅是匈奴一个敌人，不代表朝鲜、南越、西羌和西南各国也会停下来等着而不发展，今天广州南越王博物馆中就展出了南越国时期波斯形制的银盒，怎么能保证南越国的独立如果持续下去不会发展成为一个以海上贸易立足的强国呢。基于这样的信息，汉武帝初年汉帝国的决策者们很容易做出这样一个判断，从现在开始越早进行战争越有利，越快完成战争准备越好，和平继续持续下去必然会相对地削弱汉朝的力量，而使得周边各国对汉朝的包围日益牢固，社稷就有倾覆的危险。

综合以上考量，帝国的首要任务是以下四点：第一，发动全面的战略反击，掌握主动权，击退甚至消灭敌人，打破周边国家将汉帝国压在内线的不利局面，取得与外部世界的

联系，如此汉帝国便成功地突破了包围。第二，改良生产工具，生产技术，推广新作物，兴修水利来增强帝国总的生产力，如此就可以突破以文景时期政策经济发展所达到的上限。第三，进一步加强帝国对于社会财富的汲取和分配能力，包括收回铸币权，对重要资源进行官营，实施平准均输乃至掠夺帝国中的富裕群体包括诸侯王，如此便在第二点的基础上又扩大了收入，用来投入战争并对冲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第四，为了能够完成以上三项任务，帝国需要一个超过人类以往历史的强有力的官僚体系去进行执行，同时也需要一个社会广泛认可的意识形态以尽可能凝聚人心。

这个时候如果我们回头看汉武帝年间的众多政策就不难发现它们正是围绕着这四个目的而被制定出来的。当我们回顾众所周知的历史现实，就会发现尽管汉武帝晚年总是激进到冒失地发动战争，但他绝不是一个天生的好战分子。正相反，当年轻的皇帝最初决定反击时他小心到不能再小心，谨慎到不能再谨慎，根本不是一副自信满满的样子。他不仅派遣使臣去不清楚态度甚至连具体位置也不清楚的大月氏，天真地希望能够借助这个幻想中的盟友的力量。甚至他在位时对匈奴的第一战也不是主动进攻，反而从边境退却试图将匈奴单于的主力诱使到包围圈中进行伏击，而没有考虑 30 万兵马设伏进行情报保密的难度有多大，这是何等保守的军事策略。可是我们一旦通过推理了解到当年年轻皇帝所感受到的巨大压力，也就可以理解其急躁的心理了。同时也不能认为汉武帝仅是一个狂热的扩张主义者，这个人虽然因为自己所处的环境做事时有急躁，但是从他整个政治生涯来看，这个彻头彻尾的实用主义者身上的功利性在世界历史上也不多见。刘彻其人远非光吃不吐的貔貅，就这么一个以征服了惊人领土著称的君主一生中曾经三次放弃唾手可得的土地，其一是放弃沧海郡，其二是放弃上谷郡斗辟县，其三是暂停开拓西南。这种看似强烈的反差其实恰恰反映了皇帝政治目的的一致性，那就是把所有能利用的力量全部投入对匈奴的战争中，以上所说的三次弃地均是为了专营朔方而服务，进而以此继续与匈奴的大决战。

实际上自 19 世纪以来已经有很多学者将中国强势的中央集权制度与水利工程的需求和北方的边患相联系，但是都太过泛泛而谈，没有说清楚这种影响具体是在什么时候怎么发生的。应当指出，中华帝国官僚体制虽然在漫长的历史时期内总体而言不断增强，但其奠基是在武帝执政很短的时间内（当然是相对于两千年而言）迅速发生的，选官、监察、官营商业、国家铸币、正统意识形态、官学、历法都在不到半个世纪里形成或成熟起来，无数制度和先例被开创。而我之所以认为这一系列堪称革命的改革是为了应对恶化的内外局势而不得不在短时间内立刻执行的，是因为从历史记载上看汉武帝对于国家权力的扩张有一种明显的审慎，他并不认为自己所开创的制度都应该没有条件的继续执行下去。最重要的例子就是汉武帝和太子刘据之间的分歧，太子刘据本人对兴利之臣并不喜，性格仁慈宽和，对于武帝时期所重的公羊学派也不亲近而习《谷梁传》。现在人们总是关注汉武帝统治末期悲剧性的巫蛊之祸，这场政治事变最终导致了太子的死亡，但是却忽视了此前 20 多年间武帝所给予太子的极大信任，例如汉武帝自元鼎年间以来频繁外出巡视，而留在长安代替皇帝处理政务的始终是太子。这一点不要说在世袭统治的政体中是不可思议的，即使是在今天的民主国家也难以想象：有哪一个政治家会允许与自己政治观点相左的人继承自己的事业呢？唯一的解释是，这个政治家也认可变化是必须发生的。

如果我们假设汉武帝认为在自己死后所有体制仍要保持不变，那么就根本没有办法解释这个精明的政治家为什么在 20 多年间给予太子监国的巨大权力，他总不可能是纯粹给自己找一个麻烦。其他的证据也反驳了这一点，例如在《公孙弘卜式儿宽传》中记载了卜式与皇帝的分歧，卜式因为善于经营且为国家捐献家产而被汉武帝所赏识，一路提拔到了御史大夫的高位。但是后来汉武帝为了扩大财政收入，任命桑弘羊等实施官营政策，卜式激烈地反对这些与民争利的措施，甚至后来在出现旱情时说“只要烹杀了桑弘羊，上天就会降下雨水”。卜式上书请求停止盐铁官营并取消车船税，汉武帝并不赞同，但他也并非完

全驳回，而是只取消了车船税。（后来在我翻译文稿的时候，我意识到这里可能存在史实错误。尽管我记忆中的确存在“汉武帝在元封元年前后放松对车船税征收”这样的文献记载，时至今日中文互联网中仍然存在同样的说法。但是我目前确实是找不到明确的文献出处了，究竟是我本人记忆错误，还是相关记载在某些非常小众的文献中仍有待考察。不过比较确定的是，告缗令在元封年间被基本废止，对民间财富的掠夺有所减弱。）

随后皇帝以封禅在即，而卜式不善文章为由“贬秩为太子太傅”。这里有三个非常重要的信息：第一，皇帝虽然从总体上不赞同卜式的上书，但不是完全反对，因为他随即撤销了车船税，已为国家收入重要来源的盐铁官营被保留下来。第二，汉代太子太傅和太子少傅不同于中华帝国晚期的虚衔，是真正意义上的东宫属官，太子的师友和重臣，能够对太子产生巨大影响，后来刘据起兵便是依他当时的太子少傅石德的建议。第三，“贬秩为”和“贬为”虽然只差一个字但实际含义相去甚远，“贬为”一般来说就是真的要降调，不再予以重要任命，而“贬秩为”似乎只是强调从一个俸禄较高的官职换到了一个俸禄较低的官职，并不代表不再予以重用。这一点完全得到了《汉书》记载的印证，在《汉书》中“贬秩”一词并不多，它在使用上具有含义的一致性。例如在更前一点的《张冯汲郑列传》中记载郑当时也曾经被“贬秩”过，原因是他当时作为掌管畿辅之地的右内史在关于窦婴和田蚡冲突的廷议上先认可窦婴是对的，后来又说似乎不对。这种模棱两可的态度激怒了皇帝，于是把他贬秩为詹事（这里的詹事是汉代皇后的属官中级别最高者，当时的皇后是陈皇后），但是过后又提拔他做大司农，主管经济直到去世，而接任他的人就是桑弘羊。即使从俸禄角度看这种惩罚也是不痛不痒，詹事当然在级别上不能与九卿相比，在实权上也不能和右内史相提并论，但是毕竟也是属于“二千石”这个大的层级而且负责宫中的工作。可见汉武帝不过是想要给郑当时一个警告，很快就让他担任大司农这个有相当实权的九卿职务。从这件事情我们很容易看出，汉武帝虽然有时会因为一些事情对大臣表示自己很不高兴，但是只要大臣真的有才能并且确实需要他做一些事情，惩罚都只是象征性的，卜式应当也属于这一情况。结合太子太傅这一官职的特殊性，我们很容易能够明白这一安排的目的。显然汉武帝也不认为像现在这样对社会进行如此高程度的汲取是可以持续的，一旦天下安定下来，就需要太子这样温和的君主以及卜式这样能够爱惜民力的臣子进行统治以恢复生产。

而与一个偏执的专制君主形象相比，汉武帝在一生中其实相当知道进退，其手段足够灵活。例如沧海郡作为他继位以来开疆拓土的第一处领地，但他认为此时进行管控得不偿失的时候仅仅两年便放弃了。汉武帝自继位起就重视对于西南地区的开拓，但是一旦这种投入与北击匈奴相冲突的时候，他会听从丞相的建议，暂时停止开拓西南而全力击垮匈奴。在其统治后期危机加深之时，汉武帝曾经赋予绣衣直指和司隶校尉极大的权力，但是在巫蛊之祸后他很快认识到这种权力具有难以掌控的破坏力，所以在晚年将这些监察官的权力进行了适当地削减，并未试图将特务政治制度化。我们一方面能够看出汉武帝在面临民众起义时有作为统治者一贯的强硬的态度，但是另一方面也会发现他作为一个统治者对于了解民间各处的声音有一种巨大的热情，具有代表性的事件便是创制（也有可能是大大地扩大了已有的机构）乐府，到今天我们看汉乐府诗集的时候，仍然能找到不少反对朝廷政策，直诉生活艰苦的诗篇。当然，最为直接的证据还是汉武帝下的《轮台诏》，在这一诏书中皇帝公开对自己的错误决策进行了道歉，并承诺此后减少苛政恢复生产。以上证据都说明，汉武帝时期国家权力的空前扩张更有可能是皇帝在面临前所未有的内外两方面的统治危机时而不得不采取的临时措施，并不是想要给后世立一个万世之法。在汉代的原始文献中并没有明确地表明皇帝的观点，至于汉武帝希望为后世确立法度的观点则是汉朝之后的学者想象而来的，并无真凭实据。当然，中国特有的地缘环境的确在接下来的岁月也使得国家保持了较大对于水利和边防的需求，就有人认为这客观上会有利于中国官僚制度

的存续（这一点会在之后予以反驳）。可如果不是在公元前二世纪后半叶内外矛盾的急剧激化，这种长期存在的影响恐怕很难导致中国走向一条特有的发展道路。

最后的问题是，怎么这么大的内外压力就刚好出现到武帝统治时期呢，特别是为什么汉朝遇到了匈奴这样一个强劲的游牧对手而其他古典国家没有遇到？汉代气候问题因暂且没有定论而略过不谈，关于黄河水患，我的观点是西汉初期以来黄河中下游人口大量增长，对于耕地的需求上升，黄河两岸居民或许将黄河漫流而带来的广大滩涂地开辟为农田，从而导致黄河河道收窄最终发生决口泛滥。做出这样的判断是因为西汉初年人口增长和人地矛盾变得尖锐乃史书明载之事，而黄河泛滥的另一个重要原因，也就是黄河中上游植被遭到破坏导致携泥沙量急剧上升，在汉武帝即位的那个时候显然并不存在，因为黄河中上游大部都在匈奴人手中，并无什么过度开垦的可能。至于为什么汉朝北方会出现匈奴这样一个人类历史上首个游牧帝国，我试着给出解释，如果我们在地图中将欧亚大草原的范围画出来，那么就可以看见一个很显然的事实，从东欧直到中国东北，整个欧亚大草原只有在中国北部地区与古代世界的文明中心最为接近，甚至在边疆地区有很大面积的重合。东欧距离亚平宁半岛，希腊半岛和小亚细亚在陆地上还是太远，并且有山河阻隔，而要指望游牧民族穿过黑海南下则未免要求太高。古典时期的中亚地区也远不能和中世纪时灌溉系统完善的时候相比，日后中亚最负盛名的一大批重镇离建城还有上千年，如此一来哈萨克距离波斯和印度也是十分遥远。

而东亚的游牧中心和中国实在是太过接近，早在秦汉时期匈奴壮大之前农耕居民和游牧居民便有了漫长的交往历史，这类记录周朝的诗歌和历史中是十分常见的。在《史记》中，司马迁记载匈奴人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王朝夏朝的后裔，也就是说汉人和匈奴人本为同源。历史上的羁绊和现实中的接近导致在中国北方游牧民与汉族政权的交流，无论是平和的还是暴力的，都远远比其他地方游牧民与文明中心的居民更频繁。无论是在汉武帝之前还是之后，汉人亡入匈奴（以及后来的其他北方游牧民族）和匈奴（以及其他北方游牧民族）归附汉人政权都史不绝书。现在在蒙古境内发掘的匈奴城池中出土的瓦当，其吉祥话都与汉朝相仿，只不过是把皇帝换成大单于而已。我认为正是匈奴与汉人的接近，无论是地理上的、文化上的还是经济上的，最终塑造了公元前二世纪一个强大匈奴帝国的特质，而这个游牧帝国反过来将强迫汉帝国发生前所未有的改变。这种改变一旦与古典帝国崩溃后入关的蛮族发生反应，其影响就将把中国引入一条独有的（或许是灾难性的）发展道路中去。（关于匈奴通过考据而得到的更加直接的证据在第十二章第二十五节）

这样又过了一个月，我至少已经为中国在古典时期形成一个过强的官僚体制寻找到了虽然还远谈不上完美，但是至少结合推理和史料之后有很大合理性的解释。我个人仍然存在忧虑的是，在这个解释中汉武帝刘彻个人起到的作用实在是太大了，很远超过了一般意义上的英雄豪杰。然而更多的联想表明汉朝在武帝之下对于四方政权进行成功的反击绝非什么历史必然，例如说我们很容易看到世界上的原生文明除了中华帝国以外并没有一个进入古典帝国时期，这大概是因为其历史太过悠久，面对变革时内部的阻力太大，在有限的地域内生产力可能会盛极而衰（总的来说就是生产力下降了），而周边地区受到文明的影响逐渐兴起了一些新兴政权，对原生文明形成了一种包围的态势并不断地侵入，这种情况尤以两河流域最为明显。如果我们现在看汉武帝接管这个在当时并无国威的帝国时情况，就不难发现他一样陷入了当年苏美尔人的窘境，而突破这种不利的境地绝不是什么顺应历史发展就够了。汉武帝其人对于自己的事业是有一定认识的，他声称自己就是要“以非常之人建非常之功”。从其主宰天下的时长来看完成这种惊天大变革也并非不可能，汉武帝在位接近 54 年，原本就是中国历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汉族君主，更值得注意的是在他去世之后霍光又延续其执政思路摄政 19 年。武帝执政和霍光摄政合起来是三代人的时间，这个长度足以让生活在其晚期的人们已经无法从直观上了解这个时代开始之前的世界是什么模

样，当时更不存在针对平民百姓和中下层统治阶级的历史教育，这意味着当汉宣帝最终亲政的时候，对于文景时期有历史记忆的人已经年近九旬，对于这个庞大帝国的居民而言，去想象武帝执政之前的世界已经是十分困难的事了。在时间足够的情况下，只要汉武帝有非凡的能力去将一桩桩一件件更化改制的事业按照较为合理的顺序完成，将文景时期那些对中国产生威胁的敌人逐一翦灭打垮，历史性地扭转了中国的外交地位并且初步形成朝贡体系，那么他就在事实上重建了整个国家，无论是在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外交还是人们的意识上都是如此（一个最现实的例子就是朝鲜和韩国，在 72 年前，朝鲜战争才刚刚爆发），而历史记载确实表明他就是这样的“非常之人”。而且尽管对于结论还有那么一点怀疑，我大体上对于自己的推理过程仍是自信的，我认为这似乎变成了一种扮演侦探的推理游戏，当我确定汉代是“第一现场”之后，就必须对现场进行仔细的勘查，记录下现场每一个物件以及其表达的信息。接着就像游戏里那样，把这些信息罗列在一个黑板上，试着发现其间的关系，最后重构案发过程以及给出案发动机，我认为从流程上看，这个两千年前的“案件”可以结案了。

这也引发了我对中国人常说的“人民史观”和“英雄史观”的思考，显然两者都是有问题的。历史的走向不可能是由一两个人随心所欲就能决定，因为一个人再聪明，能力再大，也不能脱离自己所处的社会条件而去完成某项事业，“英雄史观”当然是有问题的。同样不可能发生什么样的历史事件都是人民的选择，且不说普罗大众对于一些政治事务是否真正关心或者有能力产生影响，人民根本也不可能是铁板一块，哪里可能做出一致的选择呢，“人民史观”当然也是有问题的。我们的官方史学根本就是政治学，为了解释政权合法性是不在乎理由有多离谱的，事情对我有利则是“人民的选择，顺应民心”，对我不利则是“人民需要被灌输，需要被领导”，这也只能骗骗傻瓜。而真实的情况恐怕是，人民作为所有社会成员的集合共同创造了特定的社会条件从而给出了历史的可能性，而人民中只有极少数人有能力、机会和运气去决定在诸多不同成功率，不同结果的选项中选择哪一项。社会成员则需要对这些“英雄”的选择做出回应，最终与非人力所能控制的自然形成一种合力来决定选择的成或者败，而不论如何，历史都因此继续向前。这种解释从逻辑上说是合理的，也的确符合我对历史的观察。

三，古典帝国是在什么条件下形成的

虽然很早之前我就观察到可以把历史上出现的一类政权归为古典帝国，但是这仅仅是一种对事实的分类。不过就如同普遍性的结果应该得到普遍性的解释一样，既然古典帝国在时空差距如此大的范围内普遍出现，这就意味着极大概率会存在着一个普遍性的原因，而不能只去分别论述波斯人，罗马人，汉人，摩揭陀人和高棉人是怎么建立一个帝国的。在 11 月末我突然意识到了一些关键的问题，我上学的时候官方的政治理论一直强调“国家是统治阶级进行统治的工具”和“国家为统治阶级的利益服务”，这样的观点毫无疑问来自马克思、恩格斯两位共产主义导师，科学社会主义的创始人。但这样就牵扯到一个问题，如果国家的政策要反映统治阶级的整体利益，那这事实上就要求存在一定程度上的政治民主，当然是统治阶级间的民主。既然统治阶级必不可能只有一个人，那么个人的独裁就会被参与政治的统治阶级所遏制。于是学者很快就注意到了一个特殊的历史阶段，也就是中世纪结束之后，现代之前的时期，这一时期世界范围内出现了一大批专制政权，君主的权力相对于以往空前扩大，这些政权被归类为绝对主义国家，以波旁王朝统治的法国为典型。我们把目光转向亚洲，那么日本人称为近世国家的德川幕府显然也属于同一类型，甚至德川幕府与波旁王朝一样采取了将各地领主长期集中到首都或近郊使其远离封地来加强中央集权的措施。（那个时候我已经明确意识到，至少从唐朝开始中国的发展就完全不同于西方，因而虽然明清乍看起来也是专制帝国，但我能猜到明清已经不可能是绝对主义国家了）

解释绝对主义国家的普遍成因最为成功的还是恩格斯，他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当前后两个统治阶级的地位发生交替时，政府特别是位于其顶点的君主将有能力在新旧阶级之间进行平衡，从而大大扩张专制权力并加强中央集权。统治阶级交替的过程，本质上是新的生产和剥削（如果有）方式在效率上（也就是收益上）逐渐超过旧的生产和剥削（如果有）方式，旧有统治阶级部分丧失其原有优势，部分转化成为新统治阶级，同时还有一些原本不属于统治阶级的成员跻身为新的统治阶级。关于欧洲绝对主义国家的情况西方学者已经做出了比较详尽的解释，完全没必要赘述。但是如果我们把恩格斯关于绝对主义国家的解释（显然绝对主义出现在封建领主和城市资产阶级进行权力更迭的时期）向上再推一个时代呢？按照我国从苏联斯大林那里学到的官方史学划分，上一次更迭应当为奴隶制社会的统治阶级向封建社会的统治阶级过渡。但是斯大林显然不是一个专业的历史学家，而且那个时候历史研究的丰富度也不能跟今天比，现在我们已经知道不存在苏联布尔什维克想象的那种奴隶制社会，也就是除了奴隶主就是奴隶的社会。古典帝国形成前的很多政权，例如希腊的城邦，春秋时期的诸侯国，巴比伦和埃及，在奴隶主和奴隶两种身份以外还有很多其他人（最典型的是自由民）在生活，有的从事商业贸易，有的从事手工业，有的就是自耕农等等。但是这种粗暴的划分有一点倒是没有完全错误，那就是尽管那些曾经被认为是奴隶制社会的政权实际上的社会结构要复杂很多，但是其主要的剥削形式的确是人身占有和强迫劳动，也就是说对于被剥削的人而言，他们绝大部分都是以“奴隶制”的形式被剥削。实际上中国的史学界也不是傻瓜，他们早就意识到奴隶制时期显然更为复杂，所以在我上学的时候如果提到秦朝的统一，中国的史学界一般将对立的一方称为“旧贵族”而已经不是总强调其奴隶主的属性了（但是毛时期的宣传作品非常强调这一点），作为和正义的始皇帝相对抗的邪恶反派出现在叙事中。

目前看来比较折中和合理的叙述是，在古典帝国诞生之前的国家政权中确实存在这样一个统治阶级，他们或者由氏族部落的首领发展而来，或者由主持宗教仪式的祭司发展而来，或者由战争中诞生的军事领袖发展而来，形成了一个国家中的贵族群体具有血缘的神性和身份上的世袭的统治地位。而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如果这一部分贵族想要经营产业并且扩大自己的财富，最具效率的方式当然就是成为大奴隶主。当生产力继续提高，社会分工变得更加复杂，城邦的影响力超过以往，这些贵族开始失去对劳动力以及生产资料（特别是知识带来的技术）的垄断地位，他们首先在经济上失去优势，然后就是在政治上丧失原有的统治力。实际上当我们观察中国的历史的时候，就非常容易注意到这种阶级交替，也就是旧贵族和封建地主阶级之间的更迭。一个最众所周知的例子就是所谓的诸子百家，这在中国历史上被用来泛指春秋战国时期众多不同学派的学者和学说，而其中大部分名人都是这些贵族的后代，包括孔子，管子，晏子，孟子，韩非，商鞅，墨子，孙武，孙膑，荀子。同时我们也能够很容易指出许多不出于贵族后代的思想家和政治家们，他们有些甚至出身低微，包括庄子，惠子，范蠡，苏秦，张仪等，吕不韦虽然据称是姜太公的 23 世孙，但本质上也是以商人巨富进入仕途。等到汉代，思想家们已经大多出于新兴的地主阶级了，以董仲舒、扬雄等为代表（这当然也跟秦以前的贵族的秦末战争中被大量消灭有关）。

如果我们把观察的目的从思想家转向政治家，那么这种过渡发生得更早，毕竟成为思想家的前提本身就是有够多的知识储备，而这在以前当然是受贵族垄断的，即使是书写这样现在看来简单的事情除了贵族也只有少数书吏能接触。知识和教育的普及虽然在春秋战国时期发生了，但是当然会具有一定的滞后性，而负责实际事务的官吏的身份就会更早完成这种过渡。现在我们就能够从中国的历史事实中看出古典帝国是怎么形成的，当旧贵族的经济地位和政治地位被相继削弱之后，其便很难维持之前与诸侯国君保持一种“刑不上大夫”的特权地位，因此贵族及其后人中的佼佼者就会设法利用他们尚存的优势，也就是

对高级知识和政治事务的了解进入诸侯王的宫廷当中成为一名官僚以实现其抱负。而对于社会变革中产生的“新贵”，包括新兴地主和善于经营的大商人来说，在当年通过武装斗争获取政权还太过遥远，扩大自己权势和影响力的最简单办法也是加入诸侯王的宫廷。对于诸侯王而言，他显然也欢迎这种现象，这意味着君主可以轻易地制衡大臣，而不是被一个有着统一利益的贵族团体所制衡。与此同时新旧两拨统治阶级争相加入君主的宫廷也使得君主能够拥有的官僚队伍空前扩大了，这进一步加强了国家的集权程度和君主的专制权力。正是这种变化促使了诸侯王国得以发动规模越来越大的兼并战争，并且使得其中一个政权压倒了其他所有政权统治了前人从来没有控制过的庞大疆域，古典帝国就这样诞生了。这种解释的好处在于它不但与西方学者在对绝对主义国家的解释保持一贯性，而且在中国的历史上得到了非常好地验证。

秦国的变法和集权离不开这些出身于旧贵族或出身于新阶级的官僚，而秦之所以有机会比其他诸侯国走得更远则归功于历史学家老生常谈的一点，也就是秦善用六国士人。秦虽然在统一前只是七个主要诸侯国之一，却能够吸引其余六国希望出人头地的人才为其效力。这种情况的产生绝不仅仅是史书说的秦朝国君贤明爱才就能概括的，它显然与一些秦国当年的实际情况密切相关，例如秦地的经济社会发展相对落后于东方六国，当六国剧烈的阶级变动产生了大量游走于诸侯之间的士人时，秦国国内却没有发生这种变化，因而秦国统治者有利于自己的目的自然倾向于招揽外国士人。另外秦国在战国的最后一段时期存在一个很重要的政治特征，即外戚出自外国贵族并且在政治上极具影响力，他们当然不可能不与秦国本土的贵族其乐融融，那么将同样出身外国的士人引为奥援再正常不过了。然而秦国国君尤其是秦始皇根本无法理解为什么秦国能够建立起一套远比其他国家有力的榨取制度，秦帝国在短短九年中攻灭了剩下六个大诸侯国，有限的官僚根本不足以支持在这么大的范围内统治。于是局势越糜烂，秦始皇就只能以更为残暴的态度进行弹压，而越是弹压，被征服地区的知识分子就越不愿意合作并且谋求复国，局势就更加糜烂，秦朝的快速灭亡是毫不值得奇怪的事。

刘邦建立汉朝之后吸了秦朝速亡的教训，大大收缩了帝国需要直接统治的疆域，而在事实上恢复了关东的诸侯王国，只不过这些诸侯王现在都是刘氏的宗亲。随着中国在大体上安定下来和生产的进一步发展，汉帝国得以沿着古典帝国常规的历史进程向前运动，只是到了这个时候加入帝国宫廷的职业官僚就已经不是被大面积消灭的旧贵族了，汉初的名臣比如贾谊、晁错等虽未明确记载出身，但大抵都为新兴的地主阶级。及至武帝践祚，情况又发生了变化，这涉及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公案，也就是汉武帝时期“内朝”的问题。官方的解释是汉武帝时期创制内朝，在内朝中皇帝及其近臣进行决策，从而削弱了外朝（官方史学特别强调丞相府）的权力，增强了专制主义中央集权，但这其实是非常拙劣的谎言。内朝不是汉武帝创造出来制衡外朝的，它本身就是一般古典国家的宫廷，真正新出现的是外朝。因为武帝统治时期更化运动而建立起的发达官僚体制使得古典宫廷“让渡”出了部分职能，回缩成为所谓的“内朝”。内朝和外朝根本不可能进行制度上的明确划分，因为汉代古典宫廷的衰退以及官僚体制的全面得势本身就是一个动态过程。汉武帝在执政时期中国的古典社会还没有完全消亡，他本人也始终具有识人的眼光和用人的权力。因此判断一个人是否出身内朝关键还是看其升迁路线，即是否被皇帝关注并得到特擢。

一个非常明显的事实是，恰恰是汉武帝时期的内朝官以及从内朝派往外朝的官员（例如桑弘羊）才符合一般古典帝国的官僚政治运作，也就是君主不按照一套成熟的选官规则来选拔官员，而是凭借直觉和喜好去任命出身千差万别的人去担任参谋顾问和封疆大吏，无意或者有意地在社会各个阶层间达成一种制衡，使得君主的权力得以扩大。如果我们观察汉武帝时期那些近臣们，就会发现他们的身份千差万别，韩嫣是韩国国君的后人，汲黯家中世代为官，孔安国为孔子之后，桑弘羊出身商贾，倪宽家境贫寒，卜式本事畜牧，卫

青原本是骑奴，霍去病被提拔时已经是外戚，霍光恩荫入仕，上官桀以禁军军官受到赏识，金日磾甚至是归降的匈奴王子。这些身份不少都为当时主流的社会意见所恶，例如司马相如与其妻子卓文君的爱情现在虽然为人称道，但毕竟是有利用岳父的财产发家的嫌疑，至于商人和奴仆就更不用说了。内朝官员的思想和政治倾向千差万别，例如卜式和桑弘羊完全对立，汲黯坚持黄老之学，张汤倾向刑名法术，倪宽虽然也是儒者但是却学习古文经学而非当时正统的今文经学，司马迁虽然认可儒学但是观点也与皇帝大相径庭，各种属于阴阳家的方士那就更多了，至于像东方朔这样的人，其思想天马行空，根本说不上是哪一派。

这些宫廷中的奇怪异端非但没有被禁止，甚至还可以被允许和支持传播自己的思想，例如孔安国就边为官边教授古文经学，今古文经学在武帝一朝一直相安无事，但是在西汉后期却成为政坛斗争的中心话题，一直到清朝的考据学家才最终解决这一漫长的争论。内朝的另一个重大特点是在皇帝的鼓励和支持下进行了很多的文学艺术创作，司马相如将汉赋发展到成熟，司马迁写下了不朽的《史记》，虞初写了中国第一本小说《周说》，李延年谱写并翻译了很多乐曲，甚至汉武帝年间还诞生了《蹴鞠经》，连关于踢球都有专门的作品问世。汉武帝本人对于如此活跃的文化创造充满热情并且毫不吝惜地赞助，他自己就是一个杰出的诗人和文学家，在历史上是数一数二的对文艺有巨大贡献的中国统治者。实际上不难发现，汉武帝的这些侍从与其说是近臣，其实很多不如说是战国和秦汉早期的门客。像汉武帝时期这样人员来源复杂，思想上百花齐放，创作极为活跃的宫廷，从他去世之后一直到清朝的最后一个皇帝都再也没有出现过了，这更加反映了一般意义上的古典国家就是在汉武帝时期终止的这个事实。这也就是说，所谓内朝本身就是战国晚期至汉初式的宫廷也就是中国的古典宫廷内缩的结果，它的运作方式反而是符合一般历史发展规律的。

相比之下，一个意识形态统一，存在制度化选官和升迁制度的外朝才是历史发展中的异数，才是真正的“来者”，又怎么以“内朝制外朝”呢？另一个非常直接的证据是，内朝在汉武帝之后实际上是继续萎缩并消失了而非继续扩张。在霍光去世之后，再也没有一个像武帝朝那样来源广泛，思想活跃，决策有力的团队围绕在君主身边辅助国家治理了（另一方面像武帝年间那样应对内外多事的需求也不存在了）。而霍光本人在大权在握的情况下却依旧没有篡夺刘氏的天下而是将其智勇奉献到了最后，再没有像他这样的权臣，以至于其在后人眼中与商代的伊尹并列。这也绝非是能用个人道德来解释的，实际上霍光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一般意义的古典官僚体制下的权臣，其权力高度与皇室的信任与托付绑定，而无法取得武帝之后形成的“中式官僚体系”的支持。古典官僚体制的混杂性使得权臣必须借助君主的权威才能把持权力，因为他不会得到一个利益和目的高度一致的，从上到下统治国家的官僚体制的认可。除非他真的展示出足以威服天下人的能力，篡位几乎不可能成功，不篡位是合乎常理的选择，这是由政治结构而非道德决定的。自王莽开始的权臣则能够到达人臣的顶点之后接管皇帝对于官僚体制的控制，并在官僚们的支持下夺取政权，这种情况的转变加剧了君主和臣子之间的互相猜疑，使得汉代之后中国的政治生态大为转变。到了东汉，光武帝刘秀虽然想以尚书台来加强君主的权力，但自武帝以后一个世纪间中式官僚体制已经成熟起来，皇帝本人的认识和生活环境也与西汉中前期大为不同。这个时候皇帝所谓的“内朝”要么倚仗于在身体和人格上残缺只能依附于君主的宦官，要么就只能从官僚中分化一部分作为亲信（最常见的就是皇后的家人，也就是中国人说的外戚），毕竟这些君主在年轻的时候就处于职业官僚的环绕当中，这与一般意义上的古典官僚体制相差甚远，从效果上看也很难达成加强君主权力的作用。而真正意义上的“以内制外”在政治上显著地出现则不应早于南朝时期，其标志应该是刘宋时期的“寒门掌机要”，有意思的是，当时对政治体制变革起到最大影响的君主不但也姓刘，而且和刘

彻有同一个谥号“孝武”。不过这些都是后话，以后再具体研究。

最后应该指出，汉武帝时期的政治政策和中国官僚体制的形成在最初是很有利于封建化的，这至少包含了三点。

第一，汉武帝本人在他执政期间狠狠打击了奴隶制残余，这都不需要关心他本人的思想倾向，仅仅是帝国境内普遍存在的奴婢（现在没有一个准确估计，我取一个中间值也就是总人口的 1/10）就非常不利于帝国调动更多的人力和财富用于军事和其他目的。且不说奴隶制在生产力达到一定程度之后就是一种低效的生产和剥削方式，而且很多奴隶也不是被用于生产目的而是纯粹的享受。所以我们能看到武帝年间对于奴婢问题采取了很多举措，首先是他刚继位不久就赦免了因为七国之乱中一部分因为受牵连被贬为奴婢的人（当然，这个肯定是政治姿态的成分更多）。然后他希望豪强富户主动能够将自己的奴婢交给朝廷作为回报可以成为郎官，但是显然这没有吸引多少人。于是汉武帝决定对这些“不佐国家之急”的家伙直接用强硬手段，通过算缗和告缗使得全国富户几乎尽数破产，没收了成千上万的奴婢。最后朝廷也不希望奴婢因为其毫无法律地位就可以被主人随便杀害，因为这也是在破坏生产力。董仲舒就曾经提议过对于私杀奴婢的人也必须进行惩罚（《食货志》），从事实来看汉武帝确实接受了这个建议，因为我国最早的将私杀奴婢作为罪行进行惩处的记录就出现在他统治年间（《王子侯表》《建元以来侯者年表》）。当然不能认为这些被官府没收的奴婢都被解放成为了自耕农，实际上《食货志》记载他们大部分都被派去为官府服务了。然而这种对蓄养奴婢公开遏制的态度，毫无疑问对于希望购买奴婢的人是一种威慑。

第二，汉武帝时期的农业生产得到了极大的进步，其标志性的成就便是在中国普及铁器牛耕，同时水利灌溉和种植方法也得到了大幅改善。现在我们已经无法准确地得知汉武帝前后中国农业从亩产上讲具体提升了多少，因为武帝之前的数据是很缺乏的，晁错声称一个成年劳动力可以耕种 100 汉亩，如果是小亩的话，折合现在 14 到 15 市亩。我们从《河渠书》和《货殖列传》中能够通过零散的对于田地的描述得到当时品相良好的土地亩产不超过 400 斤（但是司马迁也并没有指明具体是什么作物），而在西汉后期的《氾胜之书》中，黍的亩产已经达到 470 斤。当然汉代各种作物的亩产的确没办法具体考证，不过我们可以从一个非常间接的地方看出当时农业的进步，武帝时期帝国的人口只有 3000 多万，但是到西汉末年的时候，已经翻了近一番达到了 6000 万。农业生产力的提高显然有利于小农经济的发展，增强了新兴地主阶级的经济实力。

第三，一个完备成熟的官僚体制能够给予地主阶级更为方便的入仕途径，因而比起一般的古典官僚帝国，西汉帝国可以更快速，更大量地吸收地主阶级参与政治决策，这反过来进一步增强了地主阶级的力量。实际上我们可以明显地看到在各个古典帝国中，中国的古典时期其实相当短，从汉武帝基本确定制度，到东汉中期封建庄园就已经在全国极为盛行了，那个时候仅仅过去了两个世纪，而到东汉晚期封建关系已经十分普遍（但是不成熟），地方大员的掾属称自己的上司为“主公”，这也仅仅过了 300 年。如此快速的过渡是罗马、波斯等国远不能比的。然而正是因为中国的地主阶级没有经过残酷的斗争就如此轻而易举地登上了历史舞台，这必然会造成一种软弱性、妥协性和思想上的惯性，最终作为一个原因导致中国虽然最早走向封建化的赛道，但是却永远也没有走到头。

在这里人们肯定还会怀疑把古典帝国定义成奴隶制国家（如果合适的话）向封建国家过渡的政治体制是否合理，毕竟只有在中国的文献中才有相当明确的证据。关于这个问题，我认为一方面是我国前封建化时期历史文献相对于世界其他地方同期存量非常丰富，在世界其他地方可能也存在同一种现象，但是没有被记载下来或者亡佚了。另一个方面是这种过渡之所以在中国变得十分明显，而在其他地方可能本身就不是这么显著，这种差异有其原因，在接下来不同部分我会分别提到，并且在第十二章集中说明。

就这样，古典帝国的普遍性成因已经给出，关于武帝时期内朝的性质也进行了拨乱。与此同时我却愈发担心起来，我越来越感受到中国的历史中充满了谎言，而且谎言是如此普遍地出现在对人民的教育中。如果这些谎言是无意的，那么我们国家过去千百年的史学都研究了什么？如果有些谎言是有意的，那么情况就更可怕了，是谁要掩盖什么东西？我的好友 H 对此却不以为然，毕竟不受监督的政府做出什么恶行都不值得奇怪。但是在 11 月底我的忧虑确实加深了，而且这种忧虑即将变为现实。

四，关于日本

12 月 7 日，持续了三年的疫情防控措施突然之间就被撤销了，这里的公共政策依然跟往昔一样可笑，每一句话都没有相信的必要，因为任何一句话在第二天都可能“不再有现实意义”，而所有的代价都由老百姓承担。过去一千多个日日夜夜里被吹嘘的一遍又一遍的强大的工业能力突然就不见了，药品不够，口罩不够，病房也不够，很难看出跟新闻联播里面日夜播报的那些水深火热的“抗疫失败国家”有什么区别。就是在这么荒唐的时光里，包括我在内周边的大部分人都得了一次新冠肺炎，然后在几天之中也就恢复了，就是嗓子疼会持续地久一点。趁着这段大家都在生病的时候干脆把学不懂的东西也放下，我是越来越感到自己的学业已经看到头了，十月份的时候保上了研，但我已经很清楚自己怕是没有能力读个数学博士了，家里也不支持，所以硕博连读、直博什么的更是没必要考虑。

在疫情管控最后的时间里，我开始思考日本的历史，因为很早的时候我就注意到日本这个或许是除了蒙古以外中国最重要的邻居的历史具有非常强的特殊性。而且这种特殊性很容易与其国情联系在一起，日本与中国是邻国，从公元前后到今天无论是和平还是战争交流不断，日本起步相对较晚，在历史上长期学习中国，直到现在，日本在世界上能称得上是名片的许多文化产品最初都源于中国。但是另一方面，日本今天又是一个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人民生活水平亚洲领先，科学技术先进，国际形象极佳，而且自从明治维新以来至今一个半世纪，日本的确在政治上完成了“脱亚入欧”，其国民认可的价值观念已与欧美无异。这就意味着日本可以与中国和西方分别构成两组对照组，通过研究三者历史进程的差异或许就是弄清楚现代社会如何诞生的关键。当代世界被广泛承认的发达国家和地区中，除掉袖珍国家以外，或者经历过古典时代结束后的欧亚民族大迁徙，或者是地理大发现以来经过海外殖民所形成（包括今天中国台湾地区），而唯一的例外就是日本，这个民族相当单一的国家，既没有经过欧亚民族大迁徙，也并非由殖民地形成。单从这一个特点就表明，任何人如果想要了解现代社会是怎么形成的，就不可能不去研究日本的历史。况且在之前的记录中就已经提到，东魏时期京畿大都督这一官职与镰仓早期六波罗探题极为相似，这就使得日本的封建化变成一个非常值得研究的历史事件。因为不懂日语，所以我阅读了国内汉语译版的《讲谈社 日本的历史》（26 卷中的十卷）、《岩波日本史》和《东京大学日本史》，的确为日本学者的专业水平、学术道德和取得的成就所折服，他们已经把自己国家历史研究的极为透彻了。多亏前人取得了这样的事业，我才能得到日本史这样一个对中国而言干净明亮的镜子，如果说当年日本人认为镰仓幕府的历史是“东镜”，那么整个日本的历史也会是中国的“东镜”。

1，日本的仿唐改革太过激进，明显早于古典时期从外部引入了官僚制度

日本的早期历史并没有太多的历史记录（有也是在中国史料中），能看出最为明显的特征就是其进步的迅速，特别是在公元前后 300 年间的弥生时代仅仅不到六个世纪的时间里，日本列岛就从整体上完成了水稻农业普及，青铜器和铁器传入，出现纺织业，出现原始国家政权并且与中国交往。应当指出，日本在这一时期的飞速发展符合古典帝国盛期周边地区的一般情况，正是秦至西晋五个世纪中华帝国影响力急剧扩大的结果。日本社会的进步离不开大量的渡来人。从西晋末年开始中国进入了南北分裂，少数民族涌入中原的东晋十六国南北朝时期，封建化进一步加深。日本则在前一个时代的基础上形成了大和王权

国家，一方面仍与南朝保持着外交往来，另一方面继续与今天韩国地区的政权交往颇深。这一时期大和国家已经有能力建设像古坟这样的大型工程，并且形成了一种“氏姓”制度将一些强大的家族纳入到国家政治中，又接触到了佛教这一世界宗教，这些变化都为下一个阶段学习中华帝国进行改革奠定了基础。在飞鸟，奈良，平安时期，日本向隋唐帝国派遣了前后近 20 批使臣，其目的在于了解并学习中华帝国的政治体制和社会文化。日本朝廷之所以会在将近三个世纪里坚持这一政策，从最初来看可能是希望获得被承认的（显然在东亚的政治现实中，主要就是被中国承认）国际地位以及对于在朝鲜半岛失势的一种反应，但其根本原因在于日本发展到了由早期国家转型为古典国家的社会阶段，存在一种建立古典官僚体制，扩张国家权力的动力。然而就是在这里产生了第一个问题，日本列岛固然有走向古典国家的趋势，但是究竟是否那么早、那么强（也就是非得仿照中国的律令国家）显然存在巨大疑问，不知道日本学者是没有注意到，还是有意回避了这个问题（毕竟否认本国历史的一段发展历程肯定在舆论上要难于为其寻找合理性）。

首先来看第一个问题，那就是在日本逐渐向唐帝国制度学习的前夜，两国国内分别处于什么样的社会状况。实际上即使在成为律令国家之前，日本自己摸索出的制度（当然也肯定参考了朝鲜半岛南部的政权）本身已经不是一片空白，国造、屯仓和氏姓、部民制度已经形成，日本的“治天下大王”（也就是后来的天皇）完全有从王国各地取得贡品税收，使百姓服役的能力，地方豪族也被吸纳到王国的统治中。我想指出的是，虽然（一些，以后说到这种都是指部分，毕竟我能看到的也就是国内翻译的一些经典作品）日本学者认为这种王权结构十分原始，甚至还是具有排他性的地域权力集团，但其在“古典”这一阶段未必见得有多落后。日本学者认为倭王之下没有形成一元化的君臣结构，所以大化改新（以及其余改革）势在必行，然而“一元化”本来就不是古典帝国的必然要求，这些学者很明显受到了东洋史学的强烈影响，把中国的特殊情况当成了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标准。中国在古典时期反常的出现了一套过于完备和强势的官僚体制，而其他古典帝国本就不需要有。

如果考虑公元七世纪末《大宝律令》颁布并实施前夜的日本社会，那么除了中华帝国和罗马帝国以外，日本的古典官僚制发展的程度已经不能说比（早期）伊朗、（早期）印度或高棉要差了。因此假设排除来自大陆的影响，日本列岛自身还有没有需求发展出一套更加有力的政治体制是很值得怀疑的。事实就是当唐帝国和新罗潜在的军事威胁明显消失之后，平安朝廷几乎没有任何负担地放弃了律令制下的高度战备状态，接下来两个世纪整个国家处于一种低军事活动水平，直到武士在地方上崛起为止。另一方面的中国已经发展到了一个奇异的、偏离正常路径的阶段，也就是外国观察者所认为的在中古早期迅速重建了国家能力与西方所谓的“第一次大分流”，但是我很清楚地将其命名为官僚复辟时期或复辟官僚时期。这个时期隋唐帝国的体制绝不是仅仅简单地重复了秦汉的古典帝国，因为其成立的社会基础已经大为不同了，无论如何到公元七世纪的时候封建地主阶级已经主导了经济生产，唐朝的皇帝不可能再像秦汉的同行一样在平衡中寻求专制，而是必须从制度设计上对于地主阶级进行压制，事实上有唐一代对于士族确实采取了既用又防的政策。而这种政策的核心很可能继承了前朝（十六国南北朝）已经成熟的针对入关蛮族的“地主-官僚妥协”，也就是追求削弱士族在地方的主导权，而予以官僚制内的补偿（官位荣禄）。更为重要的是，律令国家建立在对于封建化浪潮的反动上，所以其政策看起来极为激进以至于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措施即均田制，官僚国家试图直接控制生产资料的分配。在孝文帝统治的年代之所以能够采取这样激进的措施，归根到底是北方常年战乱导致土地抛荒极多，六镇起义和隋末战乱两次相继的变故意外增加了均田制可能存续的时间。

然而一旦进入唐代，局势相对稳定下来，官僚政府就不可能再有那么多地来分了，他

没有办法通过如此直接的方式去制造统治的基本单位，也就是小农家庭。均田制一开始就不涉及从制度上没收大地主的土地，这个逻辑也极为简单，如果朝廷甚至要从土地所有者那里夺取生产资料进行再分配的话，那这种行为在地主们看来本身跟封建化又能差多少，朝廷是绝不愿意面临激烈的反抗的。所以我必须强调，隋唐帝国固然实现了官僚复辟，但是其尝试不是一下子就成熟的，试图用国家力量直接分配生产资料来建立一个长久运行的基本制度就是一种幼稚的幻想。真正将官僚复辟体制推向成熟的是宋朝，中国统治者意识到了官僚体制的妙处和精华就在于脱产，并且找到了一条通过间接控制生产资料就可以维护官僚统治并不断加强君主独裁权力的道路。唐代总共 289 年的历史，律令制国家能够照常运行的时间根本不到一半，这套体制就是在中国也行不通。而日本面临的社会情况完全不同于唐朝，日本学者自己也承认就算不说别的，就是作为律令国家基石的户籍制度在当年的日本也很难推行，因为日本列岛在律令改革的时候甚至还不存在唐代那样的“家庭”。这是必然的，因为唐代在社会基层确实实现了封建化，而日本全国还到处都是氏族部民。所以我认为，在两国社会差异如此巨大的情况下，说日本必须要仿照唐朝进行改革是完全荒谬的。

其次，从律令改革后的最终结果来看，日本从中国究竟学了什么又没有学什么，这个问题就更有趣了。科举制作为在唐代完善的一项“根本大法”，是复辟时期的专制君主为了对抗士族的一个有力武器，但是在日本就毫无作用。因为日本甚至连古典时期还都没有进入，氏族贵族还活跃在政治舞台上，即使从知识下沉的角度来说，在日本实施科举根本就没有适合的面向对象，能有知识参与的人本身也就是贵族们，因此这个制度在引入日本之后很快名存实亡。与之相似，宦官制度也在日本不存在土壤，天皇家族和有力氏族（主要是藤原氏）几乎世代为姻亲，双方的关系整体稳定，因而也就没有对后宫严防死守的需求。从官职上看，虽然日本遣唐使到达的的确是唐朝，试图复制的也是唐朝的官制，但是我们还是能从中看到明显的汉制。例如由天智天皇时期御史大夫演变而来的大纳言一职，这个官职的“唐名”是“亚相”，而众所周知汉代御史大夫被视为丞相的替补。更为有名的例子是“关白”，这个词在中国最早就用来指汉武帝去世时的首席托孤大臣霍光在政治决策中的权势，而关白在日本的雅名“博陆”来源于霍光本人的爵位博陆侯。而在地方上，唐代已经日益复杂的官僚体制显然既不是日本需要的也不是日本能够模仿的，转运、监察、专卖在当年的日本无法被执行，地方统治仰赖国司，这种地方官员集中掌握各类权力的情况更类似于汉代的太守而不是唐代的刺史，实际上日本人确实也将国守甚至大名雅称为“太守”（大概不符合朝廷礼法的）。或许正是各个令制国国司拥有原本就相对集中的地方权力，平安时期受领和负名的形成才在严苛的律令制下转变得相对顺畅，进而打开了通向封建制度的道路。

从文化史的角度来看中日两国之间的时差也很有意思，例如“幕府”这个词在中国指的是封疆大吏的府属，在其中供职的人即是幕僚。在中国，幕府形成于秦汉，而在封建化的高潮时期也就是魏晋南北朝年间最为活跃。这一词汇传到日本，日后成为了武士所建立的封建政权的象征。另一个给我印象极为深刻的物件是一种服饰，汉语里叫作“两裆”，陕西历史博物馆里面有一个穿着这种服饰的南北朝时期陶俑。这种背心式服装同样盛行于两晋南北朝这一封建化鼎盛的时期，等到遣唐使们到达中华帝国的时候，它已经风光不再，到宋代则彻底消失。而在日本，两裆的形状又复活在了平安时代出现的狩衣当中，尽管没有证据表明两者之间有直接的传承关系。穿着狩衣的日本高级武士或者公卿从正面看仿佛是在衣服外面套了一件两裆。我之前从百度贴吧里面下了《太平记》全集也看了好几遍，剧中真田广之饰演的足利尊氏在成为幕府将军之后就经常着这种服饰现身。之所以这种形状被保留下来，归根到底是其适应了封建化贵族演武狩猎的需求，另外两裆形制的甲胄在武家社会也非常流行。在南北朝时期，信佛出家的贵族女性往往被尊为“某某尼”，

日本保留了这种习惯并且也是在武家社会最为常见，一直到战国时代，今川义元的母亲还被称为寿桂尼。正是日本在和中国长期交流中所表现的这种“时差”清晰明了地反映了两国历史进程在时间上的差异性。

最后，我认为飞鸟奈良时期日本依照唐朝制度进行改革是非必要的还有一个证据就是典型意义的古典日本存在一定的“滞后”。这是什么意思呢？我这里所谓的古典帝国是指由氏族贵族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中形成的中央集权国家，因而古典帝国的官僚和知识分子往往在身份上具有复杂的来源，这本身也是“阶级平衡”的一个重要体现。但是在公元七八世纪的改革中，日本社会还不存在这种情况，实际上当中国的官僚制度被移植之后，构成官僚绝对主体的都是原先的氏族贵族，这本身就是很奇怪的。例如日本大名鼎鼎的贵族家族藤原氏，其原本被称为中臣氏，属于掌管宗教仪式的祭司。按照一般的历史进程来说，伴随着生产发展，知识的扩散以及宗教信仰本身的变化，当一个社会进入古典时期，这个阶层即使不说完全失势，至少也是严重衰落的。但是中臣氏却利用了日本全国仿唐改革的形势，在政治斗争中击败了敌人，从而将自己融入了官僚系统，以至于日后成为公卿的顶点，这本来就颇为传奇。而之所以能有这样看似奇怪的事情发生，关键在于日本的“古典体制”出现得太早，不是到公元七八世纪就已经要进入古典时期，而是在外界的作用下过早地移植了官僚制度，而在当年如中臣氏这样的旧贵族依然活跃在政治舞台上，从而得以在官僚体制内占有重要地位。

如果我们把目光往后看，证据变得更加明显。在平安时代的最后近一个世纪里出现了“院政”，直接结束了藤原氏近一个世纪的摄关政治。在院政体制下，退位的天皇以上皇或者法皇的身份掌控权力，公卿百官则战战兢兢地等待他下达“院宣”。日本的学者明显注意到了两点，第一点是上皇在实施院政的时候会提拔一批近臣，这些近臣身份来源十分复杂，而人事任免则时常突破贵族国家的一般惯例（也就是平安中前期的默认规则）。这些近臣倚仗上皇的信任得到了惊人的权势和财富，使公卿之间多有非议，但是又徒叹奈何。第二点则是院政的出现晚于武士登上历史舞台，实际上日本学者也可以非常轻易地指出，武士本身就是上皇的政治平衡游戏的一部分，例如北面武士就是支持白河法皇院政的军事力量。甚至于在源平合战的前 30 年里，这种政治平衡本身就已经必须在源平武士之间达成了，以平清盛专制为顶峰的平氏政权本身就是在上皇的扶植下以打压源氏为目的而成为“武家栋梁”（这个引号意指其名不副实）的。但是由于武士在公元 12 世纪时已经在国家军事中占据了绝对优势的地位，且其自我意识逐渐萌生，上皇的平衡术很快便失败了，于是当源赖朝取得政权之时，日本便进入了中世社会。这两点其实充分表明，平安晚期的院政才是典型的古典政治，一方面其官僚来源必然具有广泛性和复杂性，而近臣的选用则依赖统治者的个人意志，另一方面地主阶级只有登上历史舞台才可能发生阶级更替，这也是为什么当武士能够在国家政治中取得重要地位之后院政才会出现。

如我们从经济流通的角度来看这一点同样得到了印证，虽然在公元七、八世纪日本与唐朝的官方往来不少，但是日本对外的国际贸易并不发达。直到平安时代后期特别是最后阶段，也就是平清盛掌权的时候，日本对外贸易才呈现出了古典时期的繁荣景象，不仅仅是贸易量很大，商品也更加多元化（比如日本的手工业制品折扇就进入了中国），宋朝铜钱大量流入日本说明了日本商品经济的发展。这种现象如果用日本在移植中国官僚制度的时候距离古典社会尚需时日，最初缺少繁荣商业活动的社会条件，直到平安后期才逐渐实现来解释就合理了。如果按照现在一般的认识把奈良平安时期视为古典日本的话，那么典型的古典时期仅仅在其最后 1/5 多的时间。而事实上，镰仓幕府的建立虽然使武士在政治上走向成熟，但是并没有改变平安后期以来日本社会依庄园公领制运行的现状，这就导致古典时代在平安时期结束一个多世纪之后留下了小小的一个尾巴，也就是后醍醐天皇所倡导的建武新政。

日本学者同样注意到后醍醐本人虽然以“公家一统”为口号但支撑其政权的进程同样来源复杂，依据与天皇本人的亲密关系而被提拔（讲谈社的书中提到了网野善彦所说的“异形的王权”）。后醍醐本人并不尊重公家社会的一般规则，以至于北畠亲房作为南朝一方的中流砥柱在写《神皇正统记》时谈到天皇的“乱命”也表示十分遗憾。一个最为惊人的例子是在 1334 年 12 月，后醍醐天皇将现任大臣在内的公卿任命为八省卿，这在实际上否认了从唐朝沿袭的官僚政治逻辑，也就是各实务部门先对宰相负责，而后宰相对皇帝负责。后醍醐天皇完全不需要议政官会议来辅佐或者阻碍自己，他让大臣及其以下官吏全部变成实务官员，令其成为实现天皇意志的执行机关。后醍醐天皇希望作为智库的杂诉决断所和作为执行机关的政治机构都只属于自己，这一思路跟半个世纪之后的朱元璋极为神似。以上事实表明，后醍醐天皇的建武政权，本质上还是一个基于古典逻辑的政权，但是他不要说一代人，连三年都已经坚持不了了，这是因为虽然律令制的影子还在，但是武士已经毫无悬念地作为国家的新主人崛起了，天皇没有任何操弄阶级平衡的余地。既然古典日本的尾巴存留到了如此之晚的时候，可见在七八世纪的遥远年代日本列岛还远没到自发形成古典国家的阶段。（不过后面我才发现，日本的情况远非离谱，伊朗在前伊斯兰时期长达 11 个世纪还多的古典阶段中，典型的古典社会只存在于最后 150 年）

也就是说，当日本的历史走到公元第七、八世纪，在没有做好进入古典国家的准备的情况下，日本强行引入了律令制这一中国在官僚复辟阶段所产生的新体制，这就好比一个没什么病的人吃了一种药效过强的药（后来我发现律令制这种药实在就是一种毒药）。为什么日本的统治者要这么做？在这个具体问题上，我本人的意见跟我看到的日本学者没有差别，那就是日本在公元七八世纪确实感受到了来自东亚大陆的强烈军事威胁。而我则在日本学者的基础上指出，这种强烈军事威胁从表面上看来源于有唐一代极高的战争烈度，从根本来讲则是官僚复辟的产物。因为如果封建化在少数民族迁徙之后被继续下去，那么中世纪早期社会的组织能力还是很弱的，人员和物资流通的范围比起古典时期都可能衰退，战争烈度会保持一个相当低的水平。而在中国这一切都没有发生，官僚国家通过律令格式这样强势的手段复活了，唐帝国得以投入几十万人进行拓边战争，特别是唐帝国对于朝鲜半岛的干涉战争不但在会战中完全打垮了日军，而且与新罗一道对日本形成了巨大的压力。实际上，唐朝对外战争的影响显然不止波及了日本，如果我们接受中国作为东亚文明中心在社会发展阶段上原本领先周边各个副中心这一“时差假设”，那么当隋唐帝国崛起的时候，与日本处于相似处境的政权显然不止一个。

实际上当我们观察唐帝国的两个重要对手：吐蕃和南诏，就不难发现，唐帝国的军事压力是以何种形式影响到了中国的边疆。云南地区早在秦汉时期已经存在奴隶制国家，经过魏晋南北朝以来数个世纪的发展，当地社会无疑正在向古典社会迈进。而唐朝的崛起大大加速了这一过程，事实上我们今天知道南诏在政治经济和军事上同样仿照唐代体制，由此动员出庞大的武装力量同唐帝国对抗。而对于青藏高原而言，这里的社会因为起步晚和环境恶劣要更加落后，隋唐帝国崛起时，这里充其量处于一般（奴隶制）早期国家时期。但是由于来自唐代的压力和先进技术，吐蕃也迅速膨胀成为一个中央集权的奴隶制帝国，唐代中期最为强大的外敌。对于唐帝国的邻居们而言，唐朝的军事、政治、经济和文化影响，使得他们过早地膨胀成为一个古典形态的帝国。这样一来，从中国南北朝晚期中国内地发生的社会异变（没有沿着封建化道路继续行进，而是转向官僚复辟）随着唐朝的影响向中国周边传播。例如当我们观察吐蕃帝国的灭亡，就会注意到全国性奴隶起义这样一个极为特殊的事件。这至少说明了三点，第一，吐蕃帝国是个过于早熟的古典形式的帝国，奴隶制仍然是最主要的剥削方式。第二，如此庞大统治范围内摧毁帝国的奴隶起义在世界上也是罕见的，说明吐蕃帝国在长期对外战争中过度汲取了社会资源。第三，古典帝国晚期固然会出现叛乱，但是帝国本身很难被叛乱直接摧毁，原因在于已经封建化的地主阶级

会借镇压叛乱的势头增强自己的力量，如东汉末年黄巾起义时的情况。而吐蕃全然没有遏制起义的燎原烈火的能力，说明其社会离封建化还很远，根本就没有能站出来应对局面的封建领主，乃至吐蕃中央政府在崩溃之后全境陷入无序的状态。正是基于这种观察，我们可以说日本在飞鸟奈良时期选择仿照唐朝进行全面改革虽然从日本本身的发展进程上看是怪异的，但是考虑到当时东亚地区所出现的历史现实，又不得不承认这种选择有一定的必然性。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堪称人类历史上真正的英雄传奇，无论日本在何种程度上没有办法去完全复制唐代的集权体制，但是在经过奈良时期之后，日本的官僚统治仍然因为学习中国显著强于一般的古典国家。当我在阅读有关内容时对于当时日本社会产生的一些思想及其反思感到非常惊讶，因为时至今日我依然能在中国感受到它们的存在。例如在平安时代前期，日本朝廷对于边界的态度与中华帝国别无二致，如果有蛮夷越过边境迁入帝国境内，那就一定是受到了天子之德的感化，朝廷从不吝惜民脂民膏予以优待；而一旦帝国的百姓试图越过边境前往“污秽的”未开化之地则被视为叛国，一旦捉住严惩不贷。事实上，当年真的有很多律令制下编户齐民的百姓因为难以忍受朝廷的残酷压迫而逃往虾夷控制区，这与中国北方边地的汉族老百姓逃出长城何其相似！飞鸟奈良时期的日本诗人山上忆良可谓知识分子的良心，他本人为官并无大难，虽然速度不快但是一直平稳在官僚体制内晋升，并且与封疆大吏太宰帅大伴旅人私交甚笃。但是忆良却没有成为现有体制的维护者，其诗歌始终站在人民群众的立场上，无所保留地叙述了人民在律令制下的苦难。他不但生活的年代要早于中国的杜甫，而且在思想上进步得多，忆良从不避讳人民的苦难就来源于朝廷本身，而杜甫总是遮遮掩掩。就是在这样一种严酷的社会环境下，日本又没有经历过民族大迁徙这一历史事件，缺少来自外力的封建化动机。因此，日本武士仅仅从内部就终结了官僚统治，使日本在平安时代中期之后几个世纪中转化为一个与西欧类似的封建社会，其功业的成色自不待言。

日本的历史让我想到了曾经看过的一个有趣的故事，它发生在现在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首都所在的波纳佩岛（Pohnpei），该岛可能位于南岛民族向太平洋扩张的路径上。波纳佩岛流传这样一个故事，在公元 12 世纪之前，最早的定居者就已经登上了波纳佩岛，不过当时还处于部落社会。在 1100 年前后，一群与本地人截然不同的征服者乘坐独木舟到达了该岛，并且带来了岛民前所未见的事物，也就是政府，建立了绍德雷尔王朝（Saudeleur）。这个新政权修建了宏伟的巨石建筑，现在的世界遗产南马都尔（Man Madol）作为首都。当然，也必然带来压迫，该政权强迫人民向神灵进贡大量的食物作为贡品，令当地的阶级分化越来越明显。被统治的人民开始不断试图抵抗，例如暗杀国王和窃取贡品。在 17 世纪的某个时候，绍德雷尔王朝的统治终于完全无法维持，据说一个英雄征服了这个王国，集权式的国家统治被废除，几个大部落共同统治了这个岛屿。波纳佩岛非常小，这里发生的历史说起来也非常简单，不过却清楚地说明了当一套过于先进的社会制度被强行引入到无法支撑起这套体制的地区会发生什么。南岛人迁徙的整体方向是从西向东，当较晚的移民从亚洲大陆沿海出发时很可能已经习惯了早期国家形态，难以意识到当自己向东航行到太平洋的岛屿时，受到岛屿大小的限制，同时也因为技术的丧失，在新领地维持原有的社会形态并不可行。从本质上讲，日本虽然比波纳佩岛大得多得多，但是其历史遭遇也是如此。更何况隋唐帝国的复辟官僚制度跟先进没有半点关系，完全是人类社会这个“机体”长出的肿瘤。日本社会既没有让这个肿瘤肆意生长的条件，日本武士在后来也做出了坚决的斗争，因而日本列岛最终回归到了正常的历史发展进程上来。

2，日本历史上存在哪些有利于封建化的因素

关于武士崛起并夺取政权的历程，日本学者研究已极为详尽，我在此基础上在此记录我所认为的，日本的封建化进程中出现了哪些有利的因素。

第一，日本虽然早早引进了来自中国的复辟官僚体制，但是对日本而言实在是太早了，天皇并没有条件去发挥这套专制政体真正的威力，因为当年日本的氏族贵族依然有力，远非阶级交替阶段的衰残之景。这就意味着，天皇在国家政治中的实际权力必然受到官僚化的贵族所制约，最能代表这种局面的莫过于平安时代中期的“摄关政治”。如此一来，日本天皇尽管试图以中国的体制来增强自己的权力，但其专制色彩（至少在我作为一个中国人的视角）实在太淡了。专制与官僚是彼此联系紧密的两个概念，专制统治者为了加强其专制权力，就离不开一套复杂的官僚制度来收买、分化和压制可能产生威胁的阶层；而官僚体制愈是强大（在中国人看来，也就是一个纯粹“官本位”的社会），专制权力就愈发强大。这件事情在中国非常好理解，因为权力只对其来源负责，而官僚社会中成员的社会经济地位高度依赖于其在官僚体制内的位置，且其权力来源于上级，那么一层一层向上看，国家权力就必然被把控在极少数人手里。古代日本的天皇既然没有那么强专制色彩，那么日本的官僚体制也就弱化了，因为日本人没有必要像中国人一样，最终对皇帝一个人负责。日本的律令制改革不仅仅扩大了天皇的权力，以藤原氏为代表的有力氏族凭借官僚体制内的扩张同样扩大了其在全国的利益，这也就意味着律令制改革并非仅君主一方得利。事实上，很多人在观察日本的时候仅仅看到了天皇“万世一系”，却很容易忽视按家格决定其位阶的公卿也一直伴随天皇制度始终。于是天皇就不可能像中国的同行一样凌驾于万民之上“一言以决天下事”，他虽然被赋予了无与伦比的神性，但在现实政治中不过是“贵族中的贵族”，众多贵族中级别最高的那一个。天皇和贵族公卿之间仍然存在竞争对抗的关系，这为武士崛起创造了相对友好的环境，武士非但不会在一开始就成为众矢之的，而且还能左右逢源以壮大自身。（这里必须强调虽然日本平安时期和中国的南朝看起来都是贵族占重要地位的王朝国家，但本质截然不同，平安时期的贵族来源于阶级分化以来最初形成的氏族贵族，但江左六朝的所谓贵族本身就是封建化以来形成的大土地主，中国的氏族贵族已经在秦汉之际被基本消灭了）

由于缺乏强有力的专制历史，日本人就非常在意“公论”，这种在决策时采取合议的惯性显然有利于封建化的展开。我在看平安一朝的历史时，有一件事情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就是日本人总是一板一眼地去考虑某件事务的权责，这对于我这样在一个长期官僚统治下社会中生活的居民来说是难以想象的。虽然历朝历代的官方律法并非毫不讲究权利和义务的对等，但是在中国，谁把原则真正当一回事？就是现在的新闻中，如“有关部门”这样模棱两可的说法依然大行其道，而十数亿生灵竟然多不以为怪。权力和责任清晰对等明明应该是政治上首要的原则之一，但是一旦权力集中在个别专制者手里，那么即使最简单的逻辑都能令人明白这个原则必然不可能被执行了。因为就算一个人能够行使的权力没有上限，他所能承担的责任也总是有限的，中国的皇帝念叨着“万方有罪，罪在朕躬”，崇祯皇帝朱由检亡国之前的 17 年里下了六次罪己诏，可是他们不要说真的惩罚自己，就是依旧我行我素又有谁能如何？于是在中华帝国的最后岁月里，权力越来越集中在上，而责任则越来越被分摊于下，说好处的时候老百姓就不见了，谈代价的时候一个人也少不了，这就是专制官僚极权发展到一定程度必然产生的事情。当平安中期日本朝廷的征税逻辑发生转变之时，权利和义务竟然如此顺畅和明确地落到受领和负名的身上，这在我看来真的不可思议。可见在日本，官僚制度并未破坏政治的基本原则，这也减轻了武士夺取政权所需要面临的困难。

第二，律令国家的兴亡与日本自身的历史进程存在明显的时差，这就是刚才提到的典型意义的古典日本其实仅仅是平安时期晚期的院政时代，而在院政作为一种政治模式走上历史舞台的公元 11 世纪末，日本的律令制实际上早就名存实亡了。我虽然对武士的功业采取一种极为赞许的态度，但是不得不承认，虽然“武士在封建革命中击败了贵族官僚”这句话在形式上是对的，然而具体来说迫使律令体制走向末路的并非武士，武士的崛起要晚

于律令制的瓦解。其中的逻辑并不复杂，律令制之所以诞生在中国，本身就是君主和官僚体制应对封建领主的应激反应，即使作为官僚制度的一种它自己也不成熟，甚至本身就不可能不具有封建化时代的一些特征，就如刚才说过的政府直接掌握并分配生产资料（均田制）。这种天真的幻想一旦移植到日本形势就变得更为怪异，现在日本的朝廷也要实施公民公地制，但是其所处的社会发展阶段根本无法像唐朝一样产生足够的能令政策运转的脱产官僚。不管一个政策看起来多么威力无穷，其落到实处总归是要经于人手，而在公元七、八世纪，日本国内能够形式上完成这一工作的也就是藤原氏那样的有力贵族。既然分配生产资料这一工作不得不经由这些有力贵族才能完成，那么朝廷或者说天皇想要阻止他们侵占土地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在这种局面下，律令国家实际上加速了封建庄园的形成和扩张，而皇室、贵族和寺社的庄园数目庞大、分布广泛，这些高贵的庄园主既没有意愿也不可能去进行管理和维护。武士则作为为这些贵胄名刹们处理庄园事务的人走上舞台，因而当武士走向历史前台的时候，他们的身份是当权者的合作者而非对抗者，这一点是极其值得注意的。虽然武士最终以日本的封建领主这一身份为后人所铭记，但是在日本最初能够被称为封建主的人，或许就是那些在历史长河中最终被武士取代的庄园主。

第三，在整个平安时期，日本的外部地缘形势对封建化十分有利。唐帝国于安史之乱之后疲于应付逐渐崩溃的边疆形势和脱离控制的藩镇，已经对日本造不成任何现实的威胁。等到宋朝建立，官僚体制进一步巩固的结果是，现在中华帝国的人民取代了任何外族成为中国统治者最大的假想敌，这种变化在外交领域就体现在政策的逐渐保守上，帝国已经不可能再像汉唐时期那样频繁地对外发动干涉和扩张战争。自从渤海国以来，中国的东北地区经济得到进一步发展，新兴少数民族政权不断建立或者扩张到达此处，与向北扩张的朝鲜政权相冲突，朝鲜人也不得不把军事重心放到北方。这些形式的变化对于日本这一孤悬海外的列岛国家来说无疑意味着军事压力的极大减轻，从而为平安时期“中外无事”的大裁军提供了条件。天下承平的局面不但使得维护律令国家对于人力和财富的汲取变得毫无理由，也将国内“治安战争”的任务交给了新兴武士。然而这种低战争烈度并非完全没有战争，在平安时代的大部分时间日本都一直在加强对东北地区的控制，征讨虾夷作为一个长期工作存在。站在事后的角度来看，虾夷作为日本政权的对手其力量实在是太恰到好处了，它既没有强大到需要足够的军事动员能力才能够击败，又没有弱小到等闲几十上百个开拓民就能如入无人之境。如果要应对同虾夷的战争，那么日本朝廷最为有效和低成本的选择便是倚仗武士。对于武士而言，虾夷人既没有强大到根本不能战胜或者为了取胜会付出过大的代价，也没有弱小到只需要一场武装游行就可宣告开学。事实是，武士在同虾夷人的战争中得到了充分历练，不仅在战斗技术上向对方学习，例如后来大名鼎鼎的武士刀就发展于虾夷人的武器。而且就是在长期的战斗中，属于武士的主从关系以及源氏作为“武家栋梁”的威望树立起来了。也就是在战争中，基于土地的恩赏开始形成，武士的自我意识抬头。在以关东和东北为中心的国内战争和征夷战争中，地方武士团的势力不断扩大，这奠定了日后以镰仓为中心武家政权的基石。

第四，日本列岛的地缘形势也有利于封建化的展开。首先打开地图就能注意到的一点是整个列岛自西南向东北方向延伸，形状狭长，从九州岛的最南部到本州岛的最北部直线距离接近 1500 公里。以西安或者洛阳为中心画如此半径的一个圆，那么几乎中国所有核心统治区域都包括在圆内；以设拉子（Shiraz）为中心画如此半径的一个圆，那么现在的伊朗和伊拉克完全都在圆内；以巴特那（Patna）为中心画如此半径的一个圆，那么现在印度次大陆除最南端外绝大部分地区都在这个圆内。这充分说明日本列岛的直径对于政权管理本身具有挑战，列岛多山的地形使得这个挑战更大了。虽然日本作为一个岛国对于航海并不陌生，但是西太平洋的海况极为复杂，想要通过海上航行来连接列岛的难度远非有悠久航海传统的地中海可比。事实上一直到南北朝时期，義良亲王（后来日本南朝的后村上天

皇）想要从海上往返于大和与陆奥之间就为风暴所阻，一旦陆路不得交通，南朝很快就失去了对东日本的控制。与狭长的国土形状相对应的是对外交往的单向性，虽说在新石器时代北海道也与对岸的今天，俄国远东地区有直接交流，但是对直到中世的日本而言，技术、财富和人员中的绝大多数都来自西方，先是通过朝鲜半岛，然后是直接与中国交流。这也就意味着在日本内部经济发展也是不均衡的，从整体上从西向东社会发展水平和生产力水平逐渐下降，这是是因为先进技术往往新出现在西部，向东传播尚需时日。日本国内适合人口聚集的平原零星地分布在海边，其中最大的关中平原恰好位于日本东部，而律令国家的统治中心考虑到历史原因和环境因素（特别是物流）设在西日本的京都。地方权力的分散和各地发展的不平衡使得日本很难形成北京那样的依托大块平原以及京杭运河对全国各地进行压制和汲取的集权首都，各地方的自主性要大很多，朝廷也不得不令其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维持对全国的统治。

还有在以前就给留下深刻印象的一件事是，当我以前看环太平洋火山地震带分布图，惊讶地发现虽然日本全国基本上都“不幸中招”，但是京都恰好就处于一个间断点上，这在日本这样一个自然灾害频发的国家堪称安乐乡。我推测这种特殊的自然条件一旦与日本的神话传说相结合，就会最终形成天皇及天皇所居之地（京都）是纯洁神圣的，而离此越远则越为污浊，日本之外则是污秽之地了这样的思想。如此一来，京都大阪为代表的近畿地区在日本被称为“上方”，而关东地区则被贬称为田野乡间，甚至直到近世的江户时期，江户实际上成为日本的政治中心时仍然如此。关东的武士也存在这样的思想，镰仓幕府的执权北条泰时在编定《御成败式目》时，给兄弟的信中也表示新生的武家法典可能被京都的人们嘲笑为田野村夫的法律。然而从另一个方面讲，这种来自“上方”的傲慢也使得日本朝廷难以控制全国，公卿一辈子也不会离开京都几次，至于天皇除了南北朝这样的情况以及被武士流放就更不可能了。甚至于到了明治维新伊始，年纪轻轻的明治天皇在从京都前往东京的途中第一次亲眼看见了太平洋，同行的木户孝允甚至落泪，因为天皇已经有数个世纪不曾见过外海了。京都本身被称为“易攻难守”，这更多不是从地势上来说，而是说这座城市实在太依赖于物流输入，就算军队占据了城市而物流网络被敌人掐断，那么也不得不退出京都，这样的事情在南北朝发生过数次。朝廷对于远离京坂的地方既缺乏兴趣和了解，又不能仅凭借畿内就压制全国，就算真的想构建出像中国一样的官僚制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政体在地缘上也是难上加难。那么武士的崛起，特别是在关东地方的崛起，就是难以阻止的了，他们一面在关东扩大生产积蓄力量，一面在与虾夷人作战的过程中强化了军事力量和政治组织，最终成长为日本封建革命的中流砥柱。

然而，无论有多少有利条件，成事最终还是在人。世界上最简单的事情之一莫过于为已经发生的事情寻找合理性，这些有利条件最终有多少决定意义，人们永远也不会得到一个精确的答案。我们甚至可以想象如果中国的封建化最终得以正常进行下去，那么又能找到多少“有利于中国封建化的因素”呢？例如我刚刚寻找的四条日本封建化的有利条件都是指对于封建化的前中阶段有利，而在日本封建化的最后阶段，也就是日本战国向近世社会过渡的时期也出现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有利因素，那就是日本国内贵金属产量的飙升。金银流通量的急剧增大刺激了商品经济的活跃，使得新的都市，豪商与自治的町人自信地登上历史舞台，塑造了比以往大名更加强有力的织丰政权，最终创造了使得庄园彻底瓦解的社会经济条件。毫无疑问，金银的流通有利于日本社会得以从中世的最后 100 年间“战国大名的封建社会”迅速转向“江户的近世社会”。

但是这绝不是说每一个日本人，或者说每一个日本的统治者都能够意识到这一因素并利用和促进它。历史的事实便是，在织田信长基础上最终完成天下平定伟业的丰臣秀吉就是这样一个摸准了时代脉搏，善用商人与百姓之力的统治者。而在他取得天下之后，又利用来自都市建设和金银货币的力量，完成了以太阁检地为代表的各项政策巩固了以土地占

有和以土地为媒介的主从制、知行制，整治了全国范围内土地产权混乱的情况。正是封建制度的完全成熟和城市经济发展两点相结合，构成了一般而言近世社会的基石。因此我们不得不说，中世以来日本社会的发展为贵金属能够对于社会进步起到推动作用的可能，而像丰臣秀吉这样的英雄人物凭借自己的奋斗将其变为现实。不应该忽视的一点是，全世界以盛产金银而著称的国家和地区很多，然而没有哪一个能够创造超越日本的事业。事实就是，尽管中国并非盛产金银，但是明朝自隆庆以来输入的白银数量不可谓不巨大，但是明末商品经济的发展最终也没有使得中国进入近代文明。武士在日本封建化的历史洪流中立于潮头，谱写了不朽的功勋，在整个亚洲都堪称是“最为革命”的阶级，他们的主观能动性是完全无法忽视的。

3，日本历史上存在哪些不利于封建化的因素

由于平安时代武士已经成长为日本军事力量的支柱，实际上日本封建化遇到的最大困难并非军事层面。非要说的话日本武士曾经面临的最为危险的军事问题反倒是元朝对日本的登陆作战，至于在国家权力方面与武家对立的公家（这里的对立是指从历史进程整体来看，不是什么时候都对立）本身没有足以与武士对抗的武装力量，这一点与中国朝廷能够用皮鞭驱使几十万百姓作为战争中的炮灰完全不同。在我看来一个非常有趣的事情是，我看到的很多关于武士的文化产品，不管是日本人自己创作的还是欧美创作的，最终都更强调“战胜自己”超过“击败敌人”。这种历史记忆有一种奇妙的准确性，因为日本的封建化真正的难点即在于武士需要“战胜自己”，既克服封建主义固有的保守性，又要形成自我意识和阶级主张。如果我们考虑欧洲的封建化进程就能更加容易地看出这种差异，对于进入文明地区的蛮族而言，他们自己内部没有什么成熟的政治体制，生产力发展到了需要建立与之匹配的封建生产关系的程度，因而只需要在军事上击败帝国的残存势力，占据帝国曾经的土地。除了中国以外也没有哪个古典帝国有如此完备的官僚制度，对于蛮族而言甚至很难说有什么东西需要被摧毁，因为一旦阶级交替的社会条件消失，一般的古典官僚体制自然就要消亡了，封建制度的确立就是非常自然的过程。在日本，武士本身就是在平安中后期的政治体制下诞生并崛起的，他们必须从内部夺取权力后取得政治上的主导地位，成就这样的事业离不开决心和野心。

首先看第一点，什么叫“封建主义固有的保守性”？这其实是说一个典型的封建社会如果向前和向后相比，那么它相当缺乏扩张欲望，更不用说把自身的体制扩张到其他地区。现在观察封建社会前后的情况，先是以奴隶制为主要剥削形式的（奴隶制）早期国家，然后是奴隶制向封建制过渡时的古典国家，再次是以封建制度为主体的封建国家，接着是封建制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的近代（绝对主义）国家，最后是典型的资产阶级民主国家（暂时按中国国内的标准称呼）。这五个阶段里与封建社会相邻的古典国家和近代国家的扩张性完全不用强调，前者缔造的一批大帝国至今仍为其继承者的人民所怀念，后者则开启了人类有记载历史上最为剧烈的人口迁徙和政治版图变化，这是通过地理大发现及其之后的殖民活动实现的。而且这种扩张不仅仅体现在领土上，也体现在文化和制度上，例如汉朝在被征服的地区设置郡县，整个东亚都深受汉文化影响；东南亚建立起的第一批国家几乎都在仿照印度，甚至于出身印度是成为高级祭司学者的一个重要条件；亚历山大东征之后留下了广大的希腊化世界，希腊的文化与东方的文化例如佛教相遇并产生影响；罗马帝国对于地中海世界的影响更不必提，至于以罗马正统自居的那个拜占庭帝国，在其存续的大部分时期也早就控制不了亚平宁半岛了，完全建立在罗马当年征服的领土之上。至于近世绝对主义国家的文化和制度扩张也不用提了，只需要随便看一下如今新大陆上存在的那些政权回答不言自明。

而比古典国家更早的（奴隶制）早期国家也有迫切发动对外战争的需求，这不仅是因为早期国家统治者的合法性来源仍然继承了氏族公社时期的传统，即统治者需要通过战争

胜利展现其领导能力和勇武。也是因为在以直接剥削劳力为主的剥削形式下，人力在所有生产要素中处于首要地位，获得更多奴隶对于维持国家是必要的。我们不妨做一个简单的假设，在早期国家中贵族、自由民和奴隶三者地位和财富不平等，在不考虑通婚、阶级流动、暴力杀戮这些因素下，显然贵族人口的增长要比奴隶快，因为上层阶级显然拥有更好的养育后代的条件，而赤贫百姓想要留下后代都极为困难（联想到中国现在的人口形势不由得长叹）。因此为了维持国内阶级力量的相对平衡和已有的生产秩序，通过贸易和战争的手段补充奴隶就变得重要了。我国的商代就是非常典型的例子，商王必须频繁的，对于周边的“未开化民族”进行军事讨伐，掠夺人口并且将一些作为祭品来巩固自己的权势，中东的早期国家如亚述也同样有不少强行迁移人口的记录。早期国家的军事行动使得自己的文化和制度扩张到了域外，例如埃及在强盛时期常年溯尼罗河而上进攻努比亚地区，后来这一地区便形成了在文化上受到埃及极大影响的早期国家。奴隶贸易同样会导致输出奴隶的地区产生阶级分化进而进入奴隶制社会，这在大航海时代的非洲是十分明显的。比近代国家更晚的典型资产阶级民主国家，无论是列宁所谓的帝国主义国家还是后来美国主导国际秩序之后的现代西方国家，他们倒不一定想直接控制多少领土和人口，但是对于开拓市场、进行投资之类“资本主义”的需求却相当旺盛。这是因为在三个相继居于顶点的生产要素：人力、土地和资本中，看来只有资本视增殖（我在中国的政治语境下很难想象用更好的词汇来描述，实际上就是说增长）为生命，因而有强烈的动力不断扩张。资本主义国家即使不出于什么好心，也必然是希望其他国家特别是有巨大经济潜力的国家的体制有利于资本扩张，例如在中国试图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时，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就十分关心中国的市场经济体制问题，并且希望中国做出一些变化（站在中国老百姓的立场上，当然是进步的，有益于人民的变化）。

相比之下，一个典型的早期封建政权就缺少这样进行领土扩张和输出制度的欲望，站在现在的角度，封建化时期整体上已经成为过去，我们没办法再进行直观的体验。但是就推测来看，我给出的解释是，这是因为封建时代早期是人类阶级分化以来基本生产单位缩到最小的一个年代，既没有奴隶制时期成千上万人的集体劳动，没有古典时期十数个开疆拓土的军团，没有近代繁荣的手工业和商业城镇，至于工业革命之后就更不用提了，很难有人把自己隔绝于世界之外。早期封建社会的特征是这样明显，那就是在很小的范围内也能形成自给自足的小生产的自然经济，其流通极为有限。在这种经济模式的基础上，封建领主的行政力量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国家权力陷入衰退。

实际上有一个非常侧面的证据证明这种倾向确实存在，那就是在全世界各个地区的封建化早期到今天为止依然活跃在世界上的一大批宗教得到了广泛传播，西欧和中欧的天主教，东欧的东正教，从塞内冈比亚一直到爪哇的伊斯兰教，次大陆的印度教（特别是巴克提运动），大理国和缅甸蒲甘王朝的滇密（云南密宗），西藏和蒙古地区的藏传佛教（这里的描述并不准确，后面会再谈到藏传佛教），中国内地东汉至南北朝的道教和佛教，日本中世的日本佛教。为什么当全世界步入封建化早期的时候世界性宗教迅速取代了国家宗教并得到了广泛传播？一个最合理的解释就是，当世俗权力开始在社会基层缺位的时候，宗教就自然而然地填补了这一生态位。这些赫赫有名的大宗教具有教团组织，其教士在当地社会是绝对的文化人，能够起到仲裁和调解的作用，这一点在流行于中国新疆到土耳其的阿凡提的故事中体现得极为明显。世界性宗教为碎片化的封建化早期社会带来了一定组织，礼拜、朝圣和修行使得社会维持了一种超越经济需求的流通，构建了适合封建时代的意识形态，特别是为封建领主为什么合法地统治治下土地这一问题提供了答案。实际上我们今天所谓的伊斯兰教在封建化早期实在太过成功，以至于反而成为伊斯兰国家难以进入近代社会的一个阻碍，就是指伊斯兰教在封建化早期围绕清真寺的基层组织太成功了，到封建化晚期国家权力重建的时候就成为了拖累。另一个来自中国的反面例子更加说明了这

一点，这就是我国历史上大名鼎鼎的三武一宗灭佛，其时间跨度从公元五世纪中叶到公元十世纪中叶，而这正是中国官僚制度全面复辟的时期（始于南北朝，完成于宋）。这个反例说明中国的专制统治者认识到了宗教在基层组织中与国家权力产生竞争的事实，所以一旦要将官僚制度复辟，就必须要破坏佛教的僧团。而事实就是，这些窃国之贼们实现了目标，汉传佛教的理论和组织变得越来越空洞，到中华帝国统治末期已经衰落得不成样子，以至于元明清三朝直到今天，反倒是藏传佛教在中国被视为“高等佛教”。

另一方面，进入封建化时代后土地成为最重要的生产资料，这使得围绕土地的占有意识逐渐萌生，加之新土地的开发，像古典帝国和更早的奴隶制王国那样点线式的统治过去了（当然这也是指边疆）。等到封建时代，领主之间的边界变得清晰明确，而一旦要用武力破坏既有事实势必会引起周边领主的警惕。现在我们知道封建时代以兼并领土为目的的战争很注重师出有名，例如在游戏《十字军之王》中，没有来自继承法的宣称，无论是玩家和 AI 都很难进行扩张。现实中的中世纪是不是这样严格我不敢说，但是毫无疑问在当年要想挑战各领主共同维持的现状是要付出极大代价的。国家能力的低下也使得领主没有那么强烈的扩张欲望，因为就算名义上取得了新的领土但却难以管理的话，最终还是要将新的领地托付给封臣。封臣是否忠诚，能否为自己输送足够的利益就是一个问题，新的邻国是否有所图谋又是一个问题。所以有的时候封建领主在扩张之后发现自己非但没有变得更强，反而惹上了一堆麻烦。就算一位强大的封建统治者征服了极大的疆域，那么他不得不面临这样一个事实，这样的疆域从行政管理的角度已经不可维持了，所以他甚至需要把帝国均分给自己的儿子。在整个封建时代早期，继承法倾向于析产是很正常的，因为以小家庭为单位的劳动更具效率。这也体现在了日本武士的早期历史中，我们今天看到的很多有名的武士家族的苗字最早就是分割继承而来的庄园领地的地名。以上事实都说明对于早期封建统治者而言，相较于之前和之后的统治者同行，扩张的成本极大，而收益不大且具有不确定性，而在自给自足的社会条件下，对外输出制度就显得更没意义了。我们今天看到封建化前中期最终在被征服领土上建立封建制度的剧烈领土扩张往往是在宗教支持下通过圣战进行的，例如德国条顿骑士团的东征以及边疆的穆斯林政权（这个边疆是对远离巴格达而言）发动的吉哈德。同样的政权强弱发生逆转的伊比利亚地区，无论是天主教还是伊斯兰教宗教热情都极为高涨，双方互相圣战不知道总共多少次。以圣地为目标的十字军东征虽然最终失败，但是也曾经在地中海东岸建立过西欧封建体制的政权。而对于无法有效利用宗教狂热的世俗封建统治者来说（比如相邻的统治者都与自己同信仰），他对于保境安民的需求的确往往大于开疆拓土。

站在次级统治者的立场上，作为封臣的一方也不可能希望自己的领主总是打胜仗，因为自己的领主或者其家族越强大，封臣的力量就相对而言变弱小了。即使有封建契约的存在，但是力量的相对平衡始终是保证自己领地安全的第一要义。在实际战争中，军队不再是像过去或者将来出现的那种属于国家的“官军”而是许多领主各自军队的联军。一个领主如果想要充分发挥自己领内的军事潜力就不可能只从自己的直辖领地征兵，同样需要召集自己的封臣参与战争。既然大大小小的封建领主们都以自己的领地作为世袭的基业，那么在一场即使胜利自己也难以得利的战争中采取保存实力为上的消极态度就再正常不过了。反过来说，对于任何一旦战败就会导致自己领土丧失的防御性战争，恐怕没有哪个领主不会全力以赴应对。无论是在对日本还是欧洲，当人们提到中世纪这个概念时往往首先想到的就是在国土中数不清的城堡要塞，在这种字面上“壁垒森严”的社会，发动进攻就必须慎之又慎，而无功而返实在平常。

最后，千万不要忘记封建社会特定的经济条件下统治阶级也就是封建领主的实际分布情况（从这里开始我决定做区分以克服国内语境带来的影响，只将在我国官僚复辟体制下以租税为主要剥削方式的土地所有者称为地主，对于其他一律称为“封建领主”）。封建

领主比起之前的奴隶制贵族和之后的资产阶级在分布上具有明显的分散性这一特点，这是因为前者必须处在领地或者至少定期返回领地一段时间以维持对土地及其依附物（包括人）的控制，而后者却相当集中在城邦市镇当中。现在人们提起古埃及，古代西亚，印度河文明首先想到的是一连串即使在今天依然闻名的古城。中国同样如此，商周的贵族在城市中统治国家，直到战国时期国人和野人的区分才彻底消失。至于资产阶级就更不必多说，中世纪晚期兴起的工商业城市作为设施完善的人口（特别是高质量人口），财富，物资和信息集中之地，显然是新兴资产阶级大展身手的舞台。统治阶级的聚集使他们之间不得不拥有更频繁的互动，因而更容易产生共识并形成集体决策。与之相反，一旦统治阶级分布太过广泛，共识和集体决策就没有那么容易产生，地方主义出现根本不可避免，要想形成“我们有共同的阶级利益”这样的观点就有了难度。综合考虑以上原因，“封建主义固有的保守性”就是不难理解的事情了，随着人口增多，经济发展，城镇勃兴，出现大量没有继承权或继承次序极靠后的贵族，当然最重要的还是封建制度的巩固社会秩序重组，这种保守性就逐渐消失了。

这种保守性在经历了民族大迁徙的封建化地区还不太容易造成恶果，毕竟一个封建政权如果周边也是林立的封建政权，就算边境发生变化毕竟肉烂了还在锅里，社会制度是不会发生逆转的。对于封建地区边缘的政权来说，即使不能主动对未封建化地区进行扩张，只要面对更加落后的蛮族能够保卫境土也就够了。人们很容易观察到欧洲就处于这样一种有利位置，它是一个欧亚大陆西端延伸出来的巨大半岛，整体来看只有东面一个方向容易受到进攻。这使得业已封建化的欧洲受到蛮族冲击，特别是一种具有特殊生产方式的未封建化民族即游牧民族冲击的力度比起东亚和中东小太多了。即使是北欧的维京人在最强盛的时期，对欧洲大陆产生的威胁和亚洲草原那些动辄横扫上千公里的游牧帝国也没有任何可比性，事实就是，维京人在没有对欧洲大陆整体的封建化成果造成破坏的时候，自己也迅速地封建化了。

但是在东亚，因为中国残存官僚制度的强大，封建领主身上这些固有的保守和迟缓就足以让官僚体制获得准备反攻倒算的喘息之机。当我们回顾历史就会看到这片大陆发生过这样多的悲剧：南朝的军事统帅（以东吴统帅部曲的将领和东晋统帅难民武装的流民帅为典型）被朝廷怀疑、限制、打压、分化，不能压制客居江左的君主，没有形成利益共同体。一旦刘氏凭借军事才能独大，则急于恢复君臣秩序，唯恐后人能走自己的老路。北朝的东魏两倍人口于西魏，但是却无法迅速转化成军事优势，使得关西初步完成了官僚制度的重组。实际统治者高氏又缺乏封建化的立场，各种阴谋在国中大行其道，等到高氏放弃当幕府将军勉强坐上至尊的宝座政局却仍然动荡，最终被北周所灭。唐中期兴起的藩镇就更不用说，他们连自己的领地尚且治理不明白，朝廷的手一天伸不过来便心满意足，把封建制度推向全国是想都不敢想的事。以上基本还都是中国核心地区的事，如果我们把目光放到边疆会发现类似情况同样存在，最为典型的是在云南省建立的南诏和大理政权（中间短暂过渡的政权可以忽略）。南诏是一个效仿唐朝的古典帝国，不但能战并且好战，甚至最后也被战争所拖垮。随之而起的大理是一个封建化程度很高的政权，但这个政权就时常陷入内战和政治风波，不要说对外进行战争，甚至连外交都变得很勉强，当大理的历史走过一半的时候才与宋朝有了外交往来。这些大陆上曾经出现过的封建政权或者封建化程度较高的政权，或者因为没能力，或者因为没意愿或者两者兼而有之，在其存在的时间里总是给人一种“静坐”的感觉，等着等着，最后就被难以战胜的敌人消灭了。

日本武士同样存在这样的倾向，平将门既以起兵自称新皇反叛朝廷，却还是希望朝廷承认自己占有关东八州的现实，倘若朝廷来攻，将官军击退即可。在源赖朝于镰仓开幕之后，不少御家人存有东国本位的思想，仅仅将幕府视为东日本的独立王国。幸运的是，日本朝廷并没有中国朝廷一样拥有最终击败和瓦解封建领主的能力。奥州藤原氏曾经把平泉

建设成为全国仅次于京都的第二大城市，可是子孙依然连守户之犬都做不好。假使日本的官僚制度再强一点，朝廷真的拥有一支武装力量，统治者有中国的同行一半的狡猾和凶残，用诈术和虚伪对武士分化瓦解来争取时间，那么日本的历史又要平添多少变数。在将统治权扩大并深入到全国的过程中，源赖朝、北条政子、北条义时、北条泰时、大江广元等杰出政治家立下了大功，特别是幕府在承久之乱中迅速果断的处置尤为令人称道。凡事讲究一个“快”字，永远抢在别人前面行动，不给潜在摇摆方坐观成败，反复无常的机会，这的确是武士在面临突发情况时的优秀品质，一如《今夕物语集》中叙写的故事一般。再到元日战争的时候，幕府光明正大地站在国际外交的场合代表日本行事，在前所未有的本土遭到入侵的威胁面前，幕府扩大了武家权能涉及的范围。在“天下大难”面前，幕府从朝廷那里获得了更多大义名分，只要有能力作战者，无论其是否与镰仓殿有主从关系皆可被幕府动员，幕府征收军粮的范围也扩大了。大量东国的御家人前往九州参加防御并在那里定居下来，必然会把关东的意识习惯带到西国。而元朝的入侵可能没有立刻消失，所以战时状态持续下去并没有一个明确的终点，在共同应对“元寇”的事业中，御家人和非御家人的差别也变得模糊。虽然这场战争给幕府造成了很大负担，加速了其灭亡，但是武家政权的权力却并没有再退回去。正是立在幕府将权能扩大全国并深入各个领域的基础上，武士才有可能意识到自己就是国家的统治者，而绝非只是扮演捍卫朝廷和贵族利益角色的保安。

这就是第二个难点，武士需要意识到自己这个阶级就是整个国家的主人，而非永远都是天皇和贵族的仆人。这个问题同样是东亚独有的，因为在入关蛮族主导封建化的地区根本不存在什么观念上的困难需要克服，蛮族本身就是以胜利者的身份到来，这种征服者的气概使他们非常确信自己就是国家的统治者，上天要自己治理被征服的土地。日本武士并没有这种身份，他们是以统治者的雇佣兵这一身份登上历史舞台，在面对天皇和公卿时产生自觉矮人一头是极为正常的事。而且以中国人的视角很容易指出这并不仅仅是一个只在观念上存在的问题，而且是一个非常现实的政治问题。自古以来，如果说中国人最擅长什么技术的话，那么首推整人，别的没玩明白，如何对付被统治者那是炉火纯青的，这种思想对于中国周边地区也会产生间接影响。在我国有句古话叫：枪打出头鸟。完全可以想象日本的武士也曾经面临这样的困境，就算有个别人意识到自己应该作为国家的统治者，但是轻易举兵仍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情。这是因为难以判断周围武士的立场，诚然武士们可以达成联合，但是对于其他武士而言，接受朝廷追讨叛逆的旨意打掉那个出头鸟，瓜分他的领地也是一个选择，而且看起来风险要小很多。不应该忘记的一点是，天皇以及朝廷手中捏着大义名分，从平将门之乱开始，武士以朝廷的旨意讨伐武士就是历史常态。镰仓幕府的成立是一次重大的进步，武士们有了属于自己的国家机关，能够聚在一起商议形成共识并执行决策。因此当后鸟羽天皇试图起兵消灭幕府的时候，关东武士第一次意识到了维护武士阶级集体利益的重要性可以大于追求一家一姓的利益。到北条泰时颁布实施《贞永式目》，武士已经有了清晰的自我意识和自我表现，希望能够确立武家主导的秩序。最难能可贵的一点是，《贞永式目》克服了继承自中国的法律传统，否定了确定天下秩序的法律是圣人“垂宪作则”而得，认为法律应该反映统治阶级的共同利益诉求，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我认为《式目》可以视为日本同中国分道扬镳的标志，从此两个国家再没有在社会性质上接近过，中国在官僚化的道路上一路滑下去，而日本则把亚洲所有国家甩在后面。

即使如此，从讨伐平家直至镰仓幕府灭亡，幕府都只是从敌对一方没收庄园领地，并不把矛头指向公家本身，平安后期庄园公领制在日本继续延续下去。我读书的时候发现日本的学者似乎对这种现象也感到惊奇，为什么即使进入中世一百多年，全国各地的年贡还是像往常一样送往京都？作者都只能感慨大概是人们已经习惯了这样做，因而觉得“理应

如此”吧！可是如此一来，作为地头的武士虽然确实通过行使警察权，征税权和下地管理权确实拥有了部分土地产权，但是最为重要的土地所有权还是在贵族庄园主手中，这使得武士和欧洲的封建领主仍然有极大差距。如果观察镰仓时期守护一职，那么不难发现这一职务远非世袭，对应于律令制下的国司，这也能看出镰仓时期封建化仍然很不彻底。从镰仓后期到室町前期，地头通过仲裁以地头请或下地中分的形式扩大了自己的支配权力，尤其是后者使得地头开始真正蜕变成为封建领主。更为激烈的变化发生在南北朝的战乱期间，在此之前，武士如果说悄悄蚕食贵族庄园也就罢了，如果悍然与朝廷对抗则会使自己成为众矢之的。可是等到后醍醐天皇逃往吉野，一个国家居然出现两个天皇，两个朝廷，人们对于公家的敬畏一下子就减弱了。况且无论选择进攻哪一方，总有另一方的圣旨能给自己提供大义名分，这样明目张胆地夺取敌对方贵族或是武士的土地也没有什么心理压力。日本学者也不得不承认，南北朝战乱如此之久，是因为加入全国武士们根本不在乎到底哪个天皇是正统，而优先考虑自己加入哪一方能够获得实际的利益。北朝之所以能够取得胜利，大概还是因为室町幕府确保和扩大了武士的领地，特别是极大加强了守护的权限，使得各地武士都认为投靠北朝是保住自己已有领地的稳妥选择吧！

当两个朝廷一统时，全国范围内武士土地所有权扩大了，土地一元化支配的比例提高，庄园变得衰弱，从这个角度上讲，《太平记》中虽然少有太平时日，但是《太平记》的故事确实是通往天下太平的道路。就是在这种条件下，武士开始广泛意识到自己作为国家的统治阶级理所应当要获取权力，这不是名分能拦得住的。从室町时代中期开始，“下克上”的现象变得十分普遍，我们不能将其视为忠诚或者不忠诚的问题，而应当直截了当的指出，这就是一种广泛的，生产资料的直接拥有者通过暴力活动推翻上级的间接拥有者获得权位的过程，它并非是谋反而是革命。随着下克上和一揆这样剧烈的社会运动，庄园公领制继续瓦解，能够对领内实施一元化支配，拥有严密主从关系的家臣团，居住在城堡中的战国大名走上历史舞台。直到这个时候大名才终于能够说是与欧洲同行一样的封建领主了，（当然人们肯定没办法准确地界定什么时候就从哪一年开始就一样，而这一年之前就不一样，毕竟历史中日本社会是在逐渐变化的，欧洲在中世纪盛期和晚期的四五百年间也不可能一成不变。其实我认为在室町时代中期守护领国制基本确立的时候，就可以算上日本的封建体制形成了，因为这个时期贵族对于庄园的控制几乎已经消失，武士完全控制了地方政权和土地）日本才进入典型的封建社会，不过从社会经济的发展情况来说已经达到了封建晚期的水平。这也是为什么在三代天下人的远见和武功的旗帜下，日本能以如此快的速度在一个世纪里完成封建社会向近世的过渡。

这里唯一需要人们特别注意的一点是，在西方结束封建化进程进入近世社会，科学技术爆炸式发展之前。欧亚大陆的主要文明区域无论其采取何种制度，在生产力发展水平上是拉不开决定性差距的。就好比宋代中国已经处于完全的复辟官僚社会中，此时西欧正处于中世纪盛期，那么实际上宋朝的生产力水平足以支持中国同样采取欧洲在中世纪盛期的社会形态，只不过这种可能被政治因素所扼杀了。我们在观察日本的时候不难发现日本的中世纪与欧洲毕竟不同，欧洲西部的中世纪盛期，即封建体制最为成熟和典型的时期同样也是庄园经济最繁荣的历史阶段。但是在日本，由各级封建领主完全主导的中世盛期社会的形成是与庄园制度的衰落同时进行的，因为正是日本庄园制度的瓦解才能够让大名实现对领地的一元支配。从经济发展进程来说，日本庄园制度的动摇并不比西欧晚多少，商品经济恢复，货币普及，手工业发展，新土地开垦这些在经济层面最终会消灭庄园制的因素也是一致的。日本与西欧的这种区别还是在于早先政治发展，日本武士毕竟不是作为征服者对于日本具有天然的统治权，他们在力量上和意识上成为出色的封建统治阶级需要时间。在作为封建领主的武士将原本拥有庄园所有权的贵族完全从国家政治的舞台上驱逐出去的过程中，会伴随有大规模的战乱和波及甚广的农民起义，从中世纪社会重组的角度来

说，日本实现这一目标的历史进程显然更激烈。站在今天的角度来看，日本人最值得欣慰的事情应当是战国时代的战争虽然惨烈却的确意义非凡，迅速的社会变革让日本大大拉近了与西欧历史进程之间的差距，尽管这种差距完全消失最终还要等到二次大战之后。

江户时期的历史是我最不喜欢看的，这是因为作为一个中国人，如果说中国至少曾经封建时代的边绕了个弯，那么到了近世日本的很多事情我都已经无法理解了。我的国家没有经历过那样的阶段，直到今天也没有一个真正的市民社会。经济的高度发展，町人文化的繁荣，民权思想的萌发，有组织纪律的冷静起义自不必说。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其中一位作者在通过米价为基准折算江户末期日本农民的收入，我发现那个时候日本农民的收入可能比现在河南农民还高（当然，我们也都明白把工业社会的收入和农业社会的收入都折合成米价进行对比总归是不合理的）。自从他们闲暇时间做的事情或许可以侧面证明，到现在中国很多农民在农闲时间还需要打工赚钱，而在那个年代日本民间的公共活动就多到离谱，出远门旅行也十分常见，像伊势神宫迁宫这种大事甚至能吸引全国各地百姓前来，如果不是很多百姓有钱有闲，怎么可能支撑这些活动办起来呢？这些事物我确实可以从书上读到，但是就是没办法获得任何直观的感受，很多概念甚至要读好几遍才能读明白。因此每次看到江户时期日本取得的成就就令我感到很难过，不过好在有日本一个国家能够冲破艰难险阻走向近现代化，总归不是全亚洲都剃了光头，至少能证明黄种人是能够建设并适应现代生活的，这又让我为他们的成功感到高兴。

就这样，我对于日本历史第一轮粗略的考察就这样结束了，我现在大体上能够掌握日本的历史进程。最令我感到满意的是，显然我发现日本的历史可以套在针对中国所发现的框架中，哪怕两个国家最终没有去往一个方向。一旦这个框架的有效性得到随着不断被检验而日益得到确认，它就会变成一种强有力的研究工具。哪怕因为历史发展路径千差万别，不同的国家只会经历全阶段的一部分，但我们也可以根据框架去推断它在某个时期处于哪个位置并且对于接下来的发展给出一个合理的，更重要的是普遍性的解释，这会是前无古人的成就。在我看书的过程中也一直和 H 进行交流，实际上 H 看的日本文化产品比我多得多，我是一个没有任何爱好可言的无聊透顶之人，什么动漫、番剧根本没看过，对于日本的流行文化也没有兴趣，H 就不一样，他看的动漫和逆天小说就一点不少。H 赞同我对日本历史的看法，并且强调其进步性恰恰是日本文化能够在全世界范围，特别是西方欧美国家都受到欢迎的原因。就拿武士、武士刀来说，其实我们之前并不清楚武士的贡献以及封建革命的历史意义，但是天然就对这样的文化意象有好感，认为很酷。H 的评价是，一个人即使并不懂太多道理，也会被这样有进步意义和历史贡献的事物吸引，或许人类本来就是一个追求自由和进步的物种，无论生在多么艰难的环境下也不能将这样伟大的天性完全磨灭吧。

五、关于云南地区

这一部分是我临时起意决定加入的，原因是昨日突发奇想对着云南省地图看了半天，忽然明白了之前所困惑的一个问题，也就是段思平建立大理国这一历史事件的真实情况。我国官方的解释是，段思平是一个革命英雄，他领导奴隶起义推翻了大义宁政权，并在建立大理国之后废除了奴隶制并将封建土地所有制推广到全国，在大理国建立起了封建制度。这种说法显然是一种苏联布尔什维克式的共产主义神学，即被压迫阶级在伟大领袖的带领下通过起义战胜了旧有的剥削阶级，并将社会推向下一个发展阶段。现在我们通过对人类历史的观察发现这种理想化的情况几乎从来没有存在过，且不说阶级之间的更迭不是由起义完成的，两个典型的阶级社会之间本身就会存在不短的过渡，例如古典国家和近世国家，怎么可能短短两三代人就从典型的上一个阶段的阶级社会变到下一个阶段的阶级社会？更别说中国学者往段思平身上编的传奇故事还有另一个明显的漏洞，那就是这个故事假定大理之前的云南地区还属于奴隶制社会，这就问题很大了。因为另一方面我们明显知

道南诏在制度上也是高度效仿唐朝，实施均田制、府兵制并且类似唐朝六部的六曹，如果南诏是奴隶制社会的话，那么唐朝呢？这显然存在矛盾。现在的文献表明南诏当然会有奴隶制因素，因为它实质上是和秦汉帝国一样的古典国家，但是封建生产关系逐渐占据主导。基于这种视角，联系到段思平起兵推翻大义宁的时候的主要盟友是所谓滇东乌蛮 37 部，我认为段思平建大理这个历史公案的真相只有一个，那就是这又是一次典型的帝国边疆蛮族入关完成封建化的典型事件。

之所以这么明显的答案却很难被注意，这是因为中国人在观察云南的时候总是带着从中原方向看的特殊视角。当汉武帝最初为中国征服这片土地，汉军的确是从东北方向来的。云南正北方的凉山地区不要说在古代难以行进，就是今天也算得上是“臭名昭著”，说是全中国最落后的地区也不为过。因此汉代通向云南的西南夷道首选的也是宜宾－昭通－宣威－曲靖－昆明－楚雄－大理这条路线，更早的战国时期发生的庄蹻入滇大概也是指楚人这样到达昆明。当然汉代确实在以上路线的西侧还存在西夷道，也就是从成都出发拐向西南方向的雅安，然后穿过凉山地区进入云南，向西拐到大理的路线。但是这条路线最大的问题在于沿途没有像样的坝子（山区中的局部平原），光在崇山峻岭中穿梭了，这种路线对于从事茶马贸易的商人来说或许是可行的，但是对于中华帝国来说想要作为政治上的维系就不可行了，如果不能利用路线中途的小块平原建立郡县行政单位来实现点线状的统治，那么这种只有两端而中间几百公里的路途都难以保护的路线就缺少政治意义。这也就是为什么汉代在云南地区设益州郡，该郡的郡治就在滇池县，无非是因为滇池地区汉人进入云南之后发现的第一个规模和农业情况都很不错的坝子，再加上更早的滇国先民也进行了一定的开发，适合作为这一地区的政治中心罢了。然而，中华帝国的势力并没有长久地停留在云南，帝国在西南地区稀疏的点线控制并没有阻止民族迁移的宏大浪潮。随着中华古典帝国崩溃，受到北方少数民族压迫向南运动的不只有汉族，还包括汉族西北方向的氐羌系民族。氐羌系民族迁徙的路线正是沿着青藏高原的东缘的川西走廊向南运动，更值得注意的是，这一部分迁徙而来的民族在技术水平上并不差，他们的一些烙印可以在后来的南诏找到，一个典型的例子就是南诏有数目可观的骑兵特别是具装骑兵，这极有可能是从西北地方来的征服者的遗产。这些来自西侧的氐羌系民族从高原上俯冲而下后，看到的第一个比较大的坝子就是洱海附近的平原，因此就首先以这里为中心发展起来。

于是我们发现了一个很有趣的现象，从南诏到大理国，其首都一直在羊苴咩城（大理）。那么南诏和大理人是如何看待昆明地区呢？事实上，昆明市的建城史最早就是推到南诏时期的公元八世纪后半叶修建的“拓东城”，从这个名字也不难看出南诏人采取的视角，他们把昆明地区视为自己的“符拉迪沃斯托克”（意为“征服东方”）。这揭示了一个长期以来很容易被中国中心观忽视的问题，也就是在八世纪中叶至十三世纪中叶五百年间，在青藏高原、中国内地和中南半岛之间的这片区域实际上是以偏西北的大理为统治中心和文明高地，越向东方和南方则越落后，这是因为边缘的山区实在太过广大难以逾越，像一道厚重的屏障一样挡住了远处的成都平原，珠江中下游地区和红河平原的影响。人们今天很难想象大理这座城市当年在这个西南帝国的地位，如果我们看地理位置就不难发现大理离青藏高原实在是太近了，而历史上吐蕃王朝确实也是一个极为强大的军事政权，并且对南诏造成了巨大压力。然而南诏王宁可屈尊接受吐蕃赞普的册封成为属国（成为吐蕃的日东王），也没有把首都迁出这个危险的位置前往明明安全得多的昆明。在大理国时期，滇池地区的主要城市是善阐府，因其条件毕竟有优越性事实上享有陪都的地位，但是大理的君主也极少来此，来也是带着安抚东部各部的政治任务来的。直到蒙古军队沿着当年氐羌民族走过的川西走廊一路南下攻克大理，末代大理国君才勉强跑到善阐府最后又抵抗了一阵。经过这样的梳理就很容易看出，既然南诏时期昆明的拓东城是帝国控制东方的据点，那么被段思平发动起来的所谓滇东三十余部乌蛮不就是古典帝国晚期那些蠢蠢欲动

的边疆蛮族吗？因此，历史的事实十有八九就是，段思平利用了南诏灭亡以来大理地区政治混乱，起义频发的局面，联合南诏帝国东部边疆（在昆明以东）社会经济情况（部分）发展到产生封建化需求的蛮族各部，从东向西进行了一次果断的入关作战。段思平凭借自己的家世、个人魅力和领导战争胜利带来的威望，立刻承认封建土地所有权并对有功的诸侯进行加封，因此迅速在大理国建立起一套封建主从关系，这毫无疑问是其卓越才干的体现。

然而段氏虽然夺取政权，他毕竟当年只是以诸侯盟主的身份入主大理，恐怕很难在直属领地上占有多大的优势，这也是为什么大理 300 年间君主权力一直看起来比较弱的原因。大理政权在建立之后展现了许多高度封建化的特征能与同样信仰佛教的日本相对应，除了统治者经常提前退位让给指定继承人自己出家以外，最有名的莫过于开始于中期的国君段氏和国相高氏的二元统治。高氏的祖先高方也是追随段思平入关的有功之臣，高家能从一个“一般御家人”膨胀成为“幕府将军”的历程与武士颇为类似，都是凭借镇压叛逆的勤王保驾之功不断扩大世袭领地的。到 11 世纪末，高氏的封地从“近畿”（以洱海为中心的大理地区）经由“浓尾”（现在楚雄地区，当时叫威楚府）一直延伸到“关东”（整个以滇池为中心的鄯阐府），成为整个大理最为强大的封建领主，甚至发生了废掉段氏由高升泰称帝的事件。不过高升泰似乎还是意识到在封建体制下维护基本的等级秩序，对自己这样的大领主本身是有益的，二元政治也并不会实际损害高氏的利益，于是告诫子孙在自己死后还位于段氏，并且不要再做篡位这种事情。就从高氏的实际工作来看，确实像幕府将军一样承担了主要的军事义务（换句话说不承担也不行，毕竟蛮族叛乱波及的首先是自己的领地），当滇东的边疆各部再次兴兵对抗朝廷的时候，领兵与之作战的就是相国高氏。当然，高氏政权肯定不像日本的武士幕府一样成熟（当然也不可能如同幕府，因为大理国根本就没有日本那样与武家对应的公家，大理国王段氏本身就是封建领主）整个大理后半段最主要的政治新闻就是没完没了的高氏内战了。

然而，大理作为全亚洲可能的第一个实现封建化的政权如果让其继续自行发展下去，能达到什么程度我们现在已经不可能再知道，它离中国太近，这就是不幸之处。元朝虽然摧毁了大理，但是毕竟通过土司制度基本保留了当地的封建化成果。然而等到明朝建立，官僚帝国的军队再次从贵州从东向西进入了云南地区，大面积地销毁了当地的历史文化，中原王朝的视角再次主导了这片土地，昆明回到了他曾经的首府位置。但是另一方面，在明清帝国以军事压力进行改土归流，土司的力量逐渐衰退了，今天云南贵州已经与内地差别不大。然而西南地区统治中心的东移可能还是产生了一些影响，要知道以大理为首都的南诏和大理国其权力的边境远不止停留在今天的云南段国境线上，而是大大深入到了缅甸和老挝境内。在明清两朝从整体上看中国的西南边境一直向回退缩，如果说是有一个强权长期进行压迫也就罢了，但是今天与云南相邻的国外地区仍然是全世界最典型的弱国家地区，例如缅甸政府现在都管不了自己国家的北部和东部。因而在明清时期虽然偶尔缅甸的强权会扩张到中国边境线上与中华帝国打上一两仗，但是持续性的高压是不存在的，毕竟缅甸人也不得不把大量精力投在南方和泰国进行争霸战争。所以我倾向于中国西南边疆在最后几个世纪的回缩更多是无法管理导致的。

关于云南的发现就暂告一段落，我认为从中有两点是值得注意的，第一是中国的佞史显然不只存在于有关中原地区的史实，边疆民族地区也遭到了极大的歪曲，到现在我已经感觉到没有任何国内的常见历史结论值得不经过反复推敲就信任了。第二点是习惯上的中国视角会给我看待其他地方造成多么大的困难，如果我没有及时摒弃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观，那么就很难接受南诏大理时期西南这个小世界是从西向东扩张这个事实。今天昆明有 800 多万人，昭通有 500 多万人，楚雄有 200 多万人，大理只有区区不到 80 万人，显然西南的这种人口分布不能完全视为社会经济条件的自然结果，更是长期以来政治因素导致的

必然。显然全世界每个民族无论其先进或者落后，总是在寻求应对变化之道，因此不能忽视任何历史上存在的民族政权在主观上“书写”自己历史的意愿和能力。最后，这一更正也将西南地区纳入我已经预设好的“框架”中并且对原有的疑难点进行了完美地解答，这再次证明了框架本身的生命力。

六，关于统治阶级

大四的第一个学期结束得很早，对我来说一旦把学分凑到能够毕业就万事大吉了，我在元旦前就离开学校返回了西安。就在2022年的年末，我终于意识到了曾经从来没有想过的结果，我的世界观在短短几天内被重新塑造。这个发现究竟意味着什么，即使今天我也没有办法给出一个确切的答案。它首先无疑是一个悲剧，但又是一次无法否认的胜利，属于科学精神和人类自由思想的胜利。这个发现或许蕴含着改变的机会，现在看来或许为时太早，但我想即使是在现代科学诞生的头一个世纪里，人类最重要的发明中绝大多数也是来自经验而非科学理论的指导。但是任何事业都少有一蹴而就的，人们总是要先学会认识世界，然后在认识的基础上才有了以主观能动性进行进步变革的可能。我认为无论如何也应该先将其记录下来，因为它必然将有助于之后读到的人。

1，让统治阶级进行统治，在历史时期是最优解

在很早以前开始有一个问题就一直困扰着我，当我对比日本和中国最近一千年发生的政治改革，就会发现虽然中国朝廷也试图通过削减官吏数量这样的手段减少开支，但是首要的办法永远是“开源”，也就是想尽办法增加税入；而日本的将军和大名虽然也试图通过振兴产业这样的手段增加收入，但是他们最强调的永远是“节流”，也就是要求武士们减少不必要的消费进行节俭。现在这个问题和中国与日本之间其他显著的不同点，例如日本近世自由繁荣的市民文化，日本农民能够直接与统治阶级交涉并签订契约，中日农民起义的形式烈度和目的上惊人的差异，一起被同一个基本的事实所回答。那就是，在日本统治阶级实际进行的统治，而在中国统治阶级没有做到这一点，行使政治权力的是一个脱产的官僚阶层（或者“阶级”，实际上中国人用这些词语的混乱程度超乎外人的想象）。

“统治阶级”这个术语的灾难性表达最初来源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不审慎，但是我感觉到在中国，这个词的概念一定是有意被混淆的。简单来说，在当代汉语的语境下，“统治阶级”这个词具有两种含义，第一是指在经济生产上占有主导地位的阶级，即这一阶级控制了主要的生产资料（或生产要素）；第二是掌握国家政权在政治上进行统治的阶级。马克思和恩格斯最大的失误在于，他们本人生长在欧洲，当他们在年富力强的岁月里观察周围，看到的不是地球的任意一个角落，而是顺利越过封建化阶段，顺利越过近世绝对主义国家阶段，已经到达资本主义时代的欧洲。他们熟悉的“世界”跟整个世界相去甚远，因为这是世界各个部分中最为成功的地区，从社会发展的完整性上来讲当然有代表性，但是如果想看人类社会历史中的成败，那就没有任何代表性了，就如同你不能只通过看班里成绩最好的几个学生来判断整个班的水平。如果从爱琴海的早期城邦算起，除掉俄罗斯统治的东欧地区，余下的欧洲完整地经历过了人类历史每一个常规演变阶段，并且没有哪里发生过异变。这意味着欧洲的统治阶级总是经历了兴起，在过渡时期发展，独立进行阶级统治，在过渡时期衰退，退出历史舞台这一完整的生命历程。而马克思和恩格斯就生活在资本主义蓬勃发展，自己生活的欧洲对全世界拥有绝对优势的年代，在他们的生命中以他们的视角看来，资产阶级正在经历野心勃勃地贯彻其阶级统治的阶段，而他们回顾欧洲的历史有没有观察到什么“异数”，因此他们在一个致命的问题上做出了想当然的判断，那就是在经济上取得主导地位的阶级必然在政治上取得权力，进而这个阶级的思想就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然而，这个假设根本就是错的。接下来，当我说到“统治阶级”这个词的时候，指的只是在经济生产上占主导的阶级，并不一定确认其已经取得国家权力。

中国和日本的历史表明，统治阶级的政治权力根本不是自然就可以获得的，在某些情

况下，这种统治权必须通过斗争来夺取（日本），并且存在夺权失败的情况（中国）。实际上，马克思和恩格斯完全忽略了这种至关重要的阶级斗争，也就是统治阶级夺权的斗争，几乎所有的形形色色的自称马克思主义者都有意无意地忽视这一点，几乎把阶级斗争等价于被统治阶级反抗统治阶级的运动。这种忽视最初是怎么形成的恐怕只有钻进当年马克思和恩格斯本人的头脑才能一清二楚，现在我们只能进行一些推测。

从统治阶级斗争的对象来看自然不是被统治阶级，而表现为一个不事生产的，但是却有权力对社会资源进行总体分配的食利阶层，它不一定具有非常同质的表现，例如在中国表现为非常纯粹的科层官僚，然而在拜占庭除了官僚以外会有部分表现为东正教会。但无论如何，这个阻止统治阶级夺取权力的对象本身就拥有操控国家对象的力量，因而实际上把它视为政府本身也未尝不可。这样一种怪胎不是在任何条件下都能产生，从源头上看可以追溯到阶级交替时期政府权力膨胀未能正常消退，中国的例子已经说得很清楚，立于欧亚之间的拜占庭同样如此，这个政权从来没有经历过完整的封建化反倒越来越表现得具有东方君主制的色彩。俄罗斯是一个非常晚近的例子（关于这个国家日后或许会再提），再由封建制度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的过程中，我们首先注意到俄国的封建制度发展的就不完全，沙皇个人的权力压倒了领主之间的封建契约，进而俄国的资产阶级发展也不完全。这样做的后果是俄国的近代变得极为漫长，绝对主义政权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才彻底崩溃，然而随之建立起的苏联布尔什维克政权则更为狡猾，列宁及其同党利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疏忽为更为极权和恐怖主义的官僚统治提供依据，并且随着所谓输出革命的政策将恶果洒向全球，直到今天其遗毒仍然没有清除。

从以上角度而言，我认为马克思和恩格斯最早的疏忽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一点，那就是他们太过轻视政府自身的权力和意识，一个人数过万，汇集了社会精英能够部分掌控并引导社会财富并且操纵暴力机关的组织，就绝对不可能扮演一个顺从的机器人角色。从历史上看，统治阶级必须要驯服这样一个机器，为自己服务，一旦不能战而胜之那么也只能做国家机器皮鞭下的奴隶，更不要提什么把自己的思想转化为社会的主流思想了。比如在中国我们能找到“成千上万”的例子说明封建地主阶级的意志没有转化为国家意志，一个特别重要的问题就是所谓遗产继承制问题，如果我们观察欧洲或者日本曾经典型的封建社会，那么就不难发现随着封建体制的成熟遗产继承越来越倾向于集中在个别子女（主要是长子）手中，而不再像封建化早期那样普遍的析产。简单的逻辑推断使我们明白这种演变有其必然性，对于封建化早期的社会而言，以小社会单位进行生产是最具有效率的，因此进行在子女之间进行析产对于扩大家族总的生产力是有利的。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到了这样一种程度，即使以小的社会单位进行的生产也产生了可观的盈余，那么不但社会对于物质交换的需求上升了，而且人们特别是统治阶级会意识到，将这样的剩余集中起来进行投资（使用），这不只是指经济上的投资更可能是政治上的投资，对于整个家族的发展更为有利。任何观察者在观察欧洲和日本整个中世纪的发展历程，都很难忽视遗产继承制的这种明显变化。

但是在中国由于封建化的失败，从隋唐帝国开始官僚制堂而皇之地进行复辟，人们很容易看到的一个事实是，从唐代开始历代的法律都在整体上支持财产均分制，如果我们站在官僚特别是皇帝本人的观点上看，那么这一法律政策确实阻止了封建土地主对政治的干涉能力。与中共所宣传的中国全国各地到处都是剥削百姓的邪恶地主不同，明清两代中国的土地集中程度相当微弱，在一些地方，比如我现在所生活的陕西关中地区，说地主在当地经济中扮演什么主导角色都是抬举了。因此我们可以很肯定地说，尽管从隋唐到清朝中国理论上的统治阶级是地主阶级，但是在压倒性的官僚统治面前根本就不可能把自己的意志推广到全社会。马克思和恩格斯最大的悲剧在于他们不可能看到万里之外的另一种可能，他们年轻时所生活的德国是一个国家权力长期以来非常微弱的地区，自中世纪盛期以

来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权威就一落千丈，上百个诸侯各行其是已经有数个世纪之久。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这种环境和历史记忆中成长，就不可避免地产生一种“政府算个什么东西”这样的思想。19 世纪的信息流通毕竟不能像今天一样方便，因此指望两位社会学家在当年去认真了解全世界不同地区的历史发展路径也是有困难的，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是这样基于自己生活的偏见得到了灾难性的结论。

在过去一个多世纪里，以及在我从幼年至今的生活中，人们热衷于谈论统治阶级剥削被统治阶级会造成什么样的恶果，却几乎无人谈论统治阶级如果连进行阶级统治都做不到会怎么样。现在从中国和日本这组绝妙的对比来看，非典型的阶级社会只能造成更严重的灾难。回到这两个国家历史上政治改革的问题就再明白不过了，在日本，统治阶级真的在统治国家，他们自己就在主导着经济生产，因而任何变着法地从社会搜刮更多的苛捐杂税，本质上都是从自己身上割肉吃。因而日本的统治者虽然也鼓励特色产业的发展，但是在改革中必然不可能以增强对社会财富的汲取能力为主要手段，只会高度强调消减不必要的消费也即节流。然而在中国政治结构迥然不同，统治这里的官僚本身是一个脱产的阶层，他们自身并不进行社会生产，因此当政治危机加剧时，中国的官僚和皇帝的第一反应永远是尽可能扩大税收的范围和力度，因为无论如何这不是直接从统治者身上割肉。对于中国官僚国家的统治者来说，无论是作为被统治阶级的农民，还是作为统治阶级的地主都是被其统治的对象，只要有机会，就绝对不会放过剥削他们，在这种情况下指望皇室及官僚阶级把节俭放到首位，简直就是痴人说梦了。

而这两种体制的差异显然不仅出现在短期内的政策选择上，从历史长期来看只能变得更为显著。

第一，当在经济上主导生产的阶级掌握政治权力的时候，他们实际上才能具有力量和意愿进行改进生产这一工作，因为他们既拥有行政手段去进行改良，又能确保生产进步所带来的收益为自己所有，而不是莫名其妙地就归了政府。因此当统治阶级的确拥有统治权的时候，生产盈余被更多地用于投资扩大再生产，以及回报周期更长的对科学文化艺术的支持（所谓技术投资），这种投入和需求本身就是现代科学技术产生的基本保障。而在官僚国家，任何生产盈余都会在整个官僚体制内部被一层一层完全耗尽，能用于扩大生产的寥寥无几，实际上按照我国的历史来看，在每一个王朝后期官僚体制极度膨胀和失效的情况下，不要说扩大生产，连维持当前生产规模都已经做不到了，随之而来的就是整个社会的总崩溃和千万级别人口的死亡。必须指出，这里所说的社会总崩溃并非整个中国境内所有地区的社会生产全部瓦解，而是中国的一些重要地区先崩溃了，随之而来的饥荒、瘟疫、逃难和农民战争引起了多米诺骨牌效应。这些先崩溃的地区往往是中国最为苦难深重的土地，主要为长江以北的大平原和黄泛区，复辟官僚体制的破坏力在这里达到了极点。特定条件下自然灾害的出现也会导致某个地区率先崩溃，因为在复辟官僚体制的削弱下古代中国社会对于天灾极度缺少抵抗能力。

第二，当统治阶级直接掌握政权的时候，历史表明其更有需求与被统治阶级进行直接互动，这在封建时代这一特殊的阶级社会尤为如此。如前所述，在封建社会拥有土地的统治阶级居住比起之前和之后的两种阶级社会都更为分散在广大的农村地区，这就导致了一个他们不得不面对的现象，对于封建领主特别是基层的封建主来说，与被统治的农民打交道所必须付出的时间甚至要远大于与其他封建领主打交道。站在现代社会这个时间节点往人类历史的来处回看，毫无疑问，正是封建时代统治者与被统治者的互动塑造了现代社会的许多基石，包括契约，人权意识和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的观念。当我阅读日本室町时代的历史时，最令我感到震惊的就是当年日本人对于契约文书的重视程度，等我读到由中世向近世转变的安土桃山时期织丰政权所进行的检地时，对于政府派出的奉行将每个村庄的检地结果由该村人员确认之后保留在村内这一点更是惊讶到无可复加。政府与百姓以如

此清晰的方式签订契约，并且双方都认可其效应，从中世开始，当日本百姓认为税收不合理的时候，就会理直气壮地拿出契约文书进行抗议，这在中国是完完全全不可想象的事情。而在城市自治和封建契约方面，西欧各个国家显然走得更远，这也是为什么现代文明会诞生于此的一个重要因素吧。

第三，官僚国家严重地压制了人们的思想，特别是对具有余力进行科学研究的统治阶级而言。这种压制首先表现在严苛的言论管控上，我在看江户时期的历史时经常对于日本学者关于“文字狱”的定义感到难以理解，因为出版了幕府所不希望出版的作品，作家被处以戴手铐刑 50 天，而日本人居然认为这是“专制政府严重侵犯人权的不可饶恕的罪行”。说实话，这种观点对于大部分中国居民来说实在是过于进步了，要知道直到今天我国的非法拘留尚且没有消失。而同时期的明清两朝，如果是触犯文字狱能不死全家（这是通俗的说法，女性成员一般是处于流放或者充入教坊司）都不错了，居然仅仅刑拘 50 天，这是完全不可想象的事情。欧洲的政治迫害在中国人看来也是十分可笑的，即使不说文艺复兴及之后的时期，就拿中世纪盛期来说，即使一个地方出现了比较明显的异端思想和疑似女巫，天主教廷居然会组织法庭来进行审判，这实在是太不可思议了。在我们国家，如果皇帝想要杀掉他的某一个臣民，他只需要随便编一个借口即可，为什么要通过严格的法律程序进行审判呢？在中国，司法不过是一场表演。

然而直接的思想控制甚至还不是最主要的，在中国以擅长驯化人类知名的思想家商鞅就非常强调，与其控制人们的思想不如让其根本无法思考。（虽然在中国我们也知道《商君书》不全是商鞅一人的创作，书里面少不了商鞅的徒子徒孙和同道中人的“贡献”。不过在不影响理解的情况下，中国人一般会把《商君书》中的思想统一“归功”于商鞅，商鞅本人几乎成为一种文化符号。）事实上，中国统治者非常擅长这一点，在我国，所谓管理的最终目的，就是给被管理者带来无穷无尽的麻烦，迫使他们不断地犯“错误”进而制造出惩罚他们的理由。在这种环境下，无论是作为被统治阶级的农民还是作为统治阶级的地主都难以进行维持生存以外的更加复杂的思考，前者不过是想要确保明天不被饿死，而后者不得不在官僚体制内钻营以保证自己仍能处于现有的地位。

毫不客气地讲，自从隋唐以来直至清朝末年被迫开国，我实在没有听说或者了解到中国有什么值得一提的思想家，实际上对于唐宋元明清的中国知识分子来说，没有一个人能够清楚地知道他们现在处于什么历史阶段，对于方向更是缺少判断，一直到了明末清初，满洲入关这样对汉人来说极为震撼的事件，才有个别人似乎意识到了一些端倪，然后在短短两代人的时间中又退回到程朱理学的堡垒里了。在官僚国家，人们既难以进行科学研究，又实实在在的没有任何动力去进行这一事业，因为在这里任何科学创造都无法转化成为可被保护的财富和荣誉，要想剥夺这些回报对于朝廷而言轻而易举，而后者又完全不需要付出什么代价。这种情况在今天不一样如此吗？人们重视官位而不重视学历，本质上还是因为官位能够在社会资源分配中起到决定性的作用，这就是商鞅当年想要达成的目标：利出一孔，而学位相比之下毫无价值。再加上官僚国家配备了科举制度这一强力武器，它就可以在不动用武力的情况下实现对于社会价值取向和思想的间接控制，确保一切可能造成改变的发明和发现都能流产。

如果我们总结以上三点，就会发现它完全以马克思和恩格斯物质决定意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观点的顺序列出。第一条是说官僚社会比起阶级社会人们既缺少余力又缺少意愿去扩大生产，改进技术，投资科学文化艺术领域，因而从生产力发展的角度来讲，官僚社会必然受到了极大的限制。第二条是说中国官僚社会比起阶级社会没有经历中世纪以来社会关系的有效重组，根本上来看缺乏进入现代社会的基本因素，这就是说其生产关系是极为落后和畸形的。第三条是说中国的官僚社会比起阶级社会在思想上更加禁锢和反动，人们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以及所掌握的科学文化知识不要说有何种进步，

其实很多证据证明最近一千多年在我国民众的认知水平甚至在退步（有关内容在后面补充），这就意味着从社会意识的角度来看这已经不是进步或者落后的问题了，我认为“退化”一词或许更为合适。

如此层层递进的枷锁完全扼杀了我国进入现代文明的可能性，毫不客气地讲，就拿清朝末年灾难性的生态恶化情况来看，如果不是洋人的坚船利炮打开了中国的国门，很难说这里不会变成一个大号的复活节岛，或者至少是一个大号的两河流域平原（核心文明无法确保自己的政治安全，总是反复地被边疆民族征服）。实际上，从中国帝制时代的后半段边疆少数民族频繁的入关来看，成为大号美索不达米亚已经不能说是一个可能而是一种现实了。

只有认真地了解中国的历史进程，人们才会强调这样一个不得不强调的事实，一阶级社会的确存在统治阶级对被统治阶级的残酷压迫，但是在往昔生产力根本不可能支持一个无阶级共产主义社会的时候，“让统治阶级进行统治”的确是历史的最优解。这当然不是说被统治阶级反抗统治阶级的斗争没有意义，无论是欧洲还是日本的历史都表明，底层人民的起义实实在在地推动了社会的进步，迫使统治阶级改良其统治，人类应有的历史进程就是这样由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双方共同创造的。即使一个人认为这些理论分析难以辨明是非，他只需要实际看一看我国发生的历史就能够轻而易举地判断出对于占绝大多数人口的被统治阶级而言，与统治阶级打交道要远远好过在官僚社会中和统治阶级一起落入官僚体制这个大囚笼中。任何了解中国历史的人都绝对不可能不被我国波动起伏的历史人口曲线所震撼，当王朝更迭时，整个国家三分之一到三分之二的人口被集体消灭，单次消灭人口从汉末以来的千万级别到太平天国运动（及同期前后战乱）的可能上亿，如果放在欧洲一个国家的人口都不够死一次的。黑死病这样刻骨铭心的历史事件对西方人来说不过一次，但是对中国人来说十代之内必然见一次，战争、饥荒、瘟疫造成的规模惊人的非正常死亡事件，直到上个世纪后半叶也未停止。虽然不能排除有一定天灾的成分，但是如此密集和残酷的灾难仅在中国出现，怎么可能不是社会功能（这个功能不只是维持秩序的功能，也包括纠正和遏制暴政的功能）崩溃所造成的恶果呢？清末的中国百姓处于一种什么样的生存状态，到现在还有很多照片和历史文献作为证据，也不需要跟欧洲这样当时主宰世界的地区相对比，只需要跟邻国日本一对照，其是非成败已经自不待言了。

如果单就马克思和恩格斯来说，他们在当年犯的错误也并没有什么大不了，毕竟当一个人处于一个领域前沿没有任何可以追寻的对象时，犯错误也是十分平常的事情。如果说马克思和恩格斯一定有什么错误的话，大概就是太过自信地并且高估了当年的社会科学及哲学的发展水平认为其能够指导世界的运转甚至为自然科学领航，然而受过严格训练的科学家自然是不信这一点的。站在 21 世纪第三个十年开始的这个时间，我认为欧洲的所谓社会民主党所采取的路线是相对理智的，无论马克思和恩格斯这两位对他们来说的导师理论究竟成败几何，这些“对资产阶级投降的”社会主义党派至少在现实的实践中早晚能够分出真伪。真正将这种错误发展成为一种极端恶行的是以列宁为首俄国的布尔什维克党，这些野心家充分利用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忽视政府作为一个独立的阶层能够发挥巨大力量，而把社会存在的主要矛盾定性成为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之间的对抗这一致命的错误，用马克思主义为自己的官僚极权统治背书。列宁具有创造性的一点在于，他把阶级交替过程中所产生的一般官僚政治进行了理论上的修饰，后来苏联及其影响下建立的一系列国家将其称为“先锋队”。于是在苏联以来的所谓共产主义国家的语境下，他们所建立的官僚政权已经不再是社会发展的自然结果，而是为了推翻旧社会必须建立起的战斗机器。但实际上他们既不愿意也不可能去摧毁一个旧社会，这些形形色色的宣传最终只是为官僚统治提供合法性，苏联共产党把党内拥有的惊人特权所掩盖掉，而把一切官僚统治造成的灾难都视为通往新社会必要的牺牲。最为重要的是，到了 20 世纪人类所拥有的科学技术已经与前代

不可同日而语，这使得苏式国家的统治者可以明目张胆地树立一个假想敌，一开始是地主，后来是资本家，而不用像明清的官僚帝国一样至少在表面上还得承认士绅是国家的支柱，这是因为经过工业革命，政府所拥有的力量比以往变得更强大了。到目前为止，这显然是人类历史上所出现的最为恶劣，破坏性最大的政治体制以及最为危险的政治宣传，这与纳粹短短十二年的“千年帝国”完全没有可比性，希特勒所造成的破坏从长远来看绝对无法与苏联相提并论。

2，给岁月以文明，并非给文明以岁月

就这样，我在2022年结束之前显然确认了一个令人感到非常悲哀的结论，但是显然发现这些并不能让人的思想仅仅停留到哀伤这个层面。根据一般的观察，当人们受到某种比较大的刺激的时候就会进一步地寻求宽慰。我在寒假前夕便不自主地思考一些问题，我意识到中国人实在是太过强调历史悠久，我们总是假装不知道文明是会消亡的，就跟在生活中对于死亡十分避讳一样。现在我认为这是错的，正如《平家物语》里面平敦盛被杀一段所写下的诗句“一度得生者，谁能不灭哉！”。现代的宇宙学甚至认为宇宙可能会无限的膨胀下去，当熵已经增加到极限的时候，不要说物质，甚至连时间本身也不能说存在了，那么有什么理由认为人类所创造的成果会永远延续下去呢？很显然，过去中国的哲学，如果说我国学者们那样简单的思考能称得上哲学的话，很少认真思考这个问题。如果说有什么能够让中国人去考虑它，那大概是从印度传来的佛教，然而随着佛教在官僚国家复辟的过程中其组织被严重破坏，思想随之庸俗化，到元明清的时候这个问题似乎已经从人们的视野中淡出了。

因此我非常佩服西方古典时代的哲学家，罗马皇帝马可奥勒留在《沉思录》中就思考这一问题，更早的荷马史诗里面也写道“可是我的心和灵魂也清清楚楚地知道：有朝一日，这神圣的特洛伊和普里阿摩斯，还有普里阿摩斯挥舞长矛的人民，都将灭亡”，罗马名将小西庇阿在灭亡迦太基之后站在敌国的废墟上也感到怅然，吟诵了《伊利亚特》中的那一句诗，他深知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罗马击败了自己的强敌，但是即使是罗马也不可能永远存在下去。也就是因为这件事，小西庇阿成为我最喜欢的名将之一，我认为即使身为将军本身也是人，小西庇阿所展现的强大的认知能力特别是内省恰恰是中国古代名将所缺少的。实际上，我认为除了极少数人，比如韩信以外所谓中国的那些名将也不过是刘邦所说的功狗罢了，能征善战不假，为什么打仗，打完之后要怎么样，自己人生的意义在何处，他们很少去思考这些问题，或者不能思考这些问题，因而只能作为皇帝的得力猎犬。

话说回来，当我思考东方和西方的历史，我深感我们走在了一条错误的道路上（从哲学的层面来说）。西方历史上诞生过很多文明，现在都已经不复存在，克里特，迈锡尼，古希腊和古罗马，他们已经成为历史的一部分。但是文明就如同蒲公英一样，一株蒲公英不可能永远活下去，但是蒲公英的种子能够随风飘到远方，继而扎根长出新的花朵。原有的蒲公英真的完全消失了吗？今天的西方世界真的见不到一点古代希腊和罗马的影子吗？显然不是这样。文明的兴亡应当如同人事代谢一样，固然是不可阻挡之事，但是这不代表每个文明所书写的历史是虚无的，在它所存在的时光里，或者诞生了伟大的思想，或者创造了了不起的发明，或者把当地的社会阶段向前推了一大步。这些事业终将不会湮没，它们作为遗产将成为新的文明建立的基石，而后人因此更加幸福，文明的意义就在于此，人们应该坦然地接受这一事实。

这就是我为什么非常喜欢古代苏美尔史诗《吉尔伽美什》的原因，当吉尔伽美什费尽千辛万苦去寻找永生之道，他最终获得的答案是，自己作为国王虽然不能够永世长存，但是他完全可以让自己的生命变得更加意义非凡，而途径就是建设自己的国家并善待自己的人民。如果四十个世纪前的苏美尔人就思考过这些问题，并且有了自己的答案，那么今天中国人就更应该认真思考这一点。中国人总是夸耀自己的文明，历经了多么漫长的岁月，

但是它又为世界留下了什么呢？它曾经拥有全世界 1/4 的人口，有创造出与其体量相匹配的科学文化吗？难道当千百年后人们回忆起这个国家，想到的只是他在一千多年的时间里沿着官僚化轨道可悲地滑向尽头？这就好比人一样，我认为等到最近几个世纪的时候，我的祖国已经很难称得上是“活着的”了，它难道不像一个僵尸吗？一个仍然能活动，但是却没有任何有益的思想，仅仅能造成巨大破坏的造物。如果一个人变成僵尸，那么他还算活着吗？就算认为他活着，这又有多少意义呢？要给岁月以文明，不是要给文明与岁月，前次与友人 S 相见，他那时对我谈到这句话，我深以为然。

3，社会革命是长期事业

我更加对苏联及其仆从国那反智的革命宣传嗤之以鼻，布尔什维克总是宣称革命就是大干特干，在英明领袖指挥下埋头冲锋，“在短短几十年时间走完西方上百年的道路”。现在我知道这都是谎言，近现代化的革命不是一朝一夕促成，或者说，人类诞生以来所有伟大的变革都不是短期内就可以实现的，无一例外需要长时间的“社会准备”，也就是整个社会具备去诞生，迎接和继续变革的可能性，而中国人认识中那短短几十年的“革命”，不过是一切条件合适后吹起的胜利号角，到这个阶段天下平定已经是顺理成章的事了。中国人过去总是感慨，为什么日本在面临西方逼近时如此快和有效地做出了反应，而中华帝国却如此迟缓和愚笨。如今答案是明显的，诚然日本从明治维新到战败之后民主化也没有用 100 年，但是有谁能记起为了这一个世纪付出了多长时间的努力？即使从最保守的角度来看，在 12 世纪末 13 世纪初镰仓幕府建立之后一段时间，日本的社会发展就已经与中国完全分道扬镳了，这也意味着到明治维新开始为止，日本社会虽然不可能在主观上“为了近现代化如何如何”，但的确通过封建化在事实上“为了迎接现代文明”所奋斗了近七个世纪之久。

任何人即使用一点脑子都能看出来在西方用武力迫使中国和日本打开国门之前，这两个国家已经截然不同，日本社会中对于契约、法律的重视，发达的市民文化和市民精神，在亚洲一骑绝尘的识字率，丰富多彩的民间活动和旅行，出色的金融实践，人民有组织纪律和章法的积极抗争，这些数不清的特征有几个在晚清社会能见到？但他们的确是现代化的基石。人们在很久以前就已经清晰地认识到，一个社会，一个国家未来走向何方取决于当初来自何处，然而事实证明对现在所产生决定性影响的历史比人们一开始所预料的更为久远。绝不只是过去十年二十年甚至百年就能决定未来如何，经过我的观察，我倾向于对于社会走向产生影响的时间段至少是从当前节点向前反推的一整个历史阶段，这意味着任何社会革命都必然是一项长期的事业。

从仍然是一个学生的角度我称之为“考试原理”，任何社会从一个社会阶段跃进下一个社会阶段的短促激变都如同一次考试。考试的时间很短，就拿中国的高考来说所有科目加起来也没有 24 个小时长，但是每一个人为了这短短不到一天的时间付出了多少个日日夜夜？如果一个人平时完全不学习，甚至不知道自己应该学什么以至于学到的全是歪门邪道，那么他凭什么能够应付任何考试呢？这也是为什么我认为苏联布尔什维克的意识形态是一种邪教，他欺骗那些平日里面天天做坏事的学生自己有一个秘法能够让他们都通过考试，但事实是现实中的考试尚且可能作弊不被发现，但是在人类发展的进程中有谁能够作弊呢？布尔什维克声称你们都服从我的领导，你们出钱出力乃至出命，不要跟那些“好学生”接触，“好学生”能学好都是靠剥削你们这些坏学生才能学好，只要跟着我，喊着打鸡血的口号考试就通过了。这种行为跟谋财害命没有一点区别，它最终只便宜了骗子和窃贼，使得本来就没有对考试有任何准备的学生更加了无希望，如果说之前跟着学得好的学生突击最后一个月至少能上个本科，那么现在连读个大专都没戏了。当然，这里我不是进行任何学历歧视，只是在我所生活的社会环境里没有哪个例子比高考更为生动形象，一个正常的社会理应是不分学历、种族、性别，而人人平等的。然而悲剧的地方也就在这里，

既然每一场决定性的社会变革都需要长期的社会准备，那么对于那些越是完全准备不足或者已经走上歧路的国家来说，他们就越容易接受这样邪恶的鼓动，自以为真的找了一条活路，完全没有意识到这条道路只会让国家和人民陷入更为惨烈的灾难，这是人类社会中极大的悲剧。

4，对于阶级社会定义的调整

过去十年来受到的欺骗让我感到尤为愤怒，我第一次直观地感受到政府能够做出多大的恶行，这在以前对我而言是难以想象的。最为可笑之处在于，真正从理论上判处这些国家死刑的并非别人，而是被视为科学社会主义的祖师爷马克思和恩格斯。例如一个十分经典的问题即“首位生产要素”问题，这被用来解释为什么人类会经历不同阶段的阶级社会。当人类社会出现剩余产品进而阶级分化以来，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先后有三个生产要素分别跃居所有生产要素中的首要位置，即劳动力（这里需要指出一个细节，对于早期国家来说，剥削的主要对象应该精确的表述成“初级劳动力”而不是劳动力，前者强调纯粹的体力。因为从各种意义上说，知识本身就是劳动力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们可以想到对于青铜时代以及更早的埃及和美索不达米亚来说，虽然不乏从事技术工作的奴隶，但是那个年代先进的知识和生产技术仍然主要掌握在祭司，世俗统治者和自由民手里。如果我们粗略的把劳动力划分为初级劳动力即体力加上智力资本即知识，情况会清晰许多），土地和资本（这就是为什么用生产要素而非生产资料这个词，因为在马克思的语境中，劳动力不属于生产资料只是生产要素，但是土地和资本都被两者包含）。

什么叫作首要位置？这对于我这样一个生活在官僚社会的人确实不是特别好说明，我的国家已经有 14 个世纪不处在典型的阶级社会了，毕竟在我生活的土地上天大地大不如官大。因此以我浅薄的见识来看，所谓首要位置至少包括三种内涵，将来如果有懂的人看到我的记录再斧正吧！第一，某一生产要素处于首要位置意味着其对于社会生产的贡献最大。第二，某一生产要素处于首要位置意味着生产关系需要围绕其为中心进行调整，进而整个社会也要依据该生产要素的特征进行组织，特别是首位生产要素这种特殊地位会深刻影响社会价值取向和整体意识。第三，某一生产要素处于首要位置意味着它有“转化为”其他必需的生产要素的能力，这也就是说只要有了它，其余生产要素自然就不会缺。如果说更久远的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这一点因为物流和信息传播落后尚且不太清晰（这一点会在后面补充），那么在所谓资本主义社会则是显然的，因为只要你有足够的资本，那么获取土地和劳力并非困难。因此随着时间推移，当某一个生产要素居于首位时就会产生特定模式的（阶级）社会，例如劳力对应的奴隶社会，土地对应的封建社会和资本对应的资本主义社会。这样一来，所谓阶级交替的本质就是随着生产进步两种生产要素地位此消彼长的过程在社会结构变化上的直接反映。

例如近代化过程中（也就是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的过渡）被广泛关注到的问题，即土地的商品化问题，其实就是土地和资本两个生产资料地位发生逆转的外在表现。人们今天很容易观察从封建阶段后期产生的土地商品化经历了两个过程，首先是土地上的产出商品化，集中表现在经济作物的广泛种植；其次是土地（或者土地产权这个概念更为合理）本身被作为商品投入市场的洪流当中。如果我们观察英国和日本就能看到土地商品化完成度上的差异对社会发展进程的直观反映，英国在中世纪的结束阶段就（在约曼 Yeoman 的带领下）已经开始了土地产出的商品化，接着经过数个世纪的圈地运动（当然这不可能是纯粹的市场行为，显然圈地者对农民能够采取强硬的行政手段）中世纪形成的封建土地结构完全瓦解。诚然在英国虽然圈地的主力本身就是大地主，但这并不妨碍这一运动在事实上将埋葬封建制度。因为过去几个世纪，中世纪的社会秩序就建立在依赖土地的等级秩序上，大大小小的领主就是因为拥有自己的世袭领地而在贵族体系中有了一席之地，而当土地本身可以被如此随意的兼并的时候（哪怕是兼并农民的土地），这种基于土

地的神圣秩序也不可避免地走到尽头。如果依靠资本以及背后的一点行政力量就可以获得超过曾经一个男爵、伯爵的土地，那么这些所谓的封建贵族究竟“贵”在何处呢？

但是如果我们观察圈地运动高潮同时期的日本社会，那么我们很快就会意识到两者之间的明显差别：江户时代的日本毫无疑问已经实现了土地产出的商品化，甚至不需要看那些经济作物，仅仅是基于大米这种主粮的商业行为，就已经使得日本诞生了期货和 K 线图，其商品化程度不可谓不高。然而幕藩制下的江户日本毕竟以武士作为实际统治者，以知行制和封建主从制为政治基石，土地产权的商品化必然会受到极大的阻碍。即使大坂的豪商富可敌国，他也不可能把一个大名的领地买下来然后自己成为大名，即使是以一万石的最低标准。正是这种差异让人们能够直观地感受到英国在近现代化的道路上显著地领先于日本，所以英国第一个越过近现代化的门槛并且开始了工业革命，而日本即使是在西方影响下开国之后仍然用了充满错误的一个世纪才走上正常的资本主义道路。这样一来我们就得到了一个显而易见的结论，所谓近现代化的本质就是让土地的重要性下降，而资本的重要性上升。

十分可笑的是，布尔什维克政权在这一点上完全欺骗了人民，他们声称“关键在于土地在谁手里”“只要推行国有化和集体化，一切都会好起来”，这是彻头彻尾的谎言。就拿中国大陆土改的实际情况来看，其最终目的不过是通过党官僚（我国官僚制度发展的最新形势）控制土地而已，其野心与自孝文帝元宏开始那些试图在律令之下实施均田的皇帝有何异哉？本质上就是让官僚控制生产资料的行为，更不能与台湾国民党在岛内所进行的最终推动了社会进步的土改相提并论。实际上大陆土改的成败有一个非常显然的事例可以说明，那就是土地财政仍然在大陆的经济结构中占有如此重要的位置，而假如土地本身的重要性已经下降到显著次于资本的位置，这种现象是不可能发生的。在 90 年代初的日本，的确，他们全国范围内房地产泡沫已经膨胀到极大，但是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有谁敢说日本当年的支柱产业是房地产？但是在中国，这就是现实，不活在这里的人难以直观体会，但是对生活在这里的人来说简直不要太常见。中国政府为了让老百姓掏空几代人的财富去买房子可谓连哄带骗，软硬兼施，不知道多少人遇到烂尾楼使生活毁于一旦，不知道多少人背上房贷如同牲口一样过一辈子，这样的事情难道见得还少吗？

1949 年以来，中国的社会制度到底有没有发生什么有益的变革，这在今天是一个值得思考的问题。帝制时期延续了 2000 年的户籍制度今天居然还存在，人民连自由迁徙的权力都无法保证，不同地区的户口之间享有的权利差异竟然如此之大，这不是“封建残余”又是什么？把老百姓视为随意驱使的牲口和经济发展的燃料，驱使他们付出如此之多却用如此之少的残羹剩饭予以打发，以“人矿”（中国互联网用语，意为中国政府将老百姓视为矿物和化石燃料一样的资源）丰富为傲，视人力成本低廉为竞争优势，将人民能够忍受极其恶劣的环境却只获得可怜的报酬宣传为“民族禀赋”，这不是奴隶制残余是什么？此间可有半分现代性（modernity）可言？我在十月份的时候就应该想到，既然中国在封建化进行了一半的时候就拐入了官僚化的死路，那么其社会表现必然也就充其量处于奴隶制社会和封建社会之间偏向后者一点的位置，充其量是普遍使用了来自西方的现在技术罢了，至于资本主义社会根本就是放眼望不到的东西，难道现在的中国大陆有多少资本主义的特征？

而最为可怖的是，有太多证据表明这绝不是布尔什维克好心干了坏事，他们恐怕最开始就知道自己将会得到一个什么样的社会，而且他们想要实现的就是这样的尸山血海，因为他们的特权就是建立在这样的尸山血海上。一个非常直接的证据就是所谓的“买办”一词，这个词在现在的中国被主要用来指在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中依附于外国垄断资本并直接为帝国主义服务的资产阶级，作为官方叙事中的反派，而且是作为帝国主义的走狗的形象出现。而任何人只要对中国的历史文献有一点了解，就会明白这个词在过去千百年里指

的都是“为官府采购做事的差役”，白居易的名诗《卖炭翁》中的“半匹红纱一丈绫，系向牛头充炭直”写的就是买办仗着朝廷之威对平民百姓巧取豪夺的景象。即使是在君主专制高度膨胀的明清时期，官僚知识分子也不敢明面上否认买办所带来的危害，《明宣宗实录》也不得不直言道“比者所司，每缘公务，急于科差，贫富困于买办…以致吾民衣食不给，转徙逃亡。”可笑的是，上个世纪初的中国知识分子在翻译“为殖民者做事的人”这一外来概念的时候竟然用了这个原本反映官僚国家暴政的词汇，我倒想问问这到底是什么居心呢？

即使不算那些平常时日里面日日夜夜的暴行和比较小的农民起义，从隋朝初步重建官僚体制以来仅仅算几场大规模的战乱：隋末战乱，安史之乱，唐末战乱，元末战乱，靖难之役，明末社会动荡和战乱以及太平天国运动以及清末其他地方暴力运动，加起来造成非正常死亡的人口就已经超过了两个亿。而如果算上那些“太平岁月”里因为复辟官僚制度死去的百姓，从隋至清因为政治非正常死亡的人口足以与现在美国的总人口相当。而这些大难不是由于官僚集权国家体制的固有缺陷所导致，就是王朝后期农业经济连维持当前规模都不可行而造成的社会总崩溃，或者因为当地社会过度原子化而对宗教组织下的暴力运动完全没有抵抗能力（具有标志性的就是同治回乱），就其本质而言皆为官僚复辟所导致的，全世界除了中国以外没有任何一个地方发生过如此之多骇人听闻的人口剧减。在 1300 年间（是算到上世纪初为止）整整 50 代人所遭遇过的造成数亿人非正常死亡的罄竹难书的罪行以及持续不断的苦难，竟然如此轻描淡写地被抹开了，就是把日本法西斯侵华战争给中国造成的总损失算上，所有外国侵略者在从 1840 年至今所对中国造成的总破坏，也远不及中国历代朝廷所造成的物质和精神上巨大浩劫的十分之一。再者说帝国主义国家对中国也不仅仅是造成破坏，他们必定带来了先进的科学技术，最简单的连白痴都能明白的一点是，如果没有工业化带来的化石燃料的广泛使用遏制了环境崩溃，现代的农业和医学让人能够吃饱肚子并且不至于面对疾病束手无策，中国的人口怎么可能从清末的四亿增长到现在的十四亿？相比之下，我国的官僚真的有做过什么有益于社会，有益于百姓的事业吗？他们有意识有目的地欺骗老百姓说：现在最可恨的敌人是那些洋鬼子和二鬼子，至于官僚，只有那些不属于我们的官僚才是坏，而属于我们的官僚都是社会革命的先锋。我实在难以想象为什么有人能够坏到这种地步，我甚至很好奇在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宗教故事里有没有足以与之媲美的恶魔？这种邪恶挑战了每一个人最基本的良知，每当我想起这些事情就感到恶心。

5，中国统治者的拙劣谎言

唉！其他人又怎么会理解当我意识到这些的时候有多失望！中国的老百姓有各种各样的恶习，是谁把他们变成这样的？朝廷像强盗一样将百姓如犯人般囚禁，像窃贼一样偷走百姓的钱粮，像诈骗犯一样迷惑百姓的心智，尔来已经多少岁月？过去有皇帝的时候，皇帝说什么都是对的，人人要为君父的利益服务，最可笑之事莫过于今天竟仍然如此。今天中国人嘴里还念叨着“历朝历代亡于土地兼并”，把门阀、勋贵视为天下之敌，唯恐有人能挑战君父的九五至尊，这是何其可笑！且不说土地兼并从中国最后两个朝代来看根本就没有形成过规模，社会基层的土地产权因为官僚国家的析产和打击支离破碎，大土地主的数量和规模跟整个欧洲都没有可比性，更不要说像英国或者波兰这样的国家了。把门阀勋贵视为社会的寄生虫更是干脆颠倒黑白，是的，中国历史上的勋贵和门阀的确少有作为，但还是那句话，谁让他们变成这样的？这些有一定社会地位的地主或者大地主如果想要更多参与社会治理，承担国家的军事义务，请问皇帝会同意吗？明明是以皇帝为首的官僚政府恐惧和防范一个联合起来的封建领主阶级，因此想尽办法对他们进行削弱，剥夺他们参与社会治理和承担军事义务的权力，千方百计阻挠他们通过技术改良提高自身实力，警惕他们无论通过何种途径获得崇高的社会威望，最终迫使土地贵族们只能进行无所事事的享

受型消费而无益于天下。诚然，中国的地主阶级没有夺取政权是历史的遗憾，这首先是他们自己的无能，但是任何有良知的人都不会忽视在对地主阶级的打压中，以皇帝为首的官僚国家是罪行的发出者。如此显而易见的事却被解释为土地贵族自己无能，是无益于社会生产的寄生虫，这不就相当于施暴者打断了受害者的腿，反而嘲笑后者是残疾人一样荒诞吗？最令人瞠目结舌的是，就是这样一个被打成残疾的“人”，居然还要承担天下倾覆的罪责。

一个最简单的事实是，在欧洲和日本的典型封建社会根本就不存在像中国官僚复辟之后王朝晚期席卷天下的极具破坏性的农民战争，农民与封建领主之间的矛盾往往会被控制在一定范围内解决，即使是规模较大的起义双方也远比中国历史上的起义要克制。我们应该毫不客气地指出，所谓王朝周期律（即历史周期率）每个循环最后阶段发生的社会的总崩溃，其根本原因在于高度膨胀和完全无法自我纠错的官僚体制对社会生产的破坏达到了这样一个地步—在全国范围内来看，即使是令经济生产维持原有规模都已经不可能了。这种程度的毁灭是封建体制下根本不可能发生的，封建领主本身就是生产资料的拥有者和生产的组织者及直接受益者，除非是疯子才会看到经济生产被破坏到这种程度仍不悬崖勒马。就算一定人口基数中总会出现一两个疯子，但是封建社会本身就不是复辟官僚国家那样集权的一元化社会，大大小小的领主都有自己的直辖领地管理，即使一两个领主就是如此疯癫，又怎么可能全国大部分领主都同时发疯呢？而我国现有的历史宣传竟然自相矛盾到了这样一种地步，一方面它把被官僚国家迫害到残缺不全的封建地主阶级视为只知享受的废物，另一方面又斥责这样的废物毁坏了整个国家。这种令人发笑的叙事，与一个强盗把一个人打成残疾，却反过来指责这个已经残疾的人犯下了不可饶恕的刑事案件，而这个刑事案件的罪魁祸首就是强盗这样荒诞不经的故事有一点半点的区别吗？而可悲的是，在中国大部分老百姓都相信这种叙事，朝廷和皇上永远是英明正确的，他们本意是好的，邪恶的永远是地主和官吏。

这种叙事当然不是只针对作为统治阶级的地主阶级，作为占人口绝大多数的被统治阶级而言，他们在叙事里干脆就是与畜牲一个地位的贱民了。例如在我上高中的时候标准历史教科书会解释为什么中国没有自发地产生工业革命或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其中一定少不了那一段著名的乾隆给马格尔尼的回信（天朝物产丰饶，无所不包…）。然后学生就会被告知，中国自己的生产力就已经过剩了，在鸦片贸易大兴之前连年顺差，因此既没有改良生产的动力也不愿意主动进行海外扩张。这个解释是如此的狡猾以至于它几乎总能欺骗到在高中时期因为学业和阅历短浅而无法深入思考的学生，因为他们还无法理解生产和消费是相互关联的两方，所谓生产过剩从另一个角度讲就是消费不足。事实上鸦片战争之后的历史完全证明了这一点，英国议会当年之所以以微弱优势赞同对中国发动战争，归根到底是他们自以为在迫使中国打开国门之后就会从中国这一“庞大的”市场中获得巨额利润。然而鸦片战争之后的事狠狠地打了英国人的脸，中国人是如此的穷困以至于完全不具备消费英国产品的能力，整个大清四亿人的市场竟然不及一个墨西哥。如此一来，这个问题就从“为什么中国的老百姓赤贫到这样一种惨绝人寰的地步”变成了“我们国家是多么伟大，压根不需要机器就能生产多少社会财富”，官僚体制不但洗脱了其滔天罪行，更逆天的是反倒为可怜的无法思考的老百姓提供了民族主义的兴奋剂。我倒想多问一问，是谁让中国的老百姓日夜挣扎在死亡线上，以至于对消费的贡献几乎为零呢？

实际上，如果一个人在中国住上一段时间就会非常清楚地认识到，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中国的统治者本质上将其人民视为畜牲，从心里认为它们只要能活着就不需要有余财，是压根不配进行消费的。中国过去的三驾马车里面其实真正在跑的马也就是一个外贸出口，至于投资和消费在统治者看来算什么东西啊？直到最近几年随着中国制造的成本优势正在被亚非拉同样不缺劳动力的国家所抵消，人口形势的急转直下更加加剧了这一点。

美国与中国开始公开地进行贸易战，而我们国家在技术创新上的能力是极为贫弱的，在各个产业特别是高附加值产业根本就没有什么竞争力。再加上中国和西方特别是美国之间的关系渐行渐远，而我国的所谓市场经济体制根本就是一个笑话（其实在中国几乎人人都知道这一点，只不过大家不说出来罢了），在进行产业转移的时候发达国家也更愿意选择成本更低，投资更有安全保障的其他发展中国家。对外出口这匹马终于还是无法像以前一样疾驰了，紧接着三年可笑的疫情防控更是给了气喘吁吁的老马当头一棒。这个时候中国的统治者才想起消费了（他们当然不会指望投资，因为中国是什么投资环境他们心里清楚），大大小小的官员们唯恐不能榨干老百姓身上的每一枚硬币，而老百姓身上早就没有钱了，多少人棺材本都拿去还房贷了。

后来一个偶然的事情让我意识到其实政府一直在有组织有目的地去引导和限制人们的思考。中国的年轻人对网络小说不会太陌生，就算你再不怎么看，只要一直接触互联网总会听过一两本比较出圈的作品。我本人也不怎么看网络小说，就是在没有什么事做的时候会偶尔刷上一刷。2023 年末的时候，有一次我刷到了一本国内作者写的架空历史小说，大概是在地理大发现时期海外华人独立建国这样的剧情。当我看了几十个章节之后突然发现作者在某一章后面留下了一段声明，说自己原本设想的剧情是华人在海外建立一个资产阶级民主国家，但是平台的工作人员告诉他说，这种小说主角必须称孤道寡才能通过审核，所以他不得不把剧情改为在海外称帝，但是他还是说自己会坚持自己的想法，即使写称帝也一定是君主立宪。这件事给我造成了极大的震动，我第一次如此真切地感受到我生活的土地就是一个庞大的囚笼，中国的统治者唯恐百姓不知道皇帝的威严，日夜担心有朝一日百姓见到官员居然可以不用下跪。

6，中国人民对于谎言的笃信

抛开我个人的情绪不谈，这次重大的拨乱反正带来的一个观念上的变化还在于我终于可以十分确定地说：我国过去十四个世纪的历史都是佞史。今天谁如果不能从封建化中断官僚复辟的角度进行拨乱反正，谁就还要被这些持续了千百年的谎言所欺骗。凡是中国的学者或者老百姓所深信不疑的结论，几乎没有一个不需要重新看待的。毫不客气地讲，只要对中国的社会有所了解的人都很容易注意到一点，那就是中国人看待历史问题的时候总是不自觉“为皇上考虑”，他们根本不去思考自己的假定对不对，不去怀疑中央集权官僚制度本身是否是正确的，从来也不想想历史到底有没有别的可能性。

就拿一些简单的例子来说吧，比如中国帝制时期存在一种现象也就是皇帝派往地方的监察官员和非常驻的巡视员会随着时间推移逐渐变成长期驻扎在地方的高级地方官，乃至在帝国末期形成割据。关于这样一个现象如果看到中国学者这么多年来的解释就会发现一个非常可笑的地方，那就是几乎每个人都站在皇帝和朝廷的角度认为这种现象是不应该发生的“历史逆流”，哀叹封疆大吏窃取了朝廷的权威，明明自己不是皇帝而是奴才，看到“皇纲不振”却比杀了他还难受，的确是中国的古话“皇帝不急太监急”最真切的写照。我从来没有见到任何一个学者在一开始就去怀疑是不是这种官僚制的中央集权体制本身就有问题，有没有可能在复辟之后的官僚制度下，朝廷对于地方如此严苛的管控和汲取本身就是在经济上效率极低的不合理制度呢？朝廷用不想了解，也不在乎当地利益的流官把全国各地的百姓敲骨吸髓以肥一家，且不说那些被掠夺到首都的财富会被如何浪费，光是这种抽取在经济上就是极其低效的。人们应该直截了当地指出，在以封建经济关系为主导的封建社会，一元化的政治和经济体本来就不应该膨胀到中华帝国这样的规模，地方拥有自主权不但是合理的，而且是历史正义的（这里是说符合历史发展规律，并且有益于社会进步），反之复辟官僚国家本身就是反动的。至于不常驻官员变成常驻地方的高官甚至在王朝后期演变成为割据军阀，这本身就是对历史常态的一种“回归”，皇帝痛心疾首则罢了，三两奴才真不知道有什么好哀叹的！

另一个听着最让人头痛的问题就是所谓的建都问题，也就是中华帝国的首都为什么从长安洛阳转移成了后期的北京。如果你仔细看中国人对这一问题的解释，就会发现他们尽管能够列举出一千一万种迁都北京的好处，但是几乎每个人的论述都基于一个前提，那就是中国需要一个能支撑中央集权官僚国家的“大首都”。然而为什么呢？为什么一定要一个压制全国的大首都，不管是在现在还是在中世纪，选择小首都的政权也不在少数，为什么要忽略这种可能性呢？就拿被人最常提起的抵御外患来说，中华帝国在最后一千年的主要外敌明显转向东北方向固然不错，但是这完全不意味着首都就非要抵近到北京这个位置。之所以复辟官僚帝国的首都不得不设在对敌前线营造出“天子守国门”的局面，本身就是这种政权必须建立在对地方权力极端压制以防止封建化再次发生的前提下，因而首都一旦远离主要的设防边境，帝国就不可能对于外敌做出有效反应，如果非要做出有效反应的话，那么安史之乱和靖难之役已经明确地告诉了后人其结果如何。然而对于一个真正的封建化政权而言这是没有绝对必要的事情，因为边境地区的下属封建领主是可以在封建秩序的框架内完成抵御外患的任务的，从长远来看这些诸侯在不断战争中也会变得强大，但是那会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上级的封建统治者有充分的调整余地，绝对不可能像中国的藩镇藩王一样在短短一两代人的时间就变得一发不可收拾。事实上迁都北京除了专制君主不得不亲自守着家门以外，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北京依托着华北平原这样一个在帝制后期充分开发的，人口极多的，中国最大的平原（那个时候中国还没有东北，自然不考虑东北平原），在京畿地区就有极为庞大的社会财富可供首都掠夺。而且北京与中国日渐形成的经济最为发达活跃的长江中下游地区同处中国地势的第三阶梯，一旦将原有的隋唐大运河截弯取直，就使得北京这个官僚帝国的首都可以通过漕运源源不断吞噬江南地区的财富，从宋代中原政权弃长安洛阳而选择开封以来这个趋势就是一贯的。说白了，迁都北京就是专制君主不得不保护自己家产的同时尽可能选择一个方便剥削全天下百姓的位置。就这样一种显而易见的事，居然有一堆中国人去为其寻找合理性，这是有什么斯德哥尔摩综合征吗？自己作为奴才，唯恐主子不能更好地虐待自己，主子找到了更好的欺压自己的办法便鼓掌叫好，高呼“皇上圣明”，世界上还有第二个民族这么贱吗？做奴隶居然做出了幸福感，满足感和优越感，信知鲁迅之言不虚也。

比这些荒谬的“唯上主义”更加离奇的是，中国的学者和百姓往往沉迷于那些只有中国才会存在的问题，并为皇帝、官员和嫔妃的阴谋和权术大声喝彩，仿佛自己一个奴才也有荣与焉一般，这些问题包括但不仅限于宫斗、夺嫡、党争和宦官。有几个人认认真真地指出这些官僚体制下统治者的内斗造成了多少无辜者的死亡，销毁了多少社会财富，对社会生产造成了多少破坏？假如中国像欧洲和日本一样正常地走上了封建化道路，成为一个正常的封建时期阶级社会，没有一个破坏性的官僚体制，存在一个明确的封建继承法，各级领主之间通过联姻巩固关系，上面所说的那些逆天的问题又有什么可能会存在？事实就是，封建化的欧洲和日本根本就没有这么多对社会造成极大危害的烂事。这正是应了中国网络上的那句话：所谓中国人或者中国政府最擅长解决的问题就是那些别人根本遇不到，本来就是他们自己伴生出的社会问题，一旦看起来问题稍有缓和（事实上因为这些社会问题本来就是官僚体制伴生出的，当然也就没有一点解决的可能），那么这种“治理能力”就反倒是值得夸耀的事了，成为领袖伟大和体制优越的象征。吾国吾民之可悲若此。

7，中国统治者掌握了说谎的要领

这一小节的标题似乎和上上个小节非常矛盾，如果中国统治者真的掌握了说谎的要领，那么为什么他们编造的谎言还拙劣呢？这样一组看似矛盾的事实恰恰反映了“说谎”作为一种政治行为应当如何进行。除了省略，使用遁词在真话中掺杂假话这种常见的说谎方法以外，我们特别需要注意的一个关键点是，群体心理学跟个体心理学是具有差别的。因此纳粹的宣传部长戈培尔就非常强调一点，如果（政府）要撒谎，那就一定要说弥天大

谎而非小的谎言。对于个人来说，一个离奇的谎言反而会让人觉得它“不太可能是假的”。人们倾向于认为，没有人会大胆的编造如此荒谬的谎言。好比汉高祖刘邦明明身无分文，却敢于称自己“贺钱万”，这个数目实在是太大了，以至于人们下意识地不会认为有人敢开这样的玩笑。

一旦政府将这种技巧运用到社会中，那么谎言的效应就会放大。统治者以权威人物或者机构来发布谎言，这在一开始就会在缺乏证据时欺骗一小批盲信者。因为潜意识里也认定这个谎言离谱，一旦人们相信了它，就会倾向于寻找支持该谎言的信息，而忽略或否定与之矛盾的信息，这也就是人们常说的“确认偏误”。在自己完成信念上的强化之后，相信谎言的人会试着说服周围的人，以缓解自己潜意识里的怀疑所带来的焦虑。一旦很多人都相信某个谎言，那么个体可能会迫于社会压力而选择相信，即使自己内心仍然有所疑虑。人们在公开表示相信某个谎言之后，出于维护自身形象，也就是中国人常说的面子的考虑，即使后来得知真相，也不愿意承认自己被骗。

丹麦童话作家安徒生所写的名篇《皇帝的新衣》讲的就是这样一个事。人人都觉得一个高高在上的，风光无限的国王不可能愚蠢到看不出来自己没有穿衣服，因此人人争相夸赞一件本就不存在的衣服漂亮。在最后戳破了这个谎言的却是一个儿童，因为孩子是无所谓什么脸面的，他还没有到具有面子这种自我认识的年龄。中国的历史直接用一个现实的，如此长久和广泛的例子证明了安徒生先生的伟大，事实就是，这样的童话完全可以发生到现实中，而且所涉及的文明在历史时期占了全世界人口和经济总量的四分之一左右。中华帝国是怎么如此持久地欺骗自己的臣民和国外的观察者呢？无非就是它的历史太悠久，体量太巨大，再稍微装扮一下，如果我们不加解释地对一个外邦人说：这个所谓的天朝上国其实早就是行尸走肉了。那么这个外邦人也很难相信。每当中国官方及其意识形态所持的观点过于离奇的时候，人们反而会思考这是不是真的。一个看起来如此强大并且在历史上素有威望的国家会进行这样的欺骗吗？这种想法就和《皇帝的新装》中国王的臣民看待作为裸男的国王时的心理是一样的。如果不去说弥天大谎而是说一般的谎言，那么被人识破的概率可能更高。因为在人的一生中几乎很难避免说谎，大部分人对于小的谎言是很熟悉的。人们对于一个自己比较了解的事物能够有很好的直觉，戈培尔所谓的撒弥天大谎在一定程度上就是要先声夺人，破坏民众的理性思考。

说谎的第二个诀窍在于永远不要试图圆谎，在面对整个社会说谎的时候尤其如此。任何谎言，无论其大小和恶劣程度，本质上都是一种与现实相悖的叙事。我们从抽象的角度说，按照物理学的观点，一个系统的完整信息即使在经历了复杂变化后，仍然以某种形式存在于宇宙。因此谎言是圆不回来的，而且掩盖谎言需要更多的谎言，这样破绽只能越来越多。同时说谎的时候如果已经在想着怎么圆谎，那么说谎的人就很难在气势上压倒听众。《商君书》在两千年前就敏锐地指出了这一点，朝廷没有千日做贼的道理，统治者不能成为窃国的贼和骗子，而要直接成为暴徒。他需要做的事情不是客客气气地骗取人民的信任，而是直接强奸人民的思想；不是把人民诱导到自己的陷阱中，而是直接绑架到贼船上。因此说谎的时候就不要考虑后果，统治者应该做的事情就是让这个谎言足够大，足够支撑一次性干一大票坏事，而不是想着接下来怎么骗。只要通过一次决定性的欺骗实现了自己的政治目的，那么让那些上当的人无论出于什么原因都没有办法再反悔就好了。

二次大战中的纳粹德国和日本帝国就是非常好的例子，直到盟军攻入德国本土，纳粹政权还在通过军事法庭处决逃兵；即使在遭受原子弹轰炸的前几天，日本人还在准备“一亿玉碎”。德国和日本一亿多老百姓怎么可能全是傻瓜，哪怕战报里歼灭了多少敌人的人员和装备，战火烧到自己本土难道还能不知道吗？从天而降的炸弹能是假的吗？但是到这个时候德国和日本百姓就是知道自己上了当也没办法了。统治者在做坏事的时候的确就是冲着这种目的来的，人民最开始发现自己被政府欺骗可能只是出于社会舆论的压力和顾及

自己的脸面而不愿承认。等到他们已经完全没办法再欺骗自己的时候，就发现自己已经跳不了船了，现在整个国家和民族都要为统治者以及他所倚仗的邪恶制度陪葬。

这样读者就能够大致理解为什么我既说中国统治者掌握了说谎的要领，又说他们的谎言往往极其拙劣，这非但不矛盾，反而合乎逻辑。正是因为中国统治者在历史上已经通过惊人的对于历史叙事的扭曲几乎完全欺骗住了国内外人民和学者，所以他们现在才可以通过仅仅用低成本的，极其拙劣的谎言就能够维持其统治，这是一件非常悲哀的事情。如果读者仍然觉得难以置信，那么只需继续看下去，等到看完整份文稿心中自然也就了然了。

在这一小节最后我也要指出，复辟官僚国家编造历史谎言的行为虽然有的时候非常拙劣，但是它在“教化”民众上的确是很有本事的。读者如果关注中国的社会舆论就会知道最近几年中国各地兴起了汉服热，这也同时带动了以汉族传统服饰为主要特征的汉族传统婚礼受到追捧。读者马上就能够意识到，婚礼作为人生中的重要仪式在复辟官僚国家晚期已经成为了灌输复辟官僚社会意识形态的一个重要场合。例如在全世界的所有主要文明中，只有中国人把新郎叫做“新郎官”。外国人几乎很难想象，结婚就结婚，跟当不当官有什么关系。但是在官僚系统完全决定权利和社会资源分配的地方，升官几乎就是一个人能够给出的最好的祝福，再要不然就是祝别人当皇帝这样“大逆不道”的言论了。汉族传统婚服充分反映了这种意识形态，到明代为止，只要有条件新郎会身着官服作为婚服，新娘则可以使用诰命的礼制。

然而很显然，汉族的传统婚服在一开始并非如此，婚服的变化恰恰反映了中国历史进程的演进。在秦汉时期的古典中国，婚礼时的服装和新人的发型应该如何处理这样的问题仅仅是为了表明一点，那就是夫妻双方都已经成年，并且完全有能力肩负起组建家庭的责任。在东汉时期，因为官僚制度已经变得十分强力，东汉经学家郑玄在给《仪礼》作注时首先提出了“摄盛”这一概念，即夫妻双方在结婚时可以采取稍有“僭越”的礼制，但是这里的礼制反映的就是官僚等级了。东汉经学在“通三统”的时候历来采取这样惯用的招数，那就是把先秦时期早期国家的贵族等级制度与西汉中期以后的官僚等级制度划等号，进而在一些概念上偷梁换柱。东汉经学家当然很清楚先秦社会跟他们现在所处的时代有多么大的不同，但是官僚体制对社会越来越强的主导作用使这种适应性的“再解释运动”必然会发生。

在公元三到六世纪，中国封建化程度最高的时期，“摄盛”遭到了抑制。这有一定必然性，虽然地主阶级没有成功转化为封建领主，但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毕竟形成了严格的门第制度，各种形式的僭越是难以被接受的。唐代官僚制度复辟之后，“摄盛”迅速回归中国社会，男性婚服第一次与官服相挂钩。等到宋代科举制度扩大，男性结婚又进一步与科举及第相联系，实际上新郎官最早也指的是科举登第者。明清时期婚礼中的摄盛制度就完全成熟并且面向社会了。当然摄盛在中国复辟官僚社会中不止出现在婚礼上，而是广泛出现在各种各样的礼制里。

现在读者自然能看出在婚礼中男性穿官服，女性着凤冠霞帔的“教化”意义。通过婚礼仪式，复辟官僚社会在以君主绝对权力作为主导的前提下，肯定了男性家长在父权制家庭中的权力和地位。让男性在婚礼时短暂身着官服，不仅仅是使当事人产生一种虚幻的满足感，同时也形成了一种虚拟的授受关系。因为官员的权力既然最终来源于皇帝，那么他就应该在任何条件下都效忠皇帝。婚礼仪式每进行一次，就在社会巩固了一次复辟官僚国家的意识形态，使得人们不自觉地屈服于现实。复辟官僚体制通过肯定年富力强的男性在家庭中获得权力的正当性满足了他们的虚荣心，同时也引导他们将在外人面前遭受的虐待转而施加到自己家人身上。对于妻子而言，虽然她相对于丈夫也处于弱势地位，但是相对于其他妾来说又可以扮演主子的角色，同时女性家长对于子女也有相当的专制权力。中国的复辟官僚社会就是通过各种各样常见仪式对于人民的持久驯化，建立起了一套严密的等

级秩序和意识形态，并且最终创造了一个人人互害的地狱。读者不一定能深刻体会到一点，但是对于像我这样在典型的中国式家庭中成长起来的中国人而言，这些话可以说是字字泣血了。

有一件令我感触颇深的事情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缔造者毛泽东就是一位“革命悲观主义者”，这与大部分人的认识截然相反。在大陆的中文互联网上，建制派往往讥讽蒋介石为“海岛奇兵”，因为他无疑是全国政权争夺中的失败者。然而，在 1949 年之后二十余年间屡次流露出“我终将被时代的洪流碾碎”这样想法的恰恰是蒋的对手。这一点为他本人的选集，年表，对《资治通鉴》和二十四史的批注，对中国历史人物的点评做证明，这些资料中相当多都出自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及其前身部门，因此即便是中国官方也是承认的。毛本人在对中国历史进行评论的时候常常采取一种“南朝本位”的观点，也就是说，他总是采取这样一种比附，将自己视为中国历史上的江左政权。如果人们翻开他对于历史人物在公开场合的评价记录和阅读批注，就可以很明显地发现毛对于东吴、东晋、宋、齐、梁、陈这六个江左政权，以及更晚的南宋有一种异乎寻常的亲近感。以南北朝时期为例，毛对于南朝一方人物现今可查的评价和批注数量是北朝一方人物的近十倍。在二十四史中，毛对《南史》的批注数量仅次于《三国志》和新旧唐书，与《史记》相当，多于《汉书》和《后汉书》。他不但喜爱评价南朝人物，而且相较于历史学界以及民间的一般认识要明显高出许多。以三国时期为例，中国民间的历史评价大致是蜀汉高于曹魏高于孙吴，毛出于对于曹操武略文采的认可大幅提高了曹魏的评价，但是在三国之中他的评价与民间一般看法差异最大的是孙吴。毛对于汉末三国之际的江左人物毫不掩饰其喜爱，孙权、周瑜、鲁肃、陆逊以及被民间所不喜的吕蒙都得到了他的极高评价。相反，被东吴所杀的关羽则被其给予了很低的评价，甚至在谈及有关历史人物时也不忘批评关羽的傲慢，并指其历史地位得益于封建礼教的鼓吹。对于蜀汉的其他历史人物，毛的评价也要低于民间的平均水平。在建国之后，他屡次要求领导干部要掌握一定文化知识，孙吴的吕蒙和齐梁之际的曹景宗是树立的典型，另外周瑜和韦睿也被视作领导干部学习的榜样。

这样看来，毛的态度真是咄咄怪事，为什么会这样呢？其实我们可以从他对于以辛弃疾和陈亮为代表的南宋爱国词人作品的喜爱上得到答案。南宋时期，由于中原已被金朝所占据并且宋在外交上属于弱势地位，爱国知识分子常常把当下形势和南北朝时期进行比附，用文学作品歌颂北伐进取的君臣而批判那些苟求偏安者。毛在鉴赏这些宋词的时候便进行了比附之比附，他将自己认作历史上的南朝，要对北方不可阻挡的进攻进行无可奈何的抵抗。这就是为什么毛会异乎寻常的偏爱陈庆之这样的南朝名将，但是对于在北方征战的杰出军事将领和统一者们评价不高乃至忽视。其实在我现在从历史长期演变过程看来，南北两方君臣的能力、道德和功业均不过尔尔，毕竟如果中国历史上真有那么多英雄豪杰，又何以沦落至此呢？毛本人的历史观与民间的普遍观点在有的地方差异很大，在有的地方有高度一致，里面的差距经常就出现在历史人物是否服务于江左政权。以关羽和岳飞为例，他们都是在民间享有盛誉的，为官僚国家统治者所喜爱的，被文学作品进行过美化的，战绩被明显夸大的历史人物。毛一方面对关羽进行明显的贬低，另一方面却又按照相当传统的方式颂扬岳飞。在对《新唐书》的杜牧传进行评价的时候，他又从杜牧的诗中再次阐释了对项羽的看法，肯定了项羽是一个杰出的英雄，并且认为他应该退入江东坚持斗争而不是自杀。

正是基于这种比附，毛对于辛弃疾和陈亮产生了极大共鸣，并且可能影响到了他的一些对外政策。既然南朝是注定要被历史碾碎的一方，那么至少应当“一水横陈，三面连岗，做出争雄势”，以北伐的姿态增加缓冲区并延缓末日的到来。实际上，他所鼓吹的输出革命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很大程度上就是基于这样一种观点的“北伐”。他绝不是认为形势真的一片大好，东风的确压倒了西风，而是尽可能的增加与主要对手，尤其是美国

之间讨价还价的筹码。事实就是，他的确达到了目的，那些被狂热情绪所煽动的日本、法国以及其他国家的左翼学生沦为了为他人火中取栗的猴子，许多人听到尼克松访华的时候震惊不已。在上个世纪中叶，台湾被纳入中国版图不过三世纪，按照中国传统的“天下观”，毛无疑已经取得正统地位。他将自己比附为南朝，显然是以全世界范围来说的，但是他是否把某个假想敌视作北朝呢，如果有，那这个“北朝”是谁？一个公认的夺取政权的成功者却始终惶惶不安，认为自己的事业终究是一场空，这并非他人生最后十年才出现的事，至少在西柏坡时期就已经有这样的倾向，如何不是一出历史的悲喜剧呢。

至于我国官方语境中的那个充满着革命乐观主义的英雄人物形象，则几乎没有反驳的必要。因为官方的依据往往是一些诗词歌赋，但是任何一个有基本文化素养的人都知道，像诗歌这种文体决然无法作为判断作者世界观和长期的情感倾向的依据，显然一个婉约派的词人可以写出比豪放派还豪放的词，一个公认的豪放派词人也可以写出比婉约派还婉约的作品，只要受过义务教育都知道这一点。与诗歌这样表现短期的情感冲动的体裁相比，长篇小说和长篇叙事诗则能够准确的反映作者本人的世界观和历史观，我认为只要读过一定的文学作品的人都不可能不懂这个道理。在当今互联网中，拿历史人物日记的其中几页以及一两首诗歌就去判定该历史人物的政治倾向以及对于世界的一些基本观点属于非常经典的逻辑谬误。

8，朋友们的看法

在新年来临之际意识到这些，我是注定不能过一个好年了。特别令我感到难过的是，当我出生的时候，我的祖国就已经死了。一个不了解中国社会的人可能无法想象我的生活，假设我本来也是个没心没肺的家伙也就罢了，但事实上我之所以会在空闲的时间不由自主地思考自己国家的过去和未来，甚至为此翻阅其他主要国家的历史，本身就是因为我对自己的国家和同胞很有感情，我总认为我们国家应该能够更好，中国的人民应该过得更幸福。对我一个数学系的学生而言，进行这些思考，写下这些文字，非但不能给我带来一点荣誉，反而可能带来无尽的嘲弄和危险，除了我的几个好友对我一直表示信赖以外，我的家人对我从来不吝嘲弄贬低之至。可是我还是把这种探索坚持下去，支持我的无非是对中国的热爱（当然国家和政府是两回事）和对真理的追求。但是现在我已经知道中国在一条死路上走得太远，太晚了，除了彻底粉碎之后进行重建，哪里还有掉头回到正道上的机会呢？一千四百年是多么漫长的时光，当埃及第 18 王朝意气风发地驱逐了希克索斯人，把埃及的版图扩大到前所未有的土地，能不能想到一千四百年之后即使连古埃及文明的死亡都已经进入倒计时了？我们生活在这个年代，就如同生活在一个公元 1400 年的君士坦丁堡市民一样，还有什么事情可为呢？正是无可挽回的形势让我感到悲伤啊。当我回到西安之后，除了最早知道的 H，我的朋友中还有 A，F，S，G，Z 也被告知。

H 还是一如既往的豁达，毕竟这个家伙早都不相信政府的官方宣传，我们两年来一起在北京西南的穷乡僻壤徒步过多次，即使没有理论上的支撑，光是目所及耳所闻就已经对中国的现状有了不少了解。H 也好，我也罢，在知道真相的时候心里早就有了一定准备，只是因为我为之付出了不少心血，所以还是会情绪低落。H 表示管他洪水滔天，毕竟说到底，中国走到这一步是纯粹咎由自取，让该死的死，该活的活本来就是自然之理，何但哀将亡者为？A 这个人看起来呆呆的其实极为聪明，他也是数学专业，听到我告诉他自己的发现时第一反应是感到极为惊叹。用 A 自己的话来说，自己大学上了这么几年，还有一大半都是疫情防控中，互联网上特别是国际互联网上冲浪这么久，天下的成败怎么可能感受不到呢？今天得到我告知才终于完全了解前因后果，自己的直觉也得到了证明，虽然作为中国人肯定不会高兴，但是又有一种“原来如此”的喜悦。这大概就是数学人特有的生活方式吧！F，S 和 G 三个人都是我高中的同学，他们最初的表现是一致的，听完之后只有沉默，然后表示自己没办法反驳，也认为是对的，接着就是不住地叹气。F 表示自己刚刚入

党，知道真相之后也感到害怕，决定以后只做透明人，坚决不干对人民群众有害的事，一旦“天下有变”就马上脱离与之撇清关系，不当这个历史罪人。

S 则更有行动力，他在思考了一两个月之后找到我说他决定尽快移民到加拿大去，并且已经做好了方案，表示君子不立危墙之下。至于 G 我们一直没有见面，所以不太清楚他的看法。Z 是我在北理工认识的山东同学，而且他确确实实走的是山东人最追捧的仕途，在大二就入了党，当我们大四分开的时候他已经确定要当选调生了。我现在还记得当时我们在南校区空旷的马路上聊天的时候，我告诉了他这些事情，Z 听完之后一言不发，但是神情显出了内心的痛苦，过了很久他才问道：你的推理里面…有没有可能出现一些错误？可他说完这句话又沉默了，我知道 Z 的成绩相当不错，至少到本科为止他是受过良好的科学训练的，他自己心里很清楚自己找不到什么矛盾。临走时只能表示，希望能再多观察几个国家的历史发展路径，看看到底有没有修正的地方，可是我们内心都知道这几乎已经不可能了。不过，当春节结束的时候，紧接着必须应对的毕业论文写作和毕业答辩在这种情况下反而让我暂时解脱，因为我在这段时间没有太多时间去思考那些让人痛苦的事了。

七、官僚复辟时期的军事压力和水利问题

本节为补充性论述，旨在填补前文遗留的逻辑缺口。在梳理此前的推演时我注意到一个问题：我曾指出，西汉时期匈奴带来的巨大军事压力迫使汉帝国做出激烈反应，这是导致帝制中国在过早的古典时期便形成极强力官僚制度的主要诱因。这就不可避免地引出一个疑问：既然北方的重压催生了早熟的官僚体制，而众所周知，在十六国南北朝少数民族“入关”结束、中国进入官僚复辟时期之后，来自北方（尤其是新崛起的东北地区）的军事威胁不仅依然存在，少数民族入关的情况甚至愈发频繁。那么，这种长期的外部军事压力，是否不仅在最初塑造了早熟的官僚体制，更在封建化进程中断后，成为了复辟官僚体制得以长期维系的根本原因？事实上，凭借个人的阅读积累与生活经验，我的直觉足以断然否定这种假说，这也是我先前潜意识里未将其视作问题的原因。但学术上的说理显然不能仅凭“个人直觉”，接下来，我将从三个维度展开严密论证，彻底驳斥这一可能性。

1，匈奴人的威胁的确在中国历史上与众不同

第一个方面，鼎盛时期的匈奴带给中国的压力，尤其是心理上的压力与其后出现在中国北方的其他强敌相比是极大的。这也就是说，哪怕由于中国离蒙古高原很近，在清朝平定蒙古之前都会一直遭受来自蒙古高原的，其他国家难以想象的游牧民族军事压力，但匈奴在各个蒙古政权中对同时期中国政权造成的压迫和威慑仍然具有显著的特殊性。首先抛开匈奴作为第一个游牧帝国给新生的汉帝国所带来的特定环境下的心理重压，仅仅从史料记载的力量对比来看，能从军事力量上给中国造成与匈奴相媲美的威胁的政权也就只有成吉思汗统一之后的蒙古。事实是即使是成吉思汗刚刚统一蒙古时如朝阳般出生的蒙古政权，其能够动员的兵力也不过十万，作为对比匈奴即使在漠北之战遭到重大战略失败之后 20 年间也能够维持这样的作战兵力。人们很容易通过匈奴帝国和蒙古帝国在征服事业上的优劣来判断其强弱，但是我认为特别应该强调的一点是：蒙古帝国之所以能够强大到征服自从有人类以来政权所能拥有的最大疆域（基本与鼎盛期的大英帝国持平），这本身就是中国因为官僚体制严重衰弱的结果。

人们不应忘记的是，在蒙古第一次西征开始前五年的公元 1214 年，金宣宗就因为恐惧蒙古而放弃了中都北京前往开封，第二年年初蒙古就迅速夺取了北京，到 1219 年河北大部和半个山西已为其所有。到第二次西征开始的 1235 年，西夏和金朝已经相继灭亡，半个中国已经处于蒙古统治下。到第三次西征开始的 1253 至 1254 年，蒙古人不但已经降伏了青藏高原，而且通过消灭大理使西南诸夷臣服完成了对宋朝的战略包围。这些事实充分表明，当蒙古帝国向西方发动征服的过程中，它显然已经与一个单纯的游牧帝国相差很大了，蒙古人可以从被征服的中国部分抽调人力物力去服务于远方的战争，这本身是因为中

国特别是社会原子化更严重的北中国极容易被征服所造成的后果。匈奴人面临的情况跟蒙古人差别极大，汉朝如此顽强地抵抗着匈奴的进攻使得匈奴尽管可以在汉朝周边大肆扩张，但是却无法侵占得到充分开发的中原领土进而稳定地从中获得收益，只能采取劫掠的方式。随后，鼎盛的匈奴帝国就被汉军排山倒海的攻势所击退了。其次在心理上汉朝人所感受到的来自匈奴的威胁被各种因素进一步放大，这主要体现在以下五点上。

第一，匈奴作为人类历史上第一个游牧帝国（至于更早期的斯基泰人，其历史记载与匈奴相比实在少到可怜）对于汉人来讲是一个非常新的对手，在汉朝之前中国人从来没想过基于游牧这种生产方式也会产生如此强大的政权，这就意味着汉人对于匈奴相当程度上缺乏认识。这个蒙古高原上的对手在政治上是如何组织的，他们的军事作战方式是什么样的，蒙古腹地的地形地貌如何等等这些问题对汉人来讲一开始都很陌生，在几十年的被动反击中才慢慢摸索出了其中一些问题的答案，也正是在对自己的宿敌不断了解的基础上，汉朝才有了进行战略反击的可能性。而如何在战略上对蒙古高原上的游牧政权进行军事打击，外交遏制以达到包围绞杀目的，则是在以汉武帝为首的汉军决策层在对匈奴的进攻作战中逐渐摸索出来的。对于汉朝之后的中华帝国而言，这种来自未知的恐惧就大幅消退了，蒙古还是那个蒙古，无论是中国北方的地缘形势也好，还是游牧这种生产方式的特征也罢，千百年来所能发生的变化极为有限。这使得后来的中原政权有大把的历史可以参考，对待蒙古高原上新出现的游牧帝国就不会是两眼一抹黑，在面对其威胁时便缺少了汉人那样的紧张感。

第二，后世面对北方少数民族威胁时对于力量对比的预期显著不同于汉初对匈奴人的看法。当汉朝刚刚建立的时候，它不过是一个孤立在亚洲东部的，被连绵的高原与世界主要部分相隔开的“地方政权”（相对于整个欧亚大陆而言）汉朝人对自己边境以外的世界极度缺乏认识，这是因为这一边界不过是最近才形成的（华夏扩张到这里）。在汉武帝之前，虽然民间零星的长途贸易早就存在，但是确实不存在任何一条能够进行官方外交和大量商品交换的对外通道。与这种对外部世界的无知相对应的是，与此同时汉朝人能够清清楚楚地感觉到，匈奴人在两三代人的时间里进行了大幅的对外扩张，对于汉朝的整个边境线施加了越来越广泛和强大的军事压力。事实就是，张骞出使西域联络一个态度甚至位置都不明的大月氏作为盟友本身就说明了汉帝国高层对于这种不利局面的恐惧。汉朝的经济增长已经接近极限，而匈奴过去几十年间稳步的扩张还在继续，而且汉朝人根本无法判断匈奴扩张尽头在哪里。这使得当事人的认识必然是：战争越晚一天爆发，形势对我们越不利。因而，全社会的紧张感更加强烈了。随着中国对外联络通道在汉代以军队开路的方式被完全打通，而且整个欧亚大陆特别是欧亚大草原和中亚灌溉农业区也不再像公元前二世纪那样空旷，再加上中国人对于游牧民族本身的特征也逐渐熟悉，汉之后的中华帝国就很难会因为游牧民族力量未知限度的增长而感到担忧。事实上，尽管由于官僚制度的存在中国的王朝存在历史周期率，但无论如何游牧这种生产方式和蒙古高原的气候更加不稳定。于是在中华帝国看来，在大部分情况下只要坚定守住一段时间，等游牧帝国中才能卓著的汗王一死他们往往也就自己陷入分裂，衰退到无法产生威胁或者向西迁移远离中国了。从（东汉）鲜卑、突厥，回纥以及（明代）蒙古的历史事实来看，这种观点无疑是有道理的。

第三，缺少对外通道的封闭性造成的另一个心理上的后果就是汉武帝反击之前的汉朝人存在一种强烈的被包围感和孤立感。汉人所面临的情况不只是在北方被匈奴压制，西北的羌人，西南的地方政权，南部的南越，东南的闽越，东北的朝鲜同样在汉人看来就是构成了对自己的包围。这种强烈的孤立无援的感觉造成的一个直接结果就是汉帝国非常渴望可靠的战略盟友，我反复提到的张骞出使西域就是最有力的证明。人们今天提到汉武帝其人总是过于强调其“武功”的一面，网民们对汉朝使节各种“扬威异域”的壮举津津乐

道，往往忽视了汉武帝极其卓越的外交事业。事实上，汉使之所以对南疆盆地的城邦小国显得极为无礼存在无可奈何的客观因素，这些城邦基于绿洲建立，力量相对于汉和匈奴这样的大国太过弱小，距离匈奴的统治区已经很远，距离汉朝就更加遥远了。因此这些城邦国家在面对突然出现的匈奴军队或者汉朝军队压倒性的优势时，为了生存就不得不采取“谁的军队到了投靠”谁这样的办法。因此在汉朝的西域行政机构没有建立或者衰退的时候，派遣少数悍不畏死的“持节哥萨克”以潜在的军事干涉为威胁使得这些小国倒向汉朝显然从成本上是最为划算的。但是对于有充分力量可以作为汉朝的长期盟友的外交对象，我们显然能够看到帝国真正意义的外交政策取得了惊人成功。除了前面已经讲过的中原王朝与东北方鲜卑乌桓的同盟关系，在遥远的西北方，汉朝还找到了一个真正长久的盟友，乌孙王国。自汉武帝开始中原王朝与乌孙的友谊竟然超过了五个世纪，不但两汉时期乌孙一直作为汉朝的盟友在对匈奴的战争中出兵，汉朝灭亡之后对于曹魏依然朝贡如故。直到公元五世纪北魏统一中国北方之后，乌孙国仍然向中原政权进贡，公元 437 年北魏使者出使西域经过乌孙时仍然受到乌孙王的礼待。在此前后，乌孙因为柔然的打击而逐渐失去独立。自武帝外事四夷开始，中国与东胡和乌孙的友好关系整体上跨越了四五个世纪之久，并且两者作为中国的盟友的确贡献良多。除此之外，到南北朝时期仍然来贡（无论是向南北哪一方）的西域国家也不在少数。这样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即使放在人类历史上也不是很多见，而在中国历史上就完全称得上罕见了，除了明清时期中国与朝鲜的宗藩关系以外再无他例，足可见汉武帝时期外交事业的成就。

而之所以汉帝国会对与这些刚刚发现的新朋友的外交关系进行这样细心的经营，很大程度上不正是出于曾经孤立无援的危机感吗？汉朝之后的中原王朝则不存在这样令人窒息的被包围的威胁，直到清朝末年沙皇俄国和西欧国家从两个方向逼近中国之前，敌人充其量也就是在北方施加压力，南方海上的贸易和交流总归不会断。就比如哪怕等到大理被蒙古消灭，南宋已经处于一种在陆地上被包围的态势，这也不影响是市舶司照样发挥作用啊！唐朝面临吐蕃的军事威胁，可以很轻易在吐蕃周围联络几个盟友对吐蕃进行遏制。而南明即使抵抗到最后阶段，郑成功还在试图从日本寻求援军，永历皇帝干脆皈依了天主教指望教皇的十字军去了。放到汉初，中国就连这样指望一个盟友来帮助自己的希望都不存在。一个有趣的事情是，汉武帝在宫中所招揽的方士其中一个日常工作就是用各种法术诅咒匈奴，汉朝的决策者们承受的压力可想而知。

第四，“战略纵深”的缺乏同样是汉武帝反击之前汉帝国面对匈奴与后世极大不同的一点，因为那个时候南方大片区域要么不在自己手上，要么压根就没怎么开发，甚至很难被视为华夏的一部分而只是“被征服的百越地区”罢了。因此汉朝人看待匈奴军事威胁和经过了东晋十六国南北朝之后拥有了越来越丰富的“南渡经验”，而且南方的开发确实越来越充分，经济越来越发达乃至反超北方的后世中国政权存在非常大的差异。在汉人看来，黄河流域中下游地区无论是经济上还是文化意义上就几乎就是整个中国，淮泗流域虽然发展得也不错，但那根本不是用武之地。因此汉朝人眼里自己拥有的战略纵深对于匈奴以骑兵为主的部队而言可谓不多，只要黄河中下游失守，那就等同于亡国。把一个人逼上绝境使之暴起的一定是断掉他的所有活路使之退无可退，其实对一个国家而言何尝不是如此。正是在汉初帝国的各个阶层看来帝国面对在上千公里边境线上全线施压的匈奴本就没有退路，因此整个社会就更容易产生一种孤注一掷立刻进行大决战的思潮。

我们回看历史的时候不难发现汉武帝本人因为就成长并成熟在这样的氛围中，他一生都对战略决战有一种超乎常人的痴迷。哪怕等到匈奴远遁，战线越推越远以至于通过大范围筑垒地域对匈奴进行绞杀在效率上很可能已经优于主力会战的情况下，还是一次又一次派遣大军进行度幕作战（越过蒙古戈壁作战），以至于汉军在会战中屡屡失利。直到李广利投降匈奴汉武帝才终于通过《轮台诏》承认了自己在用兵上存在重大失误。而对于官僚

复辟时期的中国政权来说，“向南逃跑”完全是一个非常正常的，可以拿来讨论的选择，虽然偏安南方恐怕还是会被消灭，但是那至少也是好几代人之后。哪怕是在明朝末年，崇祯皇帝在上吊之前也数次与大臣讨论南迁的问题，只不过因其个人性格问题，且农民军活动已经让中原地区不再安全，最终无论是皇帝本人还是太子都没能成行。中国历史上总有这样的例子，心理上总觉得还有退路，守不住了还有地方跑，直到穷途末路。汉代人面对强大威胁时所展现的积极反击，坚决斗争的心态不是后世王朝所能相比的。

第五就是自信心的问题，汉帝国成功击败匈奴本身就给正在形成的汉民族一种有力的心理暗示，同时武帝时期进行的大规模征服使得已知世界（准确来说是与中国产生显著相互影响的地理区域）不再有可以与中华帝国抗衡的对手，朝贡体系得以完全确立。这种现象的后果是中原王朝对于周边“蛮夷政权”形成了一种强烈的优越感，总是在主观上对后者进行轻视，非但不会高估反而经常低估其军事威胁。如果我们看南明史就能发现这种自大甚至时常会到一种荒唐的地步，在清军击败农民军进入北京，顺治皇帝又在北京登基一次之后，当时尚在形式上忠于南明（当然未必是同一个君主）的广大南方地区的不少知识分子仍然认为只要在本乡拉起团练武装北伐，满人就会轻而易举地被击退。在他们看来八旗军队的战斗力跟农民军属于一个水平，这就已经十分可笑了。如此轻率傲慢的态度是汉朝面对匈奴时不敢采取的，诚然双方都试图在外交辞令上占对方便宜，汉朝官方当然也会把匈奴斥为蛮夷。然而两国还是不得不维持一种基于实力的外交，在武帝决定反击之前，汉朝还是明显弱势的一方。有一个非常明显的证据说明了汉帝国对于匈奴这样一个对手的重视和尊敬，那就是在司马迁所写的《史记》中明确表示匈奴人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王朝夏朝（王室）的后裔，并且该说法为《汉书》所继承。这种待遇如果与后来中国文献记载（当然不能是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记载自己的起源）中各种少数民族“源于杂胡”这样草率的评论可谓是天壤之别。虽然不排除司马迁这样写有当年通三统的政治需求，但是直接将匈奴人的源流追溯到夏代，将本国的宿敌说成与自己拥有共同的祖先（无论夏朝具体在哪，存在了多长时期，从其能够在中国的历史文献中占据如此重要的地位来看，夏人的血脉早就融入汉族中去了）本身就是对宿敌的一种极大尊敬。

2，复辟官僚体制根本难以应对封建时期的战争形势

第二个方面，此一时彼一时，官僚复辟时期的中国社会和西汉时期已经产生了巨大变化，认为中华帝国后期所受到的军事压力会成为维持复辟官僚制度的因素属于刻舟求剑。我们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分别说明。

第一，当西汉面临匈奴威胁的时候，中国社会尚且处于阶级发生交替的古典时期，尽管秦统一中国的战争和楚汉战争已经在物理上基本消灭了三代（夏商周）以来存在的氏族贵族，但奴隶制残余仍然十分广泛，刚刚崭露头角的封建地主阶级还远无法作为社会的中坚力量站在政治舞台中央。因此对于西汉这样的古典帝国而言，面对匈奴人日复一日变强的军事威胁通过建立空前强大的官僚体制来整合社会资源将其投入战争中去的确具有一定合理性（当然前提是有本事做到）。而复辟官僚国家所面临的情况完全不同，从隋唐到明清，封建地主阶级确实在中国的经济生产中具有主导作用，因此从经济上看它确实已经是一个有能力发挥更大社会作用的阶级。所以这就意味着一个非常简单的问题，中国不存在进入一个封建阶级社会的经济阻碍，使复辟官僚体制采取行政力量并以武力为后盾强行阻止了这一点。那么如果我们如果考虑在官僚复辟时期的外部压力会成为官僚制度持续的原因这个论点是否成立的时候，首先就应该思考当生产力水平已经可以实现封建体制的情况下，封建体制跟复辟官僚体制在军事上讲哪个更为优越。

我认为这个问题的答案是很明显的，在封建制下封建领主需要作为军事义务的承担者，有十分迫切地通过武力保护自身领土的需求，因此他们在接纳新的军事技术时没有什么负担，欢迎一切能够有效增强己方武力的军事变革。欧洲从中世纪盛期到中世纪结束前

后在军事领域经历了长足的进步，在装备（无论是最传统的甲胄还是最先进的火枪火炮）、军事工程学（比如要塞修建和弹道学）、战术（比如西班牙方阵）、军队组织（职业化军队）等各个方面都已经相对于世界其他地区建立起了明显优势，这为随后地理大发现以来，欧洲对世界各地的征服提供了武力保障。封建化的日本虽然在孤立在东方，在军事上远无法与当年的欧洲相比，可一旦在 16 世纪中叶传入火枪，火器仅用了短短半个世纪就在列岛全面普及开来并且深刻影响了战国后期的军事和政治。等到丰臣秀吉发动侵朝战争的时候，十数万日军在境外跨海作战的情况下仍能给予朝明联军（倒过来太怪）重大杀伤甚至击毙两国高级将领，明帝国即使击退了日本自己也元气大伤。《明史》卷 208 中明言：自倭乱朝鲜七载，丧师数十万，糜饷数百万，中朝与属国迄无胜算，至关白死而祸始息。长久以来东亚大陆对于日本列岛一直存在压倒性的军事优势，原本从人口地理规模，战争的数目、范围和烈度还有对外交流方面这都是必然发生的事情。在日本中世早期元朝进攻九州岛时这种优势依然极为明显，于是我们可以看到，当日本人的中世走到尾声时，日本列岛和东亚大陆的军事差距已经大大缩小了。

实际上，在官僚复辟国家指挥战争的将领首先是官员，在某些情况下，甚至不是武将而是文官，要么还要被文官或者太监监军。这种情况下对于将领本人而言，在官僚体制内进行钻营显然要比思考怎么认真作战有益得多，甚至于在中国的政治环境下，立下军功非但无法给自己带来什么好处，反而容易成为众矢之的并遭到皇帝的怀疑。因此可以看到在中国境内两种体制对比依旧十分显眼，在官僚复辟阶段，宋朝作为第一个成熟的复辟官僚帝国历来以军事孱弱为其主要形象之一，明帝国的国防政策同样极其消极，开国半世纪之后领土就开始逐渐收缩了。而真正以能征善战闻名并且在事实上立下开疆拓土事业的军队恰恰都具有明显的封建化特征，甚至本身就属于军事贵族集团，例如西魏至唐富农组成的自备武器的府兵（特别是西魏时期完全免去租庸调的府兵，封建性质更强），唐中后期至五代的藩镇武装，辽、金及蒙古帝国军队，明初勋贵统帅的卫所兵还有后金-清朝的八旗军。

因此中华帝国后期一个戏剧性的现象是，唐代自身的官僚化就在摧毁府兵制的根基，其扩张自然沦为昙花一现，等到唐朝灭亡时，中华帝国的基本盘比隋统一之初只小不大，边疆四处都呈现出崩溃的局面。宋明两个汉人建立的王朝即使在开国之初存在有从龙之功的“军事贵族”，但官僚国家的专制君主对于他们可能分割削弱自己的权力极为警惕，在很短的时间内就会用软硬手段使其消失或至少失去政治影响力，因此宋明两朝在面对外部军事威胁时很快就陷入了较为被动的局面。反倒是少数民族一旦入主汉地，因为本族百姓的数量相对于汉族而言少得多，民族矛盾客观存在，因此少数民族君主还不得不以本族的军事贵族武装来对汉人进行制衡，而这恰恰成为中华帝国后期进行领土扩张仅有的可靠力量。事实就是在西汉形成中国的版图的基础之后，今天中国法理领土中除长城以内汉地各地外其他部分最初都来自金、元、清三个少数民族所建王朝的贡献，即使是到清朝被视为汉地十八省的云南和贵州也是被蒙古武力征服的。综上所述，无论是从理论上还是从事实上看，当经济水平足以支持封建制度稳定存在时，封建制度在军事表现上要优于复辟官僚制度。

第二，官僚制度本身已经发生了明显变化，这是尤其容易被观察者所忽视的。在汉武帝时期虽然形成了过于早熟的官僚制度，但是毕竟汉代还处于阶级交替的古典阶段，官僚制度膨胀本身属于正常现象（虽然日后可以看到汉朝明显膨胀过头了）。必须指出的是，汉代的官僚制度因为其所处的历史方位具有这样的特殊性，它在一开始甚至加速了封建地主阶级登上历史舞台的进程（因为地主阶级已经逐渐形成了经济优势，官私学校和选官制度有利于他们在官僚体制内获得权位），因此新兴的地主阶级也怀着极大的热情投入国家政治中去，他们认为自己和帝国之间存在牢固的纽带，十分关注帝国与宿敌之间的战争。

甚至战争本身也在唤起新兴地主阶级的狂热，皇帝本着饿了谁也不能饿军队，忘了什么也不能忘赏赐战功的原则，用黄金、土地和爵位回报有功之士，战争变成了新兴地主阶级获得政治地位的赌场。汉代官僚制度展现出了卓越的行政效率和较低的内部损耗，朝廷虽然从社会全方位汲取财富，却又进行了大量有效的技术投资。这使得汉代科技水平得到了迅速提升，尤其反映在军事领域，以铁制武器的全面普及为代表，中国对周边地区的军事优势更加扩大，进而反过来鼓励了对外扩张。基于以上原因，汉代官僚体制使得整个帝国变成了一台高效并且具有恐怖力量的战争机器。

而在复辟官僚阶段，以上原因全都消失了。在这个时期官僚体制自身最首要的目标就是要持续性地打压地主阶级以免其夺取权力，而这原本就与经济基础是相悖的。为了维持这样一个与经济基础不相合的上层建筑，整个政治体制就必然充满了内耗，而且必须内耗。事实上，从中华帝国后期开始，对于皇帝和朝廷官僚而言帝国最大的假想敌从来都不在外部，从来也不是哪个周边的敌对政权而正是被他们统治的人民，首先是具有经济实力的地主阶级，然后是困顿不安的赤贫百姓。让社会陷入内耗固然会削弱国家的力量，从长期来看会导致亡国，可是如果没有这种内耗他们的宝座一天都坐不稳。复辟官僚国家比起封建国家，差的不只是军事能力，更是对于兵者这一国之大事的态度。比起将领打了败仗，皇帝更担心将领打了胜仗；比起蛮族政权的抄掠，天子百官更惧揭竿而起的百姓。如果观察者回顾一下宋朝的军队，稍微思考一下就会发现这支庞大的武装与其说是为了防御西夏契丹，不如说防的就是这些“配军之贼”。兵如此，将亦然，既然国家乃一姓之私产，那么只要一切谈妥，国家主权没有什么不能卖的；立下军功的勋臣，没有谁是不能杀的。我认为宋明清的历史已经完整清晰地展现了这一点，没有半点赘述的必要。一个把维护专制统治者特权这样的“稳定”视为压倒一切的政权，一个把刺刀指向国内，刀尖对准自己的人民的政府，谁要是指望它能有什么出色的军事表现那就是彻头彻尾的白痴。在整个复辟官僚时期，中华帝国那庞大，涣散，装备落后，战斗力低下的军队完完全全就是一个泥足巨人，少量精锐的封建化蛮族武士像热刀切黄油一样击垮一支大军的例子不知凡几。因此复辟官僚制度跟汉代刚刚形成时的官僚制度没有任何可比性，认为后者拥有出色的军事表现，则前者也会如此是全然没有道理的。

我们可以从中国复辟官僚时期发生的一个历史事件，即宋高宗建炎元年和建炎二年间发生的“建州兵变”来窥测复辟官僚国家的军事制度。建州兵变被比较完整地记载于《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中，此处的建州是唐宋时期位于今天中国福建省北部的一个行政单位，与中国东北地区的“建州”并无关系。这个事件好就好它虽然持续时间和波及范围很小，但是却包含了中华帝国在复辟官僚时期在军事上一系列令人难以评价的表现。第一，朝廷拖欠军队应得的报酬，明明复辟官僚社会已经不可能像汉代的古典帝国一样实施义务兵役制，但是朝廷在搞募兵制的同时从来没有忘了义务兵役制省钱的好处，处于一种什么好处都想要的状态，军饷能满额发放堪称奇迹。第二，在面对地方动乱时文官统兵战果惨不忍睹，一州的叛乱居然需要调动中央军镇压，并且两次兵变都是通过招安来欺骗叛军降服。第三，明明离靖康之变才不到两年，朝廷却始终没有忘记算计自己人。在建州兵第一次叛乱结束后，朝廷试图通过调动他们北上与金军交战的办法借刀杀人，这导致了建州兵第二次叛乱。第四，朝廷在两次招安之后都立刻翻脸，全数诛杀了兵变领袖。这充分说明在复辟官僚体制下，官僚政府不遵守承诺和协议的成本是几近于无的，高度紧张和怀疑的政治氛围就必然会出现。第五，在建州兵第二次兵变之前，主谋叶浓等人互相杀死妻子儿女，其目的在于消除自己的“软肋”，减少朝廷拿捏自己的手段。遍览古今中外所有起义，人们几乎不可能在中国以外的地区看到起义者先杀害自己的妻子儿女这样的行为。只要一个人了解中国的历史，那么他显然就会发现用亲人作为软肋威胁自己的人民自古以来都是中国朝廷残害中国人民的妙招。在官僚复辟时期，像这样的手段当然会被朝廷用来对付自己

的军队，这与封建的欧洲和日本差异就很大了。在封建领主作为贵族统治的社会中，贵族之间毕竟存在广泛认可的行为准则，违背约定的代价之大绝不是中国的专制君主敢想象的。况且对于封建领主来说，自己征召的农兵是自己的领民不假，可是这些农兵的妻子和儿女们难道不也是自己的领民吗？在封建统治者林立的地区通过滥杀来对人民进行恐吓，除了动摇自己的统治很难有什么收益。复辟中华帝国就不需要考虑这一点，它统治的基石之一就是实行恐怖，而人民是从来不被皇族和官僚视为人的。人们只要注意到通过建州兵变这样一个小事件所描绘出的复辟官僚国家军事力量的状态，对于这样的政治体制下其军事表现究竟如何自然能够做出判断。

第三，中国本身面临的军事形势也发生了很大变化，这一点甚至比上一点更容易被忽视。如果我们看公元前后的历史地图，恐怕最大的一个感受就是世界竟然还那么空旷了吧，竟然有那么广大的地区甚至因为过于落后，缺乏记载，无法确定当地有什么政权而没有涂上颜色，而这就是古典时期的特征。诚然在古典帝国形成前的几个世纪中，文明在这些帝国的疆域内部都进行了很大程度的扩张，但是比起仍然广大的蛮荒世界，文明世界只占了很小一部分面积。如果我们把目光移回汉朝那么一个很明显的事实是，以黄河中下游流域为中心的中原腹地已经有了悠久的农业史，西汉鼎盛时期，6000 万人口中的一大半都集中于此，帝国在这里的统治已经呈现面状。然而与之对应的另一方面是汉帝国在面积更为广大的边疆地区不可能维持这样面状的行政管理，其统治只能呈现出点线状（所谓点就是郡县这样的行政单位，线就是对朝廷而言十分重要的需要武力保护的重要道路）只不过是在离中原较近的地方点线比较密，在朝鲜、交州和云南这样极其遥远的边地点线已经变得极为稀疏。因此国家与国家之间的边境会呈现出这样一种状态：从双方腹地延伸出的日渐稀疏的统治点线状结构从不同方向延伸到边界（当然线和线会相交上，毕竟道路还是会相通的），虽然在地图上看边境可能非常漫长，然而双方实际发生接触的点就有限得多了。正是由于可能接触的点有限，所以对于古典国家而言出动大军从几个有限的接触点越过边境，沿着敌人的“统治线”拔除一个个“统治点”，然后长驱直入敌人面状的统治核心对于击败敌人这个目的而言确实是个高效的选择（当然，前提是真能打进去）。因此像汉代的对外征伐一样古典国家出动规模庞大的武装讨伐周边国家或者互相攻击（这主要就是说罗马和帕提亚、波斯，不过还是要强调的是匈奴的军事力量本身也不弱于这几个古典帝国，但是我不视匈奴为古典帝国，原因在第十二章第二十五和三十节）在古典时期是比较常见的军事现象。

但是封建化改变了这一切，生产力的提升和封建生产关系的确立使得日渐增长的人口通过土地开垦使文明边境地区的点线状统治开始向面状统治转变，对于相互敌对的政权来说，古典时期的边境线和一千年后的边境线哪怕在地图上画起来完全一样，在现实上已经变得截然不同，后者所发生的接触的密切程度是前者根本无法相提并论的。实际上如果一个人比较熟悉中国的军事史，那么他就很容易意识到即使是在中国内地也发生了这样明显的变化。一个非常有趣的例子是，如果你看春秋战国到秦汉三国时期的国内战争，那么你会发现在当时的军事理论中山岭间险峻的关隘和江河上重要的渡口占据了如此重要的位置，他们中有很多都可以称为“兵家必争之地”，以至于其得失直接关系到战争的胜负。但是等到最近十个世纪的时候，人们会意识到中国的军事家们对于内地的这些“雄关大津”明显没有那么重视了，那些曾经被视为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要地，已经被一次又一次的陷落证明它不足以作为稳固国家的金城汤池。与之相反，人们开始越来越重视作为整体的地缘板块在军事战略中的意义。之所以发生这种变化，其中一个很大的原因就在于即使是中国内地土地开垦也在不断进行，一些地点因为其自然条件最为优越所以首先得到人们的青睐形成一个重要的通行要道，但是随着中国人口压力的逐渐增长，其他原本不适合生存的地方早晚也会被开辟成居住区，那么自然也就有了通行的可能。在边境接触变得如此

密集的情况下，那种指望着一两个雄关就可以割据一时的年代自然是一去不复返了。

如果在中国开发较早的内地尚如此，那么这种变化在边境地区只能变得更为明显。事实就是，在中国从南北朝开始就终止了封建化进程转向官僚化的同时，世界其他地区同时也包括中国周边地区的历史进程一样在正常进行，欧亚大陆大部先后进入了封建化时代。当中国的边境也出现封建政权或者封建化程度较高的政权时，那么对于复辟官僚国家而言，让官军去负责守卫漫长的，充满接触的边境线就会变得成本极高而效率极低。相反，最为高效的手段显然是让同为封建领主诸侯去守备这样的边境，当地的人力，物力和财力都在具有保卫自己领土的强烈意愿的领主的指挥下就近整合，不但损耗很小而且反应速度也快。我们应该强调的是，在封建制度越典型的地区，边境的军事冲突已经很少表现为像古典时期一样的大军直接对碰试图鲸吞对方主力一次攻下大片领土的那种形式，事实上在欧洲那样的封建社会，领主指望靠这种方式获取领土，还不如指望多生几个女儿靠联姻继承敌人的国家。即使在中国的历史上我们也很容易注意到，受到蚕食或者因为统治成本过高入不敷出主动放弃而不是军队被连续歼灭从而丧失战争能力才是中华帝国后期朝廷大部分时间在边境所遇到的情况。

以朝鲜为例，新罗刚刚建立的时候连今天的平壤都不在境内（新罗刚刚驱逐唐军时与唐帝国基本以大同江为界，而现在的平壤在大同江以北），而今天北朝鲜与中国的边界却已经是鸭绿江。朝鲜人向北扩张了这么多，难道全是靠会战打的吗？显然不是，这种扩张大部分时间无非是今天界碑向前一米，明天向前两米这样的蚕食罢了。西南地区在中国封建化时期逐渐脱离中华帝国的统治也是同理，这一点如果看谭版《中国历史地图集》就会觉得尤为奇怪，明明南朝宋的时候属于宁州，南朝梁的时候也在，南朝齐的时候还在，陈朝的时候又跑到北周的疆域里，怎么隋朝地图里面突然就失去控制了，然后在唐代又冒出一个极具威胁的南诏出来（事实就是早就管不了了，宁州刺史属于遥领，当地实际由大小豪族统治，其中最强的为爨氏）。恰恰是这种莫名其妙的脱离反映了当封建化出现在中国的边疆和周边地区时帝国在边境真正遇到的是一种怎样的挑战，这不再是一代人遇不了一次的数万甚至十几万蛮兵声势浩大的入侵，而是无时不有、无孔不入的小规模的侵袭和劫掠以及长久不断的地方主义和离心力。对于比帝国封建化程度高得多的敌人而言，这种侵扰并不一定要求什么战果（很多时候就不是政府行为），不得手也没有什么损失，毕竟本来也没什么投入，而一旦得手就会在取得的小块土地去进行定居耕种并且设防。

敌人深知中华帝国的百姓没办法用同样的方式对付他们，因为朝廷用编户齐民的方式控制中国百姓，唯恐中国百姓自发建设基层组织，更厌恶他们追求自己的利益而不按朝廷的意愿行事，痛恨他们跑到国外。大部分帝国的官员当然会选择息事宁人，把这样微小的领土损失上报只会妨害自己的仕途。帝国的统治者即使知道的实情也未必愿意为此采取什么行动，因为对官僚国家而言，为了芝麻大点的事情就采取可能导致任何变化的行动比失去那么一点点领土更危险。收回来了还要考虑怎么奖赏有功之臣，万一没收回来则天朝的威严受损，于是装作不知道自然是上上之策。历史充分证明了复辟官僚国家在边疆治理上的失败，相反在帝国后期边疆治理相对成功的还是那几个封建化程度相对高一点的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如果我们看明朝对蒙古的九边地区，那么你会发现在土木堡之变前明军根本没吃什么大败仗，但是边境就已经在往回缩了，在土木堡之变后也没有再吃什么大败仗，但是边境还继续在往回缩，直到退到明帝国一直在完善的长城这堵隔离内外的边墙为止。也就是说，明朝对长城以外领土和纵深控制的失去不是什么真的丧失了多少主力以至于没有可战之兵才不得不放弃，而是因为无法应对蒙古部落的蚕食而被迫回缩，就这还是首都在长城边上的结果。在更为遥远的地方比如越南，帝国的失败只能变得更加快速，当明成祖朱棣侵入越南时，他毫无疑问还怀着古典时期的思想去在 15 世纪当皇帝。越南也经历了相当长时间的封建化过程之后，红河平原已经不是控制几个交通要道和中心大城市就

可以稳握掌中的了。帝国的流官没有任何兴趣去认真治理辖地，在如此遥远的边疆认真做出政绩然后得到朝廷肯定并升迁无论从成本还是可能性上都没办法与制造祥瑞并搜刮民脂民膏尤其是当地特产在体制内上下打点相提并论。至于在越南反抗军逼近的时候组织抵抗那就更不可能，除了明朝的驻军当地百姓能支持他们吗？

如果假设明朝是一个封建政权，当明军征服越南之后在越南转封进一批中国的封建领主并保留支持明朝的越南封建领主，维持当地自治的状态，那么黎利就是再在蓝山奋迹十余年也难有所作为。而复辟官僚体制面对这种日益封建化的边境威胁完全失能的一个举世闻名的例子就是元明时期的所谓倭寇问题。倭寇作为活跃在东亚大陆沿海的海盗最初以日本的浪人为核心，到后来甚至成为多民族海盗团伙了，日本人也只占一小部分。然而就是这样一个既不统一，也不是多么正规的武装集团，竟然能够横行中国沿海近三个世纪，让明帝国的海禁几乎沦为笑谈。官军长期以来束手无策，甚至发生过几十个倭寇跑到南京城下这样的奇事。明朝朝廷真正扭转与倭寇作战的尴尬局面最终还是要靠将领所自行组织训练的军队，然而倭寇的真正衰退与其说是明军真的取得了什么战果，还不如说是隆庆开海和织丰政权统一日本的功劳。以上事实表明，即使抛开复辟官僚国家军事系统的低效和军队战斗力的低下不谈，单就其组织形式来说就已经显得很不适应封建化时期的边境形势，这又远远比不上按照正常历史进程应该发展出的封建军事制度了。

综上所述，没有半点理由认为汉朝时期的官僚制度缔造了一支庞大且强大的军队并且足以应对军事威胁则复辟官僚时期的中华帝国也能实现这一点，无数事实证明复辟官僚国家的军事表现远不可能与一个正常走上封建化道路的中国相比。

3，中国统治者很清楚封建制度在军事上的优越性

第三个方面，封建制度在军事上优于复辟官僚制度压根就不是现代人才意识到的结论，事实是在官僚复辟时期即使是专制君主和高级官僚都不得不承认这一点。如果我们注意到两宋之交最为重要的一些历史文献，《三朝北盟会编》以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就不难发现有关当时人承认封建化藩镇在面对新兴少数民族政权压力时显著的优越性。下面列举一些从内容上看极为有趣的历史片段，人们可以很容易从中看出即使到公元 12 世纪初中国的统治者和高级知识分子对于“天下成败”依然有着何等清晰的认识。第一份记录是靖康之变刚刚发生时（靖康二年二月）御史中丞秦桧给金朝都元帅府的上书，见于《要录》的卷二以及《会编》的卷八十，其中有一段是这么说的：

大金自去岁问罪中原，入境征战已逾岁矣。然所攻必克者无他，以大金久习兵革，中国承平百年，士卒罕练将帅未得其人也。自古中国地土甲兵之威四邻无有，将相英雄世不乏才。使异日士卒精练，若唐藩镇之兵，将相得人，若唐代肃之臣。大金之於中国能必其胜哉！

秦桧这段对金朝统治者劝谏的目的核心就在两点，不要灭宋（而立张邦昌），不要诛戮赵宋宗室，这作为亡国之臣的立场本身是非常正常的。真正让这份文件具有相当“历史意义”的是秦桧给出的惊人的论点，他在最初强调赵宋天命未绝之后，极为隐晦地指出了关键性的利益问题所在：“你们金人之所以能够长驱直入取得如此之大的战果，并非因为你们强到不可战胜，而是宋朝本身极度衰弱所致。（自五代之后，宋朝建立为了压制国内一切可能的不确定因素建立了空前庞大的官僚体制，皇帝视自己的利益高过了国家的利益，担心自己的军队和将领超过了担心异族的军队和将领）因此整个国家的武装力量不堪一击。（今天金朝如果非要尽诛赵氏，那么反而为天下除去一个独夫）像唐代那样的封建化藩镇就会接踵而起。凭借中国的人口和经济规模，到那个时候你们金人自忖还能战而胜之吗？不如保留宋朝的社稷，仍然让赵氏做专制君主，（这样赵宋官家为了一姓私利首先警惕自己的将领和百姓，替金人消弭了这一真正的危险）对于你们金朝统治者也好，赵宋皇室也罢都是有利的。”

秦桧的这段上书充分反映了他作为中国特有的“官僚主义政治家”的惊人眼光，其对于天下的形势以及各方的利益诉求即使在靖康之变刚刚发生的时候就已经了如指掌了。秦桧清楚地意识到封建化藩镇在应对金朝入侵这样的历史事件中具有宋代官僚体制无可比拟的优越性，但是宋帝国的专制君主出于对残唐五代的历史记忆和维护专制统治的需要，对于这些卧榻之侧的威胁必然感到如坐针毡。当宋朝能够与金朝取得基本均势时，皇帝对藩镇的恐惧显然会超过对于那些用土地、钱财和人民就可以打发的异族。因此秦桧在靖康之变之初就敏锐地指出，从长远来看两国进行和议对于双方统治者都有利。然而迅速崛起的金朝人不可能这么快就理解中国的政治也不可能就如此快的刹住征服的战车，南宋为了迫使金人回到谈判桌上，只能效仿唐时藩镇，利用一定程度封建化的军事统帅以武力达成均势并尽快实现和议。这样一来就可以集中精力软硬兼施地夺取这些将帅的兵权，对于其中颇有战功和威望且不甚顺从者，“莫须有”罪名也可杀之。两宋之交中国大地所展现的历史画卷，为后人清晰地展现了复辟官僚国家的极端反动性以及其推行反动政策的主观性。

第二份记录是赵构刚刚称帝一个月的建炎元年 6 月 2 日（与靖康二年是同一年，即公元 1127 年）当时的宰相李纲给赵构的一次上书，见于《要录》卷六，《会编》卷一百零五。这份奏书的意思非常直白，就是指出要坚决公开地放弃议和，明确要继续与金朝的战争并首先加强防备，尔后图谋复仇，眼下国家的一切事务应该围绕对金战争展开。在这封奏书中李纲明确指出藩镇的在眼下是非常有用且必要的。

为今之计，莫若一切罢和议，专务自守之策，建藩镇于要害之地，置帅府于大河及江淮之南，修城壁，治器械，教水军，习车战，使其进无抄掠之得，退有邀击之患，则虽有出没，必不敢深入，三数年间，军政益修，甲车咸备，然后大举以讨之，报不共戴天之仇，雪振古所无之耻，彼知中国自强如此，岂徒不敢肆横，而二圣有可安之理矣！

在这一段论述中人们可以清晰地看到李纲对于藩镇的军事作用有相当的认知，他特别指出反正可以修建大量封建城堡并自行武装军队。一旦金军发动进攻则城堡附近的百姓可以撤入其中，物资也可以被转移并保护（这就和中世纪的欧洲差不多了），金军想要攻克这样的城堡非常困难，所以即使进兵也很难掠夺到多少物资。但是如果金军想要轻易撤走，那么他就要想方设法避免城堡里的军队进行追击，因此金军虽然还是会出没在边境上，却很难大幅深入。这种认识很可能反映了金军南侵唤起了当时人们对于十六国时期北方汉族豪强曾经广泛修建的坞堡的历史记忆。而宋高宗对于这份上奏的反应是“上大喜，付中书省遵守。”，由此可见，即使是赵构本人对于李纲的说法也没有什么异议。

第三份文件是建炎三年八月兵部尚书谢克家的一次进言，见于《要录》卷二十七，他说的话很短，但是几乎句句直击要害。谢克家的这次进言完全可以称得上是隋唐至今中国政论的最高水准。

兵部尚书谢克家言，今日官冗，外方尤甚，请悉罢之，以纾民力。又言：「官军单寡，而郡县皆有土豪，宜令自相推择，有智勇者各守其地，郡县有阙官处，乞许郡守自辟。吏铨无碍，则付以告身。若其徇私，则监司、御史得以纠之。今京东、西及江、淮悉为榛莽，难用常法，宜建藩镇，文武并授，令得便宜从事，财赋亦听自用。如捍御有功，则许世袭」。

以上短短四行话中竟然表达了五个观点。第一，虽然说宋帝国的冗官现象本身就是维护专制皇权巩固复辟官僚制度的手段，但是现在金兵肆虐中国赵宋官家的皇位本就不稳你还这么做就很离谱了。特别是地方上，臃肿的官僚体制根本缺乏有效的回应还凭空消耗了地方的财力，根本不足以应对军事威胁，建议应撤尽撤，先别再折腾老百姓。第二，地方上的有实力的地主阶级能够成为承担军事义务抵抗金兵的中流砥柱，眼下这种情况就应该重用他们，不要管合不合乎官僚体制的程序，先把大义名分给下去再说。第三，虽然太宗皇帝赵光义坚决要把全国官员的任免权都收归中央，但是现在对付金人是首务，就不要再

搞那套相互制衡互拖后腿的诡计了。眼下最好把人事权也下放，这样扩大了地方的积极性，增强其行动力。地方举荐的官员差不多就直接承认，就算出什么问题让御史弹劾警告一下就得了。第四，现在宋金之间上千公里的交战区上一片混乱，豪杰并起，说什么重建官僚制度简直是扯淡。我们现在应该赶紧设置藩镇争取那些地方武装，让文臣和武将都出现在藩镇的框架内，扩大他们自行决断的权力。同时不再从藩镇征税，让他们用军事义务去替代。第五，只要这些藩镇抵抗金军有功，不要想着再用流官把人家拿掉，直接允许世袭封王封公。所以人们可以很明显地从谢克家的话中感觉到，尽管中华帝国已经进入了复辟官僚时期，但是直到两宋之交的时候知识分子仍然对封建化有很深的了解，他们很清楚封建社会本来应该有什么特征，甚至在心里十分明白封建制度比起复辟官僚制度有多大的优越性。但是相互依存的君主专制和官僚制度已经如此稳固，面对金兵南侵这样的重大威胁的时候朝廷虽然会允许一些封建化因素重新出现，但是一旦威胁消失，国家便不可避免地回到了通向末日的老路上去。

其实明智的人都能意识到像这样异常的官僚制度主要是想对付谁根本不是秘密，例如苏联在 1942 年造成纳粹德国进攻最为艰难的时期废除了政委的最终决定权，从此政工干部在军队中的权力受到限制，越来越弱化。老奸巨猾的官僚统治者永远不会忘记他们的刺刀指向自己的人民，而不是为了抵抗什么外国侵略者，一旦外部的威胁变得过大之后他们自己也会消除一些官僚制度来释放军队和社会的积极因素，这一点无论何时不分中外都是一致的。

除了这三处非常有代表性的记载以外，《要录》中论述封建化藩镇优越性和必要性的记载还有很多。例如卷五中记载当时负责管理关中地区的唐重给刚刚称帝的赵构说，现在天下之事最紧急的就是你赶紧迁到我这，第二急的就是需要广泛设置藩镇。卷二十一中记载名臣张浚书给赵构说现在江北的情况如果想用官僚制管理不可能，非得设置成藩镇不可，当时与张浚一样上疏强调设置藩镇必要性的还有 19 人。卷三十三中记载宰相范宗尹对赵构进言说，当年太祖皇帝赵匡胤削平了天下藩镇让官僚国家基本稳定了 150 年，这是不假，但是等到金兵南下的时候朝廷对此难以应对就是官僚国家的弊端。现在要想应对眼下的大难，就应该部分的恢复藩镇，在黄河以南长江以北的广大区域裂土而治让藩帅各守其土作为朝廷的屏障。在同一卷靠后的位置记载了赵构自己下的诏书，这篇诏书依照中国政治文献的经典废话格式先肯定了周朝封邦建国扩大诸夏的武功以及唐代藩镇抵御边患的有效，紧接着宣布自己将给予宋金拉据地带的抗金武装充分的自主权令其专制一方只要能抵挡金人就是有功。但是即使如此赵构还是不愿意给予地方实权派世袭权力，范宗尹等人反驳说现在江北战乱数年已经残破成那个样子，如果还不允许藩帅世袭的话谁还会出死力防守？对此赵构表示绝对不行，要是什么人都能世袭那我这个专制皇帝还当个什么。况且自己心里有数，我要的是他们只要把剩下的疆域保住就行了，又不指望反攻，给这么多权限就已经足矣守住了，最终还是坚持不许世袭。

而最为令人哭笑不得的一段记载则是卷六十一中黄州布衣吴伸给赵构的上书，而且篇幅不小。吴伸上来就谴责了赵构不思收复故土报仇雪恨只求偏安的行为，并且指出即使想要偏安也是不可能的，因为自古以来南北并立从来都是北方统一南方，没有反过来的例子。伪齐皇帝刘豫都知道积极准备与宋朝的战争，而你一个正统皇帝居然毫无作为那岂不是时间越拖越没戏。又听说金朝可能要集结重兵从关中进攻四川，四川要是丢了那就更完蛋，东南本非帝王之都，一旦长江上游一失那很快就会成为下一个归命侯孙皓，长城公陈叔宝。吴伸在最后又为皇帝赵构担忧起来，说是现在那么多节帅已经实同藩镇，哪有皇帝把兵权让给外人的呢？但是他笔锋一转表明他虽然反对藩镇但是并不反对封建，他只是反对这些藩镇属于非皇族的异姓诸侯罢了。所以他建议必须分封，但是应该分封的是赵氏的宗亲，就像周朝一样把宗室作为藩屏，这样就能昌盛很久。如果我们读完吴伸的上书就很

难不意识到他对于历史的了解在当时看来已经颇为精当，这足以显示他大概出身于生活条件还不错的地主阶级家庭，不过吴本人十有八九是在朝中没有任何关系的。这是因为他居然不知道赵宋皇室生育困难和夭折率高这么众所周知的特点，分封宗室根本就是没人可封，即使是高宗赵构本人也没有任何子嗣。就算真的要分封宗室那就只能找很远的远支，跟外姓也就没有什么区别了。可就是这样一个缺乏政治地位的下层地主阶级成员，同样也是反对异姓藩镇不反对藩镇。

以上我所列举的这些赞同设置藩镇，承认封建化藩镇在抵御金朝入侵时具有显著优越性的言论来源可谓复杂，下至小地主，上至皇帝赵构本人，至于所列举的这些官员也并非出自一派。这充分表明，即使到公元 12 世纪初封建制度的优越性在中国社会根本不是什么秘密，简直是所有有文化的人众所周知的事，但是统治者为了自己的专制统治宁可牺牲掉这样的优越性也要维护官僚制度这个大囚笼。事实就是当南宋和金已经基本达成均势的时候，南宋的专制君主势必就要把作为眼中钉、肉中刺的军事统帅们相继拔除。《要录》中岳飞被杀之事记录在第一百四十三卷中，在那以后的记录中藩镇的“跋扈不法”的形象取代了其能征惯战的形象，官僚国家的凶残虚伪暴露无遗。在第一百四十七卷，赵构明确对秦桧表示唐代藩镇之所以失控就是因为朝廷没有早早把他们削掉，所以自己现在就要彻底收回兵权重新做一个伟大的专制君主。

因此我们可以非常确定地说，中国的专制统治者非常清楚具有封建色彩的军事武装具有更强的战斗力，他们更知道这种战斗力有可能会毁灭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官僚制度自身。因此他们在面临外部危机时会有意识地放任封建因素取得一定的发展以利用其军事力量维持残余的江山，一旦外部威胁迅速削弱朝廷就会立马卸磨杀驴。而中国的封建地主阶级在长期被官僚制度的压制下变得越来越衰弱，土地产权的分散和全社会的原子化使得地主阶级更加难以承担军事义务。于是我们看到的一个可笑的事实是，哪怕在两宋之交以后，中国的专制统治者在面临过于强大的外部威胁时虽然还是会想着利用封建化武装，例如金宣宗在决定南逃开封的同时在已经失控的河北地区册封了九个封建领主为公爵，试图依靠他们来阻挡蒙古的侵略兵锋。明王朝在风雨飘摇的最后几年里，同样不乏官员一直主张早早组织地方团练，即使是被视为腐败无能至极的弘光政权，在临死之前也试着给予江北军镇更大自主权以效南宋故事。然而此时中国偏离封建化道路已经太久太久，人们已经很难想象封建社会的组织形式，越来越巩固的官僚社会使得基于封建经济的上层建筑变得越来越不可能建立起来。地主阶级即使被给予了大义名分，也没有能力在短时间内建立起可靠的地方行政体制并且在军事上发挥作用了。更不要说进入官僚复辟社会这么久以来，人们早就见惯了朝廷“鸟尽弓藏，兔死狗烹”的事，谁会傻乎乎的真的相信朝廷有信誉一般。对于地方的割据军阀来说，他们对朝廷信誉的期望值未必比得对上入关的满人，这一点在明朝末年尤为明显。因此自宋朝之后，专制朝廷在面对外部军事威胁束手无策时试图暂时释放一些封建因素以求苟安的尝试都失败了。最后我尤其想说的是，一个当代的中国公民再次考虑起靖康之变这个历史事件的时候，他绝不应该忘记真正的耻辱在于宋朝的百姓（当然也包括地主阶级）在皇帝和官僚这群强盗，匪徒，窃贼和诈骗犯的压迫下无法主宰自己的命运。一个奴隶主狠狠地殴打了另一个奴隶主并掠夺了其奴隶，奴隶真正的耻辱在于自己身为奴隶的这个事实，而不在于作为奴隶被掠夺到另外一方，后者是奴隶主的耻辱而不属于奴隶。

靖康耻，犹未雪！

4，封建化的中国将对周边地区具有巨大的武力优势

说明完三个方面，或许还是会有人怀疑说，封建领主以骑士为核心的精锐武装虽然战斗力过人，但是在封建化社会领主的直辖领地毕竟有限，而中国庞大领土的漫长边境线四周总是会出现能够拥兵六位数的征服者，封建体制真的能够抵抗如此强大的武力吗？我的

回答是两点，首先是你原本也不能够要求一个封建社会去解决官僚社会才不得不面临的问题。这就是我之前所说的，中国人最擅长解决的就是别人没有的问题（实际上也就是表面缓和，根本一个也解决不了）。就拿中国在官僚复辟以来边境所面临的这么多征服者们来说，他们又不是什么超人，除了完颜阿骨打确实崛起得过快以外，这些征服者们要让自己的政权能够发展到对中华帝国产生显著威胁本身就需要时间。皮罗阁不是一日就统一了六诏，黎利也不能一天就解放越南，契丹和唐朝共存了两个多世纪，党项人曾经做了一百五十年的定难军，努尔哈赤起兵时只有十三副铠甲，即使是成吉思汗，统一蒙古也花了十五年。一个不争的事实就是，中华帝国的边境形势之所以经常会发生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本身就是官僚国家缺乏应对或者干脆装死的结果，如果帝国真的能做出有效回应的话，这些少数民族征服者能有多少机会像滚雪球一样的壮大就成了一个大问题。而封建体制的优越性就在于边境的封建领主至少比朝廷的流官在边境出现潜在危机时进行更为果断有效的处置，这就意味着官僚帝国所面临的蛮族大军未必会出现在封建帝国的边境线上，因为它可能早就被扼杀了。

其次是你不能假定中国如果真的走上了封建化道路它永远停留在那种早期的，不成熟的状态。少数民族征服者面临的就不会是仅仅存在封建化因素甚至称不上封建领主的藩镇，而是像欧洲英国法国那样大国有成千上万的骑士作为扈从的封建王国。中国的封建化进程在全世界范围内开始最早，如果能够正常进行下去，至少在公元 1000 年的时候也能够进入中世纪盛期的水平，到这个阶段封建国家的军队组织能力和动员能力就已经完全不能认为比复辟官僚国家差了，在战斗力上更有质的差别。正是因为中国在现实里走上了一条邪路，所以人们很难想象一个封建化的中世纪中国会有何等强大的威力。我国现在的领土面积与欧洲相当，在历史时期即使是汉地的人口也要略多于欧洲。这意味着一个完全封建化的中世纪盛期中国即使只计算长城以内的领土也是一个有 400 万平方公里面积，人口上亿的文化共同体。按照农业生产方式与中国相近的日本来估算，这意味着中国在中世纪晚期可能会有上百万的封建武士，而中国的军事装备甚至还要比本位面更加精良。中国在封建化初期的南北朝时期北方就已经出现了大量具装骑兵，如果封建化正常再继续进行五个世纪军备会变成什么样子根本难以想象。

就算因为封建化进程中国不处于统一的状态，但是从我国内地的地缘形势来看充其量也就存在五六个主要政权，就这平均每个政权的人口就已经相当于十个成吉思汗刚刚统一的蒙古。面对如此庞大的，城堡林立的，有上百万武士的，武装到牙齿的中国，十个成吉思汗来了也得干瞪眼。事实就是，如果真封建化了中国的诸侯根本不可能蹲在长城边上或者海岸线上不动，他们早就把边界扩张出去了。从东欧和中亚分别皈依东正教和伊斯兰教的实际情况来看，到成吉思汗出生的公元 12 世纪后半叶，欧亚大草原东头的蒙古地区早就已经跟中国内地信仰同一个宗教了（中国如果封建化大概率当然也会信仰一种符合封建化时期要求的宗教，从历史上看应该是佛教）。蒙古地区的游牧民大概率会作为中国诸侯的雇佣兵而受到广泛欢迎，但是与中国体量天渊之别的差距让他们压根没可能像中东附近的游牧民族一样入关成功。因此假设中国封建化正常继续下去，考虑中国能不能防御外敌侵略根本就是一个没有意义的问题，考虑他到底能扩张到什么程度才是真正有意义的架空。今天的人们之所以会怀疑封建化的中国难以应对边疆的威胁，本质是因为中国历史上从来也没有达到过成熟的封建社会，官僚国家只有在自觉大事不妙的时候才会允许一些封建因素出现以图自保，一旦达到目的又会马上将其掐灭。在这种条件下，封建社会就永远不可能走向成熟。封建社会无法在官僚国家进行充分的发展，这是官僚国家的罪行而不是前者的，因此当我们看到金朝的九公被蒙古摧枯拉朽地击溃，明末的军阀大批投降满清，就必须指出真正需要为这些事情负责的是朝廷本身。专制朝廷既然从来不允许封建地主阶级以统治者的身份光明正大地参与政治事务，享有经济特权并承担军事义务，那它就不要指望

大祸临头的时候各地的军阀地主武装能够勤王保驾，天下从来没有这么占尽便宜的事。

5，水利需求绝非复辟官僚国家维持的理由

最后，我必须澄清所谓“水利问题”的迷思。坦率地说，这完全是部分对中国历史缺乏底层认知的西方学者凭空臆造的理论幻象。我的论断非常明确：认为“水利建设的现实需求维系了专制主义官僚国家”的观点，在历史逻辑上是根本站不住脚的荒谬之论。

第一，古代中国大部分水利工程根本不需要什么集中全国力量进行修建或者维护，以农业社会的生产力条件，一个水利工程能够对中国一个省的面积起到重大作用那就已经很了不起了。就拿我老家都江堰的都江堰水利工程来说，这也就是秦代蜀郡太守李冰父子带领当地百姓修建的，有必要一个中央集权官僚国家进行支撑吗？还有关中的郑国渠，白渠，真正动工的时候调动的也就是关中平原的人力，根本不可能说封建社会就没有能力进行修建和维护。成都平原和关中平原就那么大，哪怕是封建制度下，难道还能分裂成十几个政治实体不成？事实就是只要不是对中国历史两眼一抹黑，就应该知道我国历史上有名的水利工程大多数都是秦之前的地方贵族以及秦之后的地方官员所修建的，不是非要中央政府的支持。而这些由省、市一级组织修建的水利工程在古代已经绝对称得上大型了，对于平常百姓来说水利设施甚至是一个村庄范围内的概念（比如百十米长的灌溉渠），它能需要动用多少人力物力？

现在互联网上往往喜欢夸大中国（尤其是南方）宗族社会的村落之间因为争夺水资源这样的矛盾出现大规模的械斗，以显示中国人具有武德。但是任何人冷静的人都能指出的是，械斗的规模大是和一般的打架斗殴相比，并不是说它如果被视为战斗真的就有多骇人听闻。时常参与械斗的几个村庄，其范围加起来都不太可能超过一个伯爵的领地，更不要说一位公爵了（当然在欧洲不同封建领主之间哪怕级别相同领地差距也可以很大，这只是泛泛而谈）。更不要说这种规模的械斗也属于中国被卷入近代世界之后，人口大幅增长人地矛盾加剧的产物，不属于封建社会阶段发生的事件。（这里我表达得不清楚，其实我想说的是，中国古代水利工程建设的需要，特别是统一政府介入的需要被严重夸大了）

这就意味着中国历史上出现过的绝大多数水利工程，对于封建社会而言都没有什么人力，物力和财力上的不可克服之处，而且封建领主对于发展自己领地经济的意愿显著高于流官去认真治理自己的辖地，有什么理由认为前者不会在水利方面做得更好？（其实这一点很显然，只要在中国旅行一段时间，基本上不傻的人都能看出来中国古代的大部分利农利民的水利工程，例如福建莆田木兰陂，主要靠地方士绅，充其量在地方官府的帮助下足够修建完成了）哪怕本位面的中国也不乏封建化的藩镇军阀对水利建设做出杰出贡献的例子，例如从唐末节度使演变而来的吴越王钱镠修建钱塘江海堤的事情就极为著名，至今尚有“钱王射潮”的美谈。在全世界范围内人们一样可以轻易说出一些闻名遐迩的古代水利工程，他们低技术条件下（甚至连封建时代的水平也达不到）不依靠大型中央集权国家就得以建成并发挥了重要作用，包括也门的马里卜大坝（Marib Dam）和旁边阿曼的法拉吉灌溉系统（Aflaj Irrigation Systems），还有新大陆阿兹特克人在特斯科科湖中的人工岛上建立的特诺奇蒂特兰（Tenochtitlan）等等。玛雅人在尤卡坦北部缺少湖泊和河流的低级地区一样，能建立水资源管理系统，他们也不怎么使用金属工具。事实就是，工业革命之前的农业社会几乎就不存在修建横跨数个地理单元并且在更大范围内起到作用的超大水利工程的需求，封建国家完全可以应付自己国内的水利建设。

第二，还是那句话，你不能要求封建社会去解决只有官僚国家才存在的需求。像大运河这样贯穿全国的超级工程原本就是为官僚国家的集权首都服务的，这条运河对于全国财富进行汲取的意义远大于其南北交通的商业意义。中国大规模的漕运始于汉武帝时期军事扩张的需要，当时关东的粮食通过黄河向上游运输跨过一整个地理阶梯，然后再经联通长安与黄河的漕渠运到首都。如果中国经历了正常的封建化进程，这种需求自然也就消失

了。灵渠是另一个很典型的例子，这种古典国家用来协助大范围征服事业的超级工程产生于特定历史时期，但是如果是在封建社会的中前期根本不存在修建它的需求。罗马帝国首都还在罗马的时候整个地中海世界的财富都流向罗马，但是公元 1000 年的时候就不可能还这样了。

黄河水患同样是官僚国家导致的人祸，黄河作为流域绝大部分都在汉地的重要河流因其含沙量大确实形成了比较大的水患治理需求，然而这个基本事实却沦为了官僚国家掩盖其无能和恶行的烟幕弹。自从东汉王景治理黄河之后近 1000 年间黄河没有大的决溢，从公元十一世纪上半叶开始再次出现决口，最开始并没有造成多少实际上的损失，然而，在 1048 年黄河再次在商胡埽决口，这次泛滥之后的结果是使黄河下游形成两支，其中被称为“东流”那一支至少还在宋朝境内，但是“北流”已经一路向北冲到海河的最后一段河道于宋辽边境入海。宋朝朝廷对此感到担忧，因为未能收复燕山这一重要屏障，整个华北平原都处于一种无险可守的状态，唯一能让宋朝统治者获得心理上安全感的地理屏障无非黄河而已。现在黄河向更北的方向流去，是宋帝国的决策者认为自己在北方的防御体系受到了破坏，而对于一个臃肿的官僚国家来说，指望自己能够调整僵化的国防战略，还不如干脆试着把北流堵上。于是在仁宗，神宗和哲宗年间北宋朝廷三次试图强行堵塞北流，不但耗费了巨大的人力物力，也未获得成功，而且次次造成决口给人民带来极大生命和财产损失。在宋金战争期间，宋军将领为靠水势阻挡金兵南下，主动掘开黄河堤防造成黄河向南改道，形成了长期夺淮入海的局面。到 12 世纪末，北流断绝，1234 年蒙古军队南下时又利用黄河上演了以水代兵人为决堤的“好戏”。黄河南流夺淮以来极不稳定，虽然整体上讲总归是从淮河的河口入海，但是具体从哪里分为几支流入淮河河道那就难说了，因为决口一次就可能改变一次，直到明朝后期潘季驯治理黄河才把南流固定下来 300 年之久。然而，自从黄河长期夺淮入海，黄河水患变得极其频繁，给黄淮地区的人民带来了不可估量的伤害。

黄河南侵淮河流域造成持续严重的水患有其必然性，因为黄河在有历史记载以来大部分时间都经过华北平原入海，长期南流本来就是人力导致的异常现象。单从水资源分布上看，也十分不合理，华北平原较于淮河流域本就缺水，而南流就使得原本相对缺水的地方少了一条大河，原本相对就不缺水的淮河（以及淮河的支流）反而还要以原有的河道多承载一个黄河的水量，这不令河防岌岌可危就怪了。江淮流域本就存在梅雨季，在六，七月份常常几十天连阴雨不断，清代乾隆年所修的《淮安府志》写道，“自明中叶以来，每淮水盛时，西风激浪，白波如山，淮扬数百里，公私惶惶，莫敢安枕者，数百年矣。”足可见每年汛期河防压力之大。可是既然如此，为什么不令黄河复北流呢？事实上，直到 1855 年改道重新注入渤海之前，元明清三代黄河当然也有数次向北决堤重新出现北流分支，但是朝廷的反应一定是坚决地将北流堵死。

这个问题就是看待中国黄河水患的关键，回答是，黄河南流虽然会让老百姓死上几百几千万，但是对于以首都北京为目的地的漕运是有利的。这是由于本就含沙量大的黄河在地势平坦的华北平原频繁改道，因此华北平原上的黄河河道是很浅的，到后来甚至变成地上悬河，一旦大运河在这个位置与黄河相交，那么就极容易被泥沙在短时间内堵塞至无法使用。如果我们沿着黄河从西向东观察隋唐大运河，就不难发现向东北延伸至涿郡的永济渠和向东南延伸到盱眙的通济渠就像是从黄河中游和下游交接处伸出的两个分叉，也就是说隋唐大运河和黄河相交的位置避开了华北平原上河道较浅的下游地区。后来在 1855 年黄河重新恢复北流即沿现在的河道入海后，清政府虽然在黄河与运河北端的相交处设置了船闸进行通航，但是果不其然很快运河就堵塞到无法使用了。而当时西方科学技术传入，海运的效率已经彻底压倒了内河航运，历代政府也不再试图让运河恢复穿过黄河，直到今天京杭大运河在与黄河接近处仍然是断开的。现在在现代科学技术的帮助下，中国的南水北

调工程已经可以让所调之水穿过黄河河床（已经是地上悬河了）下方（这就是中国政府所说的穿黄工程），但是不要说重新让大运河穿过黄河（作为旅游的意义），就是黄河下游也没有实现通航。所以说假使黄河不南流，即使中华帝国在后来迁都到北京而不是坐镇长安洛阳，要想修建一条从江南到北京的运河，恐怕还是得按隋唐大运河的那个形状来。

然而戏剧性的事情发生了，那就是黄河向南夺淮入海。虽然让黄河南流最初显然不是为了漕运而不过是宋人的拙劣行为，但是朝廷很快就意识到了一个关键之处，那就是黄河改道使得运河穿过下游黄河变得可能，从而为截弯取直的京杭大运河提供了前提条件。这是因为淮河的径流量虽然要比黄河小一些，但是在漫长的时间中，淮河的河道相当固定，且淮河本身携带泥沙量小，因此淮河的河床被冲刷得比较深，当黄河的水量注入之后距离河面就更深了。在这种条件下，大运河自然就可以穿过黄河而不影响漕运。这就是为什么尽管黄河南流会给两岸百姓带来巨大的灾难，但是朝廷却一直以之为益处，唯恐黄河重新向北流。事实上，我们必须指出，只要不对其存在构成威胁，官僚国家是绝对不在乎离首都千里之外百姓的死活的，黄河南流的确可能加剧了直隶和山东的旱情，使黄淮沿岸的百姓年年生活在死亡的威胁下，但是这和北京的皇帝和官僚们有什么关系呢？在他们眼中，几百万百姓的死活怎么可能比运往北京的钱粮更重要。如果我们对于明清时期的史料进行检索，就不难注意到当出现黄淮泛滥的记录时，漕运的重要性远远排在百姓死活前面，在很多情况下只有“坏漕渠”的记录，百姓受到了何等损失是完全没有记录的。

如果人们对于中华帝国在治理黄河上采取的态度有所疑问，我的建议是直接阅读《明史》卷五十九和卷六十，这两部分就属于黄河志，朝廷采取何种的利益考量在其中表现得明明白白。例如卷五十九中河南御史涂升的进言说得非常清楚，“黄河为患，南决病河南，北决病山东。昔汉决酸枣，复决瓠子；宋决馆陶，复决澶州；元决汴梁，复决蒲口。然汉都关中，宋都大梁，河决为患，不过濒河数郡而已。今京师专藉会通河岁漕粟数百万石，河决而北，则大为漕忧。”黄河无论是南决还是北决，死上多少老百姓都是区区小事，当务之急是不能让黄河北流，那样漕运就成为问题了。黄河北流对于河道稳定有利，对于天下百姓有利，这一点在中国从来都不是秘密，统治者和高级知识分子对此心知肚明。清前期的经学家、地理学家胡渭在其著作《禹贡锥指》卷十三下中记载了元代官员余阙的评论（余阙曰：南方之地本高于北，河之南徙难而北徙易…奚必崴崴劳费防其北决邪？），要知道那个时候京杭大运河贯通总共也没几年。甚至在中国向来以信息质量差而著称的百度百科竟然也直截了当地承认，所谓元明清的水患根本上就是一场持续了六个世纪的政治灾难，而非能够推诿为天灾。在负责河务的官员们看来，两岸百姓比起漕运来说自然不值一提，例如明代治水名臣潘季驯曾说“是淮病而黄病，黄病而漕亦病，相因之势也。”而对“百姓之病”便不提了。完全不能怪潘季驯这么说，中国人总是莫名其妙地对所谓的贤臣能臣有一种滤镜，但事实上，只要是官僚其权力都来源于上级，所以他们必然要对上级负责，在这一点上严嵩和海瑞不会有任何差别。拿捏河务官员命运的是皇帝，而不是两岸的百姓，所以他们就只能把皇帝所依赖的漕运放到两岸百姓的生死前面。

一个让外国人可能感到非常震惊的事实是，尽管我国在官方层面上反复鼓吹大运河的“伟大意义”，在全国修建了许多以大运河为主题的博物馆，还有以大运河景观为核心的5A级景区。甚至在2014年，大运河还被成功申请成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认证的世界文化遗产。然而，即使是在今天的中国大陆，大运河作为一条血泪之河的残酷本质也并非秘密。不但作为正史的《元史》、《明史》都可以被公开查阅，而且涉及到中国水利史，并直接指出中华帝国晚期的黄河水患主要是人为政治灾难的重要学术著作，例如上个世纪中国历史学家岑仲勉所著的《黄河变迁史》也并非禁书。2022年大陆拍摄的歌颂清朝康熙年间治理水患功绩的电视剧《天下长河》有一个耐人寻味的镜头：康熙皇帝看向墙上所贴的三张纸，每张纸上都写一个让皇帝忧心忡忡的国务。中间的纸上写着“漕运”，左侧的纸

上写着“河务”，右侧的纸上写着“三藩”。这三张纸所排列的顺序便反映了在康熙皇帝眼中三件事的重要程度。它更加戏剧性地暗示了一点：当帝国总是把漕运的优先级放在河务之上，那么让黄河河清海晏就是永远不可能的。我们无法得知这个镜头是否是电视剧的导演和编剧有意为之，但是这显而易见的反映出一点，那就是即使在今天，中国的知识分子中清楚中华帝国晚期所谓“治理黄河”本质的大有人在。

因此认为水患治理的需要是国家加强官僚体制的推动因素属于完全因果颠倒的说法，我们应该直截了当地指出，恰恰是官僚国家的草菅人命、唯上是从、腐败无能和好大喜功才使得中华大地上的各种所谓的“自然灾害”被人为地扩大了，1975 年的板桥水库溃决就是一个比较近的典型例子。因此就绝无“水利缔造帝国”这种说法，恰恰是为了维系已经存在的复辟官僚帝国，整个中国社会才不得不在水利上追加如此惊人的投入，并白白付出这么多牺牲。说回黄河，十分讽刺的是，由于黄河的含泥沙量实在巨大，实际上在中国被迫开国的前夜即使是淮河的河床也已经被泥沙沉积而大幅抬高。到了清代，人们为了能够让大运河上的船只正常地穿过黄河，不得不在两者交界处修建越来越复杂的辅助河道，在地图上看活像一个搭满了支架的心脏一般。饶是如此依旧是治标不治本，到乾隆朝末期南流的黄河阻塞运河航运也只不过是一个时间问题了，反倒是西方的坚船利炮带来的科学技术使得中国人终于从“运河监狱”中解放出来。中华帝国晚期的所谓水利事业，本质上就是这样一个陷入绝境的泥足巨人日复一日挣扎着走向灭亡的缩影，整个体制不惜让人民付出任何牺牲，只为在原有的轨道上能安稳数日，但是最终仍然难保长久直至灭亡。人们如果思考这样一个假设，也就是如果中国一直不与西方发生接触，那么清朝末期在北方生态接近崩溃和运河完全失去作用的情况下会走向何方，北京还可能继续作为专制帝国的首都吗？我想这个答案会十分有趣。

第三，还是之前所强调的，如果没有官僚国家的压制，那么中国的封建化进程当然不可能只停留在初级阶段而是会一直发展下去，因此我们不能假设封建化的中国一直只有中世纪早期的公共工程建设能力。从欧洲的情况来看，从中世纪盛期开始封建国家已经有建设大型公共工程的能力，即使从水利工程来说，也有荷兰地区从十世纪开始大量修建海堤这样的例子。而封建时期结束之后的近世社会所能调动的力量更为强大，在全世界范围内最有代表性的例子大概就是德川幕府的江户建设，幕府彻底治理了关东平原上肆虐的河流，并且仅仅花了一个世纪的时间就使得江户一跃成为全世界最大的城市，这样的成绩还是在一个闭关锁国的狭长岛国取得的。同时期绝对主义的欧洲同样处于水利工程如火如荼开展的时期，大量运河的建成就是强有力的证明。如果中国的封建化正常继续下去，那么就从我国封建化开始较早的情况来估计（在东汉末年封建化的趋势就已经很明显了），最晚到本位面的元朝时期封建中国就已经结束了典型的封建阶级社会开始转型为近世国家，现在的京杭大运河也就修建于元朝。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经历了封建化进程的近世中国想要修建元明清时期的京杭大运河，那它也绝对不是没有力量做到这一点的，甚至完全可以做得更好。

第四，就算在水患治理和水利工程上具有很大的建设需求，到底会不会产生像中国这样稳固的官僚秩序也是一个问题。在比中国更靠南的热带地区没有像中国中原地区这样相对分明的四季而只有水季和旱季的区分，水灾和旱灾的表现更加极端，没有理由认为这些地区进行大型公共水利设施的需求就比中国小。例如我们可以很清楚地指出处于古典时期的高棉帝国显然就极端依赖于水利工程，这从吴哥附近的大型蓄水池数量来看是很明显的。但是高棉的神王是通过将水利建设融入一种大型宗教建筑群所营造的神圣氛围当中来完成，至于高棉本身的古典官僚体制实在是弱得可怜，这个帝国连像样的继承法都没有，总共二十六个神王只有八个是继承兄弟或者父亲的帝位。中世纪印度在进行大型水利建设时同样倚仗宗教的力量，印度各地广泛存在的宏伟阶梯井就是有力的证明，阶梯井从实用

的角度来说虽然是用来在旱季储存水源，但是它巨大的规模和精湛的雕刻艺术所表达出的宗教氛围无疑会使信徒倾倒。在欧亚大陆广大的伊斯兰世界，干旱或者半干旱的环境是生活的常态，当地农业对灌溉的依赖程度显然是中国长城以内年均降水量400毫米以上的区域根本比不了的。但是人们显然可以看出，就算中世纪的穆斯林君主要比欧洲的同行们明显专制，然而和中国的皇帝相比简直就是小巫见大巫。这是因为伊斯兰社会通过教士阶层在各个居住地以清真寺为中心完成了社会组织，教士在水利设施修建和维护，水资源分配和使用上起到了领导和仲裁作用，并通过发挥这种作用反过来进一步巩固了其社会地位，因而，整个社会根本不需要一个多么强大的官僚体制。如果人们注意到现在被政教合一的神权政府统治的伊朗，它正是一个整体上十分干旱的，拥有极其悠久灌溉农业历史的，现在信仰伊斯兰教的文明古国。所以经过这样的观察我们不难得出一个结论，就算古典时期到中世纪的某个政权乃至文明具有非常强烈地进行大型公共水利设施的现实需要，它的反应大概率也是向宗教寻求帮助（当然这不排除它在政治上有集权化的需求，只不过中国以外的历史表明封建政权与宗教和宗教组织合作足以胜任那个年代水利工程建设和维护的需要）。如果我们回忆汉武帝当年面对严重水灾时的反应，就很容易想起即使是那个年代的中华帝国也依赖宗教的帮助，无论是指望方士的法术可以平息水患，还是在黄河决口处起宫殿镇压灾厄在本质上都是宗教行为。只不过汉帝国强大的国家能力使得在采取具体行动解决水患的时候不再那么需要宗教进行号召而已（但也不是完全不需要，例如汉武帝亲自前往瓠子指挥堵塞黄河决口前他刚刚完成一次泰山封禅返回，这本身就形成了一种宗教氛围）。

况且在中国之外的地区，人们确实能够指出一些专制集权程度很高的古代政权确实曾在政府的意志和组织下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工程建设，例如古埃及和印加帝国。但是仔细一想就会发现这些政权本质上非常倚仗宗教的感召力，法老不但自己就具有神性而且也与祭司合作，印加皇室干脆自称是太阳神的后裔。我们应当指出“去宗教化”本身就是官僚复辟以来中华帝国的一个显著特征，这一点从中国内地的宗教组织衰落，政权合法性来源发生变化等各种社会的方方面面都得到了反映。宗教在社会构建中起到的影响急剧下降，这个事实原本就是学界所谓“唐宋变革”中非常重要的一个截面，是复辟官僚国家形成和巩固过程中带来的必然结果。中华帝国复辟的官僚体制是极为憎恨宗教与其争夺地方控制权的，要不然也就没有三武一宗灭佛了。因此具有较大的建设大型公共水利设施的需求与形成并维持强有力的官僚体制之间在封建生产关系作为主流的时间段内难说有强因果关系，这个理论是荒谬的。

不过，追求严谨的读者依然能够指出本节标题中的错误，诚然我已经说明水利需求并非中国复辟官僚国家维持的理由，但是复辟官僚制度不仅局限在现今的中国境内。如果我们把目光看向从中国独立出来的越南，那么水利需求的确在一定程度上是越南复辟官僚国家维持的理由。越南的统治核心，红河平原一直饱受洪涝之苦。这是因为地处热带的红河年径流量比黄河更大，上游地形陡峭，降水汇流极快，水中泥沙含量大（这也是其得名红河的原因），更加之夏季容易遭到台风袭击。红河平原虽然面积不大，但是作为越南统治的基石，其自然地理条件必然深刻影响了越南社会。实际上，我们也确实看到越南从中国独立之后的几个王朝一直在积极地治理红河水患，乃至通过继承自中国的复辟官僚体制将治水一事制度化。因此我们确实可以说，在越南，水利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巩固了其继承自中国的复辟官僚制度。

然而，这绝不是说假设越南历史上从来没有受到过中国的影响，红河平原会自发地形成一套类似中国的复辟官僚制度。归根到底，越南继承自中国的是一个人口数千万，面积数百万平方公里的帝国在进行大规模战争时，采取的战时体制演变而来的官僚制度，凭借越南自己的体量就不可能演化出来。如果我们观察经历过完整封建社会的日本关东平原和

西欧的尼德兰，不难发现那里具有水利需求的地域面积并不小于红河平原。但是在相对独立演化的状态下，它们都是从中世纪开始进行初步的治理，等到近世则实现了对整个区域的大规模改造，在很大程度上战胜了水患。离越南不远的缅甸是由自中国境内南下的民族建立的国家，他们征服伊洛瓦底江中游谷地的时候或许也带来了北方的工程技术、组织手段和政治观念。缅甸国家以上缅甸的干旱地区为统治核心，在那里修建了大量的水利工程。但即使如此，缅甸也没有形成类似中国那样的复辟官僚制度。最明显地，其社会公共服务依靠上座部佛教的参与，而复辟官僚国家是非常排斥宗教参与社会治理的。因此，如果越南从一开始能够完全不受到中国的影响独立发展，复辟官僚制度不会自发地出现在越南。

就这样，我居然用了这么大的篇幅才完成我一开始以为只需要稍加解释就大功告成的事项。不过写得多有写得多的好处，我已经彻底反驳了目前学界为中国复辟时期官僚制度所辩护的最主要的两个理论，至于剩下的就已经不值一驳了。写得详细一点也是应该的，只要能把这个肆虐了十四个世纪的恶魔彻底钉死在棺材里。

八，宗教、两种效率、第二次世界大战和朝鲜战争

这一部分属于杂记，本身没有太多新的研究结果，从实质上讲是我在 22 年得到一些成果之后对以前的许多在宣传影响下形成的固有观念进行的一些反思。在 23 年上半年，当我天天还为毕业设计发愁时，又听到家里传来了一个十分不幸的消息，我爸妈不知道怎么想的，非要决定再买一套房子。在那个时间点，几乎任何一个有脑子的人都在呼吁不要买房、不要买房，当我打开手机，即使是那些平常推荐内容以愚蠢著称的公众号，也相信不管是房价还是房贷利率在肉眼可见的将来都会下降。我完全无法理解我爸妈一天到晚在想什么，他们似乎什么人都可以相信，但是唯独不可能相信我。这两个人宁可把钱掏给骗子，也不愿意相信明明没有任何动机去欺骗他们的亲人，而且任何时候指出他们可能受到了欺骗，我都会受到极大的侮辱。从那个时候起，我就很不愿意和家里人有任何过多的交往，进行这些思考不仅仅出于一种对于真理的追求和热爱，而是越来越成为我生活中的一个支柱，思考使我感觉到自己确实还活着，而且并非像家里所贬低的那样完全一无是处。

1，宗教在人类历史上，特别是封建社会早期发挥了重要的，正面的作用

在过去六个月里，如果我说对于哪个概念有着最大幅度的改观，那非宗教莫属。在中国的官方宣传里虽然不会明面上加以贬斥，但是人们可以明显地感觉到宗教在中国的历史和政治叙事中处于反派角色的位置，政府不厌其烦地对人民宣传道：如果宗教没有了党的领导，那么它跟邪教也没有本质区别。在这种舆论环境下长大的人们，即使不说多厌恶宗教，但是绝对对宗教是没有什么了解的，因为也没有什么机会可以了解。对我个人而言，我必须承认，即使在 22 年前我对于宗教总体而言还是持负面态度，但是如今我对它在历史时期的作用持正面态度。这首先是因为我意识到了一种“普遍的合理性”，也就是当一种社会现象在世界范围内普遍出现的时候，使它产生的因素必然不会是个别性的，地域性的和偶然性的。

就如同我之前所说的封建化时期的欧亚民族大迁徙问题，这个在横跨了欧亚大陆东西近万公里的地区普遍发生的历史事件在中国的投影被我们称为五胡乱华。在我国的普遍历史叙事中，五胡乱华发生的原因被极大地归咎为司马氏的无能，稍微讲一点唯物主义的说法会具体解释为民族政策，宗室政策或者门阀士族兴起，而唯心主义的说法干脆把这归咎于司马家当年夺取曹魏政权时出尔反尔的举措带来的报应。这种在任何受过现代科学教育的人看来都离谱到“not even wrong”的观点，居然在中国有如此广泛的市场。最可笑的是你几乎看不到中国人去思考这么一个问题，如果因果报应真的存在那么它为什么只落到司马家头上，中华帝国的君主和官僚有几个不应该得到报应的？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就可以很清楚地认识到，对于（如民族大迁徙）这样一个世界范围内普遍发生的历史事件，就不可

能仅以个别人在道德层面上的问题加以解释。例如现在我已经可以清晰地指出，西晋年间的各种现象，无论是少数民族内迁也好，还是宗室藩王被赋予极大权力，还是门阀士族在政治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这本质上都是封建化进程发展在社会不同方面产生的影响罢了。至于司马氏的统治者本人的政治水平如何，道德水平如何，从长远看，没有在晋末的历史进程中发挥任何可观的作用。

因此当我重新考虑宗教的时候，我发现既然世界性宗教于各地的封建化早期得到了普遍传播，几乎全世界每个地方的封建化都要和一种宗教进行绑定，那么支持宗教诞生并传播，使得人民皈依宗教的就必然是全世界共同存在的普遍的社会需求。在这种情况下，简简单单说“宗教是人民的鸦片”未免就太过武断了。毒品确实使人上瘾，而且对人身体有极大危害，但是他必然是一种即使你不接触也不影响正常生活的东西。一个人赖以为生的东西难道能够算毒品吗？就像现在全世界的除了微生物以外的几乎全部生物普遍都需要氧气存活，但是氧化作用确实会使得生命体不断衰老。那么如果一个人说：氧气是使人在 70 到 100 年间最终死亡的慢性毒品，这个说法是否太过怪异了。宗教在现代社会确实已经不再扮演维系社会结构这样重要的角色，现代社会的公民完全可以不依赖于任何宗教而凭借合格的科学素养进行生活，但是这些事实不能否认宗教在历史时期曾经起到的巨大作用。

宗教诞生于人对于生活中所必然要面对的一些问题的思考，这些问题大多具有普世性，例如生和死，其余问题至少是一个区域环境内所共同遇到的，所以宗教才有了被广泛信仰的可能。真正非凡的事在于，在古代特别是人们维持生活所依赖的共同体退化到最小的封建化时代早期，宗教和宗教组织起到了维持超越经济需求的流通以及技术投资和技术需求的作用。教徒不辞劳苦前往圣地朝圣，并非为了经济利益。托钵宣道者不远万里前往异国弘法，带来的不只是宗教本身。教徒和宗教场所接济赤贫的百姓，难以获得经济回报。为了传播宗教思想，落后地区的人们尝试认识，甚至创造自己的文字。为了建设宏伟的宗教场所，宗教组织需要最先进的，乃至于新的工程学和数学。为了在辩论中维护自己的教派，人们刻苦钻研逻辑与修辞。当然不要忘了上一部分已经提到过的宗教对于大型水利工程的支持。即使抛开宗教对于中世纪社会的构建作用，它还产生了一种为人类社会“兜底”的功能，也就是确保了即使是在社会剩余比较少，各地区之间联系微弱的封建阶级社会中社会剩余仍能得到一定程度的整合，社会矛盾不至于过于激化，技术的进步和传播仍能维持一定规模，这一作用在人类的整个历史来看特别巨大。当封建化早期的社会因为经济基础变化而瓦解为一个个小共同体，人们用思想，而不是眼前可见的，可预测的利益，创造了更为广大的共同体，它超过了一个人能用脚步丈量的土地，一个民族所能统治的疆域，突破了政治权力所能延伸到的边界。宗教起到了遏制社会结构继续解体的作用，为剧变中惶恐不安的人们提供了精神上的支持。

我之前在读日本史的时候对后一点尤为感慨，平安晚期的知识分子在两个世纪里清晰地感受到封建化进程正在瓦解掉原有的王朝国家，他们不知道前路在何处，恐惧和迷茫让日本即将进入已经进入末法时代这样的说法变得流行。在源平合战前后的动荡岁月里，整个列岛社会受到战乱的冲击，普通民众也开始不安起来。在这样一个对于日本的所有阶层都堪称艰难的年代，佛教对于鼓舞人们重拾信心起到了中流砥柱的作用，无论是重建东大寺这样的大型工程，还是镰仓佛教的创始人们不再以为统治者镇护国家为唯一的事业转而去关注天下万民的精神世界，都帮助人们度过了那些艰难的时日，并且最终形成了以佛教和神道为基石的日本封建社会的義理。

这样的鸿业之所以容易被人们忽视，原因正是过去人们还不习惯在全世界范围内利用比较历史学。只要把欧洲和日本的中世纪社会与中国官僚复辟时期的社会相对比则成败再显见不过，在我国，社会生产剩余几乎难以被用来扩大生产或进行投资，而完全被官僚系统所消耗；人民缺乏基层组织的能力，而朝廷也有意的破坏这种可能的联合；从精神上看

整个国家已经崩溃了，这一点无需解释，也无法解释，亲身经历过的人自然知道。谁若是没有在中国社会长久生活，他绝对无法凭借想象力就能猜到人究竟可以邪恶到什么程度。中文互联网上有一句名言说得很好，中国人最擅长的事情，就是判断什么人好欺负也可以随便欺负，而什么人不能欺负见了只能跪下被欺负。在过去半年里，我逐渐意识到了一点，凡是复辟官僚国家所恐惧打压的，几乎都是真正对于人民有所益的事物，因为任何使得基层力量得以扩大的行为，无论是物质上，组织上还是精神上，都会削弱官僚国家这个各民族监狱。因此当官僚国家自隋唐以来在中国复辟，以佛教为首的各种宗教，包括与西方接触之后传来的基督教在中国被敌视实在是再正常不过了。人们必须从“另一种可能性”的存在这个角度来考虑宗教到底曾经对于我们意味着什么，我国发生的事情已经证明，人类就是这样一种动物，他们聪明到拥有可以毁灭自己的力量，同时又愚蠢到没有能力可靠的控制这种力量。假使在封建化开始前后人类社会不曾出现过现实历史中传播如此广泛的世界性宗教（这里想指出的是，佛教诞生的时候固然离封建化很远，但是真正适应封建化进程的佛教应时而生的。就跟没有人会认为日本平安时期以法术镇护国家的佛教和中世武士所信仰的禅宗是一回事，不要说教义发生了很大变化，即使是宗教的目的也已经截然不同了），人类很可能会在农业社会停留得更久，这本身就造成一种不确定性。

仅仅考虑这么一点，如果人类一直无法利用化石燃料，那么无论是林木砍伐还是土地开垦早晚都会到达极限，生态崩溃是没有办法避免的事情。这样的话，不要说人类是否还有任何机会进入现代文明，想要保持不倒退就已经是奇迹了。然而现在我们知道，人类的伟大之处在于人在用自己的思想去解答现实关切的同时，超越了可预测的现实利益考量的局限性，使得自己没有在封建时期停留太久。因而，中世宗教的兴起的确是人类主观能动性能够起到多大作用最有力的证明。作为唯物主义者或者相信现代科学的无神论者，就更不应该也更没有必要去否认宗教曾为“天下平定”所立下的功勋，宗教的教义或许是唯心的、不科学的，但是宗教本身形成和发展的历史恰恰是唯物的，合乎社会科学理论的。真正的强大不是我与你对立，而是你被我包含，如果我们从科学的角度去研究宗教，那么承认宗教的贡献半点不会有损科学的伟力，因为前者本身就是可以被科学解释的。

但是我必须承认，我对于宗教的观察实在是极其浅显，因为在我现处的环境中既缺乏能够直观感受的条件，又极难得到具有价值的文献资料。中国文化本身缺乏哲学思辨，历代统治者当然也不希望老百姓接触这些，因此我对于具体的宗教哲学就可以说是一无所知。虽然有很多问题我知道其具有重大意义，但是要想研究却也无从下手，比如封建化早期所流行的中世宗教包括基督教，伊斯兰教，佛教，印度教在教义，教团组织，传播模式和与世俗政权如何进行互动等方面存在什么共同特征，又与封建化之前的国家宗教有何种区别？又比如在整个封建化进程中各宗教的教义发生了何种改变？各大宗教以何种方式去做出这一改变？异端派别是怎样产生的并反映了何种社会现象？各大宗教如何应对神秘主义流派？这些问题如果能够得到很好的回答，对于人类理解中世封建阶级社会这一自人类诞生以来最重要的历史时期进而把握人类文明的发展进程极有帮助。如果我写的这些想法有朝一日能够被人看见，希望对各主要宗教及其历史有所了解，特别是对基督教有所了解的人能够给出科学的有说服力的回答吧！

2，应当区分政治效率和社会效率

另一个对我来说比较有意义的反思是，我现在认识到所谓政治效率的确不等于社会效率。在这里我说的“社会效率”这个词，指的是社会剩余被用于扩大再生产，进行技术投资（包括对基础科学，工程学，文化，艺术，教育等等的投资），完善公共服务和福利，推进人道主义事业，促进消费的比例。这两个效率在我国的语境中时常被故意混淆，例如我国官方就宣称西方的民主国家是极其低效的，政府总是处于不稳定的状态，而且内部因为意见撕裂而难以采取统一步调。进而声称我国的政治体制是极为高效的，在高瞻远瞩的

统一领导下取得了辉煌的发展成绩。在这里，我国的政治宣传中所强调的效率，几乎清一色的都是政治效率。但是在过去半年的时间里，我清楚地意识到人类的社会发展必然基于长期演变趋势，因此在决定国家兴衰这个根本问题上，社会效率是具有决定性的成败的胜负手。社会剩余能有多大程度用于生产性积累和技术投资，直接决定了这个社会能以多快的速度发展和进步，进而决定了每个人能得到多大的发展和解放。而政治效率是一个中性词汇，虽然在过去我从理智上当然也知道这一点，但是的确是缺乏直观感受的，然而过去几年的所见、所闻、所学、所思给了我很大的震动。现在我清楚地了解到政府能够在多长的时间里多大的范围内犯下多么恐怖的罪行，那么这个词的“中性性”就是可以被完全理解的了。对于运转良好的，政府本身的决策能够反映社会总体需求时，政治效率高对于社会发展当然是一件极有利的事情，社会效率也会因此得到提升。但是当政府的利益压根就是压制这个社会的需求，破坏可能产生的一切变化的话，那么政治效率高就意味着社会生产得到了极大的破坏，社会财富得到了更为充分的销毁，社会效率不要说不高，长期清零也不是做不到的。

其实我们可以观察到，除了在不晚于早期奴隶制国家的发展阶段时自然力量，也就是人类无法遏制和预测的灾害或者关键资源的匮乏（这在前哥伦布时代的美索美洲比较明显）会使得人类社会长期停滞在某一时期甚至退化以外。一旦人类在古典帝国产生的前夜因为金属冶炼的水平得到了提升，改造自然的能力明显上了一个台阶之后（标志就是第一部分所说的，古希腊，中国周朝，以及印度雅利安人的扩张），只要不是全球性的灾变，区域性的自然灾害已经没办法在阻止文明本身的进步。这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文明本身的范围扩大了，例如当爱琴海文明还主要局限在克里特等岛屿的时候，那么一次火山喷发就足以造成毁灭性的影响。但是当古希腊人把殖民城邦建得遍及地中海沿岸（这里的遍及当然是夸大的说法）都是的时候，那么原先规模的自然灾害就不足以对这个文明造成致命打击了。因此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自从进入古典国家以来，文明的停滞甚至倒退本质原因无非只有一个，那就是文明内部产生了一种“癌细胞”，一个没有正常结束的官僚体制为代表的庞大的几乎消耗了全部社会剩余的食利阶层，使得这个文明的社会效率趋近于零。

可以（不太形象地）把这种变化比拟为人体本身的成长，在一个人很小的时候，体内的免疫系统是很不成熟的，此时对人生命造成巨大威胁的是外部的伤害和致病性微生物。但是在医学发达的今天，人们已经不再像古人一样一旦得病就只能听天由命，人均寿命比两千年前涨了一倍不止。因此人们在老年就不得不更多面对自己身体功能失调所造成的疾病，这其中就以癌症为代表。难道一个人能说癌细胞是一种缺乏活力的细胞吗？显然不可以，癌细胞不是没有活力而是太有活力了，只不过它的活力对于人体本身而言就是一种灾难。

之前所举的那么多例子也表明，在一个非正常的官僚国家，政治效率越高，社会效率就越不可能高，整个社会要付出的代价就越大。从形式上看，社会剩余的总量乘以该社会的社会效率就等于该社会的有效投资的总量，这个总量又直接影响了发明创造的质和量。因此我们可以非常容易地回答一个问题，那就是为什么小国也能够成就大业，而许多人口和领土都极为庞大的大国却如同泥足巨人。如果我们观察公元前最后一个千年的古埃及和古希腊，则埃及的总人口虽然可能比古希腊文明核心区的人口更为庞大，尼罗河两岸的土地也更加肥沃，但是当年的埃及社会所具有的社会效率恐怕不比零多太多，而古希腊社会则展现出了整个古代世界少有的高社会效率。因此从总量上看，希腊人在生产性积累和技术投资上明显占优势，因此古希腊人才能创造出令人惊叹的文明成果。至于中世纪时期欧洲基督教国家和中国这样的庞然大物相对比的例子则更为显著了，中国的财富总量虽然庞大，社会剩余虽然庞大，但是能有效利用的几乎没有，在这种情况下妄想取得比欧洲更大

的发展是不可能的，更别说朝廷本来也不欢迎这样的发展。

当然确实也有以极高的政治效率去强制吸取社会财富并将其进行有效投资的案例，虽然这样的例子本身少到可怜。人们很容易看到汉武帝时期的中国确实出现了这样的现象，这一点可以被公元前一世纪和公元一世纪 200 年间我国蓬勃的发明创造和突飞猛进的社会进步（在极短的时间内就由古典帝国内部产生了封建化趋势，如果人们到陕西和河南的博物馆中去看一看东汉时期大型庄园的陶土模型就会有非常直观的感受）所证明。这属于古典国家在应对强力外部刺激时所做出的反应，事实是，在汉代以后中国再也没有出现这样的历史现象，复辟官僚国家所做的不过是拖整个民族的后腿罢了。因此我们可以说，让老百姓认为政治效率就是一切，而完全忽视或者不了解社会效率，就是一种典型的中国式宣传。当然，我们也应该指出政治效率和社会效率之间存在这样一种关系。政治效率过低的国家社会效率不可能高，这是因为过低的政治效率本身就意味着社会处于一种动荡状态，稳定的社会关系甚至都不存在，不要说把社会剩余用来扩大生产和投资，恐怕连维持生产都已经成为问题了，社会效率自然是高不了的。反过来说，社会效率过低的国家政治效率也无法长期维持高位，社会效率过低意味着社会内部存在一个非常大的拥有政治权力的食利阶层，指望这些人维持高效的行政特别是在应对变化时采取迅捷的反应简直是做梦，对这件事情有任何疑问的人我的建议是来中国生活三年即可，实在是看不到有任何反驳的必要。人们常常引用英国首相丘吉尔的话说，民主未必是最好的制度，但一定是最不坏的制度。

其实在我看来，丘吉尔在冷战初期面对苏联的军事压力时明显失掉了一些胆色，他应该以毫不怀疑的口吻说，现在民主制度就是人类所能看到的，已经实现的最好的制度。这种制度的意义在于它固然不能够像一些专制国家一样以强制的行政力量实现令行禁止，但是从长久来看它确保了社会效率能够维持到较高水平，因为每个人的私有财产也好，劳动成果也罢确实受到了尊重和保护，人民具有更多发展和选择的自由。我们更应该指出，以美国，英国，法国这样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为代表的民主国家所谓在政治上的低效不过是中国人脑中的幻想罢了，是全世界总体和平局面维持太久的结果。当年日本人轰炸珍珠港的时候，他们是否也寄希望于美国这个世界最大（从规模上说）的民主国家难以快速地应对一场总体战争呢？不管日本人当年怎么想，他们现在显然已经被无论怎么炸都能快速重回战场的企业号航母，数不尽的战舰飞机，打不完的弹药，以及两枚核武器给炸醒了。难道其他国家非得像日本一样付出这么大的代价才能意识到这一点吗？至于社会效率本身是否能够用来衡量社会发展水平这一点目前存疑，我个人倾向于不考虑阶级社会之间的过渡阶段，那么从奴隶制社会到封建社会，再到现代的资本主义社会，每一个的社会效率都要高于前一个。但是我又觉得这一社会效率的值毕竟不可能精确地得到，迄今为止也没有什么有效的研究方法，因此也不能给出什么论断，只能看看将来是否有人发掘更好的研究手段。

我在思考两种效率的问题的过程中，结合之前对于土地问题（即近现代化的根本要求在于土地在各生产要素中的地位下降，并将首位生产要素让给资本）的看法，越来越感觉当人们考量一个社会学问题的时候，应当注意去抓住与问题相关的“根本量”，而千万不要被一些次要的量和关系所迷惑。例如从封建主义到近现代社会的过渡要求土地在社会经济中占据的首要地位丧失并让位于资本，那么无论是用什么方式，由哪个阶级主导，虽然在速度和成本上会有差异，但是最终总会迈向近现代社会，反之则会背离现代化。社会进步的力度取决于社会效率，那么无论是像汉武帝这样才能卓著的君主实施专制统治，还是古希腊的诸多城邦国家所实施的不同种类的制度，只要能够保证一定时期内的高社会效率，社会发展取得长足进展都是必然的结果。这种找问题中的“关键量”的思维看起来很像数学中的一些定理（比如高斯定理），我们只观察通过整个历史时期的一些关键量的通

量即可，至于其中经过了怎样复杂的社会结构流转，则在最初没必要关心太多。我不知道“关键量”在社会学中是否普遍存在，但是我以我在中国生活了这么久的经验可以很肯定地说，隐藏“关键量”的意义乃至存在，误导人们把注意力放到次要的量和关系上，的确是官僚国家欺骗百姓的不二法门。

3，对德、日“法西斯国家”的看法

我在这里采用的说法显然是具有争议的，中国大陆会笼统地把三个主要的轴心国都称为“法西斯国家”，但其实大部分人都知道，日本和真正的法西斯国家还有相当差距。这种问题的存在是必然的，日本的封建化进程开始的时间就显著晚于欧洲西部，虽然在绝大部分时期日本追赶的速度很快。然而在近世阶段日本因为所处地理位置相对孤立，它的邻国们是复辟官僚国家，日本的社会发展受到了一定阻碍。到 20 世纪上半叶，日本所具有的“现代性”，即现代社会所具有的独特的社会、文化、政治和经济特征，还是要比德国和意大利少。于是在极端民族主义，法西斯政党专政，个人独裁，群众性和统一的法西斯主义意识形态这些特征方面，1931 到 1945 年间的日本很难说是一个真正的法西斯国家。无论当年的日本与德国、意大利之间存在什么样的差距，都不妨碍我在这里把它们进行一体的讨论，即这三个国家样式不同的“法西斯政权”都是在完整经历了封建化过程，但是资本主义发展不充分的条件下形成的，所以在归类上不再做区分，而采用中国大陆的一般说法。

对于世界各地的少年而言，当他们的三观还很不成熟的时候，最感兴趣的历史恐怕就是人类的战争史和那些在战争中立下卓越功勋的英雄的故事了，我自然也不例外。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小说也好，参战的将领、领导人的回忆录也好，甚至小孩子最喜欢的军事装备图鉴也罢，读了确实是不少。可是随着年龄的增长，当我自己的认识水平逐渐提升的时候，关于二次大战产生的疑惑就越来越多。一个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德国和日本即使是在法西斯进行恐怖统治的时期，也展现出了与苏联和中国（现政权）社会截然不同的特征，当我对于中国社会越来越了解的时候，这种差别就不可避免地为我所注意。例如在纳粹德国，即使是部长这一级别的高官，只要他有一个博士学位，那么他也要在自己的头衔中加上“博士”。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毫无疑问是希特勒的忠实拥趸，纳粹德国最有权势的头几个人之一，保罗约瑟夫戈培尔，即使是在汉语的翻译中，一般也将他称为“纳粹德国国民教育与宣传部部长戈培尔博士”。虽然我哪怕完全不懂德语没去过德国也知道德国的学位特别是博士学位极为难得，可即使这样这些纳粹高级官僚对于自己博士学位的看重和骄傲感也让我极其吃惊。在诸如苏联和中国这样的“党官僚”国家，虽然不能说学历没有作用，然而在官僚体制内的地位对于社会财富分配起到决定性作用的环境下，学位在官位面前是完全不值一提的。按照我国官僚社会约定俗成的习惯，即使是在科长这一级别，博士就已经难以作为主头衔了，这就是说如果一个中国官僚体制内的科级干部同时具有博士这一学位，那么人们对他的称呼大概率是“某科长”，只有在特定条件下才会强调这个人的博士学位。对于科级以上那就更不用说，只有在官方的介绍里面会优先给出学习经历和最高学位，但事实上未必有人注意也没什么人真正将其当一回事。这某种意义上也是因为官僚的支配权下当然包括了学位，在我们和前苏联这样的国家，只要你已经成为高级官僚，那么获得一个学位简直没有难度。只不过比较可笑的是，因为在这些国家学历本来也没受到什么尊重，有些人即使有权也懒得去弄一个学位装点门面。正是随着我社会经验有所增长，我才越来越感到像戈培尔这样看重自己学历的行为实在是太过奇怪了（当然我清楚真正奇怪的是我自己，比起德国，哪怕是比起纳粹统治时期的德国，我所处的社会才是更为异常的）。

日本作为近代以来给中国带来最大侵略伤害的两个国家之一（另一个是俄国），又是在整个反法西斯战争中与我国交战的对手，中国民间对于法西斯日本的讨论远远多于纳粹

德国。然而非常可悲的事情是，比起中国人应当采取的反日本法西斯不反日本的态度，显然我的同胞更喜欢反日本不反法西斯。日本侵略者在所谓“大东亚战争”时期狂热的宣传口号以及少壮派军官独走的行为在躁动无知的同龄人中广受追捧，实际上，只要我打开以年轻用户为主的网络平台，那么刷不到五分钟肯定就会遇到这种弱智文章或者视频。我虽然感到厌烦，但是如此大量的信息轰炸也使得我逐渐意识到法西斯日本这个中国人最憎恨的政权竟然也存在一些我之前不曾注意过的，与中苏之流的国家截然不同的特征，那就是日本人竟然如此敬畏法律，哪怕是在战后的民主改革之前就已经如此了。其中最鲜明的表现就是《大日本帝国宪法》（或者通俗的称呼“明治宪法”）在于 1889 年初正式颁布之后直到战后被“和平宪法”取代之前没有任何实质性修订，日本政府仅仅对于个别条款的解释和实施进行过调整。这就意味着即使是在日本军部权势熏天，大政翼赞会这样的法西斯政治团体能够左右国家政治以及日本帝国侵略战争迅速扩大的时期，日本法西斯竟然不试图去进行修宪，而仅仅是通过追加各种战时法令来强化自己对全国的控制。在臭名昭著的“二二六兵变”期间，面对发动政变的皇道派少壮军官对于天皇应当绕开“国贼”实施亲政的要求，裕仁天皇居然也对政变表示极其愤怒，并强调自己在明治宪法体制下实现“万机御亲裁”就已经是亲政了，不存在别的什么形式的亲政。

如果一个人不同时了解中国和日本的历史，就很难对我作为一个在中国长期生活的人对此感到的极度震惊有所理解，在我国统治者对于这样的“保皇政变”不加以利用反倒当即决定镇压是非常难以想象的。如果还不能理解日本社会的这种“怪异”，只需要观察一下现在在第三世界广大非民主国家仍然存在的宪法毫无约束力的现象，看看这些国家想要修宪是多么容易。至于苏联式和苏联式的国家就更不用说了，这些政权制定的宪法可以说是想怎么改就怎么改，想宣布自己越过了哪个阶段就越过了哪个阶段，想声称什么思想是指导思想就声称什么思想是指导思想。甚至当我们把目光局限在那个风起云涌的年代里崛起的法西斯国家或者极右翼国家，日本原有宪法所受到破坏的程度依然算是小的（当然这与明治维新的不彻底也有关系，毕竟明治宪法中天皇的权力就已经很大了）：萨拉查统治下的葡萄牙在 1933 年制定了新宪法，罗马尼亚在 1938 年制定了新宪法，霍尔蒂摄政的匈牙利缺少正式的宪法文本，弗朗哥统治下的西班牙没有制定新宪法，保加利亚沙皇国对独立之初的宪法进行了修正。墨索里尼统治下的意大利没有废除原有宪法（原先撒丁王国时期制定的宪法），但实际终止实施，并通过附加法令使其法西斯化。希特勒统治下的第三帝国大幅修改了原有的魏玛共和国宪法，并且通过一系列法案例如 1933 年的《授权法案》，1934 年的《国家元首法》，1935 年的《纽伦堡法案》逐渐实现了法西斯专政。

另一个令我印象极为深刻的事件则是日本历史学者津田左右吉在世界大战期间的遭遇（即所谓“津田事件”），因为该事件即使在国内也很容易查到来龙去脉，所以我就不再赘述。让我感到极度震惊的是，在日本法西斯统治下津田左右吉和岩波茂雄因触犯出版法而被起诉，竟然只被分别判处三个月和两个月的有期徒刑，还缓刑两年。津田本人以起诉理由不成立坚持提起上诉，到 1944 年这个案件以免起诉收场。这一事件持续了四年，40 年起诉，42 年两人被判有罪，44 年被免诉，在整个过程中诸如证人出庭作证这样的法律程序居然在正常进行，两人的自由也没有受到限制，津田离开东京前往平泉，直到战后才返回东京。哪怕我知道旧日本帝国官方认可的社会学说大概本来就有“显”“密”之分，帝国对于知识分子总体上还是尊重的。但是在法西斯专政最猖獗的年代，其司法系统居然还能相对正常和独立地运作，这在我这样的中国人看来是完全不可想象的。在我国的混乱年岁里，整死持异见的知识分子不要说走严格的、缓慢的法律程序，甚至就不需要任何法律程序，直接抄家、批斗、折磨致死就了事了，想多快就能办到多快。因此我那个时候就清晰地意识到，显然不同于一般人认知的美国凭一己之力成功改造日本的“赫赫武功”，日本战后所发生的民主转型显然是基于日本社会本身就有充分的接受这种变革的条件的基础

上，一个人口近亿的国家所具有的社会基础不可能是美国人短短几年的军事占领就能够改变的。例如日本现在所实行的《日本国宪法》（和平宪法）调子起得如此之高，与之前的明治宪法差别如此之大，却在日本社会能够受到广泛的认可，本身就与日本社会有尊重法律的传统密不可分。如果要追溯起来，这大概是以北条泰时为代表的日本武士之功勋吧！

到2023年上半年，我已经能够清晰地认识到所谓德意日法西斯的崛起，本质上是这三个国家起步较晚，工业和资本主义得到了相当发展但是又不够充分所导致的结果。这里的“发展不充分”包括两个方面，其一是指在国内旧封建贵族仍然具有较大势力，在政治中起到重要作用，其二是指因为工业化晚，又基本上错过了帝国主义瓜分世界的浪潮，在国外缺乏殖民地，因而少有原材料产地和势力范围内的市场。这两种不充分都属于三个国家从近世向近现代的演变发生太晚的结果，人们很容易注意到德意日三个国家形成轴心国显然并非偶然，这三个国家的统一从形式上看甚至就是一年之内发生的事情，1870年意大利统一，1871年初德意志统一，1871年中日本废藩置县。德国和意大利统一较晚主要原因在这两国在中世纪后期的时候就不存在相对强力的中央政府，中世纪结束以来又频繁受到邻近的已经中央集权化的近世绝对主义国家进行干涉。至于日本的近世之所以会延续到19世纪后半叶，主要还是因为日本的中世社会本来结束的就比欧洲晚，日本作为亚洲唯一的封建国家太过孤立（这意味着即使当年东亚市场的总规模并不小于欧洲市场，但是日本很难像欧洲国家一样在与一个日益资本主义化的市场互动中取得发展，因为作为东亚主体的中国属于复辟官僚国家，朝鲜在中国的影响下情况一样不乐观），与欧洲在宗教和文化上又有明显差别，在东亚整体保守的氛围下长期锁国。然而，无论如何这三个国家都已经完整经过了封建阶级社会这一阶段，具有近世社会的特征，因而在实现近现代化的问题上不存在内源性的本质阻碍，这与俄国和中国的情况差别极大。在我国的政治语境中相当强调法西斯主义的众多特征中“阶级调和”这一特点，这可以说是我这么多年见到的我国官方学说中少有的可以让人说上一句“此言得之”的论点了。法西斯国家往往极力弱化一国内部的阶级矛盾，鼓吹超阶级的国家主义，并宣称国家之敌是某一个外国政权或者是某一民族。如果我们考虑到德意日三国在充满妥协的政治统一过程中依然使得大量封建贵族在国家政治中扮演重要角色，那么这一点就更容易理解了，法西斯国家所想调和的显然不只是被统治阶级和统治阶级，它也需要调和统治阶级内部。如果我们考虑到绝对主义国家也建立在这种“阶级交替时的平衡”之一，那么法西斯的确就是绝对主义国家拖在身后长长的阴影。即使是在现在，日本学界仍然有把明治维新视为日本绝对主义国家建立的说法，只不过我还是倾向于把日本的近世国家即德川幕府视为日本的绝对主义国家。

20世纪初的德意日普通百姓所拥有的可支配财富，受教育程度以及对自身所处世界的思考都不是早几个世纪时所能比拟的，无产阶级确实觉醒了，并且越来越有力量和意愿去表达自己的观点和实现自己的目的。因此当法西斯国家强调阶级调和的时候，他就不得不声称即使是处于社会底层的工农也属于调和的对象，甚至是首要的对象，这反而使得观察者容易忽视新旧统治阶级之间的调和。而既然法西斯国家不希望采取阶级这种标准来对社会进行划分，其社会发展程度又不足以支撑长期的、普遍的社会福利，那么法西斯国家为了满足国内各个阶级（阶层）的利益诉求，就不得不寄希望于一种有希望快速回本的国策，那就是对外战争，顺便把矛盾转移到外部也能够有效吸引国内各个阶层的注意力。这与欧洲大国普遍进入绝对主义国家之后，欧洲大陆上战争的规模，频率和烈度大幅上升是一致的。只不过法西斯专政体制不同于绝对主义国家，不存在长期持续的可能罢了。

这是因为20世纪的技术水平是两三个世纪前完全无法比拟的，信息传播的速度，贸易的总额，战争的破坏力或是普通人民参与政治的程度已经提升了太多太多。法西斯国家一旦进入战备，就不可能不面临一场四面皆敌的总体战争，它要么在这场战争中被毁灭，要么彻底打败所有的敌人。即使法西斯国家能够侥幸击败所有敌人，那么对于它本身而言，

阻碍这个国家资本主义充分发展的因素就彻底消失了。这个战胜了的帝国要殖民地有殖民地，要市场有市场，要工业设施有工业设施，要技术工人有技术工人。再加上世上已经没有值得去征服的地方，法西斯专政即没有维持下去的可能，法西斯国家也会向一个正常资本主义政权转变。一旦阶级调和的需求消失，整个国家也没有必要在如此强调种族主义以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就如同人们不应该忘记虽然说纳粹德国的种族灭绝是永远值得铭记的滔天罪行，但是在纳粹之前大英帝国，法兰西殖民帝国，荷兰王国，比利时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难道就不存在种族主义思想和种族主义行为？难道这些国家就没有对弱势民族进行屠杀？对个人而言，强调道德感是非常重要的，但是对一个庞大的社会来说，其整体的道德观念也是基于社会现实建立，社会发展面临的实际情况的变化才是这些国家种族主义逐渐退潮的决定性原因。法西斯国家在得胜后必然抛弃法西斯制度，就好比欧洲绝对主义时期的君主敢于声称“朕即国家”，但是一旦资产阶级的力量取得明显优势，阶级平衡无法维持的时候，英国和法国的国王就被砍掉了脑袋。

法西斯国家也处于一样的境地，只不过 20 世纪的世界所有事情的节奏都变得比以往更快，因此它即便取胜这种转变也会更为迅速。当今世界存在许多假定德国和日本取得二次大战的架空作品，不管是文学作品影视作品还是游戏模组，都非常倾向于假设法西斯专政在法西斯政权取得世界大战胜利之后仍然存在，这是不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的。当然也可以说，只有维持这种假定才能够吸引读者和玩家，毕竟如果德国和日本打完世界大战然后又正常化了，这两个国家开始冷战，那显然跟我们真实经历的世界就过于相似，无法激起潜在读者的兴趣罢了。因此我必须指出，尽管德意日法西斯是世界大战的发起者，战争罪行的责任方，但是这确实不代表这三个国家处于的社会阶段最为落后。相比之下，作为主要参与方的苏联或许才是最为落后的一方（实际上落后这一词不准确，因为苏联所处的阶段并不在人类正常的发展路径上，它和中华帝国一样完全是畸形的）。对于全人类来说，就算德意日在二次大战中真的取得胜利，那么人类的发展或许会推迟几十年；但是如果苏联一方在冷战中真的取得胜利，那么这恐怕是人类文明的终结。

4，非要说的话，美国是反法西斯战争的头号功臣

因而在我国互联网上颇有争议的一个问题，也即在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中贡献最大的国家是哪个，的答案是不言自明的。如果说哪个国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贡献最大的话，那么这个问题大约还是一个比较纯粹的军事问题，比的是同盟国中究竟哪个国家最大程度消灭了敌人的战争能力。但是一旦问题变成反法西斯战争，那么这就已经远远不限于一个军事问题了，因为法西斯是一种意识形态，是一种社会体制。战略轰炸，大纵深突击，舰队决战确实足以消灭法西斯军队，却不足以消灭法西斯，除非同盟国打算对于存在法西斯诞生土壤的国家采取三光政策。在二次大战胜利之后真正消灭法西斯的不是别的，正是以美国主导并建立的全新的世界秩序，被纳入这个体系的德国和日本可以不再通过战争的方式来解决其需要，农业产品，工业原料，劳动力和市场都在这个全新的国际体系内以合理的代价获得。盟军在对德日两国进行占领的同时也通过政治手段清退了旧封建贵族的势力，纠正了对于资本主义发展不利的经济关系，例如在日本进行的农地改革。当新的世界秩序能够满足德意日之流后发资本主义国家解决资本主义发展不充分的这个重大问题，而它们国内阻碍社会进步的势力被削弱之后，法西斯主义在这些国家就不再拥有产生的土壤。

而在 1945 年底的时候，全世界哪个国家有能力去创造这样一种新世界秩序呢？只可能是美国，而且它也的确做到了。美国所主导的国际秩序在人类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因为它是第一个能够使其中的国家普遍受益并取得长足发展的世界秩序，也就是有史以来第一个非零和的世界秩序。它是美国从英国手中接过世界领导权之后最为显著的进步，人类社会过去几十年间总体和平的局面有赖于此。如果说美国人领导世界能有什么合法性的话

那么非它莫属。因此我们可以说，消灭法西斯军队靠的是反法西斯军队。但是要消灭法西斯主义本身，靠的是以联合国、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为代表的崭新的国际秩序。

如果没有这样的国际秩序去解决德意日三国所不得不面临的问题，那么反法西斯战争会以日本投降结束吗？其实答案是很明显的，千万别忘了协约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一样取得了军事胜利，可为什么在 1918 年底战争结束的时候人们就普遍意识到所谓战后和平不过是一个间战期罢了。这无非是因为太多国家在一战中根本没有实现自己的利益诉求，德国因为战败进行割地赔款，意大利从崩溃的奥匈帝国那里获得了一点边疆土地，日本人也不满足于只接收德国人在远东本来就是少得可怜的利益。事实就是，战争结束没几年的时候备战工作已经如火如荼地展开了，法国修建马其诺防线的时候，魏玛共和国还在试图以各种办法应付赔款，美国人制定橙色方案准备和日本大打战列舰决战的时候，日本还处于大正民主时代。“马上又要打大仗”，这件事在 20 世纪 20 年代根本就不是秘密。希特勒夺取政权的头六年里，英国法国之所以频繁地采取绥靖政策，某种意义上就已经说明决策者从内心完全相信德国希望也有能力发动下一场战争。并且两国很清楚德国的利益诉求没有被满足，因此试图通过部分满足德国的利益诉求来换取他不进行战争。假设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的时候这一问题还没能得到解决，那么我们有什么理由不去认为这又是 20 年的停战呢？

因此我们可以说，在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中立下功劳最大的国家毫无疑问是美国，任何认为回答是苏联的人才是真正唯物质论的人，再好的武器装备都不会自己作战，使用他们的终究是人。就好比秦始皇当年收天下之兵铸成十二金人却依然无法阻止反秦起义的浪潮一样，以消灭敌人的军事能力为目的终究不如从此不再为敌，这倒像了王阳明所说的，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当然，我们从政治层面上认为美国在反法西斯战争中立下了一番功，这不是否定美国在军事上所做出的巨大贡献。无论是对德日两国的战略轰炸，对于苏联和中国等同盟国的军事援助，开辟第二战场并消灭日本帝国海军还是美国同英国一道在外线（指的是欧亚大陆这个世界岛之外）对轴心国所起到的有力牵制，其军事战略意义都不可估量。更何况美国强大的工业生产能力和科技实力使得美国本身就是其他同盟国一个有力的信心支撑。因此即使从军事角度看，美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所做出的贡献也是数一数二的，很可能不会低于苏联，这种所谓的贡献值是难以量化的。在我国的历史叙事中长期贬低美国为二次大战及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所做出的贡献，这在我看来确实愚蠢至极，即使贬低他者也不能使自己变得更伟大。

5，抗美援朝战争无法阻挡天下大势

对我个人而言，重新理解二战也是一件颇有意义的事，我现在感到自近代以来（这里说的近代就是一般意义上的说法，人类整体上进入工业社会）天下成败十之八九不在战场之上决定，而是胜负已分的情况下，才最终通过战争体现出来罢了。各国所处的社会阶段差异如此之大，而近代以来社会变革产生的又如此之快，这种基于社会结构上本质上的先进与落后所形成的代差，再也不是人口规模，杰出的战略，少数领袖的天才甚至是上天给予的运气所能弥补的。 23 年是中国所谓的抗美援朝战争胜利 70 周年，虽然最终停战协定是在下半年签订的，但是从今年上半年开始官方的宣传就变得很多了。于是我也抽空重新考虑了一下朝鲜战争这个历史事件，我们官方的说法是，朝鲜战争最终是平局，因为停火线本身离三八线不远，比起开战之初来看韩国在东段获得的领土更多，但是朝鲜获得了古都开城。对于中国人的抗美援朝战争来说则是取胜了的，因为不是中国主动挑起的朝鲜战争，志愿军也不是一开始就进入了朝鲜（在战前确实有将解放战争期间的第四野战军中朝鲜族军队转交给朝鲜方面的情况，但是这些军队在朝鲜战争之初就是以朝鲜武装力量的身份参与的战争，而不是以中国军队的身份）。到这里我国官方宣传其实没有什么大的问

题，但是接下来的一点就很容易引起人的深思了，那就是中国官方总是宣扬“中国人民志愿军击退了以美国为首的联合国军对朝鲜的干涉”，非常强调“联合国军”包含十几个国家并且含有英法美这样的传统列强，并与几十年前晚清政府和中华民国屡遭侵略，“积贫积弱”的形象做对比，以说明“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

然而如此一来人们稍加思索就会意识到一个重要的反面事实，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在苏联援助下击退了逼近鸭绿江的联合国军确实是事实，但是美国所领导的“联合国军”，这在历史上难道有先例吗？过去难道有其他国家以“联合国家”的名义组织一众盟军去保卫一个政权的独立吗？回答是很明显的，无论美国人在何种程度上曲解了联合国的决议，将联军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但是这支百万大军能被组织起来，有效地指挥，参与了长达三年的高强度战争（当然是对二战以后的总体形势来看），最终确实也保住了韩国，这本身就彰显并巩固了美国的全球领导能力。如果我们站在朝鲜战争的最主要教唆者斯大林的角度来看，就会很容易看到“联合国军”所发挥的巨大作用。就如上一段所说，虽然人们习惯上把二战结束之后几十年间以美苏两国为首的阵营对峙称为冷战，但是这两个阵营在哪个角度讲都根本不是对等的，“苏联足以和美国对抗”终究是人们观念中的产物而并非事实。原因在于，美国真正创造了一个使得参与国家普遍受益的世界秩序，即使表面上不属于美苏阵营的中立国家，它在事实上也被纳入了以美国为首的国际秩序中。而苏联不要说想不想去主导一个自己的国际秩序，它在事实上也没有能力完成这一点，苏联能在本阵营内部极其粗糙地完成社会分工，而不是急于掠夺仆从国的领土、资源和技术就已经善莫大焉了。甚至于苏联自己也不得不游离在美国主导的世界秩序边缘，因为它自己还需要来自西方发达国家的一定技术转移，更别说在国际市场而非苏联阵营内出口大量的能源。

所以说美国表面上虽然只是一个国家，但却能享有一个（几乎等同于）全球市场所带来的贸易、投资、劳动力、人才等各方面的收益，这是在“世界边缘”另立门户的苏联阵营所不可想象的优势，此消彼长之下，苏联的最终失败是完全可以预知的。因此如果斯大林在晚年意识到这个问题，他在自己赢不了的情况下所能追求的最大目标无非是双输，也就是趁早破坏美国刚刚建立的还不成熟的世界秩序。从他所采取的行动来看，人们有理由相信斯大林作为一个老奸巨猾的独裁者是能够看到这种历史大势的。他先是在 1948 年挑起柏林危机，以此窥测美国捍卫盟友安全的能力和意愿，但是美国通过柏林空运给予了有力回应。在第一次柏林危机结束的次年，斯大林又唆使金日成南下进攻韩国以进行军事上的试探，但是当美国再一次展现了坚定捍卫盟国及共同价值观的强硬姿态之后，斯大林本人退缩了，苏联代表干脆缺席了会议，使得美国可以按自己的意愿组织所谓的联合国军。为了避免朝鲜半岛的缓冲区完全丧失，苏联人不得不依靠中国人出兵而自己提供间接的军事支持，可即便如此韩国的独立最终得到了维护。因此人们可以说，朝鲜战争的性质本质上和柏林危机一样，是苏联阵营不得不取胜的一次攻势，这绝不是保住了开战之前的领土就可以宣布胜利的。当美国人在面对苏联咄咄逼人的攻势时一次又一次地展现了自己维护自身价值观和与盟友共同利益的决心和能力，美国所主导的国际秩序就会越来越稳固，其他国家也会形成对美国的信赖。而苏联一方的国家就只能愈发孤立，被远远地甩在世界潮流之后，失败是不可避免的事情。

事实就是，在 40 年代末 50 年代初的时候，苏联人使用任何非军事手段都不可能破坏新生的国际秩序，而中国人、朝鲜人或者任何苏联人可以利用的盟国也没有通过战争破坏美国主导的世界秩序的能力，苏联唯一的办法就是自己发动与美国的战争，再打一次世界大战。只要让大半个世界重新变成废墟，那么美国人即使统治了一大堆废墟又有什么意义呢？但是无论是苏联经过与德国战争的巨大损失也好，斯大林本人“识时务”的态度也罢，俄国终究没有像托洛茨基这样的狂热左派所希望的一样“燃烧自己以摧毁帝国主义秩

序”。当冷战之初共产主义阵营的数次破坏行动均以失败告终的时候，那么对冷战来说“关原合战”就已经打完了，至于什么时候打“大坂之阵”完全是一个时间问题，更何况苏联方面的瓦解主要还是其内部问题。因此朝鲜战争就绝对不能算什么平局，而是美国取得的重大胜利，对于美国这个新的世界领袖来说，朝鲜战争无疑是其平定天下道路上的里程碑。至于中国人认为的抗美援朝为自己保留的战略缓冲区也实在难算什么成绩，大势去矣，朝鲜一隅之地岂能比天下之得失哉！在丰臣秀吉统一日本的过程中，岛津家也曾在户次川大破天下人的讨伐军，可是这既不能动摇丰臣公仪政权，更不可能阻挡日本统一的大势。声称自己保住了北朝鲜就是胜利多少有点先射箭后画靶子的意味，难道中国人最开始不希望消灭韩国吗？怎么可能！要不然攻下汉城后还试着继续南进是去旅游不成。如果一个人在中国待上一段时间就很容易理解，就算朝鲜战争最后以南朝鲜统一半岛告终，那么我国的宣传仍然会说抗美援朝是一场伟大胜利，因为如果不出兵连东三省都保不住了。当你先把箭射出去再在落点画靶子的时候这就是不可能输的，就算你把箭射到脚底下，那么无非是在脚底下画上靶子，然后宣布胜利罢了。所谓抗美援朝战争，就是一场中国人民因为苏联统治者的野心而被绑上一辆冲向悬崖的列车，以极大的人力和物力的牺牲，仅仅取得了战术胜利，在战略上最终失败的战争。这对我国人民而言是一件不堪回首的惨事，为这场战争感到骄傲和自豪实在是过于莫名其妙了。

6，关于写作的时候出现的问题，希望得到理解

直到我本科毕业回到西安为止，所有值得一写的发现和看法都在这里了，这半年多一点的时光对我而言确实是非凡的。可即使如此，我新发现的事物越多就越清楚还有不少问题是我个人的能力难以解决的，很多地方的叙述必然存在不妥之处。让我忧心的并非自己还有太多事不了解，因为即使是最渊博的学者也不可能穷尽天下所有知识，人生有涯，而知无涯，此万古愁也，何必哀之。

然而中国的社会环境特殊，官方学说中合乎情理者凤毛麟角，再加上人为制造的信息壁垒，在很多概念上想要与国际社会接轨确实存在很大困难。当我抵达前人没有涉足过的领域时，对于一些新现象也只能自己先予以命名，有不合理之处在所难免。已经提到过的一些沿袭我国传统表达的叙述，在这里再次对任何潜在的读者表示歉意。像汉语里所说的“奴隶制社会”来自苏联的五段论，虽然哪怕是中国的有识之士也早都知道奴隶制社会根本不是布尔什维克所谓的奴隶主和奴隶二元对立的社会结构，但是国内也没有一个更为精当的词去替代，所以我也只能沿用。这个时期的统治阶级是否可以概括为“奴隶主阶级”也存在很大疑问，我在之前叙述中会把奴隶社会统治阶级这个词替代为“由氏族首领，宗教祭祀和军事统帅演化而成的早期贵族（说早期是与封建化时期产生的土地贵族相对应）”，但这也只是我个人的一种看法。更大的一个问题是“资本主义社会”和“资本主义国家”这样的称呼，中国官方对于西欧和美国统一采取了这样的描述方式，虽然其中的弊病显而易见，但是在没有对这些国家的社会有很深入的了解之前，我也没办法进行别的命名只能沿用国内一般的叫法。现代社会结构之复杂，分工之细致是前所未有的，阶级划分不要说比工业革命之前，即使比马克思的年代也要困难太多，“资本主义社会”这个词在今天确实存在太过夸大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水火不容的阶级矛盾的嫌疑（但是谁要是真的相信没有矛盾，那就是傻瓜）。可是如果笼统地把西方国家称为“民主国家”，那么这又显然没有抓到这些国家的根本共同点，西方的民主制度显然是建立在一定的社会现实的基础上，而不可能是凭空长出来的。只要观察那些不具备与西方同等社会条件却试图强行移植西方民主体制的国家，政治实践失败是常有之事。

我本人对于这个问题其实更倾向于对于所谓“XX制社会”进行再解释，也就是强调作为限定词的生产要素的首位地位，并辅以主流剥削方式，不再强调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高度对立作为主要特征。例如奴隶制社会就是劳动力在各生产要素中处于首位地位，以强

迫劳动的方式直接剥削劳动力为最主要的剥削方式的社会；封建社会就是土地在各生产要素（生产资料）中处于首位地位，以收取包括劳役地租的租税的方式剥削农业生产剩余为主要剥削方式的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就是资本在各生产要素（生产资料）中处于首位地位，以剥削劳动者剩余价值（依照马克思的说法暂时先这么记录）为主要剥削方式的社会。如果这样重新定义的话或许会更合理一些，而且站在中国人的角度也是更有意义的，毕竟像马克思那种只考虑典型的阶级社会中的阶级矛盾显然完全不足以解释中华帝国的历史，我们这里的主要矛盾完全可以讲是官僚阶层和其他所有阶级的。这也是为什么我从 23 年开始写这些的时候就非常强调虽然必须肯定被压迫人民反抗的正义性和合理性，但是在谈到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之间的矛盾时必须采取审慎的态度，因为官僚国家利用这一点已经不是一种可能，而是从苏俄建立以来发生了一个世纪的现实，人总不能在同一个地方不停跌倒。

当然读到这些记录的人也不要认为我在这些概念使用上就毫无建树，对于中国以外不了解的事物确实没有办法，但是在有关中国历史的概念上我还是做了很多拨乱反正的工作。例如中国的官方说法把秦朝至清朝叫做我国的封建时期，我显然完全抛弃了这种欺骗百姓的傻瓜理论。在我的叙述中，把秦代两汉一直到西晋称为古典帝国或者古典时期的中国，而我所说的“封建中国”只是指公元三、四、五、六世纪四百年间的中国社会，也即国际汉学界所说的“早期中世纪中国”。从七世纪到清朝结束，我一直采取“复辟官僚国家（社会）”这一称呼，同时指出复辟官僚国家是从宋代开始成熟的。对于中国这样处于官僚制度压迫下的统治阶级和以西欧和日本为代表的封建制度下的统治阶级的称呼也做了区分，在中国我就将他们称为“地主阶级”，除了对南北朝时期封建化比较明显的政权，或者是像大理这样已经封建化的边疆政权才会采取对欧洲和日本统治阶级同样的称呼即“封建领主”。

读者还有一个或许会产生明显疑问的地方在于当我把欧洲和日本对照的时候两边的称呼会产生明显的差异，例如按照日本人自己的划分，当中世结束之后马上就已经是近世了。可是按照中文学界对欧洲的一般划分的翻译，当中世纪在 1453 年结束之后，显然与欧洲人认为的“近代”还存在相当距离，这之间的时间被命名为“早近代”，或者按照当时所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命名为“宗教改革和启蒙运动时期”。我的处理办法是，把西方所谓的“early modern”也统一在汉语中使用“近世”或者“近代”表述，一般不再采用“早期近代”的这个说法。对于 1800 年之后的欧洲我会直接用“现代”进行描述，而临近现在的时期则称为“当代”。相关原因在第 12 章第 30 节中进行了说明。

我想说的是，之所以欧洲和日本的时代划分在中文翻译上产生这样的大的差异，是因为欧洲是一个比日本大很多的，有许多不同政权的大陆。事实就是，1453 年作为标定中世纪结束的时间节点，根本原因是在大陆两端发生了百年战争结束和东罗马帝国灭亡这样的标志性历史事件，但是并不意味着社会结构在如此广大的区域内短时间内发生的巨变，这与日本自从织田信长上洛到丰臣秀吉病逝 30 年间疾风骤雨般的变化是完全不同的。而且人们应当习惯两个“典型的”社会阶段之间存在过渡是不可避免的事情，例如当人们提到欧洲的绝对主义国家时，首先，联想到的一定是波旁王朝统治下的法国。但是绝对主义国家真的是到十七、十八世纪才开始出现吗？如果人们观察到马基雅维利写的《君主论》，那么不难发现这部呼吁一个强大君主拯救意大利（当然作者本人还是最终希望共和）的著作出版于 1532 年，这个时候全欧洲还没有哪个国家能够被明确地说是绝对主义国家。但是人的思想却不可能脱离社会现实而存在，马基雅维利能写出《君主论》多少说明他所处的社会中已经产生了很多支持绝对主义国家形成的因素（例如对公民态度的重视，夺取统治地位方式的多样化和君主的用人之道等），绝对主义国家已在形成当中。这也就是我为什么认为从中世纪这样典型的封建社会借书再到典型绝对主义国家形成之间没必要再单独划出

一个阶段，仅仅将其视为过渡时期的“近世社会”的较早部分就足够了，无论是宗教改革运动还是启蒙运动本身都是这种过渡的一种显著外在表现。

至于为什么我将欧洲人所认为的绝对主义国家与日本人所认为的近世国家划等号，原因在于江户幕府的很多特征的确与欧洲绝对主义国家相同。但是我又不得不说，江户幕府的发展程度到底没办法跟西欧的英法等国相提并论，这是因为日本的国家规模，外交规模和地理位置所决定的，同时也是日本封建化开始较晚的结果。就如同人们很容易指出江户幕府与欧洲绝对主义国家最为显见的一点不同，那就是绝对主义国家的军事支出占财政支出比例极高而且极度好战，相反江户时期是日本历史上极为罕见的长期和平的年代，日本的大规模扩张恰恰是幕府结束之后的明治到昭和前期。可话又说回来，就像我在写日本部分就已经提到过的，日本社会比起欧洲来讲起步晚太多，它的每一个“标准的”的历史时期往往得等到最后一段时间才能表现出典型性，比如说所谓的古典日本只有在平安时期的最后 100 年的院政时代才是真正有明显古典国家特征，所谓的中世日本只有在最后 100 年的战国时期才最终实现了和欧洲基本相同的封建社会，所以日本的近世社会也存在这种滞后性再正常不过了。完全没有必要为了一个“尾巴”而放弃全身，就像日本人不会把院政之前的平安时代不叫古典日本一样，也不会把战国之前的镰仓和室町前期不叫中世社会一样。当人们提到安土桃山政权非常重视和依赖都市与流通时，当人们关注到江户町人丰富的物质和精神生活时，这就已经肯定了江户时期的日本具有近世国家的特征，具有绝对主义国家的特征（市民阶层力量壮大）。日本人在说“近世”的时候强调的是时代上的特征，欧洲人在说“绝对主义”的时候强调的是社会表现上的特征，我就干脆把两点合起来说成“近世绝对主义国家（社会/阶段）”，这应该不会造成阅读上的困难。

我个人在命名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只能请读到的人多担待，例如我在描述民族大迁徙时期蛮族进入中国内地之后没有选择按照一般的社会发展规律封建化，而是与中国的汉族地主进行妥协转而采取官僚化政策的时候称这种妥协为“地主-官僚妥协”，这个命名显然容易造成误解，让人误以为妥协的双方是官僚和地主。而且对于对中国历史较为了解的人更容易将它误认为另一种社会现象，也就是已经复辟的官僚国家通过官位荣禄来“收买”作为大土地主的门阀士族。认为我是在描述类似于有唐一代士族向长安、洛阳两京产生集中化趋势背后的政治行为。这里我承认是我在命名的时候有一些草率，其实我想表达的是地主和官僚之间的那个小横杠应该被看作一个向右的箭头，意思是蛮族“放弃成为地主转而成为官僚”（当然更精确的说法是“放弃成为封建领主转而成为官僚化地主”），不过读的人显然不太可能最初就采取这种理解方式。如果从妥协的双方来进行命名的话，应该是“蛮族-地主妥协”。而且在史料上很遗憾的一点是，因为中国的封建化对我们来说已经是十五六个世纪前十分遥远的事了，在那个缺少印刷术，纸张也刚刚普及的年代史料不可能像后来那样丰富，本来就有限的史料经过这么长的时间散佚现在能读到的就更少了。所以除了像刘渊和刘宣争论匈奴应当采取何种路线那样不甚具体的记录，我们不可能找到像《建炎以来系年要录》那般直白和露骨地记载以研究当时的人是怎么看待这种妥协，这也是没办法的事。

至于那些汉语中很普遍的翻译问题就更多了，例如在中国“皇帝”和“帝制”已经滥用到了一种没办法重新梳理的程度，波斯的最高统治者叫皇帝，马里的最高统治者叫皇帝，莫卧儿的最高统治者叫皇帝，罗马的最高统治者叫皇帝，神圣罗马帝国的最高统治者还叫皇帝。虽然哪怕人人都知道这些外国的君主跟中国的皇帝完全不一样，甚至于官僚复辟帝国的中国皇帝跟秦汉古典帝国的皇帝也已经差异极大了，但是这样的称呼还是被保留下来，对于对人类历史有一定了解的人来说这应该不会造成困扰。希望读到的人不要忘记我思考并写下这些文字本身就是在有学业任务，并且在信息接触方面受到种种限制的条件下完成的，存在不足在相当多时候都是无可奈何的事情。最后我必须吐槽的是 23 年年初的

电影《流浪地球 2》，虽然这个破电影跟我写的东西没有一点关系，但是我居然买了票去看这种传达反人类价值观的烂片，不吐槽一下简直不是我的风格。中国的自诩的爱国者们总是沉湎于这些近乎是幻想中的宏大叙事，对于自己同胞眼前可见的诸多困难是从来都不多看一眼的，更不能指望这些家伙帮忙说一两句好话了。我居然写了这么多东西之后还因为一个打着爱国旗号的电影被骗了二三十块钱，这真是过去一年里干过的最没脑子的行为。

第二篇：在西安

2023 夏天的时候，我返回西安继续学业，当年暑假在本地某公司进行了一段非常短期的实习。虽然说这段难得的闲暇对我个人而言是加紧一切时间阅读更多书籍的好时机，但实际上过去大半年的思考对我的冲击实在是太大，我的大脑没办法以过高的传输速率接收信息，因此这个暑假除了继续“拨乱反正”的工作以外更多还是思考这个发现本身意味着什么。在随后一年半的研究生生涯中，我重新恢复了大量阅读的习惯，更宝贵的是我遇到了小学时候就认识的朋友 B，他对我的思考提供了很大帮助，使得我对于许多关键问题做出了补充。在这段时间里，虽然我这么说或许有自鸣得意的嫌疑，但是我仍然不得不记录下我的真实感受，那就是我在不停阅读和获得外界知识的过程中，越来越发现曾经许许多多的学者所发现的事实也好，提出的理论也罢，都是我通过对中国历史最初的几个重要疑问所探寻到的庞大真相的其中一个截面。我不得不承认，曾经有多少学者已经到达过这个真相边缘甚至亲手触摸过。可问题在于，他们为什么最终没有看到事情的全貌？我能试着给出的回答是：缺乏体验。人类社会曾经兴亡的国家虽多，历史虽然漫长，但是能够通过明显的对比展现出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的事实并不太多。中国毫无疑问就是一个对于人类社会学研究至关重要的国家，它的样本足够庞大（长期占据人类社会 1/5 至 1/4 的人口），面积足够广大，而历史足够悠久，文献资料又何其之多，最重要的是中国所经历的历史发展阶段是极其独特的。一个学者如果不充分研究中国的历史，他虽然可能通过强有力的直觉得到一些答案，但是却不能去给出有力的证据，也很难因此以之为突破口扩大自己的成果。

另一个必须研究的国家是日本，因为日本独特的地方有两点，第一点诚如之前所述，日本是唯一一个非袖珍国家的，没有经历民族大迁徙的，非地理大发现之后由殖民地形成的自发走上近现代化道路并且最终成功的国家。第二点则反映为中日两国的特殊关系，日本作为临近中国的“后发国家”，在历史上长期受到中国强烈影响，但最终完全脱离了中国的社会体制，转而形成了与西欧一致的封建制度。因此必须同时研究中国，日本以及欧洲所发生的历史事件才能明确地指出近现代化的根源何在。我们今天可以看到的事实是，虽然马克思、恩格斯对于远东几乎没有什么确切的了解，但是他的确凭借极为出色的科学素养指出了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而近现代化的秘密完全就存在于这种关系中，否则你何以将日本和欧洲（西欧）统一在一个理论之下呢？日本人吃米（这意味着也属于劳动密集型农业），而欧洲人吃小麦；日本人信仰佛教和神道，欧洲人信仰基督教；日本处于亚热带和温带季风气候，而欧洲跟季风气候就不沾边；日本人使用汉字和假名，欧洲人使用字母文字；欧洲普遍属于印欧语系，而日语干脆是个孤立语种；日本没有欧洲古希腊罗马哲学留下的传统；欧洲从人种上和日本同样相去甚远。事实上这样子明显的不同还可以继续列下去，再写很多，而唯一的相似性在于，日本终究是经历了与欧洲高度相似的封建社会和近世社会。这是一个罕见的孤例，但是即使是这一孤例就足以否定那些认为近现代化是出于种族优越，基督教伦理，欧洲古典哲学甚至语言文字的理论，而是无可置疑地指向了一点，也就是整个社会的经济基础以及与之配套的上层建筑。尽管日本在一众封建国家中如此孤立，日本的哲学和科学一直到近代比起欧洲自然是不值一提，但是正是由于

日本社会与欧洲社会的相近，走在了一个被证明是正确的道路上，日本社会内部自然地发展出了一些类似于欧洲的意识和观念，同时在与欧洲全面接触之后也更为顺利地接受了来自欧洲的思想并实现了社会的广泛认同。这个例子有力地说明，所谓社会的先进与落后无非在于一个社会总体结构上，而不是那些杂七杂八的文化，民族，环境所直接决定的。我这里强调直接是因为其他因素当然会间接地发挥作用，例如环境对于人类生活十分恶劣的话，社会长期处于落后状态当然是正常的，但这本质上还是因为生产力水平难以进步，导致生产关系长期落后的后果。在仅用一个直接影响因素就足以解释的情况下就不应该再做出多余的修正，毕竟“非有必要勿增实体”也是经过长期检验，被证明有效的科学原则。

可是要想让人们采取特定的立场就极有难度，因为每个人观察世界的视角都必然被自己长期生活的环境所影响，这是一点办法都没有的事。所以除了长期在中国生活，并且受过一定科学训练，知识比较丰富的人以外，其他人很难认识到我国历史的特殊性，即使认识到了也难以给出一个恰当的解释。一旦中国史的特殊性没被发掘，那么日本在看起来也不过就是一个略有特殊的岛国，充其量太过发达罢了，如此逻辑链就断开到四分五裂了。甚至于环境所带来的个人情感也成了一个研究中的重要因素，就像中国人经常挂在嘴边的“国家不幸诗家幸 赋到沧桑句便工”。至少对我来说，我之所以坚持对这些问题进行思考和深究，本身就是出于对同胞的热爱和面对急转直下的社会现实内心受到的巨大冲击。正是因为人们在观察世界的时候总是会有一个自己摆脱不了的“参照系”，因此即使对同一个事件的看法也会产生很大的参差。而对于个别演化到十分极端的社会，其他社会的居民甚至已经对于其缺乏了最根本的想象能力，即使事实证据已经如此清楚翔实的情况下，他们甚至也“不敢”相信显而易见的推论是正确的。

我所见过的一个十分令我惊讶的论述来自美籍奥地利学者埃里克沃格林的《政治观念史稿》。他几乎在这本书的最初部分，也就是导言的第三节《表面的非政治主义》中给出了这样一段评论：“现代的平民运动促使马克思和恩格斯以及大批追随他们的学者，把在希腊和罗马的劳动人民中所发生的革命运动与现代的现象等量齐观。只有人们解释这样一个未经证实的假设，即人类群体的经济地位在历史中是一个绝对决定性的因素，那么这样进行比附才可能是合理的。”这样一位以哲学家为本色的学者，居然如此轻易地就意识到了我经过长期推理所最终确认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错误。他们两人最大的错误判断，不就是不假思索地便认为在经济上占据优势地位的统治阶级将自然地获得政治上的统治地位，并且将人类社会的本质矛盾一概视为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之间的矛盾吗？沃格林之所以能够在对远东的历史缺乏了解的情况下从直觉上感受到马克思所犯的错误，恐怕最大的原因在于他即与马克思和恩格斯同样生在德国，熟悉德国的社会现实影响下德国人存在的普遍思维方式。同时他又在奥地利清晰地感受了几年法西斯的崛起和迫近，这样的经历使他大概不用太多思考也能够明白政府确实存在膨胀到凌驾于所有阶级之上的可能性吧！

另一点则是，一个社会当前的社会存在对于该社会所接纳并光大什么样的社会思想有着惊人的决定性作用。在之前研究日本隋唐时期仿照中国的改革时我就发现，当一个社会向另一个社会有意识学习的时候，它并不是什么先进学什么，也不是什么落后学什么，而是什么与自身的社会发展阶段相匹配才学什么。同样地，人们也很难把普遍观念的产生仅仅见识到文化这一层面，例如中国文化缺乏民主所以说中国就很难形成民主制度。事实上对于一个体量足够大的社会，只要给予其一定的时间，那么这个社会数目庞大的社会成员总是会产生各种各样的思想，西方未必没有商鞅，而中国未必没有孟德斯鸠，但是他们的观点为什么没有在各自的社会发扬光大？这是因为社会不足以支持这种思想的传播和实践，社会在永不停息地“筛选”观念。这就好比种子和土壤的关系，即使是同一把混杂着不同植物的种子，撒入条件截然不同的两片土地，那么最后占优势的植物肯定也是不同的。

最后一个原因同样是被迫和纳粹打过交道的沃格林意识到的，“政治理论家最深入，最彻底的思考是根本不能交流的”，虽然这里的表述太过绝对，但是沃格林表达的看法无疑是正确的。还不要说是政治理论家，就拿我这么一个中国普普通通的数学专业学生，也不是对政治学存在热情，而仅仅是关切我所生活的国家和人民，一旦对于社会及其历史的思考深入到这样一个程度，那么即使出于自己的安全考虑我也不会轻易对任何人讲起。任何关于自身生活社会的反思一旦深入到某种程度，那就不只是当地政府所不允许了，其他社会成员也会极不理解，甚至产生一种敌视的情绪。当然沃格林终究比我幸运，他毕竟生活在一个正常的自由得多的国家（即使是奥地利，那也不是中国可以比拟的），后来又到了美国这样一个全世界规模最大的移民国家，在那里思考本身所带来的危险可比我这里小太多了。或许正是三个原因使得人们虽然已经分别地，前前后后地把大象几乎摸了个遍，但就是没有人能够一针见血地指出：看，这就是大象，大象就是具有如此特质的一种动物。

我所遇到的另一个更激进的问题是，是否有必要扩大从中国历史上得到的观察结果，这成了我从 23 年中开始想得最多的事情。虽然我所做的观察从根本上讲只立足于三方，中国，日本和西欧，其中对中国的历史和现实我没有任何了解的困难。对日本的认识要难很多，但是两国毕竟作为长期邻国交往不少，整体上把握还是可行的。对欧洲就非常困难了，我只能挑声望高的学者广受赞誉的著作来读，在理解欧洲所发生的事情上总是要比日本难很多。可即使如此，对中国历史的拨乱反正已经为中国的文献记载和社会现实所充分证明，而在拨乱过程中所建立的新的观点又明显具有一种普遍性。无论是从最为核心的“统治阶级并非能够自发的获取政治上的统治权，其夺取政治权力的过程本身就是人类历史上一种极为重要的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不可避免存在的时候，统治阶级充分掌权属于历史最优解”“封建阶级社会在人类迄今为止所已经经历过的各个阶段中的特殊地位”等结论，还是“古典官僚国家普遍形成的原因与近世绝对主义国家的相似成因”“世界性宗教在封建时期所具有的历史意义”“水利建设需求不会必然导致复辟官僚制度”这些在推理过程中所解决的“引理”，它们适用的范围显然已经超过了中国乃至东亚地区，甚至很多结论之所以被确定本身就是对世界其他地区考察的结果。

这些事实意味着，我或许已经在无数前人事业的基础上进一步揭开了人类社会发展普遍性规律的一角，甚至从对上世纪初形成潮流的所谓“无产阶级革命”（这里打引号是表示贬义，我指的是那些颠倒黑白利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错误为官僚特权国家鼓吹的野心家所煽动的社会运动，并非无产阶级自发形成的反对压迫的有天然正义性的抗争）和“法西斯运动”再认识的角度来说，揭开的这一角或许十分重要，人类未必不能以此为一个开端实现对于自身前所未有的深入了解。虽然我这么讲或许显得太过狂妄，但是既然都走到了这一步，为什么不能试着更向前一步呢？大概每一个男孩子在小的时候总是做过英雄梦，直到今天，我所听到过的最为豪迈的一句宣言仍然是牛顿在《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第三卷序言中写下的“现在，我将展示世界体系的框架”。哪怕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和数学之间仍然存在如此大的差异，但是在我日复一日的探寻中我更加确信社会科学是完全可以基于一般的科学方法和原则进行研究的。今天迈出的每一步，都将使人类更加接近真理，正确的结论会成为新的理论的出发点，错误的理论则让人们从中吸取教训并避免空耗精力。

而且对我个人的情感来说，我最终还是希望我所想的事无论是否成熟能够被人读到。因为无论我对于中国千百年来的历程有多么失望，我对自己的同胞仍然怀有很深的感情，我坚信中国人不应该以现在这种状态生活，中国不应该在人类历史上仅仅扮演一个作为反面示例的角色。我已经明白社会革命无疑是一项长久的事业，即使天下尚有光复之日那也已经跟我无关了，就是活到下个世纪初也看不到这一天。可人类思想的历史就是如此，我们总是要先认识一个事物，然后才能利用它，进而试着改变它。因此我相信自己所做的思

考，我的朋友们所做出的补充，如果能够被人所知，最终会有益于中国人民的解放，后人会因此生活得更幸福。这就是我为什么即使自己并不能完全确定答案，也会把我的考虑全部写下来，希望日后读到的人可以理解我的选择。

九，纸币人物，常识，术与势，观念，政治中的机会成本，臣和奴才，红楼梦

1，比苏联政治笑话更好笑的我国政治笑话

当我时隔四年再次回到熟悉的城市定居，便更加感到国家已经改变了太多，又或者说它从来也没有什么改变，只不过是从世纪初罕见地，相对于中国传统的开放和自由中回归到中国原本的“常态”。我少年和青年时期走过上千次的大雁塔广场上疫情期间变得随处可见的围挡并没有随着疫情而被撤掉，反倒是到了 2024 年整个广场被围得更彻底了，过去人们可以从任何方位不受阻拦地进入景区，周边居民想要穿过这里十分方便。但是现在整个大雁塔景区的进出就被限制到极少数的位置，其他地方全部都用栅栏挡住，如果翻越的话可能被工作人员阻拦。更离谱的是，人流的方向都会被严格控制，从哪里出到哪里进都必须合乎官方的安排，这种管制不只是存在于景区内部，甚至延伸到了外围。2024 年有三次我想从景区外围由东向西通过时都遇到了安保人员试图拦住并将我导入景区内部的情况，不过我三次都强行闯过去了。这在我看来简直是莫名其妙，的确节假日的晚上北到雁塔北路南到雁塔南路之间的景区人流量极大，这个时候进行疏导和管制无可厚非。可是谁也不能否认的是，绝大多数时间根本不存在进行这种封锁和管制的必要，这完全是在给老百姓制造麻烦而让管事的人方便。

同样显示这个社会变得更加压抑的是地铁，地铁安检在中国本身就是一个有争议的公共安全议题，这我都不说了。从疫情期间开始各种栏杆变得越来越多，迫使想要进入地铁的居民要绕很长的距离并且陷入拥堵，这如果说以防疫为理由还可以至少解释一下。可是从西安地铁的情况来看，疫情结束之后的一年半的时间里这种栏杆非但没有变少，反而越变越多，到最后在整个地铁没有什么人的时间段也从来不撤，而在人多的时候反倒加剧了拥挤。最为可笑的是，我不止一次在大雁塔北广场站中看到外国游客面对迷宫一样的围栏感到无助，完全不知道该怎么进站或者出站。这种莫名其妙的限制使我和我的朋友感到自己的公民权受到了侵犯，一些人把这些栏杆称之为“畜栏”，迫使人民如同农场的牲口一样沿着规定的路线运动，事实上在中国的官员看来人民的确跟自己就是两个物种。我更加确信在官僚国家绝对不能指望政府以各种理由扩张其权力之后还能自动放弃，因为没有任何监督和限制它的办法。

另一个方向上说，我国的政治宣传变得更加无耻，虽然它一直是这么无耻，但是在本世纪初经济状况良好的时期尚且有所收敛，现在随着经济形势的日益恶化，即便是官方新闻中对于人民的蔑视和敌视都已经变得愈发不加掩饰了。例如自建房火灾和倒塌问题在我国十分严重，2024 年 1 月 10 日那期《焦点访谈》节目专门谈到了自建房的不安全，并且着重讲述了在 22 年四月份的一次造成几十人死亡的自建房倒塌事件。令我极为恼怒的是，自建房不安全租的人不可能不知道，但是他们为什么要冒着这种风险也要租住这些房屋？今天中国的工业能力并不弱，建筑业也不是什么多高精尖的行业，如果全国真能够“有广厦千万间，令天下百姓俱欢颜”，请问究竟有谁去冒着危险租住廉租房呢？整个节目里面看不到任何真正有意义的反思，全部都是领导假装痛心疾首的样子，并且赌咒发誓以后一定要严查严打，绝对不能让自建房有任何生长的空间。整个节目首先把责任推给了人民，认为人民是无知、愚蠢和贪利的，剩下一点责任则扔给了地方官员。其实任何一个有良知的人都不会忘记，把人民逼到这个地步的是整个国家高到令社会窒息的房价，而依赖土地财政的则是政府本身。一个在世界上扮演重要角色的国家的官方频道在黄金时间居然放出如此反人类的节目，即使我本来也不认可官方的观点，但是作为中国人仍然感到十分羞耻。当年孟子对魏惠王说，王无罪岁，斯天下之民至矣。可是孟子不曾想到的是，魏王把罪责

归咎于一个无法观察更无法追责的上天何尝不是一种德行？即使是魏惠王这样一个“礼崩乐坏”年代的失败者，他一辈子终究也没有说出“人民是咎由自取”这样的话。可是现在呢？掌权者竟然可以堂而皇之地说老百姓活该。

更悲哀的是，似乎总有人要用自己的行动证明这一点。2022 年初寒假的时候，当时中国离疫情解封还有将近一年，我和我妈妈在西安北郊郊游结束后想要坐公交车回到我妈妈的单位，但是好巧不巧我在赶公交的时候兜里的口罩掉了，直到我上车才发现。司机不断地催促我找口罩，但是已经开过两站之后我终于确定口罩确实是掉了，其实那已经过了好几分钟，并且再有两三站我们也就到了目的地。可是司机和其他乘客坚决不愿意我这个丢了口罩的“危险分子”继续待在公交车上，最终我们母子在中途被赶下了车，不过司机倒是十分认真地把车开到了一些店面旁边再停下，因为那里找到卖口罩的地方的几率至少大一些。这件事让我感触极深，我们的社会的确是如此，它从来不惮于向可以欺负的人展示无所保留的恶意，而把那些当权者的谎言却当成圣旨遵行。

在这种可笑又可悲的环境里，头脑尚且清醒的部分中国人创作了很多“中国政治笑话”，这当然是继承了老大哥苏联的“苏联政治笑话”的优良传统。不过实际上说它们是“政治笑话”并不准确，很多不过是“生活笑话”，但是其讽刺极为巧妙，即使是《世说新语》里面最精彩的篇章也未必能及。我在这里列举三个十分经典的“中国笑话”，当然它们只有东亚文化圈中的居民才能懂。

第一个笑话是这么说的，问：我们国家天天宣称自己在摸着石头过河，但是我怎么觉得希望变得越来越渺茫了？答：因为我们摸着石头过的河是三途川。第二个笑话直接改编了《左传》的名篇昭公七年：天子圣裁，官吏治平，今之制也。藩篱之内，何非君土？食土之毛，谁非君臣？故《宪法》曰“普天之内，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耗材。”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享乐也。故洋臣倭，倭臣番，番臣台，台臣港，港臣侨，侨臣京，京臣沪，沪臣少，少臣漢。人有管，言有查，以待百事。第三个笑话则是这样说的，2022 年的时候庆祝国庆 73 周年，有人发了一句“73、84，阎王不找自己去”，不出意外被人举报了，但是这个人为自己辩解说，所谓 73，84 是坎，指的是老人容易在这两个岁数去世，现在已经是第 73 个国庆节，说明我国平安度过了建国以来的第 73 年，是经过了一个大坎啊，我明明在庆祝祖国的生日，为什么还要批评我呢？

像这样的笑话在互联网上总是不断地被制造出来，然后在几个小时内被审核删掉，不过正是这样的笑话实在是太过贴近人们的生活，所以删是不可能删完的，我认为即使是从 19 年开始到 2024 年为止，中国互联网上所创作的中国笑话，无论从质和量上都已经远胜于曾经的苏联了。比这类讽刺更多的莫过于解构，多亏了现代互联网，中国的网民想要解构一个神圣的概念实在比以前方便太多，即使你什么也不会，只需要做一件事就能达到目的，那就是重复，千百次的重复。比如面对一些网络红卫兵天天拿毛泽东语录攻击别人的现象，这些语录就越来越被用在反面以及可以算得上是无厘头的地方。到 2024 年即使登上一个游戏论坛，也经常会看到这样让人发笑的评论：我才不怕 XX，一听到 XX 就高兴…因此我也不得不说，虽然我经常会吐槽中国人的认知水平在长期的官僚统治下已经变得极为低劣，但是自 70 年代末以来的部分开放究竟是让我们了解了一些外部的世界，中国的百姓中有很多已经具有自己的思考和判断，想要欺骗他们，奴役他们，已经不可能像毛泽东的时代一样容易了。在我们国家，抗争就是以这种虽然看起来平缓，但又是无处不在，无时无刻不在的形式蔓延并发展着。我在这里想说的是，希望不在于大小，它的存在就是最大的意义。在 2023 年下半年和 2024 年头 1/3 的时间，我就是怀着对中国独特的社会现实的感受继续着我的思考。

2，纸币上印的是整个国家的见识

第一个让我感到十分有趣的发现是一个国家官方货币上的人物身份具有的指示性。说

来也怪，其实我本人一直都没有出过国，只有在崇左与越南的边境线上短暂跨出过国境，因此对于其他国家的货币的确是没有什么了解。直到前几天在网上看了一个各国货币的图鉴，我才如此鲜明地感受到原来仅凭货币上的人物之身份就可以把国家划分为两个截然不同的阵营，第一个阵营的国家的货币上总是想突出他们历史上对于科学、文化、艺术和社会思想做出杰出贡献的学者，纪念的是这些人开拓人类认知，追求自由、平等和人类解放的事业；而第二个国家的货币上则是君主和领袖们，这些国家的政权赞美那些用强权暂时压倒人们思想的“伟人”，歌颂令行禁止和整齐划一的社会。因为本人对于世界各地的了解实在短浅，也就不在这里列举前者包括哪些国家，后者又包括哪些国家，因为我想能够读到我写的文字的人一定比我更加清楚。

从事实的表现看来，前一类国家往往都是发达的民主国家，而后一类国家却往往披着民主的外衣大行寡头制，官僚制甚至干脆由某个家族世袭统治。前者创造了最近五个世纪以来几乎全部的科学发现和技术进步，引领了文化、艺术和社会思想前进的方向；而后者却总是试图借助舶来的科学技术以巩固自身的专制统治，对于先进的文化、艺术和思想，则敌视和恐惧。这两种国家在货币人物选取上的不同，既是他们功业相反的原因也是结果。当一个国家的社会普遍认为社会效率应当高于政治效率，社会更需要推动他进步的人而不是鞭笞他的人，这个国家自然就能够自己寻找、选择并实行良好的社会制度，这反过来也使整个国家取得了更多的文明成果。第二类社会迷信“伟人”，并不是说人类这个群体中不会有一些个体立下伟大的功勋，但是我仍然认为事业可以谈得上伟大，而对人则不应这么提。因为一个英雄多伟大，其余的百姓就有多卑微，这是这些国家的历史上，特别是我国的历史上被无数次证明的事。我们当然可以谈论事件 a 和事件 b 对于人类社会的进步哪个贡献更为显著，但是一旦将两个人生命的价值相互对比并作出判断则是十分危险的，因为这种行为很容易扩大到对于基本人权的蔑视。

我批评并讽刺那些将“伟人”印在纸币上的国家，并不是否认政治家也能够有资格被称为英雄，实际上人们很容易注意到美元纸币上的一些人物自然也有政治家的身份。但这些真正能被称为英雄的政治家无不是重视社会效率超过了政治效率的人，是使人们的身体和思想都被解放而不是靠操弄百姓来显示权力的人，是社会的建设者，而不只是征服者的人，能够约束自己而不是只会控制别人的人。单纯的政治胜利带不来社会进步，仅仅在军事上击败敌人也算不得武功，真正的勋业是经济，制度和思想遗产。那些仗着自己能征惯战便肆无忌惮地开历史倒车的独夫，不过是汉语中说的“窃国之贼”罢了。我不禁想到德国，意大利和日本曾经的货币，印着德皇威廉一世头像的马克，刻着法西斯标志“束棒”的里拉硬币，描绘有“八纮一宇”塔的日元。当这三个如今已是世界一流发达国家没有在正道的时候，它们货币上所反映的社会意识与现在仍然残留的第二类国家有多大的相似性啊。可是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到如今，人们确实从他们货币人物选择的变化看到了原轴心国家的反思，即使是在由二次大战之后确立的国际体系下，这三个国家也已经成为在全世界受到尊重的国际成员。

世界潮流浩浩荡荡，人类终不会因为少数野心家的破坏而停滞不前，强权也不可能永远压制真理，到 2024 年底短短一年半内我们已经看到了第二类国家（此处是指政权）普遍的失败，他们有的已经不复存在，有的已经陷入了死亡倒计时，这包括孟加拉国，委内瑞拉，俄罗斯，伊朗和叙利亚。他们中还有一些正在试着向文明靠拢，比如越南，我听说他们已经对于户籍制度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衷心希望越南人民在若干年后回首这一步，能够豪迈地说它是不亚于黎利平吴的事业。观察各国货币对我来说倒也没有带来什么新的知识，毕竟在此前天下成败我已知悉，真正令我称奇的是，国家、社会之间所处阶段的巨大差异竟然会如此无孔不入的表现在生活的方方面面，其实当我们仔细观察之后就会意识到这种差别几乎无处不在了。即使是一张小小的纸币，印的却是整个民族的见识。可是为

什么中国的老百姓就是意识不到这一点？我也是在反复地观察对比和阅读中才看到呢。

3，对于公民社会来说，最重要的是人民应具有基本的常识

我认为这是因为中国人缺乏“常识”，这是一个非常有趣的问题。中国人缺乏知识吗？其实并不缺，中国的义务教育普及情况在全世界算是很不错的，对于城市的中产阶级（如果真的算的话）其人均学历已经相当可观。但是中国的教育妙就妙在这里，它确实会教给学生一些在生活中几乎用不到的专业知识，却绝对不会告诉你在生活中就可以广泛并且帮助人们立刻做出是非判断的常识，官方的教育一定会想方设法地误导受教育者。实际上中国人的常识是非常奇怪的，如果一个人在中国长期居住，就不难发现以下意识在我国人民中是如此普遍并且难以受到质疑：统一总是优于分裂，不管付出什么代价，不管统一究竟带来的是社会的进步还是退步；主权高于人权，完全不知道主权在民的概念，认为一个国家的政府无论犯下多么严重的反人类暴行其他国家都没有任何理由干涉；强权胜过公理，明明我国政府在国际上是一副只会抗议的样子，中国的老百姓却依然相信，只要国家强大就可以随意破坏国际准则…

当然我举上述这三个政治性的观念已经是很给我国人民面子了，这些观点虽然说是 wrong，但是至少不是 not even wrong。而绝大部分中国人的观念的确是根本不知道怎么评价，比如天天都是朝廷下大棋，海量数据精确计算这种即使在汉语母语者听来都属于满纸荒唐言的怪话，如果是外国人去看那就更加不知所谓了。根据我本人常年在中国生活的观察，现在中国人平均认识水平在全世界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里恐怕处于倒数水平，甚至可以认为比那些尚且处于狩猎阶段的原始部落更等而下之。这是因为经过长达十个多世纪的复辟官僚统治之后中国人已经普遍丧失了那些可以称为“人类的智能”的能力，他们的大脑普遍没办法建立哪怕事物间最基本的逻辑联系，这是一件极为令人称奇的事。比如我们观察北方针叶林地区活动的部落民，就不难发现即使是萨满也遵从一般的，属于现代智人的思考方式，他们认识的形成仍然是“观测－猜想－拟合－调整”的。这些部落民在他们的生活中看到风雨雷电，万物繁衍最终死亡，就基于这种“观察”建立起了对世界虽然称得上原始，但是已经具备与动物相区别的想象和构建能力的观念。当他们身处的环境发生变化时，原始人又会随着这种变化而重塑自己的世界观，这是因为他们旧有的理论已经难以拟合新的观察结果，因此做出调整是必然的。

但是如果一个人在今天中国社会长期生活，他就不难意识到当今的中国百姓已经普遍失去了这种作为现代智人与动物相分别的能力，首先他们完全不会以自我为中心进行观察，其次观察完了也不会进行任何联想，接着从来不会用自己的认识去拟合获得的信息，最后即使明明发现自己看到的事实与原本的认知不符，却完全不敢去进行否定和认识重塑，只是想尽办法欺骗自己以求又过一日。如果一个外国观察者来到中国社会长期生活，他所能感受到的一个明显的特征就是整个国家已经习惯了“无意义”，几乎没有人去思考这个世界是什么样子，为什么要生活，接下来要做什么有意义的事情，事实就是大部分人口所能进行的思维活动跟非洲草原上的角马或者狮子本质上缺少区别，也就是失去了能够被称之为独属于人的特征。中国人普遍不知道自己应该如何获得内心深处的愉悦和满足，因为他们自己也不认为自己的生命有什么意义可言，只有与其他人的比较能让他们感到兴奋：即使自己过得也不错，但是看到别人比自己过得更好就恼火不已；即使自己过得已经惨不忍睹，但是看到别人过得更艰难就心满意足。

像这种“变态的”社会情况恰恰是官僚国家长期统治的结果，甚至与社会经济水平都没有明显的关系，因为我们明显能够找到一些较为贫穷的国家但是宗教信仰却十分普遍。就拿现在被视为治理最失败的国家之一的海地来说，绝大部分人口信仰天主教，巫毒教这样的宗教，光这一点就足以把海地人跟非洲的野生动物相区分，因为没有哪个野生动物会做出参与宗教仪式这种活动。但是恐怕大部分中国人大脑中的思考确实跟非洲的动物缺少

区别，无非是怎么活过今天罢了。因此我们与其说中国人的世界观是错误的，不如说绝大多数中国人并不存在世界观。恰恰是常识的缺乏使得中国人往往无法对于现实世界进行任何有效的判断，最有意思的是，他们甚至连一些基本的观念都没有，比如历史发展的概念。这一点对于不在中国生活的人来说可能很奇怪，不过只要待上一段时间就会很深刻地感受到该特征，中国人认为历史是长久不变的，如果说变那不过是循环一次又一次，哪怕作为官方学说的马克思主义根本也不承认这一点，但是这种持久不变论在民间几乎占据了压倒性的主流。当中国人考虑一个朝代和另一个朝代的时候，你几乎极少看到有那么哪怕一个两个人意识到社会经历了什么样的变迁。

例如当中国人在讲“历史周期率”这个概念的时候，他们会不假思索地把唐代之前的一些政权加入考虑，即汉、魏和晋。可是只要观察者稍微用那么一丁点脑细胞去思考一两秒钟，就不难发现这几个古典中国的朝代的灭亡就是封建化带来的结果，与唐、宋、元、明、清特别是以明朝为代表的官僚剥削下社会生产完全崩溃是截然不同的两码事。前者的灭亡跟罗马本质上并没有区别，难道复辟官僚制下的历史周期率还能适用于罗马乃至欧洲社会吗？恐怕任何有脑子的人都不会这么想。如果非要与中华帝国后期的复辟官僚政权相对比，恐怕唯一有些意义的例子就是罗马东西分治之后残存的拜占庭帝国。因为如果从一个王朝（家族）统治的时间来看，拜占庭的“朝代”明显短于欧洲那些封建国家的王朝国祚，这个事实的确在另一个层面印证了拜占庭在它存在的时间具有与中国复辟官僚国家相似的性质，也就是整个社会处于封建化中断的官僚制异常状态。

还有一个非常可笑的例子是明治时期日本刚刚开始推行的大陆扩张政策，当日本刚刚开始维新的时候，虽然扩张主义的舆论从来也没有停止过，但是整个国家并没有确定具体的战略方向。甚至有很多日本学者认为，面对白人为主的欧洲帝国主义步步紧逼的现状，当务之急是联合中国和朝鲜这样有长期交往史的，同一人种的邻国一起抗击西方。这个想法不可谓不好，但是当年的日本人显然不可能意识到这两个幻想中的盟国没有半点自发走上现代化道路的可能。于是在维新 20 年之后，日本人终于放弃了不切实际的想法，采取了极为现实主义的策略：既然中国和朝鲜的无能已经无需置疑，那么与其等着它们被西方列强瓜分，以至于让日本更加孤立，不如凭借着地理上的优势先下手为强，总不能只看着别人吃肉吧！这个例子对于熟悉现代社会公義的人来说不至于造成思维错乱（虽然也可能感到别扭就是了），但是对于中国人来说就不一样，因为他们很快会意识到日本人的想法在中国传统文化里是受到极大赞扬的，证明就是，诸葛亮给刘备献上的《隆中对》实质与大陆扩张政策没有一点区别。它们的立足点都是，那些不该招惹的势力现在不能招惹，已经被确认是废物的势力就应该快速吞并，反正你不吞并总有别人吞并，到时候受害的还是自己。正是因为中国人普遍不了解民族，国家主权，国际法这些最近几个世纪，也就是说近世以来才完全形成并被广泛认同的概念，毕竟中国连封建阶段都没有走完，近世已然属于那种挨不着边的社会阶段了。人们的认识水平确确实实就跟刘备诸葛亮那个时候差不多（实际上应该还要略微不如，因为我国东汉后期封建化就已经十分明显，地方诸侯的主从制度已然存在），所以一旦说到明治时期日本扩张的问题，中国人就会普遍陷入左脑攻击右脑的尴尬境地，最后也只能通过发挥我们这个民族最为杰出的天赋，也就是“装傻”（某种意义上就是真傻）来把事情糊弄过去。

所以我曾经对朋友们说过一个笑话，我说中国自从有了皇帝到如今，最为先进的思想仍然是汉代的儒学。这是因为你可以说那个时候的儒学不科学，在牛顿之前大概也没有人能够确定科学是什么样，你也可以说那个时候的儒学缺少逻辑，这一点中国毕竟不能跟希腊和罗马相比。但是汉代的儒学有一点足以甩开之后的那些荒唐的学说，那就是它承认常识，并且毫不避讳问题的存在。汉朝人远远胜过当代中国人的一点是，他们至少很清楚这样一个常识，那就是当社会上怪事频发的时候，整个国家显然已经走上邪路了。于是我们

可以看到汉魏晋的知识分子们总是用夸张的现象来警示人们，人死而复生，动物变成人，石头会说话这种事情固然不存在，但是汉代哲学想表达的基本观念是没错的。就如同清朝末年的《古怪歌》和许多官场小说一样，如果人人都觉得这个社会不对劲，那么国家当然陷入了某种极为严重的问题。就这么一个显而易见到简直让人不知道该怎么解释的道理，在今天中国却实实在在是一个老百姓普遍不知道的事实。在2023年暑假，我越来越意识到一个国家要想获得良好的治理，并不要求公民们需要有多么丰富的知识，他们只要有对于世界最基本的常识足矣了，托马斯潘恩当年会不会也这样想呢。可就是这样一个简单到不能再简单的诉求，又是多少国家望尘莫及的呢？这同样也是我认为有必要将自己所发现的事记录下来的原因之一，哪怕中国所在的东亚地区虽然在任何历史时期都不是人类文明发展的主流，但中国绝不是一个国际舞台上无足轻重的角色，在整个公元前的历史说辉煌也不为过。这个国家、民族的崩溃将给全世界敲响警钟：人类花了数千年驯化了无数动植物，而中国统治者仅用了十个世纪驯化了人。“人是可以被驯化的，人的智能是可以被抹杀的”，这就是中国惨剧一般的历史给后人留下最深刻的教训，今天像英美法德日这样的国家可以算是天下的先锋，可是谁又能打包票这些立下赫赫功勋的国家将来没有犯错的可能呢？前事不忘，后事之师。

4，中国人对于世界的看法有些过于幼稚了

中国百姓对于常识的匮乏和静止不变的世界观集中反映在中国人对国际政治的看法上，如果一个头脑清醒者长期混迹于中文互联网就一定会对中国人对于国际局势幼稚并且愚蠢的观点感到震惊。把国际关系比为人际关系，各种毫无逻辑的比附，过家家式的思维原本就让人不知道该从哪里吐槽。不过比这种小孩子幻想中的认识模型更为糟糕的是，中国人缺乏理解当今世界如何运作的能力。这是因为中国自封建化中断以来就进入了一个人人互害的，没有一方能够长期得利的复辟官僚社会，因此我国的老百姓没有办法对于“共赢”存在概念。这从他们对于现实社会的感受来讲是没错的，在我们国家一个人要么吃别的人，要么就被吃，而往往是坚守良知的人被吃，而那些越能抛弃道德伦理的人攫取权力。

从我的亲身经历来看，在疫情结束前后的一段时间，随着在二三十年内超过美国的妄想成为过眼云烟，简中互联网（这个词被用来指在大陆防火墙以内的互联网）又开始充斥着一种“世界人民大联合彻底消灭美帝国主义”的抽象言论。之所以说这种舆论抽象，不只是因为像俄罗斯，朝鲜，伊朗，叙利亚这样社会状态异常的非民主国家，同时也是“中国人民的好朋友”被认为是战胜美国的急先锋，中国的老百姓还非常寄希望于美国传统盟友也反戈一击，特别是以德法为首的欧洲大陆发达国家。这种“合众弱以攻一强”的考虑当然不能说错，不但中国历史上此般事情无数次发生，即使是在十八、十九世纪的欧洲大陆，大国之间照样遵循这一原则。唯一的问题是时代变了，中国人无法意识到的是，美国不仅仅是简简单单从曾经的母国那里拿过了“天卡必多”（日语音译，指统治天下的人）的权杖，更是创造了一套使“天下之人皆得利”的全球秩序。没有人否认美国在自己主导的秩序下会获得最大的利益，但这与对其他国家而言参与美国为主的世界秩序是国家发展的最优解毫不矛盾。诚然美国不可能永远不衰落，但是只要没有一个国家能够取代美国在现有国际体系中的作用并做到更好，美国的霸权还是会以惯性持续。

我们国家自1949年以来与世界主要部分渐行渐远，老百姓对此毫无概念是正常的，他们就像把头埋到沙子里的鸵鸟（当然鸵鸟并不会真的这么做，这只是引用的一句俗话罢了）寄希望于如果美国的力量变得过强，像法国这样的次等强国就会跳反。他们甚至不愿意去思考一个更简单的事，那就是在整个00年代的十年里美国对世界的优势至少从纸面数据上看是更大的，怎么那个时候没有一个美国的有力盟国跳反了呢？不管是发达国家的社会制度，还是他们创造并维护的世界秩序，对于仍然保有官僚制下小农思维的中国人来说

是彻底的降维打击。对于绝大多数中国人而言，西方发达国家已经和外星人一样难以理解了。我对此同样深感难过，因为当我思考过程中遇到很多问题的时候都不得不因为对于西方社会极度缺少了解而暂时搁置，很多关键性的证据因此无法确定，每当这时不由感到无奈。如果中国的百姓永远痴迷于以赢者通吃为目的“术”，而看不见历史发展的“势”，认为只要与人斗的手段足够精明就足以逆转人类社会运动的方向。那么中国就不可能拥有一批能在政治上负起责任的，支持中国成为一个大国甚至强国的公民群体，整个国家就依然了无希望。

5，人们很容易因为自己所处的环境被各种观念所影响

无论是中国人对于西方社会的无知还是西方发达国家的公民对于中国社会的无知都展现了观念的强大力量，这一点是令我感到十分惊奇的。事实上，我能明显地感觉到阻挡在中国人和西方人之间的屏障绝不仅仅是对事实了解的缺乏，而是在即使了解了足够多的证据之后，也无法去想象或者承认确实存在“那样一种社会”的可能（这一点在之后可能还会再说）。在我之前研究西汉过强的官僚制度为什么会在短期内迅速建立起来的时候，就第一次深刻地感受到了观念对于人们判断所拥有的强大影响。因为站在现在，2000年后一个客观的角度来看，而不是在以当年掌握的信息和视角来看，匈奴人强大是事实，能对汉朝造成威胁也是事实，但是绝对不会强大到汉朝方面认为的那种程度。匈奴在汉人的观念上的强大，是深刻地建立在当时人们对于世界的无知，对于敌人的缺乏了解，对于被包围的担忧，对于力量对比和威胁程度趋势的感受上。以马后炮的角度来说，到公元前120年为止，汉帝国实际上已经将匈奴从农牧混合地区驱逐出去，并且打通了向新疆地区的路线。在这种形势下，匈奴不太可能再向一个拥有混合生产方式的大帝国演化，政治上继续发展的概率已经很小。汉军即使从此停止深入穷追，只是在汉长城一线与匈奴进行军事对峙，以政治调略为辅助，恐怕匈奴最后陷入分裂也是稍晚的事。毕竟匈奴人虽然具有一些非凡的品质，但是他总不至于超脱基于游牧这种生产方式的社会现实，因此这样有极大概率匈奴仍将不再拥有颠覆中国文明的力量（直到封建化开始为止）。

如果我们设想这样的历史可能性就会发现，汉军可以避免数次主力决战特别是失败的会战。而注意到诸如盐铁官营这样极大扩张政府权力的措施出现在漠北决战之后，就完全有理由相信该选择下的汉代官僚制度不会有本位面一样强大、坚韧且拥有自我修复能力。（我这么说确实是基于一些更为细致的历史史实，例如武帝时期极为重要的政治人物公孙弘就去世于公元前121年。公孙弘本人出身寒微，年过半百才因为皇帝的赏识一路提升，这是符合古典官僚时期一般规律的。他首以丞相封侯，并且是历史记载中汉武帝时期最后一个深度参与到政治决策中的丞相。因此公孙弘的去世具有一种指示性的意义，它基本意味着汉武帝时期内朝和外朝分离的完成，脱离了古典官僚体制的中国官僚制度正式形成，是中国官僚制度发展史上最重要的事件之一。但是因为时间不能倒流，所以我往往不会细致地解释我进行某种假定推测的原因，毕竟无论如何这些假设都不可能再发生了。）当封建化真正发生的时候，中国就不一定会像本位面一样走到一条绝路上去。甚至即使站在皇帝本人的角度也有好处，如果帝国的“换档”早早发生，至少晚年父子反目的悲剧发生的概率会小很多。可是我们今天所知道太多事情恰恰是当年的人不知道的，汉朝人就是没有见过这么庞大的游牧帝国，对于世界历史更是一点认识都没有，汉武帝统治后期的决策反映了汉人近一个世纪以来在与匈奴共存中产生的观念，那就是在有机会消灭这个强敌的时候就绝对不能心慈手软。因为匈奴曾经给整个国家带来了太大的屈辱，在心理上形成了过强的压力，而整个国家为了击败敌人已经付出了太多，所以没有人能赌现在采取相对保守的策略会不会使敌人死灰复燃。我们甚至可以明确地看到，即使是在刘彻本人去世之后很多年里，汉军几路大军并进越过蒙古戈壁寻求战略决战的军事行动照样存在，而对于作为敌人的匈奴“虽远必诛”的意识一直延续到西汉后期。像这样不断寻求决战以期彻底将匈

奴作为一个政治实体抹去的意识显然在西汉社会具有十分广泛的基础，这就是基于汉匈之间长期交往所形成的观念。人们完全没有理由认为这种在后人看来并不准确的“观念”促成了一个过于官僚和集权的帝国形成，以至于很大程度使东亚的历史进程从此与其他地区永久的分开是荒谬的。

因为我们在今天仍然能够轻而易举地指出观念对于人们认识的影响是多么深远，就比如说，在冷战的将近半个世纪间，苏联或者说以苏联为首的苏东集团难道有任何一个时期具有与美国抗衡的实力吗？现在的回答当然是，根本不存在，即使一天也不存在，苏联政权本质上是一个晚近形成的（这是指它在封建社会与资本主义社会之间过渡时）复辟官僚政权，他虽然可能在短期内通过强权驱使大量人力和财力投入某个方面，即使以极低的效率和极高的损耗也能办出一些表面光鲜的事业。但是这种社会也好，这种政治体制也罢，在与美国的长期竞争中就不存在任何取胜的可能，它的社会效率太低，人类社会前进的方向不是几个高级的技术官僚就能够看清的。即使从技术革新的层面来看，苏联也几乎不得不在西方身后跟随，就这样被甩得越来越远。至于战争的威胁更是可笑，这些穷奢极欲的特权集团怎么可能有勇气冒着自己的幸福生活被毁于一旦的风险去进行核战争？今天普京进攻乌克兰已经一年半，俄国进行的核威胁也不止一次，可是谁还会信呢？现在的我们当然可以面无愧色地说，认为俄国人当年足以与西方对抗简直是笑话。可是当时的人看到俄国的卫星首先上天的时候，看到苏联及其仆从国进行大规模军事演习的时候，他们并不会这么认为。北约对于苏联的重视不是假的，西欧许多国家所进行的预防核战争的演练也不是假的，人在历史进程当中的时候原本就很难去判断世界正通往何方，如果对于人类迄今为止的历史进程缺少整体的把握想要做出准确判断就更是痴人说梦。所以说不管是西欧各国的人民也好，还是以美国为首的西方阵营的各国政府也好，他们在试图对抗的是一个“观念”中的苏联，而那个真实的，自身难以为继的苏联恐怕即使美国等国家没有耗费这么多心力也不会晚死几年。

而观念影响人们最为长久和有名的一个例子莫过于骑兵，当骑兵作为一个独立兵种刚登上历史舞台没多久的时候，古希腊军事家色诺芬（Xenophon）就明确指出骑兵并不值得畏惧。士兵在面临骑兵冲锋的时候会担心被战马践踏，但是骑兵不是在操控一个没有感情的机器，他所骑的马本身也惧怕去冲撞步兵，对于马来说即使不是受到重伤而仅仅是腿受到了永久性伤害，这与给马判死刑也没多少区别了。因此当骑兵不顾一切地冲向敌人的时候，马本身就会出于本能进行一定的闪避。色诺芬极为精当地指出，非但步兵应该不怕骑兵，反倒是骑兵应该更畏惧步兵，因为步兵站立在坚实的大地上，而骑兵反倒需要害怕坠马（当然我们也要全面地指出，在色诺芬的时代，一些对于骑兵作战至关重要的马具的确还没有出现）。16 至 19 世纪欧洲各国军事家以及各国的军事操典中都多次提及了这一点，可以说色诺芬在骑兵刚刚出现的时候就已经把这个兵种给看透了，要想应对骑兵冲锋，只需要一支训练有素，面对敌人的威吓阵型不动摇的步兵足矣，我国两宋之交立下赫赫战功的抗金武装就是如此。可就是这样一个刚刚出现就被研究透的兵种，人们却能发现在两千年间多少场战役中骑兵起到了使敌军军阵动摇的效果，很多时候甚至不是以弓马骑射这种对于骑兵来说最高效的作战方式取得的，仅仅是依靠威吓式的冲锋就足以让训练不足的敌人阵脚大乱。

这是一个非常有趣的事情，当色诺芬指挥麾下的希腊雇佣兵南征北战时，希腊还处于城邦林立的辉煌年代，由城邦公民组成的重步兵军队的确自然而然地就起到了克制骑兵的效果。但是在封建化的中前期或者没有经历封建化的地区以及像中国这样封建化中断的地区，想要获得一支军事素养强悍的军队都并不容易，战争常常在被强行征发的乌合之众之间展开，对于这些庞大但是质量低下的军队，封建军事贵族的骑兵自然可以热刀切黄油一样取得胜利，这种战例就更加加剧了人们对于骑兵的恐惧。事实上虽然不太了解欧洲老百

姓对于骑兵这个已经退出历史舞台的兵种的看法，但我可以很笃定地说中国人眼中历史上的骑兵一定要远远强于欧洲人眼中，这是因为中国的官僚帝国以如此可笑的方式被于一定程度上封建化的蛮族打垮的例子实在太多了，我们国家很多人潜意识里精锐骑兵只要一冲锋胜局就已经确定，甚至无法理解为什么骑射才是骑兵最为高效的作战方式（理论上骑兵去冲击列阵步兵成本极高而且风险太大，但是因为中华帝国的军队总是大而无当，所以敌人如果采取这种反常识的行为往往会取得非常好的效果），我国的军事论坛上总是十分推崇重骑兵。这样一来，骑兵冲锋所给人们带来的生理恐惧就在战争事实的积累中扩大为了一种将骑兵神化的观念，而在中国这种观念会更为牢固。因此人们困于一些本能上的感知或者因为所认识到的事实具有局限性而产生错误的观念，并反过来被这种错误的观念束缚甚至进而做出错误的决定实在不是什么罕见的事情，时常反思自己的立场，认真考虑还有没有遗漏的信息实在是一件必要的工作。

6，中国人民没有意识到政治决策中存在巨大的机会成本

在暑假的短期实习期间，我被要求阅读了中金公司的 2023 年中国经济报告，真可谓是满纸荒唐，对于中国经济的十个预测在事后看来可以说九个都是错的，因为其中的论点实在是过于 not even wrong，这里也就不多说，好奇的人想要找到这本书也不难。到了八月下旬一家人前往扬州和镇江进行了短暂的旅游，镇江我之前就去过，而在扬州我参观了大运河博物馆。人们可能很难想象谁会为这样的工程唱赞歌，但这就是在中国所发生的事情，而中国的老百姓全然意识不到这一点。仅仅是为了维持君主专制和官僚制度本身的存在，这条运河修建的时候死了多少人，为了维护运河而迫使黄河南流的 500 年间又有黄淮地区多少百姓死于人祸所致的天灾？令人深思的是，这样一个建立在巨大平民苦难之上的工程，竟然能够顺利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世界文化遗产名录。这不禁让人反思，该组织在进行文化遗产认定之时，究竟在向这个世界传达怎样的历史价值观。

正是这两件事让我更加了解了中国统治者欺骗百姓的“语言艺术”，其中妙处在于只谈收益不讲代价，而如果不得不讲成本，一定要忽略隐性成本特别是机会成本。如果一个人在中国长期生活就很容易注意到这些宣传技巧，朝廷是向来报喜不报忧的，它只会对老百姓说你们又得到了什么，却从来不会告诉人民这是用多少本应拥有的权利换来的。事实上，我观察中国的历史发现，在政治决策中机会成本恐怕才是最值得考虑的，其重要性甚至超过了显性成本，而在中国人普遍的认识中几乎就没有政治决策还存在机会成本这个概念。但它又是这么显然，当你采取一些决策的时候就必然无法执行另一些决策，结好一些国家就可能得罪另一些国家，拉拢一个利益团体就会陷入与另一个利益团体的敌对。更不要说国家的行政能力有限，人力，财力和时间都不会无穷无尽，既要又要在政治中是难以存在的。历史虽然有无数种可能性，但是能够成为现实的只有一种，这是决策者所不得不面临的情况。因此我认为 paradox 公司的游戏《钢铁雄心 4》和《欧陆风云 4》的国策树机制还是有一定意义，它再被玩家吐槽也好，却无法忽视这个机制如此简单明了地反映了政治中的基本常识，那就是很多路线必然是互斥的。

中国朝廷对于欺骗百姓极为熟练，其中登峰造极之作莫过于科举和大运河，围绕这两者的谎言不但能骗到中国政府统治下的老百姓，甚至于外国人也有一大堆上钩。所谓科举本质上乃是践行商君法度以最终实现“利出一孔”的目的。官僚国家不但垄断了社会财富的分配，并且通过科举考试将永无止境的分配权竞争引入到整个社会中。它确实给整个帝国带来了暂时的稳定，但是这种稳定是以牺牲社会发展为永久代价的。实际上我认为如果一个人真正认真读过几个唐宋元明清殿试的状元卷就不难认识到这些状元的卷子也不过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不要说真正有意义的见解和方案一个也无，光是“六五帝而四三皇”这般令人作呕的马屁话就足以让任何有独立人格的阅读者看不下去。这般兼有分化地主阶级，消耗知识分子精力，思想控制和舆论引导，服从性训练种种以维护专制官僚国家为目

的的如此恶毒的手段，在我国官方学说中却以无比正面的形象出现，甚至于被认为是中国先进的象征。而朝廷之所以能够完成这种颠倒黑白的宣传，第一个核心技术莫过于“切割术”，也就是“某个东西本意是好的，但是从某某某之后就被执行坏了”。我认为这种宣传只要是在中国长期生活的人耳朵都得听出茧子，事实就是这些所谓“最初是好的”的事情一开始往往就带着邪恶的目的。认为唐代和宋代的科举制度是先进的起到进步作用的，明清的科举制度是落后的起到反动作用的，这种观点纯粹是一种臆想。还是刚刚我所说的，但凡看一眼历代科举留存下来的卷子也不会相信这种蠢话，唐宋时期的状元试卷无论是从马屁的含量和水准，还是站在皇帝立场上为虎作伥的罪行都没有证据表明其要逊于明清时期，前者的代表是唐垂拱五年状元吴师道的卷子，后者的代表则是南宋绍兴二十七年状元王十朋的“揽权”卷。明清时期科举的八股文体，无非是对早已存在的科举行文现象进行规定罢了，怎么可能说无八股时科举就没有禁锢思想，有八股后科举就禁锢人们思想了呢？

而第二个核心技术就在于让老百姓干脆无法想象历史还存在另一种可能，这也就是中国官僚国家驯化人的精华，远远胜于纳粹德国的戈培尔博士。像商鞅这样集人类统治术大成的魔鬼根本就不会纠结于怎么欺骗老百姓使他们相信宣传这种问题，而是会直接从两点入手，一是摧毁被统治者思考的能力，二是让他们什么也不知道。当人已经不具备人的智能，只能像一个机器的零件在整个官僚国家内按照规定程序运动时，朝廷的欺骗就已经称不上骗了。就如同现在 AI 大兴成为全世界的热门话题，如果我们跟一个 AI 程序对话的时候故意使用语言陷阱，AI 看起来也确实上了当，但是难道如此就能说人欺骗了 AI 吗？恐怕是不能的，人工智能现在又没有自我意识，一个没有自我意识的事物如何谈得上被骗呢？商鞅敏锐的地方就在于此，当像戈培尔这样的法西斯统治者想方设法欺骗百姓，让谬论取代真理的时候就已经落入下乘了。而我国的统治艺术已经显然达到了“大诈似信”的非凡境界，既然百姓既无知又无能，那么朝廷的话自然就是真理，因为也没有其他可以被理解的对象。这种手段在对科举的宣传上起到了非常好的效果，中国人普遍无法意识到科举所带来的稳定是以牺牲整个民族的未来为代价。是的，选择科举制度让一个中小地主有机会进入官僚体系的上层，但是人们是否还有通过经营来获得大量可以代际相传的社会财富并且谋求社会地位跃迁的机会呢？但是人们是否还有通过海外冒险博取功名并且坐拥一方疆土的机会呢？但是人们是否还有通过开创性的发明创造获得专利权而名载史册的机会呢？但是人们是否还有在科学理论的前沿搏击以推动人类对于整个世界的认知而以此立于世的机会呢？这类问题我们可以问很多，凡是这两个世界在近代不同的表现，都可以问。是的，选择科举制度你的确能拥有张居正这样训练有素的官僚，但是就不会有约曼农，不会有哥伦布，不会有牛顿，不会有爱迪生；是的，你大可以建造大运河这样的不朽工程，但是就不会有威尼斯和堺，不会有博洛尼亚大学（当然，人们应该注意现在各个大学的校史都有过度追溯的嫌疑，博洛尼亚显然没有例外，但是因为意大利民族主义者的宣传实在过于成功，我在这里仍然将它举为例子），不会有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不会有大阪的 K 线图。

中华帝国的统治者在此取得了惊人的胜利，他们给予被统治者小恩小惠，却不令他们知道这些小恩小惠是牺牲了他们更为广泛的发展利益换来的。这就好比有一间装了许多人的房子，皇帝把房子的门堵住，连窗户甚至烟囱下水道都封死，这样房间里的人就有被闷死的危险。这个时候你在墙角开了一个狗洞，对里面说：“爬出来吧，给你自由！”于是里面的人为谁能从，谁先从狗洞里爬出来而打个头破血流，并且纷纷高呼万岁，直称皇帝圣明仁德。中国人无论是从脑活动所具有的生理特征上，还是从作为社群中一员的社会特征上都逐渐不能再被称之为人，反倒与中国南方渔人训练的鱼鹰相同，自从开天辟地以来，就没有哪个民族这么可悲过。大运河也是一样的例子，就算你抛开为了漕运而白白牺

牲掉的数千万百姓的死活不看，即使站在时代发展的角度，中国人修建了一条人类历史上最“杰出”的内陆运河，然后呢？然后我们失去了占地球表面积七成的海洋，连阿曼这样的国家都能够在大发现的年代扬帆远航，与列强至少同台过。而中国的统治者连对于本国被逼无奈出海谋生的百姓都充满敌视，坐看着列强对自己步步紧逼而束手无策。即便是视人命如草芥的纯粹国家主义者，想要称赞大运河的时候怕不是也要三思而后言。

这也是为什么中国常常陷入“赢赢赢，到最后输光光”这般丢人的局面（这句话据信最早出自曾仕强的某次演讲，后来成为中文互联网上的常见语）。按照逻辑，如果一个人一个国家真的一路赢赢赢的话，那就不可能突然间一败涂地。中国人之所以认为自己赢着赢着就输了，无非就是从来也没赢过，只是像阿 Q 一样精神上胜利罢了。然而问题在于，中国人像表现得像鲁迅笔下的阿 Q 一样并不是他们有意为之，而实在是因为中国人已经普遍丧失了对于“输”和“赢”的理解能力。如果我们把政治决策比为数学中的最优化问题，就不难了解中国人在理解这些问题上的可怜之处。所谓政治决策就是在“可行域”中确定一个解的问题。是什么样的可行域呢？这个问题相当复杂，它可以是统治者个人利益的可行域，可以是对某个特定阶层或阶级来说的可行域，可以是对现政权来说的可行域，可以是对基于特定社会的文明来说的可行域。每一个参与决策的人基于何种可行域进行思考，高度取决于其立场，所处的环境以及自己的思想。因此可行域可以定义为，对于作为整体的决策方而言，决策的可行域就是其所关切的利益仍能在一定时间内得以维持的所有选择之并集。之所以采用了“可行”这样的称呼，无非是决策只要在这个范围内做出那么决策者关注的核心利益仍然可以继续维持，或者说可行域不会立刻变成一个空集。可行域本身随着时间连续地变动着，导致它变化的原因正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以及历史决策的情况。作为统治者来说，它在可行域内往往选取的是以自己为中心的一个小团体的最优解，越是专制的，决策不能反映民众广泛意见的国家，统治者小团体的最优解与社会整体利益的最优解差距就越大，这就是一种极为可观的“机会成本”。因为同一时刻只能进行一种决策，统治者如果每次都选择小团体的最优解而弃社会的整体利益于不顾，那么社会受到巨大损害就是显然的。

所以这样人们就很能理解为什么中国人一天到晚赢赢赢，最后还能输光光，这无非是“赢”的定义出了问题，专制政权会欺骗自己的百姓让他们以为任何一个可行解都是“赢”，但是真正的赢是选择对社会而言的最优解（这是极其困难的）或者起码非常接近最优解。政治决策中机会成本的可怕之处在于，宏观的人类社会在时空上是一个连续体，政策从颁布到实际废止是持续执行的，每时每刻存在的机会成本在整个时间轴上不断累计，最终的结果会十分惊人。对于不相信末日论的人来说，那么如果决策一直接近于对于全社会的最优解，那么可行域就会一直存在，社会也会一直向前发展。但是如果次次决策可行解与全社会的最优解偏差很大，那么就容易出现这么一种情况，到了某个时刻可行域开始急剧缩小。对于统治者或者统治集团或者现政权而言，可行域甚至已经成为空集，换言之，社会经历了一次崩溃，政权发生了更迭。那么到这个时候，那些不明就里的傻乎乎的中国人就会发现自己赢着赢着就输了，但实际上他们原本也从未赢过。我想指出的是，为一个社会寻找可行解根本不是难事，天下从来不缺人才，没有人应当妄自菲薄。如果人们观察中国历史上的每一个王朝，那么也不难发现，这些王朝建立之初其统治核心的成员大多不过出自现今一个地级市大小的范围。就好比一些国家一直宣称过去几十年里取得了多大的建设成就，并自诩为领导有方，道路正确，但是他们却从来不会告诉百姓同时期其他国家和地区发生了多少变化，这就是为了防止人民有一天理解可行解和最优解之间的区别。为整个社会选择最优解困难得多，需要一个足够先进的强有力的阶级领导，有的时候也多亏个别英雄人物的参与，运气也是少不了的。对于那些以保有自己特权为本业的僭主来说，别说他们不想做了，这群鄙陋之徒就是想做也没有足够的本事。

7，清朝统治者对于两种官僚高明的区分

最近（指23年中）1999年拍摄的老剧《雍正王朝》在互联网平台上又火了，虽然作为经典老剧它的热度从来也不低。在刷到各种改编于《雍正王朝》的恶搞视频的同时，我也开始注意到一个以前虽然知道但是并没有给予太多关注的问题，那就是在满洲人统治中国时“臣”和“奴才”两种称谓之间的区别。通俗的说法是汉臣一般自称为“臣”，而八旗体制内的大臣自称为“奴才”，当然这是一种非常概括的不确切的说法，例如当满汉大臣联合上奏的时候联名的人全部都要自称为“臣”，因为联名的奏折不代表一种私人观点。我无意在此去细致地区分两种称呼在应用时到底有什么规则，更不要提在实际的历史中突破规则的例外，总是免不了。真正让我非常在意的事情是，这种称呼之别不仅仅是用来确定亲疏关系，更表明了满清统治结构中的一种分工。我认为这是基于一种清代统治者对于明朝历史的观察，因为人们很容易注意到从努尔哈赤起兵开始直到残余的南明势力被完全剿灭为止大半个世纪间，满洲的君主事实上完整见证了明朝从衰落到覆灭的整个过程。对于追求进行专制统治的君主来说，明朝的历史显然让他们思考一个问题，既然明代的君主在事实上从来没有失去权力，明帝国的专制主义要强过此前中国的任何一个时期，那么为什么在明代晚期最后几个君主统治时，即使理论上权力不受遏制的皇帝其决策也难以被执行呢？清朝统治者所看到的是，尽管明代的官僚体制已经能够确保皇帝将地主阶级完全分化，使之不能形成统一的阶级意识更遑论达成联合，但是整个官僚体制确实能够采取一种“非暴力不合作”的共同姿态，在表面上对皇帝无比恭顺，在事实上官僚既没有能力，对于吃力不讨好的事更不可能抱有积极的态度。

清朝君主真正聪明的地方在于，尽管他们是入主中原的蛮族，但是却清晰地看出在专制君主制下的官僚体制中存在两种官僚。第一种就是一般意义上负责行政的官僚，它们的作用是协助君主进行统治，这是任何个人精力、能力有限的必然结果。而第二种官僚属于特殊的专职官僚，其作用即“特别能维护”或者“特别能输送”利益（当然是统治者个人的），对前者人们很容易想到漕运、盐运和织造等事务（这里内涵非常丰富，包括打理皇庄，负责铸币，我只列举在中国比较特别的例子），后者则显然包括特务和军事保卫。（当然如果我们扩大对官僚系统的观察就会发现实际上还有第三类人，那就是在社会基层负责执行的“吏”。关于“吏”扮演的角色和其与“官”之间的区别，我国的一些学者在私下里讨论得已经较为充分，所以在这里我也不再多说）这种区别意味着，要想维护官僚统治不可能一味地指望流官。

如果我们把统治国家的皇帝视为一个大庄园主，那么一般掌握行政权力的官僚可以看作是负责庄园管理的管家。而那些特别能够保护主人利益或帮助主人攫取利益的官员则可以被视为庄园的仆役。如果我们假设自己是一个庄园主，我们会倾向于以何种方式获得仆役呢？是跑到牙行里购买那些天南地北汇聚到此的不知根底的奴隶，还是倾向于任用庄园中早已工作很久的仆役的后人？这个答案相当明显，在理性思考下进行第二种选择是必然的，因为我们对后者更加知根知底，因此他们更值得信任；他们的软肋很容易被拿捏，因此我们控制起来也更简单。这种选择对统治者来说是非常合理的，只有在有必要重新平衡力量，或者人手确实不足的时候吸纳新的仆役才显得紧要。因此我们可以说，庄园的管家是不可以世袭的，如果管家也变得世袭罔替，那么主人的权利就会被分割；而奴仆则首选宅邸的旧人，对于这一类角色而言能力并非首要被考虑的因素，忠心和方便控制是最重要的。

当满洲人取代明帝国对中国进行统治的过程中，他们意识到明朝并没有将管家和仆人两种角色进行制度化的区分。对于每一代明朝的皇帝来说，他这一朝级的高级别“仆役”，无论是司礼监掌印太监还是锦衣卫指挥使，充其量都只能算潜邸中的老人，没有形成跨越代际的利益共同体。每一代皇帝都需要花费时间和精力重建帝国这个大庄园的仆役

体系，而对于朝堂上的“帝国管家”们而言，他们通过科场提携和联姻等方式形成跨越两代或三代人的利益团体是有可能的，专制君主贯彻自己意志的能力就受到了影响。这种现象在明末造成了诸多政治乱象，它显然给当时的满洲统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样我们就可以理解“八旗制度”的内涵在清朝开始统治中国的过程中所发生的巨变，当八旗制度最初在努尔哈赤统治时期形成的时候，他的最初目的显然不是为了维护一个统治中国的庞大官僚系统服务的，努尔哈赤能不能意识到自己的后人可以征服中国都是个问题。但是当满洲政府并巩固对中国的统治这一过程中，皇太极、多尔衮和福临这样狡猾的政治家很快意识到八旗这个最初以军事目的为先的军事贵族集团非常适合用来扮演官僚系统内的仆从官僚的角色。这种实践最终赋予了八旗制度新的意义，清朝通过八旗将官僚制中国原先（较为单一）的“君－臣结构”，变成鲜明的“君－臣，主－奴二元结构”。八旗确定了奴才之间世代相继的规则，形成了能在几代人时间内正常运行的体制。它在职能上高度分化，以为满清皇帝维护和攫取利益为要务，至于绝大多数行政岗位当然还是属于非旗人的汉官。这种制度设计从结果来看极为有效，人们可以从内外两个方面明显感觉到清代与明代的差异，即征税能力和扩张能力。当然在更后面我们也会指出，另一个全然不可忽视的原因是西方影响的增强，现代因素的出现使得中华帝国的基础性权力得以扩张。

如今清朝虽然已经成为历史，但是八旗的构想却并没有消失，对于在苏联以及依照其模式建立起的国家生活的人而言很难不感受到列宁所谓的先锋队政党无非是八旗在现代社会的表现罢了，人们所谓的“八旗惟余正红旗”绝非虚言。因此当人们观察到中国的国有企业存在家族世代取得职务的情况实在不用感到惊讶，因为八旗的世袭权利根本就不是偷偷摸摸取得的，恰恰是大清皇帝允许和有意推进的。贪污受贿更是在潜规则允许的范围内，甚至属于一种有意上交把柄表忠心的行为，统治者在必要的时候确实会把替罪羊推出去杀掉。自从清朝以来复辟官僚国家的统治者十分清楚自己吃肉，留口汤给奴才喝是不会让他有什么损失的，只有家里遭的“贼”才是灭顶之灾。只不过因为世界很多地区已经接纳了现代文明，这种明规则就不得不转为潜规则，以至于普遍无知的中国老百姓越来越不了解罢了，比起清朝人都显得更加好骗。

还有一个思之令人发笑的事情是，苏联的统治者远远比满洲皇帝更加愚蠢，他们甚至对于如何利用先锋队政党这个“正红旗”缺乏观念。八旗的威力在于职能的特化，仆役就只做仆役做的事，而不是把管家的工作也抢过来。而苏联布尔什维克统治国家时根本注意不到这一点，只是试图一味攫取权利，用不了多久就陷入党指挥一切，党政不分的境地，殊不知这样恰恰会削弱自己的统治，统治者的坏和愚蠢都体现在这里了。（当然人们也会指出先锋队国家发生这种变化存在某种必然性，只是因为这些国家再专制也好，官僚也罢，毕竟不存在一个世袭统治的皇室，除非像朝鲜那种情况，八旗去给谁做仆役呢？在没有限制又拥有权力的情况下，一个组织继续扩大自己的权力几乎是必然的）

当我写到这里的时候还没有对于基础性权力和专制性权力进行明确的区分。实际上清代统治者对于两种官僚的区别完全合乎两种权力运行逻辑不同的客观规律，是中国复辟官僚制度稳固的又一个里程碑。读者在读到第十二章第十五、第十六节以及第三十节的时候自然就会明白。

最后，人们或许会问这样一个问题，清朝将八旗制度引入中国是一种历史的进步还是退步？我认为这个问题非常有意思，抛开与历史进步无关的行政能力和军事能力不谈，引入八旗制的清朝确实在一定程度上比明朝展现出了更多“封建化”的因素，无论是对八旗而言还是对于汉族地主而言都是如此。从明代那种纯粹的复辟官僚社会到恢复一定封建因素，站在这个角度似乎是有一些进步。但是另外一方面人们可以显然看出八旗离真正的封建贵族差得还有十万八千里，这是一种高度强调人身依附关系的制度，又具显然比封建社会要更为落后的奴隶制社会的特征。更不要说这种体制最终还是为了加强皇帝个人专制而

存在，它属于复辟官僚制度发展的结果，而不是瓦解的过程。说到底，自唐宋以来进步或者落后这个评价标准已经完全不适合用来评价中国社会。因为进步还是落后需要一个坐标来加以确定，就好比一个长跑比赛的赛道一样，靠近终点的属于进步，而远离终点的自然属于落后。而中国社会的情况就属于参赛选手已经完全不在赛道上了，而是处在某个根本无法确定位置的地方，因此这种社会应该说是“变态”的，你顶多评价它有没有变得更“变态”，而无法认为他到底是进步了一点，还是退后了一点。评价变化属于历史进步还是历史反动在我国这种极端的社会条件下已经失去了意义，这个社会在 1000 年前就已经死了，死人是无所谓健康还是生病的。就算说这里还有什么值得挽救的那也是生活在土地上的人民，而非早就与文明相悖的“中华文明”。

8，《红楼梦》是反映复辟官僚社会全景的极佳文学作品

我越是阅读我国的历史资料，就越强烈地感受到了两点，第一点是证明中华帝国经历了封建化中止并转向官僚制复辟的证据简直太多太多，历史书上哪一页写的不是，无非从前没有人以正确的视角看待这个过程于是尽管证据全部堆在眼前也看不到罢了。例如我前几天偶然在 bilibili（中国互联网平台）上刷到一个视频，视频中提到了我虽然早已知道但是一直忽视的一点，那就是在律令制下官员是可以凭在官僚体制中的地位获得土地的（永业田），这些土地会由子孙世袭并免课役。如果我们考虑自宋朝开始官员的制度性俸禄中就不再包括土地，而之前以汉代为代表的古典中华帝国也不具备将土地与官阶严格挂钩的特征。律令国家的这一特点恰恰反映了在官僚制度复辟之初还并不成熟的特点，封建化的意识特别是对土地重要性的认识在当时仍然普遍存在于知识分子的头脑中，专制君主一时间也无法凭借一个彻底脱产的官僚集团统治国家。（这里的脱产并不是指官员不出身于地主阶级，而是指其不像在唐朝末年消失的士族那样依赖经营家族土地取得并巩固社会地位，田产对宋及以后脱产官僚来说仅仅是自己进入仕途的经济保障）。因此官僚国家不得不在隋唐两代采取一种温水煮青蛙的方式瓦解士族的权势，吸引并扶植中小地主加入官僚体制中，最终在宋代实现了其稳固复辟。

第二点则是虽然在过去中国人并不了解科学原则以及科学方法，但是这并不能阻止我们民族中那些聪明并且关心人民命运的头脑去认识到这个社会已经走上了一条无法回头的邪路。其中尤为知名和典型的就是曹雪芹所著的《红楼梦》（当然他只完成了大部分），这本中国的文学名著之所以在长久以来能够打动读者的主要原因之一即在于作者对于人物，情节和社会风貌刻画得极为细腻真实，而这与曹雪芹本人的经历息息相关。如果我们观察明清帝国的社会生活，就不难不注意到一个无数研究者都提及的问题，那就是一个地主阶级家庭如果三代人内不能通过科举取得功名，其没落并失去阶级地位就是难以避免的。这是官僚国家的社会现实，哪怕地主阶级作为统治阶级明明在社会生产中占主导地位，但是如果不依附于官僚制度，就无法在代际之间保护自己的财富。因此他们必然将所有社会剩余都用来提升自己在官僚体制内的地位，使得整个社会对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的有效投资比例几近为零。曹雪芹本人在少年之时经历了政治因素导致家破人亡的惨剧，他对于中国这个“官本位社会”的理解是刻骨铭心的，这种清醒的认识成就了《红楼梦》。《红楼梦》从微观层面，全景式的，无死角地展示了中华帝国晚期官僚社会的主要特征，“官本位”在社会生活中是如何体现的。

例如当我们观察贾宝玉小说中的男主角，就不难发现其被赋予的“不热心功名”的形象破局深意。当代人一般认为贾宝玉是一个纨绔子弟，但是他真的做过什么特别败家的事吗？比起贾家拥有的巨大财富，他书中的那个败家的程度，怎么可能在他那一代人败完？事实上，一个真正了解中国社会的人会非常清楚地看到曹雪芹的用意，中国的社会财富高度集中于官僚群体，对于他们而言，败家根本不是问题，再怎么败家也不会真的令家族败亡，反倒是在官僚体制中失势才是真正致命的，这就是荒唐之处。因此虽然国内一直对于

通行本（程高本）后40回的真伪性和写作水准存在争议，但我本人对续作者是极为认可的。因为你要仅仅从文学素养的角度来看，他的确远远不能跟曹雪芹相比。但是如果从对曹雪芹的写作意图以及对中国社会的了解而言，续作者本人也是一个极为聪明的人物。通行本的后40回完全捕捉到了这本书的精神，之前判词已经讲了结局是飞鸟投林干干净净，但是怎么个“干干净净”法就是决定这本小说能不能成为伟大名著的关键。四大家族有爵位，有土地，有产业，有人脉，积累的财富极为庞大，怎么把他们写倒呢？很简单，“官场上没人了”。因此在95、96回中，王子腾和贾元春都死了。反倒是李纨的儿子贾兰考中了举人，一下子鸡犬升天。这一升一降，就把“官本位”这个概念呈现到读者的眼前。爵位、金银、土地、商路、人脉什么都没用，诚如宋真宗的劝学诗所说，有了官位这些自然滚滚而来，然而没有这些官位它们也必然无影无踪。正是这样一种社会的内在结构，将晚期中国社会与同时的西欧和日本社会截然地相区分。贾宝玉无心仕途，认为那些“正道”知识是肮脏的，他的看法一点没错。他本人的价值倾向就直指四大家族衰落的根本原因，也就是其在官僚体制内的失势，同时展现了整个社会绝对意义上的利出一孔。而两位女主角和其余数十个配角的故事则集中体现了整个社会价值取向的一元化以及官僚制度下社会各个阶层所受到的压迫。这样《红楼梦》就以四大家族的衰落为主线，展现了这样一种社会的运动：任何人，任何团体的兴衰荣辱都取决于且几乎仅取决于它在官僚体制内的权力。

人类历史上从来没有哪一部文学作品，能够如此这般一针见血地展现了一个占据了全世界1/3人口，幅员一千四百万平方公里的文明（当时还包括朝鲜、越南）的行为逻辑。它事实反映了近代前夜整个世界范围内的“大分流”（引号表明我本人并不完全赞同这一说法）在东亚这一支（除去日本）产生的原因，在少部分国家和地区走向现代化的同时，为什么另一些注定在一系列灾难中趋于毁灭。日后任何研究中国历史的学者都很难绕过这本书。然而《红楼梦》真正的伟大之处即其社会历史性没有得到充分的认识，这是非常令人遗憾的事情，对于曹雪芹和续作者两人也很不公平。如果人们注意到哥伦比亚文学家加西亚马尔克斯及其作品所受到的赞誉就不难理解这一点，如果说马尔克斯写的是拉丁美洲的魔幻现实主义文学，那么曹雪芹写的何尝不是东亚的魔幻现实主义文学呢？就其影响大小和持续时间及对人类社会发展中遇到的本质困难的反映来看，后者是前者远远不能相比的，后者理应受到更大的重视和赞誉。但是无可奈何的是，《红楼梦》在中国大陆的政治氛围中，几乎不可能获得公正评价的机会，而曹雪芹本人真正令人惊叹的地方也就在这里。这位伪装成文学家的社会学家，在两个多世纪前就早早看出了自己生活的社会还有自己同胞的可悲可叹，“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完全不奇怪自己将要对牛弹琴，洪钟大吕震不醒已经被驯化的人，世间天才莫过于此。至于通行本后40回的作者我认为他是很出色的，文采上好不好那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毕竟修辞和文法也有赖于人的天赋，但续作者确实抓住了整部书的灵魂，这是很不容易的。对曹雪芹本人而言他会如何安排自己作品的续写？他会更认同一个文章华丽但是完全脱离了全书所反映的深刻社会现实的续写，还是一个虽然文笔一般却紧扣社会历史性的续写？我认为回答是明显的，文辞再华丽不过也是皮囊罢了，曹雪芹写此书恐怕也有发愤而作之意，书的灵魂显然要比任何好看的皮囊更重要。

十，季节与政治动荡

这和第五章一样属于非常短的一章，属于是个人日常的随笔，它与整个记录的主题没有任何关系，读者可以直接跳过。22年末冬天将近的时候，中国许多城市都出现了对于疫情管控措施的反抗行动，这是“抗疫大业”在22年年底结束的直接原因之一。我有感于此，意识到人类古往今来的政治变动与季节有着密切的关系，于是在23年八月底写了这篇随笔，虽然业余时间不足以支撑我对于人类历史上所有动摇或者颠覆政权的叛乱、起义、

政变等重大政治事件进行统计学分析，而只能列举一些我所比较了解的历史事件，我相信如果有人能够对此问题进行科学的数据分析那么这个结论只能得到更加充分地证明。特别是自近现代以来对人类历史进程产生重大影响的政治变动已经高度集中在冬季的三四个月中，这是不言自明的。对于那些呼唤一场彻底社会变革的地区，“冬将军”是时代的弄潮儿们最为可靠和强力的盟友。

之前看法国大革命时期历史的时候，对“热月政变”这一历史事件的名字印象极为深刻，这场政变发生在共和历的热月，有趣的是，从历史上看炎热的夏季的确是政治动荡的一个高发期。这无非是因为人类迄今为止的大部分历史都是农业文明史（信史时代以来，温带地区又是人类文明的主流），春天以播种为主，秋天以收获为主，冬天寒冷行止困难，对于温带政权而言，有什么比夏天发动战争更合适呢？而战争毫无疑问是对社会财富破坏最大的一种人类活动，这就为各种政变叛乱和起义提供了条件。人们可以轻而易举地列举一些著名或者有影响力的发生在夏季的这些类别的重大政治事件。

扎克雷起义，1358.5-6，法国瓦卢瓦王朝。

瓦特·泰勒起义，1381.6，英国金雀花王朝。

凯德起义，1450.6-7，英国兰开斯特王朝。

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1844.6.4，普鲁士王国。

《大宪章》，1215.6.15，英国金雀花王朝

本能寺之变，1582.6.21，日本安土桃山时期。

嘉吉之乱，1441.6.24，室町幕府。

叶卡捷琳娜二世夺权，1762.6.28，俄罗斯帝国。

萨拉热窝事件，1914.6.28，奥匈帝国。

波兹南事件，1956.6.28，波兰人民共和国。

长刀之夜，1934.6.30，纳粹德国。

乙巳之变，645.6，日本飞鸟时期。

玄武门之变，626.7.2，唐朝。

大革命，1789.7.14，法国波旁王朝。

弗朗哥起事，1936.7.17，西班牙共和国。

刺杀希特勒，1944.7.20，纳粹德国。

唐隆政变，710.7.21，唐朝。

埃及七月革命，1952.7.23，埃及王国。

热月政变，1794.7.27，法兰西第一共和国。

七月革命，1830 年七月底，法国复辟波旁王朝。

第一次掷出窗外事件，1419.7.30，波西米亚王国。

金田起义，1850.7，清朝。

南昌起义，1927.8.1，中华民国。

靖难之役，1399.8.6，明朝。

八一九事件，1991.8.19，苏联。

英国内战爆发，1642.8.22，英国斯图亚特王朝。

圣巴托洛缪大屠杀，1572.8.24，法国瓦卢瓦王朝。

太清之难，548.8，南梁。

彼得一世夺权，1689.8，俄罗斯沙皇国。

米骚动，1918.8，日本帝国。

观应扰乱，1349 年夏，室町幕府。

1978 年示威，1978 年夏，巴列维王朝。

白马驿之祸，905 年夏，唐朝。

王建举事，918 年夏，朝鲜后三国时期。

梳毛工起义，1378 年夏，佛罗伦萨共和国。

可以很明显看出，上述事件的发生有许多都与战争有关，假如不是羽柴秀吉的“中国攻略”进入白热化，需要信长亲往前线组织总攻，那明智光秀根本找不到机会反叛。如果不是征调戍卒，陈胜吴广也不会在大泽乡首义。另一个十分有趣的原因是，由于夏热冬寒，有固定首都的国家统治者在夏天可能去行宫避暑，冬天去行宫避寒。没有固定首都的国家，君主行在也很有可能在此时移动。这种情况客观上为政治密谋提供了条件，以中国和俄国两国的历史尤为突出。在我国最著名的例子莫过于巫蛊之祸，正是汉武帝和核心官员在甘泉宫避暑，太子一派和反太子一派才会萌生出在一个往返的时间内消灭对方的想法和迫使皇帝承认既成现实的野心。反之如果皇帝留在首都不动，太子和反太子两派都不敢有所行动。如果出行距离较远的话，有什么比直接在路上消灭政敌更好的呢？元朝因为存在两都巡幸制度，刺王杀驾就变得十分“方便”，英宗在路上被杀，明宗在中都被下毒，他们都是在夏末秋初接近返回北京时去世的。在时间上更近的例子有苏联在 1964 年驱逐赫鲁晓夫的政变，不过这个属于在敌方远离政治中心时迅速夺权，十月份赫鲁晓夫前往黑海度假的时候反对派才动手。

然而夏天这个政治动荡的小高峰在面对冬季这个大高潮的时候就是小巫见大巫了。夏季的农业活动或许没有春秋忙碌，但是打理农田一样是需要经历的，可是温带的冬天却是真正意义上闲得无事。不方便进行军事行动，统治阶级反倒有了充足的时间考虑，在政治中心进行斩首式的政变。物资匮乏，环境恶劣，使得冬季成为一年四季中社会矛盾最为尖锐激化的时段。一年复始，频繁的节日和宗教活动更加提高了阴谋的成功率。当人们观察北温带的历史，就很容易注意到从 11 月天气明显转凉开始，一直到次年二月份会进入为期近四个月的政治动荡高潮期。下面列举历史上在这一时段发生的人们耳熟能详或者影响重大的政治变动。

向罗马进军，1922.10.28，意大利王国。

十月革命，1917.11.7，俄国资产阶级政府。

啤酒馆暴动，1923.11.8，魏玛共和国。

雾月政变，1799.11.9，法兰西第一共和国。

水晶之夜，1938.11.9，纳粹德国。

第一次里昂工人起义，1831.11.21，法国七月王朝。

《大抗议书》，1641.11.22，英国斯图亚特王朝。

甘露之变，835.11，唐朝。

美丽岛事件，1979.12.10，中国台湾。

西安事变，1936.12.12，中华民国。

肃军政变，1979.12.12，大韩民国。

波士顿倾茶事件，1773.12.16，英属北美十三州。

十二月党人起义，1825.12.26，俄罗斯帝国。

夺门之变，1457 年正月十六，明朝。

陈桥兵变，960.2，后周。

高平陵之变，249.2，曹魏。

刺杀源实朝，1219.2.13，镰仓幕府。

二二六兵变，1936.2.26，日本帝国。

（存疑）斧声烛影，976 年冬，北宋。

斯巴达克斯起义，前 74—73 年冬，罗马共和国。

波斯资产阶级革命，1905—1906 年冬，卡扎尔王朝。

霜月骚动，1285 年冬，镰仓幕府。

德国农民战争，1524—1525 年冬，神圣罗马帝国。

谢司起义，1786—1787 年冬，美利坚合众国。

伊朗伊斯兰革命，1978—1979 年冬，巴列维王朝。

岛原之乱，1637—1638 年冬，江户幕府。

光荣革命，1688—1689 年冬，英国复辟斯图亚特王朝。

德国革命，1918—1919 年冬，德意志第二帝国。

1905 年革命，1904—1905 年冬，俄罗斯帝国。

平治之乱，1159—1160 年冬，日本平安时期。

南部各州独立，1860—1861 年冬，美利坚合众国。

从上述例子不难看出，冬天人民生活的艰难大大促进了求变思想的传播，统治者受到了内部宫廷政变和外部人民革命的双重夹击。但问题显然还不止于此，岁末年初之时，不满情绪的升温以及国家暴力机关的松懈为地方的野心家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在我国，许多极为有名的叛乱都是在冬季发生的，包括吴楚七国之乱，安史之乱和三藩之乱。随着农业时代的远去，冬天物资匮乏的情况的确得到了很大缓解，但这只是表面上的事。另一方面，冬季相比于其他季节仍然存在物资匮乏的情况，我认为经历过中国三年疫情管控措施的人不可能忘记这一点。更重要的是，随着城市化的迅猛发展冬季居民对于公共服务质和量的需求都变得很高，例如供暖和供电的压力会激增，这就使得革命者的罢工和抗议变得更加有效，没有什么比在这个时间点对政府施压更有力的了。

对统治者而言另一个更糟糕的情况是，现代文明使得全世界绝大多数地区的普通人也可以更多享受节假日。比方说在之前的例子里面，我们举了两个在正月因为统治者出席必要的政治活动而导致的典型政变，第一个是曹魏时期的高平陵之变，这属于在敌对方远离政治中心的时候快速夺权，当曹爽陪同皇帝曹芳前往高平陵扫墓的时候，司马懿抓住机会出手控制的洛阳。另一个事件是征夷大将军源实朝在鹤冈八幡宫参拜时被侄子源公晓刺杀，这属于在敌对方因出席活动而防卫薄弱时而直接进行斩首的行动。除非像万历皇帝这样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统治者，因为温带国家普遍把岁首设在冬天，统治者很难不在此时出席一些必要的活动，这就造成了政变的机遇。不过在古代，这跟普通人至少是没什么关系的，在农业社会，农民过年串门难道还能跑到上百公里之外吗？

然而，工业革命以来社会的迅猛发展意味着重大节日会伴随着两个极为重要的现象，那就是人口流动性加剧和聚集性上升，这一旦和现代信息传播的迅速相结合，就不可避免地导致负面舆论在很短的时间内传播发酵，人民的不满情绪以及对现政权的敌对心理迅速升温。这一事实在过去一个多世纪中在全球各个地方被反复检验，新年、宗教节日和特殊人物的追悼会往往变成动荡和革命的导火索。上个世纪后半叶，举世皆惊的伊朗伊斯兰革命就非常典型，在 1978 年底伊斯兰教历的一月份“穆哈兰姆月”，要求废除国王赢回霍梅尼的声音陡然高涨，以至于在 12 月 10 日和 11 日两天，据说超过伊朗全国人口 10%的民众参与了示威，创造了迄今为止政治抗议活动参与人数占全国人口比例最高的历史记录。有趣的是，由于伊斯兰历法和公历每一年都具有时差，这样在时间轴上就会形成一个约 33 年的“干涉周期”。每经过一个周期，伊斯兰立法中的重要节日和庆典都会出现在公历纪元一年中相近的位置上。人们不难发现，1979 年前后伊斯兰世界出现了一系列骚动，这成为了现代伊斯兰复兴运动和地缘冲突的起点，而后来的阿拉伯之春运动与其恰好间隔约一个周期。

显然，进入工业社会之后，夏季的危险性正在迅速消失，对统治者来说威胁越来越集中于冬季，20 世纪上半叶风起云涌的共产主义运动和法西斯运动就已经说明了这一点。而

它甚至在苏东巨变以及欧亚大陆普遍的政权更迭中显现得更为明显，在苏东巨变前夜，反对派的政治活动往往在春夏两季达到高峰，并最终在冬天取得胜利。当然革命者也不是不再在夏天进行有力的回应，著名的波罗的海之路运动就发生在 1989 年夏天。

科索沃大罢工，1989.2，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

东德昂纳克下台，1989.10.18，民主德国。

天鹅绒革命，1989.11，捷克斯洛伐克。

七日革命，1989. 12，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

波兰民主化，1989-1990 冬，波兰人民共和国。

匈牙利民主化，1989-1990 冬，匈牙利人民共和国。

保加利亚民主化，1989-1990 冬，保加利亚人民共和国。

阿尔巴尼亚民主化，1989-1990 冬，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

南共亡党，1990.2，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

格鲁吉亚独立宣言，1990.11.4，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苏联解体，1991.12.25，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玫瑰花革命，2003.11.22，格鲁吉亚。

橙色革命，2004.11-12，乌克兰。

雪松革命，2005.2.14，黎巴嫩。

茉莉花革命，2010-2011，突尼斯。

温带国家的政治沿着这个曲线年复一年地行进，从 11 月开始进入一个危险的时期，一直持续到次年二月。一旦开春，再激烈的社会矛盾都会存在不同程度的缓和，毕竟春天意味着生存压力的减小。人类就是这样的，哪怕明知长远来看江河日下是不可避免的事情，但是任何短期内的小幅改善都会让人有忍一天是一天的想法。如果是在古代的话，从五月底到八月底结束会有一个次危险的阶段，在秋天又有所缓和，不过这在工业社会已经基本消失了。

我们指出政治危机存在季节性周期当然不是说变革必然在冬天或者夏天发生，例如我们可以想象极端的情况，如果春天遭遇到罕见的大旱特别是已经在几年干旱之后仍然持续干旱，以至于农民已经可以判断今年根本无法生存，那么他们干脆春天就会起义，明末农民战争就是这么开始的。或者说整个地区的社会压力已经完全过载，革命风暴同时在很多国家酝酿，那么对统治者来说即使到春天也不能指望形势有任何好转。在 1848 年席卷欧洲的革命就是这样，它最初在冬天爆发，反而在春天扩大了。归根到底，季节变化也只能是起到推动作用，而社会内在的因素才是决定性的。

我们用一个简单的数学模型就可以解释为什么政治变动往往发生在冬天。现在想象一个坐标轴，横坐标是时间，纵坐标所示的因变量是整个社会所承受的压力。考虑一个演化到晚期的社会，那么因变量虽然随着时间有所波动，但是在整体上必然处于上升状态。我们再进行一个补充的假设，也就是现政权不作出任何政策改变，社会的运行模式保持稳定，这意味着社会压力的变量处于定值，也就是近似的假定社会压力曲线被一条斜率为正的直线拟合。那么我们想向社会压力随着时间围绕这个增长的直线的波动情况，当它接近冬天的时候会出现一个明显的增长，然后在接下来的春天呈现一个小的下降趋势，在夏天呈现一个不那么大的增幅，在秋天又呈现出缓和的趋势。形象地来看，就是一个正弦函数和一个一次函数的加和，只不过这个“正弦函数”是一种大波和另一种要小一些波交替，这个晚期社会具体怎么演变？显然跟波的大小以及直线原本的斜率有关。但是无论如何，如果我们假定这个社会存在一个崩溃阈值，也就是当压力曲线第一次增长到某个值的话就会发生政权更迭，那么冬季固有的社会压力增加与社会压力随着时间自然的增加值相叠加，在整个冬天社会压力就会出现一次明显的跃升。从数学上看，夏冬两季贡献了绝大多

数的政治变动是有合理性的，而随着夏天社会压力增加的幅度大为减小，政治变动发生的时间就越来越集中在冬季了。

我认为这个对于普通人没什么用的知识反倒是各个主要国家的政府都十分清楚的。因为一个国家要维护自己的统治，就必须知道政策什么时候收紧，什么时候放松。而如果要对另一个国家进行政治颠覆，那么什么时候发力就很重要了。大部分反对活动的组织都应该集中到冬季，而冬天的活动又应该集中在刚入冬和过年前后。至于四月，五月，九月，十月维持最低限度的存在就行了。另一个有意思的事是，虽然非民主政权不需要考虑选举，但是民主国家总是要考虑大选的时间。在苏联及其阵营土崩瓦解之后的民主浪潮中新形成的很多国家把选举的时间定在年末的十月十一月。虽然我不可能知道他们为什么这么选择，但是从推测上很可能是因为美国形成了一种示范效应，因为美国就是在年底进行总统选举，从而确保新的领导人和政府能够在第二年的开始正式执政。可是对于北半球的国家来说，选举和入冬是前后脚的事情，这就让局势恶化的可能直线上升，中国所谓的“颜色革命”就往往发生在选举完的冬天，一般是以反对派不承认选举结果的抗议示威开始的。像乌克兰这种国内局势本来就不稳定的国家，这个选举时间自然就成为政治变动的强力催化剂。很多小国家可能没有明白的是，美国怎么做显然不等于自己也需要怎么做，美国的国际地位和社会保障确实可以让选举在入冬前后进行而不至于出现大的变乱。更不要说即使是美国在前年也发生过特朗普的支持者冲击国会的事件，那就是 1 月 6 号的事。事实上我注意到即使是其他世界强国也不是都按照美国去安排选举时间，例如法国人似乎就更倾向在年中进行总统换届选举，这种在人民最温顺的时候进行更换政府的做法显然是高明的。

最后需要强调的是，以上观察是以温带和亚热带地区作为观察对象做出的，虽然温带和亚热带地区从总体上看代表人类历史发展的主流，但是热带地区同样存在庞大的人口以及丰富多样的文明，热带的历史自然是人类历史无法分割的一部分，事实上我本人就出生在中国分布极少的热带地区，即广东省湛江市。热带缺少春夏秋冬四季的区分，而只有旱季和雨季的分别，因此热带地区季节的周期性变动对政治活动的影响显然不可能与温带相同。例如在印度和东南亚的雨季不要说交通会受到极大阻碍，政治权力的边界甚至都会出现收缩，这也是这些地区容易产生所谓“曼陀罗体制”的原因，而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就会在冬季进行了，毕竟这里的冬天跟寒冷几乎挂不上钩。热带的例子时刻提醒着我人类的文明是如此的丰富，当我们观察历史的时候不采用更全面的视角是不行的。

十一，关于伊斯兰和拜占庭

1，伊斯兰教的历史很重要，但是在国内难以了解

在我写下的所有章节中，这一章比起大多数可以确定结论的章节，它属于非常希望得到专业补充的。这当然不是我不想去认真考虑这一部分的研究，而是客观上的不利因素实在太多。中国作为全世界极少数有互联网墙的国家，国内的社会学（特别是历史学，因为即使我国政府也不敢公开否定人类共同承认的基本价值观，只能通过历史叙述进行贬抑）研究长期处于一种颠倒黑白的状态，在中国生活的居民想要客观了解其他地区的历史进程是有困难的。同时从我的亲身观察来看，这种困难在观察不同地区的时候显然并非等大。除掉蒙古，朝鲜，越南这样在历史时期的本来就被中国控制或与中国在同一文化圈内或属于“历史上的中国”（谭其骧版历史地图集所定义的）在现今中国境外的国家和地区，日本是中国当之无愧的最重要的邻国，而且是越近的历史时期其重要性就越大。日本在国家形成阶段以来长期受到中国各方面的影响，在改革开放之后日本对中国进行了大量的投资，对两三代人产生了巨大的文化影响。现在日本也是海外华人最多的国家之一及中国人最喜爱的海外旅游和消费的目的地，即使社会形态差异已经有天壤之别，两国的往来是怎么都必然维持相当水平，因此日本历史恐怕是所有中国以外的地区里中国人最好了解的。

欧洲和美、加、澳、新这样的西方国家虽然在地理上与我国相隔遥远，但是欧洲发达国家自地理大发现以来就是人类文明的中流砥柱，迄今为止西方国家仍然意味着经济发达，社会先进，军事强大。自近代以来中国被卷入西方主导的世界秩序已经近 200 年，改革开放之后西方国家的先进给当时的中国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无论能不能赶上，的确有很多中国知识分子以赶上西方国家为目标，很多留学生前往这些国家学习。因此哪怕现在的官方宣传有意捏造歪曲截取事实对西方国家进行贬低并且煽动民众敌视它们，在我国亲近这些国家的人并不少，声音也总能听到。再加上经济和人员往来的总量巨大，在国内要了解西方历史总归是能有些门路的，虽然很难说多么具体细致，不过作为对中国研究的补充进行整体把握也基本足够。

至于亚非拉的第三世界国家虽然在官方语境中是我国的朋友伙伴，但是官方层面对这些国家的研究实在少到可怜，至于民间百姓对于亚非拉地区就更是两眼一抹黑了。从现实主义的外交关系和经济利益来说，这样的结果显然存在必然性，但是对于想要了解的人就太不友好了。在这些第三世界国家和地区中伊斯兰国家尤为特殊，这是因为伊斯兰教无论是从教徒人数，分布范围还是影响力上都是唯一可以与基督教一比的世界性宗教。而在中世纪社会（这里指的就是欧洲人所认为的中世纪的那个时间段）伊斯兰教和伊斯兰国家都是世界舞台上当之无愧的主角之一，因此如果想要把我已经通过对中国历史的研究得到的结论扩大到人类社会的普遍规律（如果可能存在的话），就不可能不需要有关伊斯兰文明的历史进行更为深入的研究。在中国无论官方和民间对于伊斯兰都持有极为矛盾的态度，对官方来说所有宗教中只有伊斯兰教对于中国政权造成了已经存在的安全威胁，这一事实显然使得官方对于伊斯兰教存在警惕的心理，但是另一方面很多伊斯兰国家又被寄希望于与西方进行对抗从而有利于中国。对于民间来说，民众一方面怀有对于历史上伊斯兰教在中国西部地区造成巨大破坏的历史记忆，对其具有“非我族类，其心必异”的恐惧和敌视。但是因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如我之前所说，中国是一个没有完成封建化的文明，因此我国虽然表面上接纳了很多现代因素，但社会的实际认识极为保守，现在欧洲人所谓的极右翼在我们这里都是纯粹的左派，因此伊斯兰教的很多价值观念对于普通百姓而言非但不反感反倒是认可的。

无论如何，对中国绝大多数非穆斯林人口而言，我们对伊斯兰教和伊斯兰世界知之甚少。直到前几年官方开始倡导“一带一路”，国内的伊斯兰研究才赶上了一趟政策的顺风车，反映并出版了一些阿拉伯国家本地学者关于伊斯兰教和当地历史的作品。不过这还是不足以改变国内对于伊斯兰这一世界第二大宗教（从人口变化趋势上看，将来很可能是信众最多的宗教）缺少了解的局面，且不论翻译的数量和质量，现在中东很多国家仍然互相处于政治上的敌对或者不信任状态，或者国内政治危机十分严重，这些国家的言论和学术自由情况也是堪忧的，当地学者的研究水平和成果就十分值得信任吗？我必须强调已经在中国发生的事情：当我作为一个中国公民去思考自己国家的历史时，发现我国的学者特别是官方学说竟然撒下了无数弥天大谎，甚至在根本上扭曲了中国原本显而易见的历史进程以为现在的政治合法性背书。这种经历让我不得不考虑其他国家是否也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对于一个外国人而言被他国学者的谎言所欺骗是十分正常之事，如果我们注意到现在西方的中国研究是什么情况就绝不会怀疑这一点。

至于从我本人来说，我本人虽不认同伊斯兰却也并不十分反感，这不是因为清真食品在西安这座城市具有什么地位，而是我本人认为伊斯兰教虽然可能在西方人看来是保守的落后的，但是相对于中国来说，甚至要更先进一些，因为伊斯兰教至少是一个停滞在封建时期的宗教，而中国干脆从封建阶级社会退回到官僚社会中了。对于我这样的在零零年代成长的中国人来说，我们对伊斯兰教的认识主要就来源于一些广为流行的伊斯兰世界的故事集，最有代表性的就是《天方夜谭》还有阿凡提的系列故事。事实上，即使是从这些遥

远的民间故事和传闻中我就已经发现中世纪的伊斯兰社会远远比唐宋的中华帝国要更为开放，尤其是没有那么专制。当年哈里发想要拆除亚历山大灯塔的时候，当地民众居然自发地反对这一命令并且保护灯塔，哈里发因此也就放弃了这个想法。但这件事情都已经让我足够震惊了，这对于唐宋时期的中华帝国是完全不可能发生的。阿凡提是个更典型的例子，一个宗教神职人员居然能够在苏丹的宫廷中受到如此高的尊重和礼遇，并且真正在制止统治阶级潜在的恶行，这在中国唯一与之有一定相似的形象就是济公。但济公并没有起到阿凡提那样作为一个相对独立于世俗权力的宗教人员起到社会典范的作用，他更多还是一种纯粹想象的爽文游侠形象。再后来看纪录片的时候看其介绍到印度莫卧儿帝国在德里修的红堡，听说印度的蒙古穆斯林皇帝居然在皇宫旁边修建了一个小小的觐见厅（Diwan-i-Am），其用途在于让百姓直接到这里向皇帝表达诉求。虽然人人都知道这种事情不可能真的制度化，不过也就是一个象征和表态罢了。但是很难让我忘怀的一点是，同样是近代前夜，在中国的紫禁城中皇宫旁出现的是军机处，一个以加强君主权力和统治效率为宗旨的机构。伊斯兰教要求的天课是另一个让少年的我感到惊奇的东西，居然有一种宗教教义，要求富人们捐出自己的一部分钱财去接济穷人，对于中国这种宗教组织已经在官僚复辟过程中被几近摧毁殆尽的地区这是难以理解的。

因此我觉得虽然伊斯兰教被普遍妖魔化，但是站在一个中国人经历了“中国化统治”的立场上，它根本也不可能糟糕的到哪去，我对我生活的土地有多糟糕还是颇具信心的。考虑到伊斯兰教在人类文明史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以及其在历史学研究中的特殊性，我还是不揣浅陋记录下了我在阅读伊斯兰史时遇到的问题以及产生的看法，读到的人只管用科学方法质疑和批判就是，如果有了解的人能够补充一些重要的原始资料就更好了。至于还要提一下拜占庭，是因为我之前在写的时候似乎承诺过日后补充，因此简单叙述一下拜占庭历史给我带来的启示，并说明其历史进程并没有超过我的理论框架。

2，伊斯兰大征服的过程中出现了妥协

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是，在伊斯兰征服的最开始阶段也就是公元七世纪内，阿拉伯民族是否已经具备封建化的条件？为什么我要提出这个问题呢，因为一个清楚的事实是，在七世纪内建立起的哈里发统治的阿拉伯帝国远非一个封建国家，而是在充分接收了中东（对于那个年代的事情来说或许用近东一词更为合适，但是我以下几节统一使用现在的称呼“中东地区”）原有的古典官僚制度（拜占庭和萨珊波斯的）基础上建立的一个古典性质的帝国。一些历史事实充分表明了整个过程的怪异，在第二任正统哈里发欧麦尔（Umar ibn al-Khattab）快速征服波斯和拜占庭领地的时候，哈里发国要求所有阿拉伯穆斯林不允许在阿拉伯半岛之外的新征服地拥有土地，但是在战利品和新征服领地的税收则采取了一种接近平均分配的方式，使得征服者们能够获得经济利益。这种行为，在我看来有一点像军事民主化更明显的满洲八旗，可即使如此严格禁止拥有土地的禁令是否仍然过于极端？后来的事实表明该事件似乎不能够完全解释为阿拉伯社会还太过落后以至于不存在占有土地的内在动力，因为到伍麦叶王朝（Umayyad dynasty，另一种常见翻译为倭马亚王朝）建立之后这个禁令已经被突破了，阿拉伯人总有手段在伊拉克，伊朗，叙利亚甚至埃及取得一些土地。

另一个方面来说，就算阿拉伯人在征服开始的时候并不具备封建化的充分条件，这也不妨碍我们做出这样一个判断：穆斯林统治者在征服的最初阶段与被征服者进行了一种类似在中国发生的妥协。这是因为哪怕社会条件会有自然演化的属性，但是人完全可以凭借主观能动性去加速并实现其产生。例如当我们注意到日耳曼各部落刚开始进入罗马边境的时候，难道他们就具有封建化的充足条件了吗？事实是这些部落的社会发展水平甚至远不如穆罕默德开始传教时的阿拉伯半岛，阿拉伯半岛南部具有条件较为优越的灌溉农业地区，国家政权的存在历史有一千年，中部虽然充其量只是镶嵌着绿洲的沙漠，但是贸易网

络遍布其中，这使得整个地区与外界的交流是相当可观的，阿拉伯人已经受到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影响。在公元六世纪像肯德王朝这样的政权已经开始做出统一半岛中北部阿拉伯民族的尝试，部落公有制和血缘制也在趋近瓦解。这些事实充分表明（包括我看的有关作品也直言承认），在穆罕默德创建伊斯兰教前夕，时代确实在呼唤一个统一的阿拉伯民族国家，伊斯兰教正是适应这种历史大势而诞生的。如此这般就更令人迷惑，既然时代呼唤的是一个阿拉伯民族国家，为什么最后出现的是一个古典的哈里发国？

古典国家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其为普世帝国，罗马和波斯自不必说，哪怕是秦汉帝国亦是如此，只不过是中国日后的历史进程使得人们很容易忘记这一点罢了。自高帝至武帝，汉帝国将原先各个诸侯王国的祭祀集中在长安进行，武帝还必须通过频繁东巡这一策略对于东方的齐燕楚故地进行安抚，更不用说帝国还征服了百越、百濮、匈奴、东胡等非诸夏民族的大片领土，金日磾这样的匈奴降人也可身居高位。汉民族于中国的古典时代尚处于整合形成当中，人们之所以习惯于把民族奠基追溯到汉代，很大程度上是中国并没有经过完整的封建时期的原因。然而继承了被征服地文官系统的伍麦叶王朝重用叙利亚人，接下来的阿拔斯王朝因为迁都两河流域重用波斯人，这显然与一个阿拉伯民族国家相去甚远。

如果我们考虑到征服之后阿拉伯半岛的情况就会更觉奇怪，当哈里发国建立之后，反抗最为频繁、激烈的地区不在被征服的领地，而就是在阿拉伯半岛，也门、阿曼、巴林甚至是两圣地。在近代瓦哈比运动兴起前夕，阿拉伯半岛还是一片政治混乱，生产落后的局面，甚至伊斯兰教明令禁止的偶像崇拜竟然又大行其道，简直与先知传道之前没有什么区别。还有一些更为直接的证据证明了妥协可能确实发生，例如阿里（Ali ibn Abi Talib）的长子哈桑（Hasan ibn Ali）就与穆阿维叶（Mu'awiya）妥协，放弃了对哈里发之位的宣称以换取一笔极为优渥的年金，这当然是需要被征服地区的税收进行支持的。伊斯兰教派系的迅速和大量的分裂使得此事更为可疑，虽然早期伊斯兰教的分裂的主要动机是出于谁能够继任哈里发，哈里发应该遵循怎样的继承制度。但是这种表面上的政治动机背后是否还隐藏着经济利益驱动，例如是否存在一些派别的阿拉伯穆斯林对于帝国的妥协政策感到不满呢？

另外，关于继承人的矛盾在事实上给出了妥协出现的一个重要动机。先知穆罕默德去世时虽然留下的伊斯兰教这一面宗教旗帜，但是伊斯兰国家的政治体制建设并没有来得及进行，特别是缺少有关继承人的制度以及相关机构。因此人们很容易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虽然先知留下来了一个朝气蓬勃的、强有力的军事武装团体，但是不多时对哈里发之位的宣称者就变得太多。获取领导权的人不得不面临这样一种情况，他既需要凭借自己的才干推进伊斯兰征服以满足阿拉伯穆斯林对于战利品的欲望，又不敢在被征服地区推进过于激进的封建化政策。这是因为觊觎宝座的人实在太多，一旦竞争者摆出对于被征服地区的统治阶级进行妥协的姿态，那么自己就会立刻陷入内外夹击的局面。因此统治者选择妥协在其自身看来具有必要性，阿拉伯征服者在最初不但不剥夺被征服者的土地，甚至对当地人民原有的信仰都不予改变。阿拉伯帝国继承了拜占庭和波斯的官僚制度，利用这一套古典体制从帝国各地榨取财富，而这些财富的一个重要用途就是去“收买”作为征服支柱的阿拉伯武士还有觊觎大位的竞争者。我注意到征服后的两圣地的贵族的确沉迷于帝国给予他们的分红，不但有生活奢靡的趋势而且在政治上开始丧失斗志。从八世纪中叶开始，伊斯兰征服的主力就不再是阿拉伯人而逐渐转为柏柏尔人这样在被征服后改宗伊斯兰教的民族。

因此伊斯兰征服的武功虽然显赫，但是却并没有显著推动阿拉伯半岛地区的社会进步，因为民族封建化的需求被压制了。直到一千年后整个伊斯兰世界在面对西方逼近，社会危机日益加重时，这一被搁置了太久的诉求才以原教旨主义的方式重新出现。鉴于以

上，我本人倾向于阿拉伯民族在征服开始之时就已经基本具备了封建化的条件，只是时势所至穆斯林统治者经过妥协采取了官僚化（延续中东的古典体制）的措施使这一事业被长期搁置。（当然，“妥协”的另一面还基于近东社会本身的发展情况，这一点将会在下一章提及）并非在征服开始的时候全然不具备封建化的条件，直到公元十、十一世纪突厥大迁徙的影响已经极为显著的时候才转向全面的封建化。站在后世的角度看，阿拉伯帝国的官僚化对人类历史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中东地区古典社会的延续使拜占庭虽然失去了埃及和黎凡特但是却并没有遭到封建化政权的两面夹击，这个古典帝国的残存得以延续更久。阿拉伯帝国的官僚化事实上限制了伊斯兰教的扩张，因为一个古典帝国所能控制的疆域有其自然上限，帝国的成立同时意味着伊斯兰征服的第一个阶段结束。而公元第二个千年开始的伊斯兰教的第二阶段扩张其主导权就已经新近皈依伊斯兰教的封建化蛮族手中，这也就是封建的伊斯兰扩张时期。

古典的阿拉伯帝国所形成的一个最有趣的现象在于发展的“时差”，当欧洲普遍进入中世纪早期的时候，中东的古典伊斯兰社会起到了对地中海古典文明成果传承和保护的作用。这一点是很容易理解的，古典国家的高城市化率，发达商业活动，作为普世帝国的开放、包容和理性主义在人类历史上的确占有特殊地位，并且在封建化早期这些特质必然会退潮，这对于文明来说是一种损失。然而由于阿拉伯帝国延续了中东极为漫长的古典时期，征服者们作为相对落后的一方为了统治庞大的国家必须借鉴过往地中海地区古典文明的成果，于是一个必然产生的结果是，阿拉伯帝国对于翻译、保存和发扬希腊罗马时期的文明成果具有极大的热情。当伊斯兰世界普遍进入封建化早期阶段之后，欧洲已经发展到了中世纪盛期，社会重构的完成使得西方世界具备了重新认识这些古典文明成果的条件。（当然，据我所知中世纪欧洲在重新认识古希腊和罗马的文明成果时原始文献并不依赖于伊斯兰世界的译本，实际上伊斯兰世界也没有翻译那么多希腊罗马作品。重要的是伊斯兰世界在学习和吸收地中海古典文明成果的同时进行了很多创新，这些新的发现对于崛起的欧洲人就很有价值了）于是我们可以这样说，伊斯兰社会在中世纪（对欧洲人来说的中世纪）传承并发扬古典文明成果的義举，绝非出于统治者或者学者的历史自觉，而是社会形态演变的必然结果。

这同样可以解释为什么观察者总是认为伊斯兰教在一开始是宽容的，崇尚科学的宗教，到后来却变得不再理性，越来越偏激狭隘，这不是说突厥人和随后的蒙古人凭借武力销毁了多少社会财富和思想文化，而是因为封建化在最初阶段的确是这样发展的。人们从伊斯兰教本身的变动也能意识到这一点，安萨里（Al-Ghazali）作为突厥大迁徙鼎盛时期的伊斯兰哲学家，他的理论就充分适应了封建化早期阶段理性主义退潮的历史大势，将苏菲神秘主义与正统学派相结合。苏菲神秘主义的出现以及随后的教团大兴更加直观反映了这一历史进程，在封建化时代普罗大众厌恶烦琐的教义辩论和救赎之道，希望能够用简单和直观感受的方式获得救赎和升华。这显然不是只在某个宗教出现而是具有普遍性的现象，古典日本的国家佛教向中世佛教的转变充分反映了这一点，“口念阿弥陀佛便可极乐往生”是再典型不过的封建社会的民间宗教意识。苏菲教团的发展起到了维系社会基层组织的作用，这与哈里发制度的崩溃属于古典社会向封建社会转变这一历史进程的一体两面。

可是话又说回来，古典阿拉伯帝国对于阿拉伯民族也好，对于伊斯兰教也好很难说是好事。在封建化的条件已经足够的情况下把这一历史进程又以人力向后推迟了两个世纪，对于中东地区的发展无疑是一种迟滞。当突厥人分批次向西运动的时候，帝国在完全不具备抵抗能力的情况下就被冲垮了。蒙古人的到来仅仅晚了两个多世纪，恰恰赶在了封建早期这一最脆弱的历史阶段，毕竟社会基本构成单元正解体到最小，而重组还没有开始。蛮族的反复冲击使得西亚的伊斯兰世界在封建时期陷入严重停滞，这显然是另一种历史悲剧。试想一下，如果中东地区的封建化能够早两个世纪开始，那么阿拉伯人主导的早期封

建国家是否有机会在游牧冲击下表现更好？无论如何，伊斯兰世界一旦走进了封建社会便没有再自己走出来，于是阿拉伯帝国对于古典文明成果的继承和发扬最终为西方做了嫁衣，修建智慧宫用的是阿拉伯帝国的财富，在智慧宫做研究的是阿拉伯帝国的学者，而智慧宫的成果惠及的却是西欧人。（这里只是一个夸张式的说法，智慧宫之外当然也有很多伊斯兰学者做出了杰出贡献，同时欧洲人对古典文明的了解基本上不依赖于伊斯兰世界）当然这不是说没有阿拉伯人对于古希腊罗马文明成果的传承和扬弃欧洲就不会走向兴盛，这些古典成果对于近现代化并非必要，日本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近代以前日本人可以说对于希腊和罗马一无所知，但是日本照样进入了近世社会，这足以说明对于历史进程起到决定性作用的是社会结构而非其他。阿拉伯人的贡献在于加快了欧洲从中世纪向近世的进程，这当然也是不可忽视的，作为一个中国人，特别是了解中国历史的中国人，我对于“迟则生变”这四个字的感受实在太过深刻，在社会革命的关键时期一定要拿出一鼓作气踏平艰险的势头，拖的时间越长就越容易遇到各种意外。

当然，现在的人们没有办法苛求当年的哈里发和征服者们“太过软弱”。人们不应忘记伊斯兰大征服之时，不管是东罗马帝国还是波斯帝国都绝非弱小，如果不是之前两个帝国之间长久激烈的战争，伊斯兰教的武装扩张不会那么顺利。人们更不应该忘记，阿拉伯军队不管是在数量上和装备上与他们的敌人比并不占优势。如果穆斯林的领导人决定在那个时刻就开始采取更为激进的封建化路线，那么征服必然比我们这个世界的历史变得更加困难和不确定。阿拉伯帝国在中东文明的核心地区迅速接手了晚期古典国家留下的官僚体制，在相对边缘的地区，比如塔布里斯坦则只要求形式上的臣服，尊重了被征服的庞大人口原本的宗教信仰，这三点的确是大征服得以迅速成功的关键。而封建化对于当时的阿拉伯人来说，风险实在是过于巨大了。

3，伊斯兰世界面对的不利于封建化的因素

在突厥人大迁徙的冲击下，伊斯兰社会总归是不可避免地走向了封建化，然而人们显然可以注意到伊斯兰世界的中世纪最终没有像欧洲的中世纪一样演化，近世社会并没有在伊斯兰国家形成，人们没有找回理性和人文主义，反倒是原教旨主义愈演愈烈。为什么会这样呢？我认为现在的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是一个非常好的观察对象，如果我们从蒙古扫荡中东之后看起，就很容易意识到在伊朗地区的十二伊玛目派（Twelve Imams）的势力随着时间推移变得越来越大，他们渐渐接管了社会基层组织，并且在上个世纪后半叶使伊朗演化成为一个政教合一的神权国家。伊朗所经历的变化在伊斯兰世界具有普遍意义，不同于庞大高原背后的中国以及欧洲这个延伸出来的巨大半岛，从大西洋延伸到世界屋脊的伊斯兰世界处在一个过于“开放”的位置上，适合作为强大国家基业的平原，河谷以及山间盆地被连绵的山脉和沙漠隔开，其规模又不足够大，更不存在某一个在经济和人力上占有显著优势的地理单元。对于中世纪的伊斯兰封建政权来说，危险的蛮族总是在自己周边活动，而抵御其侵袭的力量又太过弱小。在幅员万里内如此之多的游牧部落，产生个别卡里斯玛式（Charismatic authority）的领袖并非小概率事件。

而在伊斯兰世界面对欧亚大草原强大游牧民族侵袭的方向，也就是中亚地区，实际的地缘形势更加不利。中亚不同于中国北方平原或者欧洲法国和匈牙利的平原，这里不存在面状的，人口密集的定居区，其城镇形成了以商业城市为核心的点状结构。这种现实问题给封建的穆斯林政权带来了三个致命的困难，首先大型定居点之间的间距十分可观，区域人口密度不大，对于以骑兵作为军事力量主干的游牧民族来说显然有利于发挥其机动性。其次虽然在工业革命之前全世界任何一个经历了农业革命的地区总归是以农业经济为主体，但是在中亚这个地方，贸易网络对于当地政权而言非常重要。因此游牧民族并不是非得要进行攻城才能使敌人屈服，它只要通过不断袭击使得贸易成本变得过高以至于商路断绝，防守的敌人就会立刻处于难以为继的地位。

最后整个地区的农业情况非常依赖于灌溉系统，这与欧洲和中国降水量相对充足的地区差别很大。如果我们观察日本战国时期的围城战争就很容易注意到这一点，在日本这样的亚热带季风气候下，重建简单的灌溉系统的成本并不高。因此一旦领主遭到敌军攻击，他总是可以考虑进行笼城战，进攻方的确可以考虑去破坏防守方统治区的农业财产和设施，但是进攻方一旦因为补给和经济问题（例如自己的领土也需要耕种）不得不撤军，防守方想要恢复自己领内的农业生产并不困难。所以像小田原城这样的堡垒才有“难攻不落”的美誉，只有已经基本统一日本的丰臣政权才有可能在消耗战中彻底击溃对方。

而中亚的情况大为不同，当防守方被迫退入城中防御，进攻方完全有机会破坏城市周围农村的地上或者地下的灌溉渠，修建他们比较困难，毁掉却容易得多。即使进攻方在当年的围困撤去，防守方也不可能在短期内恢复实力，因此第二年攻击再次到来的时候，它就已经被大大削弱了。另外人们还可以轻而易举地列举出另一些对防御方不利的因素，例如缺水本身对于守城就是巨大的威胁。总而言之，中亚地区的现实情况使得封建领主难以发挥封建体制最为显著的军事优势，那就是进行笼城作战。拿我现在所居住的关中地区作为对比就不难理解，关中地区人口密集，年均降水量 600 毫米，雨热同期，整个地区的商品经济和雇佣关系（在古代）一点都不发达，更不要说长途贸易能够在当地经济中占什么比重了。像这种地区一旦封建化就必然呈现出堡垒林立的局面，这对于蛮族征服者而言是极为恐怖的事情，因为对他们来说人力是极其宝贵的，就算能够硬啃下来牙也都崩没了。

伊斯兰世界不但要面临中亚这一片庞大的危险边疆，而且还不知道在附近的哪个山区（例如阿塞拜疆）里就突然冒出几个“部落刺客”以强大的武力横扫临近的地域。在已经部分封建化的地区边缘仍然存在大量没有封建化的部落，一旦这些落后民族也具备了封建化的需求并且在武力上占据优势，那么他们势必要将土地控制在自己手里进行本族主导的封建化。因此用一个时髦的话来说，中世纪的伊斯兰社会就是小说《三体》中的乱纪元，当一个地区的封建化达到一定程度之后，很有可能不知何处而来的征服者就要再推倒重来一次。欧洲在地缘上最大的优势就在于它能够免于这种停滞，因为所有外围的伤害都被穆斯林承受了，欧洲腹地很难受到新兴封建化蛮族的威胁。在整个中世纪，能值得一提的蛮族只有斯堪的纳维亚的维京人，但是其威胁跟亚洲腹地的游牧民族根本没办法比。维京人一次劫掠进攻多者不过千余人，来自东方的游牧部落逼近中东的时候集结几万军队是再正常不过了，甚至还是骑兵，其中相当部分训练有素甚至身披重甲。当维京人开始南下的时候，他们最初虽然造成了不小的骚动，但是也只能定居在西西里或者诺曼底这样的边疆地区，并且在很快的时间内就封建化了。伊朗是这种“乱纪元”最为突出的受害者，该国地方的政治组织在常年动乱中被愈发削弱，在萨菲王朝解体后的近一个世纪的内外战争中几乎完全崩溃，等到恺加王朝统治时，十二伊玛目派的宗教权力相对于君主的权力就已经急剧上升，取得了一定不依赖于世俗王朝的独立地位，例如在司法领域，教士阶层拥有的财富特别是土地也大为扩张。在这一时期，伊朗什叶派教阶制度日渐完善，这种接近于官僚等级制度的宗教体制在 19 世纪取得发展，从另一面充分证明了伊朗国家基层统治的彻底失效，宗教权力已经填补了这种空缺。在这种发展的形势下，1979 年的伊朗伊斯兰革命也就不显得奇怪了。当年伊斯兰社会拖拖拉拉不情不愿地被疾驰而来的游牧民卷入了封建时代，但是同样因为接踵而起的新晋封建化的征服者们而长期停滞于此，这不能不说是一种社会悲剧。

4，伊斯兰教是非常适合早期封建社会的宗教

在当今互联网上，伊斯兰教常常被描述为一种侵略性极强的宗教而引发很多人的担忧，这种观点确实反映了一种历史事实，但是却掩盖了另一种更为重要的历史事实。伊斯兰教扩张的能力强大吗，毫无疑问是的，从塞内冈比亚直到东印度群岛，一种宗教在 1000 多年里，征服了如此广大的地域，甚至大幅击退了基督教和佛教的势力范围，这样的成功

无疑会令任何观察者印象深刻。可是另一方面我们更应该注意到的是，伊斯兰教的扩张有着极为清楚的“界限”，那就是这个宗教从来只能够征服前封建化地区的社会，而对于已经封建化的社会无能为力。如果我们仔细罗列伊斯兰教所征服的敌人，就很容易注意到他们无非属于前国家时期的蛮荒之地，早期（奴隶制）国家或者古典帝国，而面对真正封建化的敌人，伊斯兰教不要说能够战而胜之甚至会被大幅度地击退。

首先观察伊斯兰版图的东北方，在穆斯林征服中亚的同时，现在中国新疆地区还处于唐帝国这个复辟官僚国家的控制下，新疆地区的城邦国家距离封建化相去甚远，伊斯兰教征服了这里今天，并且在元朝大大渗入中国内地。但是随着蒙古接纳藏传佛教信仰并初步封建化，到17世纪新疆地区的伊斯兰势力甚至被信奉藏传佛教的准噶尔汗国压倒了，反倒是大清皇帝最终搬掉了压在新疆穆斯林头上的这座大山。即使就是遭到了这样的迟滞，整个明清时期中国西北地区的伊斯兰化都堪称严重。在伊斯兰版图的北方，欧亚大草原中西部的伊斯兰汗国随着完成封建化的俄国的扩张被大幅击退到了高加索地区，而南俄草原直到黑海之滨的伊斯兰国家不复存在。

在印度斯坦，伊斯兰教政权的确曾经近乎控制了整个次大陆，但是现如今的政治版图却非常有趣，巴基斯坦所处的印度河流域与亚非伊斯兰世界的主要环境颇为相似，这种以大河灌溉农业为基石的热带沙漠气候确实难以封建化，突厥穆斯林入侵这里的时候当地确实处于前封建化的状态。当古尔王朝第一次进攻到现今孟加拉国领土范围的时候，这里还属于印度的“边地”，相对于已经开发充分的恒河流域大部可谓汪洋泽国。（这样说可能太过分，不过孟加拉地区，包括东西孟加拉，的历史进程的确要比恒河平原晚几个世纪，因此社会相对落后是正常的，后面还会再提到这里）穆斯林刚刚抵达克什米尔的时候，统治青藏高原的吐蕃帝国瓦解才不久，但是随着青藏高原的封建化，伊斯兰教无法再东进高原半寸。喜马拉雅山南麓的尼泊尔沙阿王朝的统治者最初就是北印度不愿意屈服于伊斯兰教的印度教徒，他们显然在这个正在经历封建时期的山地国家建立了钢铁般的防御阵线，穆斯林一步也没有踏足这里。突厥人进入北印度时，北印度的封建化虽然应该已经开始，但是程度却很低，穆斯林得以很快扫荡这里。但是与此同时，南印度的封建进程仍在进行，一大批林立的印度教封建王国甚至毗奢耶那伽罗这样的帝国，毫无疑问，等穆斯林统治者把目光投向南方的时候，他们发现要想征服这里实在难于登天，无论是德里苏丹还是莫卧儿皇帝都没办法彻底解决次大陆南端的抵抗。

如果说在政治上具有对北印度的独立性是地缘原因在其主要作用，那么显然在宗教上仍然进行如此激烈的抵抗起主导作用的必然是社会存在了，因为人们很容易注意到以北印度为统治中心的政权一样难以管理孟加拉，但是这不妨碍孟加拉国哪怕独立了仍然以伊斯兰国家的面目存在。甚至于在北印度的封建进程进一步发展之后，穆斯林在北印度的统治也遭到了强力挑战，最典型的例子就是旁遮普的锡克教徒，穆斯林对他们的圣战以惨败告终，到现在南北印度统一在一个政权下，仍然是印度教为主体的地区大国。

在更加东南的地方情况是一样的，马尔代夫，马来亚和东印度群岛分布着前国家政权，早期奴隶制国家以及像满者伯夷这样具有古典性质的帝国，他们没有一点悬念便被伊斯兰教征服了，在爪哇岛伊斯兰教的扩张甚至是以地方率先伊斯兰教然后掀起毁灭性的叛乱实现的。然而在南传上座部佛教的斯里兰卡，以及受到其影响而改宗的中南半岛新兴封建民族国家缅甸和泰国，穆斯林被信仰佛教的封建领主轻而易举地击退了，到现在罗兴亚人难民甚至是一个国际问题。

在北部，从南俄草原到西伯利亚的伊斯兰汗国被已经完成封建化的俄国人一扫而空，伊斯兰世界的北部边界退缩到高加索一带。在东南欧，哪怕奥斯曼土耳其人曾经深入匈牙利，但是当大潮退去，伊斯兰教所能取得一定优势的地区，无非是阿尔巴尼亚和波黑这样山地地貌为主体，存在大量分散部落的国家。而在被土耳其人征服时已经形成封建民族国

家或者封建化比较明显的区域（实际上人们很容易注意到巴尔干地区原本就参与了欧亚民族大迁徙所带来的封建化进程，只不过因为长期和拜占庭帝国拉锯没有西欧那般顺利），例如保加利亚，塞尔维亚，希腊以及更远的匈牙利独立之后原本该是什么宗教还是什么宗教。而在拜占庭这个残存的古典帝国长期统治下君士坦丁堡附近以及安纳托利亚地区显然已经是土耳其人稳固的基本盘。

在西南方，信仰东方派正教的埃塞俄比亚到 14，15 世纪时已经处于穆斯林的全面包围之中，沿海地区落入了穆斯林手中不说，下游的努比亚地区自从穆斯林征服埃及以来就较埃及的伊斯兰政权处于弱势，穆斯林最终取得了现在的苏丹。但是从 13 世纪开始，埃塞俄比亚自身也走上了封建化进程，这个基督教的飞地非但没有被四面八方的敌人消灭甚至对穆斯林展开了有效的还击，到今天仍是人口最多的几个基督教国家之一。在伊比利亚和西西里这样在伊斯兰早期迅速征服的地区穆斯林一个也守不住，西西里被封建化的诺曼人夺去，伊比利亚北部的基督教国家最终经历七个多世纪完全驱逐了穆斯林，这期间唯一能与基督教形成对峙的不是别人而是同样经历封建进程的柏柏尔人，不过基督徒一方显然社会更加先进，而且还可以获得十字军这样大规模的外援，最终压倒了对手。在西非伊斯兰教确实取得了压倒性的优势，但是这里的社会无疑过于落后，在伊斯兰教通过跨撒哈拉贸易传入之时根本就不存在封建社会，东非也是一样的例子。

因此我们可以非常明确地讲，伊斯兰教是一种能对前封建化地区予以摧枯拉朽的打击，但是对业已封建化的地区完全束手无策的宗教，这被无数的历史证据所证实。因此我们能够根据这个事实做出一种反向推断，伊斯兰教是一种极为适应封建化早期社会需求的宗教，但是对于封建化中期以及晚期向近世社会过渡时期的社会所提出的需求则难以满足。

对于这一点是否还有其他证据？回答显然是有的，在先知本人在世时依托《古兰经》“立法度”对原有的阿拉伯社会进行改革的一些政策中就有我们想找到的证据，这集中在财产继承和婚姻制度上。穆罕默德首先通过遗嘱制度确立个人支配私有财产的部分权利，否定氏族的财产所有权，继而逐步放弃父系宗亲分配遗产的惯例，肯定包括女性在内的直系血亲的继承权。死者近亲以个人身份继承遗产的份额被固定下来，女性也被考虑在内。像这样析产的遗产继承制度无疑是与封建化早期社会的特征之一，因为它反映生产单位（以及社会单位）的小型化。在婚姻制度上，先知严厉谴责了此前男女的松散结合和伴侣的非独占性，意在消灭“陷入奸淫”的“恶行”（我在这里打引号显然不是认可先知之前阿拉伯社会的婚姻制度，而是说婚姻制度是必然社会发展而改变，用一个时代的眼光审视一个不同时代的制度是否正义显然具有不合理性）。伊斯兰教要求建立稳固的一夫制家庭，最引人注目的一项改革是规定妇女或寡妇改嫁前的“待婚期”来确定是否有孕，这显然是为了辨明亲生子女的身份是否无疑，最终保证财产继承的合法性。

综合这两点来看，结论是呼之欲出的。单从财产继承上的析产制来看，我们最多能够判断这是一种适合于以血缘为纽带的大家族解体后的社会意识。这也就是说，封建早期的社会固然是析产的，但是继承上的析产制在古典时期就已经形成了。如果我们考虑到古典时期是奴隶制阶级社会和封建制阶级社会的过渡时期就完全不难理解这种形势的必然性，因为过渡时期必然同时具有其前一个阶段与其后一个阶段的特征。然而对于稳固的父系家庭为基石和目标的婚姻制度就更加明确地证明这是一种适合封建早期的社会意识了。如果人们注意到镰仓幕府早期的《御成败式目》想必会对此具有极为深刻的体会，王朝时期（平安时期）的日本好色文化是极为盛行的，但是新兴武家政权并不希望延续这种风气，因为稳定的家庭关系是封建制度的牢固基石。虽然古典日本的好色之风。在人类历史上的各个古典国家中确实较为突出，但是如果我们观察中国和罗马，就不难发现较为开放的性关系是一种在古典社会普遍存在的现象。当封建化开始的时候，社会风气明显变得保守起

来，这恰恰是封建统治秩序形成的需要。因此以《古兰经》为核心的先知早期言行能够较为有力地证明伊斯兰教的确是一种高度合乎早期封建化需求的宗教。

不仅如此，人们还能从古人的行动上找到依据。例如我们很容易注意到，当伊斯兰教在一个开放的世界（这里的开放指的是地理层面）向外传播，伊斯兰世界边疆地区的“待封建化”（这个词用以指产生封建化需要的对象）的蛮族在皈依伊斯兰教并建立封建国家时，往往会打出纯洁伊斯兰教，回到先知时代这样的原教旨主义的口号。这样的事情在时空上分布极为广泛，最早的例子恐怕是公元 11 世纪摩洛哥的柏柏尔人，他们用两次气势恢宏的圣战将基督徒在伊比利亚遏制了一个多世纪。而最近的例子则是 18 世纪末到 19 世纪，西非萨赫勒带（Sahel）以富拉尼人为主力的伊斯兰圣战运动，其范围从塞内冈比亚向东延伸到乍得湖地区，改变了西非的政治面貌，甚至今天还有“博科圣地”这样的恐怖组织存留。

我们不妨思考一下，为什么这些不同民族的领袖，在时空跨度如此之大的位置同时选择了纯洁伊斯兰教这样带有原教旨主义色彩的口号？我认为事情应该这样解释，虽然伊斯兰教较为严格的教义在某种意义上可能拖累伊斯兰社会由封建化早期的状态进一步发展，例如学者们往往能够注意到的一点是析产的继承制。当社会发展到中世纪盛期的时候，显然财的集中继承对于财富在代际之间的传递并扩大是有利的，并最终有利于社会文艺和技术投资的扩大。然而伊斯兰社会奉《古兰经》为经典，这使得原教旨主义者在道德上有一种天然的优势，想要顺应时势改变财产继承制就比较困难，这显然对于社会的发展是阻碍。

但是这绝对不意味着伊斯兰教是一成不变的，如果他完全不能够适应社会变化，那么没有道理其不被社会淘汰，反倒至今仍有 20 多亿信众分布在如此广大的地区。我们同样可以举出伊斯兰教顺应时事变化的例子，比如在阿拉伯帝国这一古典社会的延续时期兴盛一时的穆尔太齐赖派（Mu'tazilism）就是一种秉持意志自由论的，大量吸收古希腊哲学思想的，带有唯理主义倾向的伊斯兰教派别，它让伊斯兰教从一种简单的信仰变为极为深奥的哲学。我们现在很容易指出，这种强调意志自由，逻辑和理性的带有复杂哲学观点的思想的确非常适合古典国家的统治，这一点在更早期的古典国家历史上得到了印证，也无怪乎哈里发马蒙（al-Ma'mun）如此青睐该派。但是随着封建化的发展，这样的思想不但在统治上不被需要，而且也的确不再适合社会形势，因此该派别从九世纪后半叶开始迅速衰退，到后来已经基本不造成重要影响。

如果说这是穆斯林时间表上古典时期的一个证据，那么安萨里将苏菲主义与正统学派融合的努力显然是中世时期的有力证据。我们观察近现代的情况证据同样很多，最为典型的（当然这也是因为我比较熟悉）莫过于逐渐滑向神权制的伊朗，在战乱期间和恺加王朝统治的 18、19 世纪，十二伊玛目派教士为了做好接管国家政权的准备很大程度上调整了原有的教义，特别有代表性的事件是乌苏尔派（Usulism，也翻译成乌苏勒派）的全面胜利。乌苏尔派极力鼓吹穆智台希德（Mujtahid，教法权威的阐述人）运用伊智提哈德（Ijtihad，意思是创制）的权力，认为每一代人都需要活着的教法阐释权威（这当然就是霍梅尼这样的高级什叶派教士）解释教法并发展教法的实际应用。对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政治较为了解的人们可以显而易见地看到今天的大阿亚图拉的确在行使如此巨大的权力，有的时候甚至站在旁观者的角度都会感到奇怪。例如伊朗人在重要时刻（比方说阅兵）会把霍梅尼和哈梅内伊的画像摆出来，虽然人人都知道这种习惯来自上个世纪的所谓共产主义革命，伊朗官方当然也会宣称这些画像并非出于崇拜的目的而出现，但是这发生在以伊斯兰教这一明令禁止偶像崇拜的宗教为国教的神权国家还是令人多少有点哭笑不得。然而我们的确很容易理解为什么乌苏尔派能够取胜，因为当年伊朗的基层权力已经出现了崩溃的情况，而能够填补这种权力空白的必然是教士阶层，因此宗教教义的变化就一定会为十二伊玛目

派教士深度参与政治大开方便之门。

因此我们可以说伊斯兰教虽然有固有的保守特征，但是显然也没有什么万世不易的神力，不可能说社会在变化而教义一字不更。如果理解了这一点，我们站在那些面临需要领导本民族封建化进程的伊斯兰教统治者的立场上会怎么看待现在的局势呢？他们所看到的局面必然是，伊斯兰教所在不同地区的发展必然导致教义和宗教组织发生了变化，因为已经封建化的地区，无论再怎么迟缓总归还是会有所进步，当地的伊斯兰教可能已经与为封建化早期社会服务的伊斯兰教有了区别。我们大概也会发出这样的感慨：伊斯兰教的确很好，但是现在的伊斯兰教对我的人民来说太先进了，回到先知的年代是最好的。于是乎新皈依的具有强烈封建化需求的政权就必然追求原教旨的伊斯兰教以实现征服和统治，并且在这一过程中与异教和异端形成敌对，进一步刺激了圣战的狂热。然而我们能够看到的一个不幸之处是，伊斯兰世界所处的地理位置太过开放，在其漫长的边缘不断有新兴的正在封建化的民族加入穆斯林这个大团体，即使是伊斯兰世界的内部山区也同样会突然出现几个部落开始“封建征服”。这种在十个世纪中从未间断的政治运动虽然在一方面大大地扩张了伊斯兰教的统治区，造就了这一世界第二大的，未来在人数上可能跃居第一大的世界性宗教。但是在另一方面伊斯兰社会内外新兴民族的原教旨主义诉求又会显著地拖慢伊斯兰教本身随时代发展的进步。两个因素进一步放大了这种消极影响，首先是伊斯兰教要求以《古兰经》为根本指南，这使得原教旨主义者在伊斯兰社会有天然的道德优越性；其次是伊斯兰教要求每一个穆斯林在有条件的情况下都要去麦加朝觐一次，这种最初为了巩固教徒凝聚力的措施在后来却成为了原教旨主义扩散的重要原因，因为全世界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社会的穆斯林都要到麦加去，而原教旨主义者的声音就会被放大，如果我们观察伊斯兰教在近代的历史（18、19 世纪）就绝对不会忽略这种现象了。

就这样，我们已经有充足的理由证明伊斯兰教的确是一个非常适合封建化早期社会但是却不适应封建化进程进一步发展的宗教，同时我们也找到了圣战产生的原因以及伊斯兰世界变为落后的社会根源（当然必然还有其他原因就是了）。而且我认为，这一节中把宗教传播能力重新解释为一种社会组织适配能力的尝试，对于之后的研究是非常有益的。

5，伊斯兰世界地理上的开放性对其发展并非有利

颇具戏剧性的是，伊斯兰世界在其邻近族群频繁的互动虽然对于伊斯兰社会的发展起到了一定负面作用，但是这种扩张的“回应”的确是人们研究不同阶段社会在面临同一种思想（尤其是封建时期的意识形态）时所做不同表现的极佳对象。这是因为在地理大发现之前，基督教的欧洲相对地处于世界的边缘，并没有像伊斯兰世界这样面对如此复杂多变的外部情况，而等到欧洲人开始通过地理大发现扭转世界格局，向全世界各个地区扩张时，他们在武力上的优势已经变得十分显著，而且已经离开典型的封建社会这一阶段了（这意味着基督教也不再是典型的封建宗教）。这一点跟中国的历史颇为相似，在我看来我国的历史进程虽然足以称得上是罕见的悲剧，但是恰恰是像中国社会和伊斯兰社会这样走向失败的故事，才能够解释为什么西方和日本能够成功。正如我在观察飞鸟奈良时代的日本向中国学习的时候所注意到的事，当一个社会面临形形色色的舶来品，包括器物、思想文化和制度等等，它最终能够吸收并化为自身一部分的必然是符合其当下社会发展阶段的内容。

之前已指出伊斯兰教对于前封建社会具有压倒性的优越性，但是征服这些前封建地区的伊斯兰教也不可能不受到当地的影响。非洲作为人类起源地，多样性最为显著的大洲，伊斯兰教在这里的扩张呈现出了不同的模式。以东非、中非为代表的前国家社会和早期奴隶制社会在接纳伊斯兰教的时候保持了大量氏族社会的遗存，包括偶像崇拜，母系继承这样伊斯兰教明显不认同的习俗，这是因为这些社会甚至比先知生活时期的阿拉伯社会更加落后，他们原本也就没有发展到血缘氏族瓦解的社会阶段。一些现在看来极为严重的陋

习，例如割礼竟然反过头来在伊斯兰教中传播，至于其原因读者自然能够想通。在西非尼日尔河的河曲地区，跨撒哈拉贸易带来了惊人的财富，先进的知识和大量远方的来客，从13世纪开始这里在外界刺激下能够较早（是相对于当地社会发展实情的早，而不是与其他地方相比的早）形成马里帝国这样具有古典特征的大帝国。马里的统治者出于对外利益和对内统治的目的皈依伊斯兰教，这是古典国家将伊斯兰教作为国家宗教进行利用的经典事例。人们能够显然地看到伊斯兰教在当年西非作为国家宗教的特征，例如帝国统治者在廷巴克图依托清真寺修建了桑科雷大学，其规模和水准在当年足以让世界各地的旅行者印象深刻，而社会氛围宽松和学术繁荣就是古典社会的典型特征。另外人们也能够注意到一直到桑海帝国（Songhai）统治时期，真正信仰伊斯兰教的仍然是帝国皇室及高级贵族，伊斯兰教的影响局限于大城市，在广大农村和牧区并未广泛传播。我注意到已经有学者指出在10世纪至12世纪整个萨赫勒带的黑人君主以及统治精英（当然，前提是已经进入国家形态的社会，至于部落的信仰依然是多样的）基本上都皈依了伊斯兰教，但是伊斯兰教在社会基层的普及是通过1800年前后发生的圣战运动最终实现的。据信现在的苏丹共和国境内也是如此，芬吉（Funj）苏丹国在很长时间内不过是披着伊斯兰教外衣的非洲本土政权罢了，直到快灭亡的时候伊斯兰教法才变得深入社会。

在桑海帝国瓦解之后，跨撒哈拉贸易随之陷入衰退，此时维系古典国家的社会经济条件已然不存在，宏伟的清真寺和大学变得寂寥。然而随着苏菲教团深入西非的活动以及萨赫勒地区封建化条件的逐渐成熟，到了两个世纪后的18世纪，伊斯兰教在当地经历了第二轮传播。这一轮传播毫无疑问是通过以富拉尼人为首的，从大西洋到中非跨度七千里的多次圣战完成的，伊斯兰教得以在整个萨赫勒地区牢牢地扎根。激进的，排外的，原教旨主义的伊斯兰教只是表象，其背后是富拉尼民族作为封建统治阶级征服并统治广大领地的实际需要。因此人们可以非常清楚地看到，伊斯兰教总是能够轻而易举地征服比自己更加落后的地区（这是因为我们之前认为伊斯兰教是一种适合早期封建社会的宗教，因此比它更为落后就是前封建社会），但是面对已经封建化的地区却全然无可奈何，即使是短暂占领也会被最后击退（就算伊斯兰教在一个社会仍处于前封建阶段的时候就已经传入甚至赢得了统治者的皈依，符合教法的伊斯兰社会形态仍然需要到该地出现封建化特征才是可能的）。对于后一点人们当然没有什么好责怪的，因为落后征服先进本来就是相对罕见的事，然而前一点特征实在是太过明显。这就导致伊斯兰教不容易接受先进地区的思想文化，但是却频繁地受到比自己更为落后地区的影响。伊斯兰教的扩张或许是一种令人赞叹的征服事业，但是信仰伊斯兰教的普通穆斯林百姓究竟是从这种扩张中受利，还是从长远上看受害了呢？

6，西非萨赫勒地区的富拉尼圣战

我还想再提一下西非的富拉尼圣战，虽然我认为这一宏大的历史事件在本质上仍是待封建化落后民族利用伊斯兰教进行封建化。不过因为它发生的时代实在太晚，西方的影响已经显著地出现在整个非洲的海岸线上，因此富拉尼圣战的产生除了内部因素以外显然还有不小的外部因素。例如我注意到圣战的发起者丹-福迪奥（Usman dan Fodio）提出的一个基本政治诉求就是减免税收，不允许将穆斯林抓为奴隶，为什么会这样？当欧洲人来到非洲时，奴隶成为了这片大陆最受欢迎的商品，几内亚沿岸的土著国家输入欧洲的武器和手工业制品，并将通过战争和捕奴获得的奴隶卖给欧洲人，这构成了三角贸易的其中一角。沿海黑人国家通过与欧洲的交流逐渐强大起来，他们就会将目光投向此时显得更加落后的内陆非洲，凭借武力在这里获得奴隶，这样即使内陆地区也开始卷入国际性的奴隶贸易当中。当时内陆非洲小国林立，原本力量弱小还无法形成联合，因此海岸各土著国继而是欧洲各国都能够以过低的成本从非洲内陆获得奴隶。即使我们抛开奴隶制度的极端落后和非人道而仅把奴隶视为一种商品，就这样也可以说整个内陆非洲在国际贸易中处于超经

济的不利局面，因为这种商品或许太廉价了。假如有一个强大政权能够统一内陆地区，就比如后来的索科托哈里发国将西非几十个土邦都并为自己的臣属，那么这个政权就在事实上垄断了奴隶这种商品，它在国际市场的议价权确实上升了。

这样的需求确实号召内陆地区的豪杰做出尝试，而伊斯兰教作为一种思想和组织上的武器无疑帮了大忙。圣战发起的地区在当时不属于跟西方直接接触的地带，而是次级接触地带，也就是只能通过直接接触地区进行交流。列强在圣战发生的时候往往容易低估其影响，同时地理上的遥远也削弱了它们的干涉意愿和能力，于是次级接触地区确实有机会形成统一大国。然而这样的一个政权虽然在其夺取天下时会做出一大堆承诺，也的确有少部分“革命英雄”至死都相信理想主义的口号，但是现实一定是这个国家迅速走向了他们曾经反对的一方，利用对某种国际商品的垄断地位来巩固自己的统治。因此我们可以看到虽然富拉尼圣战开始的时候的确提出过反对奴隶制的愿景，但事实是这个国家迅速成为一个庞大的蓄奴国家，到1850年为止索科托哈里发国（Sokoto Caliphate）已经是全世界除美国南部以外的第二大蓄奴区（不过这也就是说说而已，毕竟全世界各地对于奴隶怎样定义差别极大。如果要我说，1850年全世界最大的蓄奴区非中国莫属，其次恐怕是总人口次于中国的印度，哪怕英国人1843年就已经官方地废除掉了印度的奴隶制）。在美国南北战争之后跃居第一，穆斯林身份也不能够妨碍穷苦百姓被贬为奴隶。

像这样形成的“富拉尼式国家”不可能带来真正的民族解放，它只不过是把分散的剥削集中起来罢了，整个地区在国际分工中的不利地位没有改变，其统治者与其说是一个国家的领导人，不如说是一个“血汗工厂”的总监工。维持现有体制让国家短期内变得强大，抛开别的不谈，财政收入的增加足以使得富拉尼式的国家建设一支“表面现代化”的武装，投入基础设施建设并部分改良人们的生活。但是如此既形成了一个庞大的既得利益集团又加剧了路径依赖。更不要提整个国家最初的建立就依赖于激进意识形态的帮助，统治者必然要设法证明其优越性而不可能马上抛弃立国之基。于是整个国家最初取得的成就越大，它想要近现代化就越加艰难。这样的国家既然难以创造真正的技术进步，其社会又与近现代社会相去甚远，统治者一旦面临危机就只能加大对本国人民的剥削，这反过*加剧了社会危机。 其实写到这里，任何熟悉东亚近现代史的读者，都不可能不产生一种强烈的既视感。当我们在20世纪的历史长河中，看到某个庞大的国家在经历了剧烈的社会动荡后，同样借助某种激进的意识形态完成了权力的极度集中；当它凭借其巨大的人口体量和被称为“人口红利”的极致榨取，在短期内营造出令外人惊诧的“复兴”奇迹时，我们就不难意识到，这种所谓的“历史跨越”，其底色究竟是什么。它所进行的超经济强制榨取，甚至比它所推翻的那些旧有时代还要高效且冷酷。历史已经无数次证明，任何依赖这种模式强行催熟的政权，最终都将耗尽社会的真正底蕴，难以拥有通向未来的前途。

最后，或许会有人怀疑既然索科托哈里发国日后成为庞大的蓄奴区，那么把富拉尼圣战归类为封建化早期的伊斯兰社会运动是否合理。我的回答是仍然合理，第一我们已经指出萨赫勒带的封建化实在过晚，欧洲的影响已经不可避免地出现，哈里发国存在如此庞大的奴隶群体就是受到外部因素的影响。第二是某项事业的开始并不意味着它一定会有一个完美的结局，中国不是没有开始过封建化，但是现在怎么样呢？第三是无论是富拉尼统治者当年借助伊斯兰教进行圣战的行为，还是今天富拉尼人在西非广泛分布，对分布地其他民族具有的经济优势地位并使得与之混居的其他民族富拉尼化的现实情况来看，封建化过程显然是在某种程度上发生了。至于其他证据还需要他人补充，毕竟想要在中国了解西非社会的历史和现实，确实是十分困难的。

7，我采取的新的准则

我对于伊斯兰教历史粗浅的研究也就到此为止，我认为特别让我满意的一点是伊斯兰教的整个发展历程仍然可以被框架极好地包含在内并解释，这摒弃了人们之前对于这个宗

教宽容或者狭隘的各种解释。我们现在知道，伊斯兰教在不同国家和不同时期的表现归根到底不是因为真主真的有什么无上的法力，或者说统治者具有无可比拟的个人意志，而是当地所处的社会阶段所决定的。人创造的宗教，最终也不可能突破人类发展所具有的自然规律，这就在肯定宗教具有历史意义的基础上体现了科学的伟大。除此之外我在思考伊斯兰教史的时候因为面临着信息缺少的困难，也在实践中尝试改良研究方法。例如此前我在论证伊斯兰教是一种极为适合封建化早期社会的宗教，但是却难以适应封建化中期以及向近代的过渡时期这个观点时就采取了“三相一致”的原则。这里说的“三相”是指三种表现，他们的重要性依次递增，第一种表现是当时人怎么说怎么想，第二种表现是当事人怎么做，第三种表现是当时社会怎么反应。我这里所说的“社会反应”指的就是在那个时期什么人的言论得到认可，什么人的言论得到批驳，什么人的思想得以扩大，什么人的思想得以消亡，什么人的事业能够成功，什么人的事业最终失败，“社会反应”指的就是社会对于前两条所做出的回应。

之所以认为这三种表现的置信度依次上升，是因为人们嘴上可以说假话，但是行动总是会基于自己利益（这里说的利益已经包括了价值取向）的判断。而思想也不得不包括在言论里，因为事实是没有人能够进入另一个人的脑袋里去实际看到他真正在想什么，我们想要了解另一个人的思想必须由他表达出来才行，而表达就存在作伪的可能。认为社会反应是最重要的原因则是没有任何个人或者极个别人组成的团体能够对抗社会存在，因此社会整体的表现具有最高的可信度。如果这三相同时指向了一个结论，那么我们可以很肯定地说这个结论一定是对的，如果第三相和另外一相都指向一个结论，剩下一个相反，那我们也可以说这个结论有极大概率是对的，很可能是记载出了问题。如果社会反应与前两项所指向的方向相反，这个时候仍然要以社会反应为准，因为人的判断必然存在出错的可能，而社会整体的演变必然基于其当下的存在方式。

这样一来，我就至少试着建立起了一个比较清晰的判断机制，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我在看书的时候发现先射箭再立靶子的事情太多了，在历史资料浩如烟海的时期，人们几乎总是能够从资料中找到支持自己论据的部分，这样讨论是根本没个完的，正确的答案也可能被掩盖。当然人们自然免不了责难我，毕竟如何对于“社会表现”给出准确的判断并非易事，如果只观察个别社会现象出现误判并不罕见，将它凌驾于文献资料上似乎有一些危险。但是我想说的是，每个人都不得不根据自己所处环境而进行适应，我的祖国的确就是这样一个国家。虽然官方一直以中国（基本）不间断的正史文献作为一个值得夸耀的事，但是任何头脑清醒的人都应该明白，过分鼓吹和重视官修史书，本身就是政权合法性严重不足的一种表征。这一点根本就不是秘密，即使按下中国不表，人们也很容易观察到威尼斯共和国自其 16 世纪开始迅速衰落，然而也就是在 16 世纪，威尼斯共和国官方极力发展历史书写，缔造了威尼斯史学的“黄金时期”以及流传后世的“威尼斯神话”，其原因不言而喻。如果熟知中华帝国最近 1000 年的历史，人们就很容易理解这一时期的官修史书质量低劣到何种程度。诸如斧声烛影，十二道金牌召回岳飞，土木堡之变等等这样重大的历史事件，正史文献要么讳莫如深，要么处处自相矛盾，其可信度实在低到可怜。即使是中国国内做有关研究的学者，都不得不在研究中大量依赖于民间私撰的“野史”，几乎没人会傻到认为正史是在复述历史事实，它不过是叙述王朝的钦定故事罢了。我之所以要强调“三相一致”并且将社会反映列为最高级别，本身就是我对于自身所处的极为恶劣的资料环境不得不做出的改变，其他人未必和我处于同一环境中，因此对于我采取的手段自然不必不假思索地赞同。

8，为什么要观察拜占庭以及考虑商贸因素的必要性

为什么我要追加叙述一段拜占庭呢？这有四个方面的原因，首先近东（因为这一段主角是拜占庭，这主要是为了尊敬叙述对象）作为人类文明的起源地，作为人类文明的中心

的时长达到了人类文明史的七成，而拜占庭又是在这个地区曾经长期统治并产生重大影响的国家，因此我认为对其有叙述的必要。其次，我之前已经表明拜占庭作为古典帝国的残留，在周边已经普遍封建化的时期仍然保有古典时期的官僚体制（当然必然也有所变化），最终这个老古董毫不例外地因为其社会体制的陈旧被历史淘汰。那么读者当然会想，拜占庭帝国延续的官僚制度跟中国在拜占庭帝国复兴时期，建立并巩固的复辟官僚制度有什么相似性吗，又有什么可以明显区分的差别吗？我认为我需要对这两点进行回答。第三，借着叙述拜占庭的历史问题，我也为下一章的书写提前做一些铺垫，引入之前没有强调过的修正因素，也就是商业和贸易网络。第四，虽然我本人显然不可能对拜占庭有太多好感，因为我很清楚如果像拜占庭这样的古典国家永远不灭亡，甚至因为某些原因像复辟的官僚中国一样征服了广大地区，那么它带来的只能是空前的灾难，考虑到其地理位置与欧洲的接近，整个人类文明的形势都会变得极不乐观。

但是我也不得不承认，君士坦丁堡在 1453 年的陷落绝对是历史上最令人难以忘怀的瞬间，这一点哪怕在中国大家也是有共识的。在最后几十天的围城战中，这座城市的君主和人民，民兵和援军，甚至是包括城外的土耳其人在内共同创造了堪称“人类群星闪耀”的时刻，500 多年来为世人所铭记。对于像我这样深知自己国家命运的中国人来说，这种场面显然具有“启示录”一样的意义，它时时刻刻提醒我们即使是最伟大的国家也不可能没有消亡的一天。拜占庭能够打动我的是，哪怕他一样走上了“邪路”（当然我们随后就会看到，拜占庭的历程跟真正的邪路显然相去甚远，它至少符合社会学所揭示的原理），哪怕它的行为曾经也少不了可鄙之处，但是最后一刻的光芒至少让整个国家有了体面的结局。然而就是这样一个体面的退场，我认为对于中国而言都是完全难以追求的，这必然使得我本人对拜占庭的态度极为复杂，因此也愿意在此着墨。除了本章之外，还有余下的一些关于拜占庭封建化进程的评论在第十二章第二十三节。

虽然我打算到下一章才明确给出对于历史分期的理论，但是读者如果从头看到这里想必也已经对于我的看法心中有数了，聪明的读者一定会产生这样一个疑问：如果把古典时期视为奴隶制阶级社会（还请读者不要忘记，在中国这种语境下我也是没有什么好的办法替换这个词）和封建阶级社会的交替，那么近东确实不存在理由经历了如此漫长的古典社会。假设我们把公元前六世纪崛起的阿契美尼德王朝（Achaemenid）视为第一个伟大的古典帝国（它当然已经存在古典帝国的特征），而把拜占庭视为延续的古典帝国的话那么像安纳托利亚这样的地区甚至经历了长达 15 个世纪的古典时期，而在整个新月沃土古典时期也超过了一千年，这件事情是很没有道理的。单单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加入一个重大修正，我认为这个修正就是商业和贸易网络。

我早就注意到的确存在这样一些政权，他们建立在明显要比古典时期落后的社会存在上，但是却展现出了相当多的古典特征，例如领土庞大，君权强盛，城市繁荣，商品经济发达，思想开放，学术繁荣等等。这是首先是因为发达的国际贸易创造了规模巨大的流通，来自远方的先进技术文化传入，使得其经过的地区积累财富。于是相对落后的地区在贸易网络中有机会迅速提升其文明程度，更有能力供养一批脱产的社会成员。其次虽然对所有前工业时期的大国来说农业都是无可争议的基石，但是对于国家的统治阶级来说，商业却极其重要。原因是非常简单的，对于一个幅员辽阔的国家，即使像中国官僚系统如此发达的国家，君主也很难准确了解距离远离首都地区的情况，因为无论如何这个国家的行政能力也不可能超出他的社会经济水平所能支撑的极限。在货币流通还不足够发达的时期，很多国家还需要征收以粮食为主的实物税，单单粮食可能腐坏这一点对于一个大国来说就是非常不利的。而商业不同，贸易特别是利润巨大的国际奢侈品贸易必然集中在地理位置优越的少数商业城市，而贸易的主要参与者为了降低成本必然选择集中居住，这就方便了中央政府进行管理和征税。因此国际贸易能够显著改变中央与地方的力量对比，因为

中央政府虽然没有能力去无孔不入地控制辽阔无边的农村，但是重点管理几个大城市总是没问题的，这样一来以君主为首的中央政府的权力就扩大了。

最后，如果一个国家的经济非常依赖于贸易的话，那么这可能引入在政治中能够扮演重要角色的商人和市民阶层。原本在考虑古典时期的时候，我们只是强调奴隶主贵族和封建地主两者的统治权产生更迭这一过程，但是一旦商人和市民也作为可观的势力参与到政治中，那么它完全可能在前两者之一基本不起作用的同时制衡另外一方。这就是说，古典国家完全可以在比过渡期要早的时间出现，同样也可能在过渡期结束之后仍能存续一段时间。这样做确实会为考虑问题带来很多好处，例如，我们现在可以明确地把拜占庭和中国相区别，尽管两国的官僚体制在封建化时期都仍然存在了很久。可是我们同样也不能忽视的是，一旦放宽了对古典国家和古典社会定义的限制，那么早产到何种程度的大国能够算古典国家就成为新的问题，如何准确区别一个早熟的古典国家和一个因为商业利益而变得十分庞大的奴隶制国家呢，如何准确判断究竟是贸易起到了主要影响还是干脆只是一个卡里斯玛式领袖起到了核心作用？像这样的疑问只有在理论上才是容易回答的，毕竟人们可以很容易给出废话一样的论断：只有产生质变的政权才能视为早熟古典国家，而只有量变的就都是一个过于庞大的早期（奴隶制）国家罢了。但是关于什么程度才能算得上是质变，显然不同的人就不太可能有一致的看法，人们可以很清楚地说同时有某些特征（找一个非常大的集合，把凡是古典帝国可能出现的特征全部添加于其中）的政权一定是古典国家，并指出完全不具有这些特征的国家一定不能算古典国家，可是对于具有部分这样特征的国家应该如何分类总归是难以达成共识。

所以我的意见是，虽然商业贸易这个修正项的确必要，但是除非不得不引入它进行解释就不将它视为一个重要原因。我这样说还有一个考虑便是，商业和贸易因素确实可以向时间的两个方向延长古典社会，但这不足以使古典时期的历史定位发生本质变化。对于早早进入古典社会的地区而言，在古典时期停留太久并不能给当地带来持续可观的社会进步，甚至像波斯所表现的一样陷入了某种停滞，最终反而成为相对落后的一方。对于在封建化时代仍然延续古典社会的地区而言，看似在碎片化的封建政权中鹤立鸡群的老大帝国也不能够真正越过封建阶段而步入近现代社会，古典帝国的成就确实令人向往，但是对于近现代文明的产生具有决定意义的因素终归要经历封建社会才能出现，拜占庭在历史充分证明了这点。在机遇合适的情况下，即使是非常快速的古典社会也足以实现成功的体制过渡，并向国家引向近现代化，日本就是这样的例子。所以无论商业和贸易在何种程度上延伸了古典时期，但是古典社会以“过渡”为核心的特征不会因其改变，古典时期再长作用也是有限的，无法取代封建社会的历史地位。

9，引入商贸因素解释需要十分谨慎

另外，引入商业和贸易这一解释应当限制在那些公认的，在人类历史上举足轻重的庞大贸易网络中占据优越地理位置的政权，而不考虑那些参与国际贸易程度以及对商业的依赖程度一般的政权。这样我们就可以筛选出一些显然因为国际贸易因素而较为早熟的政权，读者显然自己也能分辨出这其中不少远不能称为古典国家。在连接欧亚非的海上丝绸之路的东段，东南亚作为东西方的十字路口受益颇丰，扶南国是当地崛起的第一个强国（也是中国人记录最早的东南亚国家）。在汉武帝将海上贸易延伸到中国之后的几个世纪中，航海技术还不足以让绕过马来半岛经由马六甲海峡成为比在陆地上穿过克拉地峡成本更低的选择，扶南因此凭借扼守交通要道的优势兴旺。但是扶南显然还无法算一个古典国家，因为至迟到唐代，航海技术的发展已经使经由马六甲的海路变得极具优势，扶南因此走向衰亡。灭亡扶南的真腊王国非但不是一个封建政权，反而只是一个前古典的国家，这个政权经历了一段时间的分裂期，再统一之后最终形成了高棉帝国，此时中南半岛才进入真正意义的古典社会。

而因为贸易路线转移而取代扶南安坐东西十字路口上的政权是室利佛势（Srivijaya，三佛齐），这个政权鼎盛的时候势力几乎遍及马来半岛和巽他群岛，使马来语成为列岛的“四方通语”（人们很容易注意到这就是古典帝国的特征之一，直到今天印度尼西亚人口最多的民族是爪哇族，其民族语言是爪哇语，但是该国的官方语言仍旧是马来语），但是直到郑和下西洋的年代，按中国的历史记载来看当地的社会发展水平仍然极其落后。在三佛齐衰亡后随后发生的海岛东南亚的封建化是伊斯兰教随着商业和传教活动广泛传播有力推动的。把目光转向海上丝绸之路的最西头，人们很容易注意到立于非洲之角扼守红海的阿克苏姆王国（Aksum），这个国家王权强盛，修建了大量的纪念碑建筑，并且空前绝后地将埃塞俄比亚的疆域扩张到也门。它推行了吉兹语（是古典埃塞俄比亚语，非洲之角的“四方通语”），是最早接纳基督教的国家之一。但是观察者也很容易看出这个国家显然比起正常阶级交替产生的古典帝国太过早熟，自伊斯兰教兴起之后，东非沿岸伊斯兰教主导的封建化进程迅速削弱（除了军事进攻以外，显然夺去贸易的主导权也是很重要的）并最终消灭了这个国家。在公元 1000 年前后的几个世纪里，埃塞俄比亚基督教国家的命运晦暗不明，直到 13 世纪开始，向高原腹地退却的埃塞俄比亚人开始走向封建社会，这不但阻挡了伊斯兰教的攻势并且使基督徒有能力反击。

在欧亚贸易路线的最北方一样存在这样的政权，例如立国于伏尔加河中下游的可萨汗国（“Khazar”在汉语里的另一种翻译是哈扎尔），这个政权不但位于东西向的草原丝绸之路的干线上，在当年同时也存在大规模的南北贸易，例如从东欧贩卖奴隶到阿拉伯帝国。拜占庭人就已经注意到可萨人政权的显著不同，例如他们广泛信仰犹太教这个一神教（不过大概率也只是贵族），城市较为发达，因此是“所有突厥人中最文明的一支”。但这显然不意味着可萨汗国就是一个古典国家，这个政权在被罗斯人摧毁之后，当地很快又重新回到了游牧部落林立的状态。至于可萨汗国赖以兴盛的贸易商路，在三四个世纪之后的金帐汗国统治时期又一次繁荣起来（作为蒙古治下的和平的一部分），但是随着帖木耳的入侵再次衰落，新航路开辟之后被完全废弃。

在遥远的南方，在第一次伊斯兰化进程之后崛起的萨赫勒地区黑人帝国的古典特征就非常明显，如果说马里帝国（如果称为帝国合适的话）还太过原始，那么桑海帝国就更像一个西非的古典帝国（但是在后面我会说明我并不认为它真的是一个古典帝国）。桑海人与马里人相距超过 1000 公里，分别位于尼日尔河河曲地区的下游和上游，但是当桑海人从马里独立并最终取代马里（取代马里的统治地位，并没有灭掉后者）的过程中，整个地区不是退回到部落和原始国家林立的状态，也不是进入封建化阶段，桑海人继承了马里帝国的政治遗产并使得政治制度更加完善。例如桑海帝国引入了统一的度量衡制，设立了职业常备军，中央对地方的行政管理比前代更强。虽然摩洛哥人的南侵使桑海帝国崩溃，但是萨赫勒带的封建化如前所述也并非立刻就展开，并且廷巴克图和杰内这样的传统大城的确一蹶不振。这个过程说明当年支撑尼日尔河中游建立起一个古典帝国的核心因素的确是跨撒哈拉贸易，当这个因素最终消失的时候当地社会的发展程度还并没有达到古典晚期的水平。

在葡萄牙人开辟新航路之后，跨撒哈拉贸易向东转移。豪萨地区在公元 11 到 13 世纪之间陆续兴起了一批城邦国家。更东的乍得地区可能因为地理原因跨撒哈拉贸易兴起的更早（但是这里似乎没有值得一提的高价值商品交换，西部地区因为金盐贸易后来居上了），因此在最晚公元八世纪时就出现了早期国家。随着撒哈拉贸易东线的繁荣，继桑海帝国（的盛期）之后位于乍得湖区的博尔努帝国（Bornu）进入极盛期，这个政权以攻占北非的奥斯曼帝国为主要的贸易伙伴出口奴隶。资料显示博尔努的统治者缺少将版图和伊斯兰教扩张到周边（南方）仍然信仰原始宗教的部落和小王国的欲望，因为统治者需要稳定地从那里获得奴隶，这显然是一种前封建时期的意识（不过这个政权因为过于简单也算不

上古典帝国）。豪萨城邦同样也受惠于跨撒哈拉商路的东移，该地区持久的社会进步得到保证，并最终成为西非封建化伊斯兰圣战的策源地。上述诸多例子足以说明商业贸易导致当地社会早熟，出现古典时期特征甚至提前进入古典时期的具体情况十分复杂，难以一概而论。而且读者也很容易看到，再发达的商业和贸易也不可能帮助一个国家践行社会阶段的跃迁，这些兴起的大国在结束之后当地社会不要说进入封建阶段，有的甚至退回到早期国家的水平甚至是部落状态。这些事实告诫人们，虽然加入商业和贸易这个修正是十分必要的，但是高估其影响而滥用它则是有害的。

10，罗马的“东方化”既有君主主动的一面，也有社会发展引起的被动的一面

基于以上讨论，我们对于拜占庭的整个历史就能够有一个更为全面的认识。近东地区不仅仅是人类文明的中心，同时也是欧亚大陆的枢纽位置。自从这里出现人类历史上最早的一批城市以来，商业活动和国际贸易始终在整个地区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大量写于泥板上的商业文书足以证明这一点。商业和贸易所维持的流通不仅仅是拜占庭得以“长寿”的原因，甚至拜占庭帝国这个概念的形成也可能归功于此。例如人们很容易注意到，罗马帝国的“东方化”显然不是东西帝国分治之后才开始的，而是发生于近乎整个罗马的帝国时期。人们在传统上对于这个问题的解释是，东地中海世界的历史悠久，文化先进，经济发达，对于罗马的统治者来说具有无法抗拒的吸引力。因此罗马的思想和文化上越来越（主动地）向东方靠拢，到最后统治也逐渐向东方转移。

这种解释显然揭示了“东方化”的一个方面，但是我们不应该忘记从经济角度来看“东方化”显然存在着另一个方面。不仅是古典帝国本身依赖发达的流通（因此城市发达），罗马作为一个从城邦扩张而来的帝国，其原有体制保留了不少城邦时期的传统，因此人们很容易看出，城市生活构成了罗马人所认为理所应当的秩序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可罗马再伟大也不能超出社会发展规律，当罗马的古典社会发展到极点的时候，封建化因素不可避免地出现了。历史学家可以很容易注意到，在罗马帝国晚期，这个庞大的政权发生了和两个多世纪前的东汉一模一样的现象，那就是庄园经济的蓬勃发展，无论是在帝国的西部还是东部。于是我们可以设身处地去思考一下当年罗马的统治精英如何看待世界的变化，甚至假装自己是三世纪危机时期的统治者们就不难理解。当年的人们虽然不可能准确地理解封建化这个过程，更不知道封建化会把世界引向何方，但是他们一定能够观察到的事是，城市生活在帝国的整个疆域内正在衰退。三世纪的动乱又加剧了人们的不安情绪，他们或许会认为城市生活的衰退和政治动乱具有某种内在联系（当然站在现在的角度看这显然是对的）。罗马的政治传统离不开城市生活，这个政权的正式名称就是“元老院与罗马人民”（Senatus Populusque Romanus），如果城市不复存在，那么元老院又能在哪里呢？

观察者有理由怀疑，当年的罗马统治者有一种光复旧日荣光的愿望，这里不是为了有意识向东方靠拢，而是有意识地维护罗马自身的政治传统。于是帝国的统治者观察到了这么一点，虽然整个帝国境内的城市生活都在衰退，但是这个过程在东方明显幅度更小，因为在这里商业活动和国际贸易（当然贸易本身就是一种商业活动，我在此前一直把它拎出来说是想强调它的作用，特别是在创造流通上）对冲掉了一部分封建化的影响。与此同时，罗马这座城市本身的地缘特征发生了重大变化，当整个地中海周边都处于城市和商品经济发达的古典社会时，罗马在地理上的中心位置就很大程度上代表了它在全国经济活动中的中心位置。但是当封建化开始之后，一方面帝国东部的商业和贸易因素对冲掉了封建化的一部分影响，另一方面帝国西部封建化的迅速发展又削弱了当地的经济活动和与其他地区的经济联系，毕竟封建化早期社会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自然经济。尽管我不知道有没有学者已经完成了这项工作，但是假如我们分别画出公元 100 年和公元 350 年两个时间点上罗马帝国境内的流通情况，线条数量的多寡用来表示流通量的大小，那么人们很容易想

到从流通量来看，公元350年罗马帝国的“质心”（centre of mass）显然要比公元100年的时候偏东得多，越来越远离罗马城这个帝国兴起之地。

公元364年，在一次对瓦伦提尼安一世之弟瓦伦斯的演说中，哲学家兼演说家德密斯修（Themistius）含蓄地将君士坦丁堡和罗马进行对比。他强调了后者作为帝国首都的缺陷：君士坦丁堡连接欧亚两大洲，是海事需求的泊地、陆地和海洋贸易的市场、罗马统治的点缀。因为它不像某个神圣地区（指罗马）那样远离干道。如果皇帝因事待在君士坦丁堡，这也不会给他处理公务带来不便。相反，它是人们往来各地的必经之地。因此，如果皇帝立都在此，便是处于整个帝国的正中心。

实际上，我们要指出罗马人在古典帝国走到尾声时做出的选择是具有普遍性的。伊斯兰黄金时代的伟大历史学家塔巴里在他的《先知与历代帝王编年史》中记载，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阿尔-曼苏尔在考察新首都选址的时候，也不无感慨地赞美巴格达所在的位置是舟车会集的商业重地。在古典印度走向终结的时候，位于恒河中游的曲女城取代了几个世纪以来恒河下游华氏城的政治地位，曲女城更接近北印度的几何中心，在《大唐西域记》中亦被记载为百货所聚、商贾辐辏。在古典中国，帝国的首都在公元纪元之后不久便从长安移向了洛阳。尽管《两都赋》、《两京赋》和《三都赋》在谈及洛阳的优势时，更多强调的是其“天下之中”的位置和正统地位，但是毋庸置疑，洛阳显然比长安更加接近东亚大陆经济和人员流通的几何中心。

如果读者阅读完第十二章，就会对古典帝国晚期为什么会发生普遍性的迁都有一个更详尽的了解。在帝国形成时期，最终建立起庞大帝国的政权一般位于文明的边缘位置，大扩张后期所塑造的地缘优势帮助它完成了统一大业。然而打天下与坐天下毕竟不同，特别是当古典社会走向终结的时候，原先作为首都的帝国龙兴之地在流通网络中被边缘化。因此，统治者们就总是要考虑把政治中心移向流通网络的重心，以平抑日益增长的统治成本（这在第十三章第十四节中会有所论述），这就造成了普遍的政治中心转移。至于这种转移究竟是更接近边境还是更远离边境，完全取决于政权所面临的经济地理形势。对罗马来说，近东地区在上千年间互动频繁，经济发达，因此迁都的结果是离开罗马，前往了更加接近前线的君士坦丁堡。对于在亚洲东部相对封闭的中国而言，因为国际贸易在帝国经济中起到的影响实在微弱，因此迁都的目标洛阳更接近中国腹地几何上的地理中心，反倒比起长安更加远离边境了。然而，我们难道能说从东汉到西晋中华帝国面临的边患不值一提吗？如果遵循“普遍现象理应优先寻求普遍解释”这一原则，那么经济因素显然应当在“罗马东方化”这一问题中被视为一个核心主导因素。

这样一来我们就看到了罗马“东方化”这一过程的另一面，不是为了抛弃罗马本身的传统，而恰恰是为了维护罗马本身的传统，帝国的统治必然要逐渐向东转移。（东方化除了维护罗马的传统以外，必然也是在维护古典官僚帝国的传统，城市生活既是古典社会的特征，也是古典官僚国家能够维持的因素）随着皇帝和统治机关前往东方，他们就不得不和东方的文化传统相妥协，例如宣布基督教合法化。久而久之，似乎东方一切固有的事物都被帝国接纳了，在政治体制，宗教，语言各个方面都与原先那个在罗马统治的罗马帝国显出极大的不同，以至于被好事者蔑称为“希腊帝国”或者现在我们常用的名字：拜占庭帝国。至于离开罗马之后新罗马应该建在何处呢？这显然是一个最能维持流通和城市生活的地方，同时也要便于应付帝国虽然不愿意面对，但是却不可能不到来的封建化的影响。例如人们很容易注意到封建化不但意味着城市衰退，同时也意味着“堡垒化”。这不只是说新兴封建领主在易守难攻的堡垒中统治领国，即使是在近东仍然延续的古典社会中，城市形态也发生了变化，例如规模缩小，从平原谷地转移到便于防御的坡地上，以及用城墙这样的防御工事设防。全世界什么地方在那个年代（就是西方学者说的古典时代晚期，Late antiquity）能够同时满足既要能够建设一个大都市，又处在商业和贸易活动的优越位

置上，同时在军事防御上占尽地利呢？我认为即使是走遍五洲四海并且满腹经纶的人，也找不到一个比君士坦丁堡更好的地方。拜占庭帝国的诞生正是普遍的封建化进程与近东发达商业活动对冲封建化这两个相向的运动共同造就的。

但是就如拜占庭最终的灭亡所显示的，哪怕罗马通过向东方转进躲过了第一轮封建化浪潮的冲击，城市生活的衰退以及封建化的展开依旧不可阻挡。在古典时期因为城市经济繁荣而在罗马帝国多少有所延续的城邦传统消失了，最开始君士坦丁堡的确也有元老院，但是它的权力越来越微弱，最终消失在人们的视野里，拉丁文的标语不再使用，甚至拉丁语在东方帝国也被忘记。哪怕拜占庭因为其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而在贸易中赚得盆满钵满，市民阶层作为一个在国家政策中能够发挥重要作用的一方还是退出了历史舞台，尼卡暴动（Nika riots）书写了自古希腊以来城邦公民辉煌历史的最后一页。因此许多人哀叹：公民变成了臣民，这个东方帝国从他更东方的邻居那里别的没学到，但是学会了阉割人和让人下跪。在以西欧为中心的视角中，拜占庭的这种变化被视为向“东方专制主义”靠拢。但是我们应当指出其实并不存在所谓的“东方专制主义”，只是希腊-罗马因为历史和地理原因商业活动极为发达，商人和市民起到了远比在其他地区更大的作用，城邦的政治模式被一定程度上延续。而在地理环境大为不同的“东方”地区，城邦的传统早就随着城邦的消亡而难以觅踪了。商人和市民参与到政治中来能够起到遏制专制主义的效果，不只是因为他们出于工作的原因是前封建时期权利意识最强，重视信誉和契约，能够以较为灵活的立场争取利益的团体。而且在当年的生产力和意识水平所能支持的社会多元度下，政治博弈中多一些势力参与并无坏处，毕竟很难有过多的政治派别以至于陷入混乱（当然我们不能排除明明有共同利益诉求的阶层内仍然分裂出一堆以个人为核心的小团体，但是如果因此造成严重后果，这属于组织上的失败）。

例如人们很容易想象，如果一个国家中具有两个主要的对立利益集团，那么君主很容易通过在双方之间进行制衡来扩张权力，两个阶级社会过渡阶段的统治者就会使用这一招数，当然有的时候平衡也存在于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之间。但是如果重要的利益集团达到三个或者四个，那么他们彼此之间就存在结盟和对抗的不同可能（特别是商人和市民可以采取较为灵活的立场），也就是中国人常说的“合众弱以攻一强”，而不是在两方敌对的情况下在己方处于弱势的情况下只能寻求君主的偏袒。在这种情况下，君主想要通过左右逢源来扩大自己的权势就困难了很多。因此拜占庭越来越“东方专制主义”的确是由经济基础发生改变而引起的上层建筑的重构，不能完全归罪于拜占庭皇帝追求波斯同行那样的专制权力而主观上采取的行动。事实上人们也会看到，从七世纪开始的拜占庭君主根本不具备官僚复辟时期中华帝国的皇帝一样通过完善的官僚体制和对抗地主阶级的成熟手段来维护自己的专制统治，前者不要说压制地方上的野心家，甚至连萧墙之内的阴谋都难以应对，这对于宋、明、清的皇帝而言确实太难以想象了。

11，拜占庭与中国的相似性，特别是统治者的表现

在我这样的中国人看来，拜占庭历史最戏剧性也最令我唏嘘的一点是，这两个相距遥远的国家曾经发生过多么相似的事啊。考古学家们在叙利亚的奥龙特斯河（Orontes River）两岸对于阿拉伯征服之前的拜占庭村庄所进行的考古研究表明，当地居民的房屋在选址和修建时重视防御，存在居中的庭院，房屋多为二层，人在二楼居住而牲畜圈养在一楼，村庄缺乏公共建筑。对于那些对于我国的博物馆有丰富参观经历的人来说，这种设计和布局实在是和东汉时期大量出现的陶器模型所描绘的封建化初期中国北方农村实在太像了（这是明显的，从功能上看这种建筑属于土地贵族的庄园向封建领主的城堡进行过渡的状态。当然我国古代的建筑水平实在无法与地中海地区相比，因此东汉文物中所显示的二层建筑看着勉强了许多）。这是在相似自然条件下处于相同社会阶段的社会将做出高度类似的选择的一个多么有力的证明！

当阿拉伯穆斯林在短短百年间征服了从印度到大西洋的庞大疆域，拜占庭帝国一时间仿佛摇摇欲坠。这个时候拜占庭帝国的统治者再次采取了跟中国同行一样的伎俩：释放出一些封建因素以渡过难关。尽管记载很少（据称是因为圣像破坏运动时期的大量文献被销毁了），但是人们还是能够从有限的证据中发现当拜占庭因为失去黎凡特、埃及和北非而遭到重大打击之后，一种名为军区制的军事体制出现了。在财政上捉襟见肘的帝国不再试图像过去用现金供养并武装这些军区的军队，而是依靠军区内特定的土地经营，以赐予土地作为士兵进行服役的回报,这形成了拜占庭在应对伊斯兰威胁时所采取的军役土地制。中国人很容易意识到，如果再没有其他资料进行补充的话，从眼下的内容看这其实就是西魏到唐朝初年所谓府兵制的拜占庭版本。更有意思的是，虽然我们不知道军区制出现在七世纪中具体哪个时期，但是此时中国的府兵制还没有完全消亡。军区土地迅速扩大到全国，这些获得土地的士兵充满保卫家园的热情，在抵抗侵略的过程中起到了中流砥柱的作用，而且从事实上看，拜占庭的边境危机确实被遏制了。在生存危机面前，拜占庭君主不得不倚仗这些日益成为封建领主的军人，例如在断断续续持续了一个世纪的破坏圣象运动中，几位拜占庭皇帝一方面以禁止圣像崇拜为名打击基督教会，加强了皇帝相对教会的权威，另一方面被没收的教会土地大部分进入了军事贵族手中成为封地，加速了整个国家的封建进程。

到八世纪后半叶，随着阿拉伯帝国继承了被征服地区的古典体制，帝国的东部边境重新变得安全起来。而此时帝国主要面临的威胁是巴尔干方向正在进行封建进程的如保加利亚人这样的蛮族，北方的罗斯人也偶尔成为威胁。但是这些敌人的军事力量还不够强大，特别是面对君士坦丁堡以及附近的防御体系时，他们顶多打到城郊然后要一笔钱回去了事。更不要提拜占庭还有一个思想上的秘密武器，那就是东正教（虽然当时东西教会没有正式分裂），拜占庭作为这些潜在敌人的宗教文化上的母国，在心理上处在一种极大的优势地位，因此用起以夷制夷这样的手段得心应手。到九世纪后半叶，阿拔斯王朝（Abbasid Caliphate）在封建化过程中开始解体，那些封建时代早期零零碎碎的埃米尔国的威胁远不如统一的哈里发国大，拜占庭人甚至能够对穆斯林发动收复克里特岛这样的反击。到了十世纪，拜占庭作为仅存的古典时代遗迹在地中海东岸显得鹤立鸡群，在附近地区因为封建化进程而陷入解体的同时，拜占庭的相对优势扩大了，这很可能也包括商业上的。而在拜占庭帝国内部，这个政权的封建化程度已经相当高，例如我们现在还能知道当年帝国东部边境封建领主社会中产生的诗歌，其中有一种诗歌题材介于欧洲封建社会骑士的武功歌和中国唐代的边塞诗之间（有趣的是拜占庭社会确实处于这两种社会之间），这些作品大多传颂拜占庭边地将士的勇猛善战。其中有一位叫做迪格内斯-阿克里塔斯（Digenes Akritas）的英雄故事尤为传奇，他在当年的整个近东世界恐怕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然而，拜占庭的皇帝虽然能够意识到封建化既在抵御外敌上具有无可比拟的优势，但同时对于专制君主来说又是危险的敌人，实际上在公元七、八世纪之交皇帝们就已经尝到了军队叛乱的苦果。拜占庭皇帝既没有中国皇帝那样的手段能够彻底压制封建领主使之成为对皇权不构成任何威胁的地主阶级，又显然不愿意放弃自己作为继承罗马的普世君主的崇高地位和官僚体制，不可能主动向当时西欧已经实现的封建制度靠拢，仅仅作为所有封建贵族中级别最高的那一个，受到各种各样的封建契约限制。在这种国家陷入“四不像”的情况下，拜占庭人不可能找到长期稳定政局的办法，甚至皇帝本人没办法对治下的强大贵族形成有力的威慑，除了人们服从皇帝的惯性以外，恐怕就只有利用受益于商业活动的中央财政组织一支强大的常备军。而一旦拜占庭皇帝认为外部压力减小的时候，他们就会和中国君主产生一模一样的想法：优先清算国内的“潜在敌人”。马其顿王朝最负盛名的君主巴西尔二世（Basil II）就是和李世民一样的君主，他们仰仗自己戡乱和征服的武功大肆强化君主权力，在封建化的道路上开倒车（当然巴西尔二世开倒车的能力显然不能跟李

世民比）。巴西尔二世千方百计地削弱贵族和土地之间的联系，想办法没收他们的土地并避免他们通过购买和馈赠获得新的土地，频繁进行军事调动让贵族们不堪其忧，增加封建领主的赋税。事实上，他活着的时候确实用自己常年征战中树立起的威信把很多政策推行了下去，用中国人的话说，“有力打击了地方豪强。”

这种做法只是带来了一时的辉煌，却是把国家向死亡往前推了一大步，拜占庭虽然有君士坦丁堡这样宏伟的首都，却无法像中国一样躲在高原后面千百年间自成一统。随着西欧开始进入中世纪盛期，欧亚大草原上的游牧民族涌入封建化的伊斯兰世界，拜占庭帝国的生命进入倒计时。不过这里还有一件值得一提的趣事，随着中期帝国在十世纪走向复兴，拜占庭又显示出了一幅古典繁荣的景象。拜占庭的学者从正在解体的阿拉伯帝国那里引进了（当然他们自己也在发掘）经由阿拉伯帝国的学者收集和整理的古典文明成果以及创造的新成果，而随着十字军对拜占庭的进攻以及拜占庭的衰亡，这些学术成就又以掠夺或者流亡者携带的方式前往封建欧洲。再从大西洋延伸到阿富汗山地的这样一片广大的，作为人类文明主流的世界中，社会发展阶段不同而产生的时差就是这样产生了戏剧性的影响，而最终获益的欧洲西方社会无疑是幸运的。

12，拜占庭帝国自取灭亡

拜占庭皇帝在不能像中国皇帝一样完全驯服地主阶级的情况下对于全国的军事贵族又表现出了显而易见的敌意，政治斗争激化进而削弱国家面对危机时的能力是必然的。11 世纪中叶，诺曼人从西方，突厥人同东方同时逼近了帝国。拜占庭的确曾经面临过很多敌人，但是那些要么是刚刚从部落状态初步封建化的蛮族，要么就是和拜占庭一样的古典国家，然而现在逼近帝国腹地的却是具有高度组织性的封建军事政权以及封建化的游牧帝国。拜占庭帝国能够延续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东侧的邻国长期以来虽然明面上与拜占庭不对付，但波斯和阿拉伯帝国到底是一个具有古典性质的国家。对于拜占庭而言，跟这样的政权作战，即使领地一时丢失也不是没有收复的可能，但是日益封建化的突厥人完全是另一种敌人。突厥人逼近安纳托利亚，不仅让这个国家在两侧都面临封建政权的进攻，而且突厥人已经达到一定程度的封建化使得他们不再只以掠夺人口和财产为目的发动战争，不再对于暂时占领的地区只采取粗放的管理方式，而是会依照（伊斯兰的）封建关系牢牢地控制自己征服的地区。以上形势的急剧变化导致了拜占庭的衰亡，在 11 世纪下半叶，整个帝国遭到了毁灭性的军事失败。

阿莱克修斯一世虽然通过高超的手段力挽狂澜暂时稳定了局势，但是人们明显能看出这些措施不可能再拯救这个帝国。为了解决皇帝与大世族（姑且用一个中国化的表示）之间的矛盾，阿莱克修斯采取了令科穆宁家族与其他强大贵族联姻并且深度绑定的方式，同时让官僚系统内充斥着科穆宁家族以及有科穆宁家族血统的贵族。这个手段不能说没有成效，毕竟接下来三个多世纪直到拜占庭灭亡每个拜占皇帝都有科穆宁家族的血统，但是对于挽救拜占庭国家的倾颓实在无济于事。官僚系统的贵族化并不等同于封建化，就如同人们不能认为东晋是一个封建政权一样。阿莱克修斯执政时期拜占庭政策的另一个重大变化在于引进外援，例如给予意大利人（威尼斯、热那亚）商业特权，向天主教拉丁国家请求十字军东征，从后来发生的事情来看，这的确是拜占庭无法再通过自身力量缓解危机的标志。在科穆宁王朝晚期，拜占庭帝国的财政已经极为恶化，朝廷不但难以向帝国绝大多数领土征税，因为大片土地被贵族和教会所占有。而且随着意大利商人在拜占庭境内的商业特权越来越广泛，殖民地也建立起来，帝国在君士坦丁堡几乎没有商业税的收入了。拜占庭为了维护自己罗马的牌坊，反倒需要对君士坦丁堡进行大量的投入，于是这个古典国家的伟大首都和城市生活的象征，现在沦为了一个深不见底的财政黑洞。帝国的财政收入基本等同于科穆宁家族土地的私产收入，这怎么可能再支撑起一个古典官僚国家呢？朝廷越是贫困，中央对于地方的威慑就越是沦丧，科穆宁家族或者与其深度联姻的家族把控了帝

国的方方面面，其中冒出几个对皇位具有野心的宣称者再正常不过。于是帝国越削弱政治斗争越剧烈，而内战越激烈帝国越削弱。政治斗争的各方争先引入外国势力，然后拜占庭又被削弱，拜占庭人对于自己保卫自己的国家都已经不抱指望了，拜占庭皇帝数次考虑屈服于罗马天主教会以换得拉丁世界的援助以图苟存就是最好的证明。

然而历史却在拜占庭退场之前又上演了一出发人深省的好戏。随着第四次十字军东征夺取了君士坦丁堡，这个古典官僚帝国的象征和财政黑洞对于拜占庭帝国的继承者们来说突然消失了。如果我们观察日后光复拜占庭的尼西亚帝国，就会发现这个政权非常类似于邻近由游牧的突厥人建立的封建政权。尼西亚皇帝作为这个庞大武装游牧团体的统治者，全然不拘泥于什么古典国家、城市生活还有官僚体制这样的怪话，率领他的营帐在安纳托利亚西部河谷地区四处移动。至于尼西亚与其说是首都，不如说是因为普世牧首流亡在此而形成的宗教信仰中心，皇帝的行在大部分时间也不在此处，有的时候还会过海驻扎在欧洲。这个流亡帝国既占据了安纳多利亚西部河谷这一经济发达人口稠密的地区，又完全不需要像一个“真正的”拜占庭帝国一样存在官僚帝国的负担，因而爆发出了极强的生命力。这个政权的军队由突厥人和雇佣的欧洲骑士组成，以骑兵作为主体，少有或没有希腊人步兵的存在。其鼎盛时期能够在欧洲战场投入两万军队，如果考虑到这两万军队绝大多数都是骑兵的话，这即使在中世纪盛期的欧洲也是不可小觑的力量。故事的悲剧之处是，一旦这个政权光复了拉丁政权自己都不想要的君士坦丁堡，那么它曾经被十字军“治好”的“拜占庭病”一个不少的全回来了，甚至在重建拜占庭的过程中皇帝就不得不继续向热那亚人授予贸易特权来换得海军支持。东正教拜占庭人在流亡时期得到发展（一些具有封建特征）的新意识，例如对希腊人身份的自我认同，强调军事斗争的复国主义，等到拜占庭帝国重建的时候又迅速褪去。从米海尔八世放弃了具有游牧特点的封建军事生活重回官僚国家的死路上去，直到 1453 年的巴列奥略王朝，至少从历史教训的角度来讲，我认为就再也没有值得一提的故事了。

不过我们也中立地指出，有关君士坦丁堡是不是财政黑洞，（如果是的话）什么时候成为财政黑洞在学界有争议。但是尼西亚帝国的财政状况相当健康，而巴列奥略王朝收复君士坦丁堡之后，国家财政持续恶化乃至崩溃是比较确定的事实。总体来看，维持以首都君士坦丁堡为标志的以晚期古典帝国体制，至少从财政上看对拜占庭弊大于利。或许有人说，不是君士坦丁堡有问题，而是帝国已经失去了安纳托利亚，无力回天了。问题在于，君士坦丁堡本身固然无错。但假使拜占庭的皇帝们还一天天在那里做着普世帝国的美梦，顽固地拒绝封建化，那么想要保住安纳托利亚也是不可能的了。

到此为止，通过对拜占庭帝国整个历史的梳理我们就可以很清楚地指出其与中国的不同。拜占庭的诞生和延续是封建化以及商业活动产生的反作用双重因素影响的结果，除了第四次十字军东征以外，拜占庭的古典官僚体制相对连续地存在到了其最后时刻。封建化对于拜占庭帝国的影响自产生以来就逐渐扩大，从来没有被真正削弱过，拜占庭皇帝没有在体制上找到能够遏制封建主义的办法。这与中国在封建化时期以及官僚复辟时期政治体制的剧烈变动（当然不是说拜占庭没有明显变动，但是人们只需要跟中国一对比就知道前者有多么和缓了），以及复辟官僚国家最终完全扼杀了封建地主阶级对其可能造成的挑战截然不同。因此站在中国人的视角，虽然这样可能有些偏颇，但是我还是要说，拜占庭古典官僚国家的存在属于“自然因素”占据主导，这个国家被推向了难料的命运，而参与其中的人们包括皇帝都不过是顺应变化做出了有限的调整。而实现官僚复辟的中华帝国则是其统治者有意识，有计划，有目的地利用可以利用的一切形势和手段用一套严密的官僚制度逆转封建化进程，不断强化专制主义中央集权以图将皇帝以外的所有人都变为没有人的权力和尊严的奴隶。

如果说拜占庭“坏”的话，那么它再怎么坏也没有坏出马基雅维利《君主论》中的范

畴，顶多是一个老奸巨猾、精于战阵的君主用尽一切办法增强自己的统治，就像巴西尔二世一样。而我们国家在最近一千年则是几乎成功实践了商鞅当年的愿望：设计这样一个制度，使得通过世袭继承而得到权力的最愚蠢，最残暴，最没有道德的统治者，都有可以用制度赋予他的权位鞭笞除了他以外的，可能远远比他聪明和强壮的奴隶。我绝不认为这两种恶行有任何相提并论的可能，这也是为什么我在批评拜占庭帝国的同时还在为其辩护，这是因为我不想使任何人混淆拜占庭和中华帝国。实际上人们也能够从表象上发现两个文明之间的明显差异，拜占庭无疑依赖商业带来的流通存在，但是复辟的中华帝国则痛恨除了官僚体制严密控制下的一切流通（因为这会危害政权本身，在清代因为中国卷入国际市场，这一点有所放松。实际上这也是之前我在论述八旗国家的时候漏掉的清代统治者在观察明代施政时所看到的另一个问题，那就是明朝的政治体制在设计和稳定的时期并没有考虑到大幅接入世界市场的可能，这就导致晚明的官僚国家在控制江南地区这样开始进入世界市场的，商业和流通的形式和规模远非锁国状态下可比的地区流通情况时出现了失能，这显然是明末政治动乱的一个因素），“路引”这个概念就是晚期中华帝国试图将人民圈禁在一小片区域的罪证。支撑复辟官僚国家的不是一个相对自由的市场，而是整个官僚体制对于社会财富源源不断地汲取和强迫流动。

就算我们已经看到拜占庭历史上不乏与中华帝国相似的（皇帝的）选择，拜占庭人和中国人一样把古典帝国的体制视为“重冈俊阜”，但是拜占庭不可能想象也做不到向中华帝国一样为了供给一个专制帝国的集权首都在五个世纪间强制性地造成了几千万人口非正常死亡，整个拜占庭的人口最多的时候也就 3000 万。因此现在为了在名称上相区分，我根据西方学者所提出的“古典时代晚期”或者翻译为“晚期古典”这一概念，考虑到拜占庭就形成于此时，因此将拜占庭这样从古典时代往后仍然存在了很长时间的古典官僚国家称为“晚期古典官僚国家”，阿拉伯帝国暂且按下不表。最后，我还是想强调在近代之前，农业生产在全世界任何文明地区都是社会和政权的支柱，哪怕对于统治者来说商业收入再重要也是如此。商业活动的因素确实会对古典国家存在的时间产生重大影响，但是绝对不会令古典社会的性质发生转变。正如拜占庭的历史和拜占庭后期君士坦丁堡已经成为一个累赘的事实表明，商业即使能够对冲掉封建化的影响，使得古典社会延续很久，但是它所创造的流通和繁荣不足以开启近现代的大门，这恐怕是拜占庭给千百年后的人们带来的最大教训了吧！

十二，关于历史分期的调整

1，为什么要写这一大章

如果潜在的读者能从头读到这里，那么对于我的历史观点应该已经十分熟悉了，即使我不写这一段恐怕也能够猜出我对历史分期的大致看法。人们或许会指责我太激进，原本只是想了解中国所发生的历史进程，现在却牵扯到了整个人类文明的发展，实在不像一个普普通通的中国大学生该做的事。我一点也不否认这一点，更不可能从来没有自我怀疑过，我是一个平凡的再也不能平凡的人，怎么敢觊觎牛顿爵士那样的英雄才能实现的伟业呢？即使如此，我还是决定写下这些文字，我想在这里先解释一下原因。

第一，对中国现实问题的思考最终深刻改变了我的世界观特别是历史观，而如何对历史进行分期则是历史观中的一个本质问题，因此如果我不写下我对上溯到宗教初兴的年代前人所提出的各种历史分期理论进行扬弃后得到的结果，那么我将实际上漏掉我思考的核心部分。

第二，在根据中国、日本和欧洲的历史初步得到结论之后，利用全世界其他地区的各个历史阶段对结论进行了检验。在我看来，检验的效果是非常喜人的，这个从对中国历史的思考中所得到的理论显然不只适用于中国一个国家。这个理论可以在整体上解释人类文明迄今为止的发展历程中各个阶段的重要性和地位，并相当程度地排除了文化、宗教这些

社会观念的影响，说明这些社会观念本身不是决定社会发展的自变量，而是作为一个受社会生产力以及社会各阶层之关系所构成的基本结构所影响的中间变量对社会发展产生影响。而那些在明智的人们看来令人厌恶的，在寻求历史解释时过度诉诸历史人物个人德行的行为，如今也被一扫而空。其实我非常想说的是，我所看到的每一件事，几乎总是先行者在更早的时候就已经注意到了。如果把我接下来要叙述的理论体系视为一整个大象，那么这个大象的各个部分早就已经被人摸透了，但是因为种种原因并没有人明确指出这就是大象的某个部分。

第三，或许会有人质疑，把整个人类的发展历程纳入一个框架下是无必要的，甚至有潜在的危险。我依然不否认这一点，在我小的时候就曾经读到过许多具有启示录意味的科幻小说，无论是中国作者还是外国作者写的都有。这些小说讲述这样的故事，未来人类为了获得更聪明强壮的后代，滥用基因技术对人类进行了整齐划一的改造，虽然这个工程在一开始取得了成功，但是过于同质化的人类基因却难以抵御一些无法预料的微生物突变。虽然生物基因层面跟人类社会层面相隔甚远，然而社会学就是这样一个学科，任何人都没办法对任何理论给出精确的证明，因为你永远无法进行重复实验。于是没有人能说，现在被视为落后的、错误的社会体制，在一定的条件下不会具有明显的优势，并且这种条件永远不会出现。但是我想表达的是，你不能再给一个病重垂危的人开药方的时候还考虑药的（压根就是潜在的）副作用，我们今天所见到的世界面临的现实情况是，各个国家强调本国的特殊性已经到了一种造成极大破坏的程度。曾经有过，现在还有多少政权，欺骗他们的老百姓说我们民族是独特的，我们必然不跟那些劣等民族或者外国人走一样的发展道路，它们或者以此为借口发动大规模的侵略战争，或者以此为本国的暴虐统治辩护。

自 20 世纪 20 年代至今，这样林林总总的恶行，在整个地球上所造成的人口非正常死亡以千万计，这个教训实在是太过深刻了。与发达国家的老百姓不同，他们对于纳粹的记忆到我这个年代已然很淡了，对于法西斯专政和侵略有记忆的老人已经所剩无几。可是我本人现在就生活在这样一个宣扬本文明独特的环境下，而且我也知道做出这样的政治宣传的不只是一个国家，在亚非拉的第三世界国家，“本国特色的发展道路”简直是时髦话。难道仅仅是为了虚无缥缈的，甚至干脆错误的“各民族现代化的道路千百万”这么一个“多元化的幻想”，我们就应该容忍这些谎言继续对整个人类文明造成伤害吗？在过去两年里随着我看的书越来越多，我越来越确信各个国家，各个民族之间的共性要大于差异，人们观念中的“差异”并非两个族群之间真的有生理上的本质不同，而是他们所生活的社会不同导致的。野心勃勃的政治家常常利用这一点进行宣传，使普通百姓变得更为疑惑。我想做的事情就是，从根本上否定这种被夸大的差异性，一个民族哪怕在人们的印象中再优秀，再聪明，它也没办法逃脱出社会科学所指出的基本理论，一个民族，哪怕在人们的印象里再低劣，再愚蠢，当一切社会条件都合适的时候，它也足以完成其他任何民族可以实现的事业。这样一来，任何种族主义的观点，任何以本民族特殊论为盾牌行反动统治之实的恶行都将完全失去基石。

理智的人们会明白，认为人类社会发展具有一般规律当然不是在否认多元性及其意义，像西欧和日本这样顺利经历了各个历史进程最终实现现代化成为发达地区的国家，它们的文化之间也有很大的差异，各有各的魅力。在上一个章节我也直言不讳地承认，各个地区社会阶段产生的时差确实可以存在积极意义，例如阿拉伯帝国和拜占庭帝国对于古典体制的延续就对保护希腊和罗马的古典文明成果贡献很大，最终有利于欧洲的近代化。在 20 世纪的开始，人类第一次离开大地飞向天空，又过了仅仅半个世纪多，人类的足迹就已经踏上了月球。我绝不怀疑像今天这样任由各种“民族的社会科学”泛滥成灾将是整个人类文明的损失，如果有外星人正在观察地球的话，它们大概也会笑话吧！就像牛顿当年揭示了世界体系的基本面貌，从而终结了“各民族的（自然）科学”一样，现在的人们也应

该努力在社会科学中寻找普遍真理。人们所做的应该是常怀敬畏和谨慎之心，不要再犯马克思、恩格斯那样遗祸百年的错误，而不是放弃这样的追求。

最后，我是怀着对自己国家和同胞命运的思考踏上这段漫长的旅途，一路走来看到了无数壮丽的景色。在旅途告一段落的时候，我想把视角重新聚焦在“人”身上，尽管人们在了解历史的时候大部分时间都是在看宏观的兴亡故事。我认为如果能够对天下各国的历史进程给出一个统一的叙事，至少在当下来看，对于增进各国人民对彼此之间的了解，制止全世界绝大多数人民所忍受的苦难（不要忘了现在全球 80 多亿人口中，生活在发达国家的还不足 15 亿）具有积极意义。我认为实在没有必要为可能的“副作用”，就放弃眼下的完全可见的福祉，因此斗胆在这抛下引玉之砖。因为这一部分太过庞杂，因此读者可以先看本章的第三十节，我在那里给出了将要使用概念的定义。

2，感谢我的宠物斑鸠“臭宝”

最后两个章节不同于之前的各个章节，第一到第十一章的内容虽然在更早的时候就被我发现（部分内容是在整理的过程中因为逻辑需要被调整到前方），却是在 2024 年才被逐渐整理的。但是从这个位置开始到结尾的内容，都属于我在整理之前的文稿同时所完成的。在我决定开始写下这份记录的时候，我已经完全放弃了读博的考虑，因为我父母并不支持这一点。实际上，这就是一个典型的中国式家庭的悲剧，家长们并不会认为自己的子女具有独立人格和观察世界并得到结论的能力。我的妈妈宁可相信任何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认识的外人，或者是手机上的那些完全难以理解的短视频，也不愿意相信我任何一次，她非常喜欢站在外人的立场上侮辱我。这在我国的社会是非常正常的，因为每一个成员都要承受来自社会极大的压迫，他们习惯于将这种压迫转移给他们能压迫的人，并且以此获得满足感。尽管家里的指令常常在 24 小时内前后矛盾，但我很清楚他们并不认为读博有什么意义，更不认为进行学术研究是一样受尊重且有意义的工作。这无法怪他们，我的父母跟中国的其他人民一样可悲，他们的观察是没错的，因为在我国社会，科学研究本来也不是一个受尊重的工作。在我们这个社会首先受到尊重的是权力，其次则是金钱。

我感到非常无奈，如果我学得足够好，能够一路拿奖学金的话，也不是不能顶着家里的压力学下去，但显然我没有这个能力，也就只能放弃了。在这些不幸的岁月里，姥爷姥姥的宠物斑鸠“臭宝”给了我非常大的心理慰藉。臭宝是我在 2022 年 8 月 2 日参加驾考科目二考试的时候在考场捡到的一只山斑鸠，它当时只有大概十天大，过早地从窝里掉了下来。我把臭宝捡到之后它就作为一只还不会飞的幼鸟被养在姥爷姥姥家当宠物了，后来我们发现它是一只公鸟。虽然山斑鸠在常见斑鸠里面属于难以驯化的一类，但是因为臭宝从小在家里养大，现在已经完全宠物化了。臭宝会在人们忽视它的时候主动跑到面前咕咕叫，或者在我睡觉的时候偷偷跳到枕头上用小脑袋蹭我的耳朵，然后发出咕咕声，它被抚摸的时候会非常高兴的抖翅膀。在以前我们家里并没有能与人互动的宠物，直到有了臭宝之后我意识到养宠物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除了对成年人的陪伴以外，宠物对于孩子尤其有意义。第一，宠物能够教会孩子们去爱。因为即使是七八岁刚刚上小学的儿童，在智力和体力上已经强于绝大多数常见宠物。不同于在面对父母这样的成年人的时候显得力不从心，更多是接受关爱而难以去主动地表达关爱，儿童在年纪较小的时候就可以照顾自己的宠物，这有利于一个完善人格的形成。第二，宠物能够教会孩子们责任。在年龄尚小的时候，儿童能承担的责任非常少，法律也不认为在一定年龄之前的人具有承担一些行为责任的能力。但是孩子们可以通过与宠物的互动认识到承担责任的是什么样一种体验，了解其意义并收获满足感，这对于造就合格的公民是非常有益的。第三，宠物能够让孩子们认识什么是死亡。绝大多数宠物的寿命都不长，像臭宝这样的斑鸠大概也就能活十年。在现在的医疗条件下，我这一代人中很多直到成年的时候具有亲密关系的爷爷辈的长辈还都健在，而在上一代人却又太老，在情感上已经很疏离了。宠物是儿童倾注了大量感情的伙

伴，即使他注定会离开小主人，也能够教给他们最后一堂重要的人生课程，如何看待死亡。我认为作为人类哲学中最重要的一个课题，明智的人不应该不思考它。但是很可惜的是，现在的中国式家庭特别是城市家庭缺少让孩子养宠物的条件，无论是观念上还是在经济条件上，这会被视为一种玩物丧志的行为。更重要的是，中国人不懂得爱人，所以对同胞狡猾又残忍；不了解责任，所以任由公共权力横行无忌；漠视死亡，所以不知道人应该怎样度过一生。这就更使得孩子们饲养宠物失去了意义。无论如何，臭宝确实是我的生命中璀璨的亮色，我把他视为上帝赐给自己的礼物。

3，导致这四十万字诞生的有趣事件

我要一如既往感谢我的朋友 H，虽然我们现在不在一个城市生活，但是他总是热情并且十分敏锐地对我提供帮助。在 2023 年 10 月开始的半年里，我和在小学时候就已经结识的朋友 B 逐渐了解并且接纳了我的观点，因为我们现在都在西安交大，每周都有机会碰面。随后他成为我整理这些资料时的得力助手，总能从各种我没有考虑到的方面提供建议给我很大的启发，也坚定了完成这一漫长工作的决心。朋友 A 虽然在高中毕业之后和我就一直不在一个学校，但是这并没有影响我们之间的关系和互动。在过去两年中这种双向的影响并没有停歇，我的观念鼓舞他在学术道路上坚定地走下去，并且作为一个回族人完全抛弃了穆斯林的种种戒律，毫不迟疑地捍卫现代生活。A 对我来说是一个敢想敢做的榜样，他鼓舞我勇敢表达自己的观点（当然在这个社会必须注意安全），不要让已经取得的成果付诸东流。

S 和我在初中的时候相识，在很长时间里我们都只作为一般朋友，23 年初的时候，S 从我这里获知了当时已经取得的一定成果。在当年暑假的时候，S 就决定移民到加拿大，因为中国人向来声称“君子不立危墙之下”，并且认为我有必要将之前分散的记录整理并扩充成一个完整的叙事，不过那个时候我还一直认为时机不成熟，对于世界其他地方的观察还缺得太多。直到 2024 年的盛夏，我们在 8 月 20 日下午见面的时候 S 又说起这件事，当时我们正在一家街边的热狗摊买热狗吃。忽然乌云从西方席卷而来，不消片刻四周就已经像晚上八、九点钟一样昏暗，在我们坐在遮阳伞下等热狗的时候，远方的闪电现在移动到了头顶上，我们一边聊着对于当下局势的看法，一边看着眼前的世界偶尔被照亮一秒，然后光明迅速湮灭。就在阵雨倾盆而下的时候，我们终于取到了点的热狗，所幸风并不大，于是两人便就着雷声、雨声以及闪电的光芒吃了这顿简易的晚餐。

当时我不无感慨地对 S 说，自从人类诞生以来，电闪雷鸣就是我们的祖先所能观察到的最壮丽的自然现象之一。现代汉语中的“奄”字，其在甲骨文中原本就是闪电下的一个人，在今天可以拆成“大”“电”两个字。古人看到乌云覆盖原野，闪电劈向大地，“奄”字就有了覆盖和占有的含义，所以就有了“奄有区夏”“奄有四海”这样豪情万丈的表述。只是人们追寻社会发展的方向，就如同茫茫大漠中的旅人辨明道路一般，多么艰难啊！或者陷入流沙，或者为歹人所劫，或困于补给匮乏，或耽于海市蜃楼的愿景，每走一段，能够到达下一个绿洲的人就会少一些。成败非一时可知，却不可不明察，征服广大的疆土不一定带来进步，小国也未必不能成大业。尔后又延伸到了别处，现在也记不清说了什么，言毕一根热狗已被我吃完。于是我借着从遮阳伞的边缘流下的水流洗了手，顺便还搓了把脸，S 在吃完他的那份之后与我的劝说下也这样清洗完毕，显然我们都对这种体验非常满意。我们又静静坐了大概十分钟，风将黑暗向东驱赶，云销雨霁，太阳持续的光明取代了须臾的闪电光辉，鸟鸣声取代了雷声。我们又坐着聊了半个小时，我把 S 送到地铁站，他便乘高铁回北京去了。实际上，直到那次谈话我也没有明确说我会把这些事情写下来，但是我内心深处已经做好了这个决定。每个人的力量都是有限的，但是我仍然要点燃一根蜡烛，看一看这头在黑暗中隐藏了数千年的大象的全貌。今天我能实现的不过是炳烛之明，来日光亮将洒满世间。

4，大扩张前的早期国家

从前国家社会向早期国家转变的第一次历史性飞跃这个过程我认为没有太多需要补充的。唯一需要注意的是，在转变发生的时候当地社会具体处于怎样的状态并非绝对的，而是在一定范围内都有可能。例如该社会究竟是完全的父系社会还是母系社会的残余仍然大量存在，究竟是已经出现了比较复杂的社会分工还是尚不明确，以及阶级分化的程度如何等等。越是独立（而非受外界影响）进入早期国家的文明社会（当然这往往意味着这些文明是形成较早的一批），在变化发生的前夕应当已经是父权制的，具有复杂社会分工的，阶级分化明显的一种状态。在外部文明的影响下，尤其是商业贸易的影响下，落后的前国家地区可能在更早的时候以更快的速度完成这种过渡，少部分人通过商业活动迅速聚揽财富成为占据优势地位的阶级。当早期国家形成的时候，当地的社会分工还较为简单，乃至母系社会的传统仍然大量存留。但是还有一种非常重要的情况下落后民族从前国家社会进入文明状态并不需要经过“可观的”早期国家阶段，也就是以强迫劳动直接剥削劳力为主要剥削方式的，依赖血缘关系分配政治权力的，王权与神权紧密联合的，被我们这里称为奴隶制政权的国家。这种状况就是古典帝国边缘的蛮族在与帝国的交往中生产力和文明水平迅速提升，并且在帝国衰退时期的内迁过程中发展到了可以建立封建生产关系的地步，入关的落后民族就会在很短的时间内直接进入封建社会早期，跳过早期国家和古典帝国两个阶段。另外，一些民族熟练掌握金属（青铜甚至更晚的铁）冶炼的技能要早于其形成国家，例如在欧亚大陆游荡的印欧人，这个时候历史进程会有所不同，稍后将会提及。

这种转变显然不是总能发生，前国家社会尚且处于石器时代，对自然的改造能力以及对自然变化的抵抗能力非常弱。由于环境变化，很多早期文化或者文明消亡了，即使是像印度河文明这样十分成熟和繁荣的原生文明也逃不过，不过尚且不知道印度河文明是否已经进入国家形态。一旦社会生产出现稳定的生产剩余，那么只要这个过程不间断并且持续的时间足够长，那么像早期国家的转变应当是一定会发生的。我认为讽刺的是，当时的人类社会虽然很容易被自然毁灭，但是却不容易被自我毁灭（这里的自我毁灭是指像中华帝国一样自己禁绝了进一步发展的可能，并不包括被其他人类族群入侵）。这是因为当年贫弱的生产力根本不足以产生任何复杂的社会结构，能够如同后来破坏性的官僚体制一样使得社会剩余几乎无法得到任何有效投资，甚至使用强制性的政治权力翦灭一切变化的苗头。哪怕对于技术的投资量很小，但是只要尝试的次数够多从概率上讲形成早期国家可以说是100%的事，毕竟早期国家相对于前国家时期并没有什么全然不可克服的技术，它们都可以处于石器时代。

我认为从前国家社会到早期国家，应当沿着没有阶级分化→出现私有制→出现阶级分化→形成早期国家这条比较清晰的链条演化，中间不存在古典时期或者近世时期这样的特殊过渡阶段，毕竟从没有阶级到阶级国家，不要说被视为整体的阶级没有发生交替，甚至连更细分的政治精英团体也没几个，实在无法想象在什么情况下能够达成平衡以使君主获利（不过在那个时候似乎叫酋长更合适）。在发展出城邦形态之后，确实会有个别城邦吞并了周围许多城邦成为一个大王国，甚至如埃及长期维持统一。但是这些王国也只能在少数（还得是紧密联系的）完整的地理单元，语言、文字和文化单一的地域进行稳定统治，幅员远远无法和古典帝国相比。

唯一可能引起怀疑的是安第斯地区出现的印加帝国，这个政权领土非常辽阔，从跨度上讲就更惊人，人口甚至达到了千万级别，并且涵盖了上百种语言，极度集权。从这些特征来看，印加帝国确实远远超过了一般的早期国家，甚至能够和古典帝国媲美。可是从另一方面这个所谓的帝国似乎比很多早期国家还落后，处于石器时代，没有文字，没有货币，商业流通极少，国家主导了社会分配，这里似乎又明显表现出了一种更原始的氏族社会的特征。这个政权的兴起确实是我难以理解的，毕竟严格来讲，中国的正对面就是阿根

廷（穿过地球），秘鲁和玻利维亚离我实在是太远了，像这样驯化的作物和动物完全不一样，还处于高原生活的文明对我来说过于陌生。不过从另一个方面又应当指出，印加国家的时间虽然有几个世纪，但是他迅速膨胀的时间其实非常短暂，作为现在历史地图中横跨4000公里的帝国只有几十年，它真的建立起一套可以长久实行的政治体制了吗？从经验上看，想要有效地改变一个民族的意识大概需要两三代人的时间，这意味着一旦有一代或者两代印加王能够起到卡里斯玛式领袖的作用，配合一些偶然的有利因素（这个不好说，可能是气候变化、农业进步或者是周边国家出现了严重内部问题），强力的军事动员，如果在很短时间内取得惊人的军事胜利，并且在政治上不犯下致命错误，政权凭借惯性延续一段时间并非不可能。然而时间再久一点会如何变化就难以预料，例如全盛时期的印加君主瓦伊纳卡帕克（Huayna Capac）在去世时就已经做出了分治帝国的决定，而即使是在技术上具有数重代差的西班牙人，在征服这个国家的时候也利用了其内战。因此人们无法排除这个帝国即使没有遇到西班牙人也未必能够再延续多少年的可能，与其说西班牙入侵是摧毁了印加帝国，还不如说西班牙入侵是摧毁了原本的安第斯社会。鉴于这种情况，印加曾经发生的事情虽然奇怪但是也仅仅只是令人怀疑，它并不能作为一个有力的反例。

最为古老的一批原生文明诞生在一种热带（亚热带）的气候中，包括美索不达米亚，埃及还有印度河文明，这些文明依靠流经的大河灌溉两岸肥沃的良田，但是在离河比较远的地方就呈现出了一种荒漠的景观。这种地理格局在最初对于文明确实十分友好，水资源充足，日照时间长，粮食亩产高，人民免于严寒的侵扰。这意味着在同等的农业技术条件下，上述地区的社会剩余最多，显然最早向早期国家迈进也就不足为奇。在欧亚大陆的原生文明中，中国显得极为独特，虽然说我国的文明诞生的明显比美索不达米亚和埃及要晚，与印度河不相上下，但是却远非他们那种“荒漠包围河流”的模式，无论是日后占据主流的中国北方还是作为支流汇入的中国南方。我国北方早期的主要作物是粟和黍，他们都适合在旱地种植，作为北方人民的主粮度过了文明时期的大部分岁月。小麦传入中国的时间与我国的文明史基本相等，但是作为北方的主粮已经是公元之后的事了。早期中国人之所以青睐旱地作物的另一个可能的原因是北方咆哮泛滥的洪水，这也是全人类共同的历史记忆。不仅仅是点击资料上有抗击大洪水的大量传说故事，中国的史前考古也说明我国受到的影响非常大，在整个华北平原，也就是下游黄河能够“打击到”的地区，史前文化遗址出现了明显的空白，而周围一圈都相当密集。无论北方居民选择在地势较高的地方农耕并居住是否有意，但是这种选择显然最终被证明是相当成功的。因为南方主要种植水稻的文明（我国学者一直试图将良渚定义为国家，这样有利于将中国的文明史继续向更早的时期追溯。但我本人认为这种尝试缺少意义，毕竟人人都知道北方的文明后来是中国文明的主流）显然在洪水和海侵的打击下受损十分严重。无论如何，我国的原生文明显然诞生在一片相对于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和印度河文明更为“开放的”地理位置，在早期国家诞生之后，附近没有近似于无人区一样难以逾越的屏障，反而是连片的气候环境相似的地区，这意味着早期国家必然要与周围的部落乃至其他早期国家进行更为频繁和“激烈”（打引号的意思是并非只有战争，也可能是商业或者其他行为）的互动。我们很快就会看到，这样一种特殊性成为导致中国偏离正常社会发展轨道的第一次扰动，并且是如何产生作用的。

5，大扩张改变了人类文明的格局

人们在评论早期文明的时候经常会说“早熟的代价就是早衰”，这不是说人类社会具有人类身体这样能够被定义为“衰老”的过程，而是说过早地进入某一发展阶段可能导致为了等到下一次决定性的变革（比如某种关键技术）需要的时间过长，这就产生了一些不确定的以及确定的破坏因素。前者包括大幅的气候变化，剧烈的自然灾害这样人力完全不可控的因素，只要观察的时间足够长，这些事件发生的概率就会越来越接近1。后者包括

临近族群的兴起，农业条件的恶化，自然资源耗尽这样由于人类活动而必然会出现的现象。一个文明国家不能指望自己周边永远都是从不进步的蛮族，不能指望生产活动对于自然环境永远不构成威胁。因此先于其他各地过早进入某一阶段也就意味着在进入下一阶段之前文明被终止的概率高了很多。对于美索不达米亚，埃及和印度河的居民来说，沙漠中的大河确实是一片舒适的摇篮，但是一旦时代发生变化，这种相对封闭的环境就会迅速转变为囚笼，好比婴儿不可能一辈子都待在摇篮里。

决定性的技术变革出现在工具上，确切地说是金属冶炼技术的出现和成熟使得青铜和铁制工具被制造出来并走向普及，这个过程永远改变了人类世界的面貌。在此之前，人类对于自然的改造能力极其有限，文明世界只存在于被蛮荒之地分割开的，个别农业自然条件优越且稳定的地区。在此之后，文明得以快速征服那些蛮荒之地，新的城市和国家在被开发的地区建立起来，这种现象普遍出现在欧亚大陆，那些在变革中先机占尽的族群，日后都将以古典帝国缔造者的光辉形象而闻名世间。至于这些革命性的工具和技术在不同的地方具体以什么样的形式被应用，公元前最后一个千纪的“大征服”以什么模式展开（当然，这不是说大扩张是从公元前 1000 年才开始的，早在此前商朝就进行了大幅扩张，迈锡尼人（Mycenae）在安纳托利亚就建立了殖民地，雅利安人也开始迁徙。不过在公元前最后一个千纪这个过程才变得极为显著）

这个过程必然会由于人们因地制宜地选择而有不同。在印度次大陆，侵入的雅利安人最大的任务在于消灭森林，对于生活在热带的文明成员来说，与森林进行斗争的确是古代生活的一个重要内容。流传下来的文献以一种生动的想象描述了这一过程，例如《百道梵书》中声称是火神阿耆尼（Agni）焚烧了恒河流域的茂密森林，使得雅利安人能够居住此处。在古代开垦荒地前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工作便是放火，首先要烧掉地表的植物，其次用金属质的农具去除掉土中仍然可能残存的对于农业来说属于有害植物的种子，对于植被极其茂密的地区火就更加必不可少了。印度的早期列国尚属于庞大的社群，由氏族进行统治，在公元前六世纪开始向君主国转变。作为位于热带季风气候的地区，政府的能力受到自然环境的限制，森林和山地长期难以管辖，因此社群会长期以政治生活一个基本单位在印度存在。

对于另一支进入伊朗的雅利安人来说，他们最大的使命是跟缺水进行斗争，解决伊朗高原的灌溉问题。在公元前的最后一千年，技术进步带来了辉煌的成就，例如坎儿井，这帮助文明不再局限于伊朗西南部的埃兰，而是在整个伊朗高原扩散。在阿契美尼德王朝统治时期，帝国统治者鼓励坎儿井的建设和维护。而自不必说，能够建设这样大型的水利工程如果没有精湛的金属工具完全是不可想象的。在伊朗的雅利安人所建立的新政权属于君主国，当时近东亚洲地区的政权普遍都是君主制国家，出于与其他政权竞争的需要也好，工程建设的需要也罢，选择君主制显然有必然性。

对于爱琴海以及东地中海沿岸的希腊人和腓尼基人来说，想要殖民扩张最重要的技术莫过于航海。得益于航海技术的发展，希腊人和腓尼基人在地中海和黑海沿岸建立了广大的殖民地，很多至今仍然闻名遐迩，例如的黎波里、马赛。有的日后发展成为地区强国，比如迦太基。还有的日后将成为帝国的首都，比如拜占庭。这些殖民城市会受到母邦的影响，采取希腊半岛存在的某种城邦政治形式，也可能发生像希腊本土一样的体制变动，不过总的来说比起同时期其他地区的大扩张这里的民主成分总是要多一些。

在中国，先民们扩张面临的挑战是多样的，该烧荒的时候需要烧荒，水多的地方要排水，缺水的时候要拦水灌溉。虽然说在中华帝国晚期水利这两个字的内涵已经变成了“利君主而害万民”，但是至少在中国的创始阶段水利工程还是值得受到极大称赞的，并且确实成就非凡。不同于之前所述的三地，中国作为原生文明经过方国之间的长期对抗和融合，在黄河中下游地区很早就形成了具有显著优势的王权国家。哪怕夏朝具体对应哪个遗

址，到底有没有发现尚且还不清楚，但是商朝的存在是显而易见，不用怀疑的。从文献和考古资料来看，商朝显然在中国北方建立起了对周边政权压倒性的优势，不愧对自己“大邑商”的称呼，并且是真的直到临近灭亡的时候都在扩张（不过说实在的人们现在只是对商朝后期甚至是晚期的历史比较清楚，毕竟不是商朝刚建立的时候就有了成熟文字，至少在人们比较了解的时期，商王的军事行动是持续不断的）。

取代商朝的周朝采取了一种被历史证明极为成功的策略，以血缘宗法制为支撑派出王室成员及亲信贵族进行东向殖民活动，建立起一个又一个依托城市而在“野蛮人”的包围中顽强立足的诸侯国。这一行为展现出了一个非常明显的特征，那就是周王室在长达两个半世纪的时间里基本维持了对这种扩张活动的领导权力，基本能控制自己“分封”（之所以打引号是因为这些诸侯日后拥有的领土原本常常并非天子所有）出去的诸侯。这种在一个最高政权指挥下进行的大扩张令即使在周天子丧失权力之后，西周所征服的广大土地所编织的网络上各个日渐独立的政权仍然能有程度比较高的共有的文化认同。而且由于中国早期国家诞生到大扩张后期（春秋战国）的历史过于漫长，在 15 至 20 个世纪之间，优势政权（也就是被后来认为正统的夏商周）能够持续通过扩大统治范围（不过在比晚商更早的年代，仅仅凭出土器物在文化上的一致性也难以笃定地说发生了行政上的扩张，也可能只是依附和结盟导致的势力范围变动）中国北方地区的部族势力已经被严重削弱了。这就是事情有趣之处，中国虽然作为原生文明诞生，并且跟同类比出现算晚，但是这些同类却被时代甩在身后。然而在古典时代前一阶段的大范围殖民扩张中，中国和一群次生文明这样的“后辈”同台竞技，它的资历反而是最老的。

“大扩张”是人类文明的一个重要的分水岭，那些作为即使在当时来看历史都极为悠久的古代文明，只要没有参与这个历史进程都走向了衰亡。对于埃及人，印度河流域和美索不达米亚的居民来说，包围河流的荒漠现在成为限制他们自己的囚笼，矿产资源获取不容易，甚至因为植被匮乏连大规模金属冶炼的燃料都会成为问题。虽然这些旧大陆的老前辈曾经的领土都成为新帝国的一部分（不过印度河文明是自己消失的），但是人们显然不能将这种失败认为是外敌入侵的结果。因为新大陆的同行们显然处境更为暗淡，这里缺少不少对人类有用的驯化动物，金属工具只是零星地使用。对于墨西哥谷地和玛雅的居民来说，一旦环境变化超过他们十分有限的调节能力，无法解决的社会危机就会出现。无论是“古典特奥蒂瓦坎”还是“古典玛雅”（之所以打引号是想强调前哥伦布时期的美洲比较原始，学界的一些称呼的标准与旧大陆文明并不相同，这里的古典玛雅并非指玛雅文明的古典帝国时期。尽管玛雅古典时期结束时也有城市衰退，新建城市重视军事防御这样属于古典晚期的特征，但是玛雅的后古典时期显然和封建化相去甚远）的衰落，都很难解释为外部的强力敌人入侵的结果，在墨西哥和中美洲这一片人类古代相对于旧大陆封闭得多的文明区域，大概本身也没有那么多虎视眈眈的觊觎者。成功扩张的民族将建立一批人类历史上最富声望，即使在千百年后仍然被后人怀念的古典帝国，这一变化绝非偶然，人们可以从三个方面理解这一点。

6，大扩张在古典帝国形成中的巨大意义

第一，大扩张使社会免于陷入马尔萨斯陷阱，确保了劳动生产率的稳步增长，这是最重要的经济贡献。在金属工具被广泛使用之前，文明世界的居民如同身处汪洋大海般的孤岛中一样，能够稳定提供各类产品剩余的城邦在上千年的时间里相当固定，“良田美池”的范围世世代代皆认为如此。这不是说在大扩张之前早期文明就全然没有改造自然，扩大农业用地的能力，古埃及人也在一直试着开发法尤姆绿洲（Faiyum）。但是这种开发显然属于原本地理单元边缘的零敲碎打，既不能改变本文明所面临的地缘格局，也不足以有效疏解人口压力。无论是美索不达米亚还是埃及，它们在公元前最后一段时间丧失独立性之前都经历了不止一次破坏性极大的社会危机，如埃及的第一中间期，至于美索不达米亚的

农业经济条件在苏美尔晚期就已经衰退了，土地盐碱化十分严重。还有一个更惨的印度河文明，在雅利安人还没有到来之前就已经消失，城市被放弃，大概也是环境恶化使然。孤岛中的居民们不是完全不能跑，他们当然有机会加入周边的部落中去，但是这会使得他们不再被视为文明世界的成员。诚如马尔萨斯所言，一直到现代科学出现，工业革命开始之前，技术进步只是零星出现，生产力不会发生最近两个多世纪这样的爆炸性增长。在资源充足的情况下，人口却会以指数级增长。这意味着任何零星的生产力提高都会被人口增长所平抑，社会陷入一种在近些年被称为“内卷”（involution）的状态，劳动生产率难以实质性地增加，社会成员的生活水平没有得到改善，在有的时候还会变得更糟。

大扩张在几个世纪内终止了这种危险，因为对于那些参与了这个历史进程的族群来说，一旦社会的人口出现剩余，或者因为气候变化出现了区域性的农业危机，“剩余人口”可以通过向远处迁移开拓新的文明世界求得生存。社会生产的进步不会再被人口增长所平抑，因为只要有的选择，过上了更好日子的人有什么理由回到更糟糕的时候去？实际上人们如果注意到希腊人当年派遣有几个儿子的家庭抽签选择一个儿子前往殖民地，就不难意识到大扩张对于疏解人口的巨大意义。人口增长在这个时候反而是个好事，有多少人就足以开拓多大的疆土，无需担心农业回报率和生活水平回落。扩张带来的人口流动以及人口激增、族群之间碰撞交流、新资源产地的发现都可能会刺激商业活动变得更加繁盛，并且对技术革新有正向的推动作用。正是在古典帝国建立前几个世纪的劳动生产率虽然不快但是持续稳定的增长奠定了古典繁荣的基石，社会财富的增加创造出了远比扩张之前多的脱产知识分子，催生了一大批革命性的新思想、新科学、新技术，为更加复杂的国家机构形成提供条件。

这种迅速的扩张进程没有一直持续下去，自从古典帝国扩张到其最大边界直到中世纪盛期开始（我在叙述的时候，将中世纪等同于封建时期，中世纪盛期等同于封建中期），这几个世纪中的土地开垦虽然一直没有停止，但是由于自然经济的发展和政治组织能力的弱化（当然，这绝非坏事），其效率远不能跟古典社会形成期的扩张相比。人口（当然还包括人口背后的已垦耕地大小）变化充分反映了这一点，从公元 150 年到公元 1000 年间，无论是正常封建化的欧洲还是最终完成官僚复辟的中国（让我们忽略我国人口曲线那悲惨的谷底，只考虑一个峰值）人口增长都十分迟缓，显著慢于公元前的最后几百年，从西周年间到公元前后，中国的人口可能翻了三倍。日本的情况也一样，比起弥生时代到奈良时代的快速的人口增长，从平安时期到战国前期的人口增长就慢了很多。随着欧洲在 11 世纪迎来中世纪盛期，另一轮大规模的开垦和人口增长进程开始了，日本人口也在江户初期迎来了大幅增长（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日本在封建化进程上晚于欧洲），不过这里我不予讨论。

第二，大扩张冲击了旧有的社会意识，在一个长期变化的世界中，新的思想和观念逐渐形成，这是最主要的思想贡献。在公元前 1000 年的时候，人类文明的历史已经很久远了，当年的埃及居民看吉萨（Giza）的遗迹，美索不达米亚居民看乌尔（Ur）的残垣断壁，也很难对于这些建筑修建的年代有清晰的历史记忆。千百年来，人们看到的世界是以长久不变味主要特征的，星罗棋布的城邦点缀着文明的版图，偶尔会有强大的君主扩张成为一个王国，随后几世而衰。西方的海滨有一些贸易城邦，安纳托利亚的农业生产不稳定，更东更北更南的地方是飘忽不定的游牧民。只有埃及是一个长久的统一民族国家，但这个政权的基本社会形态自首次统一以来相当稳定，无论是亚洲的入侵者还是崇拜阿吞（Aten）的法老都成为陈年往事。在埃及，似乎一个王朝之后总是有下一个王朝；在美索不达米亚，看起来王权总是从一个城邦转移到另一个城邦。

大扩张带来的变化不仅仅是人们在见识了广阔的新世界之后开始怀疑旧的，缺少变化的观点，转而寻求对世界的新解释。更重要的是，随着在征服过程中对于原住民的胜利以

及对环境的大幅改造，这些征服者们开始思考并调整自身与其他角色的关系，不管是其他人，自然，还是难以捉摸的神灵。现实中的节节胜利无疑对整个族群的心态起到了巨大的鼓舞，因此在公元前的最后一个千纪，经历了大扩张的人民在总体上变得更加自信，这反映在意识形态和社会行为的方方面面。神灵开始从不可测的，严厉和惩罚性的形象，转变为可以通过某些办法接近并认识，相对温和的形象。从商代到周代，中国人崇拜的最高神就发生了这样的变化。据说犹太教里的上帝也是类似，从《旧约》到《新约》，上帝的形象变得慈爱了许多。在印度的雅利安人看来，诸神是他们征服次大陆的主力。对神的祭祀也发生了转变，对于社会生产可能造成破坏的行为减少了。在中国，商朝的祭祀和周朝的祭祀无论从什么角度看都有显著差别，后者站在现代人的观点更加文明（这一点可以通过逻辑很容易理解，在大扩张之前人口过剩是一种必然的趋势，杀人祭祀虽然残忍但是有其道理。在大扩张时期，人力几乎不可能过剩，劳动力越多就意味着财富越多力量越强，对祭祀进行改良是必然的）。在印度，对于婆罗门教繁琐的，大规模的祭祀的反感促进了佛教和耆那教的兴起和传播。在近东，犹太教的信徒要想在上帝面前赎罪需要献上不少祭品，不过在耶稣为大家承受许多苦难后，基督徒便不需要付出这么大代价。

人们比以往任何一个时候都更相信自己的能力以及自己做出的选择的作用。琐罗亚斯德（Zoroaster，也翻译成查拉图斯特拉）强调人的自由意志，强调人们应该经过自己的思考和判断，做出需要自己负责的行为，并应使世界向善的秩序运动。希腊人走得最远，他们在哲学、数学和自然科学上成就非凡，他们相信人能够认识世界并且取得了惊人的成功。在中国，无论诸子百家各自持什么观点，像商朝人那样面对上帝（这里是中国古代文献中的上帝不是基督教的那个）战战兢兢无能为力的时代都过去了。在处理人与自然界，神灵和其他人的关系上，最保守的派别认为顺其自然过小日子也能过得很好，而最激进的派别已经在高呼“制天命而用之”。总而言之，社会在各个方面都采取了一种更加积极的态度去迎接变革。这种变化将在日后塑造古典帝国的一些最重要的，并且令人们怀念至今的特征：不拘于旧制敢为天下先的精神，社会风气开放包容，学院和学派兴起，学术成果涌现，文化艺术新形式井喷，科学和技术大幅进步，理性主义广泛传播。他们为古典帝国增光添彩，塑造了一个光荣和胜利的英雄年代。随着古典国家的扩张达到尽头以及封建化的开始，社会意识迅速转向另一个方向，这个等下再谈。

第三，大扩张动摇了旧有的社会结构，使得人类最早一批统治者，那些从氏族首领，萨满和战争领袖演变而来的贵族、祭司和君主的地位受到了挑战。这一点显而易见，大扩张意味着人口的大量流动以及征服广大地域，新的城市建立起来。在近现代之前，不可能有任何政权有能力对如此规模和范围的人员流动进行有效地控制。这一时期的人口流动从比例上超过后来的殖民时期（毕竟人口总数要少很多，但是建立永久定居点需要的人力可能更多，因为大扩张时期的技术水平要落后），对于像雅利安人这样移动性很强的民族就更是如此了。在历史上，大扩张这一政治现象是去中心化的，没有一个统一的国家意志去指挥指挥整个族群对特定地区进行开拓。拥有共同祖先神话的文化共同体内部的各个政治实体相对独立地进行扩张尝试，相互竞争，征服所能够征服的地区以壮大自身。

即使在中国，周朝的人口基数本身就大，甚至还有比较成熟的管理体制的情况下，到公元前八世纪的时候由周天子主导的华夏秩序也解体了。一个城邦不受欢迎的人或团体，在那个年代很容易流亡到其他地方，并且继续宣传和贯彻其主张。不同政治倾向的国家一同竞争，合纵连横，在相当长的时间里，没有哪个单一政权能够压倒周边的政权，形成了一种多元化的格局。老牌统治者的权力在这一过程中被削弱了，无非是以何种面目呈现于世而已。在希腊，很有可能君主直接被推翻，建立了共和制或者贵族制；在中国，小宗取代大宗，卿士取代国君的事发生了多次。旧秩序的松动使得整个社会结构发生了变化，保守势力，或者说难听一点，反动势力，的力量被大幅削弱，他们不再有能力去遏制新因素

的产生。在印度，吠陀时代严格的种姓规定在古典时期开始后也发生了动摇，一个人的地位更多取决于其取得的世俗成就而非种姓。而我们马上就会看到，当古典帝国建立起来的时候，君主出于自己的利益在封建化的最初阶段往往会倾向于新兴的小地主和富农，扶植他们来打压贵族。这一系列变化为封建化提供了基本的政治条件。

我们为什么要强调大扩张对于原有政治结构的破坏呢？原因在于，在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为止所经历的两次大的阶段过渡中，从奴隶制社会到封建社会的过渡与从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的过渡差别很大。即使不考虑到工业革命完成那么晚，仅仅观察到工业革命开始的时候，任何人都会对 18 世纪英国财政收入的飞速增长而感到惊叹。这也就是说，当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的时候，资本主义体制在最初就表现出了巨大的优势，人们今天很容易注意到资产阶级最强大，最先建立资产阶级民主政体的国家迅速在竞争中取得了优势，展现出了与其领土和人口不相匹配的国力，比如荷兰和英国。这在逻辑上也不难理解，毕竟资本主义因素的蓬勃发展意味着经济活动的活跃，只要国家不将这种变化视为威胁或全然无法利用（资产阶级已经掌权就不存在这个困难），那么经济发展对其可谓百利无害，财政收入的增加会进入一个良性循环，国力强盛也就不足为奇。至于近代科学技术革新所带来的优势那就使得在社会发展上取得先机的国家如虎添翼。

但是从早期国家经由古典帝国到达封建阶段这个过程完全不同，封建化在最初意味着自然经济取得主导地位，城市和商业活动出现衰退，社会风气日益保守，内战和外族入侵频繁。就如我之前已经提到过多次，这个过程在一开始是令当时的人感到极为焦虑和恐惧的，就比如平安后期的人们整天念叨着末法时代已经来临。然而日本的处境已经相当不错，它毕竟没有经历外族入侵，武士再怎么上洛那也是日本人。与人们的悲观相一致的是，早期封建国家在国力（尤其是最直观的军事力量）上确实未必对于古典帝国具有优势，从晚期古典到中世纪盛期开始，技术进步还十分有限，政权在组织能力上还没有恢复到古典水平，而从疆域、人口和财政上看就更加大不如前。恰恰是古典帝国崩溃时期这种表面上的“衰退”，制造了人类有史以来在观念上最为严重，最为持久的幻象，将一些基本事实掩盖在历史尘埃里，哪怕我们只要刷掉表面的一层灰就会发现证据简直无处不在，戳破这一幻象，也是我写下这些文字最主要的目的之一。

因此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的过渡要远远易于从早期国家向封建社会的过渡，只要本国的资产阶级能够独立地（而不是在外部影响下，或受制于官僚体制）出现在政治舞台上，近现代化就是早一点还是晚一点的事。而从封建地主阶级发展为坚定统治国家的封建领主其中的艰难险阻和不确定性太多了，我们看到，绝大多数国家都没有顺利越过这一阶段（在被西方强烈影响之前，其实除了西部欧洲只有日本一个地方做到了）有的进展缓慢，有的长期停滞，中国则直接脱离了人类社会的正常发展轨迹。因此在古典时代开始前动摇旧秩序确实有一定的“历史正义性”（有利于社会进步），这在人们观察埃及，印度河，以及两河地区这三块在原生文明统治下，没有精力大扩张的，曾经的人类文明核心地区时得到了反向的印证。接下来我们会看到，这三个地区的封建化出现得都非常迟，与当地发达的农业生产水平相较之下显得极为突兀。

当然，我们也不能排除这样一种可能，也就是大河两岸依赖于灌溉网络的农业确实不利于封建化的产生。这也是一种可能的解释，并且在环境相似的地区得到了个别证据的支持。上章就讨论过的尼日尔河河曲地区在桑海帝国覆灭之后也陷入了严重的衰退，没有出现可观的封建化特征，把萨赫勒地区封建化的领导权让给了两个世纪后的富拉尼人。热带大河两岸的洪泛农业区似乎具有非常强的保持小农经济的惯性，甚至难以发展出封建化早期的庄园经济，或许真的是因为前者在特定的农业条件下更具效率。我曾以为在埃及上游的尼罗河沿岸也是同样的例子，现在苏丹境内的几个基督教王国直到 1500 年前后被伊斯兰政权基本消灭为止都缺少封建化的特征，甚至在继承制上都保留了显著的母系特征（恰恰

说明为什么同样作为基督教的飞地，苏丹在抵抗八九百年之后被伊斯兰教征服了，但是封建化的埃塞俄比亚却如此坚挺甚至进行反击），入主苏丹的芬吉人（Funj）在很长时间内也只是表面的穆斯林（见上章）。但很明显，我对于中国以外的世界了解的还不多，现在我知道尼罗河第一瀑布以上洪水泛滥的范围很小，不足以形成第一瀑布以下埃及地区以泛滥农业为主的生产模式。在所谓的努比亚地区，尼罗河更多扮演了一个长条状的绿洲角色，在离河很近的地方就演变出了农牧混合带。这种条件下当地封建化的缓慢确实不足为奇，却不能归为泛滥农业的类型。无论如何，埃及和美索不达米亚确实倒在了通向封建社会的路途中，他们再也不能在国际舞台上扮演主要角色了。这或许也是一种宿命，在一个时期有利的条件得到另一个时期可能就转为不利，好比今天美国的领土在前工业时代确实对于农业生产太不友好了，但是在我们这个年代，它足以孕育一个世界头号强国。

这里还有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是，虽然在我国把早期国家称为奴隶制国家，已经成为习惯，但其实真正把奴隶制或者说人身占有和强制剥削劳动力推向顶峰的正是大扩张这个历史进程。原因无非是两点，首先是继续开发土地的渴望呼唤更多劳动力，这使得劳动力成为人们趋之若鹜的商品，其次是征服战争必然使得失败者大量沦为奴隶。所以我们看到在罗马共和国晚期自耕农急剧减少，大量奴隶涌入罗马使奴隶制经济迅速发展，这导致了一些或成或败的政治和军事上的改革。在更早一些的希腊世界，无论是雅典还是斯巴达，奴隶的数量都远多于公民。雅利安人在新征服地定居之前，阶级分化都未必明显。中国的情况不清楚，因为中国上古时期的奴隶制存不存在这个问题在我国已经相当政治化。不过还有一些证据证明奴隶制在大扩张时期发展了，商代金文中只见到赏赐货币没有看到赏赐人口，但是西周金文中存在大量赏赐买卖人口的记录，我认为中国的变化应该与其他地区一致。

虽然我们之前非常强调青铜和铁这样重要技术革新起到的作用，但还是应当注意技术并不作为直接影响的因素对社会变动起到作用，毕竟应用技术，操作工具的总是人。在客观的自然条件限制下，一些普遍能够引起社会结构大幅变化的技术在特定情况下不一定引起变化，这个时候它的实际功效就大打折扣。就大扩张这个历史进程而言，最重要的指标应当为达到早期国家社会水平（而非过于落后的部落社会）以及有一定能力主观改造环境（而不仅仅是出走并寻找新的定居点）。如果不满足这两点，这种扩张就难以和人类早期的扩张相区分，不足以缔造古典国家（或许会有人提到长途贸易，但我认为没有必要，因为上面两点满足之后没道理商业因素还不出现，因此根据奥卡姆剃刀原理就不再增添）。

例如我们观察到历史上同样出现过的班图人扩张和南岛人扩张，它们影响的地理区域不可谓不广泛，对当地社会的改变不可谓不深远。班图人在征服南部半个非洲的时候已经掌握了冶铁技术，南岛人在征服太平洋的时候航海技术令人印象深刻。然而对于前者而言，非洲的自然环境对于农业社会太不友好，资源分散，疾病肆虐，班图人扩张时主要以部落或者部落联盟这样原始的社会形态进行，而他们征服地区的原住民只能更为落后，甚至连最原始的农业生产都并未掌握。对于后者而言，南岛人虽然在波纳佩岛和汤加岛建立了早期国家，也修建过大型奇观建筑。一些技术却随着迁徙而失传，例如金属冶炼，毕竟在茫茫太平洋上获得稳定的矿石供应是不可能的。大海作为自然屏障，不要说在当年，即使是现在人们改造它的能力依然显得过于渺小，居民被分散在一个个小岛上，他们能够立足的土地都是弥足珍贵的，又能够改变什么呢。

至于雅利安人以及印欧人这两个概念，因为 20 世纪纳粹德国侵略所造成的巨大破坏，现在人们谈到它们免不了受到政治正确的影响。总有一些言论过度贬低雅利安人的实力及其成就，甚至认为有组织的入侵是不可能的，印欧语的扩张是印欧人周边的民族和平接受新语言的结果，这显然太矫枉过正了。虽然印欧人扩张肯定不是“印欧帝国”在一个统一意志下进行的征服行为，但是一些印欧人部落进行有组织的长途入侵是完全可能的。我国

历史上就发生过这样的例子，今天缅甸的主体民族缅族的祖先是生活在中国西北地区的羌人，他们沿着青藏高原的东缘向南迁徙到了今天的伊洛瓦底江流域，行程将近 2000 公里。公元第一个千纪的后半段，中国西侧及西南侧的民族分布的密度怎么都要比雅利安人迁徙的时候多得多，毕竟像南诏这样的古典帝国都出现了。现在我们看到的事实是，缅甸人稳稳占据了伊洛瓦底江中下游的平原，拥有一个虽然对于边疆难以管理，但是仍然面积不小的国家。

至于 19 世纪初祖鲁王国的扩张更加说明了这一点，在恰卡（Shaka）这样一个卡里斯玛式领袖的带领下，祖鲁王国，欧洲人的逼近和气候变化迫使周边的许多部落进行迁徙，其中最远地到达了大湖地区。这场运动刺激了莱索托王国和斯威士兰王国的产生，使许多人民迁徙上千公里，并且是在环境恶劣比欧亚大陆中部恶劣得多的非洲南部地区跨越纬度运动。从技术水平上讲，19 世纪初的南非黑人也不强于当年的雅利安人，但是他们一样完成了大范围的迁徙并且伴随着武装入侵。因此如果印欧人拥有马匹和马车这样使自己具有重要优势的技术资源，在与周边民族的交流中掌握金属工具的冶炼和使用，在一个或者不止一个卡里斯玛式领袖的指挥或者逼迫下进行广泛的入侵是完全可能的。而且现在残留下来的印度吠陀时期文献明显表露出了征服者的傲慢，这使印欧人进入印度从任何角度都不像是通过“和平演变”实现的。

7，谁能在大扩张运动中脱颖而出

参与大扩张这一历史事件的族群并不少，即使是同样操着印欧语进入同一个大区域的族群，他们也未必相互认同。在中国，即使大扩张在最初没有脱离周王室的掌控，但是从东周开始各个诸侯国也不得不各自为战。在历史进程中，虽然某个趋势或者变化的产生具有必然性，但是有条件去实现这一点的团体或者个人未必只有一个，究竟谁能立下首功那就是十分考验英雄人物们主观能动性和综合能力的时刻了，不过时运也是缺不了的。今天我们看到的大扩张之后兴起的第一批帝国，其龙兴之地无不在文明的边陲。统一中国的秦人在西周时期便立于中国的西垂（这里恰好是双关语，既指西犬丘这个地方，又指当时诸夏的西部边境），后来全据周人故地，又向南兼并汉中及巴蜀地区，最终向东征服了其他诸侯国。统一印度的摩羯陀国（Magadha）在印度列国中非常靠东，考虑到雅利安人是从西北方向进入的印度，这里恰好是印度雅利安国家的东部边境。摩羯陀国在公元前六世纪中叶便吞并了更东方的鸯伽国（Anga），至此摩羯陀人显然取得了与秦人相当的优越地缘位置，再接下来几个王朝统治下不断扩张，最终在孔雀王朝时期膨胀成为一个大帝国。波斯和米底自不必说，这两个政权处于近东文明传统意义上（到公元前 600 年为止）的边缘。马其顿在各个希腊城邦中处于北部边缘，甚至被南部的一些希腊城邦认为太过野蛮。罗马城所面向的水域是西地中海，这不要说跟东地中海的传统城邦相比，就是与迦太基、叙拉古这样比较偏远的殖民城邦来说都还更偏离东地中海的文明中心。

这种一致性某种意义上也从侧面反映了大扩张时代的特征，太过靠近斗争中心只会平白损失力量而少有收益，牵扯无用的外交关系而无法采取灵活的立场，而边陲地区不但免于这些忧患和危险，还可以在避免遭到过多关注的情况下吞并更加落后的，被视为蛮夷的小国家和部落（某种意义上说是大扩张的一种继续），使得自身的领土扩大，人口增加最终令国力获得优势。我们不妨想象一下，如果在一个不是扩张的，反倒是文明边境长期固定的年代，统一战争还可能以第一批古典帝国建立的那种模式结束吗？这恐怕就不能了，在这种条件下，胜利者不说一定来源于文明核心地区，至少也不能离核心太远。文明的核心地区意味着社会经济发达，商业活动最繁荣，扼守交通要冲，并且还代表着大义名分和正统性，是兵家必争之地。因此中国古有逐鹿中原之说，在日本这样封闭的岛国就更典型，太远离近畿地区的武士大名显然没有机会坐上“天下人”的宝座，织田政权和丰臣政权也是立足畿内完成了日本的统一。

因此我认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在中世纪盛期的行动实在不明智，在这个土地开发和人口激增的年代（当然是相对农业社会来说，不可能跟工业革命之后比），德国皇帝不把目光聚焦于东方，反倒一次又一次跑到意大利去，耗时耗力耗财不说，最后也落得一场空。历史表明，哪怕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无所作为，单单是德国东部的边境小诸侯和骑士团的自主行动，到近代的时候就已经为德国人取得了庞大的领土（Ostsiedlung），后来最重要的两个国家普鲁士和奥地利都受益于东扩（尤其是普鲁士就建立在东扩的基础上）。现在已经完全难以想象如果当年的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能够稍微理智一些，平衡在意大利事务和东方事务上投入的精力，德国人在欧洲究竟能取得多大的成就，法国人又能怎么应对呢。话扯远了。

8，大扩张的停止与其发生同样具有重要意义

大扩张及其意义是很容易被观察的，毕竟在几个世纪里文明的疆域惊人地扩大了，这显然让任何观察者都忽视不了，更别说扩张后期还形成了几个名垂千古的帝国。但是人们很难注意到的一点是，扩张的停止与扩张本身一样具有非常重大的历史意义，古典帝国获得明确的边界是封建化的一个重要推动力。为什么这么说呢？首先我们可以做一个简单的思想实验，当人类社会从以直接剥削劳动力的奴隶制社会向通过租税剥削农业剩余的封建社会过渡的时候，其本质上是（虽然不可能量化）土地在生产要素中取代劳动力到达了首要位置，无论这一过程具体是如何演化的。这个变化的发生最决定性的因素显然是生产力的提高使得封建生产方式更具效率，对于统治阶级来说能够获得更好的经济利益。但是人们不要忘了，在决定性因素以外还有其他因素存在，其中特别值得注意的一个概念就是“稀缺性”。这就好比经济学中显而易见的原理，当任何事物的数量多到一定程度，“稀缺性”低到一定程度，它的重要性都要下降，因为大家都不缺，所以不会认为它是重要的。反过来说，如果一件事物在生产过程中本身是不可或缺的，它的数量越少，就会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土地恰恰就是这样一个事物，从最简单的逻辑上就不难理解，如果土地相对于人口总是富余，那么土地的重要性就会受到抑制。在这种情况下，统治者必然会试图加强对被统治者的人身控制和依附关系，剥夺更多的权利。人口，而非土地被抬高到了最重要的位置，这对于封建秩序的形成是十分不利的，因为奴隶社会的因素被太多地保留下来了。

有一个稍微晚近的例子或许可以说明这一点，那就是从十五世纪开始西欧和东欧的“分流”，传统的解释认为，当西欧的工商业经济发展，迈向资本主义社会的时候，农奴制在中东欧却在扩大。我们应该指出，“分流”这个说法虽然有道理，但是却忽视了不同地区发展进程上本身就存在差异，东欧的封建化起步原来就比西欧要晚大约五个世纪，后来又受到了蒙古征服的冲击，当西欧摆脱农奴制的时候，东欧还在发展农奴制这件事情本身不值得奇怪。不过全欧洲的市场联系确实增强了这一点，因为西欧的工商业城市产生了进口大量粮食的需求，这当然会刺激东欧的封建领主强化对农业生产的控制，从而加强农奴制。

问题在于，这似乎并不能用来解释每一个东欧国家，特别是俄国。俄国人和波兰人在15世纪后期几乎同时获得了出海口，但是却采取了截然相反的政策。波兰人在征服格但斯克（德国人说的但泽）后继承了汉萨同盟在这里的贸易网络，把它作为波兰王国对外的贸易商港积极利用。但是莫斯科大公国征服诺夫哥罗德之后采取的措施是驱逐汉萨商人，在此后的三个世纪内，俄国对外出口的农产品数量极为有限，英国－莫斯科公司的成立也并未改变这一点。然而，俄罗斯的农奴制强化却是东欧各个国家中最严重的，农奴的法律地位明确，被视为地主的财产，几乎没有个人自由并且严格限制迁徙，在地主庄园中被强迫工作，缺少经济自主权，这已经跟奴隶制无法进行明确区分了。

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趋势，我认为东欧地广人稀的现实条件是一个重要原因，面对劳

动力急缺的局面，俄国统治者希望增强对底层劳动者的控制不足为奇。不要说像俄国这样封建制度发展并不充分的国家，即使是在劳动力匮乏的新大陆，那些从西欧完整经历了封建社会的殖民国家独立的新政权，有些也在很长时间内没有废除奴隶制度，比如巴西。甚至于在独立时就已经是资产阶级民主政权（我这里用的是中国惯用的表述，希望不会使读到的人困惑）的美国，南方的奴隶制也在建国近一个世纪之后才结束。16 世纪的俄国社会落后得多，封建契约关系不发达，城市发展滞后，市民阶层无力，经济封闭，至于中世纪社会所催生的一些重大的思想变革在俄国也不见踪影，那这样就确实无法指望俄国走上有别于农奴制加强的其他路线。

同样是从 16 世纪开始，俄国人借助来自西方的先进军事技术对东方和南方进行了长达三个多世纪的军事征服。任何观察者恐怕都要感慨这个过程进行得太容易了，少量的俄国征服者沿着西伯利亚的大河“之字形”前进，仅仅凭借原始的木质棱堡就能轻易击退十倍于自己的鞑靼土著，直到抵达太平洋。不久之后，南俄的鞑靼人也被征服，接着是高加索地区和中亚（之所以这里不考虑俄国人西边占领的波兰等国，是因为这些国家人口密度未必比俄国本土低，因此不参与讨论）。快速的领土增长使得原本就稀缺的人力显得更加不足，变化中的边疆让俄国统治者更加警惕农奴的流亡，特别是农奴反抗势力在边疆地区对抗俄国中央。对于彼得一世和叶卡捷琳娜二世这样聪明的独裁者来说，他不可能不选择进一步压迫农奴。

俄国历史人口的变化也从侧面证明了这一点，从 1700 到 1900 年间，即使只考虑俄罗斯族以尽量排除被征服地区原本人口产生的影响，沙皇俄国仍然是全世界人口增长最快的国家（甚至可能没有之一），当然是排除掉那些规模过小的国家和由欧洲殖民地独立出的移民国家之后。如果不是 20 世纪俄国屡屡遭到毁灭性的内外政治灾难，这种增长应该会体现得更加显著。不过话又说回来，或许俄罗斯农奴制反常加强以及这一现象背后所隐含的俄国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遇到的重大挫折本身就是俄罗斯在二十世纪命途多舛的原因。无论中外，开疆拓土都被视为帝国的“盛事”，但是封建时期的历史表明，在不恰当的社会阶段吞并大量领土特别是地广人稀的待开发地很可能会对社会进步造成反作用。就像人们也看到在地理大发现时代，热衷于“瓜分世界”并大量吞并领土的西班牙和葡萄牙都迅速衰落了，以商业利益为先的荷兰占据了优势。但是当资本主义制度在本国已经牢固确立的时候，大量吞并领土就不会对于宗主国造成困难，无非是日后让殖民地以各种形式独立出去罢了，本国的国际地位依旧处于世界一流水平，英国和法国就是如此。人类社会的复杂性可见一斑。

或许还有人会问：我国西藏的农奴制社会是不是也是如此呢？现在的西藏历史问题因为政治原因已经几乎无法被客观看待，争论的各方基本上都是站在各自立场上输出情绪，人们难以获知可靠的历史资料。但是西藏的农奴制确实跟俄国的情况有所区别，当我们说俄国的“地广人稀”，指的是劳动力相对于广大的可开发土地严重不足，而不是单纯指一个很大的范围内人口承载力却极低。藏区虽然面积广大，可是自然条件确实恶劣，如果高原的人口本身就只能维持较低水平，那么劳动力相对于粗放农业生产的需求就未必少了。比起西欧乃至俄罗斯农奴制时期的农奴只要逃亡成功还能够有一定活路，在西藏的自然条件下，农奴逃亡常常是死路一条，农奴只有边境地区向藏区之外逃亡有一定可行性，例如前往南方的尼泊尔和印度，毕竟那里的自然环境要强得多。因此虽然封建化在吐蕃帝国崩溃之后确实发生了，不过藏区因为自然条件的限制似乎演变出了强烈依赖宗教为纽带的，寺院为大封建主和区域统治中心的模式（从形式上看，有点像美索不达米亚早期的城邦，国家以神庙为中心组织），与俄国的情况区别比较大。

在这一节最后，我们指出在生产力水平这个“主变量”之外引入稀缺性这个“副变量”来决定各生产要素的地位，意外地为观察人类早期国家的兴亡提供了非常良好的拟合

模型。我们把目光投向美索不达米亚的古代文明，这里毫无疑问是现代人观察早期国家演变的一个极佳的样本，该区域文明诞生非常早，早期国家阶段的历史非常漫长，同时这里出现了最早的文字，书写系统相当发达，目前已经出土的文献和各类考古证据也很多，至少让我们能够对于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各个时期社会的整体风貌有所把握。更关键的是，美索不达米亚的环境不像埃及那样稳定，也正是在一种动态的记录样本中，客观规律才得以凸显。

古美索不达米亚文明的各个政权无疑均处于早期国家阶段，（初级）劳动力在各生产要素中居于首要地位，因此主要的剥削方式是强迫性劳动。然而，两河流域特别是下游地区深受土地盐碱化的危害，土地盐碱化会削弱可利用土地面积，并且增大利用土地的成本。这样在一些时期就可能形成一种局面，人口数量相对于可供开垦的土地实在是过多了，因为土地的稀缺性上升，而劳动力的稀缺性下降，劳动力在诸生产要素中的统摄地位就出现动摇了。读者很容易想到有名的乌尔第三王朝，在乌尔第三王朝建立之前很多年里，苏美尔地区的土地盐碱化都在增加，因此小麦逐渐被更加耐盐碱的大麦所代替，在乌尔第三王朝鼎盛时期，单位土地的产出比较早王朝时期下降了约五成。同时在阿卡德帝国晚期，一次全球范围内的气候干旱事件，也导致两河流域北部依赖降水的农业区发生了社会危机，大量人口向南部苏美尔地区迁徙。因此我们看到在乌尔第三王朝统治时期，土地呈现出因为开垦成本上升和产出下降的紧缺状态，而聚落密度又显示了相当高的人口数量，一种人多地少的社会现实形成了。因此，我们能够明显的注意到，乌尔第三王朝呈现出一些“古典”的特征，最有代表性的就是高度复杂的官僚系统，以至于有一种行政极权主义的嫌疑。毫无疑问，在乌尔第三王朝统治时期，土地作为生产要素的地位迅速上升，因此我们看到了一种类似“租佃”的伪封建逻辑，国家在拥有公田的情况下，同时把大量的租佃田租给个人通常是官僚或者豪强收取固定比例的收成，同时还分发口粮田给官僚、军官甚至高级工匠，作为让他们不领实物工资的替代方案。这样从形式上看，被国家授予土地的人名义上是为王室服务，但是因为他们拥有土地的经营管理权和剩余价值占有权，呈现出了一种地主阶级的样貌。有名的大王舒勒吉维持它那庞大的官僚系统时也表现了一些古典君主的手段，他一方面通过标准化的度量衡和日历以及行政软件抹平了地方豪族的自治空间，另一方面又通过恩赏与任免，将地方家族的子弟送往专门的苏美尔语学校，使他们得以担任公职。

我们也可以很明确的指出，乌尔第三王朝只是拥有古典特征，显然与一个真正的古典国家相去甚远。封建主义不可能从乌尔第三王朝的政治结构中生长出来，因为乌尔第三王朝的农业是内卷的，也就是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但是边际收益却并不高。土地领主需要依附于一个官僚体制生存，如果土地所有权被划分为小块，整个地区就难以维持用来确保农业生产的公共工程。相比之下，封建化的真正展开是生产力发展的充分程度所引起的不可逆的革新，以小单元甚至是以家庭为单位进行土地开垦成为可能，这也是封建化早期自然经济出现的基石。封建化离不开先进工具和技术的出现，它们将确保从此以后土地超越初级劳动力在生产要素中居于首位。

人们可以轻易的看出，虽然看起来乌尔第三王朝在高度发达的官僚体制这个特征上与古典国家相似，但是前者仍然缺乏很多古典国家所具有的核心特征。就其本质而言，古典帝国是生产力发展到特殊阶段的产物，帝国能够通过其官僚制度获得极大的盈余，使这种盈余体现在丰富的城市生活，发达的商品经济，开放的文化创造和剧烈的对外扩张中。而乌尔第三王朝处于苏美尔文明的晚期阶段，其体制的建立一定程度上起源于生态环境恶化及人地矛盾尖锐的社会现实，后来也被用来对抗这些不利因素。因此，乌尔第三王朝所能利用的生产盈余是有限的，它能勉强维持自身的存在就已经很不容易了！所以我们看到乌尔第三王朝的疆域比阿卡德帝国要小很多，核心区基本退回了美索不达米亚南部的冲击平

原，前者是一个内敛和高压强的国家。从有限的记载来看，乌尔第三王朝的军事活动的主要目的是巩固边境和治安维稳，即使是在舒勒吉这样有名的君主统治下也是如此。后来为了抵御阿摩利人的侵袭，乌尔第三王朝还在今天巴格达以北的地方修建了有名的阿摩利墙。当然，当秩序从内部崩塌的时候，边防设施也必然不可能起到作用。乌尔第三王朝当然有宏伟的城市，但是城市存在的经济意义是进行配给制，这种情况下就更不能指望具有独立的市民阶层和符合他们审美的文化活动了。至于乌尔第三王朝的文学就更有名，充斥着对皇室的颂歌和君主的神化，缺少古典帝国文学创作中对未知的探索和普世的理性。当然，我们也必须指出，乌尔第三王朝的文学形势不能够完全归罪于君主的妄自尊大，在这种极端的官僚体制下，像舒勒吉这样的君主神化自己确实也有降低复杂系统“校验成本”的功能。但这同样反映了乌尔第三王朝运行起复杂官僚体制的步履维艰。最后，我们指出乌尔第三王朝虽然看起来进出口货物的数量极多，却几乎没有任何实质性的“商品经济”，只是在运行一套国际背景下的“国家物流量化系统”。这个国家贸易行为的主要目的不在于产生利润，而是确保国家体制能够获得足够的无法自产的资源（比如金属和木材）。而白银虽然在乌尔第三王朝上被作为价值尺度，但是并不是实际的交换媒介，普通劳工和低级官僚领到的基本都是实物口粮。

当然，我们也不应该贬低乌尔第三王朝，它被视为“苏美尔复兴”也是有道理的，标准化的文字、度量衡和法律格式为后来的近东文明开辟了道路。这也足够体现在乌尔第三王朝统治下资源和权力的富集除了维持体系自身运转之外，也有卓越的文明产出。归根到底，乌尔第三王朝的体制可以被视为一次危机下的社会实验，并不是其统治者有预谋、有计划地出于短期的私利扼杀了整个社会的未来。乌尔第三王朝的统治模式注定不可能长久，官僚体制有自我增殖的倾向，过于精密的社会管理缺少抵御突发灾害的冗余度，在劳动密集型农业下土地盐碱化也不可避免地进一步加剧。因此，乌尔第三王朝维持一个世纪的国祚也算是比较合理了。

与乌尔第三王朝相对应的，更晚的中巴比伦时期加喜特王朝则面临着一种“地多人少”的局面，这是因为古巴比伦崩溃之后两河流域经历长期战乱、瘟疫的打击，人口大量损失。相对于残存的人口，“可分配的土地”是富余的，所以加喜特王朝的统治逻辑又回到了早期国家所通行的“人身占有”上。统治者不再追求被统治者交出多少比例的谷物，而是要求被统治者个人能在特定时间从事徭役工作。在加喜特王朝的库杜如（Kudurru）石碑里记载了许多国王将大片土地赏赐给王室成员或高级将领的事实，但是石碑想强调的核心不是土地的大小和边界，而是“免除该土地人口向国家服劳役的特权”。这些事实比较清楚地表明了在加喜特王朝统治时期，劳动力是毋庸置疑的首位生产要素，这非常符合人们对一个正常早期国家的理解。实际上，加喜特王朝是公认的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官僚化程度较低，统治比较松散的政权。国王通过依靠封臣外包了对于劳动力的管辖权，这倒是有点像西周封邦建国的“授民授疆土”。我们通过对于古代美索不达米亚文明两个很有代表性政权的考察，再一次证明了我们所建立的社会学框架在人类历史时空中的普适性。

这样一来，我们就对于马克思的基于阶级分析的“历史唯物主义”进行了卓有成效的修补。统治阶级及相应阶级关系的变动取决于首位生产要素的变动，而哪个生产要素在特定历史时期能够具有统摄地位，从根本上取决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总体来看，迄今为止（初级）劳动力，土地和资本依次作为首位生产要素。这是非常符合历史直觉的:在农业革命前的漫长时期，少量人类通过狩猎采集的方式生活在广袤无垠的土地上，劳动力当然是最重要的。在公元前后的大扩张结束之后，古典帝国的兴起将农业文明的影响扩大到大陆的大部分地区，承载农业的土地是最重要的。在工业革命之后，人类从农业文明转为工业文明，资本的重要性得以彰显。而在这三个典型状态之间是漫长的变化时期，生产力在不断进步的同时，各生产要素的重要性也受到其他副变量的干扰。而潜在副变量中最显著的

就是“稀缺性”，有余的生产要素地位变得更低，而不足的生产要素地位变得更高。“稀缺性”不直接对生产力起作用，却能够在相当程度上改变生产关系。另一个影响因子，商业贸易，既不作用于最基本的生产力，也不作用于生产关系，而是直接作用于上层建筑：它能够显著增强国家官僚体制的力量。在古代表现为重要贸易路线上的国家往往较早表现出古典特征，或者在古典时代结束后仍能长期维持古典特征。而在现代则表现为一些重要资源出口国能够维持与其实际发展水平不匹配的军事力量和影响力。通过这三个层级重要性不同的影响因子，人类的历史就可以被重构的阶级学说基本解释通了。

最后我简单提一句，稀缺性关系肯定不会只出现于劳动力和土地这两个生产要素之间，土地和资本，甚至劳动力和资本一样会构成稀缺性关系。我们甚至应该指出，与那些善良天真的西方观察家看到的相反，复辟官僚国家所出现的惊人稀缺性非但不是“制度运行的失误”，而且很可能是“以维护体制自身存在为目的的必要手段”。与商业投机中囤积居奇只为在短期内赚快钱不同，复辟官僚制度试图在几代人甚至更长的时间里通过人为制造稀缺性强制扭转生产关系以维护其自身统治。这种极为险恶的用心是不身在其中的人无法体会的到的。

9，明确的土地所有权界定是封建化的基本条件

除此之外还有另一个问题，那就是封建社会本身要求领主之间的领地具有清晰的边界，从最低级的贵族到最强大的君主，明确“何人治何土”对封建主义的形成至关重要。即使对于附属于领主的农民来说，他对于哪些土地拥有何种产权都需要得到清楚确定。统治者和被统治者之间以及各级统治者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关系需要用被双方认可的契约加以规定。虽然中国没有经历过真正的封建社会，中国人自然也包括我缺乏对于封建社会的历史记忆，通过对于欧洲和日本有限的观察，我认为对于权力的清晰界定和权利意识是封建时代人类取得的最大成就，并且对于迈向现代文明厥功至伟，这就离不开土地确权。大扩张不会因为古典帝国的诞生就立刻结束，帝国凭借强大的国力和集权体制能够对于邻近的蛮族深入穷追，把边疆扩张到不可思议的远处。在帝国权力的末端，已经没有足够的人口对这里进行开发，移民的规模不足以改变当地的文化习俗，更不要说是民族构成了。帝国在这里的存在依靠着个别殖民城市中的少量驻军控制交通要道，对于周边落后民族保持威慑，对他们征收一定的贡品甚至只要求名义上的臣服。要么就是在军事堡垒中警戒可能出现的外敌。极少量的帝国公民在这里自发从事商业活动，屯垦区的劳动力基本是用行政手段强行迁移过来的。总的来说，古典帝国在这一区域的投入明显大于收入，除非有优质的矿产，统治这样的边疆更多是出于政治和军事意图。（上面这些内容观察一下汉魏晋和罗马的边疆自然就可以知道，就不再详细说明）可能会有人怀疑古典帝国的人口如果继续增加下去，这样的模糊边疆会不会也能够发展成为坚实的内地，作为进一步扩张的出发点。然而历史似乎否认了这种可能性，人类社会的进步是波浪形的，有的阶段突飞猛进，有的阶段看起来陷入停滞。古典帝国没有机会用富余的劳动力去充实这些边疆，在此之前它就会在封建化的进程中解体。实际上我们随后就会看到这种形式的边疆对于由蛮族主导的封建化具有相当大的意义。

总而言之，古典帝国再强大它的疆域也会触碰到一个上界，封建化最早就出现在这个地理范围内。如果人们观察欧洲的历史，就很容易注意到整个中世纪早期封建政权的建立基本上没有越过罗马的最大疆域，德意志地区的大规模开发是中世纪盛期才开始的。中国也是一样的，就算后来官僚体制在我国复辟，汉代所形成的文明疆域在东汉灭亡后十多个世纪内都长久不变，只不过是汉代已经取得的边疆得到了充分开发。据说日本的《源威集》里面记载了一个十分传奇的故事，说北条政子在少时做了一个梦，在梦中她嫁给了一个“横卧在鬼界岛至外浜之间”的巨人，用以证明源氏统治天下的合法性。从鬼界岛到外浜，即从九州岛的最南端到本州岛的最北端就是当年终时日本的全部国土，而横卧在这片

国土上的巨人，不就是将要治理这片土地的武士吗。大扩张在达到一个明确边界之后正式结束，这个历史进程同样改变了整个社会的观念。想象一下飞鸟奈良时期的日本人会怎么看待世界，对于他们来说，“征夷”无非是一个时机问题而没有技术难度，只要朝廷有了余利余财，把虾夷人继续向北击退不成问题。但是在《太平记》的年代社会意识就不可能如此了，日本国家的疆域固定下来，天下的土地你多一块，我就要少一块。这样围绕土地占有形成的意识对于封建主义的形成起到了积极作用，对于日本这样国情特殊的国家就更为重要，此刻岛国的封闭性反倒成为了一件好事。

不过封建时期的特殊性就在于，人们的观感跟社会发展的进退出现了不一致，此处也是同样的道理。文明扩张到极限后人口的增加意味着土地越来越稀缺，因为帝国境内易开发的新地已经基本开发完毕，早期封建庄园兼并土地和蛮族的涌入加剧了这一点。糟糕的事情还未必只有这些，人地关系紧张，城市衰退和政治秩序瓦解还可能对公共卫生造成毁灭，例如我们看到东汉末期和查士丁尼统治时期都出现了破坏极大的瘟疫蔓延。于是从大扩张时期形成一支延续到古典帝国盛期的自信，开放，包容，积极，乐观的情绪在一两个世纪间迅速消亡，社会风气开始变得反理性，怀疑主义盛行。人们对前途感到悲观，思想和处事更加偏狭，这在当时无可厚非，因为当年的世界的确变得更不安全，人们没有理由对异己者怀有戒心。这里我尤其希望强调的是，尽管封建化刚刚发生的时候社会意识似乎是在倒退，但是很多在日后看来极有意义的变化已经发生了。例如人们在不得不摒弃了宏大的帝国叙事之后，开始更加关注个体的命运并进行个人创作，我国的《古诗十九首》就是这样的例子。人们不再关注曾经支配社会生活的大共同体，无论是朝廷、行省、军团还是国家教会，反正它们不是已经完蛋了就是自身难保。而是寻求个人的救赎和解脱，适应了这个趋势的宗教无疑取得了巨大的胜利，至今都在世界享有声望。知识分子开始思考世界变化的缘由以及人们应该如何度过艰难时日，明察和内省成为写作的主题，就像日本的《愚管抄》《徒然草》和《神皇正统记》。站在今天的角度来看，这些新的意识还很不成熟，有的人的立场不在历史进步的一方，有些结论早就已经被否定了，但正是这世乱时危年代的思考成为天下平定的起点。

边界的不确定性会成为封建化阻碍还隐含着另一个很容易意识到的问题，那就是对于古典帝国来说这种游动的边界背后必然存在着“天险”之后庇护着的“化外之民”，而且人数不在不少，否则帝国有什么理由把边界推进到一个稳固的，易于防备的位置。该情况在南亚和东南亚广泛存在的热带季风气候控制的地区十分明显，这里森林密布，一年当中降水极不均衡。热带季风气候还不同于热带雨林气候，后者的降水在一年中比较均匀，但是前者在季风的影响下降雨极为集中在一年中不到三分之一的时间内，而漫长的旱季又分为热季和凉季。这一点跟温带差别确实很大，在北温带，太阳入射角最大的时候是夏至日，热量需要累积，因此一年中最热的时间在七、八月间。但是半个印度次大陆和几乎整个中南半岛都在北回归线以南，它意味着有很大一部分地区在夏至之前就已经被太阳直射过了，在北温带还处于春季的时候，这里已经变得极为酷热，到我们这个年代新闻上还经常报道印度在四、五月间出现大量人员中暑死亡。随着季风带来大量降水，极热得到了一定缓和，但是道路阻断，出行的风险剧增，即使是意志坚定，轻装前行的僧侣都不得不在雨季暂且安居，更不要说运送货物的商人和一支大军了。

整个古典时期的印度都不得不面临这样的情况，即使是政府能力也会随着季节而周期性地涨落，只有在凉季政治权力能投射到最大的范围，在雨季就萎缩了。这非常相似于学者们在描述东南亚历史的时候所提出的曼荼罗（Mandala）体制（南印度应当更为符合一些，毕竟开发较晚，人口较少，没有庞大而连片的肥沃平原。并且随着封建社会的发展这种现象一定是会被大幅消灭的，封建化意味着国家政治向面状转化，这一点在哪里都没有不同），缺少明确的国界，而是一种以强国为中心的附庸和朝贡关系，强调统治者之间的

私人效忠，附庸也可以拥有自己的附庸体系，同时可以对于多个宗主称臣。虽然由于印度的历史进程发展较早，人口密度也就比较大，在印度的中世纪（从笈多王朝灭亡到莫卧儿帝国统治的巩固，时间上与欧洲非常接近，但是我认为其结束并不意味着已经发展到封建社会晚期，而是欧洲人到达比较早从而更早受到影响，乃至一步步沦为殖民地），随着人口增长和土地开发的进行，曼荼罗体制的影子最终从北印度和南印度都消失了。即使如此，在英国完全统治印度的 19 世纪后半叶，印度仍有 1/10 左右的人口生活在森林和丘陵地带，他们与其他印度居民最大的区别在于不分种姓，被称为“部落居民”，英国殖民政府在人口普查的时候也沿用了这一称谓。在早两个世纪的奥朗则布皇帝统治的年代，农民逃亡还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因为可耕地相对丰富。

这些事实都意味着，直到英国人在南亚次大陆的军事存在，对于本土统治者形成压倒性优势之前，从进入古典时代开始的 2000 年间，印度人虽然一直在压缩“内部边疆”，但是却并没有完成清除工作。这和温带地区形成了非常大的差异，人们根本无法想象在 1840 年的时候，清朝统治下的中国腹地有 10%的人口，也就是 4000 万人游离在国家机器之外，视朝廷的法度为无物。在封建的欧洲和日本，这同样是不可想象的。森林、丘陵和山地在印度文明的内部形成了庞大的“边疆地区”，这意味着即使到了中世纪领主的权力边界也并不容易确定。再早一些的古典帝国时代情况就更严重了，在欧亚大陆的几个古典帝国中，中国和罗马的边疆最为确定，而印度的孔雀王朝和笈多王朝最为模糊，基本上没有人能够准确指出这两个帝国的边境到底该怎么画，在南侧尤为如此。在“文明的印度”之外，始终有一个容纳部落成员，逃亡农民，平等主义者和不愿受政府管辖者的社会，这看起来很美好，但的确不利于封建制度的稳固。次大陆大大小小无数个社群在各自的领地发挥作用，国家政权只能试着驾驭它们却没办法把它们摧毁掉，这使得印度从整体上很难呈现出比较分明的阶级社会形态，游离在“领主-领民”这个体系外的人口无论是从总数上还是占比上实在多到过分了。一直到英国开始侵入前夕，社群的力量才出现显著衰退，不过据信现在社群也是印度的热门话题，往往作为政治动员的旗号出现，其影响力之巨大持久可见一斑。

伊朗也存在着相似的问题，虽然它的西部边疆因为处于近东的发达地区，但是面对东面的阿富汗和中亚方向边疆就十分模糊，北部的厄尔布尔士山脉历来属于抵抗者的天堂，连伊朗自己的中央政府都抵抗。考虑到伊朗地区（以萨珊帝国统治的领土为准）跟印度次大陆相比至少不会因为季节的周期变化而导致交通时通时断，政府权力时大时小，伊朗地区的“化外之民”的总人数和占比应该比印度小，可他们更具破坏性。印度的部落居民只想过自己的日子，他们既没有组织起来的需要也没有这样的欲望，他们只是对印度各地的政府表达一种抗拒，很少打算反过来进行入侵。伊朗山地中的部落完全不是这一回事，为了生存他们必须维持一定的武力，在时机合适的情况下并非没有可能在一个卡里斯玛式领袖的带领下征服混乱的伊朗，或者至少一部分，这在突厥人大迁徙之后更为明显。对伊朗来说，封建化进程开始较晚产生了一连串的连锁反应，在一波又一波入侵者的影响下，伊朗在中世纪真的进入了小说《三体》中的乱纪元。

10，为什么伊朗和印度的古典帝国诞生这么早

大量部族，基层社群（Communities）的存在对于封建化是一个不利的因素，但是看起来非常诡异的是，它们的广泛存在可能使古典帝国更早出现，尽管一般形式的古典帝国还要晚很久。如果观察伊朗和印度这个问题就浮现在人们眼前，从阿契美尼德诞生到伊朗的典型古典帝国相隔 11 个世纪（萨珊波斯马上就会讨论），从孔雀王朝（不过孔雀王朝建立之前摩羯陀国已经扩张了两个世纪，在上一个王朝难陀王朝（Nanda）统治时就已经取得了北印度的霸权）建立到笈多王朝灭亡相隔也超过了 800 年，在阿契美尼德王朝和孔雀王朝出现的时候，封建化的进程还未开始，甚至土地私有制都没有充分发展。支撑这些古典

帝国过早存在的原因之前已经推测过中央权力的方面，也就是对城市和商业的利用。虽然那个年代的资料留存到今天的已经十分稀少，不过有限的内容还是证明了这一点。孔雀王朝非常重视对城市的控制，为管理城市建立了复杂的市政系统，对于地方的控制主要依托省份首府。这个政权建立了比较完善的货币铸造系统，各类在官方许可下铸造的货币被用于商业，与外部世界的贸易也扩大了。阿契美尼德王朝继承了近东地区原本就发达的贸易网络，开创了金银双金属货币系统。文化上的特征从侧面证明了商业在波斯第一帝国的重要性，例如，在当年波斯人的信仰中谎言是极端的恶行，大流士一世在铭文中反复强调自己不会说谎并且惩罚了说谎的敌人。希罗多德指出：波斯人认为，世界上最可耻的是说谎，其次是欠债，因为欠债的人注定会说谎。这条记载可以让人们推想出波斯人对于说谎如此痛恨的原因，那就是商业在整个社会中占据了极其重要的地位。在古代社会，物流交通远不能跟现在相比，一旦商人不诚实做出交易了品质低劣的货物这样的行为，受害者很难维护自己的权利，毕竟很多贸易伙伴见一次这辈子也都未必有机会了。（美索不达米亚就出土了这样控诉合作者商业不诚信行为的泥板，后来还在互联网上流行起来）如果商业行为在一个社会中扮演了极其重要的位置，普遍不诚信的行为可能会破坏商业网络，那么社会意识形态高度强调说谎的罪恶就毫不令人奇怪了。

帝国在军事得以建立的原因可以解释为优越的地缘环境，卡里斯玛式领袖的出现，以及军事上的革新（例如波斯米底的骑兵使用）。那么就只剩下一个问题，这些帝国在地方的统治如何进行？我认为答案在于，在波斯帝国和摩羯陀帝国的统治范围内，部族和社群仍然大量存在，构成了地方自治的基础。无论是阿契美尼德王朝还是孔雀王朝，在远离帝国统治据点的偏远地方，当地统治者虽然在形式上服从于帝国，但是依然按照原有的方式统治自己的辖地，对于朝廷负有的义务是非常有限的。帝国的统治者对于地方的宗教和文化表现宽容，允许地方进行自治，这与其说是统治者个人的思想道德所决定的，不如说将地方的部族和社群按照他们原本的治理模式纳入国家政治中来是帝国得以存在的基石。这是因为“早期古典帝国”并没有发展到真正的古典时期，早期国家中具有统治地位的贵族、祭司、奴隶主还未衰落，封建生产关系也没有出现，缺少足够的脱产官僚以使国家可以对于地方进行直接的治理。假如没有数目庞大的有能力自治的部族和社群，帝国同样没办法进行统治。我们注意到在波斯兴起之前一个世纪，新亚述帝国就已经通过军事征伐占领了近东的广大地区，但是亚述统治者并没有像后来的居鲁士一样安抚被征服的地方，把当地旧有的治理结构纳入帝国当中。与之相反，亚述统治者甚至大规模强制迁徙被征服地区的居民，有意破坏被征服地方的治理结构。这样做的最终结果是，亚述人的征服达到极点之后几乎旋踵而亡。

在这里我们看到了中国古典统一前夕的一个特点，中国作为一个原生文明历史过于漫长，北方各早期国家之间互相攻伐的时间已经很久。之前已经提到，中国在大扩张时期的一个显著不同是，曾经存在过一个西周政权领导这一进程，换言之大扩张开始的时候黄河流域已经存在占统治地位的国家。中国北方（也可以再把江淮之间算上）并不存在难以进行开发的区域隔断这上百万平方公里的国土，早期中华文明已经孕育了大量的人口（不过那个年代的人口确实难以考据，我采取了比较折中的数据，结果是西周统治区的人口基本等于同期新月沃土加埃及的人口，随着周朝扩张可能还会略多）。以上因素造成了一个有趣的事实，大扩张在其他地区一般都以掌握了铁器使用的族群进行开拓的模式出现，但是在中国，铁器其实只参与了大扩张的后半段。在整个西周时期，华夏族的征服者就在稳步地用青铜工具开拓新的殖民据点，这就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作为唯一参与大扩张的原生文明，中国和赛道上的其他选手相比在国家形态、社会形态上过于成熟了。

在中华帝国统一的前夕，早期国家中普遍的部族和社群已经在经年累月并且烈度越来越大的战争中毁灭，没办法在作为地方性的自治力量参与到国家政治的构建中。战国时期

诸侯国开始实施封君制（这里的封君指的是有爵位和封地的贵族，属于国君的封臣），但是这种状态非常不稳定。秦国在统一前的 50 年间封君叛乱已经变得十分严重，其他诸侯国也不乐观，有名望的封君声势压倒了国王，或者辅国特权（春申君），或者近似于独立王国（孟尝君）。君主在面对这些强臣的时候感到不安全，封君能够善终的也是少数，显然这种政治模式并不稳定。秦朝在初次统一中国时或许就是出于对封君制的忧虑，坚持采取全部以郡县治理的方式，不过官吏的数量并不支持如此庞大的官僚政治的需要，被征服地区对秦统治者的敌视加剧了这一点。汉朝初年延续了战国以来的紧张感，虽然诸侯王国绝大多数都是汉室宗亲，但是长安朝廷在半个世纪里却把诸侯王国视为假想敌，严禁人口流入诸侯王国，并且做出防范性的军事布置。所以我们可以说在中国，明显的阶级交替产生足够的脱产官僚之前几个世纪，能够维持地方自治的部族和社群就已经衰亡了（虽然没法估计具体时间，不过战国诸侯国普遍开始变法的时候肯定就没了），这之间出现了一个空窗期。因此中国在进入古典时期的时候社会结构要比伊朗和印度简单得多，帝国的“内部边疆”已经被基本消灭，没有出现高度依赖城市和流通的，在地方依靠部族和社群自行治理的早期古典帝国。整个社会缺乏缓冲，像是一台庞大而又过于灵敏的机器，再加上中国留存下来的古代文献数目相对于其他地区确实多，因此古典帝国作为过渡时期的特征就会变得非常明显，古典时期的官僚制度也会更强大。

11，罗马与中国的相似性

在这里罗马和中国有一定的相似性，在罗马将地中海变为内海的过程中，其境内能够进行地方自治的部族和社群相对于波斯和印度就少了很多。这个时期东地中海的文明发达地区经亚述、波斯、马其顿以及马其顿的继业者们成功或者不成功的统治已经有数百年之久，和平或者暴力的交流已经削弱了部族和社群在这里的存在。例如在埃及，与先前埃及的征服者非常自然地拿过法老头衔不同，罗马元首不持有法老头衔，以后就再也没有法老了，埃及在政治上和文化上的独立性更加沦丧。另一个有名的例子则是罗马人在迦南地区最初扶植了犹太王国作为附庸国，但是当罗马进入古典社会的鼎盛年代后，罗马帝国就通过一系列或硬或软的方式逐步取消了犹太人的自治将整个犹太地区并入行省进行管理。而西欧又太过落后，以当地的社会发展水平连在帝国内建立自治的政治组织都是困难的（类似于中国南方）。实际上人们可以明显地发现，罗马的官僚体制复杂和强力程度明显还是要强于伊朗和印度的几个古典帝国，与汉帝国的官僚体制完全能说是互有胜负，例如在司法领域罗马帝国的官僚体制在完善性和起到的作用讲很可能就比汉朝要强一些。（罗马的官僚体制强大属于无须多言的废话，因为如果不强的话拜占庭有什么理由在封建化开始之后又存活了一千年）

与中国同样相似的是，罗马在古典时期发生的社会阶段过渡出现的时间比伊朗和印度要早一些，表现也要明显许多。最具代表性的就是从共和国时期到帝国时期的骑士阶层（Equites），这个阶层虽然作为罗马社会等级第二高的阶层存在（依财产标准划分），但是其地位并非不变。例如在由共和国转向帝国元首制的过程中，骑士阶层大量填补帝国的行政和军事职位，特别是禁卫军长官和对税务进行监督的要职。在罗马学者塔西陀（Tacitus）看来，罗马元首有意重用骑士阶层是出于对元老院的制衡，可见这种社会阶层的交替在当年恐怕都不是秘密。从共和国晚期到元首制早期骑士阶层涌现了一批杰出的学者，军事指挥官，行政官员还有政治家，包括西塞罗，老普林尼，小普林尼和庞培等。随着封建化的发展，骑士阶层在帝国时期逐渐演变成以地主阶级为主体的阶层。在公元一世纪，隶农制随着奴隶制经济的收益下降以及奴隶来源的减少开始盛行，批判奴隶制的思想（哲学家塞涅卡/塞内卡/辛尼加 Seneca），用租佃制部分替代奴隶制的呼声（农学家科卢梅拉 Columella）开始出现。随着隶农群体的扩大和剩余奴隶处境大幅改善，缴纳地租已经代替强迫劳动成为主要的剥削方式，家庭劳动取代了集体劳动，这是封建化的先声。

从阶级更替的外显，租佃关系的发展以及更晚的庄园经济兴起这几个关键现象来看，汉代中国的历史发展进程要略微领先罗马，但是应当不超过两个世纪，该差距在当年算不上大。有不少理由可以解释这样的差距，包括中国社会的结构比罗马世界更加简单（罗马至少还有城邦传统的影响，但是城邦生活和商人市民在秦汉时期早就严重衰退了，从另一方面来讲这也是中国历史发展更久的原因），中国的人口比罗马集中得多（按罗马和汉朝在鼎盛时期人口持平，即 6000 万至 7000 万之间估计，中国的人口密集区集中在黄河中下游并且连片，而罗马的人口分散在地中海四周），春秋战国时期烈度越来越高的战争加速了技术革新和应用（比如铁制武器和农具），刺激了社会改革（虽然说战国时期的战争记录免不了大量注水，不过就算把历史记载的军队数量消减一半，战争的烈度依然很高）等等。这里想补充一点，很多人认为是战国时期的战争导致了破坏性的官僚制度，我并不认可这一点。其一是直到秦朝统一的时候中国的官僚制度一点都不完善，连比较成熟的选官制度都不存在，要不然秦朝怎么可能在统一之后十几年就灭亡。第二点是战国时期战争作为帝国统一前夕的文明世界内部的兼并战争，就其军事动员的比例而言也并非特殊，未必就比罗马共和国在第二次布匿战争中展现出的强。从惨烈程度来说，秦军屠杀战俘虽然血腥，不过罗马毁灭迦太基也不好到哪里去。然而汉匈战争以及汉扩张战争中汉朝作为一个大帝国发动的“总体战”的动员比例，在前现代时期就是极其惊人的了。

另外人们也能看到一些细节上的不同，毕竟两个帝国的政治体制，发展历史和所处环境不可能一模一样。例如罗马在从奴隶制经济的鼎盛时期向封建经济过渡的时候，没有像中国的古典帝国一样出现一个存在大量自耕农的时期，罗马存在大量自耕农是奴隶制经济勃兴前的事。罗马的扩张带来的是奴隶制的繁荣，而秦汉帝国的扩张巩固的是封建经济关系，并且有意在新征服的土地上通过移民实边制造自耕农（以汉武帝时期尤为明显）。像汉武帝这样极其强势的统治者会直接使用政治手段毫不留情地打击大地产者，罗马统治者没必要这样做也未必做得到。不过无论东西方历史进程在细节上有什么差异，直到古典帝国崩溃这个历史时期从整体上是一致的。

12，中国的封建化进程为什么在汉代陡然加快

然而，中国在经历了武帝和霍光总共 70 年的执政之后，历史进程变得飞快，一些措施在日后被证明是决定性的。实际上，就跟日本发生的情况相同，尽管一些比较长的时期都被算为古典帝国，但是如果我们把最高统治者“不拘一格地”从社会各个阶级各个阶层，不按明确的规章或者默认规则而是依据个人意志强行黜陟官员，朝廷的官僚系统中充满不同身份，不同意识形态，不同诉求的团体并在这个过程中强化君主权力视为“最典型的”古典社会，也就是反映阶级过渡实质的古典社会，那么中国的这个历史阶段其实相当短暂，无非是汉武帝统治中国的半个世纪出头，这甚至比日本的院政还要短暂（霍光摄政时的重要官员大多在武帝时期就已经崭露头角，他作为摄政者像古典君主一样任意用人的条件毕竟不充足）。在此之前，朝廷官员多功臣之后；在此之后，官员无论是恩荫还是选拔基本是官僚地主出身，（当然这不可能是绝对的，汉宣帝也会重用自己在民间时的朋友，如戴长乐。只不过即使是东汉人自己都承认只有在武帝时可谓“汉之得人，于兹为盛”）在东汉门阀士族的垄断更为明显，寒门出身的官员极其稀少。

就是在这样剧烈的变化中，决定中华帝国官僚制度的一些本质特征出现了，并最终导致了官僚国家的复辟，考虑到汉武帝执政时期规模惊人的军事征服，说中国的官僚制度最初是一种战时体制一点都不为过。从东汉中期开始，庄园经济占据了国家经济的大头，货币流通萎缩已经十分明显。在东汉末年的军阀混战中，各割据势力所表现出的封建意识就已经十分明显了，而且是全国性的，这个时候距离汉武帝去世也只有三个世纪。而从罗马的鼎盛年代向后数 300 年，西罗马帝国还没有正式灭亡，而东罗马帝国还顽强地生存着，它的封建化程度还比较低。（虽然人们日常将衣冠南渡之后的南朝与东罗马帝国相比，但

其实这两者具有本质上的不同。东罗马帝国在成立的时候处于一种将封建化的状态，但是东晋、宋、齐、梁、陈发生的事情跟北方并没有本质区别，是另一种形式的再官僚化。实际上只要熟悉我国三国时期的历史，就不难意识到东吴政权很有可能是三个割据国家中封建化程度最高的，这一点从东吴兵制就体现得很明显。而在逻辑上也十分通顺，两汉南方地区的大规模开发基本上是汉武帝执政时期官僚系统成熟之后的事，迅速进入国家政权的地主阶级主导了南方的开发。再加上天高皇帝远，封建化得以迅速发展就一点都不奇怪了。）因此我们可以总结出中国从西汉中期至东汉末期封建化迅速进行有以下几个原因。

第一，虽然汉武帝时期中国主要的对外贸易通道就已经完成开拓，但是作为欧亚大陆的东端经过中国的国际贸易毕竟不可能像近东地区这么发达，相对于中国自身庞大的体量来说就更微弱。国际间经济活动而非国内经济活动才是抵消封建化的重要因素，因为国内经济活动本身会随着封建化消退，而中央政府对于国内经济活动的控制也会削弱。相反国际贸易集中在少数几个地点，朝廷更容易从中获利。国际贸易占经济比重过小导致中国的封建化进程没有任何缓冲的余地。

第二，虽然从整体上看，中国在科学技术方面没有哪个时期能取得遥遥领先世界。但是在汉代，特别是公元前一世纪和公元一世纪二百年间，钢铁冶炼技术取得的进步过于惊人了，炒钢法、灌钢法、煤炭使用、水力鼓风机和高炉炼铁集中出现。中国在钢铁的质量和产量上与世界其他地区迅速拉开了巨大差距，这在最初可能是出于军事和经济目的对于钢铁冶炼进行集中管理的成果，不排除汉朝政府追加了大量投资。铁制工具的广泛普及有力地提高了生产力，而且汉帝国特别是汉武帝时期非常注重用国家力量普及新的耕作方法。在汉武帝去世之后的一个世纪里，中国的人口增长了近一倍。不管在工程学，数学，哲学这些方面中国比起地中海世界落后多少，但是在农业生产力上确实骤然就取得了显著的领先地位，封建生产关系的快速确立就毫不奇怪。

第三，官僚制度的改革有利于地主阶级参与国家政治当中，使得他们能够迅速扩大自己的财富。就汉武帝本人而言他虽然在整体上倾向于扶植富农地主，发展封建生产关系，不过他本人的目的最终还是为战争筹措最多的钱粮兵马。在汉武帝设立刺史时所执行的《六条察郡之法》严厉打击豪强兼并土地以及地方官吏阿附豪强，并有意识地采取籍贯回避制度，这其实表明武帝本人对于封建化在最初会削弱国家能力是有认识的。不过并没有什么用，就好比汉武帝本人统治时期依然通过内朝牢牢控制着最高决定权，并且从社会各界广纳网罗人才，然而内朝作为古典宫廷的延续在霍光死之后就很快消失了一样。既然有了一套有利于地主阶级单独（作为阶级）掌握国家权力的官僚制度，地主阶级利用这套制度为自己谋利就是完全免不了的，更不要说不可能每个皇帝都跟武帝一样精力充沛，思维敏锐。

第四，自武帝之后，中华帝国在东亚（也包括北亚和东南亚的一部分，新疆因为是我国领土所以算为东亚地区）这个相对隔绝的世界建立起了绝对的优势，扩张到极限，已经不存在任何外国势力能够对帝国构成挑战，汉人也习惯这个局面。在国内，大范围的部族、社群和内部边疆仅仅存在于平定不久的南方（当然不久是对于中华文明主流产生的黄河流域来说），但是帝国的核心统治区已经没有它们的踪影了，而且百越、百濮等民族相对于形成中的汉族而言实在是实力太弱。在北方边境活动的少数民族已经在汉朝的优势武力下战战兢兢地度过了两个世纪。这些因素都意味着在公元前一世纪，一世纪和二世纪，中华帝国所面临的情况实际上非常单一。当然某种程度上说其实也没这么单一，只不过因为自汉武帝开始消灭和打击的敌人实在过多，因此最后形成局面十分单一。在这种情况下，中国所处的世界中没有任何外部力量能够阻挠中国的封建化进程。

13，汉武帝时期的政治改革为什么最终使得中国走上了灾难性的道路

然而就像我之前提到过作为最重要结论来叙述的事，虽然中国在封建化早期进展迅

速，但这很难说成是一件好事，因为中国在西汉时期形成的官僚制度最终演变成为阻碍封建化的力量，最终导致了封建化进程的中断和灾难性的官僚复辟。在此前我只是笼统地说：汉代形成的官僚制度过强了，但是究竟怎么强没有具体说，而且仅仅用“强”这个词可能会引发误解。因此让我们回到历史转折的地方再详细勘察一下“案发现场”，尽管汉武帝统治的54年整体上就已经属于中国历史的转折点了，不过为了详查我们不妨把时间再具体一点，放在公元前121年到120年这两年间。让我们看看在这个时间点，汉朝正处于怎样一个十字路口上。第一，霍去病在公元前121年两次出击令汉朝征服了整个河西走廊地区，匈奴等周边少数民族政权对汉朝的包围态势瓦解。在征服河西走廊之后，汉帝国对于北方的控制达到了日后朝代所能达到的水平，适合农耕的区域已经被悉数占有，并且获得了一定农牧混合地区以及马场。第二，在公元前122年淮南王刘安谋反未遂之后，汉武帝相继颁布了左官律和附益法，这标志着对于诸侯王国权利的侵夺已经完成，此后汉朝朝廷已经不可能再从诸侯王国那里榨取油水。第三，在公元前124年汉武帝设置太学，这连同此前的设置五经博士，完善察举制等举措一起基本构建完成了中国官僚体制的（以儒学为主的）意识形态框架，并且在整体上一直延续到清朝末年。第四，在河西之战之后文景时期所积累下来的余财因为对匈战争消耗已经所剩无几，继续作战势必意味着开辟新的财源，而要在短期内实现这一点不能指望生产力增长实现，而必须依靠新的榨取制度。

至此，对匈奴反击的成功已经使得帝国不再面临生死危机，究竟是在地理上与内地比较接近的，从降水量分布和生产方式分布上处于交界地区的位置进入防守反击的状态，用余力扫荡周边其他政权。还是趁着匈奴遭受重大打击的时刻主动扩大战争，派遣规模更大的军队深入蒙古腹地追击穷寇，站在现在信息更全面的角度是一个很重大的问题。不过在当年人们似乎都不倾向于讲和，这不仅是因为当年的人获得信息并不全面，更是因为匈奴长达近一个世纪的军事压迫很难让人们相信匈奴军队不会卷土重来。毕竟当年冒顿开始他的征服之时，河套地区以及河西走廊也不由匈奴统治。在当时那个时间点，唯一坚决主张见好就收，恢复与匈奴人和平的是主爵都尉汲黯，不过这个人未必是意识到了什么问题，大概率是因为他一贯尊崇“国家少事”的原则，在打完几场胜仗之后觉得谈和更合适了而已。总而言之，帝国的最终决策是扩大战争，其最终目的有可能已经是彻底消灭匈奴。

于是在公元前121年汉武帝时期最后一个在核心决策圈内的丞相公孙弘去世之后，直到要求田千秋辅佐皇子刘弗陵为之，文献记录中再也没有一个汉帝国的丞相在决策层起到作用。这标志着内朝与外朝的彻底分离，现在云集各方奇人异士的古典宫廷退缩到了以大司马大将军卫青为首的内朝中。内朝成员作为皇帝的心腹亲信直接参与国家大政方针的商议和决策过程，而以丞相为首的外朝官僚系统不于政治决策中扮演有影响的角色，仅仅作为帝国政府的执行机构存在。这套新体制很快展现出了极强的工作效率，接下来十年间，汉武帝进行了两次掠夺性的币制改革并最终确定了币制，收回铸币权；发动了“全民检举揭发”的算缗和告缗运动，使得商贾中产以上悉数破产；开始执行盐铁官营和平准均输的政策，加强国家对于经济的管控能力。正是经由这些措施缓解经济压力，汉武帝又将他的征服战争和探索事业持续了30年，中国第一次以强国的身份出现在世界舞台上。这样一来，我们就可以明确地梳理出汉武帝的政治举措如何塑造了中国官僚体制最终得以复辟的特征。

第一，与其他国家不同，中华帝国在汉武帝执政时期发展出了一套具有以儒家意识形态为明确指导思想的，有大量官私学校和官方认可学者以及有声望的大儒培养官僚预备队伍的，有一套比较明确的，（官僚制度）有较大权限自行执行的选官制度的（高级官员肯定还是需要皇帝认可）官僚制度，而且范围是全国，不是部分地区。这些特征单独出现一两个并非奇怪，但是一起出现在古典时期的官僚体制中就非常惊人了。古典帝国官僚制度的一般特征就在于随意性和平衡性，也就是不挑着一类人用，最终的结果是体制内各种人

都有。它不是某个宗教的教团，而是一个拥有权力的国家机器，以古典时期社会各种思想的繁荣和开放来看，古典官僚制度中成员的思想应当也是多样的。而且我们应该指出，在正常情况下保持这种官僚体制的多样性对于君主的专制权力的确有好处，例如萨珊波斯的君主就非常喜欢和擅长在拜火教、摩尼教、各派基督教和马兹达克派的相互竞争中扩大自己的权力，孔雀王朝和笈多王朝的君主也会同时尊奉婆罗门教，佛教，耆那教以及阿吉维卡派（Ajivika）。中国的事态发展也表明，在官僚系统内独尊儒术根本不会在事实上增加君主的权力，从汉武帝以后汉代君主相对于官僚制度的权力不是处于一种上升的趋势，反倒是趋向变弱的。这是因为在统一思想指导下的官僚制度原本就不是为了增强古典君主的权力，而是在面临战争扩大化的现实需求下增强行政的执行效率，并且在节省皇帝本人为了维持日常行政而投入的精力。

汉武帝时期的外朝官僚系统相当于是整个帝国政府的外骨骼，为了让这个附加的机器能够自己正常地运转，而不总是陷入一种需要维修的境地，皇帝就需要给它输入儒家思想这个程序。然而具有指导思想，学术机构以及晋升路径的官僚制度就会出现一种新的变化，那就是官僚体制内产生一种自我意识，许多官僚认为彼此之间具有很大共同利益，而且从官员选拔和考核的角度确实如此。同时还出现了一大批依附于官僚制度的受益群体，实际上它在汉武帝去世之后很快就出现了，也就是汉代的经学世家。一些大儒之所以被人们敬重，并非他的学问具有多少实际作用，而是拜入他门下学习容易做官，这不仅是学术上的原因也是因为社交关系的缘故。这些官僚制度的依附者最终在我国形成了一个特殊的阶层，也就是所谓士大夫阶层。这种情况下，维护官僚制度本身的存在，而非利用官僚制度去攫取财富和土地成了一些人民根本利益诉求。这一点与罗马很不一样，罗马的官僚制度虽然发达，但是大家在这个体制内晋升的时候想的大多是为自己家族多积攒一些钱财，多购置一些土地，在这个体制内无非顺势而为，并没有强烈的维护现有制度的欲望。中国的官僚系统既然有为数不少的既得利益者拥护，有成员相对广泛的认同，又有比较大的自主行动能力，那么它在面对变化的时候就会有动力并且有能力进行迅速地有效的反应，使自己能够适应变化继续生存。

第二，汉武帝时期形成的官僚制度最大的特征不是“能管”，而是“能抢”，这是很多人，特别是外国人容易忽视的。现在人们对于中国官僚制度的印象往往是高度复杂、成熟，无孔不入，但这其实是一种幻想，我的评价是来中国住上几年就明白了。只要拿罗马与汉朝对比一下就很容易认识到这一点，从官僚体制的专业化程度和精细程度来看，汉朝并非能够与罗马相比。这一点很正常，毕竟东地中海文明发展的时间比中国要久很多，而且各个地区之间交流也十分频繁。例如从司法、审计以及公共工程来说，罗马比起汉帝国明显具有优势。如果从对于社会经济的干预来看，恐怕还要罗马人更加深入全面一些。

当然，人们不应该忘记我们不可能准确对比两个庞大古典帝国的基础性权 力强弱。因为即使在一个帝国之内，朝廷对于不同地区的权力也是有很大差异的，例如罗马帝国在很长时间内其公民权授予都具有地域性，人们就不可能指望罗马帝国在亚平宁半岛的基础性权力与各个行省相等。汉朝也是一样的例子，不同的郡被分配到的政治任务可能差异很大。但是从总体上说，汉帝国和罗马帝国所能掌握的基础性权力都是相当惊人的。汉武帝在他统治中国的时候能够进行长期有效的军事动员和扩张战争，离不开帝国政府所能掌控的强大的基础性权力。如果仅靠专制性权力就能击溃匈奴这样的强敌，那么崇祯皇帝也不可能在景山上吊。我在这里想要表达的含义是，汉武帝漫长统治时期的更化运动为一个极具破坏力的，能够提供强专制性权力的官僚制度形成铺平了道路。尽管我们随后就会看到刘彻本人一直在非常谨慎且明智地掩盖其专制性权力。

然而在汉武帝执政那个特殊的历史时期，官僚制度的首要任务并非“能够治理”，而是“能够掠夺”，因为帝国的首要目标是打赢战争。回想一下之前我们在提到清朝征服中

国之后吸取了明代皇帝的教训，有意地利用八旗这个入关时已有的体制将一般的行政官员和专职扩大并维护君主利益的官员相区分。这个事实非常重要，因为有一些官僚制度被设计出来的首要目的就不是“增强管理”，尽管在一般的理解上官员似乎就是用来进行管理的。在汉武帝设计这套体制的时候，他首先考虑的不可能是如何做到司法判案的公正这样的问题，而是如何能够持续一段时间的，大规模的榨取民间的财富用于战争，在这种目的下形成的官僚体制必然是偏向“榨取性官僚体制”而非“管理性官僚体制”。在联想到我们在谈清代对于官员进行划分时，从本质上而言，帮助君主扩大财富的专职官僚和负责维护君主利益特别是政治安全的专职官僚属于一类，都是“仆人型”的。因此当古典时期过去，中国在事实上已经不再需要面临汉匈战争这样规模和烈度的对外战争时，“榨取性官僚体制”就很容易向“压迫性官僚体制”转化，变成以维护稳定和扼杀变化为主要目的的机关。

实际上人们也很容易想清楚，压迫的一个最主要的手段就是榨取，只要让老百姓足够穷困和愚蠢，那么他们事实上就无法造成威胁，这也是《商君书》在 2300 年前就指出的。同样是因为出于整个官僚系统的掠夺性而非治理性，官僚系统的过于庞大能够直接毁灭社会生产，这就是所谓王朝周期律的原因。如果人们熟悉中华帝国之后的历史，特别是隋唐以来官僚复辟时期的历史就很容易理解这一点，就国家制度对于社会基层的管理能力而言，中华帝国还未必比其他地方强多少，即使是中世纪的封建欧洲也不一定能比过。在面临司法案件时，有没有一个能够让全社会满意的程序？在制作财政预算和进行审计的时候，有没有一个明确的流程以确定责任？有没有高效率的市场管理部门来对经济进行调节以激发市场活力？其实中华帝国既做不到这些，也根本不在乎这些，它就不是来解决社会问题的，它只需要能够源源不断地掠夺民脂民膏并避免造反就够了。中国民间有很多话都反映了这种认识，例如“各打五十大板”“衙门口朝南开，有理没钱莫进来”。到现在中文互联网上的流行话有一句是这么说的：解决不了问题就解决提出问题的人。

就我国官僚制度的本质而言，它并不是寻求国家长远发展和做好事的，而是能掠夺多少掠夺多少做坏事的，其威力在于破坏而非建设，是恫吓人民而非令其信服。我们不得不承认中华帝国的这种选择符合政治的基本逻辑，统治者想要使得被统治者臣服，无非只有施以恩惠进行拉拢，加以惩罚进行恐吓，推行教化使其信服三种手段。奖赏意味着建设，说服离不开事实，唯有惩罚成本最低。与其费尽心力使人民心悦诚服，不如制造无休止的恐怖把他们全部吓疯。我认为在中国生活过一段时间并且仍然能够保持思考的人，恐怕不会相信现今中国在公共服务领域真的强于西方发达国家。（只需要想一想自己到公共机关办事的时候遭到什么样的态度对待就明白了）像这样的灾难性后果，从其最初来说，来源于这套体制根本就不是一个汉武帝设置的常规制度，而是在那个年代没有别的办法才设立的“战时体制”。此前已经说过，皇帝本人对于这套制度应当执行到何种程度，在什么时候应该削弱它同样犹豫不决，只不过最后彻底打垮匈奴的野心战胜了其他的判断。

在古典时期结束之后（随着封建化的开始），像汉匈战争这样大规模的大战已经打不起来，帝国能够征服的领土尽数纳入囊中，没有必要再派出无数探险家在未知的远方寻求援助，也没有那么多工程项目需要投资，总之榨取的巨额财富没了去处，然而官僚体制仍然在“取之尽锱铢”。因此正如今天所见，必然的后果是上至皇帝下至底层吏员依照官僚系统内的等级区别都获得了惊人的特权，并且一致地维护起了这套体制。我作为普通人虽然难以想象君主和高级官僚的特权究竟能庞大到什么地步，但事实就是这种特权在中国历史上被证明是难以抵抗的诱惑。任何人无论其身份，无论以何种方式发家，一旦能够取得这样的特权的时候，他都会想尽办法地维持官僚制度并试图保有官僚特权，特别是在摧毁官僚制度必然导致已经形成的官僚地主阶级一致反对的情况下。

无论对匈奴的反攻在当时和现在看来是多么成功，无论汉朝在鼎盛时期的光辉是多么

耀眼，汉武帝时期的战时官僚制度最终影响整个国家走上了通向地狱的道路，现在说什么都晚了。

14，应该区分基础性权力与专制性权力，以及两者在历史上变化的不同

这里还有一个重要的问题需要说明，那就是人们对于权力的直观感知和实际情况会有偏差，它很可能会造成误导。我认为英国社会学家迈克尔曼（Michael Mann）对于国家权力的划分很有意义，第一种权力被翻译为“专制性权力”，是指国家及其精英被授权无需遵守例行程序，无须与市民社会中的各个集团进行制度化协商谈判就可采取行动，也就是国家精英自身超越于市民社会之上的权力。第二种权力被翻译为“基础性权力”，是指国家实际上渗透到市民社会，逻辑上在整个统治领域内有效实施政治决策的能力，也就是国家通过自身的基本结构渗透并集中协调市民社会活动的权力。（当然这里我们显然不只是考虑一个市民社会，而扩大到从古至今的所有被统治群体）

当人们观察一个政权，特别是早已消失的古代政权时，注意力很容易集中在专制权力上，因为君主和朝廷行使专制权力的行为很容易被记录下来。然而基础性权力属于什么情况，需要当年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很可能是非正式的文献资料或者出土文物来揭示，这些信息很零碎，也就更容易被忽视。例如我们在观察欧亚大陆的古典帝国时，虽然能够发现无论是汉代中国还是罗马元首制时期这两个国家的古典官僚制度就复杂性和成熟度上不是波斯、印度和高棉能够比的，但是中国皇帝和罗马元首看起来却缺少专制君主的威严。他们都较少被神化，不是“转轮圣王”“神王”或者宣称自己有“不朽的灵魂”，不需要在全国立下神圣宣言的铁柱和石碑。这种误解常常出现在罗马和波斯的比较中，例如人们时常觉得与罗马相比，萨珊波斯更像一个“东方专制主义”帝国。实际上产生这种误会的原因在于，波斯和印度的统治者虽然比中国和罗马的同行拥有更少的基础性权力，但是的确可能拥有更大的专制性权力。这一点非常好理解，与中国和罗马相对简单的国内政治相比，波斯和印度的帝国境内具有众多的部族和社群。这些地方性的自治实体一方面阻止了国家权力下沉到社会基层，但是他们中每一个都分得了一部分国家权力，使得国家权力在各个阶层、部族和社群中更为分散，统治者因此没有必要去顾及其中一方的脸色。同时，基础性权力的不足会使得统治者更倾向于宣扬专制性权力以维持其统治，但是拥有极大基础性权力的统治者往往不会这么做。

我们观察中国的历史就很容易注意到这一点。秦始皇初次统一中国时，这个帝国的官僚制度何止是不完善，它甚至就没有足够多的官员来管理被征服的东方。不要说在地方有多少反对派活动，就是在咸阳，针对皇帝的暗杀也没有停止，而且根本捉不到刺客。反秦的袭击和异象宣传简直无处不在，嬴政除了通过大规模屠杀来发泄以外，对于这种局面根本无能为力。然而就是秦始皇不断地在他巡游过程中通过立碑刻石来宣扬“初一泰平”的武功并将自己神化，这很容易让人到波斯的石版、浮雕以及印度的铁柱、石柱。实际上也确实是一回事，这些统治者空有一个帝国，但是对于自己基础性权力的缺失心里非常清楚，因此必须进行这样的神化宣传。汉高帝刘邦和汉文帝刘恒在正史记载中一样笼罩着祥瑞的异象，然而到汉景帝年间这种神异现象就明显变少了。

到了汉武帝时期，作为在中国典型古典社会进行统治的君主，从其半个世纪间的政治、经济和军事上的作为来看，刘彻完全可以说是我国历史上拥有基础性权力最大的皇帝。然而看起来与他掌握的绝对权力相悖的是，这个人在正史记载中极少炫耀自己的威力和武功，这和其他古典君主的同行们相比简直匪夷所思。他从来不通过树立夸赞自己的石碑铭文，尽管他后半生频频巡视帝国。武帝本人的文学素养非常好，但是除了程序化的郊祀诗文以外，他的作品基本在抒发个人情感。汉武帝创造了年号这个概念，但是他本人基本上把年号作为一个国家六年或四年发展的纪念或者目标来用，不像他死后不久年号就沦为宣扬正统和祈求祥瑞的工具。实际上不要说后人，在武帝死后直到晋代四个多世纪间知

识分子普遍对此感到奇怪，在从汉到晋有关汉武帝的小说故事中，人们宁可相信他组织大型典礼是为了从西王母这样的神仙那里获得长生不老的方法，也往往不信这是在夸耀自己的功勋。

这种矛盾恰恰反映了基础性权力和专制性权力的区别。专制性权力在感官营造方面非常强调神秘感和距离感，其意义在于在气势上威吓住对方，使其摸不到君主的底细，一旦这层纸被捅破了那就完蛋了。如果我们观察中世纪摩洛哥旅行家白图泰关于马里帝国君主如何在宫廷中行使权力的记载，或者平安时代中期的日本天皇如何听取少数几个高级官僚奏事并予以回应就不难意识到这个问题。无论是马里帝国还是平安中期的日本，君主所能拥有的基础性权力是很弱的。汉武帝所处的情况则完全不同，他需要在七八百万平方公里，生活着三四千万人口的庞大地区内采取高强度的政治、经济、军事行动长达半个世纪，并且组织对这个区域以外的外部世界进行探索。与日本天皇名义上的“治天”不同，刘彻其人是真正在行使“治天”的权力，在整个前工业时代，帝国的基础性权力前所未有地深入基层。他既没必要，也不大可能通过常规地显示专制权力的办法来增强自己权威。例如这个人根本就没办法保持多少神秘感和距离感，因为他需要不停地和幕僚商议国家政策，从全国各地接收各个阶层的奏书并且予以回复，出现在各种大型典礼场合 以示国家“更化改制”，不断地出巡并且接见地方的利益团体代表（比如山东沿海的方士）对他们进行安抚和拉拢。当皇帝本人需要以最快的效率处理政务，基础性权力已经大到在当年的技术水平下难以行使时，他自然没有必要把注意力放在各种祝圣仪式上。而且我们也不应该忘记所谓专制型权力的定义，这种权力的显示本身就意味着对于其他政治参与方话语权的蔑视，不得罪人是不可能的。哪怕是被视为神或者神的后裔的君主，在本质上也是一个普通人，脖子上被砍一刀也会死。因此对于任何理智的统治者而言，在完全没有必要显示专制权力的时候，平白无故招惹根本难以预测的风险显得就极为愚蠢，而刘彻本人无疑是一个极其聪明的统治者。

我们用一个有趣的事例说明汉武帝本人是怎样避免过度显示其专制性权力的，也就是发生在元鼎三年冬（元鼎三年为前 114 年，不过不要忘了在太初历之前，我国以冬为岁首）的函谷关东迁事件。汉帝国将函谷关这个首都长安的最重要的门户和关隘从现在的灵宝市东迁到新安市，而文献记载将这决定指向了时任主爵都尉杨仆（依照东汉学者应劭的注），他以酷吏的身份位列九卿。杨仆是宜阳人（汉代宜阳比今天的宜阳要略偏西一些，根据《中国历史地图集》），给汉武帝上书说，现在关中的土地都奖赏给了有功之臣，他们已经成为高门显贵，自己的家乡却在函谷关以东，感觉低人一等。于是请求把函谷关东迁到新安市，这样杨仆的家乡就被恰好包括在关内了。现在的人当然会感觉到这种记载多么离谱，且不说一个皇帝会为了一个官员的请求就做出如此重大的决定，而且就食邑的位置来说它并未表现出明显等级区别。例如骠骑大将军霍去病的食邑冠军县位于南阳郡，日后属于荆州刺史部；大司马大将军卫青的食邑长平县位于汝南郡，日后属于兖州刺史部。（函谷关东扩时，卫青本人和霍去病之子都在世）这两个地方日后都不在司隶校尉的监察范围内，不是三辅三河、弘农这样的畿辅重地，卫霍两人出身的河东地区也不属于关中，虽然在地理上是自然延伸。而杨仆本人后来因为平定南方的武功被封为梁侯，梁县却是真的在以洛阳为首府的河南郡，而且就在宜阳东南方向不远处（宜阳县归属弘农郡，在函谷关东扩之后属于“关中”了）。但是很显然无论从地位的尊贵，还是从个人能力及在国家决策中发挥的作用，还是从受到皇帝信任甚至是寄托了某些重要情感的角度来说，杨仆都不可能跟卫青霍去病相比，仅仅几年后杨仆就因为自己在征服朝鲜中的拙劣表现被贬为庶民。由此可见汉武帝不可能是为了给杨仆一个面子就让函谷关东扩，杨仆自己也不可能相信自己有这么大的脸面敢这样请求皇帝。

实际上我们从后来元封五年（前 106 年）划分司隶及十三刺史部这项措施中可以看到

函谷关东扩大地缘政治上的意义。函谷关东扩之后，第二年在京兆东面新设的弘农郡立刻就成为京师长安的锁钥，这个郡的地理界限被四个重要的关隘所限制，分别是西北方的旧函谷关，东北方的新函谷关（设置一个关都尉），东南方的武关（设置一个关都尉），以及西南方的峣关（也就是后来的蓝关，韩愈被贬斥曾经过此地）。前三个关隘都在地理上属于弘农郡，峣关大概直接隶属京兆，同时在旧函谷关以西不远的华阴是京辅都尉的驻地，这也就是说弘农直面东方的防御力量虽然强，但是在西侧面对首都的一方仍然被京兆严格防范和限制。新函谷关距离洛阳仅仅 30 千米，军队可以朝发夕至，仅仅用快马传递信息那就更迅速了。其实从地缘上说把新函谷关作为关中的东大门是非常离谱的，因为离得也太远了，但是函谷关的确是洛阳非常合适的西大门。在东汉末年汉灵帝为了防御黄巾军在首都洛阳附近设置的八个关隘中，新函谷关位列第一，哪怕黄巾军起义的地区基本在洛阳的东面而非西面。经过这样的关隘建设和行政区划调整，汉帝国政府在国家内部完成了一次惊人的地缘扩张，现在作为三辅的左冯翊、右扶风、京兆尹，作为三河的河东郡、河内郡、河南郡，以及连接两个地区的弘农郡都被划入司隶。司隶向东延伸到黄河稳定河道的尽头，再往下游则河水容易泛滥成灾，瓠子决口在当时也刚刚堵塞没几年。

在中原以北，依《汉书 文三王传》和《史记 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所载，汉武帝将代王转封到清河，原先的封地改为太原郡。经过这样的调整，太行山以西已经不再存在诸侯王国。并州刺史部（包括现在山西大部）东侧的太行山脉历来属于天堑，通过少数几个关口的道路情况极为险恶，西南方跨越黄河的主要渡口又被河东郡控制，上党高地东南方则是河内郡。这样一来太行山以西的并州，囊括了从匈奴处夺取的河套，河西走廊地区的朔方和凉州两个刺史部也在朝廷控制下。

在南方，汉武帝作为老奸巨猾的地缘政治家故技重施，在隶属于益州刺史部的巴郡（郡治在今天重庆），帝国设置江关都尉驻扎在鱼复（巴郡管辖范围的东端，以东则是荆州），也就是后来的白帝城所在位置，今天的奉节。而在东部与巴郡相连的是属于荆州刺史部的南郡（郡治江陵，现在的荆州市），该郡都尉则驻扎在江陵上游的夷陵，今天的宜昌市。在鱼复和夷陵两地之间，就是现在大家常说的长江三峡地区（属于南郡）。在更靠南的益州刺史部南部的牂牁郡，帝国在红河上游设置了进桑关，并令该郡南部都尉驻扎在进桑县。在牂柯江上游设置柱蒲关，柱蒲关的具体位置没有记载，不过根据汉武帝时期设关隘时附近会驻守一个都尉的一般规律来推测，这个关隘很可能在元光年间就已经设置的夜郎都尉驻地附近。这两个益州南部的关隘分别从珠江和红河上游对整个交趾地区（这个概念在当年包含广西，广东大部和越南中北部）实现了威慑，一旦当地有变，汉军就可以立刻顺流而下进行平叛。这样一来，汉武帝在短短数年间就完成了在《汉书》中被称为“扩关”的内部地缘政治扩张。

这样一来我们从地图上就看到了一条显出形状的线，也就是我国地理上第二阶梯和第三阶梯的交界线。汉武帝将以长安为首都的中央政府能够确保控制的边界向东推移到了这条线上，尤其包含了河内郡、河南郡这一带天下的中心地区，通过修建道路、运河、关隘和调整行政区划将关中地区的地缘控制力扩张到中国的整个第二阶梯地区。在十四个监察大区中，朔方、并州、凉州、益州和司隶五个位于第二阶梯，属于朝廷的基本盘；幽州、冀州、青州、兖州、豫州、徐州、荆州、扬州和交趾九个位于朝廷需要防范的第三阶梯。这样一来，朝廷严密掌控的关西（扩张后的）中国第二阶梯地区与有所防范的关东第三阶梯地区相比虽然从人口和经济上还不能说有优势（按照《汉书》数据，扩张后的关西地区人口占全国三成左右），但是一旦考虑到山川地理的形势，关系和关东的力量就相对平衡。再加上朝廷所拥有的优势，包括大义名分、武备和财政，凭借关西压制关东就是可以实现的事了。

我认为这种调整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国家体制变革带给汉帝国决策层的焦虑。虽然秦

国以关中和巴蜀为基本盘就完成了中国的初次统一，汉朝初年一定程度上继承了战国晚期的地缘政治格局。然而秦国的地缘优势某种意义上讲是建立在诸侯割据的情况下，也即秦国本身完全不足以压倒其他诸侯国领土、人口和经济的总和，但是因为中国从行政上和认同上还并没有完成整合，关东诸侯不可能一心一意合兵攻秦。等到汉武帝执政后期，中国的内部整合正在走向完成，对匈奴的战争可能加速了这个过程。虽然大一统的局面大大增强了长安朝廷所能支配的，在全国各个地方的基础性权力，可是也不可能不带来这样一个问题。当地方上的自治力量几乎完全消失，长安变成一个大一统的集权国家的首都时，它所面临的威胁就不只是个别诸侯国了。换句话说，以前的首都只需要对于国家的各个地理单元分别具有明显优势，而现在帝国的首都需要能够实现对于整个国家实现全面的压制。经年累月的战争带来的社会压力，加上推行盐铁官营，将铸币权收归中央之后关东地区必然产生不满情绪。像汉武帝这样经验极为丰富的统治者不可能没有认识，他在完成国家内部地缘战略调整的同时自己也开始一次又一次前往东方巡视。

因为出于这样比较隐蔽的，不太方便公之于众的庞大战略目的，汉武帝没有自己提出计划的第一步，而是让一个家乡正好就在新函谷关附近的，朝廷的新贵来提出，并且在八年间分步执行，这就显得高明许多了。尽管皇帝本人无疑可以行使专制权力，但是在没有必要非得这样做的情况下，在形式上尊重朝廷既定的法度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即使从政策推行的角度来说，受到的疑虑和阻碍也会小一些。武帝执政时期发生过许多这样的事，例如他将太一立为主神祭祀，史书中依然说这是采纳了方士的进谏。不过其实大家一想也能明白，哪怕古典国家有转向单一主神崇拜的倾向（增强统一），随便一个方士吹吹耳旁风，皇帝就同意是不是也太离谱了。即使在宗教影响相对弱的地方，更换祭祀的主神也绝对不是随便的事。皇帝暗中授意个别人提出，并且以一副虚心纳谏的样子命令执行，就避免了过度显示专制权力可能带来的不满。所以说很多大权在握的统治者往往表现出一副宽容和重视公议的形象，而越是看起来专断独行的统治者，他的统治很可能远非人们想的一样稳固。

不止如此，与一般的想象不同，汉武帝对于意识形态的管控相当松弛，在某种意义上近似于不管。例如公开的政治反对派淮南王刘安谋反未遂被杀却允许《淮南子》一书一直留存下来（有至少一本就存放在未央宫石渠阁），国家官方支持今文经学但是一样允许古文经学发展并任用学古文经学的官员。国家的官方意识形态的基石是儒家六经，不过阴阳家的学说一样被重视，像浑天说这样否认“天圆地方”的理论一样被允许传播，在制定新历法的时候，只以实际效果为准。到后来“今古文之争”和“浑盖之争”都越来越激化了。哪怕人们只看汉武帝时期作为国家主导意识形态的公羊儒学，都很难不承认这种意识形态对于一般的君主来说的确不易驾驭，下一段我们就会看到汉武帝去世之后思想风向的迅速转变。

人们一般会笼统地说：封建化进程削弱了古典君主的权力。但是如果准确地讲，比起削弱君主的专制性权力，封建化更多是在削弱君主的基础性权力，因为封建生产关系使得自然经济抬头。在古典国家度过其鼎盛时期，也就是阶级过渡基本完成，封建生产成为主流之后，古典帝国的基础性权力就开始衰退了。统治者为了补偿基础性权力的衰退，往往会设法增加专制性权力，而最主要的手段在于强化仪式，神化统治者以及鼓吹神秘主义。于是我们在世界各个古典帝国走向衰退的时候都看到了高度一致的现象，哪怕相隔万里，皇帝们仿佛心有灵犀一样采取了相同的行动。例如说，在罗马帝国晚期至拜占庭帝国早期和西汉后期至东汉前期，罗马和中国的皇帝非常喜欢进行“经义裁决”，也就是通过召开大会来由皇帝裁决什么是信经什么是伪经，谁是正统谁是异端（分别对于基督教和儒学）。在公元九世纪，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开始实行宗教裁判政策，而印度本土最后一个统一北印度的君主戒日王，同样非常喜欢组织宗教辩论大会，玄奘法师本人就在曲女城参

与过。这些处于古典社会瓦解时期的君主们想尽办法抬高自己的权威，汉宣帝通过石渠阁会议抬高了《春秋谷梁传》的地位，而《谷梁传》相对于《公羊传》更加保守并倾向于维护现有的礼制。

神化工作自然也不能停，从公元二世纪后期开始，罗马统治者在尊号上就越来越向波斯的同行看齐，最终完成了第一公民到人间的神（戴克里先，Diocletian）这一转变。高棉帝国最后一位伟大的神王阇耶跋摩七世放弃了印度教而支持大乘佛教（关于佛教的问题本章第二十七节就会说道，这里读者可以先默认大乘佛教更加有利于君主专制），在吴哥修建了更加宏大的建筑，并且将自己的形象用雕刻永远记录下来（就是所谓“高棉的微笑”），他去世之后高棉帝国就一路走向衰落了。阿拔斯王朝发生的事情一模一样，当哈里发国家在政治上越是不可避免地走向解体时，哈里发就越强调自己在宗教上的权威，让自己的尊号与安拉的名字相连，例如“真主在地面上的影子”。不过变化最激烈并且最显著的还得数中国，这大概也是因为中国的封建化进程在那个阶段最为猛烈。在整个东汉，对汉朝统治者被神化愈发明显（尤其是已经去世两个世纪的西汉开国皇帝刘邦），阴阳学说被用来巩固王朝统治，最广为人知的成果即汉朝被认为是属于“火德”。光武帝刘秀开始利用谶纬神学这样的神秘主义理论为自己的合法性背书，他死之后石兽、石人列于陵前，形成的陵墓形制中的一个新部分，在中国被称为“神道”。汉明帝刘庄非常善于利用梦境增强自己的神秘色彩，他主动地引入了佛教，并且用鞭杖这样严厉的肉体惩罚来羞辱朝臣。汉章帝刘炟在位时召开的白虎观会议以及事后班固奉命总结成的《白虎通》将神秘主义和造神运动推向一个高潮，谶纬之术被强行和儒学“共融”“三纲六纪”被官方予以肯定，纲常伦理被系统化，日后成为复辟官僚国家的意识形态基础。神秘主义当然也不是只发生在中国，在北印度已经普遍开始封建化的时期，波罗王朝（Pala Empire）统治下的佛教发生了重大变化，密宗修行在那烂陀寺（Nalanda mahavihara），飞行寺（Odantapuri）和超戒寺（Vikramashila）变得广为流行，并且得到统治者的公开支持。今天的东正教中所含有的神秘主义因素也明显要多于天主教，而且前者非常推崇圣像，这也是因为今天的东正教是在拜占庭这个晚期古典帝国发展起来的。

如果我们观察罗马帝国，就会发现古典帝国晚期基础性权力的丧失造成了一个特别有意思的后果，那就是官僚-军事体制空前地膨胀了。原因在于，对于一个原生的古典帝国而言，在阶级交替进行的古典社会全盛时期，帝国统治者想要介入公共活动协调社会事务是相对容易的。换句话说，就是其行使基础性权力的成本是低的。而帝国庞大的体量和面对周边蛮族的技术优势，也使得即使是扩张中的帝国也并不需要过度的军事动员（相对于古典帝国的统一战争时期）。等到封建化变得越来越明显之后，随着阶级交替完成与封建自然经济兴起，地主阶级开始在历史舞台上扮演越来越主要的角色。这个时候，帝国行使基础性权力的成本反而上升了。更糟糕的是，与扩张中的帝国持续对外征服，新财富不断流入统治精英分享扩张红利不同。版图基本固定的晚期帝国处于存量分配的阶段，面临的就不是之前即使吃了一两次败仗还能翻盘的局面。如今每个边疆都变得非常重要，损失一个军团很可能造成一个行省失守，进而几十万纳税人口消失，财政链条发生断裂，然后造成其它边疆也出现危机。再加上帝国所面对的蛮族在和帝国的长期共存中其社会也取得了长足发展，威胁性不能与最初接触时同日而语。于是我们在罗马帝国晚期的历史上清楚地看到了这些变化：国家机器越来越庞大，军队越来越多，税收越来越重，行政层级越来越复杂。一言以蔽之，现在帝国统治者需要不断强化其专制性权力来维持财政汲取和军事安全，会比原先更加粗暴地介入地方事务。然而即使如此，统治成本依然水涨船高。就如同人们常常感慨的一样：一世纪的罗马和四世纪的版图基本相同，然而 300 年前一个元首就可以坐稳江山，300 年后四个皇帝却依然维持不了局面。虽然统治者会明智地将首都迁往经济活动、贸易流通的中心，某种意义上也是受封建化冲击较小，古典社会仍然相对保存

完整的地区来遏制统治成本的增长。但从历史事实上看也没有成功，蛮族最终冲垮了半个罗马帝国并且在其尸体上探索封建制度，残余的东方帝国在接下来十个世纪里慢慢走向灭亡。

在这里，我们再一次看到的中国历史进程的与众不同：古典中国官僚体制和军事力量的极度膨胀不是在古典帝国晚期出现，而是在古典帝国前期就在与匈奴这个敌人作战过程中形成了。原生的古典帝国对于周边落后蛮族的优势一般很明显，然而西汉帝国显然没有享受到这个福利。在数十年间，整个西汉决策层都对于北方可能存在一个能够摧毁自己的力量感到忧心忡忡，古典中国不得不面对持续性的，战略性的重压。其结果是在汉武帝统治时期，帝国进行了极端的军事化应答。不管是桑弘羊主导下的财政汲取工作，还是汉朝军队四面出击时几年内动员上百万人次的军事力量。这些行为不仅在古典中国是空前绝后的，在中国的全部帝制时期都可以说是孤例。因此等到中国的地主阶级真正成长的时候，他们不得不面临一个远比同阶段古典帝国更庞大，更有破坏力的国家机器。而西罗马帝国境内发生的事情相反，在地主阶级成熟的过程中，古典国家自身也土崩瓦解了。这两种不同的起点将慢慢地把中国和欧洲之后两千年的历史引向完全不同的方向。

基础性权力的丧失也是古典帝国在衰退阶段迁都的重要原因：把首都置于经济活动和贸易流通的重心位置显然有利于降低维持帝国的成本。以古典中国的后半段为例，尽管班固、张衡和左思在他们的作品中谈论洛阳作为首都的优势时主要强调的是礼制、道德和正统。但是谁也无法忽视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在国家能力衰退的时期，长安已经难以作为首都。汉武帝可以修建运河，让负责经济的部门和军队每年将数百万石粮食跨越中国地理的第三和第二阶梯从关东送往长安。而东汉政权在度过它 1/3 时光的时候就放弃了盐铁官营政策。如果读者能够注意到相关史实，也就不难理解古典中国在后半段为什么选择洛阳为首都了。

然而说一千道一万，无论古典帝国后期的统治者想出什么样的办法增强自己的专制性权力，都不可能弥补基础性权力的丧失。实际上，即使最终实现官僚复辟的中华帝国也不可能避免这一点，因为国家基础性权力的衰退是封建化初期最核心的特征之一，这是由封建生产关系所决定的。就像前面所提到的，虽然复辟官僚体制善于掠夺民间财富，但是它所具有的治理能力非常一般。复辟官僚制度就是一种在一般情况下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都较为微弱的封建时期，通过一种具有“自我意识”，由士大夫阶层支撑的，强掠夺性和强压迫性的官僚制度极大地增强了专制性权力，甚至超过了古典时期的汉朝。但是这种强到令人咋舌的专制性权力具有很大的迷惑性，经常误导国内外的观察者，让他们以为官僚复辟时期的中华帝国真的有什么不受社会经济条件支配的“超自然的”强大基础性权力。

只要脑子不犯这样的糊涂，人们就很容易明白为什么明末皇帝明明没有丧失专制性权力中国却迅速落到了满洲人手里，这不仅是因为北方社会生产的普遍崩溃，也是因为明帝国政府早就没有一点半点的基础性权力了，否则它至少能在中国南方建立一段时间的稳定统治。对于正常封建化的国家来说，基础性权力的重新增强是中世纪盛期以来社会关系重组的结果，并且随着资本主义的兴起显著提升了。这里其实就存在一个封建社会的重要特征，也就是说从早期国家发展到封建国家的过程中，虽然在古典帝国的形成期政府基础权力会增长，但到了古典社会后期政府的基础性权力必然会出现衰退，这和专制权力的变化是一致的。然而从封建国家走向资本主义国家时，政府的基础性权力会一直增长。在第二个过渡期基础权力的变化与专制性权力趋势就不一致了，专制性权力的变化趋势仍然是在封建国家到近世国家这个过程中增长，然后在近世国家演变成为资本主义民主国家时衰退。中国在复辟官僚体制下完全没办法出现这个过程，因此等到最后一个君主专制的王朝清朝统治的时候，虽然看起来中国皇帝比当时全世界任何一个统治者的专制权力都大，但

是就政府所拥有的基础性权力而言，清朝早就被西欧国家甩开了。

在这里我们同样指出一个全世界都容易感到迷惑的概念，那就是“中国的中央集权”。今天人们说到“中央集权”的时候，几乎根本没有人在意这个“权”到底是哪个“权”。我在这里明确指出，中国的中央集权指的是集中专制性权力，而不是集中基础性权力。简单来说，就是把一切不受制度和公约所限制的，随意破坏既定社会秩序的能力集中到中央，严格限制任何地方拥有这种能力。但是就通过各种社会基础设施渗透和协调社会各个领域的能力，复辟官僚国家并没有过于中央集权，更没有能力去将其集中到中央政府行使。因此我们看到在司法、教育、水利等等问题上，朝廷的存在感并不高，真正理事的是地方的乡贤。只有理解了这一点，我们才能够理解为什么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和“皇权不下乡”能够被同时观察到。从本质来说，朝廷渴望拥有的是侵略性的压制能力，而绝不是服务性的管理能力。我们当然不能否认在复辟官僚社会下地方乡贤的确也可以通过提供公共服务的方式获得社会地位和一定权力，但这些都是丝毫不受任何保障的。在将近一千年的时间里，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的分离使得中国社会越来越严重的处于权责不对等的状态，并且塑造了病态的社会意识，使得整个国家的社会效率几近于零，最终也会摧毁每一个政权的政治效率。讲明白这一点，任何人都可以很轻易的理解为什么中国这样一个“中央集权”的大帝国会看起来如此无能和笨拙。因此同样是“中央集权”，这个“权”字所指不同就可以反映两种截然不同的社会存在。例如公元 1066 年诺曼征服之后的中世纪英格兰，我们也可以说英格兰是一个“中央集权国家”，然而与中国相比，英王更多集中的就是基础性权力而非专制性权力了。只要人们联想到《末日审判书》或是巡回法官，自然就能意识到英格兰王国在基础性权力上已经于中世纪盛期取得了领先世界的优势，这不是中国的复辟官僚国家能够相比的。

在我国，政府所拥有的基础性权力迅速增长到现代水平是“先锋队制度”被引入之后的事，是苏联布尔什维克体制在中国建立的结果。实际上我在这里有一个猜想，即由苏联所首创的所谓无产阶级专政制度是否是没有正常经历封建社会后期社会重组过程的国家得以在短期内迅速提升政府的基础性权力的“法宝”。不过这个“法宝”不可能真的带来封建化过程所产生的一系列必要的社会组织（比如说，议会，工会）和社会意识（比如说人权），而且副作用非常要命，那就是专制性权力变得更强大和不受限制了，整个国家对于近现代文明的抵制变得更加剧烈。而且从另一方面来说，虽然基础性权力扩大但是不代表权力在使用上的倾向发生了变化，掠夺性和压迫性的官僚体制并没有演化成为治理性的官僚体制。不过由于要想解答这个问题需要考察的政权都十分封闭，各种秘密档案人们无从得知，我在国内因为政治原因能见到的就更少。因此，这个问题的回答可能最终还是要靠国外学者。

最后，基础性权力、专制性权力与人口、经济和技术水平等因素直接决定了国家间短期竞争的成败。这里所说的“短期”是指一般不超过两三代人，与横跨社会形态演化不同阶段的“长时段”相对应（若是在重大历史节点处，两三代人的时间也可能见证决定性的社会变革，注意我在这里用的词是“见证”而非“导致”）。“短期”的“短”是就人类文明的历史而言的，对个人来说则是生命中很长的一段时间。

国家间短期竞争中最为人所熟知，也是最激烈的形态，即是战争。我们显然能够看到两种权力对于国家的战争能力产生了重要影响。专制性权力本质上是统治者摆脱社会约束的权力，专制性权力强的政权，有能力迅速并且随意地开启一场战争，在战争初期取得优势。然而，作为国家能力的本质体现，基础性权力才能够确保国家的持续作战能力。而国家的战争能力上限，则是由基础性权力、社会生产结构、人口与经济规模共同决定的。英国是一个非常好的例子，从中世纪盛期到整个近代，英格兰王国统治者所拥有的专制性权力在整个欧亚大陆完全不突出，甚至在主要国家里面算是比较弱的。但是，英国在几个世

纪间都拥有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基础性权力，这一点鲜明地体现在其财政能力、信用能力以及后期的工业能力上。基础性权力在战争中体现为国家把资源持续转化为战争力量的能力。不管是英国国债还是民用船只向海军的迅速转化，这些例子都极其直观的展示了英国何以拥有与其领土和人口不相匹配的战争能力。一个国家真正的战争潜力，不是看它能压榨社会到什么程度，而是看它能让社会协同到什么程度。

然而，当我们在分析一个国家专制性权力及基础性权力之强弱时，这里强或者弱究竟指的是什么呢？这是一个既简单又容易出错的问题，因为人们往往很容易想到权力行使的界限，但是却常常不考虑权力行使的成本。

我们先看基础性权力。作为协调社会事务，介入公共活动的权力，我认为基础性权力可以被划分为三个维度：首先是广度，及国家能够在多大范围介入多少种事物；其次是深度，即国家能够介入社会到什么程度；最后是成本，即国家为了实现介入需要付出多少资源。

首先来说广度，国家基础性权力的广度既受到的实际空间上的限制，也可能受到社会功能上的限制。空间限制的一个常见例子是，对于一个古代的大帝国而言，其中央政府对于统治核心区社会的协调能力和对边疆社会的协调能力当然完全不同。在很多情况下，帝国对于边疆的治理不得不依靠部族和自治团体，保持一种羁縻统治的状态，这种情况下就不要指望帝国的基础性权力在边疆能有多强。库斯老一世所统治的萨珊帝国在疆域大小上无法与大流士一世统治的阿契美尼德王朝相比，但是正在经历古典帝国盛期的库斯老能够拥有的基础性权力的广度则不会弱于更依赖地方自治的大流士。社会功能上的一个常见例子是种姓制度，即按照从事社会分工的不同划分的非常封闭的社群。特定种姓的团体共同归属于某一个职业，其内部惯例受到宗教经典的约束，因此世俗统治在试图用政治权力介入时就会困难重重。在欧洲向全世界殖民扩张的过程中，很多沦为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的亚非拉政权不得不丧失部分关税管理，修建和运营铁路，行使司法等权力，那么这些国家基础权力的广度也就受到了限制。因此，当人们说“国家的基础性权利广度受到限制时”，并不是说国家权力无法进入的地域或者领域没有任何力量能够介入，只不过在那里行使基础性权力的不是在名义上进行统治的国家的政府。中世纪欧洲的天主教会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在一些地区，教会拥有大片的土地；在很多领域，教会承担了公共服务。很明显，一个国家基础性权力的广度受到社会复杂性的限制，社会结构过于简单原始的社会所演化出的政权不可能拥有大广度的基础性权力，因为社会上本身就不存在那么多领域能够介入。同样，一个政权能够以各种手段控制的疆域范围也限制了地域上基础性权力的广度。

其次再看深度，如果说基础性权力的广度是一个受到社会规模和社会复杂性制约的“量”，那么基础性权力的深度则是一个“百分比”，即政权在所治理社会的所有事务中，能够介入进行协调的比例。因此我们可以得到这样一些结论，一些看起来政治上看似落后的政权，比如游牧国家（因为游牧政权最为典型所以拿它举例，实际上在这一部分中适用对游牧政权描述的也包括各种半游牧部落，渔猎政权以农业酋长国。），它基础性权力的广度很有限，但是深度却可能不低。这是因为游牧国家本身社会结构就比较简单，部落中总共需要协调的事务就是有限的，因此可汗可以更容易使整个部落达成一致，共同完成某一任务。将基础性权力的广度和深度相乘，我们就得到了一个政权所拥有国家能力的潜在边界，广度过小或者深度过低都会导致其中一个乘数接近于零，得到贫弱的国家能力。

然而，如果我们不考虑基础性权力的成本，就完全无法解释历史上的很多现象。拿一个简单的例子来说，曾经有许许多多的游牧政权击败甚至征服了历史悠久的，庞大得多的定居农业帝国。就基础性权力的广度而言，游牧政权不可能与农业帝国相提并论；就基础性权力的深度而言，很多被征服的农业帝国是并不差的。这里请我仍以我国的历史举例

子，在中华帝国历史的后一千年中，复辟官僚制度不可谓不复杂。如果一个人游览过今天中国各地所遗留下来的县衙、文庙，看过最后几个朝代法律与官制。那么其实他不得不承认，以其官僚系统的完备性，复辟官僚帝国理论上也可以深入地协调社会事务。至少与作为古典帝国的西汉王朝相比，晚期中华帝国所持基础性权力的广度和深度没有理由更劣。问题在于，复辟官僚国家永远不可能真正发挥其理论上拥有的国家能力，这是因为它行使基础性权力的成本太高昂了。古典帝国之所以能够以较低成本行使基础性权力，其根本原因在于古典社会正在经历剧烈的阶级交替，统治者很容易以仲裁者的身份介入到社会事务中。而中国复辟官僚社会成熟的时候，经济上的封建化已经完成，理论上说让实际掌握生产资料的封建地主阶级进行统治当然会使国家以低成本行使基础性权力。但复辟官僚国家却处处提防，唯恐地主阶级取得实际的政治统治地位。甚至于到了明清时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复辟官僚国家对于市民和商人也极为警惕并进行各种打击。在“稳定压倒一切”的总纲领下，复辟官僚国家行使基础性权力的成本简直是个天文数字力。如果一个人宣称自己制造了一套无所不能的机器，但是即使穷尽全宇宙的能量也无法驱动它，那么这个机器理论上再有能力也是没有价值的。如果复辟官僚国家面对强大的外患试图充分发挥自身的基础性权力进行战争动员时，那么恐怖的成本会从内部首先把这个国家压垮，明朝是非常好的例子。游牧政权恰恰相反，可汗们行使基础性权力的成本极低，这依然是因为游牧社会本身比较简单。如果考虑军事事务，那游牧政权的成本优势就更加明显，因为战士和生产者，军事装备和生产工具在古代游牧政权是高度统一的。于是游牧政权在军事斗争中能够兑现的基础性权力未必远弱于大而无当的复辟官僚帝国，因为前者至少能够支付行使基础性权力的成本。

一个国家政权的基础性权力被三个维度以这样的方式决定：基础性权力广度越大、深度越深、成本越低，则基础性权力越强，在军事斗争中体现为强大的战争潜力。反之则基础性权力越小，战争潜力贫弱。人们一定不能忘记的维度是成本，实际上，当文稿中提到“封建化削弱了古典帝国原有的基础性权力”时，指的就是封建化过程，尤其是自然经济的发展极大抬高了古典官僚体制行使基础性权力的成本。晚期罗马帝国的官僚体制远比鼎盛时期时更加复杂，理论上能够介入的社会事务并不比之前更少。但四世纪和五世纪的罗马君主不得不面临一个摩擦力极大的管理体制，左支右绌，完全无法阻挡蛮族对西罗马帝国的征服。在古典帝国尸体上形成的封建政权承认了古典官僚体制下基础性权力行使成本高到不可接受的事实，主动寻求低能耗的均衡状态。在封建政治体制的形成过程中，国家基础性权力的广度和深度适当回缩（特别是“下放”给下级领主和“外包”给宗教组织），这对于保护生产和社会剩余是非常有益的。

专制性权力的划分与基础性权力不同，因为两者本身就并非对称概念。基础性权力的本质是国家能力，因此应该拆成三个维度，即“量”，“程度”和“成本”。而专制性权力本质上是统治者摆脱社会约束的能力，它自身就可以用百分比衡量。因此，专制性权力拆分成两个维度就足矣了。首先是程度，统治者能够以多大比例无视既有规则，社会共识和利益集团（主要是阶级和阶层）而行动。其次是成本，即统治者乾纲独断需要付出的代价。与基础性权力同样的是，专制性权力的程度越高，成本越低，则专制性权力越强。需要注意的是，不管是对于基础性权力而言，还是对专制性权力而言，所谓成本都不只是财政和行政上的。但是对于专制性权力来说，行使成本中包括的合法性危机和政治风险常常比单纯的经济账更具破坏性。

我们简单回顾一下文稿关注的主要政体的专制性权力两个维度的情况。首先是古典帝国，古典帝国统治者的专制性权力程度无疑是比较高的，而成本又比较低。这一点非常好理解，在古典社会不存在一个占优势的统治阶级，两个正在进行交替的主要阶级和各个阶层都需要争取君主的支持，因此更倾向于对君主的要求做出让步。其次是中世纪西欧的封

建国家，这类政权专制性权力程度较低，成本较高。原因也是显而易见，因为封建制度中各级封建领主围绕土地组织生产，承担军事义务，进行行政管理，下级领主的权益和自主性受到封建契约的保护。然后考虑游牧政权，其专制性权力极高，而成本又很低。仍然基于游牧帝国社会结构的简单性，统治者与社会之间几乎不存在复杂中介，很多时候，游牧统治者凭借威望做出的个人决策就是制度本身。

复辟官僚国家的情况就复杂得多。一方面我们可以明显看到，晚期中华帝国的统治者行使专制性权力的程度很高。原因很明显：复辟官僚体制下经济上的统治阶级没有获得政治地位；社会中缺少有影响力的能够形成自我管理的提供公共服务的组织；人民和知识分子的认识受到了极大的污染和劣化。这些后果都是复辟官僚制度有意为之，文稿其他地方讲得很多了，这里不细谈。只需注意的是，导致复辟官僚国家专制性权力程度高的因素，同样是其基础性权力成本高的原因。那么复辟官僚国家的专制性权力成本如何呢？有的人会下意识的回答说，成本不高，因为在历史上明清帝国的统治者总是可以毫无代价地无视公议甚至杀人。但是这样明显忽视了复辟官僚国家专制性权力成本的两个重大特点：延后性和转移性。假设一个游牧汗国的可汗一意孤行地做出了错误决策，导致整个部落联盟蒙受巨大损失，那么他的威望会受到重大打击，乃至被手下推翻。也就是说，游牧统治者对社会进行粗暴干预的后果会迅速对其自身造成影响。但复辟官僚国家有两个法宝，第一是中华帝国被置于榨取体制下的庞大领土和人口使得统治者能够长期维持拆东墙补西墙的统治，直到房屋的承重被彻底破坏为止。第二是统治者拥有高超的驭人之术，而面对的又是常识匮乏，认知被污染的民众和知识分子，因此总能够巧妙地推卸责任和转移代价。所以在短期之内，复辟官僚国家统治者似乎总能不用付什么代价地行使专制性权力。然而，这种行为对社会破坏并不会因为一时间不显露而不存在，每隔不到两到三个世纪，累积的成本就会形成席卷整个东亚大陆的滔天巨浪，造成世界其他地区难以想象的人口和财产损失，这就是中国人常说的“历史周期率”。因此，我们绝不能认为复辟官僚国家专制性权力的行使成本是小的，实际上，这种成本非常大，专制统治的代价被转移到无辜百姓的身上，并且在社会发生总崩溃的时候加倍地显现出来。

对于基础性权力和专制性权力的细致分析就到此为止了，读者可能会好奇我为什么不顺着这个线索继续追查下去。原因有二，第一是我们对基础性权力和专制性权力进行细分，不管是之前从物理来源（清朝的两套官僚制度），还是这一节中从其构成维度，虽然能够解答人类历史中很多曾经的疑难问题，但是其解释能力最终也只能停留在短时段内，无法用来解释长时段的演化。文稿中对社会长时段的演化已经用首位生产要素，社会权力关系和社会效率等方面进行了较好的解释。第二则是基础性权力和专制性权力在社会演化中也只是中间变量，它归根到底是由特定社会形态决定的。这也就是它为什么只能解释短时段内的成败，但是无法解释文明在长时段内跨社会阶段演化的过程，而从根本上决定长时段是会演化的因素就是首位生产要素及社会权力关系。因此，我们对于人类历史上数目众多的不同类型的政权，在分析其基础性权力和专制性权力时也就停留在仅指明强弱的程度，不再浪费笔墨从五个维度进行深入剖析，也不再具体指出支撑两种权力的不同体制。读者在了解到分析方法和易错点之后，显然能够自己得到想得到的答案。我在这里唯独需要强调的一句话是：永远不要忘记成本。

15，官僚国家复辟以来基础性权力的变化及其政治逻辑

读者根据之前所述，应该已经对于复辟官僚制度的“奥妙”有了相当深入的认识，不过因为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相分离构成了中国复辟官僚社会的本质特征之一，因此我在这里单独用一个小节强调一下。有关这一点，国内外的历史学界早在几十年前就已经有所认识，例如所谓南宋时期的“精英地方化”。但是就如同过往所有有关中国的研究一样，学者们在研究大象某一部位时，并不知道自己正在研究一头大象。

我们应当指出的是，从初唐到晚明一千年间，中国政治的一个主要变化就是不断把专制性权力集中到中央的同时，下放基础性权力到地方。这个过程本身标志着复辟官僚体制的成熟和完善。我之前在谈到日本仿照唐朝进行政治改革的时候就已经提到过，从北魏到初唐时期的复辟官僚体制是相当潦草的，统治者试图直接掌握生产资料（即土地）并分配它，在军事上也保留有明显的封建特征。这种政治体制不但没有长期执行的可能性，而且也会对复辟官僚体制造成威胁。到中晚唐的时候，均田制就已经消失了，现在国家不再试图直接控制生产资料。军事上进一步去封建化，这一点跟藩镇割据完全不矛盾，因为藩镇兵制在本质上也是募兵制，军事服役和土地报酬是脱钩的，与北魏到初唐的府兵完全不同了。

由唐入宋，制度化的职分田已经不存在了，不过北宋还保留有福利性质的赐田。到这个阶段，政府对于土地分配的干预大为减少，在中国历史上被称为“不抑兼并”，但是它并不意味着封建化的重新抬头。因为北宋已经通过（增强科举等方式）巩固了复辟官僚体制，土地作为首位生产资料再有集中的趋势，朝廷总有应对的手段，地主阶级也不可能再向封建领主转化。在这种情况下，基础性权力进一步下放到地方，学田制度出现在北宋，范仲淹摸索出的以“义庄”为代表的宗族制度也出现在北宋。但是即使如此，北宋政治在学者们看来依然是“天下关怀型”的，士大夫之间的联姻具有明显的全国性，其利益也不局限在籍贯地。

到南宋时期，普遍的职田制度已经不再出现，基础性权力进一步下移。士大夫在一定程度上从全国性的政治精英向扎根地方的社会精英转变，他们倾向于结成地域性的权力网络（例如本地联姻），把更多精力投入到家乡（公共）事务中。在这一阶段，通过“社仓”“义役”这样的自治组织，“乡绅治乡”模式的基础性权力下放就基本实现，基层司法、公共工程、福利、道德教化、灾难应对等等事业基本上都由乡绅来操办。人们从学派地域分布的变化就很明显地能看出这一点，南宋统治下，全国性的学派一定程度上被区域性的学派所取代，知识分子的地域身份意识增强。

晚明时期见证了中国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分离的巅峰，乡村社会的支配权力，甚至包括税收的权力，落到了士绅、土豪这样的地方精英手中。反映到国家层面的政治上就是党社的的普遍崛起，以致对于整个帝国的政局产生显著影响。正因如此，才会出现一些非常奇怪的现象，比如说崇祯皇帝就是一个“说一不二的光杆司令”。满洲人入关之后建立的清帝国遏制了帝制中国基础性权力的下移过程，这在很大程度上是西方影响逐渐增强的结果。因为土耳其、伊朗和印度在同西方接触的时期或多或少也出现了类似变化，也就是我所说的“伪近代化”的一部分。

政治中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分离的现象一直延续到现如今的中国政治中。例如很多国内外的观察者都很清楚的观察到了这样一点：现如今的中国政权虽然在政治权力上高度集中于北京，这尤其体现在人事任免权上；但是各个省的经济权力看起来“非常之大”。这当然不是因为我国统治者真的在关心地方百姓的福祉，他们正是如此仿照过去的皇帝一般驾驭万民。

以上过程是比较清楚的，我只解释两个可能出现的疑问。第一个就是汉语名词“宗族”，这个词在中国经常被同时用来表示两种存在差异的概念。一种是指开发时间较早的经济发达地区的宗族，这种宗族存在的主要目的就是适应复辟官僚制度，尤其是作为重中之重的科举制度。宗族通过兴办义学，谨慎联姻等方式对于族人进行投资，确保自己始终在官僚系统内具有足够地位的代表。另一种是指新开发的，经济落后地区的宗族，在这种地方想要指望通过科举获得稳定的社会地位很难。因此宗族主要承担的功能就是庇护，按现在的话说，就是为原子化的个体增加了统战价值。像土地和水源纠纷引起的械斗，走私活动（以及海外移民）甚至一定程度上对抗官府才是这种宗族的日常行为。在一定条件

下，比如经济发展或者说偶然出了一个天生的“官僚主义政客”在体制内取得高位，第二种宗族会向第一种宗族转化。

第二个问题在我自己的用词上，当我在说基础性权力“下放”的时候很可能会让人误以为帝国政府对于乡绅掌握基础性权力喜闻乐见，这当然不可能。就好比人们可以很容易指出明初朱元璋所推行的里长制就是在一定程度利用地方原有的社会结构的前提下，加强对地方的控制，削弱了地方精英拥有的基础性权力。只不过朝廷再怎么不愿意，基础性权力向基层转移在一千年的时间里确实是总体趋势，因为复辟官僚国家缺少集中使用基础性权力的政治能力。更重要的是，两种权力的分置对于复辟官僚制度本身存在好处。

我们在之前就已经提到，官僚制度一旦将基础性权力集中到中央，那么它将无法阻止各级官僚利用职务之便各显神通攫取生产资料，进而向统治阶级转变。因为基础性权力毕竟是一种管理型的权力，要协调社会各个领域总得通过社会基础设施让人去办事，君主一个人是做不到的。例如汉武帝时期西汉形成了一套虽然偏向于掠夺性的，但是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都高度集中并且强力的官僚制度，那么在接下来十几代人的时间里，封建化的速度实际上是加快了，因为地主阶级充分利用了官僚体制来扩张自己的力量。日本在仿照唐朝的制度进行改革的时候也是如此，唐代政治体制所拥有的（中央行使的）基础性权力相对于一个早期国家来说太强了，天皇一个人不可能让律令制运转起来，那么他就没办法阻止藤原氏这样的贵族像大庄园主转变。把专制性权力高度集中到中央，基础性权力分散到地方，不仅仅是实现了“有权者无责，有责者无权”，更是官僚体制赖以生存的要领。然而，这个知识不是每个国家的统治者都能够熟练掌握的，目前看来也只有像中国这样对于“治人”手段运用到炉火纯青的国家才能发挥其威力。

苏联就是一个非常好的例子，列宁式的政党组织同时赋予了这个政权强大且集中的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但是俄国统治者往往“党政不分”，或者说在高度集中的指令性计划经济下也分不开。这种情况演变的最终结果是，作为所谓“国家财产”的生产资料落入到了少数党官僚手中，一旦高级官僚向统治阶级转变，它凭什么还要受到一个苏共中央的掣肘呢？在这种情况下，大家通过和平方式把苏联解体掉，各自转变为独立国家的独裁统治者和寡头显然是最合理的。中国的共产主义领袖显然更有历史经验，在毛泽东时代，中国计划经济的管理体制和实施方式相对于苏联都有一定“去中心化”的倾向，地方的基础性权力是更大的。

即使如此，在开国十几年之后毛本人还是以异乎寻常的敏锐察觉到了这种潜在威胁，即列宁式政党及其意识形态虽然在现代条件下增强了官僚体制，但是它对于基础性权力高度集中或者说对于生产资料的直接控制本身就会毁灭党的专政。这种对于“资产阶级复辟”（因为现代技术条件下最重要的生产资料是资本）担忧的一个直接结果就是“文化大革命”的发动。从某种意义上说，“大乱”确实破坏了基础性权力的集中，毛的目的达到了，但是这终究不是一种能够稳定存在的社会状态。在邓小平掌握权力之后，他通过一系列对内和对外的新措施在共产党统治下恢复了中国复辟官僚政治的传统：专制性权力收归中央，基础性权力下放地方，政府主要通过间接的方式掌握生产资料，权归于上而责归于下。这种新的状态在我国得到了一个恰如其分的修饰词，那就是“中国特色”。

或许有人会问，毛泽东本身是一个熟知中国历史的人，在中国素来有读了十七遍《资治通鉴》的名声，为什么他执政的时候不向中国的传统官僚政治靠拢呢？我认为除了他本人比较极端的个性，以及苏联模式在 40 年代后期也仅仅是刚刚大幅扩张（因此各共产国家领袖本质上都对于现状缺少认识）这两个因素以外，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缘由是，时代已经变了。中国社会的生产力水平无论如何都已经发展到了一个资本取代土地成为首位生产资料的历史时期，现在潜在的统治阶级是资产阶级而非地主阶级。我们在之前谈论日本历史的时候就已经指出，封建地主阶级在整个人类历史上是一个相对“弱势”的统治阶级，

他们居住分散，地域性强，行事相对保守。这些特点都是由作为封建时代的首位生产要素土地本身的特征决定的，作为劳动力的人可以繁殖并且迁徙，资本可以快速增殖并且移动，但是土地被非常固定的空间所限制，它既不能到处乱跑，开发新地也是一个缓慢的过程并且有明显的极限。因此官僚国家虽然可以在十三个世纪里压制地主阶级避免其进行统治，但是如何打击资产阶级对于中国的官僚主义政客来说的确是新问题，需要时间摸索是正常的。更何况中国正在进行剧烈的工业化进程，资本的快速增殖又难以避免，这确实加重了官僚统治者的忧虑。毛时代的很多政策确实都体现出严防统治阶级取得统治的考量，尤以严格限制城乡之间的人口流动，将知识分子驱逐至农村为典型。到 70 年代末，中国的官僚国家已经对于一个资本主义的世界越来越了解，同时国际局势的迅速变化对于“恢复旧制”更为有利，这就为中国复辟官僚制度进入一个以压制资产阶级为主要目的的新时期奠定了基础。

现在人们已经看到，这种改革不说对于中国老百姓如何，至少对于中国的统治者和执政党来说是非常有效的，我国的政治体制已经维持了近半个世纪的基本稳定，没有被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崩溃的冲击波摧毁。这一点看起来的确非常怪异，毕竟毛泽东和邓小平两个人在政治立场上往往被视为具有很大差异，文化大革命和改革开放在国内外经常被视为相互对立的举措。然而事实就是，这两代领导人所要实现的目的确实是一致的，即在现代技术条件和列宁式政党专政的前提下维护中国的复辟官僚体制，并且最终这个目的被实现了。人们应当以此为戒时常提醒自己牢记中国历史的欺骗性和复杂性，看起来一致的人采取的行动截然相反，看起来不相为谋的人实际上出于一个目的行事，其中虚实真假旁人极为难辨。特别是对于不在中国生活的外国人来说，试图在没有“本地人”协助的情况下了解中国的历史和现实这件事情就如同在没有提前考察，技术装备和后援的支持下进入一个庞大的地下洞穴系统，不陷入迷惑和危险的处境是很难的。

我国的历史漫长，文献资料丰富但佚史极多，社会结构独特且复杂。由于复辟官僚体制的存在，历史叙事长期被人为扭曲。即使对于在中国境内生活的人来说，时刻区分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这两种社会特征以及宽容或残暴这种统治者个性上的特点是很重要的。这三者之间的确有联系，但是具有相对独立性，社会特征不是由任何个人能够改变的，人的个性跟社会的共性可能差异很大。例如唐人在评价北齐文宣皇帝高洋的执政时，以“主昏于上，政清于下”八字概括，这就可以说是非常精准了。我们现在当然可以用社会学理论解释这种现象。北齐政权是中国历史上封建化程度最高的主要政权之一，皇帝以及朝廷所拥有的基础性权力是很弱的，汉族世家和鲜卑军事贵族在地方承担了很多社会治理的任务。北齐皇帝能掌握的专制性权力也有限，不然皇帝怎么会全然无法阻止弟弟杀死自己的儿子呢？在两种权力都很弱的情况下，统治者个人的性格对于整个社会影响就极为有限了，所以高洋自己残暴归残暴，也很难对全社会造成立竿见影的恶果。然而，我们今天所看到的逻辑和唐人当年的认识并不一样，唐朝人认为这种局面归功于训练有素的官僚和运行良好的官僚制度。这与事实截然相反，如果北齐的官僚果真训练有素，官僚制度的确强而有力的话，那么“主昏于上”的结果就必然是“政糜于下”了。古代中国人对于社会科学几近一无所知，再加上官僚主义意识形态有意的误导，即使如《贞观政要》这般在中国历史上评价颇高的政论书，其论断也往往不堪入目。这也就是为什么我说我国历史研究最大的困难不是有几个地方需要拨乱反正的事，而是究竟还剩几处不需要拨乱反正的问题。

16，真正的古典伊朗形成十分缓慢

接下来把目光放到伊朗，之前在讨论伊斯兰世界历史的时候已经把伊朗历史的最近将近 14 个世纪给纳入进来了，现在要考虑的就是那个漫长的超过十个世纪的，但是变化并非显著的古典伊朗。就阿契美尼德帝国的政治组织而言，帝国建立仰仗的军事优势早晚会消

失，因为潜在的敌人一样会学习；帝国依赖货币和流通建立的财政优势，也会随着官僚系统自然的臃肿化而被削弱；最初慑于征服者威势暂时臣服的各个自治实体，早晚会怀疑自己有没有必要再向一个万王之王臣服。实际上这种体制本身就很难说稳定，它能够存在两个多世纪人们都不得不说波斯-米底联合的武力优势确实惊人（当然也包括更东方的一些雅利安部落）。尽管帝国灭亡并不奇怪，但是灭亡帝国的人却成为一个传奇。然而与亚历山大大帝的征服在感官上带给人们的巨大冲击不同，这场征服对于波斯帝国社会的本质，甚至可以说整个中东社会的本质带来的变化很小。从马其顿征服到塞琉古帝国（Seleucid），在波斯的希腊人甚至不同于在埃及的希腊人，他们基本不和当地人通婚，并且居住在城市中，这有可能是波斯地区本地社群比较强势的原因。就波斯地区上层阶级的文化上看，肯定会受到希腊的影响，但是波斯本身的历史进程仍然依照自己的节奏运行。

取代塞琉古的安息帝国（Arsacid）发迹于现在伊朗的东北部，比阿契美尼德王朝安息帝国各地方的自治性更强，这个国家的贵族议会甚至可以废黜国王。就该国七个最为强力的贵族的分布来看，当时的整个伊朗高原被几个大部族所控制。虽然有关这个政权的文献资料很少，不过我们可以推测安息帝国的崛起是伊朗地区进一步得到开拓的结果，技术特别是军事技术的扩散使得伊朗高原出现了一批新的强大部族。虽然安息家族最为强大，只不过与其他贵族之间的力量并没有失衡，因此最终形成了一种松散的组织形式。考虑到所谓的安息帝国七大贵族一直在萨珊帝国统治期间都有巨大影响力，安息帝国存在时期伊朗显然离古典社会还有很大差距。与安息帝国同期的罗马已经进入古典时代盛期，再加上罗马的领土和人口原本就占尽优势，罗马和帕提亚之间的天平越来越倾向于前者。等到萨珊帝国建立之后情况开始发生逆转，在罗马因为封建化进程陷入衰落的同时，萨珊帝国正在向古典时代的鼎盛期迈进。

在经历了九个世纪的“早期古典社会”之后，在万王之王卡瓦德一世（Kavad）和他的儿子库斯劳一世（Khosrau，也翻译成霍斯劳/霍斯罗）在位时期伊朗终于进入了典型的古典社会。这两代统治者在他们统治的 80 年间几乎做了古典君主需要做的一切重要事项。他们利用马兹达克派的诉求和运动作为遏制贵族，削弱神职人员的政治工具。他们改革税收制度，取消了安息七大家族为首大贵族的免税特权，丈量帝国境内的土地并且开始收取人头税。万王之王大力扶植一种被称为德赫坎（Dehgan）的小地主，有意识地让他们在政治官僚体制中占比越来越大，使得地主阶级在帝国内逐渐取得优势，封建生产方式成为主流。德赫坎的崛起也让萨珊帝国的军事体制出现了变化，现在他们成为军队的中流砥柱，这一点跟我国西汉时期颇为相似。库斯劳一世修建了众多军事工程和大型公共工程，例如东北方向的戈尔甘长城，巴格达附近的纳赫拉万运河（Nahrawan Canal），以及纪录片中经常出现的塔克基斯拉宫，现在以泰西封拱门而著称。

库斯劳一世还是一位哲学和知识的赞助者，表现出了古典君主特有的对于外部世界的强烈好奇心和接纳的欲望。万王之王接受从拜占庭逃难的哲学家，对于印度的哲学，数学等学术成果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他数次将希腊语，梵语和叙利亚语的文本翻译为巴列维语（中古波斯语）。在库斯劳一世执政时期，贡迪沙普尔学院（Gondishapur）被极大扩展并支持翻译工作。人们也能够找到古典帝国的辉煌文明成果，例如被称为 Bimaristan 的医院。毫无疑问，库斯劳一世的统治标志着萨珊波斯的鼎盛年代，这既是他个人能力所造就的，更是时运所致。他不仅赶上了伊朗 4000 年社会发展历史上很短一段阶级交替明显出现的古典社会，而且伊朗最大的竞争对手拜占庭正在被国内林立的封建庄园削弱。戏剧性的是，虽然在一般情况下不要说与鼎盛期包含地中海的罗马帝国相比，即便和分裂之后的东帝国相较，伊朗帝国的人口和经济上也处于劣势。然而伊朗和拜占庭社会阶段发展的时差使得在整个公元六世纪伊朗在与拜占庭的军事对抗中处于越来越有利的形势。万王之王对于社会发展完全没有什么科学理解，他们大概真的以为伊朗变得强大是自己无所不能的体

现，因而愈发轻视拜占庭帝国，不但开始计划难以达成的目标，而且完全不知道真正可能的危险出现在何处。

17，北印度的情况

印度的情况要不明朗许多，这是因为文献记载稀少和次大陆政治形势本身复杂所导致的，各个地区虽然相互影响，但是又有相对独立的发展历程，特别是在南印度和北印度之间。尽管如此，人们普遍认为笈多王朝是古典印度的顶峰，这确实得到了不少证据的证明，其中最重要的是社会流动性的显著增长。在印度从列国时期向古典社会过渡的时候，婆罗门教所规定的种姓制度就已经开始发生松动，难陀王朝和孔雀王朝的统治者就极可能并非出身于刹帝利种姓，甚至出身低微，更不要提在西北方出现的外国（例如希腊化的）统治者家族了。在笈多王朝统治时期，往事书开始不再坚持《摩奴法典》中国王生来就必须是刹帝利的说法，现在决定王权的是统治者能实际统治多少领土，而无论其出身如何，以什么方式取得江山。刹帝利的地位变成了一种成就，而不是一种归属的等级。商人和某些工匠的社会地位也在提升，这反映了古典帝国商品经济和手工业的发达。另一个地位明显提升的群体是抄写员，在印度被称为“卡雅斯塔”（kayasthas），这个群体最早出现在印度西北方一个与罗马，安息和汉朝并立的古典帝国，中国的文献中称之为贵霜帝国。作为为皇室服务，在法律，文学，会计等等领域参与国家行政的群体，其数量和声望的与日俱增显然反映了官僚体制的扩大。印度社会对卡雅斯塔的身份定位也说明了这一点，他们有的时候被视为刹帝利，有的时候又被描述为婆罗门和首陀罗“非法结合”的产物。这些观点非常有趣地反映了古典官僚体制的特征，在古典印度兴起的卡雅斯塔大概率来自各个种姓中识字并且聪明伶俐的人，只不过当他们作为国家权力和意志的执行者出现在被统治者面前时，就会被视为刹帝利这样的统治阶层；当他们作为统治者的仆从出现在婆罗门贵族面前时，就会被视为不洁的人。

与此同时，另一些人的地位有所下降，在笈多王朝统治中心西北方德里附近亚穆尔河－恒河流域中某些古老的雅利安伐尔塔（Aryavarta）地区遭到非常严重的鄙视蔑戾车－提舍（mleccha-desa），这是一种对于外国人和森林民这样的低贱族群及其居住土地不可更改的污名化称号。作为雅利安人在印度最早的落脚点，现在的西北边境，其地位如此明显地下降某种意义上权势和财富向统治中心的几个大城市的集中。（以上资料主要采自伯顿斯坦的《印度文明史》）《政事论》（现在汉语也翻译为《利论》）虽然在传统上被认为是考底利耶所作，不过现在学者们似乎更倾向于这是公元之后的几个世纪才出现的作品。这篇作品提出了不要把自由民变为奴隶的要求，制定释放奴隶的条件，并且呼吁以租佃制代替奴隶制度（最后一点体现为书中描述的行政管理体系对租佃制和分成制的高度依赖）。在法显的《佛国记》中也有依附在土地上的民户随土地（所有权）转移的现象，这些事实无疑反映了封建生产关系和土地制度的发展。特别令中国人感到震惊的是，《利论》这本书的许多治国观点与秦汉帝国采取的措施如出一辙，古典帝国的相似性可见一斑。古典王朝的学术和文明成果繁荣同样明显地出现了，《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两部史诗在这个时期定型。大乘佛教的中心那烂陀寺在鸠摩罗笈多一世的支持下建立起来，对整个北传佛教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君主在宫廷中赞助艺术，梵文文学创作和梵剧艺术达到顶峰。数学，天文学和物理学也取得了很大发展，最具代表性的就是现在被称为“阿拉伯”数字系统的成熟以及轧棉机的发明。

在印度和伊朗相继享受古典时代的荣光时，中国和罗马已经先后迎来了在封建化过程中崩溃的命运，这策动了整个欧亚大陆的民族大迁徙，特别是游牧民族自东向西的大范围运动。相对于来自西北方向的入侵者，印度在军事技术上往往处于劣势。在古典印度处于鼎盛的年代，西北方的游牧民尚且不足以动摇这个帝国，但是当封建化开始之后，抵御这些被中国称为匈那人（huna）的蛮族就变得越来越困难，笈多王朝因此覆灭。最后一个在

北印度建立霸权的本土君主戒日王出身于拉杰普特人（Rajput），这个群体是由从希腊人开始的多批进入印度大陆的外族与当地居民融合形成的，他们在常年的边境冲突中磨炼出了自我认同，崇尚武艺并且高度封建化（当然是跟印度次大陆的其他社群相比），可以称作是“印度的武士”。在戒日王统治时期，封建制度的发展就已经极为明显，他本人就对于教俗大贵族大量封赐世袭土地换取政治和军事效忠。戒日王的帝国在他死之后马上就瓦解了，北印度进入了封建化之后普遍出现的军阀混战年代，拉杰普特人的势力在北印度迅速扩张，只有东方孟加拉国的波罗王朝因为社会历史进程较晚而将古典社会存续了下去。在封建化的印度，种姓地位不来源于血缘的继承，而仅仅取决于武力，这也正是封建社会的主要特征之一。

北印度的封建化在日后看来极具意义，阿拉伯帝国组织的对于印度的征服被终止在信德地区。日后即使是突厥穆斯林大举突入的时候，印度人虽然因为武力上的劣势被暂时征服，然而穆斯林根本无法同其他地区一样推广其封建制度。因为保有印度宗教和文化的本国统治阶级仍然在北印度广泛主导了社会生产，这就为印度最终在现在恢复为一个印度教徒占大头的国家奠定了基础。（当然这样的前提是当时的印度教已经完成了从婆罗门教这样的早期宗教到封建宗教的转变，获得了稳定的生态位。在没有发生这个过程的地方，例如伊朗，拜火教无论如何都被伊斯兰教基本清除了，哪怕剩下的是“伊朗化的”伊斯兰教）直到 17 世纪末，拉杰普特人对于莫卧儿帝国的反抗依然构成了这个帝国垮台的导火索。不过我们确实不应该忽视这样一个问题，伊斯兰征服者和印度本土统治阶级在北印度的长期对立，显然不可能对于封建化进程有什么正向意义。前者难以获得更多土地产权特别是所有权，只能停留在税收权和任命包税人这个层次；后者在政治上失去了主导地位，无法按照自己的意志贯彻统治权。它和印度广阔的，拥有庞大人口的内部边疆一起成为拖慢北印度封建化进程的重要因素。

18，南印度的情况，以及其封建化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

南印度的情况有所不同，从雅利安人进入印度的地理形势来讲，南印度的文明兴起比北印度肯定是要晚一些，南印度说达罗毗荼语的民族在文化上受到雅利安人的极大影响。不过南印度的社会发展却非常迅速，原因在于印度的地理位置处在海上丝绸之路的正中间，南印度虽然和北印度在地理上被崇山峻岭相阻隔，但是却可以通过沿岸的港口连接东到中国，西到东非的广大区域。作为中国人，我很小就听过玄奘法师和义净法师两人前往印度求取佛法的故事，并且对于他们分别走陆路和海路所付出的时间和辛劳，遭到的危险相距如此之大感到印象深刻。南印度接入国际贸易的程度如此之高，因此商业因素就成为一个不得不考虑的关键项。在六世纪的时候商业活动在地区社会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因而南印度统治者非常青睐于有利于商业的（因为其教义受商人欢迎）的佛教和耆那教。不过非常有趣的是，在婆罗门教向中世纪印度教转变的过程中，反而是南印度在公元第一个千纪后起决定性作用。以单一主神崇拜为特征的虔诚运动（Bhakti）起源并壮大于南印度的泰米尔地区，在印度教历史上占有重要地位的哲学家商羯罗出生在西南方的喀拉拉邦（不管他本人的生平如何模糊，但是南印度出现修道院体系是可靠的）。

虽然看起来南印度保留了更多非雅利安文化，先于婆罗门教在印度长期盘踞的北印度发生变革很奇怪，但仔细一想就会发现一点半点不神秘。一种意识形态在某个地区发展的时间太久对于适应变革原本就是坏事，就好比人们很难想象中世纪晚期从欧洲开始的宗教改革首先发生在意大利，教皇眼皮子底下一样。南印度婆罗门教意识形态相对宽松，非雅利安文化保留下来的更多，更别说商业活动一样从海外带来了不同的文化和思想，变革首先出现在相对多元的环境中是正常的。同时，南印度种姓制度的结构更加灵活（或者说更加简单，伯顿斯坦在《印度文明史》中就有提到在从古典时代迈向中世纪的时候，南印度人们不严格避免近亲结婚，甚至倾向于表亲婚姻，一些地方干脆只有两个明显的种姓），

这对于印度教的改革也是有利的。

然而虽然南印度的封建化可能并不比北印度晚多久展开（或许从七、八世纪开始就有所发展），意识形态的变化也支持这一点，佛教和耆那教开始衰落，一些南印度统治者甚至以迫害耆那教徒为荣。但是南印度的封建化进程一样不顺利，哪怕这里在很长时间内都顽强抵制住了穆斯林侵略。南印度的地貌更加复杂多变，从开发的时间上比北印度要晚，因此在森林山地中容纳了占总人口比例更高的社群，“内部边疆”因此更为庞大。商业也在这里起到了某种程度和对拜占庭相似的作用，从九世纪开始商业行会出现在南印度，商人们在整个次大陆南部留下铭文，在中世纪早期（这里是指欧洲人界定的中世纪）如此众多活跃的商业组织即使与欧洲相比也是令人赞叹的。然而外贸繁荣对于封建制度的形成不一定是一件有利的事情，就像伯顿斯坦也注意到，在印度从古典时期向中世纪过渡时，城市文明的衰退确实也出现了，但是其程度远远不能和欧洲的情况相比。就北印度的情况而言，城市衰退应当在中世纪早期比较明显，但是在南印度就很可能难以观测，甚至人们会发现南印度可能没有经历这个阶段，它的城市一直在发展，这无疑是商品经济对于自然经济进行有力对冲的后果。

对于南印度政权来说，对外贸易的战略意义可能比传统上那些商业国家更大。从德里苏丹国在北方建立开始，南印度已经明显感受到了北方穆斯林政权施加的压力，但是在军事竞争中因为马匹的缺少又很容易陷入劣势，通过沿海港口进口马匹还有后来的火枪已经是保命的举措，而不仅仅是因为利润了。因此从 7 到 14 世纪间，南印度社会一直处于一种高度混合的形态，发达的商业城市和森林中的部落大量处于同一个地区，名义上从属于一个统治者。印度教寺庙在社会经济生活中扮演的角色远比北印度更为重要，同时占有了大量的土地，完全有能力左右地方经济，据说在今天也是如此。宗教的这种异乎寻常的蓬勃发展，很有可能反映了国家权力仍然被不计其数的自治社群、小王国和酋长拦在封疆之外，一个大国的核心区域依然极为有限，宗教填补了世俗权力在区域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和整合作用上的薄弱。这应当是普遍性的规律，受自然地理环境影响世俗权力难以深入地方时，宗教和宗教组织就会变得强大起到组织社会生活的作用，这一点在亚洲内陆比较明显。南印度既然处于整个欧亚大陆贸易的枢纽位置，整个区域的经济流通总额必然很大，再加上南印度本身人口也不少，寺庙大量参与到经济活动中来就十分正常了。

因此人们确实很难说南印度哪个政权属于古典政权，哪个就一定是封建政权，这里的社会变化非常渐进。朱罗王朝（Chola）在鼎盛时更像一个古典帝国，世袭领主从历史记录中消失，行政官僚扩大（不过恐怕帝国直辖的范围还是很有限）。帝国拥有强大的军队和广泛的驻军，对于东南亚发起了空前绝后的远征，在国内修建了许多大型公共建筑和运河。但是等到毗奢耶那迦罗帝国（Vijayanagara）统治南印度的时候，封建制度就已经十分明显了，租佃关系占据主流，皇帝鼓励酋长们用军事服役换取丰厚的土地权利。帝国后期的皇帝 Krishnadevaraya 坚决扫荡帝国统治核心区域的酋邦以进行直接统治（这样至少离首都很近的地方没有内部边疆了），同时有意识地在新征服的边疆分封封臣，并通过这些封臣间接加强了对于基层自治实体的控制，基层统治者的合法性最终将来源于皇帝。这是虽然晚但是有意义的一步，之前的南印度王朝中各个自治的酋邦和小王国可能在名义上尊奉一个强大的君王，但是其合法性毕竟不来自任何上级统治者，而是根植于社群的传统认同。

因此我们看到的南印度历史上第二个显著特征，那就是从古代到近代，这个地区并没有经过一个明显的国家权力衰退的阶段，历代政权的基础性权力可以说是随时间增强的。这是我非常想强调的事，人们今天看到的所谓封建社会的很多特点，归根到底是一种从古典社会到封建社会发生的“变化”而不是封建社会的本质。如果封建化之前根本就不存在典型的古典社会，那就没有理由认为这些特点会体现得十分明显，就好比南印度可能出现

“越封建越中央集权”如此看似奇怪的现象一样。

南印度的两个特征的产生毫无疑问来自南印度社会本身的复杂性（内部边疆太过广大，分散的社群太多）和海外贸易的强烈影响。可就是这样的“一路进步”具有很大的迷惑性，就如同唐帝国和宋帝国在官僚复辟前期所显示出的繁荣和先进一样。没有经历过完整的、彻底的封建进程，那么这个过程中所产生的社会组织和社会意识就没办法自己冒出来。诚然当欧洲人的力量于 16 世纪出现在世界各地时，得益于世界市场的出现和技术扩散，从东地中海（奥斯曼）到伊朗到印度到中国，简直没有哪一个非西方政权没有出现国家权力扩大的情况，到处都是一片繁荣的盛世景象。除了日本，在整个亚非地区谁也没有真正走上现代化的道路，可以说在人口和经济总量以外，这些地方就不具备第三个条件了。这些国家之前发展到哪个水平，现在其社会相对独立的发展时期将要走到尽头，即使封建化走到一半，也不可能再像正常历史进程一样再把后半段走完。全世界绝大多数国家都不得不考虑在其正常历史进程被西方的影响打断之后将以何种方式接近现代文明。不过具体到这几段的主角印度，我倒不像很多观察者一样看轻这个国家，因为印度在历史上虽然因为各种难以对抗的因素在封建化过程中不断受到阻碍导致历史进程被拖慢了，但是毕竟没有出现中国这么危险的破坏性的体制。而且与中国不同，现代文明成果的传入对于曾经阻碍印度历史发展的事物总体来看是起到了淘汰的作用，例如社群这个概念现在无论再怎么出现在印度人的政治口号中，它都不可能像以前一样作为政治的主要参与单位出现了，同样现代技术也会扫清国家的内部边疆。但是畸形的官僚制度的确可以用现代技术来巩固其统治并造成更大危害，这一点在 20 世纪已经被苏联及其仆从广泛证明了。

19，古典帝国崩溃时的军阀混战和蛮族入侵

现在回到一般的历史进程上来，看一看古典帝国在走向瓦解的时候社会会发生什么变化？在帝国的最后阶段，军阀（warlord）统治的现象会变得极为显著，个别强大的军阀或许能够在最初的混乱后恢复昙花一现的和平与统一，紧接着国家就会彻底崩溃。这里唯一可能出现的疑问是当年的军阀们遭到了“不公正”的评价，现在全世界各国稀里糊涂的观察者们总是出于对古典帝国崇冈俊阜的过分怀念，指责军阀们是文明的毁灭者，应当对古典时期的终结负有责任，这就过于奇怪了。明明是随着封建土地关系的发展，地主阶级逐渐兼并土地扩大庄园，自然经济在帝国境内越来越占上风，帝国从财政、军事和行政上都在失去对地方的控制，这显然不是军阀造成的。相反，那些在帝国边境长期率领军队的杰出领袖凭借一支强有力的，对其个人效忠的军事力量在最后时刻让给帝国多续了一条命。在很短的时期内，边境武人同时占据两个优势，他们既享受到了古典帝国军事建设的成果，也利用封建化的过程将军队部曲化。在社会组织全面瓦解的时期，军队以其惯有的纪律性很难不成为组织力量最强的社会团体。很多军阀出身不高，没有什么传统的认同能赋予他们更高的社会地位，对于愈发无法控制各地的帝国政府来说，军阀及其武装是维持帝国必要的运转，例如税收，最后能够依靠的力量了。

因此大部分情况下，古典时代晚期的军阀和帝国都在互相利用，军阀确实因此获得了大义名分和更大的权力，但是如果没有军阀的支撑，帝国（帝国体制，并非指某一王朝）只能灭亡得更快。至于军阀之间的混战那更是难以算到军阀们头上，不是因为军阀混战社会秩序才瓦解，而是因为社会秩序瓦解才会军阀混战。战争难以避免，毕竟谁都不可能指望各个军事统治者通过划拳的方式决出胜者。现在人们所说的军阀混战带来“社会生产的破坏”也常常被夸大，因为太多人把封建化进程的自然后果算到军阀们头上了，如果人们熟悉国内魏晋统治者一般的评价就不难注意到这一点。什么商品经济衰退，城市衰退甚至工艺技术的退步居然全都能算到军阀的头上，但很显然这些都是封建化的必然现象，个别军事统治者根本对其难以造成多少影响。军事统治者虽然可以在短期内通过屯田这样的方式扩大税基巩固其统治，不过最终也无法阻挡封建化的进程，帝国的统一是不可能维持下

去的。在三、四世纪的罗马，九世纪中叶以来的阿拉伯帝国，笈多王朝结束之后的印度以及汉末魏晋时期的中国都发生了古典帝国终结时期军事统治者在政治舞台上十分活跃的现象。即使是平安时代末期的日本，人们恐怕也很难把当年的武士和军阀明显区分开。古典帝国晚期军阀崛起的现象是普遍历史进程的一部分，不能说是拥兵自重的军阀“谋杀”了帝国。

日本特殊的历史进程时期避免了古典帝国终结时期的军阀时代。军阀作为原本高度集权的官僚机器在解体时，残留的暴力组织与地方资源结合而成的怪物，在日本没有出现的基础。这首先是因为自从来自亚洲大陆的军事威胁消失之后，平安朝廷进入了长达两个世纪的低军事活动水平。因此到平安时代晚期，日本并不存在古典帝国通常拥有的庞大而独立于地方社会的职业化军团。其次在于承担军事职能的武士也并不起源于崩溃的官僚军队，他们本身就是与当地土地和生产关系深度绑定的“合作者”，不完全用武力维持统治。最后，武士在针对虾夷的征服和平叛战争中逐渐形成了自我认同，并习惯于通过接受土地的（部分）用益权提供军事服务和效忠。这使得在平安时代晚期日本武士的封建化程度已经显著高于一般古典帝国崩溃之后军阀的部曲私兵了。因此，日本再向中世社会迈进的时候，不存在一个能够划分出来的军阀时代。

在军阀混战之后，封建化进程的最重要的一个参与方出现了，那就是边境的蛮族。蛮族平白无故蒙受的骂名比军阀还要多，而且在我看来它可能要更无辜一些，帝国边疆的武人至少名义上是帝国的臣子，但是对于帝国边境的蛮族而言，往往是若干年前帝国的军队主动来到了他们活动的范围，而且不会是以和平友好的方式到来，这是十分值得注意的。帝国边境地区的蛮族之所以会在很短的时间里将其社会发展水平提高到产生了封建化需求这个地步，很大程度上就是古典帝国过度扩张的结果。尤其是对于汉帝国和罗马这两个在过渡时期基础性权力特别强的政权，其军事存在在一段时期内远远越过了它能够统治的领土。因此在帝国的边境地区，或者已经离开边境的军事警戒地区，这里的原住民会受到古典文明的强烈影响，在生产力和文明水平上迅速提升。在国威布于四方之后，帝国的边境上出现了一批对于帝国效忠的蛮族政权，为了减少战争的成本，古典帝国当然会利用自己的威势、地位和财富驱使这些服从的酋长和王国在战争中作为仆从军。这是蛮族以合法身份进入帝国所创造的体系的第一步，而且这一步会很快跨过去，因为帝国正在封建化，新的庄园占有了大量人口，帝国曾经的“公民军队”正在消失。面对这种变化，帝国在越来越倾向于募兵制和军队职业化以外，无一没有发现第三个好办法，那就是把蛮族吸纳进入军队。在古典帝国晚期君主权力已经摇摇欲坠的时候，为帝国服务的蛮族军事将领也登上了历史舞台，至少蛮族将领看起来在帝国缺少根基，也没有那么多篡权夺位的名分。

随着帝国越来越衰弱，在那些和帝国常年交往的亲近帝国的蛮族以外，更远的地方又出现了具有威胁的“生番”（这是中国化的说法，用以贬低那些对文明一无所知的蛮族）。现在帝国已经既无行政力量，也无财政力量控制原先广大的边境，那么至少允许帝国了解的，比较文明的，服从于帝国的蛮族进入帝国的边境地区作为藩屏就非常自然。除此之外，因为封建化而席卷全国的土地兼并运动将使得帝国境内的小地产者基本消亡，大地主补充庄园劳动力的一个重要手段就是引入边境地区的蛮族将其作为奴隶或者佃客，这进一步促进了蛮族向帝国境内运动，该现象在我国西晋时期已经变得极其显著。在帝国结束时期的军阀混战中，蛮族被参与各方纷纷引为外援，各民族继续向帝国腹地运动，这增强了蛮族领袖的地位并使这些曾经被鄙夷的落后民族深度参与到原先闻名世界的政治中去。当帝国混战的各方都已经打到山穷水尽，帝国的权威一点都不复存在的时候，蛮族统治者就会发现自己不再需要臣属于任何人，他们要开创属于自己的时代。事实就是，对于封建化晚期蛮族入关的整个过程人们很难去怪罪蛮族，一开始是帝国把边境扩张到这些蛮族的家门口，接着又是帝国的统治者把蛮族请入帝国的边疆，最后是帝国权力的争夺者们

把蛮族推向历史的舞台。这样真实的，在欧亚大陆两端都无可争议地发生的历史进程，却时常被解释为穷凶极恶的蛮族用武力侵犯了文明的土地，烧杀抢掠无恶不作。很显然，根本没有几个人在意古典帝国为什么走向结束这个问题，大部分人都只是想找一个替罪羊和可以谴责的凶手罢了。

中国和罗马的古典帝国崩溃得比较早，这使得它们在没有外部明显干扰的情况下完成了这段演化进程，但是在印度和波斯这两个典型古典时期都比较晚的文明，它们就不得不遇到中国和罗马这两个先行走完了古典时期生命历程的政权（这里就算拜占庭这个晚期古典帝国了）所引起的后果，这就包括整个欧亚大陆出现的民族大迁徙浪潮。但是正如历史所显示的，尽管印度和波斯一样要面对出现在边境的蛮族（再提醒一下，这里的蛮族是指对于帝国统治者来说的异类，也不是一定要多么野蛮，比如出现在印度西北部的希腊人和希腊化国家，那就没人能说这些群体比印度更落后），但是因为笈多王朝和萨珊帝国处在古典帝国的鼎盛时期，这些入侵者即使造成了相当大的麻烦，但是却不足以将帝国颠覆掉。与之相反，从三世纪到六世纪，一些出现在伊朗帝国和印度帝国之间试图进攻这两个帝国的强大民族都被击溃了，具有代表性的是被笈多王朝在鼎盛时期（旃陀罗 笈多二世 Chandragupta 2 统治）最终摧毁的印度－斯基泰人（Indo-Scythians）以及被萨珊王朝在鼎盛时期（库斯劳一世）击溃的嚈哒人（Hephthalites）。这还是伊朗人和印度人面临这些边境入侵者所拥有的技术优势远远小于当年汉人和罗马人所拥有的技术优势的情况下实现的。直到北印度的封建化十分明显，笈多王朝已经开始从内部瓦解的时候，匈奴人才击溃了这个大帝国，但即使如此也没有完成入关。（并不是没有人入关，在当年看来拉杰普特人就是成功入关者，但是因为印度的局势复杂，尚有其他强大势力存在）

这些事实足以表明边疆蛮族想要击败鼎盛时期的古典帝国是极为困难的，帝国统治者能够以清晰的认识做出迅速有力的回应，至少不会干出帝国晚期那样看起来像“引狼入室”一样的行为。高棉帝国作为最后一个古典帝国（从时间上看不一定是最后一个，但是从相对完整经历整个演化阶段来说的确是了，高棉帝国覆灭后不久，欧洲人就将其存在扩大到了全世界，再也没有一个地方能够相对独立地完成整个演化进程）虽然记载十分稀少，不过吴哥的浮雕给出了相同的证据。在 13 世纪初高棉人最后的辉煌年代，泰人士兵的形象出现在了战争浮雕中，它们或许在当时作为雇佣兵为帝国作战。比波斯人和印度人更为悲剧的是，高棉人所要面临的这些“蛮族”，在中国的影响下从北向南步步逼近的缅人、泰人甚至是越南人相对于高棉甚至在技术和组织上都属于先进的一方，人数按比例来算也庞大到惊人。高棉帝国在 12 世纪还可以勉强压制住这些外来者，但是等到 13 世纪末我国元代外交官周达观访问吴哥时，这个帝国就已经摇摇欲坠了。不过令人惊奇的是，人们或许会说今天的柬埔寨比起高棉帝国的鼎盛时期小了太多太多，但是这个帝国的核心区域居然几乎都留了下来，虽然也就只剩核心区域了（最严重的损失莫过于丢掉了作为“下高棉”的湄公河三角洲）。这说明高棉人即使在悲惨的形势下依然做出了某些正确的决定，这一点在之后会提到。当然人们也不能忽视中南半岛特有的地理情况，茂密的森林在帝国扩张的时候会成为征服的障碍，但是当帝国走向衰落的时候，征服帝国的蛮族同样会被其阻碍。

或许有人会说，蛮族真的在历史进程中扮演了一个至关重要的角色吗？他们不是在真空中建立国家，而是在一个土地私有关系逐渐强化，庄园经济得到发展的古典帝国的尸体上完成征服。封建化首先是在古典帝国内部产生的，因为只有帝国疆域内社会的生产力能够最早达到支持封建化的水平。我们在历史中所看到的事实是，罗马鼎盛疆域之外的欧洲，其封建化进程确实比西帝国境内更晚。

然而，这绝不能否认蛮族的历史功绩，因为正是征服者的政治需求加上帝国内部已经存在的社会经济结构共同将封建化进程推向一个崭新的阶段。也就是说，封建制度的“经

济基础”诞生于帝国内部，而封建制度的“政治完成”则需要蛮族征服助力。哪怕处于晚期的古典帝国已经存在普遍的庄园经济，地方军事化，土地私有强化，国家财政衰退等一系列封建化的表征，但是萌芽从不代表能够突破。一棵死掉的树，哪怕树干内部已经朽空，但是谁能确定它什么时候倒呢？如果突然来了一阵狂风，将树吹倒，那我们当然会说：如果没有树的腐朽，风无法将其吹倒；但是如果没有这一阵风，它还可能僵立很多年。晚期的古典帝国尽管步履蹒跚，但是国家机器依然存在，它还能够征税、征兵、任命官员和镇压地方。正是蛮族从外部动摇了帝国的制度，使得一些原先已经存在的设防庄园、私人武装、土地领有得以合法化和制度化。当蛮族大量进入帝国腹地时，其首领又需要通过恩赏来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这进一步加强了基于土地分配的政治秩序。我们还不应该忘记的是，征服者拥有更大的制度创新空间。对于第二类更接近生番的入关蛮族而言，他们不会像一个帝国总督一样习惯性地维护自己所熟悉的体系，而是拥有一种务实的，截然不同的制度想象力，既利用帝国内部初步封建化的社会基础，又敢于突破旧有的帝国体制。

因此，封建制度既很难被认为是古典帝国自然演化的结果，也并非蛮族凭空创造的，而是两者在特定历史时期相互作用的产物。但正是蛮族统治者在决定性的时刻抓住了历史机遇，最终在政治上完成突破，西欧的封建国家才能为天下先锋，开辟了通往近现代文明的道路。

20，古典伊朗戏剧性地结束和延续

在所有古典文明中，只有伊朗以一种不同寻常的方式走向结束，库斯劳一世在公元579年去世，仅仅70年后这个帝国就消失在伊斯兰大征服中。在正常情况下，一个古典帝国不可能在经历过鼎盛时期这么短的时间后就被完全消灭，甚至于即使是库思老一世统治时期波斯帝国还没有到达理论上的顶点。因为人们明显看到在库思老一世去世之后，接下来的万王之王未必有足够的手段去扶持新兴地主打压贵族，波斯境内的大贵族发动了反击。无论如何，伊朗被阿拉伯人征服都是一个非常惊人的事件，即使是胜利者对此也不讳言，穆斯林史学家一致认为当年击垮波斯的重大战役属于神迹。这自然有征服者和被征服者两方面的原因。对于作为征服者的阿拉伯穆斯林来说，他们在近东文明的边缘已经存在了上千年（也可以确切地说是近东古典文明），阿拉伯民族中的有识之士早已接触并熟悉近东文明的成果，一神教广为传播。自从罗马和波斯相互对抗以来，阿拉伯半岛北部的部落不是从属于罗马就是从属于波斯，作为仆从军队在两个帝国交战时发挥作用，阿拉伯人显然已经足够了解这两个帝国的军事情况。先知穆罕默德开创伊斯兰教，推行了许多利于封建化的教义教规，有效组织了原先分散的阿拉伯各族，使之成为具有强大战斗力和凝聚力的军事征服集团。显然对于拜占庭和波斯人来说，他们面临的绝不是一群野蛮落后的，组织分散的部落逐渐迁徙，而是高度组织化的，疾风骤雨般的军事入侵。

而波斯统治者面对这样巨大的威胁并无感知就算了（他确实也很难感知），在国家战略的选择上更是一塌糊涂。对于拜占庭和波斯这样的古典帝国而言，对方本质上并非自己的仇敌，真正可能颠覆帝国的是那些外围的蛮族。事实就是长久以来罗马人和伊朗人背靠背的局面对于双方总体上说是共赢的，因为帝国充其量只会在一个方向上遭到蛮族的侵略。罗马人非常清楚这一点，虽然长久以来伊朗政权的国力和先进程度都绝不是北方森林和草原里的蛮族能够相比的，但是驻扎在面向伊朗方向的军团并不比防守北方的多。在高加索地区，罗马人和伊朗人共同防御在南俄草原上游荡的游牧民族，这确实被证明是卓有成效的。对于波斯统治者来说，继续关注国内也远远比在国外无度地执行冒进扩张政策要重要得多，因为伊朗正在面临阶级交替的关键时期，君主应该顺势利用这个过程，对于大贵族有所防范。可是库斯劳二世却做出了最错误的选择，全然不知进退，明明已经在可以达成对自己有利条件的议和的条件下结束一场占理的战争，完全没有节制地扩大战争，做

出了吞并拜占庭的姿态。这样滥竭国力的行为没有带来任何收益，反而令拜占庭和波斯双方都极为虚弱，波斯帝国的内部局势更加混乱。

这里我也要中立地指出，对拜占庭的战争肯定不能完全归因于波斯统治者的愚蠢。我们必须要注意到的是，古典帝国强烈扩张性的出现是可以说一种必然，特别是在阶级更替最剧烈之时这种军事扩张的特征也达到顶峰。首先，古典官僚体制使得帝国能够获得大量生产盈余，史无前例的庞大军队出现了，这是扩张的物质条件。其次，古典帝国正在经历阶级交替的过程，君主在这个过程中提拔了大量身份复杂的职业官僚，扩张将会在较少触动既得利益的情况下，为新合伙人提供足够的物质激励。第三，古典帝国在意识形态上极度自信，希望证明自己普世的优越性，这为扩张提供了意识形态支撑。第四，古典帝国上层大扩张以来长足的技术进步，使得帝国对于周边国家的优势变得明显，这降低了扩张的成本。在萨珊波斯统治晚期，随着古典社会全盛的到来，波斯社会也必然经历这样一种变化。然而波斯人能够向何处扩张呢？那个时候的中亚虽然已经有贸易城市，但是和几个世纪后的繁荣还没有办法比。伊朗和印度距离不近，但是中间相隔戈壁，沙漠和山区，如果考虑到首都在泰西封的话那就更加险远了。向大高加索山脉以北的地区扩张缺少收益，而地理条件带来的成本又很高。实际上，波斯的主要对手只可能是拜占庭人，因为拜占庭东部省份在当时整个世界上都是极其发达富庶的地区。我们同样看到，波斯在寻求军事扩张的时候不是只盯着拜占庭打，它也在阿拉伯半岛南部同埃塞俄比亚抢夺红海贸易的主导权。只不过我们还是有理由认为，哪怕地理环境限制了波斯能够选择的对手，波斯皇帝仍然可以在取得大胜之后明白知止的道理，而不是最终导致国家倾覆。

在穆斯林大军挥师北进的时候，希拉克略皇帝在自知不敌之后至少能够想尽办法组织军队撤回安纳托利亚进行防御，波斯的伊嗣埃三世（Yazdegerd）的对策就很失败了，总是完全不冷静地寻求光复故土，没有在应当避免会战的时候避免会战。（某种程度这也是没办法，希拉克略毕竟已经积攒了不小的军事威望）无论如何，波斯统治者必须为自己敌友不分，策略不明而承担责任。如果南宋开国皇帝赵构听说波斯帝国最后 50 年的事（他不太可能知道），他一定会嘲笑波斯统治者的愚蠢，哪有专制君主分不清谁才是真正的敌人，治不住臣下并且该偏安的时候不偏安的呢？如果让赵构在当年统治波斯帝国，恐怕他一旦发现泰西封保不住就会跑到伊朗高原“重整河山”了吧，至于对阿拉伯人能用钱买来和平就应当果断花钱。当然，的确没有人能指望萨珊波斯的统治者和复辟官僚时期的中国皇帝一样统治经验丰富。

然而就如之前在谈到伊斯兰教历史时所提到的，阿拉伯入侵者并没有在波斯帝国境内采取激进的封建化措施，伊朗社会的结构没有发生大的变化。在萨珊王朝后期兴起的伊朗地主阶级德赫坎（Dehgan）在阿拉伯帝国统治时期继续发展变化，主导了伊朗地区的社会生产，阿拉伯帝国继承了伊朗的古典社会，这也是为什么伊朗文化能够在阿拉伯帝国解体时呈现出复兴局面的原因。我认为实际上无论是亚历山大征服波斯还是伊斯兰征服波斯对于波斯社会的本质都没有造成变化，完全无法与后来的突厥人、蒙古人相比。甚至于在整个阿拉伯统治下的伊朗连宗教都是渐变的，直到征服发生之后两三个世纪，伊斯兰教才开始深入社会基层，此前大部分居民仍是拜火教信徒。如果从来没有伊斯兰教的崛起，那么我认为伊朗的古典帝国可能也会像本位面一样延续到突厥人大范围迁徙时，而拜火教的教义和教法也会像一个封建宗教的自然转化（可能在波斯灭亡前已经在转化了，只不过我对这块确实不了解，也不敢说死），不过王朝可能会更迭一次。最后这里还有一个有趣的现象值得注意，如果我们按照现在的推断，也就是拜占庭统治的近东地区封建化进程要明显早于伊朗统治地区。就会发现从伍麦叶王朝到阿拔斯王朝阿拉伯帝国的首都从大马士革移动到巴格达或许还有另一层原因，那就是随着时代发展原先伊朗地区更能够维持一个古典帝国，而叙利亚这样的地方封建化程度已经太高了，这是否是阿拔斯人在伊朗人支持下能

够成功的原因？不过要想找到支持这个观点的直接证据大概是不可能的。

对伊朗人而言至少有一点值得欣慰，毕竟在伊斯兰大征服的时候伊朗的地主阶级已经兴起了，而阿拉伯统治者也满足于对被征服地区的地主阶级妥协，因此伊朗的许多传统文化都保存至今。在突厥人和蒙古人频繁侵入的时期，尽管政权的武力支柱是突厥-蒙古人，但是行政单位的文职人员还基本上都是伊朗人，这也可以被视为征服者和官僚地主（支撑官僚体制的地主阶层）相互妥协的再次出现。伊朗人虽然抛弃了本土的宗教，但是他们如今信仰的伊斯兰教也是高度伊朗化的伊斯兰教。同样也正是在阿拉伯征服到蒙古征服之间的这六个世纪中，伊朗人迎来了学术最为繁荣的时代，即使是之前超过十个世纪的古典伊朗帝国也要相形见绌。毕竟伊斯兰世界所涵盖的范围，东西方人员流动、物品交换以及技术传播的规模都不是早一千年的时候能比的。而与近东新月地区和埃及两地相比，伊朗不像它们一样从公元前最后一个千年就严重衰落了，沦为新兴古典帝国的角逐场已经上千年之久（截止伊斯兰征服），其自我认同早已消磨严重。这两个地区虽然被阿拉伯帝国所征服，妥协想必也在阿拉伯人治下发生了，但是他们还有什么传统需要保卫的呢？波斯人虽然一样屡经灾难但是毕竟作为名震世界的古典帝国存在了一千一百年之久，伊朗的地主阶级的确能够找到保卫其文化特殊性的动力。

在基本观察过印度和伊朗的历史后，我认为有必要在这里强调一点。尽管我们指出无论是大伊朗还是印度次大陆地区都存在着面积可观的“未定边疆”，这种地缘事实会拖慢伊朗和印度的封建化进程。然而伊朗和印度在这方面又有显著的差异：印度的地理破碎性和开放性显弱于伊朗，就其文化观念而言更为一元化。这个道理是比较显然的，印度次大陆所面临的一个重大问题是热带季风气候所带来的降水季，大量的短时降雨将冲垮道路、形成屏障，阻断信息传播、人员移动和物资流通。政治统治依赖信息传播和人员和物资流动的时效性，因此次大陆的环境确实遏制了政权的扩张和统一。相比之下，文化和宗教的传播和替代并不是那样在乎时效性，这个雨季没有办法行动那就下一个雨季，今年没法行动就下一年。社会意识的变化以代际为时间尺度，远不是以年为周期的季节变化能够阻挡的。大伊朗的情况复杂的多，从高加索延伸到帕米尔的广大地区中复杂的地形地貌与多变的环境不只是对政权的统治造成了困难，而且在文化、宗教、语言的传播交流方面造成了事实上的阻隔。人们可以看到一些啼笑皆非的历史事实，比如虽然一些伊朗人谴责伊斯兰对于古典伊朗的征服，但是他们却没办法否认今天呼罗珊和中亚部分地区的伊朗化（语言上的）正是在伍麦叶和阿拔斯王朝统治下实现的。再考虑到大伊朗地理位置上显然的开放性，其一元化程度更弱于印度就不是值得奇怪的事了。

有一个非常有趣的政治观念上的例子，在世界各地的古典语言中出现了三个不同表示“已知世界”，“有人居住的世界”，“四方之内”的词语，分别是希腊人所使用的“oikumene”（后来又传入拉丁语），中国人所使用的“天下”，以及印度人所说的“瞻部洲”（Jambudvipa）。这三个词分别诞生于希罗多德生活时期，中国西周时期（在战国时期发扬光大）以及孔雀王朝基本统一印度次大陆前后。我们可以明确看到的是，这种“天下”概念的形成的确出于一种普世的原理，那就是在大扩张晚期古典帝国形成的前夜，已知世界的扩大和政治统一的临近使得创造这个概念的需求被制造了出来。三个“天下”都不是单纯的地理名词，而是一种构建“统一道德秩序”的意识形态工具。中国所在的亚洲东部、希腊、罗马所在的地中海世界和印度所在的南亚次大陆所崛起的古典帝国在政治、文化、语言和宗教等等领域具有足够的一元化程度，这确保了“天下”的概念是可以被接受的。

抛开复杂的定义不谈，人们可以通过一个简洁的必要不充分条件去判断一个概念究竟是否与“天下”等同。塑造古典中国意识形态最重要的文本之一《公羊传》中数次提到了“王者无外”这个概念，这为“天下”作出了一个重要的注脚。“天下”是“无外”的，

也就是当一个词意表“天下”的时候，在可互动的客观世界之外没有平行的与之对应的“补集”概念。比方说苏美尔人所讲的“文主地”吧，苏美尔人在认为自己生活的平原是文明且秩序的同时，也会指出周边的山地“KUR”是混乱，野蛮和敌对的。与此相同，埃及人把自己生活的“科密特”黑土地视为生命、秩序和玛阿特所在之处，而红土地则是赛特的混沌之地。他们认为在上下埃及之外则是敌人“九弓”的领土。希腊人认为赫拉斯是生活共同生活在城邦这样具有政治理性空间里的人，而巴巴里则是野蛮人。我们国家的诸夏和四夷这组对应概念也是同样的。但是“天下”，“Jambudvipa”和“Oikumene”不存在这样对应的补集概念。的确，印度人认为在（南）瞻部洲以外，还有东胜神洲，北俱芦洲，西牛贺洲，但那不是常人能去的。中国人在最初大规模使用“天下”的时候，也认为泰山府君掌管着冥界，但是除了传说和逸文，那也不是一个可互动的地方。“天下”这一概念的产生在且仅在古典帝国形成时期，只有那个社会阶段能够催生并筛选出这样被普遍使用的政治地理概念，之前没有条件，之后也不会复来。所以古往今来天下的“天下”只有那三个词，一个在《尚书》里，一个在阿育王的碑文上，一个在希罗多德的《历史》中。

与中国、罗马和印度相比，从阿契美尼德王朝到萨珊王朝波斯人并没有创造出与“天下”相等同的词汇，比较接近的或许是“伊朗之境”这个表达伊朗人领土的概念。与此同时，萨珊人也创造了“埃兰沙赫尔”对应的“非伊朗人之境”这个概念，甚至还有“贾汗沙赫尔”这个“世界帝国”的概念。然而人们可以清楚地从萨珊帝国的意识形态中看到早期文明将自我与野蛮的他者相二元对立进行国家构建的模式。即使是贾汗沙赫尔与亚述帝国以及更早期近东君主宣称的“天下四方之王”也具有高度相似性，是一种人格化的宣称。甚至据说贾汗沙赫尔这个称呼被广泛使用，也是伊朗被阿拉伯人征服之后的事了。

可以这样说，古典伊朗的“天下观”仍然与青铜时代没有形成显著区别，其表述高度以国王为中心（几乎只用于王室铭文，而非为古典国家知识分子阶层的“公共政治语言”），强调君主主宰宇宙的神话宣称。这与古典帝国形成时期高度具有地理-文化-政治色彩的，道德化的“天下”具有明显区别，少有人文观念和普世性。这种对比就暗示伊朗复杂的地理环境的确对于古典伊朗社会产生了相当的影响，最高统治者还缺少自视为“已知世界秩序的维护者”的强烈自信，而是更务实地成为“国王中的国王”。

21，关于伊斯兰封建制度及其发展不充分的问题

接下来一个有意思的同时争议颇大的问题就是中世纪伊斯兰世界的封建制度（当然由于伊斯兰世界太过庞大，复杂并且封建化不充分，不可能准确指出古典伊斯兰社会和中世纪伊斯兰社会的分界点，我们只能做出模糊的判断），或者说准封建制度与西欧所经历的“标准的封建制度”存在的差异。在伊朗的白益王朝（Buyid）统治时期，世袭的政治分封（分封亲族）和伊克塔制度（iqta）一并出现了。考虑到该王朝的统治家族自称具有萨珊王朝的皇室血统，有意识地复兴了许多伊朗在伊斯兰征服前的象征和习俗，该帝国确实也是皈依伊斯兰教的伊朗人。伊斯兰世界广泛存在的伊克塔制度首先在该王朝统治下出现在很大程度上从事后说明了伊朗已经崛起的地主阶级并没有在伊斯兰征服中受到太多影响，伊斯兰征服对于伊朗的社会发展进程上影响十分有限。然而接下来五六个世纪直到欧洲的帆船在印度洋横行无忌的时候，整个伊斯兰世界的封建制度并没有太大的发展，没有形成欧洲中世纪那样等级森严，权利和义务明确的封建制度。伊克塔制本质上是一种将土地收益权授予军事义务承担者的制度，不要说理论上难以世袭，甚至是有授予期限的非终身制。现在的人太过倾向于把这解释为文化上的差异，当然尤其是伊斯兰教与基督教两个世界性宗教在教义和教法上的差别。我当然不认为这不是原因，但是我坚持我的看法：宗教和文化上的差异绝非主要的，跟民族什么的更加不沾边了。我的观点是，中世纪伊斯兰世界之所以一直以这种封建化不完全的形象出现在人们的历史记忆中，不是因为他有什么极为独特的发展道路，而是主要因为其封建化进程本身起步要晚，又不断被游牧征服者打断和破

坏。

至少有两个非常明确的证据可以证明这个观点，第一个证据是像欧洲中世纪这样层层封建，领主和封臣的关系通过世袭世代相传的封建制度也不是在一开始就形成的。当西欧的采邑制最早出现在法兰克王国时，同样并非允许贵族和军人世袭传承。国王将土地的使用权或者仅仅是收入权授予大臣作为回报，形成了一种在中国翻译为“扈从制”的契约关系，获得恩赐的贵族效忠国王，并为其提供军事服务，国王也有保护麾下贵族的义务。然而法兰克王国时期的采邑制度的确不是世袭的，国王可以收回恩赐的土地，扈从关系也没有在代际间稳定传递。在加洛林王朝衰落和分裂的过程中，恩赐的土地逐渐被领有者世袭，对土地的部分权利的占有扩大到了拥有土地所有权，封臣对于领主的效忠关系也在世代间延续，到 11 至 13 世纪中世纪盛期，西欧封建制度已经成熟了。即使是在遥远的东方发展出了与欧洲封建体制类似封建制的日本，武士在掌权之初也保留了非世袭的恩赏制度，例如镰仓时期的守护以及更下级的地头就由幕府任命而非世袭，并且可以撤换罢免。地头同样没有土地的所有权，而是通过为庄园主提供维持治安和征税这样的服务获取年贡报酬。日本武士阶级在全国范围内基本转化成为治理世袭领地的封建领主，也要等到镰仓幕府建立两个多世纪后的室町时代中期。在西欧和日本这样各种因素都十分有利于封建化的地方，领主的权利从非世袭和部分土地产权发展到世袭和土地所有权都用了两个多世纪的时间。

这里我解释一下上一段会遇到问题，因为无论西欧在今天多么先进，一千多年前的欧洲人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具有现代人的法律意识，因此我们很难将当时人们所认识的权利与现在的“土地所有权”，“土地产权”这些概念进行毫无偏差的对应。我这里所说的采邑在最初仍然不属于土地所有权的授予，其实指的是采邑的所有者仍然无法像处置自己的私产一样处置采邑，例如对采邑进行自由转让或者次一级的分封。这在当时是必然的，因为采邑的世袭领有尚且没有普遍，如果封臣自己的土地都充其量持有一代人便被收回，那么他怎么建立围绕自己的次级效忠关系呢？等到 12 世纪的时候，封建土地授予的世袭性质在欧洲西部得到普遍承认之后，采邑的出卖、转让和分封也就没有什么限制了，当然有些情况下还是需要上级领主批准。

同时千万不能忘记中世纪欧洲所有隶属于封建领主的土地并不都是通过封建关系下进行军事服役所取得的报酬。在法国和德国，一些效忠于法王和德皇的大贵族，例如实力强大的公爵，其家族取得统治的方式与自己的封君没有不同，也即从部落首领封建化为封建领主。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对于自己领地的世袭统治是不必多言的，他们对国王或凯撒效忠，本质上是出于对于家族利益的考量，毕竟法王和德皇在封建领主中肯定是佼佼者。这些大贵族是原本自己就有广大的世袭领地，然后与上级统治者建立了封建臣属关系，而不是被赐予了土地才转变为统治阶级为上级领主效忠。只有诺曼征服之后的英国最为特殊，威廉一世通过 20 年的征战几乎将英格兰所有土地剥夺并且再分配了一遍，使英格兰不再有欧洲大陆那种由部族领袖转化而来的封建领主。这样一个人同时向多个领主宣誓效忠的多重臣属现象在英格兰就被大幅消灭了，封建关系清晰且稳定，这不仅在当时使得英格兰的王权更加强大，并且让英国人在整个历史进程中占了先机。

而在中世纪的伊斯兰世界，本身封建化的有利条件就没那么多，而且人们可以明显看到还出现了不少不利条件。比如说伊斯兰世界因为其处于欧亚大陆中心的位置商业活动极其发达，经济多元化的多，城市文化也一直繁盛。这些虽然在表面上的确不能说是坏事，但是高度的流通，灵活的社会等级对于在自然经济发展的情况下形成构成经济基础的庄园制度非常不利。这就已经很不利于世袭领地的普遍出现，毕竟封建领主得以在政治上立足的经济根基就是世代拥有的庄园。而且伊斯兰世界面对的外部侵扰实在是太强也太频繁，在中东这个地区，根本找不到 200 年整体太平的，能够让封建制度自己进一步发展的时

候，一波一波的突厥人和蒙古人频繁侵入这个区域，指望伊克塔制度能够演变成欧洲中世纪盛期的封建制度就不现实了。

第二个证据是伊克塔制度在伊斯兰世界的各个地区并非一成不变，并非永远以穆克提（Muqti，伊克塔的拥有者）仅仅收取土地收入并负责一般行政管理，完全不干涉“领民”的生产生活，不对自己的“领地”提供公共产品并且也不世袭的面目出现。在伊斯兰印度，传统的伊克塔制度于德里苏丹国统治时期演变成为一种叫作贾吉尔（Jagir）的封建土地授予，据说贾吉尔经过演变在日后英国征服印度时期形成了柴明达尔制度（Zamindar），被君主授予土地的人叫作贾吉尔达（Jagirdar）。从理论上来讲，贾吉尔毫无疑问也是一种终身制财产，被授予贾吉尔的贾吉尔达需要组织军队并为国家承担军事服役，其获取的报酬是管理和从庄园征税的权力（部分自己留用），但是也不可以世袭，土地在受赐者死后应该返还国家。

然而在德里苏丹国图格雷克王朝（Tughlaq）第三任苏丹菲鲁兹统治时，这位苏丹开始普遍允许贾吉尔成为一种世袭权利，军事贵族可以派他的儿子，女婿甚至奴隶接替自己的贾吉尔，并且采取了其他有利于贾吉尔达贵族的措施，包括提高分成和减轻惩罚。于是在政治实践中，伊斯兰印度统治下的伊克塔制度就逐渐演变为了一种世袭权力。某些强大的贾吉尔达后来在莫卧儿帝国时期转变成为半自治的土邦穆斯林统治者，在汉语中被翻译为纳瓦卜（Nawab）。

我认为这是非常有意思的，因为如果我们观察中东地区（特别是伊朗）封建化进程的时间表和印度（特别是北印度）封建化进程的时间表，就很容易看到后者要比前者早了很多。在笈多帝国崩溃的时候，萨珊王朝正趋向鼎盛；当拉杰普特人在北印度南征北战的时候，阿拉伯帝国还在延续中东的古典社会。在整个中世纪（对于欧洲人而言的中世纪），北印度的封建化程度比中东尤其是伊朗地区更高的确不足为奇，而北印度作为世界上少有的在被伊斯兰政权长期统治之后仍然恢复本土宗教的地区的事实从侧面印证了这一点。因此伊斯兰教统治下的封建制度绝非不会适应环境，而是完全能够适应当地的环境，这和上一章节所说的伊斯兰教义和教法也能够完全适应环境是一致的。我们也能看到尽管在印度的特殊环境下伊克塔制度确实向世袭的方向发展了，但是在扩大土地产权的这个方面却进展缓慢。正如之前提到印度封建化进程时所说的，印度的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并不利于明晰的土地所有权意识产生，柴明达尔很难有动力进行土地改良。在印度，印度当地社会能够实现的历史进程，伊斯兰教来了也必须捏着鼻子适应；当地社会所完成不了的变革，伊斯兰教到了也一样完成不了。

直到英国殖民者在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逐渐统治整个印度次大陆的时候，他们将柴明达尔指定为土地所有者，很多强大的柴明达尔演变成为英国治下的土邦，这已经是极为晚近的事了。因此我认为，伊克塔制度之所以没有演变向西欧中世纪盛期那样严密的封建体制，归根到底还是伊斯兰世界存在一些不利的自然和人文地理条件，上天也没有给他们足够的发展时间。在除埃及外北非的伊斯兰世界（也就是马格里布地区），社会发展的进程只能更加缓慢，因为这片地区从总体上的形势来看无非是夹在海洋和沙漠山地之间的窄长的宜居土地罢了，甚至这条窄长的线在很多地方都是断的，比如利比亚地区。这里的文明起步也要比近东地区晚得多得多。而在公元第一个千年的最后，一个庞大的贸易网络出现在马格里布地区的南侧并将其卷入其中，这就是跨撒哈拉贸易，黄金通过绿洲串起的商业路线源源不断地从南方的神秘之地被输送到地中海世界。因此在马格里布地区封建化就会特别不明显，部落或者更大的部族在国家政治中占据的地位非常高，政治上又过于分裂，其封建化现象只能长期停留在一种原始的承认土地支配来换取军事服役的模式中。

22，安达卢西亚古典社会表面的复兴

在穆斯林统治下的安达卢西亚（Andalusia），人们观察到了一种难得的，但是并非本

质的景象。在伍麦叶王朝统治西班牙时期，古典形态似乎在欧洲大陆的西南角暂时复活了，经济、文化和艺术的繁荣让这个时期的安达卢西亚享有盛名。在西罗马帝国瓦解，西哥特人进入并统治这个地区数个世纪后在穆斯林统治下安达卢西亚出现这种情况，的确容易引发人们的好奇。我认为应该从两个方面进行理解。

首先是伊比利亚半岛的历史进程本来也不能视为与西欧的中心地区，也就是法兰克王国统治的法国地区相同。伊比利亚半岛多高原和山脉，仅仅一个中央卡斯蒂利亚高原就占了整个半岛面积的六成，据说很多美国西部片都取景自西班牙中部的荒漠地区，那里人口密度极低。如果是不是伊比利亚复杂地貌特征的庇护，半岛北部的基督教王国当年也未必能在伊斯兰大军的兵锋下存活下来。然而就如之前所说，这种山区高原遍布的地理环境掩护下容易使大量社群游离在国家行政之外，统治者难以影响他们。农业经济发达地区位于半岛边缘的河谷或者沿海地区。这与法国那种平原面积占国土 2/3，并且极为适宜农业生产的条件差之远矣。在近代早期的 1500 年到 1700 年间，尽管伊比利亚半岛的面积和法国本土差不多大，但是前者的人口却只有后者的 1/3 左右。同样与法国不同的是，卡斯蒂利亚王国以及西班牙王国长期没有固定的首都，只有随着君主移动的行在。

在被穆斯林征服之前，西哥特王国统治时期的伊比利亚封建化进程就已经较慢。如果我们注意到西哥特人本身的历史，那么这种现象便丝毫不令人感到奇怪。因为西哥特人正是古典帝国崩溃时期第一波次入关的蛮族，他们长期与帝国接触，了解帝国的生活方式、政治架构和意识形态，可以算作是“半罗马化”的熟番。因此西哥特人也就倾向于尽力维持帝国的旧有体制。在城市普遍衰落的年代，西哥特人兴建了一些新的城市，并保留了浴场这样罗马时期的城市文化。西哥特王国诞生了一批杰出的学者，以塞维利亚的伊西多尔最为知名（Isidro，他在中国也是知名度最高的中世纪欧洲学者之一），贵族和统治者的教育情况良好，并且热衷于维持古典文化。这些事实指向了一个显然的结论，在穆斯林征服伊比利亚半岛绝大部分地区之前，该地区的封建化程度并不高，晚期古典社会的特征或多或少仍然存在。

其次，作为征服者的穆斯林带来的新变化也有利于形成科尔多瓦哈里发国统治时安达卢西亚在十世纪的鼎盛景象。例如多元化的社群，包括来到这里统治的伍麦叶人，作为军事力量来此的柏柏尔人和欧洲的斯拉夫人，以及在国际贸易中发挥重大作用的犹太社区。一些来自近东地区的新技术被引进了伊比利亚半岛，农业和手工业都有了比较大的发展。伊比利亚半岛被接入伊斯兰世界的贸易网络中，跨撒哈拉贸易的开辟和繁荣为临近北非的科尔多瓦政权带来了大量贵金属货币。这些变化都在不同程度上遏制了自然经济，使得一种古典社会的辉煌再次出现在欧洲的角落。使得伍麦叶政权从一个埃米尔国发展成为一个哈里发国的阿卜杜拉赫曼三世（Abd al-Rahman III）就充分利用了以上所有有利因素巩固中央的财政和军事力量以重建权威。

不过这样的繁华终归不能保证伍麦叶家族江山永固，封建庄园经济毕竟已经在伊比利亚发展起来了，而且并不会因为穆斯林的统治就被彻底压制。中世纪伊斯兰世界的高度商业流通最终只能作为其迈向近现代社会的阻碍。事实就是科尔多瓦哈里发国家空有一个古典帝国的外壳，实际上完全不能像真正的古典帝国一样组织一支“公民军队”，帝国在军事上太过依赖于雇佣兵和奴隶武装，这原本就是古典帝国终结期的特征（即国家已经无法依靠其自身社会组织军事力量）。科尔多瓦哈里发国在 11 世纪初走向瓦解，长期以来在北方十分被动的基督教王国却真正开始发展出了类似于西欧其他地区的封建体制，伴随着欧洲中世纪盛期的到来，基督教重新征服半岛的号角吹响了。

23，对于拜占庭的再次批评

虽然显然带有我强烈的个人感情色彩，但是对于拜占庭皇帝我必须吐槽，他们与中国复辟官僚时期的君主完全是一丘之貉。拜占庭作为在封建化浪潮中诞生的国家，直到 11 世

纪，阿莱克修斯科穆宁一世统治时期才发展出了一种拜占庭式的封建制度，汉语翻译为普罗尼亚制（Pronoia）。普罗尼亚制度晚于伊克塔制度出现，但是两者却十分相似。拜占庭皇帝通过普罗尼亚制度将土地的收益权授予个人，这种权益不可转让也不允许世袭，同时土地的所有权仍然归于皇帝。一般来说受赐者可以终身享有土地的收益权，但是皇帝仍然可以使用专制权力撤回赏赐。被授予普罗尼亚的人并非承担特定的军事义务，皇帝可以要求他们参加军事行动，但是却不具备制度性。这当然不是拜占庭皇帝心善保护自己的大臣，拜占庭皇帝的考虑从根本上与中国君主没有区别：一旦让封建地主阶级广泛地肩负起军事义务，那么就没有什么能阻止它们向封建领主转化了。而受封者若是“短期租客”而非“长期经营者”，他们很可能会疯狂压榨土地以在被收回前获利，从而加速了社会效率的枯竭。于是在拜占庭晚期风雨飘摇的时代，任们看到了一种十分可笑的情况，拜占庭皇帝们宁可相信异教的雇佣兵，也不愿意在权力关系中再向着封建化进一步。这的确是一种非常中国式的思想：宁可所有人都输，不能让任何人赢；宁可让外人统治，不能让自己人得势。

拜占庭的皇帝做出一定的妥协，无非是受到封建化进程的发展，内部贵族叛乱和外部侵略者内外威胁加剧的结果。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如果拜占庭帝国的局势在科穆宁王朝时期真的能够好转，那些被赐予普罗尼亚的贵族恐怕会被清算。毕竟早在希拉克略王朝统治时期所出现的军区制（Theme）就已经表现出了明显的封建特征并且在抵抗伊斯兰扩张中立下了汗马功劳。等到马其顿王朝的皇帝自以为帝国已经复兴时，就想尽办法打压那些日益封建化的“藩镇武人”。帝国采取了更小也更灵活的军事单位在边境发起反击（因为阿拉伯帝国正在解体），兵役的酬劳重新转化为用现金支付而不是给予土地。在具有威胁性的敌人出现之前这样做确实营造了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但是原本军区制度塑造的具有纵深的军事防御体系被破坏了（这恰恰是南宋初年许多南宋官员呼吁建设的）。拜占庭硬是拖到比伊斯兰世界还晚才采取了普罗尼亚这样的准封建制度，就相应权力和义务这一点上还不如伊克塔制更接近真正的封建体制，那么失败是无法挽回的。

等到巴列奥略王朝的米海尔八世在 1261 年收复君士坦丁堡之后，他不得不允许普罗尼亚变成可继承的，随后普罗尼亚的拥有者甚至还可以再向其他人转赠普罗尼亚。经过拉丁十字军的“洗礼”，拜占庭终于在临死前的最后一个阶段呈现出一种西欧封建国家的形象。但是即使到了这种山穷水尽的地步，拜占庭皇帝还妄图捏着这个几乎什么也不剩的帝国的最后一点权力，依然不给予事实的土地所有权，可以利用专制权力没收普罗尼亚，并且不承认世袭继承的合理性，普罗尼亚的世袭必须得到批准，哪怕一般都会批准。国家到了这般田地，皇亲国戚仍然在追逐由死而不僵的官僚体制所托举的皇冠和宝座，其实那里除了权力本身以外已经没有任何其他的收益了。像这样与中国专制君主别无二致的作为，在加之其本身的无能和热衷内斗，足以让拜占庭许多皇帝以小丑的形象被镌刻在人类的历史中。谁要是拒绝封建化，谁就会被那些封建化的蛮族彻底击败，无非是早一点或者晚一点的问题。

令人唏嘘的是，拜占庭的灭亡或许比这个帝国十个世纪的存在更有价值。因为拜占庭的失败无可辩驳地证明了一点，即西欧的成功不是因为什么基督教信仰，古希腊罗马文化遗产等等公认的在封建盛期之前产生的西方文明的特征，拜占庭同样存在这些特征。现代欧洲之所以能产生，唯一的原因就是它走上了正确的历史进程，使得古典遗产能够随着社会发展现代化，并且创造出新的近现代因素。所有的思想，文化，社会观念这样在马克思看来属于上层建筑的成分，的的确确就是由社会存在形态所塑造的。

24，西方扩张的利与弊，以及伪近代化问题

对于伊斯兰世界，或者干脆说除了欧洲和日本的所有国家来说最大的幸运和不幸都是一个最终走出中世纪走向近现代文明的西方不可能还待在欧亚大陆的角落里不动，从 16 世

纪开始，欧洲人将其影响越来越强地扩张到了全世界。说幸运是因为欧洲人带来了先进的技术，思想和政治体制，对于其他落后的地区而言这些舶来品至少在看起来肯定是会帮助本地的社会向前进步的。说不幸是因为西方的影响（特别是武器，行政体制和经济手段）将会完全打断这些地方自发的历史进程（主要是指封建化进程，太过落后的那就无所谓打不打断了，这样的地方产生文明都异常困难）。因为在这些影响下，中央政府相对于地方的力量大大增加了。这样我们就看到了一个怪异的现象，全世界大片地区处于一种“伪近代化”的状态，国家的权力正在增强，但是整个社会却没有经历过完整封建阶段的重组，支持近现代文明的基本体制和意识形态根本无从谈起。国家基础权力的增长催生了更强的专制权力（反正没办法限制），社会并不存在接纳现代科学思想的条件，这些国家难以在科技进步上追上西方的步伐，独裁者就会更加倾向于扩大剥削来增加自己能够控制的力量。

例如我们可以明显看到莫卧儿帝国和奥斯曼帝国发生的事情，尽管封建化根本没有到达应有的顶点，也就是中世纪欧洲的那种封建体制。但是随着 16 世纪西方影响的日益显著，这两个帝国的封建化都出现了退潮。在莫卧儿帝国的阿克巴皇帝（Akbar）统治时期，一种名为曼萨布达尔制（Mansabdar 指的 mansab 的拥有者）的官僚等级制度出现了，大约有 33 个等级的曼萨布达尔。虽然从理论上说，曼萨布达尔仍然会被授予贾吉尔（现在被称为曼萨巴 mansab），但是曼萨布达尔制在本质上已经变成了一种官僚等级制度，不同等级的曼萨布达尔拥有不同的权力、地位和收入，相比之下原先伊克塔持有者的等级划分通常与提供军事服务的规模相关。之前在德里苏丹国时期发展出的贾吉尔达可以世袭的规则在曼萨布达尔制下被取消了，莫卧儿皇帝有权力加封，减封或者全部没收曼萨布达尔的曼萨巴，他直接控制着所有这些曼萨布达尔贵族。

在奥斯曼帝国出现了一种被称为蒂马尔（Timar）的封建军事采邑制度，由骑兵武士西帕希（Spahi）领有。完全相似地，蒂马尔不允许世袭，土地的所有权属于苏丹，下赐的不过是收益权。不过蒂马尔的拥有者可以聘请专业人员来协助管理领地，因为他们有一定的行政管理权，也行使部分警察权。如果治理得当使得土地和人口增加就会获得奖励，如果土地抛荒就会受到惩罚，这就使西帕希的个人荣辱与自己治理的土地有了更深的联系。站在这个角度上说，或许奥斯曼的封建化程度要比莫卧儿稍高一些，不过在本质上确实没什么区别。奥斯曼苏丹也可以随时收回和重新分配土地，并且采取一套十分复杂的监督制度对于蒂马尔进行调查和分发，奥斯曼帝国已经高度官僚化了。萨菲帝国（Safavid）的情况从总体上看与它的两个同行没有区别，西方学者也喜欢把这三个政权化为一类。

“伪近代化”问题在我看来依然是当代社会最为严重的国际问题没有之一，任何人只要在地图上勾勒出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全部版图就完全不难发现这一点：无非是欧洲国家，日本，地理大发现时期形成的殖民地。近现代化的基础是欧洲一千年中世纪所经过的封建制度的整个发展过程所锤炼出的制度、组织、公约和观念。对于其他所有没有走完整个封建进程的国家来说，他们有什么办法在现有条件下把缺的课给补上呢？毕竟今天这个年代不可能再让那些落后的国家把封建化进程重走一遍。迄今为止全世界没有人提出过令人满意的方案。不过我在这里应该指出的是，我国不属于亚非国家中普遍因为西方影响的出现变得“不幸”的国家，对于印度和土耳其而言，如果我们假设欧洲的影响从来不曾存在，那么再给他们两个国家一定时间，从历史趋势上看封建化进程继续发展是极大概率的事。中国则截然不同，早在西方文明的影响到来之前，中国就已经固化为一个稳定的复辟官僚国家。从社会演化的宏观视角来看，中国本土的正常历史进程早已过早地自我终结；因此，也就不存在西方影响打断中国自发走向近现代化这种说法。如果说有什么外来因素使得这种深陷泥潭的历史绝境雪上加霜，那也绝非一般意义上的西方文明，而是苏俄模式的强制植入。

25，游牧政权与封建化，以及匈奴人为什么强大到过分

接下来让我们考虑游牧政权，这里更多关注的不是游牧民族征服了农业生产地区所建立的政权，而是以游牧作为主要生产方式的政权。人们可以明显看出游牧政权几乎不可能发展出封建制度，更不要像西欧那样成熟的了。首先，封建制度建立在对土地的控制和占有上，土地是占首位的生产资料，是社会权力结构的基石。对于游牧民族来说，土地更多属于放牧牲畜的场所，而非固定的生产资料，他们更关注的是草场的变化，而非具体的土地产权。其次，游牧生产依赖季节性草场，即使从短期来看人口也处于一种不断迁徙的状态，长期来看，人口的迁徙就更加显著。这种高度流动性使得建立固定的土地所有制和复杂的社会等级制度变得十分困难。再次，封建制度最初得以形成的基石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以庄园为经济单位，农民依附于土地人身自由受到一定限制。而单纯的游牧生产方式几乎就做不到自给自足，肉和奶不可能满足人类所需的所有营养，所有以游牧为主要生产方式的政权都不得不跟周围的其他政权，特别是农业政权进行频繁的物资交换，无论以暴力还是非暴力的方式。最后，游牧生产方式难以建立稳定的税收体制，也不存在能够提供什么公共服务。游牧统治者顶多对于从属于自己的部落领袖定期征收一些贡品，并且提供军事保护罢了。难以建立稳定的征税体制对于组成一个复杂国家而言确实是本质的困难，强大的游牧统治者为了克服这一点往往会用分配征服战争的战利品权力来组织国家，但这显然不是一种稳定的状态。一旦遭到失败，这个政权就可能土崩瓦解，而如果赢得足够多，它就必然要向一个绝大多数人口定居的以农业生产为主的政权转变。

想要使得游牧社会封建化，我们就不得不将其置于一个极为庞大的市场中，这个市场可以使得畜牧业生产的社会剩余有效转化为货币和其他商品。并且需要一个强大的（外部）力量比较合理地分配并且限定草场，维护社会等级制度。如果我们观察中华帝国最后阶段的蒙古地区，这种变化确实在一定程度上发生了。首先是明朝万历年间俺答汗与明帝国政府进行了议和，结束了明朝与蒙古之间两个世纪的敌对局面，边境市场正式开放（虽然走私酒没停过），蒙古地区随即被卷入一个庞大的市场当中。蒙古与西藏的第二次相遇使蒙古人接纳了在当时已经向封建宗教发展的藏传佛教。等到清朝崛起，用武力和联姻等方式把内外蒙古都置于清朝控制中，并且推行了盟旗制度。所谓的“扎萨克”就是清代主要出现在（外）蒙古地区的一种世袭封建领主的称呼，其封地内山河林木田产皆归其所有，不向清政府负担任何徭役和赋税。扎萨克管辖自己领地的人民并且令他们纳税，承担徭役，人身依附关系十分严格。应该看到清朝能够将蒙古变为一个封建制度主导的地区无非靠两点，第一是清朝在武力上所具有的优势使得各项政策能够强制推行，其二是清朝已经被卷入到世界市场之中。这个帝国通过东南沿海的通商口岸获得了巨额的贸易顺差，全球性的贸易网络从这里进入中国，经过国内贸易路线抵达长城沿线，山西的商人从这里北上穿过整个蒙古到达买卖城，这个著名的边贸重镇位于恰克图河以南的清朝领土，河以北的恰克图城则属于俄国。在 18 世纪和 19 世纪上半叶的清俄贸易中，清朝同样获得了大量的贸易顺差。

正是在这种已经深度介入国际市场的情况下，封建的（外）蒙古地区得以建立一种稳定的征税制度，顺治初年的《理藩院则例》中规定了扎萨克领地相当多元的征税方式，羊多的人直接上交羊，羊少的人上交米，羊特别多的人还要交毯子，有乳牛的人要交乳油和乳酒。但是游牧生产方式毕竟跟农业不同，农业地区所交的实物税不过是粮食的种子，占用的只是一个储存的空间。但是在游牧生产方式下一旦要把活的牲畜当作税收上缴，那就必须考虑领主的直辖土地能不能承载那么多牛羊了，毕竟牛羊也需要吃喝拉撒，这与封建制要求的固定土地所有相冲突。因此到清朝后期《理藩院则例》完全放弃了征收各种各样物品的要求，不管征税对象家中有多少牲畜，都按统一标准折合为米上交。考虑到外蒙古地区基本不产米，能够以米为标准征收税赋足以体现汉族商人在蒙古活动的活跃程度。但

是这种封建制度对于游牧地区的确没有任何意义，他所依托的庞大的、活跃的、货币化的市场非得在近代地理大发现之后才能出现，在时间上看未免已经晚得过头，更别说还需要一个外部强力进行加强。而且从清代蒙古发展的史实来看，封建制度对于游牧地区确实不合适，例如严格限制牧民不允许越旗放牧，这何尝不是一种违背自然规律呢？清朝统治蒙古两个多世纪，整个蒙古地区都处于一种极大的衰退当中，人口减少，性病遍地，王公贵族都人人债台高筑。哪怕封建化在最初确实会带来一些衰退的迹象，但是清代蒙古发生的这些事情显然是不正常的。这也成为蒙古长期对中国表示疏远，并且产生反华思想的历史原因之一。

同样地，按理来说游牧地区也不可能经历一个古典时代，因为游牧这种生产方式就很难说如何有效改良自然环境，游牧地区的人口承载力在历史上长期徘徊在同一个水平，技术进步带来的影响远不如一点点气候变化大。然而在这里我们确实注意到了匈奴帝国这样一个异常的现象，它作为第一个统一蒙古高原及其周边的游牧帝国，其所能动员的兵力和政治凝聚力确实有些太强了。最容易令人迷惑的是，匈奴政权的确存在一些“古典特征”，例如匈奴人在中国北方来来往往的各个游牧民族中尤其擅长筑城，截至目前考古发掘发现的匈奴城池从贝加尔湖南一直延伸到内蒙古，总共有近 30 个。从匈奴之后直到蒙古崛起，目前没有发现有哪个游牧政权在中国北方游牧地区建造过这么多城池，即使是成吉思汗统一之后的蒙古恐怕也不能与之相比。匈奴人对黄金这样的贵金属使用也比接下来的游牧民族多，不过这和真正的古典帝国区别还是很大，古典帝国的贵金属是真的作为货币在流通，但是指望游牧地区在 2200 年前就有这么发达的经济流通并不现实，匈奴人的黄金一般是用来给高等贵族陪葬的。

这个游牧政权的武备也相当好，出土兵器主要以铜、铁质地为主（也不能排除非金属兵器难以保存的原因），匈奴的砖瓦窑址和冶铁遗址也被发现了。从汉朝方面的历史记载来看，汉朝显然作为敌人非常认可匈奴武力的强大，声称匈奴兵“尽为甲骑”（以皮甲为主）并且极为擅长马上作战。匈奴政权在经济上的相对独立同样是一件非常怪异的事，因为以游牧生产方式就不可能自给自足，这个在前面已经提过了，游牧居民不得不与外界进行商品交换以维持生存。可是众所周知中国的《史记》和《汉书》里面共同记载了这样一件事，投靠匈奴的汉人中行说发现老上单于喜好汉朝通过和亲送来的丝绸和食物，就劝说单于说匈奴人对于汉朝具有军事优势的原因就在于衣食习俗与汉人不同，并且“无仰于汉”。如果匈奴人改变自己的习俗，那么汉朝人就可以轻易地收买匈奴的部众。应该扔掉汉朝人送来的礼物，以显示匈奴人自己生活方式的优越性，老上单于因此更加重视中行说。虽然汉朝和匈奴之间的边市贸易多多少少一直存在，实际上马邑之谋也就是以边贸重镇为诱饵的，然而中行说能有底气说出“无仰于汉”这样的话，匈奴人除了游牧以外其他行业的发展恐怕已经相当可观。

而且即使《史记》《汉书》中仅仅对于匈奴的官制进行了简略记载，但是我们也不难看出这样的等级制度对于一个公元前二世纪的游牧帝国确实太过复杂了。特别令人震惊的一点是，虽然匈奴帝国的政治结构依然是基于草场分配，但是却带有一种对游牧民而言非常罕见的“流官”性质。例如从左贤王这一最高爵位，同时也是管理庞大匈奴左地的官职来看，左贤王的封任几乎完全操纵于在位单于的手里，甚至单于还可以随意改变“左贤王”封号的名称。左贤王一般来说会由储君担任，但是一方面单于完全有权易储或杀掉左贤王继承次序第一者，另一方面如果新单于并非左贤王，他完全可以贬斥左贤王之子，让自己的兄弟或者儿子去担任新的左贤王。要知道左贤王即使放在当时的世界范围来看都是很有权势的人物，在其鼎盛时期可以调动七八万骑兵，即使屡次遭到重创之后也能提供三万的参战骑兵。至少从我国记载来看，匈奴王室通过对于高等贵族的任命牢牢掌握了各处封地的管理权和军事指挥权。这对于游牧民族来说是非常惊人的，即使到成吉思汗统一蒙

古之后，所谓兀鲁思，即蒙古语的人民和封地，也是由被分封的诸王世袭的，大汗不可能做到像当年单于一样的剥夺爵位和封地的专制权力。事实上，人们很容易观察到匈奴帝国的这种官制已经与早期古典帝国非常相似，例如印度的孔雀王朝就采取这种行省由皇子出镇的制度（孔雀王朝的行省非常少，目前看来大概四个到六个），关键省的长官可能同时具有继承人的身份。若是站在中华帝国的角度当然可以嘲笑这种官僚制度的原始和简陋，但这对于一个以游牧为主要生产方式的政权就相当不可思议了。

一个特别容易被忽视的关键点是，匈奴人在宗教上与同期的汉朝人相当相似，而且匈奴人非常会利用宗教。匈奴帝国的宗教中心是“龙城”，这是匈奴例行一年中三次聚会中五月份最大的一次聚会的地点，各部落聚集到此祭祀先祖、天地和鬼神。（正月时各部酋长来到单于庭开小会，或许涉及制定新的一年规划以及冬季的救济问题。秋天人畜繁衍时再开一次大规模的聚会，环绕林木举行祭典，统计部落人口和牲畜数量。）这件事情单独在《史记》中出现并没有什么问题，但是只要放眼整个中国古代的文献记载就会觉得完全难以理解。匈奴单于作为一个游牧帝国的最高统治者，居然定期能够每年召集其主要下属三次。龙城作为匈奴帝国的宗教中心所发挥的凝聚力和召集作用，自匈奴被汉朝击败之后1300多年里再没有于任何一个游牧政权上出现过，直到蒙古人兴建哈拉和林为止。而这种持续了近一个世纪的定期和如此高频率朝觐和会盟性质的活动，自匈奴以后就再没出现过。即使到了清朝全面统治蒙古的年代，内扎萨克也只需要三年朝觐一次清朝的博格达汗，各盟的会盟活动在最初也是一年一次，后来则更加放宽。

与这种强势到过分的统治权力相对应的是，单于本人在社会意识中被赋予的地位也具有一定神性，他“朝拜日，夕拜月”，称自己为“天所立”，最近在蒙古出土的匈奴瓦当也写有“天子单于”四字，这种意识形态显然跟中原的所谓“天子”高度一致，而且匈奴人在与汉朝外交时特别强调这一点以对等。匈奴人非常重视坟墓，从考古发现来看讲究厚葬，陵墓的规模相对于一个游牧政权而言非常大，现如今发掘的最大的匈奴墓葬与秦公一号大墓几乎一样大，这种对丧葬的态度跟当时的中国也是一致的。匈奴人和汉朝人一样相信人死后有灵（并不分敌我阵营），并且可以降下吉凶，有必要对恶灵进行安抚，例如汉将李广利被匈奴单于杀害之后因为一系列自然灾害就被视为恶灵，匈奴人感到害怕于是祭祀李广利的亡灵予以安抚。汉朝官方祭祀的一个有名的亡灵名叫“秦中”，秦中就是秦二世皇帝胡亥，同样是为了避免亡灵作祟。匈奴人也有农业生产，甚至已经出土了大量铁质农具，从形制上跟汉朝也没有区别。当然，从炼铁遗址来看匈奴人的炼铁技术已经跟秦汉时期的中原有了区别，但这很有可能是两极分化之后中原地区的冶铁技术又有所发展导致的，毕竟从战国后期到东汉中期中国的冶铁技术确实经历了爆炸式的增长。

我的观点是，游牧地区本身当然不会经历一个古典帝国阶段，匈奴种种难以理解的特征，之所以会在当时出现，这是因为匈奴帝国本身就是华夏族“大扩张”进程在欧亚大草原东端发生明显外溢所造就的。在这里我用一个我国文献中记载比较多的，同时具有非常典型性的例子来说明这一点，也就是元狩二年（前121年）春霍去病第一次大举出击河西时缴获匈奴休屠部祭天金人这件事。在这里，只要文献中没有出现明显矛盾之处，我们就先默认它是对的。

按照从文献中出现的时间顺序，匈奴祭天金人首先出现在《史记 匈奴列传》中述霍去病首次击破河西缴获此物时。《史记集解》和《史记正义》两方给出了高度一致的注解，那就是匈奴人祭天的地方原本在云阳县西北的甘泉山下（现在咸阳市淳化县，距离西安市区直线距离100公里），后来秦国夺占了这里（从秦攻灭义渠的过程来看，或许是秦惠文王时占领），后来祭祀的地点迁到了“休屠右地”（应当就是指休屠部的领地，右地是指相对于单于庭的位置坐北朝南的视角），因此休屠王就保有这个祭天金人，这个金人就应该象征着天神的形象。但是这里《史记索隐》引《史记音义》声称原先匈奴（当然那个时

候还不统一称匈奴）在甘泉山祭天的时候就已经在用金人了，但表示并不赞同这一说法，认为是汉朝夺取金人之后才放到甘泉祭祀。

面对匈奴人重要的祭祀道具和信仰象征，作为死敌的汉朝人却表现出了相当的热情和尊重。有关汉武帝最重要的一本野史《汉武故事》中说：“获天祭金人，上以为大神，列于甘泉宫。人率长丈余，不祭祝，但烧香礼拜。天祭长八尺，擎日月，祭以牛。上令依其方俗礼之，方士皆以为夷狄鬼神，不宜在中，因乃止。”这里多出了非常多的细节，表明“祭天金人”并非一个物体，“金人”是一个大概高两米半的金属人像，“天祭”是一个长两米左右的未知物体。从祭祀的方式来看，显然金人更为本质；从两者大小对比以及“天祭”托举日月的作用来看，“天祭”似乎是金人所代表的天神维持世界运行所用的工具。在更晚的时候魏收在《魏书 释老志》中做出了类似的叙述（可能就源于《汉武故事》），但是声称这里的金人乃是佛像，并且隐去了关于“天祭”的内容。这种选取显然有目的，公元前 121 年时佛教造像艺术本身发展才刚起步，更别说金属浇筑的佛像能够出现在匈奴人手里了，魏收为了让人们相信金人真是佛像就必须把不知道是什么东西的“天祭”给剔出去，否则人们立刻就知道那不是佛像。

有意思的是，虽然休屠王和浑邪王相约归汉途中被后者所杀，但是休屠王的长子金日磾在后来却被汉武帝极为看重，他被一路提拔为光禄大夫，并且被指定为霍光的副手辅佐年幼的汉昭帝刘弗陵。在《汉书 霍光金日磾传》传的最后“赞曰”部分，作者班固写道：本以休屠作金人为祭天主，故因赐姓金氏云。这里的记载非常关键，他不仅提到为什么金日磾会被赐以金姓，更明确指出匈奴休屠部具有制作金人的能力。而金日磾本人能够被汉武帝器重自然有其忠心能干的一面，然而作为异族王子却能做到托孤大臣这个地位，我们并不能排除这与期休屠王子的出身有关。当然聪明的读者显然也会发现杀牛祭祀“天祭”这件事情，从我国历史上来看，无论是对于定居的中原民族还是对于北方游牧民族来说在祭祀时杀牛杀马确实同时存在。但相对而言对于游牧民族而言马要更重要一些，对于中原人来说杀牛的情况更多，并且随着时间推移中原地区越来越不讲究杀马了。这里或许就已经暗示了休屠部的来源，但是因为我们并不知道汉武帝究竟是按匈奴原先的祭祀方法祭祀还是自己换了一套方法，并且《汉武故事》毕竟不属于正史，也就不再讨论了。

更加匪夷所思的是，休屠王作为投降汉朝中途反悔被杀的匈奴大酋长，居然在有汉一代享有祭祀。《汉书》在两个地方分别记载了这个信息，首先是《郊祀志下》，其次是《地理志上》。《郊祀志下》写到汉宣帝统治时期京师附近县的重要祭祀地点时说“云阳有径路神祠，祭休屠王也”，表明这里当时存在祭祀活动，颜师古作注表示这个径路神原本是匈奴祭祀的神。《地理志上》写到左冯翊地区时最后提到了云阳县，称其“有休屠、金人及径路神祠三所，越巫〈卯古〉〈襄阝＞祠三所。”（〈〉表示括号内原先应该是一个字，但是因为汉字库不收录这些古字打不出来）。忽视掉那三个南方越人的神祠，王先谦（是《汉书补注》的作者）在这里注释说所谓“径路”是休屠王的名字，死之后成为神，过去匈奴祭祀，现在汉朝将其延续下来。并非祭祀一种叫作“径路刀”的宝刀，这种宝刀是径路神留下的因此得名。如果我们现在查找这个“径路刀”就会发现它出现在一个非常重要的地方，《汉书 匈奴传下》记载汉元帝时汉朝官员韩昌和张猛与呼韩邪单于立下盟约，“昌、猛与单于及大臣俱登匈奴诺水东山，刑白马，单于以径路刀金留犁挠酒，以老上单于所破月氏王头为饮器者共饮血盟”。在这里单于为了显示对于与汉朝盟约的重视把匈奴王族祖传的宝贝翻了出来，拿径利刀在饭匕上刻下文字（大概是宣誓永不背盟的那种），把饭匕放到盛酒器中搅一搅，然后把酒倒在月氏王的头盖骨做成的酒碗里喝下去（按照颜师古引东汉应劭所言）。虽然这样离奇的仪式可能在今天人看来十分搞笑，但是在当时应该的确是单于能够拿出的最高礼节。汉朝方面对此的反应非常有趣，汉朝大臣听说这件事之后一致认为“结盟可以，但是赌咒太狠，结盟的仪式太过郑重，汉朝毫无回转

的余地。应当再次祭告上天解除这个盟约，并且惩罚两个使者”。在当时，汉朝已经绝不认为匈奴还能够作为一个与自己对等的对手，并不希望与其立下太过措辞严厉的盟誓。

还有一件耐人寻味的事情就是元狩二年秋天在霍去病两次对河西地区的匈奴人造成重大打击之后当年秋天的浑邪王和休屠王归降事件，关于此事正史中五处记载并非一致。《史记 匈奴列传》中表示单于对浑邪、休屠两王在半年里被汉军两次大败，想要召回并杀掉他们，并没有指明要杀谁，从语义上看应该是两王皆杀。这两个匈奴王感到恐惧，谋划投降汉朝，霍去病前去迎接。浑邪王杀了休屠王，吞并了后者的部众然后投降汉朝了，但是没有说明为什么杀。《卫将军骠骑列传》指明单于想杀的是浑邪王，并没有想杀休屠王。完全没有记载休屠王被杀事，浑邪王派遣使臣与大行令李息接洽时就已经没有休屠王的事了，但是增加了霍去病用武力处理浑邪王不想归汉的部众的细节。《汉书 匈奴传上》与《史记 匈奴列传》记载完全一致，《卫青霍去病传》与《卫将军骠骑列传》完全一致。《霍光金日磾传》明确表明单于想把两个王都杀掉，因此两王谋划投降汉朝。但是休屠王后悔了，浑邪王杀掉了他，吞并了他的部众，然后独自投降汉朝。也正是因为休屠王因为后悔不想投降被杀，金日磾以及他的母亲弟弟最早是以官奴的身份进入汉武帝的宫廷中服务的。后来金日磾得到汉武帝重视，他的母亲去世之后汉武帝下诏将他的形象画下来存于甘泉宫，仍称其身份为“休屠王阏氏”。但是无论如何伊稚斜单于显然对此事感到暴怒，他随即在第二年春天从匈奴左地（对汉朝而言是右翼）发动了汉武帝时期汉朝边境遭到的少见的大规模袭击。这一点极不寻常，因为春天是牲畜交配的季节，匈奴人极少在这个时候主动开战，否则对畜牧业生产破坏很大，反倒是汉军习惯于在春季进攻。

然后让我们回到整个故事中出现最频繁的地点，甘泉，正史文献中关于这个地方的记载非常多，后人在注释以及写其他作品时已经收集了很多信息，因此我就不一一列举信息的来源。读者想要查证的时候不妨直接找《三辅黄图》，它作为地理书籍已经进行了详细的汇总并且写明出处。《长安志》引了《三辅故事》，称甘泉宫“去长安三百里，望见长安城。黄帝以来圜丘祭天处。”这样就直接把在甘泉地区祭祀上天的宗教仪式向前推到了传说时代，并且是汉朝时期已经公认的华夏族的祖先黄帝。《封禅书》亦有：其后黄帝接万灵明廷。明廷者，甘泉也。从秦代以来，甘泉地区的重要性日益增加。秦国宣太后在这里诱杀了义渠王，于是秦朝彻底灭掉了义渠。（此时甘泉已经在两国边境秦国控制下，因此秦惠文王时夺取此地应是可靠的）。秦国统一之后，甘泉地区成为通向北方的秦直道的起点。秦始皇最早开始了宫室建设，但是像阿房宫一样，工程没完他就去世了。秦二世在位的时候基本建完，宫殿名叫林光宫。汉朝建立后继承了秦帝国的宫室林苑，汉武帝继位之后在甘泉地区大大扩张了建筑规模，甘泉宫以甘泉之名迎来了鼎盛时代。从现实政治上看，甘泉宫是皇帝仅次于未央宫活动时间第二长的场所，汉朝的夏宫，许多重大事件和重大决策的发生地。从宗教的地位上看，甘泉在当时的帝国信仰中占有极高的位置，因为汉武帝在这里修建了祭天的阛丘，从各处史料对比来看，这个祭天的圜丘应当就是祭祀泰一的泰畤，在整个祭天活动中泰一是作为主神（即天神）被祭拜的。文献记载的祭祀活动规模极大且神秘，而且是夜间进行，从入夜持续到第二天清晨。但是这也可以理解，因为泰一在当年被视为北极星，而昼间是难以观测的。在武帝至成帝的一个世纪里，甘泉都是汉帝国最重要的宗教中心，其次则是河东汾阴的后土祠。汉武帝命人在这里修建了大量与宗教仪式相关的建筑并集中祥瑞之物，除了真正祭祀天神泰一的活动各种小的祭祀也十分频繁。正史关于此处的记载就已经颇具神秘主义倾向，在《汉武故事》这样的野史中，甘泉宫要是没有超自然现象反而显得不正常。甘泉宫在对匈奴政治中占据了非常重要的地位，这不仅仅是在对匈奴大规模反攻期间，在南北匈奴走向分裂之后，呼韩邪单于朝见汉朝皇帝（即汉宣帝）就是在甘泉宫，这是自刘邦在白登被困以来匈奴单于和汉朝天子第一次见面，并且是以单于对皇帝臣服的形式。

那么“金人”呢？显然金人在我国文献中出现也并非在匈奴祭天金人这一处。在汉代刘向所著的《说苑·敬慎》里就有：“孔子之周，观于太庙，右陛之前有金人焉，三缄其口而铭其背曰：‘古之慎言人也；戒之哉！戒之哉！无多言，多言多败’”这里还创造出了一个成语“三缄其口”。秦始皇统一中国之后就曾经收缴天下的兵器铸成了 12 个金人来削弱各处的反抗。更有意思的是在匈奴之后第二个统一蒙古高原的民族鲜卑族，直到统一中国北方之后都保留有“手铸金人”的习俗，当然有这个习俗的并非仅是鲜卑人，似乎晋末以来进入中原的胡族中普遍流行这一习俗。例如燕王慕容儁（他此时尚未称帝，就是灭掉冉魏之后才称帝的）便指责冉闵派来的使者说，冉闵本人尝试手铸金人却失败了，他怎么敢称天命在他呢？从手铸这个说法来说最后铸成的铜人应该并不大，可即使如此仍然失败的概率很高，因此才作为一种占卜吉凶的手段存在。北方胡族对于这种占卜又特别认可，北魏末年尔朱荣已经权倾天下，却仍然因为手铸金人不成而不敢篡位，此时距离匈奴初次统一草原各部已经超过了七个世纪。考虑到草原地区环境的相对恶劣，金属器具铸造的水平可能不高，而且也难以普及。如果在匈奴统一之前的遥远年代有一个部落能够铸造一个（或者得到了一个）比真人还要大得多的，在阳光之下闪闪发光的，超过一吨重的铜人（参考现藏于卢浮宫的埃兰王后青铜像，这是依照真人形象铸造的。按照《汉武故事》的记载匈奴的那个金人要更大，真是实心的话能有几吨重，但如果是三星堆那样的中空人形立像就不可能那么重了。而且读者如果在网上或者博物馆里实际见过三星堆的青铜立人像，那么显然可以根据铜人两手的位置和形态判断出它手里似乎曾经拿着什么东西，并且该铜人真的 2.6 米高。考虑到地理上的因素，我认为匈奴金人应该更接近后者）这必然会对中国北方各个游牧部落带来极大的心理震撼。像这样一个巨型青铜器在公元前的欧亚大草原被视为神的具象，得到很大一片区域内的共同崇拜并且可以作为一种统一各部的政治手段就完全不奇怪了。

现在我们基本上获得了和“案件”有关的所有信息，我想答案已经呼之欲出了，接下来我来还原一下匈奴休屠部的历史，看看是否能够给出一个有利的，并非自相矛盾的解释。

考虑到全新世暖期的存在，上古时期我国北方的气候比现在更加温暖湿润，原始聚落的分布偏北（按现在的人口密度为标准），史前遗址的考古结果也确认了这一点。平原地区河水湍急易泛滥，因此人们选择建造聚落的时候会倾向于坡地。后来的甘泉山地区（注意不是现在行政上属于延安市的甘泉县）很有可能是中国北方的一个强大部族联盟的信仰中心，在一个十分广大的区域内人们都将其视为祭祀圣地，而这个部族联盟就是构成日后华夏族的主体。在那个遥远的年代，游牧这种生产方式并没有出现，因为马匹还没有被驯化，这项技术传入中国也需要时间。随着气候变化，我国的文明中心开始向南转移，进入中原地区的部族所建立的政权强大起来，在经济和人口上占据了越来越大的优势，并且成为新技术的发源地。政治上的变化改变了仍留在中原以北地区部族的政治地位，他们原本是东亚文明地区的主要成员，现在则越来越被斥为蛮夷。

不过至迟在西周时期，这些被形成的诸夏世界称为戎、狄、夷的群体仍与诸夏享有相当一致的技术和文化。在西周存在的两个多世纪里，周王室始终维持着与姜姓的联姻，11 位天子中有七位的王后都为姜姓。在春秋时期诸侯迎娶戎狄女子依然正常，例如功业最为卓著的霸主晋文公，他的母亲就是属于戎狄。事实就是直到战国时期像某些姜姓政权这样具有“华夏-夷狄二象性”的族群和国家的确太多，即使是已经公认的夷狄国家完全可能又表现得跟诸夏诸侯没有什么区别。例如春秋战国时期的中山国，虽然其他诸侯对其多有鄙夷，但是需要互相称王时的确没有把中山王落下。当时间进入公元前最后一个千纪后，诸夏在普遍的技术进步支持下进入了一段快速的扩张时期，而外围的邻居们也受到了这种变化的强烈影响。一方面他们被中原诸侯国猛烈的扩张势头所挤压，另一方面新技术的出现

使得转向更彻底的游牧生产方式成为可能。于是这些日益被中原王朝视为异己的部落开始向游牧民族转变，并且在中原人的军事压力下向北迁徙，进入新形成的农牧混合区和畜牧业地区，并且给当地带来与中原仍然相似的技术和文化。

匈奴休屠部很早之前应当就是这样的部落中的一个，甚至于在中国早期的部族联盟中地位很高，在部族联盟向早期国家转化的过程中，休屠部仍然生活在关中西北部的山区保持着原有的祭祀活动。因为生活的地点非常接近中原地区（广义上的中原当然包括关中），休屠人对于中原的生产技术应当十分了解，考虑到像青铜冶炼这样的技术可能是西来的，他们接触的时间甚至要比中原部族更长一些。休屠部落至少非常擅长冶炼铜，在北迁前夕应当也掌握了比较成熟的冶铁技术可以制作兵器。这并不值得奇怪，甘泉地区距离中国上古时期主要的金属产区（例如运城）并不远，从铜川向北到直到黄河边的包头市，这个地区到今天都是中国最重要的煤炭和金属产区，只不过已知的开采历史没那么早。他们或许会为自己精湛的金属器制作手艺感到十分自豪，并且将青铜人像用作祭天仪式中。在北迁前的最后几百年，休屠人可能被视为犬戎的一支，后来是义渠的一支。随着秦国的扩张休屠人和其他不计其数的夷狄部落被迫向北迁徙，随着他们一起向北的是农业与手工业技术，政治思想与宗教文化。中国作为一个原生文明发展到战国时期已经相当成熟，这些丰富的文明成果对于游牧生产方式为主体的草原地区是极其宝贵的，一个强大且智慧的领袖必然会注意到它们，而且不可能不想着去利用它们。虽然很难指望将来的考古发现能够证明这一点，毕竟蒙古高原太大而生活在高原上的人民太分散。但是从目前发掘的众多匈奴城池来看，匈奴单于很可能通过集中安置冶金工人和手工业工人的方式来控制重要物资的生产，并且通过分配的权力（可能就包含对于非游牧产出的生活必需品）增强其政治权威。

对于休屠人来说他们在新的家园安身立命的根本就在于金属器及其制作手艺，或许他们到达草原的时候就是带着巨大的青铜人像来的。这样两米多高闪着金光的巨大神像出现在一望无际的原野上带给当时的人们巨大的感官冲击，在恰当的引导下，这个神像被认为是天神的形象。休屠人的技术优势使整个部落蒙上了一种神话的色彩，周边的草原部落如果希望得到一些祭祀工具，就会倾向于委托休屠人进行制作并支付报酬。于是这个部落被视为有能力与天地鬼神相沟通，休屠王掌握着连接人世与神祇的道路，因此渐渐被称为“径路神”，形成了一种宗教上的权威。休屠部所制作的金属器物在草原上受到追捧，他们生产最好的宝刀被称为“径路刀”，被作为极其重要的宝物献给了匈奴单于。在头曼、冒顿两代单于将原先的氏族部落发展为国家，并且统一北方各部的过程中，休屠部也被整合到以单于为中心的政治结构中去，从此又被视为匈奴的一支。休屠人因为掌握重要的金属器制作技术在匈奴国家体系中享有十分重要的位置，对于巨型金人的崇拜被匈奴单于所利用以巩固统治，但是仍然由休屠人保管。这并不奇怪，青铜器当然是需要定期除锈的，把巨型青铜器交给不会维护的人只能令其失去光泽。我们可以想象，每年五月匈奴人在龙城所举行盛大祭祀仪式时，休屠部的成员就会驾驶马车将金人带往龙城，这个金人可能在祭天仪式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具体的仪式也可能对青铜器造成破坏，例如烟熏的情况（注意《汉武故事》所载），这也更加增强了由金人的原主人们进行维护的必要性。

在老上单于统治的时候，匈奴人彻底打败了大月氏迫使其向西迁徙，河西走廊基本为匈奴所掌控，休屠人被单于安排在现在武威市附近居住放牧，成为匈奴各部中距离汉朝边境最近的几支之一。更大的可能是，休屠部原本北迁之后相对于蒙古高原来说就生活在偏南的位置，与秦汉帝国比较接近，单于也没有理由让他们向更北的地方迁徙，毕竟不同部落已经在较长时间内适应了一定的气候。可惜好景不长，汉武帝继位之后，汉匈战争的局势发生了逆转，在公元前 121 年短短半年间，霍去病率汉军两次击穿了河西走廊。休屠、浑邪等部遭到了重大杀伤，祭天金人也被汉朝夺去。伊稚斜感到恼羞成怒，决定对于浑邪

王和休屠王进行严厉的追责。这里我们并不知道具体发生了什么，或许单于一开始就只打算杀掉浑邪王，但是浑邪王利用了信息差欺骗休屠王使后者认为他也处于危险之中，因此迫使休屠部一起降汉。也有可能单于一开始的确气到想把两王都杀掉，但他做出某种命令之后冷静下来又反悔了。祭天金人既然已经被夺去也很难再重新获得，再失去一个在金属冶炼和金属器制造上掌握核心技术的部落对单于来说只能更糟。无论如何，在投降还处于谋划的阶段休屠王就知道了自己并没有被单于严惩的危险，于是他后悔了。浑邪王在这种情况下没有办法，他不能确定自己的投降计划是否可能被告发，于是只能先下手杀了休屠王兼并其部众。但是在与汉军派出的霍去病部进行接洽的过程中，原先的休屠部成员并不愿意投降汉朝开始逃跑。或许是因为他们知道了自己本来也不会被匈奴单于惩罚，并且作为技术工人在匈奴更为稀缺也享有更高的地位。在霍去病看来不管出于什么原因现在已经出现了局势失控的危险，他就不得不用残酷的手段制止这样的逃亡。就这样这次投降总算是磕磕绊绊地完成了。休屠王的夫人和两个儿子被暂时充为官奴，汉武帝可能一开始就对于休屠王族颇有兴趣，对于少年的金日磾给予了一定的关注，并且有意考验他。

伊稚斜单于收到消息后一定怒不可遏，在寒冷的冬天结束之后，他毫不理性地在春天立刻出兵报复汉朝，这不但耽误了匈奴的牲畜繁息，而且经过一个冬天汉朝也没有什么余粮可以抢。之所以做出如此在经济上不理智的军事决策，其原因很可能在于这次入侵是出于政治目的。浑邪、休屠两部归降汉朝不仅仅是土地和人口的此消彼长这么简单，而是意味着匈奴帝国解体的开始，这个帝国本来就是由成百上千个语言和血统不同的部落聚合而成的。现在，冒顿单于统治时期用武力优势和政治经济体制所制造的“控弦之民皆一统”的想象正在破灭。但是汉武帝乐开了花，他恐怕也曾经对着这个庞大的金人端详了许久，感到啧啧称奇，或许这个金人真的在甘泉宫被公开祭祀了一段时间，后来才被收入宝库。在那个年代汉朝人对于久远的上古时期还保有不少的记忆，他们认为匈奴人，或者至少匈奴的王室的确是夏人的后裔。甘泉宫所在的地方是上古时期华夏族的一个祭祀中心，并且休屠人在漫长的时光中，一直坚持在这里传承着（后来以金人为核心的）祭祀仪式，这一点在汉朝恐怕不是秘密，汉武帝一直就在利用这一点增强国家认同。金日磾通过了皇帝的考验，汉武帝认为他的确可堪大用，于是以休屠人的本业之意将他赐为金姓。休屠部的形象必然日益正面，末代休屠王本人的事情当然会被有意遗忘，而休屠归汉将会成为一段美谈，远远超过了日后的土尔扈特部东归，毕竟休屠人在远古时期可能真是黄帝那个部落联盟的核心成员。汉朝政府顺势在云阳县为休屠部修建了三个神祠，其中一个是为了纪念整个部落的历史，第二个是为了纪念祭天金人，第三个则是为了纪念部落的领袖，因此分别得名为：休屠、金人和径路神祠。被就近安置的休屠部人民和从内地迁来的大量汉族百姓渐渐融合，其王室在金日磾、金伦二兄弟带领下在汉朝一样风生水起，直到新莽时期仍是显贵，并且在今天仍被视为金姓最主要的得姓始祖。在匈奴，休屠人当年所制造的精美金属工具仍然被继续使用了相当久，其中一把宝刀还成为南匈奴归汉的见证者，这不得不说是宿命。

这样一来，我们就从匈奴一个重要的分支中可以窥见这个帝国兴起的因由。毫无疑问，匈奴人是一个来源非常复杂的，被塑造出认同的民族，匈奴人中黄种人也有，白种人也有，出现印欧人也不算奇怪。匈奴语言属于什么语系至今未知，因为这种语言混合了不计其数部落的语言，同时受到几个语族甚至不同语系的影响实属正常。人们也没办法确定匈奴的统治者是不是一定就是夏后氏的后裔。但是我认为可以确定的是，匈奴国家在形成过程中显然受到了来自中国的决定性的影响，那些在公元前最后一个千纪中分化为游牧民的原华夏族成员构成了这个国家的支柱，正是他们带来的技术、制度、文化和信仰使得匈奴帝国变得极为反常的文明和强大。换句话说即使单于的父系血统并不来自中国内地，但是构成匈奴政权与人类历史上其他游牧政权相区别的主要特征几乎都来自后来的汉地。这

也是为什么匈奴人看起来相当了解汉朝，并且总是能在战争中迅速向南方的敌人学习。在整个汉代，定居的农耕居民北逃入匈奴控制区一直都是一个问题（当然不只是平民，权贵一样北逃），这同样也是长城的主要功用之一。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匈奴帝国本身就是华夏文明在大扩张时期外溢的产物，匈奴帝国就是汉帝国的影子，它自己的另一面。这在现代人看起来可能非常像某种不可捉摸的宿命论：一个人或许可以战胜任何强敌，但是他无法消灭自己的影子，除非连光明本身都不存在了。从历史上看，就是公元前最后一个千年里中国北方游牧族群和农耕族群的分化，各自整合以及战争塑造了各自的认同。汉朝和匈奴的旷世大战最终决定了哪一方的认同能够更为牢固地保存下来，汉朝的胜利使得“汉人”这一庞大族群的认同空前地建立起来了，而且因为封建化的终止和反动没有遭到太大的冲击。匈奴作为失败的一方便无法再把自己的名字与中国北方的所有“控弦之民”相等同，这一点要再次实现就得等到一千多年后成吉思汗来完成了。

当然我们也不能认为东亚地区大扩张进程的外溢仅仅停留在匈奴帝国形成这个时期，随着汉朝在军事上击败匈奴，原先匈奴帝国的一些残部可能会向西迁徙。我们现在能够看到在西汉之后的几个世纪间，从中国北方一直到多瑙河许多地方都出现了名字带有“hun”这个发音的强大民族，而且基本上都是游牧的形象。虽然人们现在仍然没办法知道这些族群之间具体是什么关系，但是汉朝与匈奴的战争最终策动了欧亚大草原上的诸多民族向西迁徙大概率是事实，并且许多受到了匈奴人或多或少的影响。这个历史上的重要事件可能对于人类的发展进程造成了不小的影响，例如我们观察到最初大批涌入罗马帝国境内的蛮族就是在匈人压迫下不得不迁入的。那个时候他们还太过原始，离其生产水平和文明程度产生封建化的强烈需求还有一定差距，因此蛮族的进入显得“过早”。同时西罗马帝国本身的封建化程度也还有限，当地庄园主很难像中国北方的汉族地主或者波斯地主（面对突厥人）的时候做出有力的抵抗，这对于蛮族的定居化并占有土地，减少妥协（指蛮族不占有土地，满足于成为官僚或军事贵族）产生的可能十分有利。或许这就是欧洲能够在日后走向成功的无数个原因之一。

关于游牧生产方式就只剩下最后一个问题，甚至它并不是一个实际存在的问题，而是一个不可能知道答案的猜想。现在我们已经看到欧亚大草原的东端过于接近东亚的文明核心区（从目前发掘的史前遗址来看，中国的原生文明有很大一部分就已经在农牧混合带了），随着气候变迁这里的文明发生了分化。大草原与政治意义上的中国北方有大面积区域是重叠的，因此中华帝国就不可能不与游牧邻居保持十分频繁的交往。这在中国古典国家形成的时候催生了北方的一个镜像帝国，也就是匈奴帝国。但是接下来中国的历史进程自己走偏了，没有进入封建化的轨道反而使得官僚国家得以复辟。那么这就存在一个问题，中国自己走向官僚复辟制度这个历史事实是否对整个世界的历史进程产生了显著影响？当然我们不是说那种假如中国发展到中世纪晚期对全世界各个地区展开如同本位面欧洲进行的这种扩张行动的影响。而是在世界各地的政治和军事接触有限的前提下考虑这个问题（即中国到达近世前），因此中国历史进程变化对外界的影响主要就会通过由欧亚大草原上游牧族群进行传导。

在这一点上，我的看法跟西方一些学者的看法非常一致，那就是统一的（即使不是完全统一）复辟官僚制中华帝国可能会使欧亚大草原东端更容易形成统一的游牧政权。不过我更想强调的是一些别的原因，例如如果中国在四世纪开始正常进入封建社会，那么中国北方的强大封建领主既会有能力也会有意愿去限制欧亚草原东端游牧部落的活动，并向草原扩张其势力。封建的中国社会必然会产生或者引入一种封建宗教，按照天主教，东正教和伊斯兰教在草原地区的扩张模式，到公元十世纪的时候整个蒙古高原应当已经全面信仰了这种宗教（当然可能不是每个牧民都信，不过酋长们应该都信了）。草原各个部落在面对封建中国时难以产生统一的内在动力，很可能以一种相对温和的方式参与一种更为复杂

的外交环境中（并非以统一中国帝国为绝对核心的朝贡体系），作为雇佣兵在中国出现并且因为兵役带来的土地报酬部分转化为定居者。

我认为一个现实的结果就是，当中国走上官僚复辟道路的时候，它不仅仅为自己带来了一种“王朝周期律”，同时也给蒙古带来了一种属于游牧民族的“王朝周期律”。自匈奴以后，柔然、突厥、回鹘这些政权基本不具备在广大游牧地区建立稳定政权的能力，严重的自然灾害和失败的战争都可能造成汗国的分裂瓦解。而且由于统一的中华帝国存在，长城沿线虽然再也没有恢复过西汉时期那样庞大的军事人员数量，但是一直处于一种军事警备的状态是必然的，东亚的牧人和农人之间的交往因为政治原因被人为设置了许多障碍。这样一来游牧民族从蒙古西迁的确是非常正常的，他们已经在高度紧张的政治环境中被筛选出来的强力领袖所驱使，再加上汉以来中华帝国在某些技术上确实具有优势并且维持到了晚近的时代，这就会形成一种破坏性的力量。

因此总的来讲我认为中华帝国在直接自杀的同时，顺手也把伊朗拖下水，重创了伊斯兰世界和东欧，并且干扰了印度。不过这些国家也不需要急于谴责中华帝国的愚蠢行为，因为他们离得毕竟足够远，中国近处的邻居只能更加无语，因为中国复辟官僚帝国顺手杀掉了云南，然后给朝鲜和越南各自一刀（当然，中华帝国不总是能够干涉这些地区，很多时候是当地的统治者主动求取统治百姓的“真经”）。我认为日本历史上做得最对的事情就是它在平安时代到中世始终谨慎地与中华帝国保持距离，虽然当初也是因为要维持海东小帝国的独立性和天皇的神圣权力，但是现在人们不得不说这属于本意是坏的，最后被执行好了。

人们不会忘记游牧民族因为长期从事游牧这种生产方式必然产生了一种思想和行为上的惯性，游牧民族即使征服了农业地区，在最初也很难选择成为地主并且进行农业经营，因为他们确实对于管理土地一无所知。作为征服者的游牧民需要一段时间的适应改变其生活习惯和意识，或许需要两三代人。当然这不是说游牧民族没有办法封建化，匈牙利和保加利亚就是游牧民族成功建立封建国家的例子。但是在一片政治环境不稳定的地区，时间拖得越久风险就越大，先前到达的游牧民族迟迟不封建化，如何保证没有新的征服者尾随而来呢，如何保证残存的古典帝国不反击呢？对于在现代化过程中成就最大的西欧和日本来说，前者在封建化时期入关的民族并非游牧民族，后者则是武士阶级进行主导，都和游牧民族没有关系。从这里来看，当年欧亚民族大迁徙中草原游牧民在西端对于哥特等民族进行压迫，使其进入罗马境内确实有一定意义，日耳曼人比起游牧民来说接纳定居生活就容易太多了。虽然人们观察本位面的历史很容易得出这样一个结论：那就是游牧生产方式从历史长期来看对人类文明造成的阻碍作用可能更大一些。但是我还是在此为游牧民辩护一句：游牧政权之所以在现实历史中显示出特别大的危害，与中国官僚国家的复辟有很大关系。

26，封建化过程的主要特征，以方便人们进行观察

到这里为止，全世界在“封建化”这个主题下值得观察的地区已经基本上都被我们考虑了一遍，因此出于控制篇幅的目的，这以后也就不再对于某个地区进行更加细致的考察。可能会有人注意到对于斯堪的纳维亚地区，或许还要加入不列颠岛北部的苏格兰和更遥远的冰岛，这样一个面积并不小的欧洲的北方，之前讨论的时候我把它也归入了参与民族大迁徙（或者准确地说“蛮族入侵”）这个历史进程中的地方。但是这个地方的蛮族入侵显然与西欧不同，因为从事实上看西欧是被入侵的一方，北欧是主动入侵的一方。相反，那些在维京人活动的鼎盛时期遭到维京人攻击的地区生活的民族，从来没有持久深入地进攻过维京人的故乡。人们或许会问，既然如此，北部欧洲的封建化过程是怎么展开的呢？我认为欧洲北部的历史进程虽然比较独特，但是考虑到其地理位置倒也没什么值得奇怪的。在西罗马帝国灭亡之后一段时间，北海地区并没有发展到早期国家阶段，仍然处于

氏族部落林立的状态。维京人开始大面积外出劫掠，已经是中世纪早期（欧洲的中世纪）的后半段了；北欧普遍的封建化则是西欧已经进入中世纪盛期才开始。因为与西欧地理上的接近以及暴力和非暴力交流的频繁，先进的生产技术不断传播到北欧地区，这里的社会生产力水平提高非常快。另外北欧在当时属于世界的边缘，是世界贸易网络中微不足道的末端（从中世纪盛期开始，这里的商业贸易就不再微不足道了）。地形也太过破碎，人口多集中在漫长崎岖的海岸线附近。在皈依基督教前夕，北欧地区的社会结构依然相对简单，至少跟其他古典国家产生前的情况相比，缺少严格的，明确的社会等级制度。

这些因素都不利于北欧形成一个能够在一段时期内稳定的古典国家，因此向封建社会直接过渡是很自然的。如同之前在考察南印度时我们就已经指出的，封建化所带来的君主的专制权力与国家政权的基础性权力双重衰退是对于那些经过典型古典时期的地区而言的，对于不经过典型古典社会而直接封建化的地区来说，哪怕是早期的封建制度和意识形态对于增强君主的两项权力都是有益的。因此北欧地区的统治者对于封建化表示欢迎是合乎他们利益的决定，就如同人们看到北欧最早一批皈依基督教的国王们往往被追认为圣徒，统治者和封建主义确实是在双向奔赴。至于从时间上看，北欧的封建化虽然比西欧晚上不少，但是如果和日本相比，那么大致也就是同一个时期的事情。北欧与基本同一时期开始封建化的东欧相比，它的面积虽然不小，但是可供开垦的农业用地着实有限，免去了在西欧工商业经济兴起之后农奴制过度发展的危险，游牧民族的威胁就更没有踪影了。再考虑到无论在地理上还是宗教上，北欧都非常容易接受来自欧洲的先进因素的影响，这里现在属于发达地区的序列并不奇怪。只不过现如今北欧国家不仅仅是发达，而且人类发展指数位于世界前列，这大概是近代以来的因素起到了作用，我因为不熟悉就不在这里多说了。因此基于以上几万字的讨论，我们不难发现虽然人类文明具有丰富多彩的多元性，但是世界各地的历史发展进程又遵循着一种普遍规律。

当然，我们不应忘记北欧的“跨越式发展”具有相当的特殊性。首先是北欧与西欧这一初步封建化的地区之间，没有地理上的天险阻隔，人员和物资会直接进行高强度的交流。我们可以看到在公元 1000 年前后，史料记载中就有不少来自北欧的雇佣兵在欧洲全境活动。这就与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情况显著区分开来，撒哈拉以南非洲在与北方新形成的伊斯兰世界接触的头几个世纪里接触模式都是非常间接的。商业贸易主要通过沙漠中的游牧民（比如图阿雷格人）进行转手，最早的地理信息也都是二手资料，即使在公元 1000 到 1300 年间，直接来往于两地仍然是少数商人和探险家所考虑的事情。其次，北欧与西欧相接触的时候西欧正处于中世纪早期，这一时期的封建国家正处于形成阶段，组织能力还较弱，对外表现为相对内敛的防御姿态。在中世纪早期作为进攻者的形象出现在历史长河中的是北欧人，而不是西欧人。这又与美洲形成了非常鲜明的对比，当美洲与欧洲接触的时候，欧洲国家普遍结束了封建阶段进入近世国家。双方不但在技术上天差地别，而且先进的一方有非常强烈的征服欲望，根本就不会给落后一方学习和发展的机会。从这个角度来看，北欧无疑是相当幸运的。

所谓经济上的封建化从本质上而言就是生产力水平的增长使得社会进入了这样一种状态，即小规模生产（家庭生产）和自然经济在效率上取得了优势，租佃制成为当时最有效的剥削方式。（当然，这个“自然经济效率上占优势”的说法并不准确，因为古典帝国再发达，也不可能跟近代之后的政权比。古典帝国的商品经济虽然发达，但是恐怕自然经济还是占了多半，只不过当封建化开始后古典社会可观的商品经济也严重衰退了。）除了生产力水平这个主因以外，我们之前已经举出了一些影响这种形态出现的因素，例如商业贸易的过分活跃当然会阻碍自然经济占据主导地位。经济上的封建化自然会催生政治上封建化的趋势，但是这一点并不总是实现，这是我写这四十万字想指出的最重要的事实：没有正常瓦解的官僚体制也会遏制封建体制的产生。政治封建化完成的标志是形成西欧中世纪

盛期以英、法为代表的封建政治体制。当然我们知道全世界毕竟只有欧洲西部和日本走到了这一步，其他地区只要不是太过落后，在不同时期都发生过了封建化的倾向，但是因为各样原因没有产生出欧洲那样的封建制度。然而世界各地所存留下来的历史文献数目不同，可靠度也有差异，很多时候人们没那么容易判断某地在某个时刻主要采取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剥削是怎么展开。因此在观察各个地区封建时期的历史的时候，人们会习惯于利用封建化对于整个社会带来的一些宏观的特征。但是就如之前已经表明的，很多所谓封建化的特征实际上反映的是从比较典型的古典社会向封建社会运动中社会形态所发生的变化，但是一个地区封建化之前不一定就是比较典型的古典社会，例如斯堪的纳维亚和南印度，因此人们在观察的时候绝对不能刻舟求剑。斯堪的纳维亚和南印度在封建化的过程中从来没有什么城市衰退，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出现下降的情况，难道能说它们没有封建化吗？

第一个众所周知的，也是人们最容易观察到的现象就是城市衰落，因为自然经济发展导致维持城市存在的流通开始消退了。城市生活的萎缩在古典时代结束时期以及封建时代早期被普遍观察到，最为显著的是罗马，无论是在西帝国还是东帝国境内，欧洲学者早就对此了解充分。在日本城市衰退也出现了，但是形式非常特别，这是由于日本在过早的阶段引入了中国的官僚制度，而且是复辟时期的官僚制度。日本在平安后期的“城市衰退”主要表现为律令制要求下形成的群落以及地方行政的末端，也就是郡衙（这里的所谓郡就是日本律令之下令治国更下一级的行政单位）的衰亡，我还是在看讲坛社的日本史系列《律令国家的转变：奈良时代到平安时代前期》第八章《地域社会的转变》的时候偶然得知。显然日本的所谓城市衰退和欧洲相比差异还是很大，前者的政治因素尤为明显，因为律令制在平安时期事实上就是被放弃了，平安时期的地方聚落衰退甚至发生在院政之前。反而在院政结束之后的镰仓时代前期日本列岛没有出现明显的城市衰退的情况，其实这才是古典时代结束后的封建早期。虽然说日本人特别是当年的日本人未必这样想，但事实就是日本的封建化进程已经相当缓和，武士不乏反抗朝廷，流放天皇，另立中央这样的行为，但是归根到底是在日本国家的框架内组织起了封建政权。

在中国，自东汉后期以来城市生活也发生了变化，不过，因为中国的庞大所以无法一概而论。在北中国，从汉末到十六国时期城市生活整体上是衰退的，只不过中国古典终结期城市的衰退受战争影响非常大，汉末以来军阀混战对于人口和社会财富销毁的比例是地中海世界不能够比的。但是在中国南方，因为这里的开发历史本身就比较短，汉代和平时期就已经有大量人口从北方移居到此，战乱更是进一步驱动了人口迁徙。因为在南方，古典时代原本的城市生活也就处于一个比较低的水平，在东吴以及晋朝统治下南方的城市还在发展。印度的情况与中国类似，体量过大而不可一概而论，在笈多王朝结束之后，北印度或许会出现城市生活衰退的印象，但是在南印度就不可能了。因为后者不但没有经历过一个典型的古典时期，而且在海上贸易的影响下这里的城市更加繁荣。而在伊斯兰世界，封建化带来的城市衰退就不够明显了，因为整个伊斯兰世界都处于一种过于开放和贸易繁荣的状态。虽然有一些大城市会因为政权更迭大不如前，但是伊斯兰世界总体上没有出现过欧洲在古典时代晚期那种普遍性的城市衰退。因此，我们可以看到城市衰退这个封建化的特征显然有多种不同的表现形式，在古典城市发达而自然经济迅速发展的地方，城市衰退非常明显；在国际贸易始终发达，古典时期不如汉朝和罗马那样集中（在时间上）和典型的地方，可能是一些城市衰退了，又有一些城市兴起，总体来说没有衰退；而在原本非常落后的地区确立封建经济制度的时候，城市也是在始终发展的。

第二个非常显著的变化是“四方通语”被民族语言取代。这里所谓的古典时期的“四方通语”的说法不一定非常准确，有的时候不一定是一种语言，而是一种通用的文字。不过与城市衰退不同，古典通语的衰落并不是在封建化刚开始的时候就完成的，根据对于欧

洲，埃塞俄比亚和印度的观察，在封建化开始得很长一段时间里古典通语都会作为宗教语言被广泛使用。最为典型的例子还是发生在西方，拉丁语作为罗马帝国的官方语言和通用语言，尽管中世纪时期的天主教会还在坚持，但是最终仍然随着封建进程的发展被各民族语言所取代了。在埃塞俄比亚，阿克苏姆王国覆灭之后，吉兹语作为埃塞俄比亚正教的官方语言依然使用了很长一段时间，但是以阿姆哈拉语为代表的民族语言在埃塞俄比亚封建化之后崛起了。现在吉兹语在埃塞俄比亚的定位和拉丁语在欧洲西部基本一致，都是只用在宗教中的古代语言，实际上即使是宗教活动中这种语言恐怕也很少使用了。在印度，梵语的情况略有不同，因为梵语在一开始就主要是作为一种宗教语言，不过，在古典时代，以前也可能一定程度上作为口语使用。但是随着印度全境节奏不同的封建化，梵语完全不再作为口语使用，成为一种用于学术、宗教等领域的书面语言，而各种地方俗语逐渐发展起来，成为人们之间日常交流的重要工具。在欧洲的影响抵达印度时，梵语已经严重衰落了。

即使是在封建化虽然进行，但是没有那么显著的地方，民族语言替代四方通语的情况也不同程度发生了。现在的伊朗语系从西向东分为库尔德与伊朗语和普什图语等等，突厥语系的现代分支们同样成为中亚几个国家和土耳其、阿塞拜疆的官方语言。不过说实话，由于中东和中亚地区的历史实在太过混乱，根本就没办法建立稳定的封建政权，再加上中古波斯语和中古突厥语作为古典时代的四方通语也不够典型，伊朗语和突厥语只有有限的参考价值。东南亚的情况是一样的，不管是巴利语还是高棉语都不再用来拼读民族语言。日本的情况相对特殊，毕竟日本作为单独一个国家或者文明面积确实不算大，很难出现像之前提到的拉丁语和梵语那种古典语言在日常使用中被许多种地域性的民间语言完全取代的情况。不过该出现的特征还是出现了，例如在中世时期，天皇和公卿使用的语言与武士和百姓使用的语言差别已经十分显著，前者很明显保留了更多古典日语的特征，这一点在裕仁天皇宣布日本投降的广播中甚至还能够听出来。

而对于没有充分封建化的地方，古典时期的四方通语就没有那么容易被民族语言所取代。例如从毛里塔尼亚到现在的伊拉克，一系列相连不断的国家官方语言都是阿拉伯语，这从侧面反映了阿拉伯世界封建化的不充分。最为典型的还是中国，中国的古典通语实际上就没有消失（换句话说，虽然没有消失却一直在演变），仅仅是文言文作为一种书写形式越来越沦为一种公文写作时才出现的格式。可即使如此，人们也能看到在中国与当代普通话差异最大的，分化时间可能最长的语言，例如闽南语和客家语，也是分布在封建化程度较高的地区，就像福建的土楼所显示的一样。基本上现在人们能从汉语族里面分出的各种语言（在中国国内一般不会有人自讨没趣说这个事情）从空间地理分布上看都存在于中国封建化程度比较高的地区。当然在中国这样整体被官僚体制压制的地方必须用更低的标准来衡量，宗族力量比较强就已经可以视为封建化程度比较高了。

如果我们把目光从更早的地方往后看，从中国脱离出来的越南、朝鲜也最终发展出了自己的民族文字。不过有意思的是越南的历史提供了一个让人啼笑皆非的案例，能够直观地向世人揭示那些复辟官僚统治的支持者是怎么看待各民族语言（文字），哪怕是自己民族语言（文字）的。越南阮朝的第二个皇帝明命帝阮福皎就是一个复辟官僚制度的狂热拥护者，虽然说他所处的时代毫无疑问已经是世界的近代，但是这个人的确是以清朝作为榜样执政。阮福皎非常支持汉语和汉文文学，要求学校教书，政府文字和科举考试一律要用汉字，不准使用或者混用喃字。在试图征服柬埔寨的过程中，明命帝一样推行严厉的同化政策，这就包括要求柬埔寨人改汉姓，写汉字，并且给各地更换上汉字地名。与推崇汉字和汉语相反，明命帝打压越南的民族文字喃字，用喃写字的文学作品揭露社会黑暗，官僚统治者认为其具有危险性不奇怪。明命帝向中华复辟帝国学习了一辈子，死在 1841 年初，某种意义上他确实成功了，越南的版图在他统治时达到了最大，就好比清朝也是中国实控

领土面积最大的一个朝代一样。然而就在他去世一年半之后，中国在鸦片战争中被英国彻底击败，被迫签订了《南京条约》。人类发展的潮流不可阻挡，但是明命帝恐怕即使再过几百上千年之后也能够因为其过于离奇的表现在古今中外的知名“不识时务者”中占有重要地位。

除了上面举出的两个特别明显的特征以外，封建化过程给社会带来的明显变化还有很多，实在没有浪费篇幅一一列举的必要。人们只需要始终不要忘记的是，封建化早期所带来的社会影响在直观上往往属于“负面”的，例如女性地位的进一步下降（构建稳定父权家庭的需要），社会服务机构的崩溃等等。但是这绝非真正的历史退步，也不意味着在古典辉煌之后社会进入了一个黑暗时代，对于已经达到过古典阶段的地区而言，社会在封建化过程中瓦解并且重组是非常有必要的，如果完成不了那才是真正无边无际的黑暗时代。这样一种反直觉的结论在过去千百年里骗过了多少学者啊，已经知晓的人更应该时刻提醒自己不再重蹈覆辙。

另外封建化的外显特征当然不只是出现在封建社会早期，在封建社会的不同时期都会出现不同的表征。例如一个非常有名的例子是（之所以我说非常有名，是因为即使中国没有经历过封建社会晚期这个时期，但是这个例子即使在中国也很有知名度）封建时代晚期和近世早期的所谓“武技”，就是一种对战双方手持武器进行交战的武术。在日本战国时期和江户前期，这种武技一般是使用武士刀的各种刀法流派，但是也有使用其他兵器的武术。在欧洲的中世纪晚期、文艺复兴时期和近世，据说德国和意大利的剑术流派最为有名。最开始格斗的主要武器是双手剑，但是后来因为观赏性的要求发生了变化。无论是在欧洲还是在日本，那个时代都涌现了一大批武术大师开宗立派，现在还有不少爱好者追随。欧洲和日本以外的封建国家没有那么大的文化影响力，因此我在中国也难以了解，不过据说泰国和缅甸的确也存在这样的武技。

那么为什么这样系统化的，形成流派的，在当时广受追捧的格斗技巧出现在中世纪的晚期呢？原因在于，当社会发展到这个时期，封建主义已经开始走向衰落。封建武士或者骑士作为曾经的军事支柱，现在在战争中起到的作用正在下降，各个政权对于自己领地的管理和整合能力大幅提升，普通百姓在战争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角色。然而武士和骑士的地位恰恰是由其军事服役所支持的，因此社会的变化就会造成一种危机感。这就是为什么武技到了中世纪的结束阶段会广为流行，因为原有的中下层封建统治阶级非常需要强调其在军事上的优越性来证明自己地位稳固。而在更早的时期，这一点根本不需要证明。到了更晚的近代，不要说参与武术决斗，哪怕仅仅是观赏武术决斗都成为一种阶级身份的象征。对于没有经历过完整封建进程的社会，自然也就根本不可能存在这样的事情，因为这里压根就没有一个对自身的社会地位感到焦虑的武士阶层（中下层统治阶级）。像中国这样的国家要发展出使用兵器的武技简直是痴心妄想，因为导致武技兴盛的主体武士，一千多年来就是朝廷最为痛恨和力图消灭的对象。即使是较少使用器械的武术发展也受到极大阻碍，尽管今天中国人经常吹嘘自己国家的武术传承悠久，但是连傻瓜都能看出大部分中国武术也就是晚清时期才出现的，那个时候清朝政府对于基层的弹压能力确实是下降了。在正常情况下，王朝后期乱世中所萌发的武术思想和流派，基本上不太可能熬过下一个“河清海晏”的盛世。除了一些比较明显的特征外，封建化过程所催生的许许多多的文化和艺术成就，比如歌颂封建骑士武功的长篇叙事诗和物语，就不再一一列举，中国毕竟没有走完过这个历程，因此我本人也很难以做到十分了解。

27，以佛教为例说明封建化过程中的社会思想变化

之前已经分散地说明了封建化对于社会意识造成的冲击以及对于宗教传播所形成的影响，在这里我们以佛教历史上传播的地区为考察范围，以佛教自身以及其与其他宗教相竞争的历史中集中说明这一点。人类历史上佛教曾经盛行的地区的范围包括南亚，东亚，东

南亚以及中亚的一部分，这个区域现在仍然生活着全世界半数的人口，在古代占有的比例更大，因此以佛教为主线考察封建思想的流变是比较有代表性的。

佛教与耆那教一样，诞生在大扩张时代的晚期，同时也是古典时代的形成期。虽然这两种宗教的教义显然具有其创始人和重要追随者强烈的个性特点，但是佛教和耆那教的流行的确是其贴合社会发展要求的产物。例如对于婆罗门教严格的种姓制度的反对，对于复杂且耗资巨大的祭祀的批评，强调个人努力的作用（通过修行得到解脱，当然是有条件的自由意志），非暴力的思想，对商业伦理的适应（提倡诚实和节俭），僧团能够为商业社群提供一定的帮助等等。这些新的宗教观念反映了大扩张以来社会意识的变化，并且有利于古典社会的构建，因此得到了社会许多阶层的广泛欢迎。当然也不乏统治者的青睐，毕竟在古典帝国形成的过程中，新崛起的君主肯定对于婆罗门祭司的态度不会太友好，他们不仅自己就很可能出身于低种姓群体，而且为了增强专制权力也有必要利用对于种姓制度有所批判的新宗教。这一点是非常决定性的，因为婆罗门教或印度教完全可以变成有助于神化专制君主的形式，例如在高棉帝国人们明显看到了这种适应。但是无论如何婆罗门教和印度教都难以否认自身教义中的种姓观念以及婆罗门祭司的作用，这对于试图增加专制权力的君主而言终究是不如大乘佛教方便。

在古典印度的形成时期，印度列国的统治者们对反对婆罗门教的沙门思潮表现出了强烈的兴趣和支持。佛教能够在众多沙门思潮中脱颖而出，与佛教本身的一些教义和教法是分不开的。例如接受施舍和不婚，这对统治者显然意味着僧伽团体是一个相对容易控制的宗教团体。

当然，释迦牟尼传播自己所觉悟的智慧时大概率也不是以创造一个宗教组织为目的，早期的佛教更像是一种哲学流派，就像古希腊的各种哲学派别一样。因此这种个人感悟式的意识形态虽然因为释迦牟尼本身也生在那个年代不可避免地具有符合社会发展的认识存在，但是究竟不是一种专门支撑古典社会的宗教思想。释迦牟尼时期所确定的基本思想观念和僧团组织使得佛教注定要向一个宗教转化，毕竟它已经具备了良好的基础，并且在社会上取得了一席之地。在释迦牟尼去世之后，佛教很快就分裂成了各种派别，而在社会现实不断地筛选过程中，一种自称为“大乘佛教”的佛教派别在古典印度崛起了。

今天的中国佛教依然以大乘佛教为主，大乘佛教把与自己相对立的佛教派别称为“小乘佛教”，这显然是一种带有贬义的说法。小乘佛教的信徒一般认为自己属于“上座部佛教”，在中国，人们因为上座部佛教所流行的区域在南而称其为南传佛教。佛教的派别跟其他宗教的派别并没有什么区别，人人都试图宣称自己是释迦牟尼时期就存在的真正的佛法，具体怎么样现在也很难知晓。不过有意思的是，因为东亚地区和东南亚地区的历史发展差异，我们可以从今天仍然存在的大乘佛教和上座部佛教的教义和教法中明显看出这两种意识形态的核心区别不在于他们的哲学观点有多少差异，而在于他们适应了不同阶段的社会现实：大乘佛教是古典社会的国家宗教，上座部佛教是封建社会的封建宗教。接下来我们看看这两种佛教的差异何在，其实只需要列举出核心的区别自然就一目了然了。

上座部佛教修行以阿罗汉（Arhat）为目标，追求个人的涅槃；大乘佛教修行以菩萨（Bodhisattva）为目标，追求让所有众生都达到涅槃。上座部佛教更加强调佛陀作为导师的一面；大乘佛教强调佛陀的神性。上座部佛教强调通过自身的努力，遵循佛陀的教导修行达到阿罗汉；大乘佛教强调利他，不但要自行解脱，还要帮助一切众生解脱。上座部佛教的仪式相对简单，强调个人修行和对佛陀的敬仰；大乘佛教的仪式相对复杂，包括诵经、供养、法会等。上座部佛教更加强调出家人的修行和解脱，僧团组织严密并且深入民间；大乘佛教认为居家的信徒也可以修行到较高境界，僧团相对不那么严密并且与民间的联系较浅。上座部佛教在释经上更倾向于字面解释，而大乘佛教在解释经文上更加灵活。上座部佛教并不喜欢一些修行的方便法门，强调严格按照戒律；而大乘佛教允许使用各种

方便的法门引导不同根基的众生修行。

其实我们这么一列举，已经看到这里的读者自然就明白为什么说大乘佛教是一种古典时期的宗教，而上座部佛教是一种封建宗教了。但是对于在所谓共产国家以外的，特别是在欧美还有日本这样的发达的民主国家的人来说，他们很难理解大乘佛教中菩萨“普度众生”这个思想的妙处。不明所以的人很容易认为这是一种崇高的道德品质，表现了一种强烈的自我牺牲精神。但我想说的是，所谓的菩萨普度众生在各种意义上与 20 世纪的独裁者们强调自己的卓越领导能够挽救民族属于同一种性质。当大乘佛教的理论在认可一个人可以修成菩萨来普度众生的时候，他的确又没办法否认这个人在现实中的形态上与人有什么差别。可是我们一旦把认为他是德行很高的“菩萨”，认为一小部分人具有帮助绝大多数人解脱的超人能力，那么在事实上就承认了人与人之间的巨大的不对等性。这就是所谓“我能解放你”这句话的隐含意义，这不仅是表达“我”有一种道德上的优越性，而且隐含了“我”在权力上的优势地位。实际上如果人们了解东亚笃信佛教或者利用佛教的专制君主的所作所为，就完全不会忽视这一点，这些统治者往往就是以“菩萨”的身份参与宗教活动的。一直到中国的最后一个帝制政权也就是清朝，皇帝在面临藏地和蒙古这样笃信藏传佛教的地区时，仍然被视为文殊菩萨的化身。我们完全有理由认为，正是这种赋予专制君主神性和统治合法性的思想，构成了古典社会中大乘佛教广受（统治者）支持的基础。

因此在公元一世纪到七世纪，大乘佛教一跃而起成为为佛教的主流，这正是南亚地区古典社会的辉煌年代。第一个对大乘佛教的发展起到巨大推动作用的是贵霜帝国，一个依赖国际贸易的古典帝国，佛教本身对于商业和城市文明的支持就已经十分有力。而大乘佛教中菩萨普度众生的观点对于统治者个人提升形象和权威实在是太无法抗拒了，无怪乎一代雄主迦腻色伽一世（Kanishka）被佛教视为最为伟大的君王之一。贵霜帝国对于大乘佛教最大的贡献在于雕塑艺术（这样说似乎有些奇怪，毕竟大乘佛教自身很可能就是在贵霜帝国支持下形成的），无论是统治者还是已经被视为神灵的诸佛都可以通过巨大的塑像来显示其无上的威势。在笈多王朝统治时期，统治者支持修建并一直赞助那烂陀寺，该寺庙后来成为大乘佛教庞大的学术中心。这一时期的大乘佛教发展出了极为复杂的哲学，其思辨性即使到今天也足以令世人叹为观止，当玄奘法师西行至此时，他希望学到的就是这样一种杰出的思想。人们不应忘记古典时代作为人类历史进程的一部分，反映其时代特征的思想必然具有复杂性，大乘佛教同样不可能只是一个为君主专制站台的意识形态，可取之处也是很多的。

从公元六世纪开始，北印度的古典社会开始衰退，按理来说此时大乘佛教正在失去其在起源地生存的基础。但是戏剧性的是，北印度的封建化进程虽然已经蓬勃发展起来，但是孟加拉地区却并没有。今天的整个孟加拉地区（包括孟加拉国和西孟加拉邦）生活着超过两亿五千万人口，但是在地理上看这里毕竟是印度次大陆的东北角，开发的时间比较晚，特别是沼泽密布河流纵横的现在孟加拉国地区。这种时间差最早可以通过北印度地区陶器文化在各地出现的时间被观察到，一言以蔽之，孟加拉国社会的历史进程从起步阶段就要晚于恒河流域大部分地区。在北印度的古典社会走向衰落的时候，崛起在孟加拉地区的波罗王朝（pala）却正在进入古典帝国的鼎盛时期。孟加拉国本身的农业条件绝不算差，而早期封建政权相对于古典帝国又不占有优势，波罗王朝得以扩张为一个大帝国，特别是它征服了佛教的中心地区，原先的摩羯陀国。波罗王朝自然会继续支持大乘佛教这个已经高度适应古典时代的国家宗教，但是印度整体的封建化进程又无法阻挡，因此大乘佛教在波罗王朝统治时期发生了重要的变化，即密宗化。

之前我们说到古典社会衰退时期统治者往往会想尽办法增强其专制性权力来弥补基础性权力不可避免地丧失，因此寻求神秘主义作为神化自己的一个手段是非常正常的。站在

统治者的需求来说，这的确是密宗开始占据大乘佛教主流的一个原因，毕竟大型寺院需要国家赞助，赞助者的需求必定会起到引导作用。况且当自身的教义和教法越来越不符合时代发展的要求时，宗教少有能寄希望的力量也就是意图利用自己的君主了，这种抱团取暖在当时符合两方利益。然而即使站在大乘佛教自身的角度来说，密宗化同样不可避免。作为在古典时期形成并发展的宗教，前期的大乘佛教已经演变出了适应古典社会的特征，例如理性主义，思想上百花齐放，重视思辨等等。在古典印度，大规模的宗教辩论是非常常见的，统治者即使的确青睐大乘佛教，也不可能独尊大乘佛教，因为古典帝国的基石就在于派系平衡。大乘佛教为了在竞争中取得优势，他就不得不发展出庞大的，集中的学术中心用来强化逻辑和辩论的训练，僧团组织也十分复杂。

可是到了波罗王朝崛起的时候，虽然孟加拉国的社会存在可以支撑这个古典帝国，但是印度其他地方特别是北印度毕竟封建化了。这就导致大乘佛教的竞争者们开始自发向封建宗教演变，尤其是在印度次大陆这个地方历史悠久的本土宗教，婆罗门教基本完成了向印度教的转变。封建化宗教将注意力大量投入在社会基层，主神崇拜确立，朝圣制度发展，吸纳地方神灵（往往是地方的女神作为印度教主神的妻子形象出现，这符合了封建时期民族意识出现的需求，尤其是在南印度），印度教寺庙开始承担封建社会中协助经济流通的作用。除了波罗王朝的领土，适应了封建化形势的印度教几乎在次大陆全境击退了佛教。这不是说印度教教士放弃了跟佛教僧侣的辩论，可时代确实已经变了，印度教当然还需要通过辩论来证明自己正确，不过这已经不是主要的任务。对于大乘佛教来说，它现在空有那烂陀寺这样庞大的学术机构，但是“拔剑四顾心茫然”，游戏规则已经不同。宗教的组织体制发展了几个世纪就算不再适合时代发展也有它的惯性，到了公元后第一个千年的尾声，哪怕波罗王朝还维持着古典帝国的样貌，然而在一个日益封建化的时代，像那烂陀寺，超戒寺和飞行寺这样大而复杂的学术机构应该寻求怎样的合理性以维持下去？

密宗给出了在当时看来比较合理的回答。密宗自身首先就吸纳了一些封建宗教的意识，它比任何教派都更加强调修行中方便法门（即修行的“捷径”）的运用，很大程度上突破了戒律甚至利用世俗欲望进行修行。但是与封建宗教显著区别的是，密宗强调对于这些修行捷径的“控制”，它制定了一套极其繁琐的神秘仪式以及耗资巨大的供养手段，这就使得普通人虽然还能瞻仰一下佛陀的思想，但是想获得极高的修行境界基本不太可能。密宗强化了上师（Guru）的地位，强调对上师的绝对服从和虔诚，在缺少其指导的情况下密法修行几乎不可能成功。既然修行之路具有终南捷径，但是这样的捷径在没有人引导的情况下又不可能走得通，即使有人引导，也不得不投入大量的精力甚至是财富去弄清楚那些神秘咒语并完成复杂的宗教仪轨。那么在古典时代所形成的大乘佛教的大型学术中心自然就有了继续存在的意义，而统治者也从这种意识形态转变中获得了自身精神和政治需求的满足，因为只有具有高社会地位的人才有可能完成仪式和供养，这无疑增强了统治者身份上的优越性。

波罗王朝的兴盛不可能永远持续下去，公元 1000 年之后，即使是孟加拉的古典社会也在走向结束。在突厥穆斯林入侵的前夜，印度教政权重新在孟加拉国得势，但是到了 13 世纪，伊斯兰征服者抵达了这里。因为孟加拉地区历史起步得比较晚，在伊斯兰教政权征服这里时，孟加拉国当地的封建化进程刚刚起步，而伊斯兰教又是一个高度契合早期封建社会的宗教。因此在孟加拉国，伊斯兰教可以在几个世纪的统治中渐渐得到来自广大人民的拥护，并且被视为在印度教的汪洋大海中维护孟加拉国自身独立性的一种手段。在中国人民经常有这么一种偏见，即伊斯兰教是“沙漠中的宗教”，它最适合在干旱和半干旱地区传播。但是孟加拉和海岛东南亚的历史显然否定了这一点，气候类型和地貌类型不会直接决定伊斯兰教能在哪里扎根而不能在哪里扎根，真正起决定性作用的始终是当地的社会历史进程。

今天以印度为界，人们发现所谓的北传佛教基本是大乘佛教，而南传佛教基本是上座部佛教，这种现象不是偶然的。在大乘佛教兴起的时候，整个欧亚大陆仍然被几个虽然所处阶段有所差异，但是都可以归类为古典帝国的强大政权统治，而贸易和国际交流主要还是通过陆上的丝绸之路进行。当封建化已经席卷欧亚大陆的大部分地区，国际贸易的动脉转移到了地中海－印度洋－西太平洋的海上丝绸之路上。即使如此，最先在东南亚（和婆罗门教一起）取得胜利的仍然不是封建的上座部佛教，依然是大乘佛教。对于柬埔寨，苏门答腊和爪哇这些地区而言，各项条件不足以使其直接从早期国家进入封建社会，就算国际贸易的主干道途经东南亚，但是就绝对距离而言这里离印度和中国还是太远了。从公元1000年到欧洲人抵达的五个世纪间，中南半岛和海岛东南亚的古典社会（虽然后者比较原始）正在瓦解，上座部佛教得到了来自北方“蛮族”的青睐，最终取得了除越南外中南半岛的统治权，伊斯兰教随着商业传播被南岛各民族所接纳最终取得了海岛东南亚的统治权。越南虽然保留了来自中国的部分官僚制度，在历史上以大乘佛教为主要宗教（我不把儒家思想视为一种宗教）。但是从中国独立以来很长时间内封建化程度并不低，红河平原开发较早，在人口技术和组织上毕竟占有优势，因此在1000年的时间里向南方将国土扩张了一倍。（人们可能因为今天越南也是共产党执政而认为越南自我国五代时期独立以来全盘继承了中国的复辟官僚制度，但据我观察直到西方对印度支那的影响变得显著之前，越南的封建化程度应当不低于中国唐代，无论是存在府兵制的初唐还是藩镇林立的中晚唐，在组织能力上对占婆和高棉形成优势是没问题的）更加落后的菲律宾因为西班牙的殖民活动成为天主教国家，但是伊斯兰教同样抵达了南部岛屿。至于东帝汶以及印度尼西亚东部仍然存在原始信仰的地区太缺少影响力。东南亚现今的宗教格局就是这样形成的。

大乘佛教随着丝绸之路进入东亚之后之所以至今仍被视为北传佛教的代名词，原因无非是中国没有正常走上封建化进程，官僚国家成功复辟并且统治了14个世纪至今，而“中国”这个概念事实上就占据了东亚人口和土地上的绝大多数。在这种情况下不要说封建化的宗教，即使是能够作为古典帝国信仰支柱的大乘佛教都逃不了一次又一次灭佛运动，我国各种宗教的教团组织都受到了毁灭性的破坏。大乘佛教虽然即使在今天也可以勉强称作中国最流行的宗教信仰，但是早就衰微得不成样子，没有什么理论上的创新，没有像样的僧团，不承担任何重要的社会功能。它能存在的唯一意义，统治者认为它是有用的唯一原因，几乎就剩下了马克思所说的作为“人民的鸦片”（《黑格尔法哲学批判》）。

日本的佛教虽然因为传播的原因属于大乘佛教，但是在日本列岛封建化的过程中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不同于平安时代受皇室和贵族支持的，寄希望于法术和复杂仪式镇护国家的大乘佛教（尤其是密宗），日本中世的佛教发生了巨大变化。其中最引人注目的一点就是末法思想和净土思想，如果人们将其与基督教放到一起考虑就会发现极其有意思的地方。佛教持有印度宗教一贯的轮回论观点，按理来说其与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所持有的审判论观点具有明显区别。但是当日本从古典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的时候，末世和净土思想为原有的轮回观点打上了一个有力的补丁，使之在某种程度上有向末世审判靠拢的趋势。日本中世的佛教当然也秉持轮回的观点，但是它加强了对末世灾难的预言，强化了地狱的恐怖和严厉惩罚，并且强调了信仰并遵循佛教指引的救赎作用。中世佛教为人们提供了一个明确的修行目标并且简化了修行方法，认为人们能够通过现世的，主动的道德判断和选择在死后收获不同的结局，或者往生到清净庄严的佛国净土继续修行直到成佛，或者堕入恶道不断轮回。中世佛教重视实践和体验，对于经典的依赖程度降低，强调直指人心，见性成佛，修行方式对于平民百姓也更有操作性，密宗相对地衰落了。因此僧侣得以深入社会向普通民众传播佛法，佛教的思想逐渐被社会各个阶层所接纳，佛教越来越深度地参与到了社会生活中，起到了提供公共服务的作用。在室町时代中后期，强大的僧团组织已经具有发动组合组织民众进行大规模起义的能力，甚至取代当地领主建立了自己的政权。尽管

日本的佛教仍然在形式上被归为大乘佛教，但是差别已经变得巨大，例如人们可以明显看到日本佛教对于“菩萨在世”这个概念远没有中国佛教这么强调。毕竟经过封建社会的洗礼，凭借自身信仰和意志实现救赎的思想已经压倒了通过虔诚奉献被人拯救的观念。日本中世佛教发生的这些变化再次说明马克思的一些基本观点确实可以算得上是真知灼见，社会存在如此强烈地决定了社会意识。以至于佛教明明是一个看起来跟基督教差别非常大的宗教，但是只要日本的社会结构与西欧相接近，那么日本社会所流行的宗教（或者说主流意识形态）就必然存在向西欧封建宗教进行演化的趋势。哪怕镰仓佛教那些开宗立派的大师们既没有听过上帝和耶稣，也不知道真主和穆罕默德。

朝鲜佛教就跟这个半岛一样命途多舛。高句丽作为古典时代晚期和封建早期（这里我指的是“各国的”时间表，并非欧洲标准的时间表，但是在当时看来欧亚大陆上的民族大迁徙进程具有时间上的连贯性）民族大迁徙的最东端，因为进入中原的道路被鲜卑人完全阻断，所以高句丽被迫只能南进朝鲜半岛。朝鲜半岛因其处于中国统治的边缘，故而在当年远未封建化，这里不太可能发生地主－官僚妥协。半岛南端的新罗和百济也在外界影响下迅速崛起。此处的观察容易出现一定问题，虽然说高句丽、新罗、百济看起来具有一些封建特征，但是总的来说我认为当时朝鲜半岛三国还远远没有发展到真正的封建社会。这三个国家应该和飞鸟奈良时期的日本相似，在本质上尚且属于早期国家，但是因为中国的体量过大，离得过近因此受到了过强的影响，在强行引入中国官僚制度的过程中增强了王权并且获得了相对现有发展阶段强很多的官僚体系。如果人们认为朝鲜半岛因为与中国接壤受到干扰过大而不好观察，有一个非常简单的事例可以说明这一点，那就是日本的氏姓制（古坟时代晚期）很有可能就与新罗实施的骨品制度有联系，即前者模仿自后者。而且直到新罗统一三国之后，贵族政治仍然对于这个政权造成了很大影响，试图仿照中国建立强大官僚制度的尝试最终没有成功。实际上在很大程度上说，从五世纪一直到十三世纪为止，朝鲜半岛的历史进程跟日本基本是同步的，只是在表现上存在区别。朝鲜三国时期和统一新罗时期就如同飞鸟，奈良时代的日本一样（实际上，这个序列里还可以加上中国东北地区的渤海国政权），属于早期国家从中国引入官僚制度加强中央集权的阶段，外来的佛教主要被用于巩固王权和镇护国家，这一点跟日本没有区别，大乘佛教显然有利于实现这一点。

在王氏高丽时期统治朝鲜半岛时，古典帝国的繁盛局面出现了。从十世纪后半叶到十二世纪初，这个国家的中央集权官僚体制稳定运转。但是不幸的是，高丽人当时能学到的是中国的复辟官僚制度，例如科举在高丽被用于提拔不同阶层的人用来巩固专制统治，同时高丽统治者开始创办以及鼓励建设以儒学为指导思想的学校教育体系，这种在古典时代过强的官僚制度日后将为这个半岛带来极大的困难。高丽政权在军事上非常强大，军队数量相对于朝鲜半岛的体量来说完全可以算得上惊人了，高丽在军事上对抗辽朝和金朝时展现出了有力的姿态。这种强大的国家权力使得高丽人在外交上更为自信，他们确认自己是“海东的帝国”，并且应当仿照中国拥有自己的朝贡圈。高丽时期建筑的庞大也能体现出这个海东帝国的自信。这个帝国在技术创新上确实有很多可取之处，高丽青瓷可以说世界闻名，《高丽大藏经》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国际名录，金属活字印刷术也在这里被发明。这一时期的高丽佛教虽然因为儒学的兴盛不可能占据独尊的地位，但是同样在朝鲜半岛的古典时代，享有了一段黄金时期。

在高丽末年，封建化还是发生了。不过由于朝鲜半岛在古典时期的鼎盛年代过多引入了中国复辟官僚体制，而没有像平安时代的日本一样发现无法适应就早早放弃（这是一件非常伟大的事情，当日本在院政时期进入真正的古典盛期，律令制事实上已经消亡了，而武士之间的认同也已经开始发展）朝鲜的封建进程一开始就困难重重。高丽晚期所谓武臣政权虽然在形式上看起来与日本幕府有一定相似性，但是高丽崔氏政权的确缺乏建立稳定

统治的经济基础和合法性。我认为实质上它仍然是一个古典帝国行将解体的时期的军阀政权，但是因为高丽本身体量较小，因此单一军阀政权就能够统治全国，甚至能够世袭传递权力数代人。 佛教作为朝鲜的主流宗教对于变化做出了回应，知讷禅师在武人掌权的时期创建了曹溪宗，他试图建立一个具有严明戒律的新教派以统一朝鲜佛教中的各个派别，并且发扬禅宗特有的观点（例如顿悟）使得普通百姓能够了解并接受佛教。这个时候，高丽佛教的确有和日本佛教一样像一种封建宗教转变的趋势。问题在于蒙古人的入侵打断了这一点。在被蒙古（间接）统治了一个世纪之后，高丽政权并没有迎来复兴反而被一位叫李成桂的将军通过政变取代了，朝鲜李朝因此得以建立。

李朝政权的特殊之处在于其通过与明朝建立宗藩关系（虽然这样说比较奇怪，但是毕竟谁都能看出来明朝是宗主国，因此不做语序调整）达到了一种统治者之间的共赢：明朝皇帝通过朝鲜国这个“忠诚”藩属地来彰显天朝君主的威严，而朝鲜国王则凭借明朝的实力和册封背书在国内执行其官僚统治。朝鲜李朝建立前朝鲜虽然没有经过一个明显的古典帝国崩溃和蛮族入侵阶段，整个半岛也没有出现过真正的封建政权，但是把李朝也视为一个复辟官僚国家并无不可。李朝政权的确是中华帝国的好学生，在其统治的五个世纪中基本坚持了“崇儒抑佛”的政策，佛教徒受到严厉打压甚至迫害。朝鲜佛教就和朝鲜这个国家一样走向了黑暗年代，再也没有像日本的同行一样发生封建化的蜕变。

朝鲜和越南作为两个虽说成功脱离中国直接控制，但是又受到中国巨大影响，尤其是采用中国式的官僚制度（当然是复辟时期的官僚制度）。虽说作为学生学到的复辟官僚制度毕竟没有师傅的可怕，这两个地方的宗教（当然主要是佛教）没有处于一种被基本消灭的状态。但它长期停留在古典时期的形态，其实根本无法满足社会发展的需要，毕竟古典社会无论如何已经不存在了。当欧洲人用武力打开亚洲各国国门之后，朝鲜和越南的官僚国家被击败，意识形态上的混乱和空洞很快就显现出来。今天在韩国佛教充其量只能与基督教平分秋色，实际上据称基督教已经成为韩国最大的宗教，而且韩国基督教派别非常多，很多属于不受教会管理的家庭基督教。在越南虽然佛教（主体是大乘佛教）仍然是最大的有组织宗教，不过天主教也在社会中占有重要的影响力，而且越南诞生了一批融合几个教派思想的本土宗教，比如和好教和高台教。如果我们把这两个国家与正常走完封建化过程并且宗教信仰也完成了适应性变化的日本相比就很容易不同了，日本虽然遭到过西方列强的侵略，并且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作为侵略者被击败，但是这个国家在近现代以来是走向世俗化的，即使从具有宗教信仰的人群中看，本土宗教信仰也占据了统治地位。如果人们再注意到改革开放以来中国西部地区清真寺数目的激增，以及中原地区农村基督教会的蓬勃发展，就不难意识到复辟官僚国家在历史上的宗教政策会对这些国家现如今的宗教形势造成非常特殊的影响。

大乘佛教在中国、朝鲜、日本和越南是以显宗的形式传入的，虽然后来密宗不可避免地也会传播到这里，但是已经丧失了产生巨大影响的可能性。中国、朝鲜和越南总体上对佛教采取了一种贬抑的态度，不分什么显宗密宗，只要有组织的宗教就是官僚国家的一种威胁。而日本佛教经历了中世封建革命的洗礼同样也不再需要密宗的复杂仪轨和神秘修行。大乘佛教早已在吐蕃帝国时期就传入了青藏高原，然而吐蕃帝国晚期的政治混乱对于藏地佛教发展打击巨大。所幸这个时候的波罗王朝还在印度东北部支撑着摇摇欲坠的古典体制，并且继续资助已经全面密宗化的大乘佛教，这在时间上给予了佛教在青藏高原第二次传播的机会。最终，大乘佛教密宗在青藏高原以及后来的蒙古高原找到了适合自身发展的环境。尽管从形式上说，吐蕃帝国灭亡之后的青藏高原也进入了一种封建状态，但是这里气候毕竟恶劣，世俗政权难以独自完成行政管理的重任。在这种条件下，佛教寺院往往就是庞大的封建领主，宗教和宗教组织必须深度参与社会治理，西藏地区的政权或多或少都有政教合一的倾向。当藏传佛教自身需要以统治者的面目出现时，密宗的教义和教法就

非常有意义了，而“菩萨救世”的观念有利于让被统治者在思想上顺服。藏传佛教的发展过程中既保留了大乘佛教密宗教义，又设法适应了特殊环境下对于封建社会进行统治的需求，例如所谓活佛转世制度就是这样一种为了维持权力交接稳定而采取的创制。在明代晚期和清代，蒙古牧区也主动或者被动地发展出了一套封建制度（之前已经提过），与藏区的环境相似的是，蒙古牧区同样环境恶劣，地广人稀，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都离不开宗教组织。在蒙古地区周边最为适应这种情况的宗教显然就是藏传佛教，因此在俄国干预前的三个世纪里蒙古族普遍信仰藏传佛教就毫不稀奇了，更不要说清朝统治者还一直有意推动这一点。

现在把目光移向上座部佛教，虽然从体量上看大乘佛教流行的地区要远远大于上座部佛教流行的地区，不过上座部佛教的传奇性也丝毫不减。由于斯里兰卡，缅甸，泰国、老挝和柬埔寨这几个国家的传世文献相对于北传佛教诸国少了很多，人们很难准确知道今天的上座部佛教是怎么从部派佛教时期的上座部。今天的上座部佛教和原始的“上座部的佛教”在教义和教法上如何流变？毕竟上座部不可能在公元前的年代就已经能够适应当时还不存在的封建社会。就算现在仍然有散落在世间的文献能够揭示这一点，也不是我在中国通过互联网能够了解的了。上座部佛教的发源地是斯里兰卡，最初阿育王令其子前往此地弘法。有意思的是，尽管上座部佛教伴随斯里兰卡的历史始终，但是斯里兰卡的佛教并非没有发生过变化，我还是在游玩 Paradox《十字军之王 3》的一个大型模组“区域沉浸和文化丰富”（Regional Immersion and Cultural Enrichment）才得知的。

最早传入斯里兰卡的佛教派别在日后演变成为大寺派（Mahavihara），这个派别一直坚守上座部的教义。在公元前一世纪，斯里兰卡国王资助建设了无畏山寺，这在后来成为无畏山派（Abhayagiri）中心。这个佛教派别接纳了正在兴起的大乘佛教教义以及更晚的密宗教义，无畏山寺似乎成为大乘佛教的一个中心。后来，无畏山派的其中一支建立了祇陀林寺，在四世纪形成了祇陀林派（Jetavanavihara），这个派别同样弘扬大乘佛教，不过在于大寺派的竞争中似乎更讲策略。从公元三、四世纪开始，斯里兰卡统治者开始有意偏向于无畏山派，佛牙舍利在四世纪被带到斯里兰卡后便供奉在无畏山寺，在接下来几个世纪间，这里是斯里兰卡主要的学术中心。公元后的第二个千年之初，斯里兰卡面临来自南印度方向越来越严重的军事入侵，笃信印度教的朱罗王朝显然没必要也不会欢迎一个传播古典佛教的大寺院。当斯里兰卡驱逐侵略者恢复独立之后，统治者立刻倒向了大寺派，对于无畏山派和祇陀林派进行了打压，大乘佛教和密宗最终在斯里兰卡消亡了。斯里兰卡佛教派别的实力对比变化是非常有意思的，人们基本上没办法从文献中判断出斯里兰卡在什么时候接近一个古典社会，在什么时候开始走向封建社会。但是三个佛教派别在这么一个不到七万平方公里的岛屿上的兴衰故事如此鲜明地勾勒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从早期国家进入了古典社会，又从古典社会迈向了封建社会。

上座部佛教能够在中南半岛占到一席之地离不开地理条件，毕竟缅甸虽然看着与印度和孟加拉挨着，但是路上交通实在是过于艰险，反倒是从南印度和斯里兰卡走海路更容易抵达中南半岛。只要我们姑且承认 11 世纪的时候上座部佛教在教义和教法上已经基本完成了向封建宗教的转变，那么从中国境内南下的缅人和傣泰人选择上座部佛教就是毫不奇怪的事情，因为这是他们最熟悉的，也最容易接受的封建宗教。唯一让人感到十分神奇的是柬埔寨，这个国家作为高棉帝国的残余居然也选择了上座部佛教。不过这恰恰是柬埔寨人在古典帝国崩溃时候做出的正确选择之一，另一个正确选择莫过于放弃吴哥迁都金边。高棉统治者因陀罗跋摩三世（Indravarman）做出了皈依上座部佛教这个勇敢的决定，此时帝国已经在泰国人的进攻下风雨飘摇了。作为古典帝国晚期的统治者，虽然不可避免地会感觉到天崩地裂般的灾难，但是能够不被已成为过眼云烟的荣耀所迷惑，主动接纳敌人的宗教，这无论怎么说都是十分了不起的。（当然，随着高棉社会本身的封建化进程，上座部

佛教也在帝国内扩张，因此不能完全说作是“蛮族敌人的宗教”。）后来越南的明命帝入侵老挝和柬埔寨的时候就见识到了上座部佛教在组织民族抵抗上的威力，他因此对上座部佛教恨之入骨，希望在越南人征服的土地上除之而后快。因陀罗跋摩三世确实成功了，虽然古典帝国的瓦解不可避免（而且也应该瓦解），但是柬埔寨人至少保留了高棉帝国的核心区域，现今柬埔寨王室的父系祖先也最远可以追溯到这位勇敢的君主。我认为高棉帝国在谢幕时刻的表现要比拜占庭更好，至少现在吴哥窟还是一个属于柬埔寨的世界遗产和旅游胜地。

最后我们简要看一下夹在两个佛教世界之间的中国西南地区，准确地说，是南诏和大理政权统治时期的中国西南地区。南诏和大理时期的佛教在中国被简称为滇密（Azhaliism，阿吒力教），在形式上看这毫无疑问是密宗的一种，因为它非常提倡秘法修行和走捷径。不过滇密的密不是那种经院式的复杂神秘仪式，而更接近于一些原始信仰的杂糅，同时在戒律上宽松到惊人。这种宗教无论是在南诏这个古典帝国还是在大理这个封建政权都能盛行反映了中国西南山地地区复杂的政治面貌：即使古典国家或者封建国家能够依托崇山峻岭中的有限平原（就是所谓的“坝子”）建立起来，但是周边山区形形色色仍然十分原始的部落是不可能被消灭的，只有工业文明才能做到这一点。事实上如果我们还记得在更早的时候就提到过的大理时期相国家族高氏掌握权力的情况就不难看出，哪怕大理这个政权本来就是段思平借助东部的各个部落酋长的武装建立的，但是在大理建立之后照样需要在东方防备这些“野人”。无论南诏或者大理的统治者愿不愿意，他们为了避免时时刻刻与这些根本无法消灭的部落处于敌对状态，就必然要在意识形态上做出妥协，滇密就是这样一种宗教。当然我们也不能忘记，当南诏和大理面对中华帝国这个庞然大物时，它们的确存在用一种特有的宗教文化维护自己独立性的需求，滇密也承担了这种功用。如果中国西南地区的封建社会能够走得更远，我们当然有理由相信这里的佛教也会逐渐演变出封建宗教的特征，但是历史显然没有给云南这个机会。

这样一来我们就完成了对于佛教传播历史的一个简单的整体考察，读者到这里显然能够意识到马克思虽然犯了不少错误，但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实在是一个真知灼见，哪怕他在当年有猜的成分。如果日后的人们能够深入研究宗教教义教法以及其盛行地区的社会结构具有哪些共性，那么很可能真的能够实现这样一个“程序”，我们只需要输入一个社会的有限的状态参数，就可以得到这个社会流行的宗教或意识形态至少应当具有哪些特征。我们可以怀着复杂的心情承认这一点，虽然在目前看来个人的自由意志还是有的，但是对于社会整体而言，社会意识的表现确实缺乏自由。当一种宗教能够满足一个社会现有发展状态所产生的需求时，那么它就已经占据了社会意识的位置，除非有另一种宗教比它更合适才有可能把它替代掉，否则即使是通过武力弹压也是难以改变的。当这个社会本身发生了变化，那么该社会原先流行的宗教要么适应这种变化进行改变，要么就被一种不知道哪里来的能够适应新情况的宗教所淘汰。我们观察到的事情就是如此，从社会整体上看决定宗教能够在哪里发展的，无非就是两点：适应和先机。同时对于佛教历史的简单梳理，也能够帮助我们更加了解古典时期和封建时期社会意识形态的特征及其演变。

人们或许会指责我考察现今流行于亚洲的宗教比较多但是却没有仔细考察基督教的情况，我解释一下为什么采取这样的方式。第一个原因当然是因为在中国想要了解基督教，不是说大致了解，而是细致了解其发展过程以及各派别之间的差异实在是过于困难。我在25年3月8日号于西安市长安区第三中学考教师资格证考试的时候趁着等待进场的时间逛了一下这个小校园，非常惊讶地发现学校的文化展板上关于西安碑林的《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的内容居然也啼笑皆非地使用了拼音。把基督教称为JD教，传教士称为CJ士，这是取“基督”和“传教”四个字的汉语拼音首字母。这让我感到哭笑不得，景教所属的东方基督教会因为常年处在穆斯林统治下到今天早就已经没什么影响力了，这种莫名其妙的

担忧实在是不知所谓。然而我国的宗教政策就是如此，虽然《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是中学课本上明确出现的教学内容，但是没有任何人愿意在公共场合犯忌讳，招惹任何不必要的麻烦。如果读者能够深察这一点就自然会理解为什么我想要对基督教进行考察实在是不可能了。第二个原因是我对于西方各国的学者对于基督教的研究水平有充分的信心，即使不谈学术水平，欧美学者因为其生活环境的原因，天然就要比一个东方人对于基督教熟悉得多。虽然现在在搜索和阅读资料的时候存在困难，不过我认为关于基督教发展史以及各流派详细介绍的文章和著作应当早已问世，就没有必要再进行重复工作了。

28，关于中国封建化失败之后的历史可能需要补充的一些问题的讨论

就我个人而言，我认为中华帝国隋唐之后 1400 多年的历史除了一些细节问题，在大体上已经没有什么需要讨论的。这就是一个复辟官僚国家马不停蹄地奔向绝路的历史，是中国人民所蒙受的灾难愈演愈烈的历史。然而无论如何，对自己国家的历史讨论得总是比其他国家多一些，想要查资料也要容易一些。在回到西安一年半的时间中，不少有关官僚复辟之后的中华帝国问题也在我和朋友的日常讨论中。关于这些给国内外研究者长期以来造成困惑的中国历史问题，我和朋友们一致的意见是，这些问题之所以会出现并且看起来难以解释，归根到底都是复辟官僚制度造成的，即中国本身走上了一条不归的邪路。而学者们之所以被这些问题困扰，是因为他们根本没有意识到官僚制度复辟在中国发生了，中国在理应封建化的历史时期没有封建化。人们在心理上被这个行尸走肉一样的老大帝国给唬住了，这是多么有意思的一件事！就好比丹麦童话作家安徒生所写的短篇故事《皇帝的新装》一样，隋、唐、宋、元、明、清不过是那个自以为穿了衣服但是却赤身裸体的皇帝，可是无论是这个皇帝统治的臣民，还是这个帝国以外的百姓愣是没有一个人敢直截了当地指出：这个皇帝不过是一个一丝不挂的裸男，他根本没有穿什么衣服。甚至在这位愚蠢的皇帝已经数次被他瞧不起的“蛮夷”所打垮之后，那些曾经的胜利者们竟然连想都不敢想中华帝国不过是如此货色。这样的事情实在是令人啧啧称奇，自从人类有史以来，没有人听说这样的笑话。

第一个讨论得比较多的问题是，在晋朝末年中国统一古典国家解体之后，流寓江左的南朝政权是否可能正常封建化。读者想必已经看到，我在一开始考虑中国的封建化问题时采取的就是重北轻南的观点，没有对江左六朝进行多少讨论。我之所以使用这种处理方式是因为在我看来，从当时的历史事实中看，北中国而不是中国南方决定了整个中国的命运。因为无论南方和北方发生怎么样的变化，一直到公元七世纪为止，北中国在人口和经济上一定是占有显著优势的，这就使得中国南方的变化在长远来看缺少意义。

就算古典官僚体制在中国南方经过一些变化一直保存了下来，但是如果北中国正常封建化了，无论主导这个进程的是少数民族还是汉族。就凭借南北中国之间地缘战略上的不平衡性以及当时北方的人口和经济上的优势，我认为南朝不太可能完成北伐，面对的是初步封建化的北方政权也难。至少现实世界发生的情况是即使在南方已经相继更迭了四个朝代，南北分裂已经超过两个世纪，仅仅是一个流亡的侯景就足以把长江下游搅得天翻地覆。况且以南北朝时期的技术水平和南方开发程度而论，南朝如果是一个统一中国南方的官僚国家的话，这个政权在事实上确实难以解决政治上的稳定性问题，特别是在统治者换代的时候。在整个长江沿岸分立着成都，江陵和建康三个独立性很高的区域政治和经济中心，南方政权不得不在军事效率和政治安全中陷入消耗中，这在当时几乎不可能解决。既然统一南方的官僚政权在几个世纪内消灭不了北方的（可能不止一个）封建政权，那么一旦北中国进入封建盛期，南朝政权能有多少概率再重新组织起来的北方武士的讨伐一下幸存？似乎看不到这种可能性。

反过来说，就算中国南方因为种种原因真的封建化了，但是只要北中国的历史演变和本位面没有区别。那么人们就必须考虑复辟官僚国家在刚刚出现的时候军事力量并不衰

弱，因为它毕竟保留了很多封建特征。隋朝和唐帝国前期的大规模用兵，支撑其军事力量的基本上也就是北方。而在七世纪，中国南方充其量处于一种早期封建社会，而且出于现实的地理原因少说也会有四个政权存在（益州，荆州，扬州、交州在封建状态下不太可能维持一个国家），能够在北方复辟官僚帝国的打击下生存的概率不大，大致会和大理国一个命运。因此在中国的南北朝决定中国命运的是北方而非南方。

虽然中国人大概不会问这种问题，但是不明就里的老外很可能会说：既然中国南方相对北中国开发得比较晚，那么有没有可能在北中国的古典时代结束之后中国南方的古典时代才开始呢？我认为这没有可能，从秦朝到西晋，南北中国维持了超过四个世纪的统一。即使从汉武帝执政中期开始算，在中国的古典官僚体制下南北统一也有三个世纪。就算中国的古典官僚体制在设计之初就偏向于掠夺，但是在古典时期这套体制的治理能力并不差，古典中国的基础性权力在全世界所有古典帝国中绝对是数一数二的，只有罗马能与之相比。诸夏民族在统一前夕就已经在东亚地区确立了自己的优势，汉代尤其是武帝时期推进的同化措施又卓有成效。因此中国南方开发晚于北中国是事实，但是难以被视为一个独立的文明区域。这与孟加拉国之于北印度的关系是很不一样的，孟加拉国虽然在孔雀王朝和笈多王朝的统治下大致也臣服于印度古典帝国。然而和中国相比古典印度的政治体制过于分散了，各地方本质还是一种自治的状态。北中国与中国南方长期在一个统一政权中，北方的先进技术很快就传播到了南方，更不用说西晋末年之后大规模的人口南迁了。就如同古典帝国结束时期进入帝国边疆的蛮族一样，中国南方的生产力水平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发展到了封建经济制度占优势的程度，因此就没有独立再进入一个古典时期的条件。

具体来看，南朝事实也基本不存在封建化的可能性。之所以有人可能会认为南朝可能像封建政权演变，十有八九是因为对于“门阀政治”存在误判。东晋的所谓“门阀政治”即使跟封建化的门槛来比也是有相当距离的，因为门阀政治本质上仍然是凭借官僚体制中的地位来获取土地，而不是由所控制的土地的财富和武力来取得政治地位。有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尤其容易被忽视，那就是所谓的南朝跟东罗马帝国很不一样。在罗马东西分治之前，君士坦丁堡就已经做了 70 年的首都，帝国的官僚机构已经完整地在君士坦丁堡重建了。而东晋则是在北方完全失控的情况下仓促之间建立起了流寓政权，它想在南方建立抵抗没有那么容易。对于东晋有名的几个大族来说，例如琅琊王氏、颍川庾氏、陈郡谢氏，如果没有八王之乱直接引发的中原大乱，他们的产业绝大多数当然会置办在富庶的北方。为什么到了东晋后期这些南渡的士族在中国南方重新拥有了庞大的庄园和不计其数的仆从？因为他们正是通过在官僚体制中的高位获得了这一点。就好比王导之所以能够掌权，是因为琅琊王氏在司马睿一支封为琅琊王的时候就已经在封国政治中与司马家族建立了亲密的关系。庾亮之所以能够迅速崛起，关键在于他以外戚的身份攫取了大量权力。东晋士族的权力从来都不是基于其对于生产资料的控制和生产的支配地位上，而是始终依附于皇权，更不可能相对独立于官僚体制了。因此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就是，在东晋的门阀政治中，门阀和皇族司马氏具有共同的维护官僚制度运作的需求，虽然说他们常常会用这种自己的特权破坏制度运行。从刘宋开始，门阀政治就在一路走向没落，南朝宋的统治者已经开始恢复官僚体制对于君主专制的支持作用。这个时候所谓“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的“士庶之别”，在本质上恰恰反映了士族作为大地产者地位的衰落。在一个阶级的统治地位完全不受挑战的时候，它根本没必要反复强调自己的优越性和特殊性，只有在地位已经开始动摇的时候才会这么做。从宋孝武帝刘骏开始，君主权力迅速得到加强，并且在整个南朝都能够维持比较高的水平。毫无疑问南朝统治者确实利用了一些对于官僚帝国有利的因素，包括侨置州郡带来的税赋贡献，以及纸张普及对于行政管理和提拔寒门的促进作用。总而言之，指望南中国在少数民族大迁徙中对全国的封建化起到决定性作用确实不现实。

第二个涉及民族主义的问题（虽然本身也不存在）是中国的封建化如果发生了，是不是必然由少数民族主导？这个问题虽然说不具备半点现实意义，但是这涉及历史评价问题。对此我的回答是，如果中国的封建化正常进行，大概率会像欧洲所发生的事情一样，主导权落入少数民族统治者手中。可是又没有任何人能够排除这样一种小概率事件，即汉族地主在异族的军事压力下迅速向封建领主转化，并且在一个强大的军事领袖统帅下主导了封建化进程。我们毕竟在埃塞俄比亚就发现了这样的现象，虽然伊斯兰教表现得气势汹汹，但是向高原腹地撤退的基督教埃塞俄比亚仍然在封建化之后完成了反击。我认为如果少数民族没有能够在封建化和官僚化中坚定选择前者，诸胡也基本没有可能在中国全境都取得统治地位，汉族人口虽然因为常年战乱锐减，但是在汉朝以来的任何一个时期汉族都毫无疑问是中国境内（以现代国境为标准）人口最多的民族。因此“封建中国”大概率的形势是一些政权的统治者是入关的少数民族，另一些政权的统治者仍然是汉族。少数民族封建统治者当然会将自己的文化在领地内推广，汉语也可能分裂为几种差别比较大的语言。不过中国处于一个文化圈内的事实不会改变，这些新的汉语族语言之间大致上也能够沟通。如果封建中国有一个统一的教会的话，那么古典汉语应当仍然是这个教会的宗教语言。

等到中国进入中世纪盛期，南方政权相对于北方政权可能变得优势更大。这是因为历史上北中国相对于中国南方之所以显示出了巨大的优势，一个重要的原因在于官僚帝国是编户齐民的，而连片的大平原的确有利于编户齐民，中华帝国的压榨能力得以充分发挥。一旦全国都普遍封建化了，北方相对于南方的优势就会减弱很多。况且海上贸易的兴盛也首先有利于南方的封建政权向近世社会转变，这意味着汉族很有可能在近代早期重新统一汉文化圈或者至少取得优势地位。不过更理想的情况当然是把目光投向海外进行扩张，整个中国周边地区以及南洋都会是中国封建政权的猎物。因此我认为即使站在汉民族主义的立场上看，封建化依然是一条更好的道路，汉族没有那么容易被轻易地打倒，在封建社会的锤炼之后只能变得更强。更何况我从来也不认同已经听到耳朵磨出茧子的宏大叙事，汉民族利益归根到底是万亿个普通汉族人的利益所构成的，我们只不过在认同上属于汉族，但是和其他被归为其他民族的人又有什么本质区别呢？想一想中华帝国在历史上走上的，常人完全难以猜度的灾难性道路，语言和宗教的坚守真的很难说还有多大价值。

第三个问题涉及唐宋之变，关于从唐朝到宋朝中国社会的变化在研究已经有超过一个世纪的历史，在细节方面基本上也没什么能补充的。总体来说，从唐到宋的中国社会方方面面的变化在本质上都是封建化退潮和复辟官僚制度增强的结果。核心在于中国学者最为强调的封建社会的两个主要特征之一（另一个为“小规模生产”），即大土地所有制在某种程度上从中国消失了。这不是说宋代以后的中国不存在大地主，但事实的确是自公元一千年以后，中国的土地集中程度已经远远不如封建欧洲，而且呈现出愈发分散的趋势。中国的大地产者或者按照通俗的说法，大地主，不要说能够作为封建领主存在，就是像唐代时期仍然遗留的世族一样能够在国家政治中起到可观的作用都不可能了。至此中华帝国所具有的封建特征基本上完全消失，通过赐予土地换取军事服役的兵役制度，将赐田规模与官僚等级相挂钩的田产俸禄，在辖区内有相对独立行政、人事和经济权力的藩镇，已经被完全消灭了。从宋代到清代，地主阶级再也没有作为封建领主与官僚朝廷相抗衡。唐宋帝国之所以能够实现官僚体制的惊天大复辟的确也是费尽心机，包括用官位荣禄来诱导世族使其轻视对生产资料和生产的控制，有意从法律层面推动财产继承的析产制，借助大运河增强中央政府的汲取能力，利用科举制度拉拢小地产者进入科层制政府等等。虽然结果是灾难性的，但是任何人都不得不承认中国的专制君主能够实现官僚复辟确实也是他们的一种本事。

然而一个非常有趣的事实是，如果我们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说显然“宋制”比“唐

制”要更为“邪恶”。与唐朝相比，宋朝政府最大的目的就在于把刺刀对向内部，统治者首先担心的是自己的子民而非外夷。因此人们会发现亚洲东部出现了一种非常怪异的现象，尽管宋制是复辟官僚体制的进一步发展，但是它在中国之外的危害性却非常有限。一方面是中国复辟官僚国家的演变大大削弱了中国对于周边地区的干涉能力，即使对于朝鲜和越南这样邻近的地区，我也不认为公元一千年后的中国能够长期地进行控制，更不要说展开同化了。另一方面是唐制对于中国周边的前封建政权来说具有吸引力，这一点尤为致命。中国作为亚洲东部的文明中心和社会发展长期处于领先位置，当中国已经越过古典阶段的时候，周边很多地区还属于早期国家阶段。而唐朝体制中保留了不少的封建因素，尤其是为世家大族在政治结构中留有一席之地，这对于正在迈向古典时期的，贵族仍然在政治中扮演重要角色的国家而言成为一种能够模仿的制度。唐朝体制既部分保留了封建军事体制的优越性，又通过强有力的官僚手段维持对全社会的管制和压榨，其短期内的军事表现自然亮眼。而比起一般的古典官僚制度来说，唐制赋予统治者更加强大的专制性权力，这种诱惑全然难以抵挡。

因此人们看到的历史事实是，中国周边地区的新兴政权往往渴望在古典社会形成前夕引入唐制。这一点在东北亚体现得尤为明显，原因很简单，东北亚在当时基本上只能受到来自中国的影响，而西方和南方的政权至少能认识到中国远非世界的全部。就如同我们在稍早的地方讨论王氏高丽的时候已经指出的，在古典时期或者稍早的时间点引入唐代的复辟官僚制度是灾难性的，这基本上断绝了该地区接下来正常封建化的可能，朝鲜和越南就深受其害。只有在两个地方形势发生了变化：日本因为引入唐制过早“半途而废”，反而为封建化扫除了障碍，这是人类历史上少有的无为远胜有为的例子。南诏虽然也引入唐制但是中国西南山地中的氏族部落实在过多又不可能消灭，为段思平借助各个部落的力量入主大理建立封建国家提供了条件。而宋制就不可能成为周边政权的选择（至少在官僚化达到一定程度前不会），因为宋代体制中已经事实上没有作为独立政治力量的贵族的位置了，这对于刚刚把中国势力驱逐出境的朝鲜和越南统治者来说是一个根本运转不了的体制。这是一种让人十分无语的状态：因为坏得太过离奇以至于别人无法模仿。就如同美国福克斯（Fox）公司出品的动画片《Family Guy》一样，明明 Griffin 一家个个堪比畜生，但是人们却很难认为这个动画片会产生糟糕的社会影响。因为动画角色的行为实在是太坏了，以至于根本没有被模仿的可能，生活中不可能有 Peter 这样的人。宋朝虽然对于专制君主而言显然更为友好，但是高丽和越南的统治者们也只能望其兴叹了。

这里人们或许还会提出一个疑问，既然之前已经说过中国南方与北中国长期统一在一个政权下，不会再独立地经过古典阶段，为什么又认为朝鲜和越南可以呢？这个问题问得非常好，朝鲜和越南两国在与中国的关系上毕竟有所区别。中国的统治的确曾经大幅深入到朝鲜半岛，但那不过是西汉后半段一个世纪出头的时间，随即就回缩到了止在西北一角。东汉对于乐浪郡本来就已经难于管理，汉末以来 400 多年间整个半岛事实上又很难受到中国影响，随后唐朝的存在也只是昙花一现。第一个能够代表朝鲜半岛的政权即统一新罗国，它发源于朝鲜半岛从未被中国统治的南部，统一之后的首都仍然在半岛东南端的现今韩国庆州市。这就意味着中华帝国在朝鲜的直接影响毕竟是有限的，半岛政权的确能够保持相对独立的历史演化进程。越南就不一样，从汉武帝征服南方到十世纪中叶从中国独立，1000 年间几乎都在受中国政权统治。越南从中国独立伊始它就不可能再从早期国家到古典国家到封建国家再演化一遍了，越南丁朝和李朝的所谓世家豪强的经济基础已经建立在封建大庄园上了，这无论如何都属于后古典的特征。因此我们看到越南在沿袭中国官僚制度的同时保留了相当多封建因素（还有东南亚特殊环境下普遍存在的村社），但是总体来说的确能够按照唐制到宋制，至最后一个帝制政权阮朝统治时甚至已经可以模仿明清体制这样的过程转变。越南与朝鲜相比的确更像“小中国”，不过这显然不是什么褒义的形

容。

第四个问题非常简单，主要涉及中国宋明两朝之间的变化，这显然是学术界早就观察到并且讨论热烈的问题。的确，从形式上看宋一元－明三朝更迭在大约一个半世纪的时间里似乎是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一个开放的，思想繁荣的，技术先进的，对外贸易（尤其是民间）兴盛的时代结束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极端保守，思想凋零的，技术退步的，对外贸易受到严格限制并且高度萎缩的明帝国。这样的变化实在是太过显而易见，以至于任何人都不可能忽视。因此很多人必然会产生一些奇奇怪怪的认识，比如说宋代已经是中国的“近世社会”，我之所以打引号，是因为我认为中国从来没有到达过近世社会。而中国走向失败的责任，往往被扔到蒙古人或者是朱元璋的头上。对此我的评价是，虽然我一点都不想否认蒙古扩张对于世界各地造成的巨大破坏以及朱元璋本身作为一个暴君犯下的罄竹难书的罪行，但是中华帝国的倒退绝不是元、明两朝扭转历史发展进程的结果，因为宋代的所谓繁荣局面根本就不存在可持续性。

我们首先来看造成宋代中国能够出现文化繁盛一时的局面的因素有哪些？首先人们没办法忽视的是宋朝统治者为了巩固复辟官僚体制，的确对于中小地主给予了极大优待和扶植，使他们能够通过加入官僚体制获得极大的收益，而风险则远小于明清时期。这确实可以在某种程度上欺骗地主阶级，让他们以为自己真的在“统治国家”，并且产生出参与社会事务的热情。其次我们不可能注意不到的是，航海技术使得中国从东南方深度介入到国际贸易当中，并且因为中国自身经济总量的庞大成为世界贸易最重要的参与者之一，对外交流的频繁当然也有利于思想和技术的进步。但是这些事实从来没有改变宋代社会的本质，这是一个复辟官僚制度统治下的社会。

如果我们把宋、辽、金、元时期有名的数学家和科学家的社会身份列出来事情就很明了了，他们几乎都是官员。沈括、杨辉、秦九韶、苏颂、李冶、郭守敬、王恂等人不是走常规的途径入仕，就是在官僚体制内受到提携，这里面甚至还出了进士、宰相和大学士。在宋元 400 年间可以说唯一一个可以不加上官员身份，以数学家和教育家之名流传后世的学者是元朝人朱世杰，甚至这某种程度上来讲都是蒙古统治者对于官僚制度缺少热情的结果。单此一条宋朝跟真正的近世社会就足以区别开来，宋元时期的科学技术发展与官僚体制之间已经不是“联系密切”能够概括得了，而是一种可以说紧密的依附关系。在官僚体制之外，学者几乎接触不到足够的资源和信息，更没有能力组织和推动科学研究。哪怕朱世杰也是个数学家，他取得的成就虽然伟大，但是归根到底只需要纸、笔、几本印刷着前人成果的书籍以及一个聪明的大脑就能完成，可是机械制造和天文观测可以吗？事实就是贵族阶层，宗教教会以及商人行会对于科学技术的赞助在宋元中国你几乎就看不到，就算有在官僚体制的影响下也是可以忽略的，这跟一个真正的近世社会简直没有半点关系。

宋代的所谓城市化同样是官僚剥削下一种畸形的城市化，城市发展的动力在于获得官僚体制分肥的皇室和官员一掷千金的消费，而庞大的城市人口存在的意义就是满足他们的穷奢极欲。宋代统治者（这里包括官僚）对于文化艺术的投资至少还产生了比较可观的影响，毕竟没人能否认那些文学和书法作品的确颇具观赏价值。然而对科学技术的投资相对于社会财富被剥削的总量相比就太微不足道，更不要说在官僚体制下即使偶有技术创新，整个社会也缺乏对其进行应用和改良的动力。就思想上来看，说明代大开倒车确实是没错，问题是宋代思想发展的变化看起来本来也不乐观。有宋一代的思想变化在整体上是偏向于保守的，纲常伦理受到强化，商业活动受到批判，妻子和子女的家庭地位被进一步贬低。儒家四书的地位在宋代就已经逐渐上升，元朝的时候正式确立了四书五经为考试的主要内容，并且规定考生必须按照朱熹的注释进行解读。这我说实话，就完全看不出来宋元社会有哪怕一丝一毫的近世特征，在这种发展趋势下向明清社会演进有什么可奇怪的。

宋元经济的发展同样具有欺骗性，人们往往容易忽略的是官僚国家对于经济发展已经

展现出了一种在管理和参与上的无力。这一点毫不奇怪，我在之前就已经指出封建化的一个最主要意义在于社会结构进行重组，政权的基础性权力经过中世纪早期的衰退之后在中世纪盛期迎来了大幅度的恢复。而中国根本就没有经历这个过程，事实就是复辟官僚制度虽然确保了皇帝的专制性权力在全世界独领风骚，但是这个体制的基础性权力远远没有常人想的那么强。在公元 1000 年之后，已经到达中世纪盛期的欧洲成为世界经济的一个主要引擎，伊斯兰世界和南印度又始终高度接入贸易网络，穆斯林成为海洋经济动脉的主导者。复杂到这种程度的国际贸易体系就已经完全不是中国自身发展出的复辟官僚体制能够应对的。事实上，复辟官僚制度本身的目的就与适应这种经济变化相悖，一个最显而易见到不能再显而易见的例子就是，在中国编户齐民的环境下，中国商人怎么获得可靠的金融服务（尤其是保险服务）？从技术和资本上来说，中国人在贸易的抗风险能力上根本不可能与当年的穆斯林同日而语。中国航海技术要说发展是没错的，但是即使如此，连最狂热的民族主义者都不敢说唐代的东亚海域里中国人的船只多于阿拉伯人和波斯人的。简而言之，中国人连自己家门口的贸易主导权都难以抢到。

到宋代的时候工商业有了很大发展，股份制这样的新技术出现有助于帮助中国人在海上贸易中扭转颓势。可是问题在于，日益复杂的工商业体系和市场注定要超出复辟官僚制度的管理能力以外。一言以蔽之，中世纪盛期乃至晚期的经济水平需要与之配套的中世纪盛期和晚期的社会组织和政治能力。从隋唐到明朝初年，复辟官僚制度在中国已经运行了将近八个世纪，帝国政府不可能拥有应对 14 世纪社会经济水平的能力，尤其是基础性权力。因此我们能够看到的事实是，无论是在宋代还是在之后的元代，某种形式的包税制在中国普遍出现了。而与欧洲在向近代过渡时期暂时性地使用包税制以弥补国家能力的不足不同，中国自己的政治体制根本就不可能在几个世纪内发展到足以应付社会发展的程度。在这种情况下，明朝的反动是必然的，没有朱元璋也会有马元璋。只有在西方影响足够强烈又不至于引起直接干涉的时期，中华帝国能够利用一些从欧洲传入的因素来有限度地增强其国家能力，在被坚船利炮打开国门前夜膨胀为一个大帝国，即清朝。如前所述，伊朗和印度也经历了这个过程，只不过他们离欧洲更近，所以这个阶段出现得要比中国早一些。

事实上，任何人只要仔细观察朱元璋统治时期中华帝国发生的变化，就完全不会怀疑明朝统治者对于这个国家的“最高指示”就是：对于已经复杂和活跃到政府难以进行管制的因素进行打击和隔离。这种明确的国家政策具体延续到哪个时期我也很难说得准，不过至少持续了明朝超过一半的时间到 16 世纪才开始松动。受到政策转变影响最大的领域就是商业领域，尤其是对外贸易。明帝国开始进行大范围的海禁，同时让宦官在中国的对外贸易管理中占据了十分重要的角色。这也是必然的，之前已经说过宦官从职能分类上来说就属于高度分化的，为专制君主攫取和维护利益的官僚。在明帝国将海外贸易日益政治化（通过朝贡体系）的大背景下，宦官必然会把复辟官僚体制的掠夺性引入原本应该追求共赢的国际贸易中，这对中国在一个日渐全球化的世界中对外交流造成了毁灭性的影响。（不过到这个时间点已经无所谓了，反正这个国家已经完蛋了，死人总不能变得更死）因此所谓宋明之变无非是整个社会及统治者两种倾向的综合表现：第一是进一步加强专制性权力的勃勃野心，第二是落后的基础性权力在面临治理失能时产生的退缩。于是在政策上必然会产生两个特点：第一是国家机构进一步土匪化，反正也没有能够长期治理的有效办法，无论是整个官僚体制还是具体的皇帝和官员首先考虑的事情都是对于百姓和商人狠狠抢劫几次然后走人，这种心态其实跟游牧政权非常接近。第二是开放边疆的军事化，朝廷没有能力对于复杂社会进行管理，又担心这些活跃在边疆，特别是海洋边疆的商人和渔民成为难以控制的力量，就必然采取越来越严格的军事化措施进行事实上的锁国，通过武力打压哪怕是合情合理的一切社会活动，因为在朝廷看来它自己就是唯一的天理。如此看

来，所谓宋明之变根本就是中国复辟官僚体制自身演变的必然结果，朱元璋只不过是恰好出现在那个历史位置罢了。就如同我经常强调的一点，朱元璋确实是一个恶贯满盈的暴君，但是是谁在他年少的时候把他逼入绝境，又给了他倒行逆施的舞台？黄淮流域肆虐的洪水和无休止的灾难，不正是官僚国家为了京杭大运河贯通南北而迫使黄河一直南流的结果吗？“三易回河”，人为决口导致黄河难流的难道不是宋朝吗，利用黄河南流修建京杭大运河的难道不是元朝吗？朱元璋固然是中国复辟官僚国家一系列重大灾难的推动者，然而他本人也是中国社会所遭受的无数次灾难的受害者。

第五个问题涉及的是历史现象的定位和命名，关于这个问题，我和我的朋友们达成了空前的一致。在我国依照布尔什维克的传统，中国历史上的一切民众对政府采取的暴力反抗运动都可以称为“起义”，无论起义者是否建立起了新的王朝。这本身没什么问题，无论如何普通百姓在走投无路的关头举兵起事总是有天然的正义性。问题是在中国当需要翻译外国历史上发生的民众暴力运动时也会不加区分地称之为“起义”，尤其是对中世纪以来的欧洲和日本也如此处理，这必然是非常不合时宜并且有欺骗性的。外国的起义尤其是封建欧洲和日本的民众起义往往是一种带有明确政治诉求的，甚至有一定组织和纪律性的，通过展示和行使暴力以求达成目标的民众对于政府的反抗。而中国的起义尤其是王朝末年的起义属于社会生产全面崩溃的产物，是人民在没有任何活路的情况下通过暴力手段谋求生存的行为。这两种政治现象在各种意义上根本不可能用一个词语进行概括，这太荒谬了！原本王朝周期律就是中国在复辟官僚制度下特有的灾难，根本就没听说过正常封建化的政权能够总是通过起义的方式实现改朝换代。不过我个人还没有想好应该用什么汉语词汇对于中外历史上不同的民众反抗进行区别。其实我认为对于欧洲封建社会的民众反抗运动完全可以直接把日本的说法借来用，也就是直接称为“一揆”，这本来也是一个汉语词只不过在封建日本被赋予了团结起来反抗的含义，用在同样正常封建化的欧洲自然也是合适的。不过中国的激烈民变应该怎么称呼呢？我认为起义这个词确实还是不准确，毕竟在社会生产已经完全崩溃的情况下老百姓真的很容易沦为不顾一切寻找活路的野兽，究竟还有几个人注意到“义”的确是个问题。中国的历史的确太沉重，以至于人们很难找到确切的词语对其进行形容，哎！

第六个问题严格来讲并非一个问题，而是有关中国明清时代的一系列看法。读者想必也能看出来，我个人很不喜欢明清史，这不仅仅是我认为这几个世纪对于当年的中国人来说的确是日益深重，距离文明和人类正常发展道路越来越遥远的垃圾时间。更是因为明清帝国对于现在仍然生活在中国大陆的人们而言根本算不上什么“历史”，它就不是已经结束的故事，而是现在正在发生的事情的早期版本。因此对于我来说阅读明清史是一个非常折磨的工作，我明明在现实生活中只需要简单活着就知道明清帝国大致是什么样子，还不得不从那些故弄玄虚的文言文中（之所以说故弄玄虚，是因为明清中国的白话文已经相当成熟了）一次又一次确认今日之事在曾经已经发生了多少遍。

然而外国学者难以理解这些，我在很晚的时候才发现这些西方的汉学家们竟然天真地（当然不可能所有人都这么想，只是说从我在国内获得的信息来看，的确有不少人这么认为）认为中国与西方的历史差异是在最近 500 年内形成的。从这件事情上足以看出不同人所在的视角会使得他们对于同一个问题的看法造成多大的区别：日本人在唐宋时期走上了跟中国截然不同的历史进程，所以日本学者总是会倾向于从唐朝到宋朝中国发生了决定性变化；欧洲人一直到明清时期才“发现”中国，所以西方学者也容易倾向于认为在明清时期中国才决定性地与欧洲相分别。我在这里也不多吐槽前辈的外国学者们，因为我本人在中国完全能够理解他们在研究中国时遇到了怎么样的信息壁垒和有意欺骗。关于不同国家互相了解的困难我会在下一章进行论述。这里我想说的是，虽然说外国学者对于明清时代的整体把握可以说一般。但是多亏了他们的天真以及出色的学术水平，明清中国的历史从

史实上说已经被研究得比较清楚。这就是说，虽然这些学者们根本没有意识到自己在研究一头大象，但是他们对于大象的不同部分，例如耳朵，尾巴和象牙的样子和结构已经非常了解，无非是不清楚这些部分分别在大象身上扮演什么样的功能，具有什么样的联系罢了。一些发现在我看来对于帮助人们理解复辟官僚国家在最近的演化还是比较有价值的，我在此列举三例。

第一个现在已经被国内外学者广泛承认的，我也已经提到多次的事实是，明清中国的土地产权相当分散，大地产者在政治和经济上的影响力（甚至不必提支配作用）根本不足以同真正的封建国家相比，无论是最先进的英国还是相对落后的波兰。这个显而易见的事实能够有力反驳官方一以贯之的宣传，那就是邪恶的封建地主阶级是近现代化最大的阻碍，因为在面对官僚体制的时候他们和普通百姓并没有什么区别，都是受害者罢了。官僚国家恐惧地主阶级向封建领主转化，每时每刻地进行打压，中国的地主即使想要进行有效投资又能做什么呢？他们事实上就是什么也做不了。

第二个有趣的现象是明末江南地区社会风气的变化，以松江府为中心。这段资料我已经忘记了原始出处，不过应当是在魏斐德先生（Frederic Wakeman）的《洪业：清代开国史》中看到的。简单来说就是当时的明晚期松江地区的大家族不重生男重生女，这可能对于社会风气都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例如士人的审美取向也变得女性化。这种现象甚至已经被当时刚刚来到中国不久的欧洲商人和传教士观察并记录。然而这完全不意味着女性权利增长和地位提高，实际上女性在这个变化中被更加贬低，越来越被视为附属于父系家族的“物品”。这种变化反映了复辟官僚社会下由于社会地位、权力和财富已经彻底与官位相绑定，社会观念的病态发展。即使对于富裕的商人和地主家庭来说，因为遗传的不确定性和环境的不稳定性，任何宗族族长都不能保证本家的男性成员一定可以在科举中取得成功。但是只要本家族中有数量足够的待嫁女子，那么她们总是可以作为联姻的工具被许配给科举中的成功者。之所以说必须有数量足够的待嫁女子，原因是人们不可能精确地预测谁能做进士，所以有的时候就非得学吕不韦赌一把奇货可居，提前物色几个有潜力的对象然后定下婚事。这样一来新晋官僚就和妻族之间建立了一种互惠关系：任何只要在中国生活过一段时间的人都不会怀疑想要升官发大财，就必须舍得小财以打点各种关系，刚步入仕途的官员未必有这种财力，妻族的支持就非常关键。等到曾经的进士已经在官僚体制中身居高位，他就会利用职务之便以及各种潜规则回馈妻子的家族。女人在这个过程中扮演了什么角色呢？基本没有扮演任何能够体现出人类特征的角色，只是作为生育工具和政治联盟的信物。这种高度病态的社会行为充分反映了到明末为止复辟官僚制度已经完全摧毁了封建体制的一切特征，连“建立稳定的父系家庭”这一点都受到了挑战。因此当明帝国摇摇欲坠时统治者终于想起来应该释放一些封建因素来欺骗大家保卫自己的皇位，有能力响应的人都不愿意勤王保驾，有意愿勤王的人又根本没有能力，这种局面实在是咎由自取。

第三个现象涉及“内卷”问题，也就是为什么明清时期中华帝国看起来已经存在高度发达的商品经济，但是却没有产生足够的近现代因素。我认为这个问题的回答是外国学者在中国研究中做出的最好的几个成果之一。即明清帝国的商品经济很大程度上不是以盈利为目的，更谈不上进行任何形式的资本积累。而是从明后期开始中国税收逐渐货币化之后，赤贫百姓为了能够应对官僚政府的各种税役和摊派而进行的孤注一掷的行为。明清中国的商品经济非但反映的不是这个国家的富裕，而是这个国家极端的贫困以及政府剥削的严重。在中华帝国晚期，老百姓像赌徒一样种植经济作物，而中国虽然作为当时世界市场极为庞大的一部分却只能被动地接受外来影响。如果赌赢了那么债务有得还，税也有得交；如果赌输了更是一了百了，明天怎么样都不需要考虑了。我之所以认为这个现象值得注意，原因在于，显然不只是在中国一个地方出现了这种在极端落后情况下的反常表征。

例如我在读伯顿斯坦的《印度文明史》时发现研究印度的学者早都注意到了孟加拉地区也存在着相似的现象。在东印度公司征服孟加拉国前后，整个地区的雇佣劳动极为普遍，甚至几乎覆盖到了每一个家庭。与中国相同的是，近代前夜印度雇佣劳动的繁荣根本无法说明这个地方有多发达，只是因为印度百姓一样太过穷困了，但凡不成为雇工就没有一点活路。我认为类似的现象的确应该为西方学者所注意，他们自己国家的社会发展实在太过顺利，欧洲人所谓的重大挫折在我们这里连弯路都算不上。因此西方学者总是容易不假思索地拿着欧洲近代化的一些特征到全世界各个地方干刻舟求剑般的事，这种做法既不利于西方世界了解非西方世界，同样会阻碍西方世界认识自己为什么能够成功。

除了这六个依照历史事实的时间顺序所列出的问题以外，我们或许还应当关注西方学者特别是美国学者对于中国古代经济史的研究。一些虽然明显，却至关重要的观察一旦与前工业时期的欧洲的经济史进行对比，中国在封建化浪潮结束之后的特殊性就会清楚地显露出来。虽然中国古代经济的诸多疑问暂时难有定论，但是我依然坚信“官僚制度复辟”在解释中国自七世纪以来一切独有问题上是能够起到一贯的成效的。在这里我举一个非常有名的，同时也是观察者们最容易注意到的一个历史事实，那就是在工业革命发生之前，欧洲（主要考虑西欧）从来没有像中国一样屡次迅速抵达环境人口承载上限，然后又在大灾变中锐减。在中国人看来，像法国这样的国家简直就是不可理喻，我已经不知道听过多少人说过，法国完全可以承载两三倍的人口，但是现在也不过只有 7000 万人。这不只是现在的问题，在工业革命之前法国的粮食生产就大大有余，但是其人口曲线至少相对于我们国家来说实在太平稳了。

这个问题又很容易牵扯出其他一些事实，比方说，古代中国是世界上极为罕见的牧业和农业在地理区域上高度分离的地方。不要说和欧洲这种农业和畜牧业高度混合的地区相比，即使是在印度或者日本，据说农业和牧业用地也没有如此泾渭分明。六年前我第一次玩捷克战马公司制作的游戏天国拯救（《Kingdom Come: Deliverance》）的时候就注意到了这一点，在中世纪欧洲，农业用地和牧业用地呈现出交错的状态。但是在中国，根据我在旅行和郊游途中的观察，对于长城以内的中国，农业用地的确相对于牧业是压倒多数。中国人早早就把凡是能用来种植的土地全部开辟为农田，只有在实在难以利用的坡地，会有极少数牧人赶着数量不大的羊放牧，几乎不会超过百头。至于牛群和马群，在内地几乎不存在半野生式的放牧，朝廷在特别需要的时候会试图饲养足够的牲畜，但是民间不会这么考虑。值得注意的是，中国的农业和牧业用地在大空间上分离的局面显然不是自古皆然，在秦汉中国，正处于古典帝国的时期，即使是汉地也处于一种农牧混合的状态。在 3 到 6 世纪 400 年间，因为大量原本以游牧为主要生产方式的少数民族进入北中国，农牧混合至少在北中国也是常态。中国的农业和牧业之所以呈现出现在这种状态，关键的变化发生在唐宋时期，这与官僚国家复辟在时间上是一致的，因此我认为其中必然存在内在联系。而且我们也要注意到与农业分离的并非只有牧业，林业也是一样的例子，不过人们或许会怀疑到明清时期中华帝国到底还有没有像样的林业，因为在清末的北中国，这里几乎是光秃秃的一片了。

我的观点是，恰恰是复辟官僚制度对于中国社会所施加的重压，迫使中国农民采取了极为单一的农业生产模式，而不可能像欧洲人一样选择一种复合式的经营方式。事实就是，在中国，不要说是普通的农户，即使是数量最多的中小地主都很难称得上真的在“经营”土地以营利，他们所做的无非是勉强维持现状。因为复辟官僚制度对于中国社会的隐性剥削实在是太过严重，就算你经营得当，你的盈利十有八九也会落到大小官僚手里。一般而言，农业相比于牧业或者林业这样的生产方式单位土地面积出产是最高的（能够养活的人口是最多的），为了尽可能应对各种摊派，每个人都不得不把每一寸土地都用于农业生产。更何况，牧业和林业在逻辑上处于一种中长期的资产经营， 且较难受到税务管理，

这就加速了两者在官僚复辟的中国被淘汰。这样做当然会带来一系列的后果，进而在今天人看来变成好多个“历史问题”。比如说中国特有的人口曲线，长城以内的汉地采取高度单一的农业生产方式，的确做到了在前工业时期把土地承载力压榨到上限。但是放弃了符合生产方式就必然意味着更大规模的，更猛烈的生态破坏，一旦出现难以预测的天灾，整个社会是极其缺乏抵抗能力的。这种生产模式在每一个王朝后期会大大加剧社会崩溃所带来的灾难，因此便一定程度上“成就”了我国骇人听闻的历史人口曲线。又比如说中国自唐朝以来马政败坏的事实，它同样是复辟官僚制度压迫下全国性生产模式转变带来的必然后果，当中国内地已经几乎没有供半野生放牧的牧区时，朝廷又从哪里获得良种马匹呢？

与中国相反，在封建制度最为典型的西欧，政治推动了复合式的经营。西部欧洲由大大小小，数以万计的封建领主及其麾下的骑士所统治，对于封建军事贵族来说，无论在欧洲还是日本，马匹都是至关重要的。不要说在 20 世纪之前骑兵在军事活动中扮演了无可替代的位置，马以及与马有关的装备本身就是一种封建等级的象征。出于这种原因，哪怕良马可以来自外界，每一个封建领主总归是需要在自己领地内为马匹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狩猎相对于养马来说虽然没有那么要紧，但是同样在封建时期是一种非常重要的社交活动和仪式，并且提供可观的经济价值。因此在这种环境下，农业、牧业和林业用地交错就毫不奇怪。而封建领主作为统治阶级在复辟官僚国家根本不存在，以上由于政治因素产生的需求就更不可能出现了。除此之外，封建制度的长期存在不仅使欧洲人处于远比中国小得多的社会压力下，同时社会意识、习惯和法律也产生了惊人的差异。就好比之前已经提到过几次的继承法问题，在封建化已经进行到较高程度的地区，财产继承权会由分割向集中变化。这在事实上就遏制了土地的过度分割，为复式的经营模式提供了可能，毕竟如果土地被切分的太过细碎确实也不利于进行复式经营。封建欧洲整体的社会环境相对于中国那种恶劣的情形确实是在鼓舞人们追求商业利益，除了粮食作物以外，饲养绵羊，种植葡萄和橄榄都有利可图。因此在中国人看来，欧洲根本就从来没有达到它应有的人口承载力上限，但是就是这样平缓的人口曲线确保了劳动生产率的稳步增长。我认为，这同样是封建革命对于人类的重要意义，没有一个完整的中世纪，就不存在近现代化。

即使我本人已经清楚地认识到马克思和恩格斯犯过不少重大的错误，但是他们把政治和经济紧密相连的认识（虽然政治经济学更早就出现了）确实是真知灼见。至少在我看来，如果我们需要研究中国历史上的经济问题，就不可能绕开中国古代特有的政治体制，也就是复辟官僚制度。如果人们在研究世界其他地方的经济史问题时能够拿起中国这面镜子仔细端详，那些曾经困扰人们多年的疑难说不定将会顷刻之间迎刃而解。

以上就是我认为有关中国历史仍然需要补充的内容，能说的当然还有很多，但是限于控制篇幅的原因就不再多说了。我认为有一个事实需要牢记，那就是自隋唐至今所有在中国发生的，看起来完全难以理喻的现象，无一例外地都是复辟官僚制度在社会各个方面影响的反映。把原因归为那些难以证伪的“民族性”和“区域性”非常不明智，这些解释只能掩盖更为基本的历史事实。就好比现在太多人看到清朝相对于明朝的变化就认为是满洲人的特质或者满蒙联盟的特征起到了作用，但是这些少数民族影响不过是使得变化的出现更为自然罢了。如果明朝之后统治中国的仍是一个汉族王朝，那么它一样很可能通过观察明朝的所谓得失发展出一套“八旗制度”，只不过显然满洲人作为入关少数民族的特质使得八旗制度出现和流变更为顺畅。这个汉族政权在对外军事表现和财政表现上极大概率还是要比明朝好，因为无论是奥斯曼，波斯还是印度都在西方影响显著但是又没办法直接干涉的历史时期出现了这样的大帝国，只不过清代满蒙联盟使得这个政权更倾向于向亚洲内陆扩张而已。我对中国的历史有足够的了解，在这些年里深刻感受到了中国的社会现状，又通过对世界其他地方历史的观察看到了如此鲜明的对比，因此以上言论虽然听起来极其武断，但我有充足的信心认为它是对的。如果这份记录将来能够问世的话，希望读到的人

能够大胆质疑并科学求证这些论点。

29，封建社会在人类历史发展进程中的关键地位

到此为止我们就完成了对于人类社会发展历程的简要考察，从公元 1500 年开始，世界各地相对独立的历史发展进程结束了，最先走向近现代文明的西方国家开始对非西方国家施加越来越强烈的影响，想要像地理大发现之前那样清晰的划分出某个政权的性质就会更加困难。然而，读者看到这里已经不难发现欧洲人所谓的“中世纪”，也就是封建社会所存在的历史时期，实在是决定一个国家和民族命运的分叉口。今天西方世界所创造的现代文明就建立在封建社会从始到终的进程所产生的一系列思想、文化、观念、组织和制度上。封建化初期的黑暗年代并不是真正的黑暗，而是为社会重构而做出的必要准备，所谓“不破不立”正是此意。人类文明从诞生到世界上第一个封建政权建立已经经过了几千年，当封建经济制度出现在一片土地上时，这里的文明已经经历了上千年的时光。人们创造了宗教，建设了城邦，形成了国家，组织起政府，拥有了军队。人们开创了繁荣的时代，在帝国的居民看来，凡是峨冠博带之地都沐浴在古典文明的光辉下。可就是在宏伟的纪念碑下，耀眼的光芒中，每一个人类个体显得更加渺小。就在人类满足于自己认识和改变自然的能力增长之时，他们难以意识到自己同样获得了另一种能力，那就是自我毁灭的能力。令人惊叹的官僚体制充满蔑视地凌驾在每一个帝国的子民头上，它日复一日地吞噬着社会创造出的财富，却产生着日渐萎缩的价值。

封建化是人类历史的转折点，在它发生之前，统治每一个文明世界居民的政权一直在变得越来越庞大和复杂，而与个人休戚与共的共同体却越来越小，从部落，到大家族，直到小家庭。这样必然导致忽视个体自由和权利的趋势如果继续下去其后果显而易见，我们已经在中国看到了这种后果。可世事巧就巧在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时，小生产和自然经济凭借其效率优势能够成为绝对主流，所有的大帝国都在封建经济的打击下土崩瓦解了。人类的社会真正可能走向现代文明，因为在封建化之后的社会重组中，每个人身边的共同体不是随着国家力量的增强而继续缩小，实际上也不可能再缩小了，现在它们在一同增长。也只有在这个时候，人们才有了足够的力量能够捍卫他们在漫长中世纪中所学到的，前人闻所未闻，想也不敢想的知识，最重要的是人的尊严和价值。回忆一下古典时代和近世两次社会过渡的不同自然能够理解封建化的意义，当古典时期君主的专制权力增长时，人们几乎对此束手无策；但是当近世绝对主义国家的君主试图宣布“朕即国家”时，科学革命和思想启蒙就同时在进行了。虽然很遗憾我的祖国没有经历这些，但是我从那些一路赢得革命胜利的国家听说了这样非同凡响的故事，的确是人类勇气的赞歌。

这也是为什么我不太愿意讨论中世纪结束之后的历史，不仅仅是因为近现代的故事离中国人实在太遥远，而且它们对于人类历史进程来说又很难看出其决定性作用。想一想吧，朋友们，按照我们之前一路推理到现在的方法和结论，这个世界从 700 年前至今发生过什么本质的变化吗？没有。事实就是，如果我们看 1325 年的世界上存在的各个政权，那么我们几乎已经知道他们在今天的发展处于世界的什么位置。英格兰是封建制度最发达的地区，到 1325 年它在封建进程中显然处于世界最前方的位置，已经准备离开封建社会了。法国可谓封建制度的故乡，在封建进程中处于仅次于英国的位置。西欧和中欧的各个政权没有英法走得那么快，但是封建制度也已经稳固建立起来。北欧赶上了封建化的末班车。东欧的封建化必然要遭到各种干扰因素的影响。拜占庭不过苟延残喘，曾经作为文明中心的近东已经错过了封建化的时机。伊朗正在征服者的铁蹄下呻吟，而且这还只是一个开始。印度确实一定程度封建化了，但是阻碍其封建进程的因素都已经显现，而且短期内均无法解决。埃塞俄比亚和中国西藏也开始封建化了，但是贫瘠的生产力使得财富难以成规模有效地用于投资。中国早已走上死路，而且还在加速狂奔。日本封建化进程虽然落后于欧洲，但是已经形成了不可阻挡的态势。中南半岛的封建制度正在形成中，但是印度遇到

的困难这里也会遇到。而且中南半岛大部分地区封建化开始的太晚，其自然演进不久就会被西方影响所打断。朝鲜人错误地在古典时代采取了复辟官僚时期的体制，他们马上就要为此付出代价。越南虽从中国独立，可是同样继承了唐帝国的包袱，难以再走上正常的封建化道路。东南亚海岛还太过落后，封建制度在这里尚且难以寻觅。西非得益于跨撒哈拉贸易居然出现了古典社会的样子，可是即使这不是镜花水月，从时间上看也晚矣。东非沿海同样连封建化的边都挨不上。在欧亚大陆面积广阔的大草原上，游牧政权还不具备任何实现封建化的条件。至于新大陆，虽然仍然与旧大陆相隔绝，但是考虑到欧洲日益精进的航海技术以及中世纪晚期出现的变革，有什么理由认为将世界连接在一起的事业不会从欧洲开始呢？

我认为这是非常惊人的事实，实际上 700 年来旧大陆各个地区在历史发展序列上的位置变动非常有限。如果从 1325 年再往前倒退 700 年，那么从公元 625 年世界的情况我们想要准确预测公元 1325 年的情况就没有那么容易，很多重要信息毕竟还没有显现出来。如果从公元 625 年再倒退 700 年，我们就几乎无法从公元前 76 年的情况推测公元前 625 年世界各个国家大致处于一种怎样的状态了。我认为从本质而言，迄今为止使得人类文明的中心发生巨大变化，从而导致各个地区在历史进程中排名（从先进到落后）发生转换的过程无非有两个，第一个是古典帝国产生前的大扩张，第二个就是古典帝国崩溃后的封建化。地理大发现也不过是封建革命的胜利者品尝胜利的果实罢了。一言以蔽之，只要我们视继承了母国社会发展阶段的殖民地此前的历史进程与母国相同，那么封建化的成败在任何一个地区迄今为止的历史中都具有决定性意义。因此我非常赞同“中世纪”这个提法，这可以说是我知道的人类各个学科中最具有真知灼见的命名了，封建的中世纪的确在人类的整个历史中具有中心的位置。

30，关于概念使用和定义的问题

在这个十几万字大章的最后，因为本人不可避免地会引入一些自己提出的概念，一些用词也不一定非常准确，所以在这里给出我在使用历史名词时采用的定义标准，供读者参考和批评。

阶级与阶层：阶级和阶层虽然在用法上已经被长期混淆，但是我认为仍然应该进行最起码的区分努力。我不赞成把国家政府或者官僚体制视为一个阶级，因为在我看来“阶级”这个词应该表明其描述对象与某种特定的生产方式相关联，也就是说当一类人被划为一个阶级的时候，这个集合的特征是其“元素”普遍采用某种特定的生产方式直接创造生产力。正是因为阶级能够以各种方式参与劳动生产，他们才能够从技术，文化，艺术和生产关系等各个角度对人类文明产生影响。这其实反映了马克思主义的一贯观点，历史发展是由各个阶级的运动决定的。我认为马恩原有理论的完成度而言，我们没有必要否认它，而是应该尽可能的去伪存真，使之能够自洽且普适。

与阶级不同，国家政府或者官僚体制是脱产的，你确实可以说他在生产关系中具有某种位置，甚至承担了重要的社会功能，但是他的确不和某种特定的生产方式挂钩。这样我们就把官僚体制置于阶级叙事中的一个特殊位置，这种分辨是非常有利的。同样的，你可以看到知识分子这个集合的元素也不一定采用一种共同的生产方式，所以我们也应该将其称为知识分子阶层，而不是阶级。阶级和阶层的一个显著的区别在于，阶级会随着时代发展产生和淘汰，这本质上是由生产方式的产生和淘汰所决定的。而承担特定社会功能的阶层可能会延续非常长的时间，这是因为社会功能不一定会随着阶级运动带来的社会形态变动而消失。苏美尔时期就有官僚阶层，就有知识分子阶层，今天这个世界也有，但是已经相隔五千年了。

我们还应该注意到的是，阶层的一个子集很有可能可以被划为阶级，因为阶层的整体未必具有一个一致的生产方式，但是对其一部分未必。例如说早期国家所存在的祭司，抛

开其宗教和行政性质来说，祭司作为知识分子的一部将作为劳动力组成部分的知识投入到农业生产和工程建设当中，他们确实以特定的生产方式创造了生产力。因此把祭司叫做祭司阶级在很大程度上是被允许的，这也就是为什么人们通常谈到早期国家的统治阶级的时候，会把祭司算作其中一员。

最后，我认为应当把商人，特别是不负责生产商品，只负责流通环节的行商视为阶层而不是阶级。读者在正文中能看到，这种划分对我们解释“贸易型伪古典国家”和“晚期古典国家”是有利的。而且我们也应当指出，虽然商人作为一个必要的社会功能不可或缺，但是其的确无法在一个大尺度系统中作为主要文化的创造者。只有像粟特城邦这种体量比较小，又因为处在主要贸易路线中，贸易通量极大时的社会，商业文化才能占到主导。

封建经济制度：指以个体小生产为主要生产模式，租佃制为主要经营方式，或者左一些地说为主要剥削方式（以上也即“封建生产方式”），自然经济色彩明显的经济制度。经济生产的基本单位一般是庄园。地租的形式随着封建经济的发展存在变化，总体来说是从劳役地租到实物地租再到货币地租。在各级封建地主通过取得政治统治地位成为封建领主之后，封建社会应该呈现出大土地所有权的特征，即土地经过各种形式的兼并集中程度达到高水平。农奴制在不同程度上存在，因具体环境的不同农民对于领主的依附程度强弱存在差异，但无论如何弱于早期的奴隶制。城市经济在中世纪早期属于庄园的附属物，但是在中世纪盛期已经取得了一定独立性，长途商业活动，货币经济和自治权发展明显。

主流剥削方式：在苏联式的史学中，阶级社会与该社会中占主流的剥削方式具有相当严格的对应关系。按照作者在学生时代所学的官方观点，奴隶制社会主流的剥削方式是通过强迫劳动强占剩余劳动；封建社会的主流剥削方式是通过地租掠夺剩余产品；资本主义社会的主流剥削方式是通过雇佣关系获得剩余价值。不过，我国社会科学领域定义的混乱远超外人想象，很多时候在中国人们也会把奴隶制下剥削获得的剩余劳动以及封建制下剥削获得的剩余产品直接归为剩余价值的一种，只是带有强烈的超经济属性。

我们必须承认，苏联是史学的观察并非一无是处，很显然占主流的剥削方式和阶级社会的类别一定是有强对应关系的。但是问题在于，历史事实表明人们很难认为一个可以归类为封建社会的社会所具有的主流剥削方式就一定是收取地租。在中世纪的早期和盛期，自然经济下的庄园制普遍拥有强迫劳动的制度。比如人们所熟知的中世纪欧洲封建农业生产中的“3+3+1 模式”，即依附于领主土地的农奴需要无偿为领主劳动三天，他们需要带着自己的生产资料到领主的自营地上进行无偿的强迫劳动；农奴可以在自己所拥有的份地上劳作三天份，份地上所出产的粮食供养了农奴家庭；周日是安息日，是不允许进行农业劳作的。除了这种标准的剥削模式以外，农忙时节对农奴的劳役可能会加重。而且也不是所有的农民都是做三休三，拥有土地过少的半农奴甚至无法承担标准额度的劳役，只能通过给富裕农民或者领主做雇工换取粮食。而自由农则通常不需要承受强迫劳役，主要缴纳实物租或者货币租。

尽管人们通常把中世纪欧洲庄园制度的“劳役地租”视为用劳动力支付的一种特殊地租类型，但是这无法掩盖其强迫劳动的本质。只有到了中世纪晚期，劳役地租才大规模的向实物地租或货币地租转变，这也是庄园经济土崩瓦解的历史时期。一些重大历史事件，比如黑死病加速了这个过程。我们观察日本的历史将会得到同样的结论，在日本中世晚期庄园经济解体之后，租税成为全社会占有压倒性多数的剥削方式。丰臣秀吉所推行的“太阁检地”，通过石高制和年供确立了典型的租税剥削。只不过日本的商品经济仍不足以与西欧相较，其土地税收中实物税的占比更高。因此如果我们按照苏联式史学将阶级社会所对应的剥削方式在全社会占主流的时期视为其典型阶段，那么这个阶段其实并不会太长。以封建时期为例，在不到两个世纪，几代人的时间之后，随着城镇工商业的发展，雇佣劳

动在社会经济中起到的作用愈发重要，封建社会开始出现动摇，历史进入了人们通常所谓的“早期近代”。

于是苏联式史学必然会产生一些感官上的矛盾。不管是在史学界还是普通公民眼中，事实上的封建体制最为成熟和典型的时期都是公元 1000 年到 1300 年间的中世纪盛期。这一时期基于（跨越世代的）土地分封和主从关系的契约网络在西欧大地上铺开，上级领主依赖于下级领主的军事服役，并承认其领有土地的权力。自然经济仍然占据主导定位，自然经济下应运而生的庄园制运转良好。领主住在庄园内，农奴通过强迫劳动在领主的自营地上劳作。社会结构被相当完美地理论化为三个等级，也就是所谓祈祷的人，战斗的人和劳作的人。封建宗教组织，也就是罗马天主教会的权势达到了顶峰，承担了大量的社会功能。这都是人们通常认为的封建制度（或者说中世纪）的典型人文景观。而到了中世纪晚期，常备军和雇佣军变得普遍，诸侯不一定亲自服役，封建军事制度发生了巨大变化。庄园制度瓦解，商品经济恢复，市民阶层壮大，宗教改革已在酝酿之中。哪怕中世纪晚期还是封建社会，但是人文景观已经变化很大了。可恰恰是到了中世纪晚期，如果按照苏联式史学将剥削方式与阶级社会对应的看法，典型的封建社会才出现。

这种苏联式史学解释上的不足之处，恰恰反映出文稿以首位生产要素定义阶级社会的意义。事实上，人们不难看出，哪怕从表象上看，早期国家或古典帝国的奴隶在种植园里挥汗如雨，和中世纪早期和盛期的农奴在领主的自营地上服劳役，似乎都是“强迫劳动”，但是毕竟有显著的区别，那就是封建社会的强迫劳动是基于土地依附关系的。奴隶不占有任何生产资料，甚至不存在任何私产，连自己的身体都难以掌控，他们本身就被视为主人可以随意处置（特别是买卖）的私产。奴隶的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在时空上完全混淆，主人几乎占有奴隶的全部产出，只拨出很小一部分生活资料来维持奴隶的生存。相比之下，农奴享有一定的法律人格，部分占有生产资料，特别是拥有份地的用益权。农奴不像牲畜一样可以随便买卖，可以被领主随意杀害，一般只能随土地一同易主。农奴所受的强迫劳动在时空上也是清晰割裂的，比如一周三天在自己份地上的劳动成果归属自己，另外三天在领主的土地上无偿劳动的成果归属领主。农奴和领主之间的义务也不完全是单向的，后者也需要为前者提供司法服务和军事保护。因此，我们可以看出，哪怕在中世纪早期和中世纪盛期地租还不是主流的剥削方式，但是土地已经在社会生产中占据了核心位置，成为了首位的生产要素，社会的“封建属性”是毋庸置疑的，这也是为什么会有“劳役地租”这种说法的原因。以首位生产要素定义阶级社会，历史分期就变得更加简单明了，而不至于使人混淆了。

正如文稿第十三章第五节所说，即使是同一个词汇，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下，其内涵也并不相同。我们这里姑且基于马克思主义的解释来举例。在封建社会，地租，无论是中前期的劳役地租还是晚期的实物和货币地租，它几乎就是整个社会剥削形式的全部。领主对农奴的剥削不基于市场契约，而是依靠自己的政治特权和超经济的强制力。如果农奴不交租，领主可以动用司法和军队进行镇压。资本主义社会中，土地依然是重要的生产资料，地租也继续存在。但是标准的资本主义农业结构是“三元”的：土地所有者把土地租给农业资本家，农业资本家在雇佣农业工人在土地上劳作。这样地租就只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真正的剥削行为发生在农业资本家通过支付工资给雇佣工人完的过程中。农业资本家将总利润的一部分拿出来，作为使用土地的租金交给土地所有者。资本主义社会中地租没有超经济强制的特征，现在地主不能够动用私刑去逼迫租赁土地者交租，其行为必须基于经济契约，法律产权和市场规范。因此在中世纪结束之后的近代社会，哪怕收取地租在很长时间内仍然是主流的剥削方式，但是这并不妨碍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发生过渡，因为地租所具有的性质的确是在变动的。

苏联是史学还有一个问题，那就是它经常把庄园经济中存在的强迫劳动行为简单地称

为一种“奴隶制残余”，这赋予其一种强烈的贬义色彩。然而，实情显然不会那么简单，且不论社会发展阶段之间的过渡本来就需要漫长时间，庄园经济的存在也有其正面意义。除了我们之前已经谈到过的农奴本身的地位和待遇比起奴隶的本质提升以外。在商品经济萎缩的自然经济状态下，庄园不仅是行政单位，也是农业生产的核心。领主如果仅向农民征收货币，货币很难花出去。如果只收实物，遇到灾年农民交不上来，领主全家就要陷入危机。在这种状态下，领主为了保持生存和军事供给，就需要亲手掌控一部分核心土地，也就是所谓的自营地。在地领主通过强迫劳役组织生产具有一定正面意义，他们提供基础设施和生产资料，进行资源整合，管理生产，并且建立秩序，负责安保。在地领主和庄园管家直接参与并干预生产过程并从中获利，这也会激发他们对于农业改良的热情。统治者和被统治者在居住空间上接近，又共同关注生产劳动，这对于封建契约精神的形成是必要的。领主和农奴的地位虽然极不平等，但是仍然是一种在当时利于双方的契约关系，领主也需要承担管理，生产和保护庄园的义务。庄园内部的司法实践虽然维护封建等级，但是也使习惯法清晰起来，促进了基层社会的规则意识。总而言之，庄园经济虽然具有强迫劳动的剥削实质，但它毕竟适应了当时低下的生产力水平和混乱的社会现实，成功地将分散的人口组织起来，推动了农业技术的迭代，并确立了以契约和土地为核心的封建秩序。

等到中世纪晚期庄园经济解体，实物和货币地租成为主流的剥削方式之后。封建领主反而退出了农业生产管理，不再直接干预，因而也不如以前关心。作为统一生产单位的庄园消失了，现在只剩下纯粹的“收租辖区”。领主退出生产并且向不在地主和宫廷贵族转化预示着封建制度的盛极而衰。当领主退出组织生产，不再扮演军事、司法保护和生产资料提供者的角色是，他在农民眼中也就不再是一个“合法的保护者和管理者”，而越来越接近一个吸血鬼的角色。

苏联式史学通常具有这样一种倾向，那就是认为“典型的阶级社会是漫长而稳定的，之间的过渡期要短暂很多”。但是我们观察到的历史真相并非如此，（苏联式史学定义的）典型的阶级社会形态存在的时间并不长，几乎不会长于两个世纪，十代人的时间。甚至于即使把文稿所重新定义的阶级社会之间的过渡状态，也就是古典社会和近世社会，算作与三个阶级社会相并列的历史阶段。那么这些历史序列上的“标准社会形态”都不算漫长，它们之间的演化过程占据了大多数的历史岁月。这也再次加强了文稿的观点，即社会变革是长期的事业。

具体到中国，苏联式的历史宣传因为中国特殊的历史进程被加强了。一些历史表述相当激进，比如有人指出自公元前六世纪初鲁国“初税亩”开始，经过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的一系列改革运动，中国在古典帝国统一前期就已经是一个以土地租税为主流剥削方式的，封建经济占主体的国家，并且这种状态一直延续到了最后一个王朝清朝。但实际上，明智的人能看出这种叙事很有问题，因为中华帝国长期以来征收也人头税，这本质上是一种对劳动力征收的赋税。以汉朝这个古典帝国为例，官方所定的田赋从来都很低，但是人头税也就是口赋给人民带来的负担极重。如果再考虑到汉朝政府要求百姓所必须承担的沉重的徭役，那么似乎缺少理由认为古典时期的中国地租已经超过强迫劳动成为主流的剥削方式。

我国历史上，剥削的重心从劳动力转移到土地的标志性事件应当是唐朝中后期所实行的“两税制”。很可能直到公元后的第一个千年的尾声，地租才成为中国社会剥削方式的主流。这个时间点很有意思，它当然比官方史学所认定的时间节点晚得多，但是又比欧洲和日本的封建社会从劳役地租转变成实物或货币地租要早很多。这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复辟官僚制度本身的成熟：它不再像隋朝和唐朝前期那样试图通过直接掌控并分配土地来对抗封建化，转而在承认封建经济形成的基础上维持自身。让地主阶级通过租税进行剥削方式，对于官僚制度本身是有利的。一旦中国的地主阶级不再像中世纪早期和盛期（以及早

期中世纪中国）的在地领主一样建立庄园，提供农业生产资料，组织微观生产，用私兵保护农民，转而依靠朝廷的法律和衙门的强制力来催租。他们在生产力的发展上，就变成了没有组织贡献的寄生者，这反而进一步消除了其转变成为封建领主的可能。因此戏剧性的是，更早转入剥削地租的经济模式对中国而言不仅仅带来了政治上的灾难，它最终也迟滞了经济领域的发展。例如一个人尽皆知的事实是，对劳动力的制度性剥削在我国结束的非常晚，一直到清代中叶人头税才被彻底废除。而在那个时候，西方世界和日本早已进入近世社会了。中国的历史实际上从一个反面证明了庄园经济在中世纪早期和中世纪盛期的积极历史意义。人们在阅读中国历史的时候应当时刻记住的一条道理是：自然经济固然意味着商品经济的萎缩，但是同样也意味着官僚体制以汲取社会财富为目的的强迫流通的消亡。破坏自然经济的也不一定是商品经济的发展，还有可能是重建的官僚制度恢复了对社会财富的汲取。

中世日本的历史提供了一个同体系内（封建社会）的对比。我们之前也指出，在日本中世庄园公领制仍然运作的时期，日本庄园同样拥有一套具有本土特色的强迫劳动体系。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在日本庄园制度出现的整个历史时期，租税在剥削方式中的占比恐怕都要比欧洲的中世纪早期和中世纪盛期更大。这一方面是因为日本的封建化是在一个高度成熟的律令国家的废墟上孕育的，“租庸调”制度的惯性仍然存在。更为实际的原因则是，日本的封建制度不是入关蛮族通过征服而建立，而是武士团体从国家体制内部逐渐夺取政权。庄园公领制长期以来存在所有权和管理权的分离制，庄园的最高所有者是远在京都的宫廷贵族和大型寺社，因为不在庄园当地，自然需要依靠预所、下司、名主逐级把庄园的年贡送往京都。他们既然不可能跑到乡下去亲自监督农民劳作，也就不可能推崇欧洲中世纪早期和盛期在地领主所收取的比较纯粹的劳役地租形式。这样一来，如果站在苏联式的史学上看，既然日本中世早期地租在剥削方式中占比同期欧洲更高，日本的封建化程度不就比欧洲还高了吗？我们知道这显然是荒谬的。

庄园的下司和名主向武士转化不是一日之内就完成的。我认为日本的中世纪盛期应当定义在庄园已然解体的战国时期较为合适，战国大名几乎完全排除了律令国家公权力对生产的干预，实现了对土地的垄断和一元化支配。他们通过分国法，在自己领地内建立起了纯粹的封建契约与军事主从关系，规划治水、开垦金山，按照自己的需求组织领国内的生产，这些是封建制度在结构上达到全盛期的标志。而日本的中世晚期应当定义为织丰政权统治时期，封建领主开始脱离农业生产，大量底层武士变成拿固定俸禄的职业军人，剥削方式几乎全面转化为租税。这也再一次印证我们在第四章所谈到日本的时候所说的，欧洲的中世纪盛期同样是庄园制度的繁荣时期，而日本的中世盛期庄园制度已经瓦解了。日本的中世盛期和中世晚期显现出明显的滞后性和快速过渡性。根本原因在于日本的封建化虽然被律令官僚体制拖累了数个世纪，但是在漫长的时间的里，日本的农业生产水平和商品经济一直在发展。因此，当战国大名终于彻底砸碎官僚制度的枷锁时，日本的社会生产力已经冲破封建自然经济，商品经济的洪流和火器的引入，在几代人的时间又动摇了纯粹的封建结构。织丰政权顺势而为，以相当快的速度实现了向近世社会的过渡，也谱写了后人津津乐道的历史传奇。

庄园经济：与学界通用的定义无异。

封建政治制度：基于封建经济制度，在封建地主阶级取得政治统治权之后（自发）组织起的政治体制，以中世纪盛期的英、法、德地区为标准。最大的特征即层级明显的封建权力等级制度，存在一系列权利和义务，尤其是土地所有权和效忠关系具有世袭性。封建制度中存在以作为中下层统治阶级的军事贵族，翻译为骑士或者武士，其社会地位维持依赖于军事服役。

要注意的是，以上两个概念是以封建盛期作为标准，全世界各地的封建社会短则四五

百年，长则上千年，显然存在一个发展的过程。例如早在北京篇的时候就已经提过，从财产继承制度的情况来看，整个封建时期就存在着由析产制向长子继承制的变化。因此，在坚持原则的前提下，实际判断还要结合具体情况分析。从较为宽松的角度来说，在土地作为首位生产要素的条件下，凡地主阶级作为统治阶级出现，并且在政治上完全取得主导权，能够贯彻其意志的社会皆属于封建社会。

准封建制度：具有一定程度的封建政治制度特征但是又没有达到封建政治制度标准的政治制度，以伊斯兰世界的伊克塔制度及其各种本地变形为例。

封建社会：实行封建经济制度和封建政治制度的社会。之所以只用提经济和政治两个方面，无非是因为这两个方面只要实现了，其余的因素都会自发地适应或者产生。

封建特征：封建社会所具有的经济、政治、军事、宗教和文化各个领域的特征。主要内容就是在封建经济制度和封建政治制度中。

封建时期：封建社会存在的历史时期。

封建主义：虽然“主义”这个词在中国非常偏向于意识形态和经济关系。但是当我提到封建主义的时候指的是封建社会所有特征的集合，包括经济制度，政治制度，军役制度，盛行宗教，社会观念等等。

封建化：这个概念被我用来形容封建社会演变的整个过程，它强调一种变化的趋势。

封建化程度：我们可以从两个层面去分析一个社会的封建化程度。在宏观层面上，封建化程度可以由土地作为首位生产要素，在生产关系、社会结构、政治组织与意识形态中的支配程度衡量，土地的支配程度越高则封建化程度越高。在微观层面上，封建化程度可以由对个人和家庭这样的社会基本单位而言，占有土地这种生产资料对获得社会地位和政治权利的决定性意义衡量，土地的决定性越大则封建化程度越高。

我们在提到“封建化”的时候，不使用传统中文史学中那样模糊的“分封制”概念，也不是单纯的用西欧历史上的“封君封臣制”进行简单概括。通俗来说，一个社会的经济生产越依赖土地，越围绕土地形成权力结构，越依赖地方土地控制实现政治组织，越依赖土地维系军事、身份、权利与等级，那么它的封建化程度就越高。相对应的商品经济、官僚机器、流通资本和过多的劳动力都会压制土地在社会中的决定性地位，意味着封建化程度的下降。

这里经常出现的一个例子就是日本战国时代的大名，因为日本在实现封建化的过程中仍然在形式上保留了律令制官位，因此土地的支配作用得以鲜明地显现了出来。人们经常说，为什么日本在战国后期已经是毋庸置疑的封建社会了呢？因为在那个年代，一个有 50 万石领地的大名在朝廷领到的官位几乎一定比 5 万石的大名高。木下藤吉郎出身贫寒，但是平定天下后却能获得关白之职和“丰臣朝臣”之氏姓。松平家原本也是名声不显的地方土豪，但是德川家康受封征夷大将军之后，也没有人敢公开质疑他“源氏长者”的身份。正是因为朝廷官位已经成为了大名们基于土地占有的实力的点缀，我们才可以说日本武士最终完成了封建化的伟业。

那么如何区分封建化的“退潮”和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的自然演化呢？关键在于，当土地的重要性在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开始下降时，接替土地地位，开始承担土地原有功能的是不是资本。例如说，如果比较 17 世纪的荷兰和 14 世纪的北印度，那么极可能在后者土地要更具有决定性。但是我们却不能说“17 世纪的荷兰的封建化程度要低于 14 世纪的北印度”，这是因为 17 世纪的荷兰已经离开了封建社会，按照其正常历史发展向资本主义社会运动了。相反，如果土地的地位下降，但是在决定社会分配上愈发重要的是初级劳动力或者官僚权力，那么这就是封建化在没有完成的时刻就发生了退潮。封建化的完成意味着土地把自己原先的“权柄”交给资本，而不能是什么别的。

因此文中在讨论伊斯兰教历史的时候，强调的是伊斯兰教能够有效征服前封建的地

区。例如大河两岸的灌溉地区，城市商业网络发达的地区，古典社会仍然没有消失的地区，早期国家或者前国家社会，以及封建化非常微弱的地区。这些地方土地尚未彻底主导社会结构，缺少稳固的封建共同体，扎根地方的武装，与社会深度绑定的封建宗教。对于已经完成封建进程的国家，虽然土地已经不再像中世纪那样主导社会结构，但是封建社会所形成的组织和文化遗产留了下来，并且将很快转化成生产力、国家能力特别是军事实力，这也不是伊斯兰征服者能够轻易撼动的。

一个地区的社会所的封建化速度、能达到的最大封建化程度一定是受到其自然地理条件制约的，这是任何人都无可奈何的事情。在人类对于自然的改造能力尚且不足的年代，地理环境确实会对人类社会产生极大的，有时甚至是决定性的作用。

最后，我想说明我们为什么在确定封建化程度的时候，在宏观层面外还要考虑微观层面呢？在这里我有两点考量。

首先是从历史研究本身的特征出发，绝大多数史料都会受到作者本人经历的强烈影响，因此宏观态势是比较难把控的，而微观层面上的证据更为直接。甚至于从社会生活史研究出发，历史资料不一定只能从传统史料中找，文学作品、契约文书等等其他文献资料乃至非文献资料的文物都能提供大量信息，就如同文稿中通过《红楼梦》来揭示中华帝国晚期社会图景一样。

其次，微观层面的限制能够有效排除稀缺性关系对宏观层面判断的影响。以我们在文稿中谈到的乌尔第三王朝为例，在封建化远未开始之时，的确有可能存在一种明显的“人多地少”的社会，使得土地的重要性异常上升，甚至能够盖过初级劳动力。然而我们指出，稀缺性所带来的社会分配变化往往是增强了国家权力在分配中的主导作用，而不是增强了相对稀缺的生产要素本身在分配中的主导作用。这是因为在自然状况下稀缺性是难以瞬间产生的，在“人多地少”的最终状态形成的过程中，政府能够通过其国家力量增强了对土地的垄断。因此在乌尔第三王朝这个人地型伪古典国家，虽然看起来土地在社会结构中占据了非常重要的地位，但是就其国民来说，他所能拥有的社会地位和政治权利首先是由乌尔官僚体系中的位置决定的。这也说明乌尔第三王朝远远不能算作一个真正的古典国家。只有各生产要素数量相对均衡，能够在当前技术水平下充分转化为生产力时，才能够最清晰明了地判断其中哪一个生产要素取得了首要地位。

对于封建化的定义有可能推广到其他阶段的阶级社会，但是因为封建时期是本文讨论的重点，对早期国家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研究处于次要位置，因此在这里不做延伸。

封建地主阶级：封建经济制度中的统治阶级，是生产资料的控制者和社会生产的主导者。但是我在使用封建地主阶级这个概念时仅仅指的是其在政治上未能取得统治权的情况，例如在复辟官僚时期的中国。

十分有趣的是，在马克思主义史学和政治经济学的经典定义中，封建地主阶级这一概念的表述相当精确：在封建社会（或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占有土地，并以此为基础，通过地租、高利贷或超经济强制（人身依附关系）剥削农民（佃农）的那个统治阶级。这里所说的地租就包括了中世纪庄园经济下的劳役地租。总而言之，封建地主阶级就是基于对土地的占有和使用来主导社会生产的，在土地居首位生产要素之位时所形成的生产关系中的统治阶级。

封建领主：在政治上取得统治权的封建地主阶级，我主要将这个概念用在封建的欧洲和日本。

封建时期的土地所有权：无论如何，即使是在西欧和日本那样典型的封建社会，封建领主所拥有的“土地所有权”都绝不可能与现在意义上的土地所有权完全相同，前现代社会的法律概念也不可能与现代社会一样清楚和完善。毕竟封建社会和现代社会之间还隔了近世这样一个完整的历史阶段，如今人类社会的复杂程度就完全不是之前任何一个历史时

期能够想象的。归根到底，中世纪封建领主对于土地的所有权还是一种附带义务的用益权（Usufruct）。如果将其理解成为绝对的支配权，那就连层层分封这种政治现象都难以解释了。当我们说“封建领主取得土地所有权”这件事的时候，其实指的还是封建领主具有对自己土地有非常全面的管理和处分的权力，比如收取地租，征收劳役，行使司法权，行政管理，军事指挥，赠予土地，继承土地和分封下级领主等。而且尤其重要的是，这种权力得到了全社会的普遍认可，成文法或习惯法的保护，绝不是可以被轻易剥夺的。这样我们就足以把实际治理自己世袭领地，并且可以分封下级领主的欧洲和日本的封建领主与仅仅获得土地收益权或者征税权作为军事服役报酬的伊斯兰世界军事贵族相区分。

首位生产要素：即所有生产要素中具有首要地位的一个，具体概念在第六章第四节。

正文中提到了首位生产要素的三个判定维度，它们构成了成为首位生产要素的充分条件。不过在这里我还想特别强调一点，某一生产要素（或同时也是生产资料）想要获得首要地位，那么它至少应该具有某种不可复制性。

我们思考这样一个有意思的问题。在农业时代，人们在土地里劳作需要农具和牲畜。在资本主义时代，证券交易所的交易员需要计算机和软件。人类自从有劳动生产以来，就离不开生产工具的帮助，生产工具毋庸置疑属于生产资料的范畴。但是为什么生产工具本身难以成为首位生产要素呢？或者我们更进一步的说，工具为什么通常不能决定社会组织结构？回答是：工具一般具有高度可复制性，它往往是可以扩散的。这就造成了一个结果，那就是拥有社会地位和权力的人很容易获得大量的生产工具，而并非拥有大量生产工具的人能够轻易获得社会地位和权力。这和土地这样不可替代，不可再生的生产资料有巨大的差别:农具可以批量制作，坏了还可以再打造，但是土地不行。假如本身不占有土地，那么一个人即使有再多的农具和耕牛都是徒劳。因此，工具性生产资料本身通常难以形成支配他人的社会关系，它更多只是既有社会关系得以实现和扩大的媒介。

本文内容中所涉及的一个特例是大河两岸干旱地区的大型灌溉系统。它作为一种基础设施性质的，具有明确空间属性的公共生产资料，与农具和计算机这样可以搬回家的生产工具截然不同。大型灌溉系统具有明显的不可复制性和空间属性，并且赋予土地以生产价值，所以它开始具有土地的性质，能够成为塑造社会关系的强大力量。所以文中会说，灌溉系统的重要性已经能够明显抑制土地在所有生产要素中的首要地位，这就是为什么大河两岸的灌溉农业能够对封建化产生明显阻碍。

这就是我为什么在“对未来的思考”这一独立于文稿的短篇中提到，AI 的兴起有可能使得“民智”成为首位生产要素，而不是人工智能本身成为首位生产要素。因为照目前看来，AI 仍然只是工具，其复制和自由获取不存在根本阻碍。它和以往的许多生产工具一样，都缺少配置其他生产资料的能力。AI 服务器不能决定知识属于谁，只能提高获取知识的效率。它依然只是放大生产关系，而不是决定生产关系，因此也就无法成为决定社会组织方式的核心。与之相反，AI 倒是有可能作为一种新时代的生产工具，将人类的“不可替代的创造性智能”托举到首位生产要素的位置。

进而我们也可以看到资本主义的特殊性。回想一下迄今为止依次出现的首位生产要素：初级劳动力当然是不能复制的，或者戏谑一点地说，劳动力的增加本身就是劳动力自己创造的（通过繁殖行为）；土地是物质的，具有明确空间属性的，具有非常明确的不可复制性。相比之下，资本就特殊很多了。诚如马克思所言，资本是一种社会关系。就其表象的物理形态来说，资本不但是可复制的，还可能非常过剩。例如纸币本身可以被无限印刷，已有的生产线复制多少条在技术上也不是问题。这种特征也是资本主义辉煌成就的基石之一，即打破了土地的物理局限，创造了前所未有的物质财富。而资本的不可复制性则集中体现在社会关系上形成的“排他性壁垒”，包括法律垄断（如专利和知识产权），经济垄断（如资本门槛），市场垄断（如品牌、网络效应、数据霸权）乃至于最终的权力集

中。于是这样我们就看到了资本的不可复制性的两个重要的特点：

第一，资本的不可复制性不像土地的不可复制性那样属于生产资料的固有特点，而是依赖于制度与设施实体及社会意识形态构成的上层建筑。这就导致国家权力本身有能力破坏其不可复制性。因此，人们可以在世界各地看到对于这一现象的不同表述：在苏联这样的马列主义国家，人们说“资产阶级具有软弱性”；在美国这样的资本主义心脏，马斯克说“是权力而非资本在剥削”。这些话虽然不能尽信，但是他们的确反映了资本主义的一个鲜明的特点，那就是资本是嵌入在社会组织和权力结构中的，其独立性远不如土地。因此国家机器有能力通过专制性权力侵犯资本的不可复制性，从而在压制资本在生产中的主导地位。因此人们之所以感觉到在资本主义社会，国家权力的扩张更难受到统治阶级的制衡，并不完全只是社会复杂性大大增加进而国家机构随之膨胀的结果。这也是我在文稿中提醒即使是发达国家，也绝不应该自以为民主制度已经实行很久就漠视复辟官僚制度的威胁的原因。

第二，那些保证资本具有不可复制性的上层建筑有相当一部分都是完整封建化过程结出的成果。例如，对于专利和知识产权的认可和保护，乃至对于国家权力进行限制和制衡的社会观念，从实践上看，那些没有经历完整封建社会的国家很难获得。这样就形成了一个很奇特的局面，许多能够确保资本作为稳固的首位生产要素（进而维持资本主义社会）的因素，本身就是封建社会中长出来的。这显示出资本和土地决定性的不同，土地的固有属性并不因社会组织和权力结构而改变。所以我们能看到，像西欧这样经历了古典社会的地区能够封建化，像中欧、北欧这样从来没有经历过古典社会的地区也能封建化，因为土地的性质根本不在乎社会此前有没有经历过古典社会。但是资本在乎社会此前有没有此前经历过封建社会，因为正是封建社会的重要遗产，使得资本能够坐稳首位生产要素的宝座，令社会围绕资本进行组织，建立起稳固的资本主义社会。这样就实际上形成了一个文明的“大过滤器”，再次印证了本文的观点，即封建时期在人类文明中占有不可动摇的中心地位。

当然，正如本文一直强调的，作者本人从来没有见过真正的资本主义社会，因此对于资本主义的许多观点，都只能立足于推测，对资本主义的认识自然难以和发达国家的公民相提并论，我也就不再深入研究了。

稀缺性关系：指的是各生产要素基于供求关系在数量上的多寡对比，不足的生产要素地位增加，有余的生产要素地位下降。稀缺性关系不直接作用于生产力，但是会对生产方式产生影响。在人类历史中表现最普遍的稀缺性关系是人地关系，即劳动力和土地的相对多寡。当各生产要素在现有技术水平下均可充分转化为生产力时，可以认为各生产要素处于相对平衡状态，没有谁是明显富余的，也没有谁是明显短缺的。

商品经济和自然经济：跟学界使用的定义没有区别。

人们大概会有这样一个问题，自然经济兴起究竟是封建化的原因呢，还是封建化的结果呢？我的观点是，历史中的很多重大现象本来也无法仅仅视为单向的因果关系，而是多个变量可能彼此强化，最终进入新的均衡状态。自然经济在一段时间内占据优势的根源在于，生产力发展到了这样一个阶段，自给自足的生产在综合收益（包括风险）上超过了存在成本的商品流通。这并非不可思议，从古典时期到封建时期，生产力的增长是有限的。人类依然处于农业社会，社会分工的复杂程度没有出现本质的变化，那么一个大型庄园完成绝大多数生产需求的确是可能的。自然经济能够占据优势，不是因为生产力低下，而是在生产力发展的过程中，生产体系还简单到允许自然经济成为优势。在工业革命之后，即使生产力迅速发展，也不可能回到那种自给自足的经济模式了，因为现代生产体系已经复杂到没有任何地方能够独立完成全部生产。

因此，自然经济的兴起是封建化的重要推动因素，特别是这个过程增强了土地在各个

生产要素中的地位。但是反过来，封建化过程也在进一步加强自然经济。当地主阶级考虑到在其所处生产力条件下，自然经济比起依赖交换网络的商品经济在经济上更具效率，他们当然会做作出回应。如果大量生产者开始减少市场参与，那么帝国的税收会下降，城市会衰退，商人减少，货币流通萎缩，道路维护变差，进而流通成本进一步提高，然后更多的生产者退出市场。自然经济和封建化过程开始相互促进。

当然仍然需要提醒读者的是，“自然经济兴起”这个说法肯定不如“自然经济变得最具经济效益”这个说法合理。我们之前提到过，很多所谓的“封建化的特征”本质上是和之前的“古典时代的特征”对比之下得到的。对于罗马、北印度和中国境内经历了古典帝国鼎盛时期的地区来说，他们有过商品经济高度繁荣的时期，那个时候专业化生产的收益远远大于运输成本。因此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在这些地方能够观察到自然经济开始普遍取代商品经济成为主要的经济模式。而对于那些没有经历过古典时代便开始封建化的地区而言，“自然经济进一步发展”就显得非常奇怪了。对于北欧和东欧的很多地方，在明显封建化之前很难说存在什么发达的商品经济能够消亡。这些地区的封建化过程中不但自然经济在发展，商品经济大概率也在发展，原因无非是那里之前太落后了。

甚至于我们从经济学上考虑，在封建化初期，自然经济最开始的发展不一定要求土地的自给生产相对于流通交换一定在效率上有优势，很可能前者只要在效率上接近后者就足够了。原因在于，人们在进行经济决策的时候从来都不是只考虑回报的期望，而是会认真地考虑风险效率，特别是这种风险能不能在自己手中得到一定控制。我们举一个很经典的问题，假设现在有 A、B、C、D 四种投资方式，经过长期的统计来看这四种投资方式的期望回报有明显的大小关系。但是，精明的理财专家也不一定会把所有资金都投入到回报期望最高的那种投资方式中，因为高的回报期望也可能带来惊人的风险。最后，人们大概率会选择一种复合式的投资。如果我们在街上进行随机采访，一个选项是有 50%的概率获得一亿元，50%的概率失去 500 万元，另一个选项是 100%的概率获得 1000 万元。那么前者的回报期望当然还是高于后者，但是很可能大部分人都会选择第二个选项！农业时代对人类社会比现在更为脆弱，即使是土地经营者也不可能只考虑最大化期望值而无视生存概率。他们必须要重视生产模式的韧性，而不仅是刚性地追求效率。

在一个依赖复杂流通网络的社会中，土地经营者不得不承认很多风险处在自己无法掌控的地区和角色手中。尽管进行自给自足的庄园农业也依赖天时，但这多少会给予经营者一种自己仍在控制局势的安全感。就好比今天人们也知道乘坐飞机不一定比坐小轿车更危险，但是为什么惧怕飞行的人远多于惧怕行车呢？一个特别重要的原因是在飞机上不管遇到任何事故，乘客是几乎没有任何自己应对的可能的，命运绝大多数要交给上天，极小一部分主要指望飞行员。而且我们确实在历史上看到过青铜时代晚期大崩溃这样的重大历史事件。最开始很有可能是一个区域的农业欠收、自然灾害和社会危机。但是随即可能发生了什么事呢？锡的贸易受阻了，青铜生产萎缩了，军队无法维持，社会秩序更加混乱，商路更加危险，然后贸易进一步萎缩。少数几个关键节点出现失效，就足以使一个高度依赖于长途贸易的复杂国际体系出现级联式的系统性崩溃。当然，我们并不是说在古典帝国晚期的人们知道青铜时代大崩溃的情况，他们几乎不可能知道。但是我们更不能假设古人在智力上不如今人，古人完全有能力理性地考虑风险并做出决策。

因此，我们完全可以认为即使自给自足的生产在效率上还未必能够完全压过古典帝国晚期仍存在的商品经济。也会有部分经营者认真考虑去尝试转入自然经济模式。而一旦自然经济占比上升，对市场的需求又会减弱，流通量的减少抬升了单位运输成本，这会刺激更多地主转向自给生产，然后贸易规模又进一步萎缩。也就是说，存在这样一个由自然经济和商品经济的收益与风险决定的阈值。一旦自然经济的相对优势达到阈值，就会触发正反馈循环，进而使得自然经济无可阻挡地崛起。更重要的是，古典帝国晚期确实会产生一

些有利于降低阈值的风险结构变化，其来源相对独立于帝国社会本身的发展。比如说，帝国边境的蛮族在长期与帝国接触的过程中也会经历显著的社会进步，在帝国边境造成越来越大的威胁（个别属于偶发性的迁徙行为更加增强了威胁）。因此古典帝国在晚期不得不面对更多被迫要打的战争，税负上升，（在罗马）官僚体制变得复杂，甚至主动贬值货币。我们还可以考虑一些学者提到的不利于帝国的气候变动。总而言之，古典帝国在其晚期会遇到不少抬高商业流通成本和风险的因素，这进一步削弱了商品经济的竞争力，大大方便了自然经济的发展。

奴隶制社会：奴隶制社会：凡是该社会中存在剥削现象，并且在剥削形式中以人身占有和强迫劳动直接剥削被剥削者劳动力的方式占主导（对经济活动中的比例而言）的社会，都可以称为奴隶制社会。奴隶制社会不一定绝大多数人口都是奴隶，甚至可能大部分人口都不是奴隶。同样的，存在甚至允许奴隶制度的社会，也不一定能够被称为奴隶制社会，比如参与三角贸易的欧洲国家。甚至于被某种程度上直接剥削初级劳动力的人，也不一定能在身份上被划为奴隶，例如一些自由民也会被国家要求强制服役。

这种修正有助于解决奴隶制社会在世界各地评价千差万别的状态，我们指出这个新定义确实有一定合理性。原因在于，在早期国家相对落后的生产力条件下，经济剥削确实是收集并利用社会剩余的主要方式，而社会剩余的去向将直接决定社会的演化方向。因此如果我们忽略那些因为数量不足且过于分散而无法被有效投资的社会劳动生产成果，重点观察可能被执行有效投资的部分，那么奴隶制社会这个定义确实反映了早期国家的本色。

早期国家：这个概念更加模糊，我的观点是，凡是能够达到国家形态，但是又显然处于前古典和前封建状态（之所以强调前封建，是因为我们已经看到一些地区可以不经由古典时期直接封建化）的国家统统都称为早期国家。哪怕这样会把一些看起来已经相当成熟和复杂的国家都归为早期国家（比如新王国时期的埃及）也在所不惜。早期国家存在的剥削方式中奴隶制占了主体，血缘仍然在国家政治组织中占有重要地位。早期国家能够控制的地区十分有限，其统治严重依赖于城市（城邦）作为统治据点，受自然环境限制大。

旧贵族：这个说法具有共产主义国家的特色，我在使用的时候是指早期国家中的统治阶级。他们由氏族首领，宗教祭司和军事领袖演变而来，在当年被视为具有血统上的尊贵性。旧贵族统治的基础在于其对于生产要素的垄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知识。旧贵族经常同时具有奴隶主的身份。

部族：这个概念也相当模糊而且基本不太可能有什么共识。我在使用的时候指的是一定地域范围内所有部落的集合体，地域认同在一定程度上超越了血缘关系，某种基于文化和语言的共同意识产生了。部族一般来说还处于前国家阶段，但也可能在一些情况下被视为早期国家，这取决于世界公认的标准。

部族联盟：由部族形成的政治实体，包含数目众多的部落。与部落联盟不同的地方在于，我在使用部族联盟时强调了首领继承的稳定性，部族联盟的统治者不再是各个部落推举产生，而是长期处于一个部落并且具有世袭性质。

社群（Community）：与学界的通用标准无异，但是我在使用的时候可能没有那么严格，有的时候会作为“社会群体”的简称出现。

文明（Civilization）：虽然这个概念的定义不太可能让每个人都达成一致，但我在使用的时候与国际通用标准没有区别。

国家（Country）：国家的精确定义是什么？历史上哪些政权算国家？这显然又是一个不可能取得一致的问题，但我在使用的时候与国际通用标准没有区别。

国际通用标准：我在这里对于一些难以达成共识的概念所说的遵循“国际通用标准”是指这样一种原则。假设对于某一个元素，世界上绝大多数学者都认为他应该属于某一个集合，那么我也会认为该元素属于这个集合。如果世界上绝大多数学者都认为这个元素不

属于该集合，那么我也会认为该元素不属于该集合。比如说对于公认的国家或者文明我肯定也会把他们视为国家或者文明，但是公认没有达到国家标准的政权或者没有达到文明标准的文化，我也不将其视为国家和文明。

官僚国家：当然不能说存在某种官僚制度的国家都是官僚国家，除了相当原始的早期国家以外，所有国家都拥有或简单或复杂，目的不一的官僚制度。当我在说“官僚国家”这个词的时候，指的一定是这个国家的官僚制度对于分配社会资源（包括看得见摸得到的，比如土地和金银，也包括看不见摸不着的，比如权限和信息）和确定社会地位具有决定性的作用。换言之，个人或家族的命运高度依赖于其在官僚体制中的位置，与其他因素都没有什么直接关系。不是因为一个人拥有巨大的财富，崇高的社会地位，妇孺皆知的名望，对社会生产起到重要作用而在官僚体制中获得高位，而是因为官僚体制中的高位所以前面所有东西都可以轻易取得。一般国家的官僚体制受多种社会力量的制约，而官僚国家的社会围绕官僚体制运转。从历史上看，强有力的阶级利益共同体是阻止官僚国家出现的主要力量。在官僚国家内部，不存在一个具有广泛认同的，核心利益一致的，具有强大政治力量的阶级联盟。

治理型官僚制度：最普通的官僚制度。它的主要目的是维持现有社会的正常运行。官僚制度的治理性主要反映的是国家实际干预社会生活，有效实施政治决策的能力，它主要与基础性权力有关。

掠夺型官僚制度：我有的时候也称为榨取型官僚制度，它是一种可能出现在长期战争或军事对抗中的官僚制度。它的主要目标是高效彻底地搜刮所有社会剩余，甚至可能做出杀鸡取卵的事情。在某些情况下这种官僚体制榨取出的巨额财富能够进行有效投资，但是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基本上都是“取之尽锱铢，用之如泥沙”。官僚制度的掠夺性主要反映的是国家政权破坏社会惯例，无视各个社会团体意愿的能力，它主要与专制性权力有关。20 世纪布尔什维克统治下采取中央指令性计划经济的国家在一些情况下就可以被视为掠夺型官僚国家，例如 30 年代的苏联。

窒息型官僚制度：或者称作压迫型官僚制度。它的主要目的是不计成本地消灭任何可能造成社会现状发生改变的因素。这种官僚制度为了实现其目的可能需要庞大的特务机构，并且成为警察国家。然而软性手段同样可以达成消灭文化的目的，明清时期的复辟官僚国家基本上就做到了，只不过这需要对人进行长期的驯化。官僚制度的窒息性对于专制性权利和基础性权利都有一定程度的要求。

窒息型的官僚国家一般都会有比较明显的掠夺性，使其与掠夺型官僚国家相区分的特征是后者掠夺社会财富的目的在于进行某种投资（包括军事目的）。但是很多时候因为政治宣传的欺骗性，人们难以完全分清有些政府投资的根本目的是不是就在于“弱民”，例如 20 世纪后半叶中国和阿尔巴尼亚的大规模战备运动。我在做区分的时候基本上都是论结果不论宣传，除非政府用民脂民膏进行的投资真的有可观的回报，我才说这种官僚制度是掠夺型的。

社会剩余：我在使用时指的是一个社会在满足了所有成员的基本生存需求之后，所剩余的资源、财富、时间或能力。

社会生产剩余：虽然可能会有人怀疑我为什么要定义两个非常相似的概念，但是我在使用它们时确实是有分别的。我在使用社会生产剩余这个概念时指的是整个社会的劳动所创造出的除必要的用于维持原有社会存在以外多余出来的资源、财富、时间或能力。“维持原有社会存在”的成本显然不低于“满足所有成员的基本生存需求”，因为行政、宗教、流通和军事诸多方面都需要投入。所以对于同一个社会来说，除非过于原始，它的社会生产剩余都明显少于社会剩余。

社会效率：指的是社会剩余被用于扩大再生产，进行科教文艺投资，完善公共服务和

福利，推进人道主义事业，促进消费的比例。

历史序列：即人类社会演进的顺序。依次是前国家社会，早期国家，古典社会，封建社会，近世社会和现代社会六个历史阶段。不是每一个民族都有必要经历，或者说有运气经历迄今为止全部阶段。同样历史上很多国家并没有办法划归到其中任何一个阶段，不过我们完全可以以这个历史序列为依据对人类古代史上的政权进行定位。像中国这样完全脱离历史序列的国家，我在有的时候称其为“脱轨国家”，以示其完全偏离了人类社会正常发展的轨道。

在这里，我们再补充说明一下历史研究对象的尺度问题。也就是说，当我们研究某个地区的社会在历史序列上如何变动的时候，究竟什么样的研究对象才是“合法的”研究对象？读者读完整个文稿，想必对于什么样的空间单元才有资格被当做一个独立的历史演化对象有了答案：即这个社会是否能够在较长时间内主要依靠自身内部机制完成制度、阶级、文化和经济结构的演化。一般来说，处于开放世界中的社会想要达到独立演化标准，社会规模就必须足够大，否则其社会结构重构和制度演化就会主要受外部体系支配，而不是主要依靠自身内部力量。而地缘上极其孤立的社会规模即使很小，也有可能可以视为一个独立演化的合法研究对象。比方说神圣罗马帝国的某个邦国人口几十万，面积几千平方公里，但是它的贸易体系依附于帝国，宗教体系依附于教会，军事体系依附于更大的政治共同体，技术扩散来自整个西欧，无论如何是不可能形成独立演化的。而古代太平洋上的某个岛国面积同样不大，人口可能更少，但是其社会结构和生产体系完整，极少有对外交流，制度变迁的动力主要来自于内部。那么，即使它再简单，也是具备独立演化能力的。独立演化的能力不是绝对的，其强弱是一种连续谱。像中国、印度、日本、法国、英国的独立演化能力就非常强。但朝鲜、缅甸、北欧这些地区有自己的演化能力，但是明显受到大型文明圈的影响。而神圣罗马帝国和意大利的小邦国则几乎不被视为有自主性，基本可算作从属于更大体系。一个更大研究对象的内部仍有细分的可能，比如北印度和南印度的历史演进并非完全相同。一些地区在一段时间内可以被视为独立单元，但是后来被更大的体系吞并，因此失去了独立演化能力，比如云南。一些地区因为政治上的独立，其独立演化的能力变强了，比如越南。一些地区的自身的独立演化会被外力中断，然后从一个新的位置重新开始，比如拉丁美洲。在近东地区，不少地区反复易手，其独立演化进程受到了各文明圈的共同影响。随着西方世界在十七、十八世纪的决定性崛起，它对于整个世界产生了极为强烈的影响。哪怕是过去演化独立性很强的地区，比如印度和中国也受到了冲击。总而言之，独立的历史研究对象，是指其社会结构演化主要由内部动力决定，而非由外部体系决定的共同体。

大扩张：指在以铁器使用为代表的重要技术支持下，一些族群改造自然的能力大幅增强，进而通过大范围的征服剧烈扩张了文明的范围，并且在被征服地区迅速发展出具有早期国家水平的社会的长期过程。这一历史现象在公元最后一个千年尤为显著，其结果是在欧亚大陆形成了一批古典帝国。大扩张为原生的古典社会形成创造了必要条件。

还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正是在大扩张时期，因为频繁的战争和劳动力的相对稀缺，奴隶占社会总人口的比例反而比早期国家时期要大，过去人们对于奴隶制社会那种“普遍驱使奴隶进行强迫劳动”的刻板印象或许更多反映的是大扩张时期的面貌。

古典特征：政权疆域空前（甚至是绝后）辽阔，君主权力强大，军队能征善战，官僚机构（相对）成熟，国家能力强，统一的度量衡和法典，社会结构（相对）复杂，具有一个集权的大首都，政府专制性权力和基础性权力同时高涨，使用某种四方通语，城市生活繁荣，商品经济活跃，贵金属大量流通，社会风气开放，女性地位较高，社会意识包容性强，多种学派共存，国家（君主）赞助大型学术机构和学者个人，理性主义流行，重视思辨，科学和技术领域学术成果多，大型工程涌现，公共服务良好等等

典型古典国家（帝国）：典型古典国家有的时候我也写作真正的古典帝国，其建立的基础是土地取代劳动力成为首位生产要素过程中引起的阶级交替，即地主阶级正在取代旧贵族成为新的地主阶级（但此时自然经济尚不占主导）。这个过程中既产生了大量脱产官僚，又使得统治阶级（因为正在更替）难以形成统一的利益诉求，这为古典官僚体制的形成和君主专制的增强提供了条件。典型古典国家的国家能力非常强大，这意味着其基础性权力达到了近世以前的最高水平。典型古典国家包括元首制时期的罗马帝国，西汉帝国，印度笈多王朝，后期萨珊帝国，应当包括高棉帝国（但资料太少），某种意义下还包括院政时期的日本。典型古典国家会具有绝大多数古典特征。古典国家因为其官僚体系的强劲我有时也称其为古典官僚国家。

古典官僚体制：即古典官僚国家一般会形成的官僚体制。古典官僚体制的特点在于官员的出身复杂，意识形态多元化，入仕方式多样。虽然古典官僚体制可能形成一套维持自身运行的规则，但是统治者依据个人需求和喜好任免黜陟官员仍然是古典官僚体制运转的主要动力。比起近代国家和现代国家的官僚体制，古典官僚体制的一个特征是选官制度比较简陋。

原生古典国家：经由公元前的大扩张直接形成的古典国家，而不是在更晚的时期在外界的强烈影响下形成的古典国家，只存在于希腊－罗马，波斯，印度和中国。根据观察，基本只有原生古典国家能在某个阶段表现为典型古典国家。

形成期古典国家：特指中国战国时期的大诸侯王国。由于诸夏所主导的大扩张进程发生得比较早，在大扩张的后半段部族和社群已经被大幅消灭了。因此古代中国的封建主义萌芽和阶级交替现象在战国晚期就已经变得十分明显，这成为各诸侯国变法的先决条件，但此时中国尚未统一。

古典社会：典型古典国家所具有的社会形态就是古典社会。

古典时期：狭义的古典时期即典型古典国家存在的历史时期，广义的古典时期向前追溯到典型古典国家的形成期，向后延伸到典型古典国家的崩溃期。在更加不严格的说法下，一些相对落后地区出现的具有某些古典特征的政权存在的时期，也被视为该地区的古典时期。

古典时代晚期（Late Antiquity）：依照西方历史学家的定义。

古典帝国：狭义的古典帝国就是典型古典帝国。广义的古典帝国标准可以宽松，但是至少应该确保其在历史发展序列上不发生错位。这就是说，一旦认定某个政权是古典帝国，那么这个政权建立前当地社会处在的历史阶段不能比古典时期晚，这个政权结束之后当地社会处在的历史阶段不能比古典时期早。例如科尔多瓦哈里发国在伊比利亚建立之前，其实伊比利亚半岛已经封建化了，那么它就不能视为古典帝国，充其量属于一种晚期古典帝国。同样复辟官僚帝国也不属于古典帝国，因为中国北方在南北朝时期已经出现了明显的封建化特征。桑海帝国在被摩洛哥人击溃之后，其统治的范围内不仅没有明显的封建化现象，反而退回了一群早期国家甚至部落林立的状态，不同民间宗教仍然盛行，那么他也不能视为古典帝国，充其量是因为在贸易网络中具有重要地位而高度发达的早期国家。同样匈奴帝国也不能真的被视为古典帝国，因为蒙古地区在之后没有出现过一个古典帝国，而且直到明代后期封建化才比较明显。我把这种判断原则称为序位不变原则，就是在事实上坚持如下观点：哪怕所谓的古典特征有千千万，但是古典时期的本质始终是作为早期国家向封建社会过渡的“过渡时期”。公认的古典国家应当具有一定数量的古典特征，在我谈到古典帝国的时候一般指的是广义的古典帝国，否则我会强调自己说的是真正的古典帝国。

重冈俊阜：这个词语在汉语里的字面意思是高山。我用它来形容人们对于古典时期和古典帝国所拥有的厚重滤镜，古典辉煌的伟大被过分地夸大了，并且被寄予了太多不切实

际的希望。

鼎盛时期的古典帝国或古典帝国的鼎盛时期：当我用这种说法的时候指的是非常非常字面意思的古典国家表面上最强大的历史时期。我唯一想提醒读者的一点是，古典帝国的鼎盛时期和古典社会的存在时期具有差别，一般来讲古典帝国表现最为强大的时代阶级过渡已经基本完成了，封建生产方式占据了主流，因此在时间上要晚于古典社会。帝国之所以还没有因为封建化衰退是因为土地兼并的程度还比较低，自然经济的封建庄园还没有广泛出现。

早期古典国家（帝国）：指在社会尚未发展到古典社会阶段就已经表现出许多古典特征的大帝国。包括波斯阿契美尼德王朝，安息帝国，贵霜帝国（存疑），孔雀王朝等。这种政权的存在基础在于中央对于经济流通的控制以及地方部族和社群的自治。

输入型古典国家：特指中国周边的一系列政权。这些政权自身的社会并未发展到古典社会阶段，但是在中国的影响下过早引入了中国的官僚制度尤指唐代复辟时期的官僚制度，因此表现出了一些古典特征。这类国家包括高句丽、百济、新罗和统一新罗，飞鸟奈良时期的日本，渤海国和南诏。

古典游牧帝国：指匈奴，匈奴属于大扩张这一历史事件在东亚游牧地区发生的外溢，因此具有明显的古典性质。

异常古典国家：指朝鲜半岛的王氏高丽政权。这个国家确实处于古典社会阶段，但是错误地引进了中国的复辟官僚制度。

贸易型伪古典国家：指社会远未发展到古典社会阶段，但是因为该地区在国际贸易中处在关键位置，因此在外界影响下呈现出了一定古典特征。包括阿克苏姆、室利佛逝、可萨汗国、马里和桑海等。这类国家非常脆弱，远非真正的古典国家，一旦其贸易地位丧失或者因为军事失利崩溃，当地社会在很长时间内仍会缺乏封建化迹象。

人地型伪古典国家：指社会远未发展到古典社会阶段，但是因为人地关系失衡，地少人多的情况非常明显，因此初级劳动力作为首位生产要素的地位受到土地的挑战。加之精细化生产和复杂协作需求的出现，该国家呈现出了一定古典特征，特别是官僚体制的异常高度发达。具有代表性的例子是乌尔第三王朝。这类国家不管是从体制，环境还是军事方面来说都是脆弱的。

晚期古典国家：指古典社会已经结束之后，封建化已经极其明显的历史时期仍然维持部分古典特征，尤其是保留古典官僚体制的国家。这种类型的国家依赖于自身国际贸易中的地位以及政府对于流通的控制。最典型的晚期古典国家是拜占庭帝国，还至少应该包括科尔多瓦哈里发国，可能包括了孟加拉国的波罗王朝。

蛮族：在古典帝国晚期大举进入文明核心地区各民族的统称，这个名字不代表蛮族相对于古典帝国一定多么落后，只是强调其相对于古典帝国“他者”的身份。蛮族在入关之后引起生产力水平的增长使其具有大量占据土地的需求，因此成为封建化的主力军。

入关：这是一种非常中国化的表述，指的是弱小民族或势力通过军事胜利征服一个大国的过程。

复辟官僚国家：指在古典社会已经完全结束后，封建经济体制已经出现的情况下，因为官僚制度反常的强大导致封建地主阶级没有取得政治上的统治地位，未能进一步向封建领主演化，封建化过程被中断进而倒退，官僚国家重新出现的一种政治状态。复辟官僚国家包括隋唐之后的中国，从中国独立之后的越南，以及朝鲜李朝。

复辟官僚国家与晚期古典国家的本质在于后者在事实上对于封建化缺少应对能力，只能延缓但是无法阻止封建化对于古典官僚体制的冲击，仍然具有解体的倾向。但是复辟官僚国家掌握了完全打压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治手段，阻止了大土地所有制的形成，使地主阶级在政治上与被统治阶级同样属于被官僚国家压迫的地位，排除了封建化对于专制君主和

官僚政体的威胁，君主的专制性权力在封建经济制度存在的同时极为反常的增强。

复辟官僚制度：复辟官僚国家所实施的官僚制度，从唐至清一直在有所变化并且不断增强。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很多西方研究者都认为复辟官僚制度对于社会剩余的惊人浪费是一种“失策”，但实际上，有计划地销毁社会剩余，使社会生产剩余几乎不产生本身就是复辟官僚制度维持自身存在的手段。因为任何被有效利用的社会生产剩余都有可能带来复辟官僚制度不想看到的变化，这与其维稳的目标是相悖的。然而，官僚体制自身有过度膨胀的属性，复辟官僚体制在全然不受监督的情况下更是如此。因此，复辟官僚体制无法做到生产多少社会剩余就销毁多少。它总会导致这样一个结果，那就是自身销毁的社会财富越来越多，以至于维持社会基本的公共服务和再生产都不可能。一旦感受到危机，复辟官僚制度可能会试图自救，但是每一次自救尝试都使其自身更为庞大，更为具有破坏性。最终的结果是社会进入总崩溃的状态，这也就是中国历史上所谓“王朝周期律”的衰亡部分。

退潮：这是我本人使用的一种描述。它是指某一历史序列中的社会阶段，当然主要是封建社会，在没有自行地演化到向下一个社会阶段运动时，其政治经济制度就开始瓦解的现象。例如隋唐时期的官僚国家复辟，受西方影响下的伊斯兰世界和印度，都可以称作“封建化退潮”。

伪近（现）代化：指完全没有完整经历过封建社会阶段和近世社会阶段的地区仅在西方世界的影响下引进了主要发达国家中世纪盛期以来创造的科学、技术、以及部分组织、制度和思想，但是其社会存在对于这些过于先进的舶来品产生了强烈抵制的现象。伪近（现）代化在全世界极为普遍。

宗教教义：宗教教义是指一个宗教的核心信仰，基本原则和世界观。简单来说就是宗教告诉人们应该信什么。

宗教教法：宗教教法是根据宗教教义所制定的、规范信徒行为的法律和规章，是对教义的具体化和应用。教法的作用是指导信徒在日常生活中的行为规范，包括宗教仪式，伦理道德，社会关系等方面。简单来说就是宗教告诉人们应该怎么做。

古典宗教：回应了古典社会的各种诉求，对于各种类型的“古典国家”都有较好适应能力的宗教。以大乘佛教为典型，可能包括了拜火教，早期基督教的一些分支和高棉化的印度教，某种意义上也包含了汉代经学（不过我还是认为儒学不属于宗教）。古典宗教在晚期古典社会可能发生适应性变化，神秘主义倾向和非公开仪式会增加，并且对于君主进行进一步的神化，最为典型的例子是金刚乘佛教，同时应当包含东正教。

封建宗教（封建化宗教）：能够适应封建化这一历史进程的要求，对于封建化早期阶段维系社会的基本流通和技术投资起到重大作用的宗教。相比于古典宗教，封建宗教最大的特点在于深入社会基层，面向人民群众，修行方式简化，强调“因信得救”，教会和教团发达并且积极参与社会活动。典型的封建宗教有天主教、日本佛教和上座部佛教，还应该包括埃塞俄比亚正教，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大部分派别，某种意义上还有藏传佛教。但是我想强调的是宗教并非某个社会的本质特征，宗教对于社会存在的变化具有很强的适应性，具体判断的时候不应该望文生义。

封建宗教的结束：随着一个地区从封建社会进入近世社会，世俗的国家机关和各类社会组织都在迅速扩大其能力。近世社会在客观上已经不再需要封建宗教在社会生活中扮演中世纪年代那样重要的作用。宗教因为其固有特征，在协助经济流通和技术投资上的效率已经被近代新生的各种机构所超越。宗教对于社会意识形态的影响也并不利于科学观念在全社会普及。因此在国家向近世转型的时期，各种形式反对封建宗教的运动就必然出现，从最温和的宗教改革到织田信长镇压一揆那样最暴力的活动人们都可以在历史上见到。经

过近代化洗礼的宗教在组织上（包括教义和教法两方面）便不会有中世纪那样管理严格，对一般社会生活的参与程度大大下降。当然，就像欧洲宗教改革所表明的，新的教派在道德戒律的要求上可能更严格。在宗教改革时期工商业经济最发达地区出现的新教派，例如基督教新教，在这种意义上可以被称为一种近世宗教。

封建圣战：指在封建宗教的鼓动下，以获得土地并在被征服地区实行封建制度为目的，最终使得征服者转变为统治阶级的战争。最典型的封建圣战是中世纪盛期开始德意志人在波罗的海地区发动的一系列十字军战争。伊斯兰政权所发动的许多吉哈德（Jihad）也具有封建圣战的性质，但是因为伊斯兰世界的封建化一直不完全，因此从结果看不是那么典型。不是所有拥有宗教圣战口号的敌对行动都属于封建圣战。

古典通语：有的时候是古典通文。指古典帝国官方认定并且在帝国各地广泛使用的一种语言或文字，在古典帝国结束后的封建时期仍然会作为封建宗教教会使用的语言，直到慢慢被封建民族语言取代。

封建民族语言：封建时期所形成的各民族的语言，准确地说，封建民族语言就是日后区别各个民族的主要特征之一。封建民族语言的出现使得古典通语基本退出历史舞台。包括英语、德语、阿姆哈拉语、孟加拉语、泰语等等。

地主-官僚妥协：指蛮族在北中国与汉族地主阶级所达成的一种妥协。少数民族入侵者放弃剥夺汉族地主的土地所有权以实现本民族的封建化，转而使各级酋长转变为各级官僚使本民族官僚化。少数民族中的底层百姓迅速沦落为官僚体制下悲惨的平民，与汉族百姓没有区别，而少数民族统治者则成了专制君主。汉族地主保有了自己的土地并且像过去一样仍然作为官僚参与到国家政治中。这一过程使得北中国的土地所有权乃至土地产权在民族大迁徙的冲击下十分稳定，官僚体制完全没有被封建化摧毁，为官僚复辟国家的形成奠定了基础，是中国封建化失败的主要原因。在伊斯兰征服的过程中可能也出现了类似的现象。

官位荣禄收买：指中国复辟官僚国家刚刚建立的隋唐时期，政府对于作为大土地所有者的门阀士族所采取的暗中削弱措施。统治者授予门阀士族官僚体制中的高位，诱使他们维护官僚体制的权威，向长安和洛阳集中居住，防止其成为土地领主。复辟官僚国家有效地削弱了门阀士族得以形成的基础，即对于生产资料和生产的控制，以及基于土地承担军事义务的能力。这种表面上的重视再加上明里暗里的打压使得门阀士族在三个世纪内走向了衰亡，自此中国的地主阶级无法在政治上发出值得关注的声音。

官僚化地主：读者看到这里应该对于这种中华帝国晚期被称为“乡绅”的群体的性质很熟悉了。我把这些概念列出来是想强调，“官僚与地主的对立”与“官僚与地主的密不可分”，在复辟官僚国家是同时存在的现象。对立指的是官僚阻止的地主夺权：地主的正常演进方向是发展为进行政治统治的封建领主，而官僚体制阻止的这一点并将地主纳入自身。这就是演变路径上的对立，而不是结果上的泾渭分明。官僚化地主的社会地位和权利主要来自官僚体系，而非对生产资料的掌控。他们作为次要的经济身份是地主，而主要的政治身份是官僚。

在地领主：在自己所拥有的土地上居住，参与庄园生产管理的封建领主。在地领主具有较强的改良经营方法，提高农业水平的热情和能力。

汉制：指经过第七个皇帝汉武帝刘彻统治时期的更化运动所形成的中国特有的古典官僚体制支持的政治制度。汉制形成于汉匈战争的高潮时期，带有非常浓厚的战时色彩，表现出了极强的动员力和掠夺性。汉制在军事和技术领域的投资非常成功，它在两个世纪内被证明是一种可怕的战争手段和政府干预推动技术进步及推广的典范。与一般的古典官僚体制不同，汉制下的古典官僚体制赋予了整个官僚系统统一的意识形态和能自行新陈代谢的选官制度及评定、黜陟标准。这导致了一个存在共同价值观念的，通过官僚体制受益

的，与官僚体制高度绑定的士大夫阶层的出现。汉制的这些特点在日后成为中国封建化失败，复辟官僚国家重建的重要原因。古典中国结束之前的魏晋政治制度也可以被视为汉制在封建化初期的一种演变。

唐制：即唐代所实施的政治制度，是复辟官僚国家出现之后的里程碑。唐制虽然为当时仍然强大的门阀士族在政治中留有地位，保有大量的封建化特征。但是其最终目的始终是完全消灭封建化对于官僚国家产生的威胁，并且的确有实现目的的能力。唐制因为短期内能够维持很强的军事能力，且意外地能够使用在古典时代和古典时代前的一段时间，对于中国周边造成了极大的破坏。

宋制：即宋代所实施的政治制度，是复辟官僚国家完全成熟的标志。宋制完全消除了封建地主阶级对于复辟官僚体制的威胁，不再为贵族阶层在中国的政治结构中留有任何位置，将整个社会无差别地置于复辟官僚国家的统治之下。但是宋制仍然有在危急时刻释放封建因素以保全自身的灵活性存在。宋制属于中国社会进程演变出的高度特化的政治体制，几乎很难被其他国家学习因此危害较小。

中华帝国晚期：在汉语语境中指的就是明清两代。

本位面：指我们生活的这个真实的世界。

乱纪元：指难以预测的大规模灾难性事件频发的历史时期。

政治效率：指的是一个政治体系（例如国家、政府、政党等）在实现其既定目标或满足社会需求方面的能力和效率。它衡量的是政治体系以最少的资源投入，取得最大成果的能力。

社会存在（social being/social existence）：依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我在使用时指的是人们在一定历史时期所处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特别是他们的生产方式、生产关系以及这些关系所决定的社会结构。

社会意识（social consciousness）：依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我在使用时指的是在一定社会存在基础上产生的反应该社会存在的各种思想观念，观点，情感，心理以及表达这些内容的各种形式的总和。有的时候我也把它叫作社会观念。

社会基础：我在使用时指的是构成一个社会正常运作和稳定存在所必要的各种要素和条件的总和。

民智：理性层面的知识以及获取、理解和掌握知识的能力，加上感性层面的情感以及产生，感知和表达情感的能力。

民力：主要指的是以体力劳动为代表的初级劳动力，但是在实际使用的时候不止于此，例如中国统治者驱使百姓投入战争也属于榨取“民力”的一部分，战争显然不属于生产性的劳动。

生产力（productive forces）：依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我在使用的时候是指特定社会在生产过程中改造自然，获取物质资料的能力。

生产关系（Relations of Production）：依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我在使用的时候是指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相互关系，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过程中所处的地位和相互联系的形式。

经济基础（economic base）：依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我在使用的时候指的是一定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是构成社会形态的基础。

上层建筑（superstructure）：依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我在使用的时候指的是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上的，为维护该经济基础服务的各种政治、法律、意识形态和文化设施的总和。

劳动生产率（Labor Productivity）：是一个衡量经济效率的重要指标，它反映了单位劳动投入所产生的产出数量。简单来说，就是衡量工人在单位时间内创造了多少价值或生产

了多少产品。

基础性权力（Infrastructural Power）：依照迈克尔·曼 （Michael Mann）的观点，它是指国家通过社会基础设施（如法律、行政机构、教育系统、交通网络、通信系统等）渗透和协调社会各个领域的能力。基础性权力强调制度化、合作性和长期影响。在中华帝国，行使基础性权力的主要是第九章第七节提到的一般行政官僚。因为行使基础性权力让官僚容易通过占有生产资料转化为统治阶级，所以对于最高统治者来说，一般行政官僚最好是流官。

专制性权力 （Despotic Power）：依照迈克尔·曼 （Michael Mann）的观点，它是指国家统治者在不受制度约束的情况下，随意干预社会生活的能力。专制性权力强调随意性、压制性和短期影响。在中华帝国，行使专制性权力的主要是第九章第七节提到的高度特化的扩大并维护君主利益的官僚。它们高度依附于最高统治者，不容易向统治阶级转化，对于最高统治者来说，这些奴才最好具有世袭性。

中世纪和中世：我在使用欧洲人所说的“中世纪”，日本人所说的“中世”以及“封建社会”这三个概念的时候不做任何区分，他们指的就是一回事。以欧洲的标准来说，大约指的是公元 500 年到公元 1500 年这一千年间的社会形态所界定的时段。有的时候这个概念还被表述为“中古”。

中世纪早期或封建早期：即公元 500 年到公元 1000 年间西欧社会的形态所界定的时段。

中世纪盛期或封建盛期：即公元 1000 年到公元 1300 年间欧洲西部社会的形态所界定的时段。中世纪盛期是社会全面复兴的历史时期，在这个阶段，人口和经济规模等主要社会指标超过古典时期的水平。

中世纪晚期或封建晚期：即公元 1300 年到 1500 年间欧洲西部社会的形态所界定的时段。

近世：也就是“近代”。封建社会瓦解之后到现代社会形成前的历史时期。

近世社会：由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现代社会）过渡的一种社会形态，其特征包括民族国家形成，专制主义统治，频繁发动对外战争且军费开支居高不下，经济流通激增，思想解放和科学革命，等级制度瓦解，市民阶层兴起等等。因为西方学者对于他们自己的近代历史早就研究了千百遍，我也不可能有什么补充的。我唯一想强调的就是近世社会具有和古典时期相似的阶级过渡特征，资本取代土地成为首位的生产要素，资产阶级正在代替封建地主阶级成为国家的统治阶级。社会各个阶层力量的相对平衡以及诉求的不一致，成为近世国家绝对君主制能够建立并维持一段时间的社会基础。尽管必然会引起争议，但我坚持把江户时期的日本也划为近世国家。全世界只有极少数国家经历过近代社会，经历过近代社会几乎能够视为成为如今发达国家的先决条件（排除掉袖珍国家。同时承了宗主国宗教、文化、语言特征的原殖民地国家在独立前的历史进程视为与宗主国相同，因为这些原殖民地国家基本复制了宗主国的社会结构）。

绝对君主制：专指在近世社会统治阶级发生过渡的条件下，君主既不受封建制度的制约，又不受资产阶级国家机关的制约形成的君主专制性权力高涨的政治体制。我在使用这个词的时候将其非常严格地限定在近世的君主制国家，以波旁王朝的法国作为代表。任何社会没有到达近世阶段但是君主拥有很大专制性权力的政治体制都不能被视为绝对君主制，不管是奥斯曼帝国，明清帝国，印加帝国还是像现在的文莱、沙特阿拉伯都不行。

绝对主义（Absolutism）国家：与学界通用的定义没有区别。

近世国家：以近世社会为基础建立的国家。君主制的近世国家一般都会在某一时期发展出绝对君主制的特征。有个别近世国家看起来很早就变成了共和国或者是虚君政治（即君主立宪制），但是人们应当注意这些国家本土面积都很小，实际上不存在相对独立的发

展进程。它们原本应当是一个更大的近世政权中政治平衡的一部分，也即工商业经济最为发达的地区，但是因为欧洲复杂的政治变动最终独立，荷兰就是这样的。

资本主义：我本人从来没出过国不曾见过，而且这种经济制度出现的社会阶段离中国实在过于遥远，因此无法作出任何评价。就按照学界公认的标准即可。

资本主义社会：同上，我本人难以了解，应当为实行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并资产阶级占有统治地位的社会。我想说的是资本主义社会在绝大多数运转比较好的地区都建立在当地经历过近世社会的基础上，要么就曾是在地理大发现以后开辟的殖民地。显然绝不是随便一个发展阶段的社会强行移植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就能够变成资本主义社会。现在我只能看到大韩民国这样极为罕见的例外，考虑到中国和朝鲜半岛历史进程之间的联系，我认为韩国的成功对于中国来说具有非常大的价值。

资本主义国家：同上，我本人难以了解，基于资本主义社会建立的国家，据我所知资本主义国家的民主程度是有史以来最佳的，这或许正是反映了封建盛期以来社会重组的意义。但是现代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究竟能不能等同，似乎并没有定论。

现代社会和现代国家：难以评价，我很难具体知道这两个概念是什么样子。目前看起来资本主义社会就是现代社会的代名词，现代国家就是资本主义国家。

现代性（Modernity）：我基本认同现代性是一种与传统社会相对立的社会发展和文化形态，其核心在于对理性、科学、进步和普遍性的信仰。它起源于欧洲的启蒙运动，并在19世纪和20世纪逐渐扩展到全球，但是除了发达国家以外，其他地方的社会对现代性的接纳是非常有限的。

后现代性 （Postmodernity）：据称，后现代性是对现代性的反思和批判，认为现代性所追求的理性、科学、进步和普遍性都是虚假的，它强调多元、差异、相对性和解构。但是因为我国社会距离现代尚且遥遥无期，因此我并不能够准确理解什么是发达国家认为的后现代性。

欧洲各个部分的界定：据我所知，如何划分西欧、北欧、东欧、南欧和中欧原本就没有统一的标准，对于我一个没有出过国的中国人来说就更加困难。我在讲封建化早期的“西欧”时，一般指的就是西罗马帝国的欧洲，核心是英格兰，法国、北意大利、低地地区和德国西部的一些地区。但是为什么在有的时候又会采用“欧洲西部”这个称呼，原因是历史本来就是动态变化的。一个最简单的例子就是德意志这个概念在中世纪盛期大幅度向东扩张了，如果说公元十世纪的时候说“德国是一个西欧国家”还很合理，但是1300年的神圣罗马帝国怎么都更像一个中欧国家。因此我在讲西欧或者欧洲西部的时候其实就是想指封建欧洲的核心地区，这个概念确实在随时间扩大，而东欧、北欧则处于对应方位词所限定的外围地区。

东亚：今天中国、朝鲜、韩国、越南、日本五个国家领土所涵盖的范围。新疆和西藏因为属于中国，所以我也认为它们在东亚地区。但是我在指新疆时会认为它属于“亚洲内陆”，在指西藏时只会说它属于青藏高原的主体。

汉地：即汉族占优势多数的土地。基本上就是清代包括直隶在内的18个行省所界定的范围，不包括现在汉族占绝大多数的中国东北地区。在更早的时间段进行描述的时候，像云南贵州这样的地区可能并不被算在汉地里，不过读者一想就能明白，也不影响理解。

中原：中国的文化地理概念，以河南省为中心，向关中、江汉、淮泗、河朔等周边辐射的广大区域，被视为中华民族的摇篮和文明中心。

东北亚：日本、朝鲜、韩国、中国东北地区和俄罗斯远东地区所涵盖的范围，应该跟公认的东北亚是完全一致的。

朝鲜：我在说到朝鲜或者朝鲜人的时候基本指的都是整个半岛或者整个半岛的居民。如果说的是北朝鲜政权，那么结合语义应该非常容易判断。

欧亚大草原：跟学界的定义没有区别。

东南亚：与一般的划分没有区别。不过我有的时候在说东南亚的时候可能是指排除掉华莱士线以东部分以及整个菲律宾的东南亚。

南亚：我在说南亚的时候指的是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尼泊尔，不丹，斯里兰卡和马尔代夫这七个国家领土所涵盖的范围，并不包括阿富汗。

中亚：我在说中亚的时候指的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阿富汗六个国家，我把阿富汗算作中亚，但是不把新疆算作中亚。

中东：我在说中东的时候指的是被地中海、黑海，大高加索山脉、里海和印度洋所限定，在土耳其、塞浦路斯、埃及和伊朗包围之内的地区，当然也包括这四个国家的领土。

近东：我在说近东这个概念的时候基本上就是指伊斯兰征服前的中东，但是具体包含的地区要小，不包括阿拉伯半岛中南部不邻红海的地区以及除了西南部的伊朗高原（因为伊朗西南部有埃兰文明所以划入近东）。

31，对于本人一些判断的解释

我最后解释一下个人的一些判断，这些判断究竟是否合理还请读者自行甄别。

我为什么一直非常激烈地反对“民族性”这个提法，原因是作为一个理工科的学生，我不得不说它太不可证伪了，让人很难相信这是科学。如果我们把全世界每一个民族与其他民族不同的特征都叫作民族性，那么我们最后研究了什么呢，这不是等于说了一堆无用之话吗？只要有可能，就应该想办法认真研究当地社会的历史进程，而不是试着用一些完全无法定义的概念糊弄了事。他们不但会研究造成误导，而且也会令人类彼此之间的偏见加剧。

我为什么认为儒家学说不是一个宗教？我的想法很简单，那就是中国的历史经常太过特殊，以至于很难将儒家学说与某种类型的宗教相对应。首先读者如果按顺序读到现在，必然可以一眼看出复辟官僚时期的儒学就没办法说是一种宗教，它当然已经不是古典宗教，但更不可能是一种封建宗教。从事实上讲，复辟官僚国家最大的一个特点就是反宗教，朝廷不遗余力地削弱宗教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其次，我们或许可以说两汉时期的经学是一种古典宗教，它确实也有古典宗教的一些特征。可是有哪个古典宗教如此一家独大地支持整个古典官僚体制呢？我认为汉代儒学与古典宗教最大的差异在于，古典宗教的核心目的是支持君主专制，而汉代儒学的核心目的是支持官僚制度。在汉代扮演支持君主专制的意识形态角色很大程度上属于阴阳五行这样的神秘主义思想。儒学虽然主动地（儒学家主动接纳）或者被动地（朝廷强制推进）与神秘主义共融，但是毕竟有很大区别。在这种情况下，认为汉代儒学是一种古典宗教就缺少归类上的必要性。而在三到六世纪中国封建化最显著的时期，儒家学说的社会意识形态参与就很有限了，宗教的生态位明显属于外来的佛教。而在汉代之前的儒家学说明显就和早期佛教一样更像一个秉持特定哲学观点的学术流派而不是什么宗教。既然这四个时期的儒家学说都与宗教具有差异，那就根本没有理由认为它是一种宗教。但是包括我在内的很多中国人在谈到儒学的时候，有的时候也会采取儒教的这个做法，但这其实是一种情绪性地讽刺它作为复辟官僚统治者的走狗，不是真的说它就是宗教。儒学充其量属于一种中国的官方意识形态。

读者应该会发现我对于当今世界的两个重要地区，即俄罗斯和拉丁美洲一直谈论得极少，尤其是后者。之所以这样处理，不是因为我认为这两个地区没有什么研究的重要性，我认为每一个地方在人类的文明史中都是独一无二的，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从我的基本判断出发，我认为这两个地区应当是在近世向现代社会转型的过程中遇到了困难。就如同我之前一直强调的，中国毕竟完全没有摸到过近世社会的边缘，现代社会就更不用说了。因此如果让我谈论这两个地区那我也只能依托准确性难以保证的资料和未必合理的推理甚至猜想，写得细一点的话，甚至还可能误导别人。

俄罗斯本身的历史发展进程和地理位置很可能使它成为一个封建化发生地区能否自行现代化的临界点。关于俄国是从什么地方停滞并倒退显然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有的人可能会认为俄国的封建化本身就不完全，当西方的影响到来之后封建化就迅速退潮了，但许多近现代因素根本还没有产生。基于这种判断，俄国应当和土耳其，伊朗，印度没有本质区别。也有的人可能会认为俄国无论如何确实封建化了，但是在近世社会与西欧出现了明显分歧（部分原因在之前已经叙述过），资本主义因素虽然出现，俄国在 1917 年也诞生过短命的资产阶级政权，可是随后官僚体制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掩护下全面复辟。基于这种判断，俄国应该和中国更为接近，但是俄国的官僚复辟政权比中国晚了一个世代，中国是古典社会到封建社会过程中的复辟，俄国是近世社会到现代社会过程中的复辟。

显然这两种说法都有道理，它们各自反映了俄国历史的部分事实，俄国的封建主义发展就不充分，然后资本主义发展的自然更不充分，这里的复辟官僚国家成分必然比中国复杂得多。但是我肯定会认为俄国与中国的相似程度肯定大于俄国与土耳其，伊朗和印度的相似程度，这是基于 20 世纪历史最为常规的判断。就现实的表现来看，我还是认为第二种解释可能更本质一些，毕竟俄国社会的近代因素相对于一般的发展中国家还是有点多太多了。哪怕是最不喜欢的俄国人都很难否认这个国家的教育和学术水平的确有一个发达国家的样子，艺术和文化上的创造也是如此，这是其他连近世社会都摸不着的国家完全比不了的。20 世纪苏联和新中国两国虽然看起来十分相似，但是有些表现差别非常大（此处就不细说），这也支持俄国是一个相对中国晚得多的复辟官僚政权。

拉丁美洲对于中国人来说就更陌生，俄罗斯好歹是与我国陆地边境线最长的邻国，爱恨情仇持续了四个世纪，拉丁美洲相对于中国干脆就在地球这个椭球体的正对面。现今人们研究拉丁美洲的时候肯定要选择两个主要的参照物，一个是曾经的宗主国西班牙和葡萄牙，另一个是同在美洲的美国和加拿大。拉丁美洲不同国家差异并不小，但是从整体来看这个地区的发展肯定不能算差，全世界总共 80 亿人，拉丁美洲还轮不到后半段。我认为拉丁美洲的特殊性在于，在大航海以来的所有殖民活动中，拉丁美洲规模巨大，本地民族构成和文化信仰被大幅替换，且宗主国统治这里时处于近世，甚至拉美独立时伊比利亚半岛也没有到现代社会。这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这样被英国统治并独立的前殖民地国家完全不一样。当英语国家普遍从英国中以各种形式独立出来时（这里甚至包括爱尔兰），英国作为宗主国显然离开了近世社会，它已经是一个如假包换的资本主义国家了。

殖民地加近世国家这个组合显然会导致拉丁美洲的特殊性，这两个词分别对中国人来说都极其陌生，出现到一起就更加稀有，因此我确实很难分析拉丁美洲的历史进程。不过一些显而易见的问题人们肯定都能看出来，就比如殖民地在整个欧洲主导的殖民体系中显然主要被放在输出消费品和原材料的地位。怎么可能有哪个殖民帝国对于殖民地的资本主义发展比本土还要热情，更别说西班牙和葡萄牙在统治美洲期间自己国内资本主义发展就非常一般。即使在政治上获得独立，新大陆国家在国际市场中的分工要想改变在最有利的情况下也得花很多时间，连美国消灭南方的种植园经济都花了将近一个世纪。在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的时期资本主义因素受到各种各样的打击，教会和大庄园主长期在政治上占有重要地位，名义上的共和国出现军事独裁和寡头统治就一点不奇怪了。在我一个中国人看来，拉丁美洲至少足够幸运，毕竟他们的宗主国西班牙和葡萄牙都是真正经历过完整封建化进程的国家。因此拉丁美洲虽然在近世遇到了很大困难，但除了古巴以外总归没有被从苏联蔓延而来的“红死病”传染，哪怕在 20 世纪后半叶这种危险看起来确实存在。

文稿之前曾经提到，大河两岸的干旱/半干旱灌溉农业区对于封建化有显著的抑制作用，但是我还没有给出有说服力的原因。就在前几天，我偶然在互联网冲浪的时候看到了

泰国前些年拍摄的讲述历史上泰国与缅甸在中南半岛争霸的电视剧片段，突然意识到，其实泰国和缅甸构成了一个非常绝佳的对照组。缅人成规模地从中国西南部南下至中南半岛并建立独立国家的时间显著地比傣泰人要早，然而等到与西方密切接触的历史时期，泰国的封建化程度明显要比缅甸更深。这种区别很有可能源于一个重大的地理事实，那就是缅甸的统治中心，也就是伊洛瓦底江中游的谷地（即中央干旱区），因为若开山脉阻挡形成的雨影效应和焚风效应，年降水量不过 600 至 900 毫米，蒸发量极其巨大，而且受季风影响降水的时间分布还极不均匀。因此那里实际上是一片半干旱的，以季风落叶林和灌木为主要自然景观的地区。前些年上缅甸发生强震的时候，我曾经在电视上看到过很多蒲甘的影像，的确给人一种稀树草原的观感。因此，缅甸在历史上就非常依赖于大河两岸半干旱地区的灌溉农业，在伊洛瓦底江中游谷地形成了一个虽然面积不大，但是非常坚实的集权核心。相比之下，泰国的统治核心区年降水量是充足的。泰国人当然也需要水利工程，但是他们需要做的工作是对降水进行季节性的分配，而不是在整体降水不足的情况下，通过灌溉系统从固定水源进行引水。因此，泰国形成的水利工程主要体现为分布式的，点状的储水工程，本身不会对封建制度形成产生负面影响。

通过缅甸和泰国的对比，我们能够明显看到大河两岸的干旱\半干旱灌溉农业区为什么会遏制封建化进程。首先，大型灌溉系统要求大块连续土地内共同协作，如果土地被分割的支离破碎，那么灌溉系统就难以维护。因此把整个灌区作为一个整体管理在生产上是具有必要性的。其次，大型灌溉区在生产上高度同质化，经济分工很弱，因此，自给自足的空间非常有限，依赖于外部交换。自然经济难以在灌溉区充分发展，从经济上阻碍了封建制度的产生。最后，正如文稿之前在对中亚地区的分析时提到的，封建制度之所以具有极高的军事防御效率，并不是因为“有城堡”这一表象，而是因为它能够让农业生产与军事防御空间高度重合。因此对于西欧和日本的封建统治者来说，他们可以以较低成本进行笼城作战，农业本身没有一个巨大的、容易摧毁的公共节点。而在依赖灌溉农业的地区，入侵者只需要以很低的成本摧毁灌溉体系，就能够迅速削弱防御者的农业潜力。因此灌溉农业区的统治者需要在战争中保卫灌溉设施，常常不得不面对主力会战。总之，灌溉农业提高了封建割据的军事成本，从而削弱了封建制度能够提供的防御优势，因此更容易维持较高程度的政治集中。

我们还可以从一个更简单的视角来进行解释。假设没有灌溉系统将大河的水引向干旱的田地，那么这些潜在的良田本身的生产价值是大打折扣的，甚至根本就是荒地。正是人类通过劳动修建了灌溉系统，灌区才会成为一片沃野，也就是说，土地的价值依附于灌溉系统，土地已经不再是决定生产能力的最终生产资料。不要忘记，根据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分类，灌溉系统本身也属于生产资料。因此，我们尽管不能武断地认为在灌溉农业区灌溉系统就能成为首位生产要素。但可以相对保守地讲，真正控制生产的人，并非是控制某块土地的人，而是控制整个灌溉系统的人。也就是说在灌溉农业区，决定社会权利关系的那个核心生产资料（自然也是生产要素）发生了变化。大河两岸的大型干旱/半干旱灌溉农业区所依赖的水利工程往往规模庞大，不像那些村社就能够完成的小型储水工程一样在微观地理上与其服务的农田在空间上重合。这就削弱了土地在劳动生产中，进而是社会关系构建中的主导地位，导致灌溉农业区更容易成为成为一个集权统治的核心，而难以形成封建制度。

最后，我还是想再简单谈一下把商贸因素引入人类历史发展规律的问题。不得不说，在研究人类历史变迁的时候考虑商贸因素这件事几乎和社会科学本身同样古老。问题在于，人们在过去很大程度上得出了与事实相反的结论，即商业流通能够刺激所在社会以更快的速度进步，甚至实现发展阶段的跨越。然而，当发达的商业流通出现在一个相对落后地区时，我们不能忘记当地原本的社会形态就是落后的。商业流通不会直接作用于生产

力，甚至不会直接作用于生产关系，它对于两者即使有提升作用也是附带的。对于商业活动的参与者而言，他们首先关注的一定是商业活动能否顺利完成，在别国的地盘上节外生枝并不明智。因此，对于前现代那些因为贸易兴起的国家而已，贸易流通对国家能力的提升是主要的，相比之下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提升是次要的。商贸因素增强了国家能力，而国家能力从来都不是只做好事。实际上人们不难观察到本文中所举的许许多多的贸易型伪古典国家都面临一个问题，那就是任何已有的体制都有保全自身的倾向，国家能力的增强非但没有有益于发展，反而很可能阻碍发展。

在今天这个工业社会，重要的资源输出国尤其是能源输出国可以视为古代社会的那些占据交通要道的贸易型国家。理论上他们可以获得巨额外汇，他们可以为国民提供有力的福利保障，他们可以引进人才，他们可以往教育，文化，科学等领域进行数目惊人的投资。但是实际上呢？在俄罗斯、利比亚、伊拉克、伊朗和委内瑞拉，曾经发生过什么事，现在又正在发生什么事？即使是沙特、阿联酋和卡塔尔这些美国的盟国，他们的人均 GDP 确实够高，但是是否能够和西欧发达国家等量齐观呢？落后的社会形态是无法有效利用流通中的财富的以提高社会效率的，它反倒更习惯于用这些财富去巩固自身的统治。这也是我们为什么经常看到贸易型伪古典国家在遭遇国际贸易路线出现重大变化之后，原先的繁荣便立刻烟消云散，社会没有发生长足进步，而是陷入了持久的动荡和停滞。

十三，心得和反思

写到这里，主要的研究内容就全部结束了，这真是一段漫长的，时刻调动着我情感的旅途。虽然我这么说可能会被读者嘲笑，毕竟我自己的专业学得也谈不上出色，但是我还是想以一个数学系学生的观点说，当我完成对于人类历史特别是古典时代和中世纪历史的梳理之后，让我对于自己的结论有自信的不只是我考察的全面性和方法的科学性，还有一个原因是结果的“美”。现在我们看到了一个崭新的，人类社会发展的统一图景。我们不否认多元化的存在，实际上我们的确看到了不同地方，不同民族所经历的历史进程具有明显的差异，这种差异和自然地理的特征一起创造了人类世界丰富多彩的文化。我们甚至也可以大方地承认这种差异对于整个人类来说具有益处，而不仅仅是在许多地方造成了悲剧性的后果。试想一下，如果全世界所有地方的人类文明起步在一起，发展速度相同，那会发生什么呢？那么他们必然一起经历一个光辉的古典时代，然后一起走向封建化。如果封建化进程在全世界同一时期发生，那么古典文明的很多成果确实会在一个社会解体的阶段被破坏和遗忘，这当然是很遗憾的。同时人类想要通过中世纪的社会重构走向近现代文明也会慢上许多。在现实的历史中，当西罗马帝国在封建化中崩溃时，中东地区的古典帝国却以各种形式又顽强地生存了几个世纪，它们确实在保护，继承和反映西方古典文明的成果上做出了很多工作，最终使得封建欧洲得以在复兴的过程中受益。日本也是同样的，虽然中国的官僚复辟对于中国自己显然是灾难性的，但是唐宋时期中国仍然繁荣的经济文化对于日本的发展当然起到了推动作用。如果中国正常封建化的话，那么日本与中国的大规模交流可能至少要推迟到十世纪，也就是等到中国自己进入中世纪盛期才会发生。日本还能够相对独立地发展成为现在这样的发达国家吗，恐怕是不太可能的，就以日本文明起步相对于中国的落后来看，它虽然未必被某个中国的封建政权征服掉，但是绝对不可能达到本位面的国际地位和历史地位。

因此，哪怕我对于拜占庭统治者从来不放过任何一个嘲讽和批判的机会，更遑论对于复辟官僚时期中国的专制统治者。我也不敢说这些各种各样偏离了一般人类社会发展进程，即历史序列的国家没有造成任何有益的影响。我们必须强调的是，在古典社会走向封建社会的过程中因为自然经济兴起和城市衰退的确有很多技术和文化存在退步的可能，因为它们现在因为没有赞助者和用武之地也传承不下去了。就好比高丽的青瓷一样，现在所有人都知道朝鲜李朝的瓷器水平甚至不如高丽时期，难道是朝鲜人变本了吗，并不是，时

代变了而已。像中国在古典时期在金属冶炼上取得的惊人的进步，原本在很大程度上就是集中化的官营生产所造就的，如果中国真的封建化了，那么金属冶炼水平和规模在封建化早期在就一定有很大的可能要退步。不难想象，如此周边国家能学到的技术和文化就少了。现在的欧美西方国家和日本的确应该为他们奇迹般的成功感到自豪，却也不应该忘记他们的成功中有哪些“失败国家”的功劳。所以我从人类历史发展的观点认为，发达国家对于人类社会的确负有更大的责任，它们不应当把实现和保卫现代文明只视为自己的事业，而应当视其为属于全人类的事业并且想办法担起这个使命。因为从客观角度来说，发达国家的成功是内外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事实就是，一些国家的失败导致一些国家更加成功。

1，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人类社会受统一的科学规律支配

多元化的背后浮现出的是一种统一的科学规律，这种科学规律最直观地表现在历史序列上，即人类社会依次进入的六个历史阶段。每一个社会基于一定的社会存在表现出不同历史阶段的特征，这些特征随时间的演化过程符合历史序列所标定的顺序。在特殊的情况下，一些社会的发展会偏离历史序列，但是无法实现对历史序列的超越，后果只能是灾难。我认为人们需要时刻谨记的是，不同民族和地区之间没有什么不可逾越的区别，大家都是现代智人，差别再大又能大到哪去呢？的确，不同地区在漫长的发展中演变出了独特的文化。但是我们现在所说的“文化差异”，有多少在本质上根本就不是文化差异而是历史进程上的时差呢？这一点是多么可笑的事情！在中国，在日本，在欧洲，在美国，人们到处在谈论着这些荒谬的观点，完全忽视历史阶段的变化去玩“朝代斗兽”的游戏，把社会发展的结果安在统治者个人头上，我相信任何对于历史讨论区有所了解的人都不可能忽视这一点。甚至在我读的书里面，中外学者犯这样错误得如过江之鲫，由此则知这样的事情有多么普遍了！

想一想吧，各位！有多少人认为古典社会的君主驱逐外夷，开疆拓土是英明神武的回报，古典时代晚期的君主丧土失地就是无能的表现？我们当然承认一些君主的能力确实比另一些要强，但是古典社会的帝国能跟古典时代晚期摇摇欲坠的帝国有任何可比性吗？在古典帝国的鼎盛期，统治者庸碌一点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造不成损害：在古典时代晚期，即使是代代明君帝国也难以挽回局面。

有多少人把两个国家的胜负视为君主能力的对决？库思老一世和库思老二世在与拜占庭的战争中大放异彩，真的是主明臣贤的功劳吗？有没有可能是拜占庭已经封建化，而波斯才刚刚进入古典社会呢？贵霜帝国的迦腻色迦一世能够越过帕米尔高原把统治延伸到天山南麓，是这位皇帝不可一世还是贵霜人远胜汉朝？有没有可能是因为贵霜的古典帝国正处于鼎盛而东汉已经封建庄园遍地了呢？

有多少人把一个国家一时的社会现象当作当地的文化？高丽政权面对辽金帝国能够不落下风，朝鲜王国被丰臣秀吉打到丢盔卸甲，那么朝鲜人到底尚武还是不尚武？汉朝人能倾上百万军队与匈奴对抗，宋朝人只希望花钱买来的和平是更加经济的，那么中国人到底爱不爱好侵略？事实就是这些问题根本不值得回答，随着历史阶段的变化社会已经不一样了，社会意识的偏向性能一样吗？我不是嘲笑西方人，但是你很难想象就是这些人居然几近征服了世界。欧洲人到达哪里，就把他们现在看到的当地社会的特征视为当地文化的特征，要说这在地理大发现的时候这么认为也就罢了，可是有多少西方人现在还这么相信？

有多少人把社会运动的结果解释成为文明化或者文明的特质？明明本质上是少数民族选择官僚化从而必然丧失本民族特征，结果被中国官方解释成为汉文化同化能力强大。这种笑话原本就是骗本国人，结果多少外国人一个个像天真的鱼一样咬上了直钩？最为让人啼笑皆非根本不知道该说什么好的是，似乎真有一批西方和日本的学者相信这件事，他们究竟在想什么呢。

只看学术界或者互联网上的这些论断的确没法直观地感受到它们有多荒谬，所以我用一个笑话来表现世事的荒唐。一个人见到了一群幼儿园里的孩子发现他们很多还在尿床，于是说这个叫“儿童”的民族盛行着一种尿床文化；一个人见到了一群养老机构里的老人发现他们很多人患有阿尔兹海默病，于是说这个叫“老人”的民族盛行着一种痴呆文化。实际上，如果现实中真的存在这样的妙人，那么肯定不会有任何人不把他当傻瓜。这个傻瓜看到孩子们尿床，只是因为儿童还没有长大；惊讶于老人的神志不清楚，也只是他自己还没有变老。人生不同阶段当然具有不同的特征，这不是人和人之间的差异，而是不同年龄之间的差异。然而只要我们随便看一眼对于人类历史的讨论就会发现这样的傻瓜行为究竟有多常见，这对于人类认识自身的事业是一件非常可悲的事情。

因此我真诚地呼吁，虽然大概也很难有人听到，在描述历史时尽可能采取“各地方的历史序列”这样的称呼，完全去掉西方中心论的时代划分。就比如现在学界在讨论公元 8 世纪的阿拉伯帝国史，还非常喜欢采用“中世纪早期的伊斯兰政权”这样的说法，它会在无形间误导读者甚至是研究者自身。的确，公元 8 世纪对于欧洲来说已经是中世纪了，但是在中东特别是原波斯帝国境内古典社会仍然存在，古典的官僚体制仍在运作，封建社会还未出现，这算什么中世纪呢？那就应当毫不犹豫地说八世纪的阿拉伯帝国是一个古典伊斯兰帝国或者中东的古典帝国。在看到更加落后地区的时候，西方人表现得更为傲慢，6 到 15 世纪的非洲也被称为中世纪非洲，可是非洲到底有几处地区出现了封建社会，这又没人在乎了。在有关中国的问题上西洋人和东洋人一般糊涂，欧洲人把唐帝国和宋帝国都认为是中世纪中国，这也就罢了，毕竟西方因其优势地位傲慢一点也是可以理解。但是为什么有些日本人会认为宋代是近世社会？这简直让人想破脑袋都想不通。

在讨论各个地区的历史时，特别是 1500 年之前的历史时，就应该依其自身的发展阶段来进行命名而不是采取一个欧洲标准，因为世界不同地区的历史进程在快慢上差异很大。就好比平安时代晚期实行院政的日本，就算现在欧洲都已经是中世纪盛期了，那我们也应该把这个时期划入古典日本。同样同时期的高棉帝国也不是什么中世纪东南亚政权，而是一个古典东南亚政权。如果一个国家明确地没有经历过某个历史阶段，那在命名的时候就应该没有这个历史阶段，而不是非要加上不可。如果某个政权或某地某个时期社会的性质难以进行准确规定，这个时候就应该毫不犹豫地使用欧洲的标准以标明时间。这不是说西方人就应该享有文化霸权，而是他们确实先进，毕竟西方文明经历过迄今为止全部的历史序列，因此其时间表具有最大的参考性。总而言之，中世纪等于 476 年到 1453 年或者 500 年到 1500 年这种说法应当有限度地使用，西欧在中世纪不等于其他地方也同时处于中世纪，其他历史阶段同样。只要我们有能力进行明确区分就应该进行明确区分，这对于西方人只有好处没有坏处，他们能够进行细致的区分对于认识世界其他地区是很有利的。而且采用“各民族的历史阶段”这种描述又不会有损西方的形象，这不是更一目了然地体现出其先进性了吗？我完全不明白为什么西方学者不这样做。

我作为中国人很难描述我对于西方人的观念有什么感受。但我认为他们太过强调自己的特殊性，真的有很多人相信只有欧洲和日本才有封建主义，封建主义不是一种普遍的现象。在我这样的非西方国家的居民看来，西方人根本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向现代的，他们宁可相信上帝，运气，天命或者是种族优势这些根本无法论证的因素，要么就是归因于文字，语言，宗教这些本身就是由社会存在所决定的因素。日本人在我看起来也非常不自信，明明在公元 1200 年前后日本就与中国在历史进程上分道扬镳了，但日本人（至少在我看来）还常常盯中国怀疑他们自己哪里做得不对。

他们仿佛就是不敢相信一个历史事实，那就是他们的祖先确实是有大智大勇的人，顺应时势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变革了社会存在，开辟了通向天下太平的道路。不是全世界各个地区在不同的赛道上，而是它们都在一个赛道上，但是西欧和日本彻彻底底地，毫无

悬念地赢下了比赛。这有什么好讳言的呢？在任何角度上看都是一部传奇史诗，足以让后人再传诵上千年。我即使作为一个外人都不得不非常仰慕封建武士们的武功，像镰仓这样的地方足以称得上是亚洲革命的心脏，如果有机会的话我也想去鹤冈八幡宫瞧瞧。

只有认识到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历史发展归根到底受到同一种科学规律的支配，人类才可能从根本上消除种族主义。不同族群现如今的发展水平千差万别，归根到底是因为历史时期社会存在和发展规律所决定的社会演变存在差异，不是哪个民族优越或者卑劣的问题。无论是被公认的优秀民族还是被人鄙视的民族，都一样被社会科学的客观规律囊括在内。决定他们命运的不是智力或者体力这样的“种族差异”，而是其经历的历史进程演变。在这种情况下，种族主义自然就失去了其土壤。衷心希望有朝一日世界各地的人民在用好奇的眼光打量彼此之时，能够意识到他们之间的差异不是因为种族或者“文化基因”这样荒谬的说法，而是因为他们经历的，现在所处的社会形态不同。从历史发展的意义来说，欧美国家和日本的确是全人类的榜样。

2，将古典帝国视为“重冈俊阜”是全人类的通病

在将近两年半甚至更久的时间里，我的确意识到对于那些误判了人类历史发展进程的人，无论是学者还是普通的爱好者，绝大多数也并不是被有益的宣传所蒙蔽，而是对于古典时期寄予了太多不切实际的幻想。如果一个人仅仅是盯着人类历史的一个阶段，或者是只关注世界上的某一个区域，那他真的很难逃脱这种思想陷阱。我自己也不例外，在 2022 年年终之前，我对于古典时代的认识跟世界上大部分人也没有区别。古典国家的光辉太过耀眼，那些负面的信息因为年代久远已经难以引起人们的注意。封建化早期的各种社会“退步”的现象又特别明显，如果说仅仅是城市衰退，商品经济萎缩这些也就罢了，然而我其实心里也知道对于发达国家的学者来说，有些涉及“政治正确”问题的现象的确不好说，就比如女性地位相对下降。

事实就是，天底下所有人，无论是属于什么民族，什么国家，或多或少都会有急功近利的倾向。这一点也不奇怪，而且不是多么糟糕的坏事，用最小的成本，当然也包括时间成本，去取得最大的收益是生物的本能，要是哪个生物没有这种本能那它早该灭绝了。站在今天的角度，只要对于人类历史发展进程不了解，没有意识到古典社会绝不存在直接向现代社会演变的可能，封建社会是发展出近现代文明不可越过的阶段，那就很容易幻想如果没有古典帝国的崩溃，科学革命，地理大发现，宗教改革和资产阶级民主这些事物会不会提前出现。我能看到科班出身的学者在这个问题上的确会冷静很多，最起码能够看出古典时代并非王道乐土，封建社会，哪怕是封建化早期也存在历史意义。可即使是很多学术水平极高，颇具名望的学者也总是不能直截了当地肯定古典时期仅仅作为一个早期国家到封建社会的过渡期存在，反之封建社会在人类发展历程中具有决定性。哪怕这一点在事实上看是如此的显而易见：像北欧这种根本没经历过古典社会的地区现在却是地球上最发达的部分之一。

从另一个方面来说，封建化虽然具有决定性，但是毕竟不是解决一切问题的灵丹妙药。在环境条件比较恶劣的地方，比如埃塞俄比亚高原和西藏地区，就是出现了真出现了封建制度也产生不了多少可以用于技术投资的社会生产剩余，少量富余的社会财富也被用来维持这个社会最基本的流通和公共服务。封建化太晚也是一个问题，就算封建化进程已经展开，但是只要本地社会没有自行的社会重构这一步，即达不到中世纪晚期的发展水平。那么当西方影响开始出现之后，该地区的封建化进程就会出现退潮，这不是指一种本质上的历史逆流，而是封建因素开始消失了。社会基层的共同体仍然薄弱，能够对抗专制政府的思想、意识和组织都不成熟，但国家所拥有的专制性权力以及基础性权力已经通过舶来的技术手段增长了，这显然跟近现代化相去甚远。在伊斯兰世界，南亚和东南亚，封建化往往以这种结局告终，它们的确有机会走得更远，但是欧洲人一来就只能“有心杀

贼，无力回天”。

虽然我知道犯这样的错误是正常的，我一开始也不是没有犯过这样的错误，但是我现在只要一想到世界上的许多地方的许多人都依然对于古典帝国抱有幻想，就会忍俊不禁。要说中国人怀念古典帝国也就罢了，毕竟说实话中国的历史进程早就偏到没边，而且百姓又受了上千年的欺骗性宣传，上当也是没办法的事。一个法国人或者德国人怀念罗马不奇怪，可是为拜占庭的灭亡感到惋惜算怎么回事呢？虽然这样说十分冒犯，但是在我看来，一个欧洲发达国家的居民怀念罗马帝国是正常的，但是如果为罗马的灭亡感到惋惜并且希望这个帝国延续至今，那就有一种因为没有皇帝能够行三拜九叩的大礼而感到膝盖不舒服的“美感”。更不要一些很多发达国家居民的祖先就是那些在封建化中立有殊勋的蛮族，这属于把祖宗平生功业给忘到一干二净了。中国周边国家也是这种认识的重灾区。日本人还好一点，虽然日本人作为中国二十个世纪的邻居对于中国的历史进程认识仍相当混沌这一点就很好笑了。但是日本所处的位置确实太过特殊，无论是在中华帝国朝贡体系存在的亚洲东部，还是在现代具有比较一致价值观的发达国家中，它总是显得有些异类。因此日本人多少会倾向于强调本国历史的特殊性并认为这是一件自豪的事，据我所知很多日本战国时期的大名都被视为乡土英雄。

韩国和越南的社会认知即使在今天仍然看起来很离谱：这两个国家都试图把来自中国的一些文化和传统强调成是自己的文化和传统。我十分奇怪，这些文化和传统到底是什么好东西让他们这么喜欢？我不想隐瞒这一点，每次在中国看到类似的新闻，尽管总有官方煽动民族主义的添油加醋在，但是韩国和越南总归是做了什么。我非常搞不明白这些东亚的传统文化到底有什么好争的？一群复辟官僚国家，不会真的有人觉得他们能生产出什么好东西吧！我看韩国和越南就如同一个贫民窟里的居民看到有人在贫民窟瞎转，把别人的垃圾捡来当宝贝一样。他们对于汉字的态度也是如此，既想划清关系又不想划清关系，什么好处都想占，因此整出来的很多事情让外人看了很无语。虽然我作为汉语的母语使用者对汉语肯定有感情，但是对于朝鲜和越南来说，废除汉字并非大逆不道，按照封建化的正常进程，本来他们就应该有自己的民族语言和文字，这件事是有历史正义性的，中国人没有理由对此说三道四。也不知道韩国人和越南人什么时候才能意识到中国的复辟官僚帝国还有朝贡体系对于整个中国周边地区都是一个惊人的祸害，既然已经独立，对于这些历史问题敬而远之即可，非要往前凑实在是显得不聪明。即使作为中国人我都不得不承“重冈俊皐”搞不好真有什么魔力，能让朝鲜人和越南人都认为“小中华”是什么好词。

朝鲜人对于明朝的态度在我看来也是一个颇具笑料的话题。据称在现在的韩国还有人认为明朝对于朝鲜有再造之恩，我难以想象都 21 世纪了还有“事大主义”。朝鲜人真可谓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他们聪明地看到了没有明朝干预自己难以在丰臣秀吉的侵略中幸存的事实，但是又不够聪明以至于没有看到是什么原因导致朝鲜被日本打得落花流水。一个统一的日本在当时强于朝鲜是肯定的，但是无论是从人口还是换算成日本的石高制来看，朝鲜的体量相当于大半个日本。再加上丰臣秀吉又不是让全日本的大名都参战，他也是优先派遣自己的嫡系进行扩张，怎么可能对于东日本大名没有一点防备。这样双方投入战争的力量按道理是基本持平的，日军需要渡海远征，朝鲜半岛也并非什么一马平川的地形，为何输成那个样子？原因在于朝鲜李朝也是一个官僚复辟政权，大明皇帝和朝鲜国王在朝贡体系中真正做到了各取所需，“复辟官僚国家的统治者联合起来”。双方互相为对方在国内进行专制官僚统治提供合法性，当然相对而言，肯定是明朝对于朝鲜国王的帮助更大。

朝鲜人从来不想想自己跟日本的历史进程从 5 到 12 世纪间都没什么明显差别，甚至还有一定的优势，怎么到了 16 世纪末就成了这个样子？如果朝鲜也和日本一样正常封建化，丰臣秀吉凭什么觊觎朝鲜啊？一个一千多万石的，山城林立的，还需要渡海征服的国家，

甚至从地理上看，这个国家的骑兵可能更强一些，毕竟马的质量差异是客观存在的。朝鲜还需要像历史上那样低三下四地向中国求援吗？这件事情本来就是非常搞笑的，朝鲜人自己在中国的影响下走上死路，然后遇到封建日本的时候只能让中国出兵凭借体量优势暂时击退日本。等到三百年后中国即使凭借体量也难以击败日本，朝鲜半岛就被日本吞并了。过程这么清楚，我是根本看不出来朝鲜老百姓有什么需要感激明朝的地方，反而有一万个理由去憎恨这个专制帝国。朝鲜国王当然会感激明朝说什么“永世不忘再造之恩”这样的话，但是这和一个普通的朝鲜百姓有什么关系？明朝的存在确实总体上让朝鲜统治者受益，朝鲜人民受益了吗？今天韩国好歹也是一个亚洲屈指可数的发达国家，而且以亚洲的标准来看已经是非常好的民主国家了，居然真的还有老百姓认为专制君主能代表自己的利益吗？由此可见世界各国人民的平均智商恐怕就没什么差异，如同中国人说的“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之所以一些林子中鸟的行为具有一些普遍的特征，这无非是由林子的性质决定的。

唉，虽然一个在中国生活的人考虑全人类的命运这件事听起来就滑稽可笑，毕竟我的祖国在十四个世纪前官僚国家复辟的那一刻就可以说亡了。但是我还是想在这里写下我的忧虑，看到的人如果想笑话就随意吧！

据我观察，从地理上看人类文明的中心在整个历史时期发生过三次大的转移，即大扩张，封建化和地理大发现及工业革命。或许这件事情属于老生常谈，但是谁都难以否认三次转移中新崛起的地区都是曾经的文明边缘。这或许反映了人类文明发展的某种困境，当一个社会在某一个阶段已经过于成熟，它的确主观地（一些阶层主观地）或者无意地已经制造了许多迈向下一个历史阶段的障碍，因此总是受到阻碍较少的边缘地区能够取得优势。于是这样一来我们看到了当代世界的一个困境：进步似乎“无处可去”了。首先是我们生活的这个星球已经被探索完毕，每一片陆地都清清楚楚，甚至连雨林中的原始部落也开始受到现代文明的影响，没有哪里能产生“新的边缘”。其次是经过社会阶段发展的几次过滤，那么只要历史没有终结，现在能够参加到竞争下一个社会阶段的国家已经屈指可数，就那么二三十个发达国家罢了。我们的确看到在大扩张时期和封建化时期，一些地方能够实现跳跃式发展一举反超曾经作为文明核心的区域。伊朗的雅利安人仅仅经历了非常短暂的早期国家阶段就膨胀成为古典帝国，中欧和北欧根本不需要经历古典时代就进入了封建社会。

但是那些事情都已经遥远，当欧洲人开始走向近世的时候，这个世界不同地方发展进程相差之间已经太大。不完整经历封建社会，非殖民地国家不可能进入近世社会；没有经过近世社会，非殖民地国家也不可能进入现代社会。思想解放和科学革命太过深远地改变了以往社会的面貌，现在恐怕没有人能够相信在未来能够引领人类历史发展的国家或者地方或者民族却连现代价值观都未能普及，我自己也不相信这一点。在 21 世纪，我们真的很难指望一个仅仅在技术所塑造的表面上属于现代社会，但其本质上还不知道停在何处的伪近代化地区通过跳跃式发展一下走到人类文明的前列，举起领导世界的旗帜。但西方国家和日本又能够将哪里视为新的边疆呢？即使美国迄今为止两个多世纪的历史确实创造了很多奇迹，我也承认这是一个伟大的国家，但我也不会相信世界上有任何一个国家能长盛不衰。谁能够接替美国的位置？过去很多人认为是中国，但我可以很明确地说绝对不可能，那种情况跟直接毁灭人类文明没什么区别。在发达国家中，原本处于次一级地位的英、法、德、日能挑起这副担子吗？欧洲人曾经领导过世界，他们难道还能再领导一次吗？还是说美国真的能“自我革命”坚持得更为长久呢？又或者将来地球上会出现一个真正的联合政府，但是这个“地球国”又怎么解决自身各个部分发展进程千差万别的问题？又或者埃隆马斯克这样的冒险家的确有其道理，不要再盯着地球这一亩三分地了，如果能够登陆火星，新的边缘地区不就马上出现了嘛！但是站在 2025 年这个时间点，大规模移民外星似

乎还太过遥远。

B 在 25 年初有一次跟我聊天的时候也谈到了这件事情，我们说完之后笑了好久，毕竟这个话题怎么看都是替西方和日本操心。不过我后来觉得事情可能远远没这么悲观，我们生活在当下的历史进程中，的确很难判断历史这条河流将奔向何处。当年封建化刚刚开始的时候，西欧和日本的知识分子无不痛呼天下将倾，但是在千百年后的今天回望当年，他们所站立的位置正是天下平定的起点。

3，历史学家对于“侦破大案”的困难缺乏谨慎和认识

读者想必还记得我本科和研究生的专业是数学，没有受过社会科学领域一点半点的科班训练。我最开始研究这些宏大命题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试图搞清楚为什么中国社会会变成我看到的这个样子。尽管我在很小的年纪就喜欢读中国的史书，当然那个时候还非常借助于白话翻译版本，可是我必须承认在我刚上本科时根本不怎么考虑历史问题。现在我回忆起来觉得当年很幼稚，我曾经确实认为了解社会变迁只需要考虑短时段内的历史就够了。是什么力量让我起疑呢？回答是我天天听到的宣传，天天学到的理论和我天天见到的事实总是对不上。我发现社会科学和我学习的数学专业区别真的很大，数学专业讲的就是形式逻辑，它根本不需要什么实验来证明。相反，社会科学中的每一个理论无论听起来多么合理，多么令人信服，真正能证明其有效的必须是事实。那时我开始感到社会科学当然离不开科学理论，但它更像一门实验科学，仅凭形式逻辑做出判断是非常危险的。

不久之后我就意识到了这门独特的实验科学跟自然科学中的实验科学比如化学相比有多大的区别。对于自然科学来说，只要技术条件足够，我们就可以设计实验，记录实验结果，也可以根据别人的论文重复实验。但是对于社会科学来说，难道我们真的拿一个社会做实验吗？一方面是可行性的问题，比如说在 21 世纪我们不可能再让一个几百万人口的社会模拟一下封建化初期几个世纪的历史进程。另一方面是具有极大的危险性，自然科学实验基本上都可以有效得到控制，但是拿一个社会做实验怎么保证上百万人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呢？这是一个很关键的点，我们既然不能设计实验和重复实验，就不得不挖掘那些已有的实验结果，也就是人们常说的“历史”。暂且压下人文关怀不谈而仅功利地讲，人类的历史就是一页页人类社会一切实验的报告，历史学就是辨别和分析这些实验报告的学问，历史学家就是辨别和分析这些实验报告的人，历史学方法就是辨别和分析这些实验报告的方法。只有精确地辨别这些实验报告的真伪，清楚实验数据之间所隐藏的关系，找到那些珍贵的独一无二的样本，提取出良好的对照组，尽可能还原这些实验进行时的情况，我们才能看到这些实验背后所揭示的有关人类社会发展规律。这些实验报告作为事实的支撑是任何理论推导都代替不了的，因此我就不得不关注人类的历史，最初是自己国家的历史，然后慢慢地需要把全世界的历史都了解一些。

可是即使这样的事情仍然没有按照预想的方向发展，我很快意识到我不是打开一个尘封的仓库，然后从里面找到很久以前的记录进行研究，而是“卷进”了一个案件当中，一个关于人类来路的惊天大案。从 2022 年 10 月开始，我发现历史研究或者更大一点的社会学研究绝非只是和资料做斗争，而是破获一群水平不同的犯罪团伙所犯下的一系列案件。为什么我采取这样的比喻呢？因为我从我自己几年以来积累的经验出发，认为从刑侦的角度研究历史的确是有好处的，并且历史研究比刑侦很可能难度更大。有如下几个原因。

第一，历史研究不是在档案室里找档案。档案室里的档案都是按照时间顺序排列的，但是在历史研究中，我们先了解的事件在因果链上不一定早于后了解的事件。这一点与案件侦破时是一模一样的，难道先发现的证据所指向的事件就比后发现的证据早吗？肯定不是如此。更何况在调查中侦破者总会遇到新证据，有的时候新证据的出现会把原先的逻辑链完全推翻，这再正常不过了。然而，一个破案团队在侦破案件的过程中往往精神高度集中，时间持续得也比较短，因此警察和侦探总是能够在意识中牢记这一点。历史研究的过

程本身涉及的时间跨度就很大，很可能一个证据发现很久之后才有另一个证据，这期间或许经历了好几代人。那么早前的证据就很容易被赋予过高的优先级，使得学界形成某种先入为主的观念，想要破除这种观念就很困难了。

第二，就像我在之前已经说过的，历史文献甚至考古证据都可以“说谎”，这一点跟案发现场取证时是一样的。哪个侦探能够保证目击人的证词都是实话？哪个警察可以确定每一处痕迹都不是罪犯故意留下误导案件侦破的呢？这种毫无防备的天真在西方历史学家（日本也一样）身上体现得尤为明显，我不是说西方的历史文献就一定多可信，但是据我观察他们似乎完全没有见过一种长达上千年的，有组织，有目的，系统性的造假运动。如果侦探和警察不假思索地相信每一段证词，每一处现场证据，那么他们就没有理由不被高智商和高执行力的罪犯所欺骗。

第三，比侦破案件更为困难的是，历史研究非但不可能真正抓捕什么嫌疑人，对他进行审讯。这个嫌疑人反而可能一直存在，并且有意地对历史研究进行干扰，相信到这里大家都知道我在说什么。这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想一想在小说中如果罪犯势力颇大会怎么样，那么他不但拥有充足的造假手段，脱罪的办法，而且当然会对案件侦破进行干扰，他有什么理由不这么做呢？嫌疑人有没有可能伪装成受害者叫冤？有没有可能回到案发现场进行捣乱？至少不能排除这种可能。

第四，警方在破案时至少可以强行保护案发现场，但是历史学家能怎么做呢？实际上能做得非常有限，案发现场太大，太多，甚至很多时候在被认出来之前根本不知道在哪。相对集中的，信息密度大的证据，例如文献容易被销毁和篡改；而众多分散的历史遗迹又难以进行全面的保护。不同于实际的案件，案发现场的物证对于普通人来说能有什么经济价值？除了有特殊癖好的罪犯，有人会收藏杀死受害人的刀或者受害人的衣物吗？可是历史学家面临的情况不一样，考古发掘出的文物来说是真的可以卖到高价的，因此与案件无关的人员也可以出于自己的利益破坏现场。据我所知，无论在全世界的哪个地方，文物走私都处于一种屡禁不止的状态。就算文物被追回，它身上所承载的信息也已经损失了太多，比如这个文物曾经是以什么样的姿态和什么样的其他文物一起摆放在什么样的位置？盗掘者显然不太可能关心这种问题。然而，对破案来说，这种信息甚至会比文物本身更重要。对于那些暂时难以保护的文物古迹，现在的考古学者只能尽可能地留下图像和文字记录，当然现在技术先进了能够 3D 建模，他们的工作是十分辛苦却很有意义的。人类历史的实验报告消失一份就永远少了一份，谁能保证这份报告不是揭示真理的钥匙？可是一旦失去就不会再有人知道它的价值了！

第五，案件侦破和历史研究在涉及的时间跨度上有天壤之别。对于历史学家来说，新的信息总是在覆盖旧的信息，这是绝对无可奈何的事情。没有人有权力要求一个国家说：立刻停下不许发展，维持现有社会状态 500 年不变！不但实物证据会磨灭，人们的记忆也会模糊。一旦社会存在发生巨变，几个世纪之后，人们对于上一个时期的记忆就会变得极其模糊，这个时候虚假的记忆必然大行其道。我每每想到马克思、恩格斯当年做出的论断就感到惊诧，可是却不得不承认这又不只是他们两个人的问题。那个年代有多少人肯定地指出了资本主义的罪恶和肮脏，问题是难道前工业社会，资本主义诞生之前的世界是什么王道乐土吗？人们当然可以批评英国的工厂雇用了如此之多的童工，但是我想说的是那些孩子如果生在同时期的清朝，他们恐怕早就饿死了，而女孩子甚至很可能刚出生就被杀害！资本主义让人们彼此之间陷入用金钱衡量的冰冷关系，难道在资本主义出现前就是大同社会吗？在饥饿如影随形的年代，人与人间又有什么伦理道德可言？那个时候德国距离中世纪晚期过了多少年呢？也不过三个世纪多一些。但是中国已经在复辟官僚社会度过了十四个世纪啊！人们现在只能凭借文献和考古证据重构的想象和相似社会的类比来理解更久远的古代中国了。

因此我认为社会学研究者特别是历史学家或许真的应该学习一些刑侦的方法，他们想必也会对自己被欺骗感到耻辱吧！最起码应该提高警惕心，总不能什么话都信，什么事都认为是真的，一定要坚持自己的思考和判断啊！很多结论应当三思而后言，毕竟社会科学直接关系到了人类的福祉，不让自己的错误使百姓受难是最基本的義理。

4，关于“中国大案”的一些看法，以及我为什么浅谈明清

最后我想再谈谈这九百个日夜中我关于自己所看到的“中国大案”的感触。我认为中国历史所隐藏的这个惊天大案对于全人类的确是拥有很大价值的。这一方面是因为它的漫长、庞大、严重和隐蔽：在长达一千四百年的时间里，可能有三、四亿甚至更多受害者直接或间接因为复辟官僚制度死亡。他们有的死状极为惨烈，更多的人是在真空一般的寂静中死去，连一声呻吟也没有。对于绝大多数中国人而言，我们的生命几乎没有任何意义，从出生之日起就可以望见人生的尽头。中国的官僚复辟对于整个人类历史产生了关键的影响，直接改变了人类文明的整体发展格局。这场光天化日的行凶有过如此多的目击者：最初中国北方的游牧民族、朝鲜人、越南人和日本人，然后是印度人和穆斯林，在更晚的时候欧洲人到达了案发现场，最后出现的是美国人。这些目击者们有的自身也卷入了案件，有的明显发现了怪异之处，但它们最终都没有还原出案件的始末。

更重要的或许是这一重大历史事件的复杂性。美国知名汉学家孔飞力先生（Philip Alden Kuhn）有一部非常有名的作品《叫魂：1768 年中国妖术大恐慌》，这本书在我看来视角是非常棒的。从我对中国历史的认识来看，如果说隋、唐、五代和宋这将近七个世纪间官僚复辟体制与封建主义进行拉锯并最终基本消灭后者的历史还主要是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那么等到明清帝国以来的六个世纪间，复辟官僚制度完全稳固，封建主义不再对其构成任何威胁，整个复辟官僚社会的发展就已经彻底陷入了一种诡谲的状态。人们既不知道复辟官僚制度是怎么诞生的，也完全不明白其存在到底有何意义，但是却因为它世世代代生活在莫名的恐惧中，又不断地为它寻找存在的合法性。

如果我们把复辟官僚制度视为人类历史中的一个残忍的凶手，那么它究竟是什么模样呢？中国的最高统治者和官僚们是它吗？好像不是。官衙是它吗？好像也不是。社会意识是它吗？好像还不是。怪异的地方就在这里，我们明知道复辟官僚制度残害了数以亿计的百姓，但它到底是怎么动手杀人的？

我们打一个比方来解释这种现象。想象一下一个孤立的社会中普遍信仰某个邪神，这个邪神就是复辟官僚制度。在人们的潜意识中，这个邪神比任何人能所想到最邪恶的造物还恐怖，它依靠吃人维持存在。基于这样的观念，整个社会组织成一个高度等级化的邪教教团。人们想方设法让别人成为供奉给邪神的祭品，而使自己得以逃脱。在这个教团中地位越高，就有决定更多人成为祭品的权力，同时能让自己变成祭品的人也会少一些。实际上任何在中国社会生活过的人都不会忘记这一点。正如同中国的一句名言所说：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那么为什么要当“人上人”呢？因为在中国社会不是你被吃，就是我被吃，当人上人就是为了让别人被吃并且避免自己被吃。然而在复辟官僚社会，全世界没有任何家族能够长久获利，就算是皇帝也不得不胆战心惊，甚至依旧免不了被吃的一天。在中国，即使是皇族的生命也很难说有任何意义可言，他们除了扮演官僚系统的齿轮以外几乎没有什么别的功用。比较一下中国复辟官僚时期王朝的国祚和欧洲与日本那些封建王朝所经历的漫长岁月，这一点当然是显然的。

人们出于对邪神吃掉自己的担忧，发疯一样残害自己的同胞。可是站在一个外部观察者看来，邪神本就是不存在的，吃人的无非是人罢了。如果人人都不认为这个邪神真的存在，那么自相残杀就是完全没有必要的蠢事，这种人人互害的教团便会消亡。实际上这就很像现在的世界上普遍存在的一些小成本恐怖片：一群人因为一些超自然的因素，比如说未知能量，奇异磁场和致幻毒素陷入了一种集体癔症，进而把彼此视为鬼怪相互攻击。

这样一来我们就多少看到了中国大案所蒙上了一层充满了神秘和恐怖的阴影。我认为明清帝国的确已经发展到了这样一种程度，中国人，这样一个长期占据世界人口四分之一的群体，陷入了持续数个世纪的集体癔症。他们对于世界的看法处在一种奇特的幻觉当中，以至于在不在这种幻觉中的外人看来其表现已经与人类有很大差别。这就是我为什么非常赞赏孔飞力先生的《叫魂》，他作为学者无疑拥有天才般的直觉，用一个既刁钻又典型的视角通过这种集体癔症的一次爆发触摸到了其存在。

因此读者应当也能够明白我为什么在写这份记录的时候非常看重古典的中国和一定封建化的中国，也就是公元前二世纪到公元六世纪这八百年的历史；比较关注前期复辟官僚国家，也就是唐宋将近七个世纪的历史；但是对于明清以来的后期复辟官僚国家的历史倾向于一笔带过。这并不是我认为明清史研究缺少价值（当然就如我之前说的，研究明清史对现在的中国人而言过于沉痛，在情感上负担很大），我打一个比方读者自然能明白。假如现在世界上出现了一种致死率接近100%的恶性传染病，在最初的传播被世界关注到之后，现在大家都知道一个人得上这种病几乎就不可能活了。那么对于在医院隔离区里的患者来说，难道我们就应该放弃对病人的监控和治疗等他死掉之后赶紧处理尸体吗？显然不是这样。尽管患者确实已经走到了鬼门关，但是不代表这种病怎么致人死亡的信息我们不需要了解。要想对抗这样一种恶疾，人类所需要知道的不仅是它的传播方式，同样也有它的发病和致死机理。中华帝国的历史特殊就特殊它是一个如此典型和庞大的感染样本。我想问，大家同样为人，今天世界上哪个国家敢说自己一定不会遇到中国曾经遭遇的厄运？恐怕是没有的。因此晚期中华帝国的历史自然极有意义，而且外国学者对此已经付出了很多并且取得了极大成就，没有什么比这些消息更令人欣慰了。然而就像我在这一小节表明的，研究晚期复辟官僚社会已经超出了一般的社会历史问题，复辟官僚体制的影响已经无孔不入地出现在整个社会的所有方面，就如同病毒已经扩散到全身一样。要想把这段历史研究清楚必然需要很多学科的共同参与，例如社会心理学，这对于任何个人甚至一个小团队都不可能做到。我在处理的时候不得不谨言，并且期待更多的成果初现，希望读者能够理解。

5，人们总是忘记时代在变化，由于望文生义而犯下刻舟求剑般的错误

另一个在我看来尤其困扰人的问题是文字游戏，无论一些词语的含义是有意还是无意被混淆的。我认为太多人在看待历史的过程中忘记了时代本身的变化，同样一个词语在不同的历史使其指向的概念可能差别极大，无论是国内外这样的误解屡见不鲜。就拿我说过不知道多少次的中国王朝周期律为例子，我可以很肯定地讲，即使在今天中国能分清汉朝灭亡和明朝灭亡的原因截然不同的人也不到万分之一。几个政权都存在了两三百年灭亡了，这不代表令其亡国的原因是一样的啊！古典社会存在的时间有其限度。因为封建化导致的帝国解体和复辟官僚制下社会生产的崩溃显然就是两回事。或许人们会说汉制作为一种古典官僚体制掠夺性还是太强了，东汉末年的起义和军阀混战对于人口和社会生产的消灭太过显著。但是无论如何古典中国的灭亡都是封建化进程的一般结果，跟复辟官僚时期的王朝周期律是很难说有关系的。

宗教和思想学说（像儒学这样广泛的思想学说）更是刻舟求剑的重灾区，虽然说有经验的学者能够进行区分，但是包括学者在内，我感到人们还是缺乏对于这些意识形态方面的概念缺乏分段的潜意识。就好比同样都是儒家学说，汉代的儒学跟明清时期的儒学差异极大。同样都是佛教，在同一个地点早一些时属于古典宗教，晚一些时就变成了封建宗教；在同一个时间，一个地方的佛教是古典宗教，另一个地方的佛教可能是封建宗教。虽然说我向来承认自己对于宗教了解有限，毕竟在国内各种宗教的地位还是非常微妙的，宗教问题事实上很敏感。不过我依然认为人们可能太注重教义上的区别了，并且把一些哲学问题的分歧视为教派分裂的主要原因。根据我浅显的观察，这一点真的很值得怀疑。

毫无疑问哲学问题的分歧会使得学派分裂，然而宗教毕竟不是只由一个社会中极少数知识分子所构成的学术团体，它在一个相当广大的地域内拥有众多的信众和复杂的组织机构，与统治者保持着密切的关系并且在社会生活中扮演重要角色。因此越是主流的宗教的诞生、分裂和消亡就越有可能是社会存在发生变化的结果，教法上的变化反映了宗教对于环境的适应。而教义上的分歧虽然也可能反映社会的某些变化，不过在有的时候可能仅仅是一个决裂的借口。有关宗教教义随着社会存在的变动而产生变化这样的例子，我们已经在论及伊斯兰教和佛教时找到不少了。

我认为天主教和东正教的分裂就是因为社会历史进程差异而造成宗教分裂的经典例子。诚然人们从“和子句”分歧上或许已经能够看出教义区别背后的不同社会现实。东正教坚持《尼西亚信经》的描述“圣灵是从父而出的”，而拉丁教会接受了“和子”的观点，认为“圣灵是从父和子而出的”。人们的确可以看到教义分歧背后的意识差别，天主教会认为教会有权根据时代的变化和理解的深入，对信经进行补充和完善。而东正教会则认为地方教会不能篡改普世教会制定的信经，更厌恶加上圣子之后圣父作为神性唯一源头的地位受到挑战。他们坚持圣灵只能从圣父而出，圣子是圣父借以创造万物的工具，并非圣灵的来源。作为一个中国的居民我的确不懂基督教，但是我所生活的社会环境和家庭环境又让我对于这个“和字句”有自己的认识。我想像我这样大部分在中国大陆生活的人都会有这种感觉：拜占庭的东正教如此否定“和子句”正是反映了专制官僚国家社会形态的观念，与中国统治者强调“君臣父子”的是一样的，除了至高无上的皇帝以外，天下没有第二个权力来源，礼制是永恒不可更改的。

然而即使没有这个“和子句”东西教会就不分裂了吗？当然不可能。东西教会分裂的本质在于整个基督教世界已经分成了两部分，西方已经是封建国家林立，而东方却仍然存在一个庞大的晚期古典国家。既然这两个社会分道扬镳了，那么在基督教分成东西两个部分就是必然的事情，两方都必须适应各自的社会，进而最终在教法和教义上产生不可弥合的差别。我可以很肯定地讲，所谓“和子句”即使从来没有在历史上存在过，东西教会一定会因为其他原因产生分裂，无非是信经的不知道哪个位置又产生了区别的问题。甚至东西教会分裂的时间都不会有什么差异，也会是在公元 11 世纪。原因很简单，公元 11 世纪的西欧已经进入中世纪盛期，封建社会已经成熟起来。而拜占庭经过马其顿王朝的统治又显现出中兴的假象，皇帝们自以为是地采取了不少去“封建化”的措施。就这么一来一往，东方教会和西方教会因为历史进程不同积累了几个世纪的矛盾不发生总爆发那真是咄咄怪事。对于在前封建化时期就诞生的世界性宗教而言，因为世界各地历史进程的不同分裂为古典宗教分支和封建宗教分支再正常不过了，东正教和天主教这一对与大乘佛教和上座部佛教这一对其实没有本质区别。

不过就现实而言，作为中国人我感到最离奇的事情还是“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这两个概念在东西方之间的差异竟然会被忽视到如此程度。我到很晚的时候才发现包括美国在内的欧洲和日本，绝大多数人竟然真的认为苏联和中国所说的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跟西欧国家所说的是一个概念！这未免也太傻到可爱了。抛开俄国不谈，中国的社会进程跟西欧存在少说十几个世纪积累的差异。因为复辟官僚社会不在历史序列之内，具体差异多大甚至根本没法估计。哪怕词是一个词，念起来一样写起来也一样，这能是一回事吗？马克思主义在欧洲是一种学说，共产主义在欧洲是一种想象的理想社会，但是在苏联这样的国家，类似的概念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为官僚统治寻求合法性。欧美在意识形态领域和苏联斗了超过一代人的时间，如果他们对此仍然不清不楚那这实在是让人费解。

6，技术进步对于各国人民相互了解未必是好事

在去年（2024 年）年底的时候，我在写作的时候发现了一个严峻的问题，那就是现代科技的普及并没有让各国人民之间变得更为了解，借助互联网扩散最快的不是科学的认

识，反倒是各种各样的刻板印象和谬误在人们的意识里被不断加强。这个发现在最开始时让我感到困惑，我最早给出的解释是互联网传播使得信息更加碎片化，人们不再有精力和意愿去进行长期的阅读和完整的逻辑思考，只是一味地去追求那些能够刺激自己神经兴奋的信息。然而很快我发现这个解释似乎有问题，原因是在互联网普及之前这种“技术越进步隔阂越大”的糟糕现象似乎就已经出现了。虽然我在国内很难阅读到足够多的地理大发现开始之后两个世纪里，探险家，征服者和传教士的文献记录。不过根据我对于明末清初时期来华的传教士们留下的作品，例如利玛窦的《利玛窦中国札记》，帕莱福的《鞑靼征服中国史》，和卫匡国的《鞑靼战纪》来看，这些西方来到非西方世界的第一批接触者未必对于当地的历史事实有多么清楚，但是对于当地的社会处于什么状态却有一针见血地准确观察。利玛窦先生对于明朝皇帝的出行给出了精确的评论，从中国君主出警入跸的情况来看，利玛窦说这位皇帝似乎不是在自己统治的疆土上出巡，而是跑到了死敌国家的土地上，因为他总是对自己的子民怀着无穷的敌意，也惧怕自己的子民以同样的方式看待他。帕莱福先生亲眼见证了清朝对于中国南方的征服，他同样极为精当地指出道，明朝相对于满洲这样一个庞然大物之所以被轻而易举地击败，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明朝根本没有封建骑士阶层。在接触开始的头几代人里，不只是中国，欧洲人对于几乎所有非欧洲地方都有一种极为精确的感知，这是今天都比不了的。

我所知道的这种强大直觉的顶峰就是法国思想家阿利克西托克维尔（Alexis de Tocqueville），他的《论美国的民主》在我看来是一个极为惊人的著作，整本书中五次提到了中国并进行了某种论述（中国只作为事件背景出现不算）。在《美国的民主政府》这一章中，托克维尔说：“我不会将类似于中国这样的国家称为富裕的国家，因为它们具有巨大的人口数，尽管中国的总财富大于荷兰的总财富，但就个体而言，中国人较穷，荷兰人相对较富。”在《美国人在科学领域关注实践多于理论的原因》一章中，托克维尔明确指出中国“自己熄灭了文明之火”。也是在同一章托克维尔提到了路易斯的观点，即中国人的数量如果在可预见的未来下降的话，那么至少他们没有像我所说的那样进步，也不像 60 年前欧洲各国所设想的那样强大。在《为什么在美国有那么多雄心勃勃的人而少有怀揣远大理想的人》一章中，托克维尔指出中国的科举制度压制了人们做出一番大事业的野心。而在《探讨联邦政府之前有必要研究各州的过去》这一章中，最为惊人的描述出现了，托克维尔说一位旅行家告诉他“中国人拥有安宁而无幸福，拥有产业而无进步，拥有稳定而无冲劲，拥有严格制度而无公共道德”，这个社会不具备任何继续发展的可能，当然他们这里说的发展显然是指正向的。

这太令我吃惊了，一个法国学者研究美国的世界名著，居然用短短几句话给出了迄今为止对于中国复辟官僚社会本质最为精确的描述之一，当年的欧洲人判断是何其敏锐！他们看到了社会财富的总量对于社会发展进程不具备根本意义，看到了中国的停滞和倒退本质上是自我毁灭，看到了这个大帝国根本就是泥足巨人，甚至能够看到中国在道光年间农业社会已经发展到极限，如果没有西方技术的介入，生态灾难和人口崩溃就是马上要发生的事。我们虽然不知道那位旅行家的姓名，但是他却直截了当地指出了复辟官僚社会的特征，即“治而不安”。这个社会看起来死气沉沉，缺少变动，但是每个人都处于极端的不安全感当中，上到皇帝下到赤贫百姓，大家害怕的事情无非不同而已，却没有一个人不感到害怕。这就是权力完全左右了整个社会生活却又完全无法被限制，并且在传递上极为不稳定的结果。

在托克维尔撰写《论美国的民主》这本书的时候，鸦片战争还并没有开始，那个年代的清帝国疆域辽阔，人口占了全世界的三成。这个政权坚决地执行着对于对外交流的限制措施，西方人几乎不可能进入中国内地进行活动，就算能去也是在指定的地点，有限的时间由官方人员陪同。清帝国甚至不希望外国商人学习汉语，让他们只能通过翻译与中国人

进行交流。从信息的传递速度来说，不要说能以光速传递，即使是蒸汽动力机械在当年的欧洲也非常有限。可是那个时候的西方探险家和传教士总是能够传递出这样准确的信息，即使放到200年后的今天也是让人赞叹不已的，为什么呢？

原因在于，那个时代太落后，以至于对于不同国家之间互相了解反倒成为一件好事。这个看似矛盾的关系隐藏在以下事实中，正是由于基础服务和技术手段匮乏，从1500年到19世纪，当西方人前往非西方地区的时候，特别是西方没有建立殖民统治的地区。他们要想长期活动就不得不依赖于与当地人建立稳定的社会关系，进而实际上参与到了当地社会复杂的结构网络当中。正是社会关系的建立和社会活动的参与使得当年的西方先行者们能够非常直观的，不受干扰的，感性地对于所在地区的社会形态做出判断。这就是奇妙的地方，如果我们看看利玛窦这样的传教士是怎么试图在中国传教，就非常注意到当年的国际交往与今天的不同。

然而随着西方科学技术的扩散，现在人们想要准确获得那个国家的信息已经完全不依赖于一定要到当地去一趟。甚至即使是国外旅行，也不再需要与当地人建立什么稳定的社会关系了，在手机APP完全可以实现翻译的年代，简简单单的雇佣和问路就可以到一个不是太落后的地区旅行一圈。而在日本这样社会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极端完善的地区，一个外国游客甚至可以几乎一言不发地就完成旅行。在现代条件下，人们似乎更容易接触到来自外国的信息，但是这既不直观，也可能受到干扰，更缺少感性体验。而最为致命的问题在于，一个人越来越难以了解另一个国家实际上的社会结构，这个社会到底依据什么样的逻辑运动？如果游客仅仅去看同质化的高楼大厦，交通设施以及一些广为知名的景点，这个问题根本得不到任何解答，即使去了一趟当地依然产生误解是大概率的事。就在这样奇怪的变化下，科学技术不是架起了不同国家之间相互了解的桥梁，而是又创造出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这个形容出自鲁迅的小说《故乡》）

于是我们还看到了近几年来出现的一个举世皆知的新闻话题，那就是西方发达国家因为移民变得十分紧张。原因在于人们发现新世纪的移民们的来源国往往在价值观上与西方世界差异极大，这从我们说明的历史进程差异来看是必然的。更糟糕的是，新移民们似乎没有那么容易融入西方社会当中，他们常常顽固地保持着原有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这样的新变化毫无疑问引起了欧美白人的担忧，同时也使得人们对于西方价值观的信心产生了某种怀疑：如果西方果真无比先进，那么为什么不能使新移民们接纳它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呢？我注意到不少学者已经指出了一个原因，那就是现代技术使得交通和信息前所未有地发达，社交媒体平台使得新移民可以与同文化背景的人群建立社群。这些变化使得新移民与其母国的联系比过去更加紧密，因此也就不那么轻易地融入所在国社会。那么这个解释的另一面也就呼之欲出了：科学技术的发展，公共服务的进步使得移民到了新的地方也不会再像近代时期那些漂洋过海的前辈一样具有不得不在新国家建立社会关系的需求。在现代条件下，处在发达国家的移民完全可以比较孤立地生活和工作，即使如此也比移民之前过得要好，那么他们看起来就必然更不容易被“同化”。我认为这样一种“现代技术加剧不同社群之间隔阂”的现象虽然非常值得重视，对于发达国家特别是发达国家中的移民国家来说更是很严峻的挑战，不过从这件事情上肯定是得不到“西方价值观衰败”这个结论。不谦虚地说，我在过去两年半里的见闻和思考对于解决这个问题是有很大意义的，正是因为人类的社会发展从整个历史时期看受普遍规律支配，许许多多国家在时空中相隔遥远的地方经历过相似的历史进程，普世价值观的存在才变得特别有说服力。

因此读者应该也能更加理解我为什么总是展现出两种看似矛盾的倾向，一方面我作为数学专业的学生比社科出身的学者要更加强调概念定义的准确性并尽可能明确其区别，另一方面我对于一些结论又会诚恳地写它尚且存疑。现在即使是没有互联网防火墙的地区之间都已经存在很大的误解，我在中国大陆查找一些资料的时候遇到的困难只能更大，况且

我毕竟没有实实在在地出过国。在寻找有关外国资料的时候，我已经竭尽全力去参考本国人的观点，从比较确定的历史事实中获得结论，对于已有的结论进行多方考察和对比，但是我肯定不敢说这样就已经能够排除掉错误。因此我对于研究中明显存在疑虑的地方就选择标明出来。读者阅读我的记录时也一定要带着批判的眼光啊！

7，关于当代西方世界的一点看法

虽然我作为中国人不可能多么了解发达国家的政治，但是在我看来，现如今在西方国家尤其是美国明显的政治极化（Political polarization）现象或许就与学界与公众对“现代性”仍然缺乏认知有关。我注意到当年奠定现在西方发达国家立国基石的政治文本中，对于现代性的讨论仍然是比较浅显的。例如在美国的《独立宣言》中，美国的缔造者们宣布“某些真理是不证自明的”，并没有采取直接的说教或者证明方式来说服人们。那个年代人们采取的办法是诉诸理性和自然法，共同经验与价值观，利用修辞技巧与情感共鸣，并且反复强调行动的必要性。然而社会科学毕竟是实践的科学，任何理论在叙述上即使再有说服力，逻辑上即使再严密，不经过历史的检验也是不足为信的。人不可能永远保持理性，来自五湖四海的移民难以拥有一致的经验和价值观，修辞和情感诉求调动的激情难以长久，而当年行动的必要性，随着时间的推移，也会被人们所遗忘。更何况任何社会的发展都不可能一帆风顺，经济发展遇到的困难再加上少数人的有意推动，民众就很容易怀疑自己国家立国的基本价值观和政治体制。

西方世界的现状在我这样的非西方国家居民观察中是什么样子呢？我认为西方国家既不自信又过度自信，这样看似矛盾的两种倾向互为因果。说他们不自信，原因是西方社会似乎无法从人类历史进程中推演出“现代性”的由来，从而确信自身的成功是长期发展的必然结果，并非短时段的事件能左右的。我的确理解他们的担忧，毕竟上个世纪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一直试图宣扬一种认为历史是一个有方向、有目的的演化过程的决定论观点，并且真的造成了极其巨大的破坏。但是这种恐惧未必不会演变成为一种“杯弓蛇影”的状态，这对于人类认识自身没有好处。如这篇记录所示，我们完全可以在不假定各个社会的历史演进具有统一的方向和目的的情况下探索可能存在的普遍规律。说他们自信，原因是西方社会既然演化到了现代社会这个阶段，却在连“现代性”都缺乏认识的情况下热衷于讨论“后现代性”（Postmodernity）。我也能够理解这种狂妄，毕竟冷战胜利和技术革命对于西方人的冲击确实太大。问题在于，如果人们连现代是怎么来的都不知道，那么又如何得知什么是现代之后呢？沉溺于对后现代性的讨论就很难不让进步派的观点在相当一部分人口看来过于离经叛道，这显然给予了保守派人士话柄。民众出于对“漫无目的且毫无节制的进步”的担忧和厌恶，就可能投入保守派的阵营，以至于使刹车变成倒车。

如果西方世界能够真正意识到自己其实连现代性都没有研究清楚，并且把目光放回到那些早就应该讨论出结果的问题上，那么导致政治极化的相当大一部分原因就已经解决了。诚如本记录所言，一旦我们通过对历史的观察认识到了统一的社会学规律的存在，这就足以大大增强人们对于普世价值观念的信心。西方人至少应该有一种坚实的信心，而不是像现在人们看到的一样总在自大和自卑之间摇摆不定。这样人们至少可以从思想上把过左的派别向后拉一拉，把过右的派别向前拽一拽，让已经极化的民主政治能够缓和一些。当然，要想解决民主国家所面临的困境最终还是要落实到经济上，这根本不是我一个外人能够置喙的。我在落笔写这样一份记录的时候，最初不过是想以世界各国为镜子照出中国的过往和现实。但是当我快要写完的时候，我发现对于世界上其他国家而言，中国何尝是不是一面能够照清自己的镜子。我现在发自内心地感受到人类各个国家、各个民族的命运是相连的，但是我们彼此之间相互了解还太少。大家在同一个地球村（Global village），但是看待对方却如同陌生人，由此观之全球化不是发展地太过了，而是还远远不够啊！

我之前几次提到为什么我坚决反对种族主义，其实我对于种族主义的观点就能和当今

西方社会的主流看法构成明显的对比。在我看来，反对种族主义首先是反对愚昧而非道德批判。人类迄今为止记录的历史的确表明，文明兴亡国家成败足以用排除种族主义的社会学理论来解释，种族主义在认知领域是完全无益的。如果一个人说某个种族优越，而另一个种族卑劣，那么这种差异体现在何处呢？事实就是完全体现不出来，再优秀的民族也没有超脱社会科学的一般原理，那些最被瞧不起的民族也是如此。当一个人频繁地把社会问题用种族主义的理论来解释时，他在事实上就放弃了对于真理的思考，其后果是灾难性的。要知道在我国历史上也曾有那么一段时间，无数事故都被人们归咎于“敌特破坏”。一个心里认可种族主义的人，几乎不可能对于自己生活的社会具有正确的认识，一旦让这种愚蠢之人掌握权力，恶果又怎么会恰恰只降到它认为的劣等民族头上。把对种族主义的批判限定在道德上，反倒是为其隐恶，因为那些同样干扰和劣化民众认知，但是在道德上更加温和的解释就很容易逃脱人们的注意，就比如说所谓的“文化基因”。把天下的成败利钝解释为不同民族固有的文化基因不同，和诉诸于种族主义又有什么区别呢？它们都是全然不可验的，所有的不同都可以解释为种族不同，文化不同以及人不同，最终的结果是什么也没有解释。

西方人如此痴迷于道德审判，却已经无法意识到已经与被自己审判的种族主义者没有差异了：两者同样都是在用一种非科学的过度简单的方法来看待世界。这不禁让人想起在我的祖国，中华帝国在明清时期的最后阶段里，士大夫们也是如此地热衷于道德问题。我确有一种感觉，我不怀疑当代西方发达国家的公民只要经受过合理的训练都可以多少理解西方先哲们的作品，但是他们已经不会尝试，或者更灾难性的是，他们已经不习惯于像柏拉图、培根、卢梭等人一样思考。现在人们只想要一个简单的，情绪化的答案。读到这里的读者或许会认为我杞人忧天，毕竟我自己也指出在封建化开始的阶段曾经就发生过这般事，谁又能说得清楚今天的西方社会不是在经历另一场“封建化”呢？但我个人仍然怀疑人类文明发展到如今，是不是还应该出现“理性的退潮”这样一个阶段。如果说西方正在衰落实在是过于危言耸听，那么我们至少也应该谨慎地指出：西方社会正在丧失一些曾经在过去数个世纪中支撑其建立优势的特征。

如果西方社会能够不沉溺于缺少坚实基础的后现代文化，而是转过头来认真地重新发现现代，他们自然就不会做出啼笑皆非之事。明明一千四百年来伊斯兰从来没有长久征服过一个基本完成封建化的地区，西方人面对伊斯兰世界却如临大敌。反倒是中国复辟官僚制度这样一种适应性极强，危害性极大的恐怖威胁，西方世界却如同盲人一样全然没有察觉。难道他们真的觉得自己的民主制度已经强大到足以百毒不侵，视中国人的千百年间所精进的统治、折磨和驯化人的手段于无物吗？他们真的有十足的把握防止这种让社会中的所有人，上到统治阶级下到被统治阶级都深受其害的体制出现吗？我看未必如此，毕竟世界各地的人类在本质上没什么区别。既然官僚主义的病毒能够把中国撂倒，那它就可能感染任何一个国家。很多西方国家认为中国是具有威胁的潜在敌人，但是它们根本不知道究竟能产生威胁的是什么。外国的亲华者不知道该亲近谁，反华者也不知道该反对什么。如果西方社会依然以如此傲慢的态度草率地看待其他与自身所处阶段截然不同的地区，那么它也最终无法认识自己。堂吉诃德是勇敢的，但总是像堂吉诃德一样攻击风车，就免不了会在浑然不觉中被真正的危险所吞没。

8，中国的命运

为什么要在最后再加上这样一小节呢？其实我本来是不想加的，因为我认为这个话题不但已经没有什么好说的，而且谈到就会让我感到非常难过。之所以仍然要把这个小节加上，原因是我想表明我始终没有忘记自己为什么会踏上这么一段漫长和孤独的旅途。哪怕就最初的目标而言，我所看到的回答是彻头彻尾的悲剧，但我依然会坚定地面对这些被我揭示的事实。

对于“中国是怎么走到今天这一步”这个问题，我想我已经给出了很好的回答，我也不想在这里再重复闻着落泪的结论。但是对于“中国接下来应该怎么办”这个问题，我现在确实给不出任何回答。一方面我必须承认自己的知识没那么丰富，对于很多现代的社会科学知识，特别是经济学了解得很少，只是通过一些翻译入国内的科普读物。我对于现在全世界最发达的这一批国家的社会状态知道的就更有限了，中国国内的报道当然充满偏见，我也不信哪个国家的新闻报道能够做到完全的客观中立。可是在有互联网墙的情况下，想要直接了解外部世界显然会有一个比较高的成本，我毕竟还有学业要完成所以不可能天天“出去”关注国际互联网的情况。

另一方面我也想说中国社会发展到这个地步，甚至已经很难再用“积重难返”这个词形容了，这是一个完全病入膏肓的国家。中国社会现在是如此的畸形，以至于连人本身都在被像动物一样驯化，丧失作为人类的基本特征。像这样的庞大且病态的社会去怎么拯救呢？一千四百年了，中国还具有任何迎头赶上的可能吗？从古埃及最后一个王朝覆灭倒推1400年，古埃及文明还处于第18王朝的鼎盛时期，现在人们已经只能通过博物馆和遗迹来瞻仰它了。虽然很残酷，但是我必须指出的是，整个人类历史上除非是在大扩张和封建化这样的转变时期，人们基本上看不到在历史序列中处于更落后状态的社会突然崛起，赶超先进社会的事，更不用提中国已经完全脱离了正常发展的轨道，到了一个即使是我都不知道该如何分类的社会形态上。曾经有一个朋友对我说，现在任何社会学里的词汇都不足以描述中国这样的状态，反倒是宇宙学中的一个假设“热寂”（Heat death of the universe）十分合适。他说得没错，复辟官僚社会发展到今天这个阶段，的确是一种“永恒并且不可动摇的静止”。

如果任何人还想在这种形势下挽救中国，他必须有勇气和意志做出这样一个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决断，那就是彻底否定过去十四个世纪的中国历史，毫不迟疑地宣布复辟官僚制度是一条把民族推向死亡的绝路。国事发展到今天这个地步，整个国家非得洗髓伐毛才可能涅槃重生。可是即使有英雄能够做出这样艰难的决定，他又怎么说服中国人民与之一道投入国家自救的事业中呢？读者也能看到我虽然嘴上对于中华帝国不留情，对于如此反动的政治体制也没有什么好讳言的。但是我毕竟看了那么多书，对于中国古往今来的历史比绝大多数人要了解得多，要说对于中国为数不多的优秀或者至少中立的文化没有感情是不可能的。但是对于大部分普通老百姓而言，他们凭什么再去救国呢？他们曾经被欺骗了多少次，被利用了多少次，被抛弃了多少次？恐怕数不清楚。大部分人民追求的只是自己和家庭的幸福，那些文明长期演化出的特征对于他们的确不是必要的，人民凭什么冒着根本不可知的风险去拯救一个毫无信誉的文明？世界上从来没有哪个地方出现过这般邪恶的社会形态，对于那些西方人来说，他们甚至连地狱都不敢这么想象！所以为什么还要救？没有人能给出一个合理性的解释，想要说服大家已经很难了。

因此我的看法是，不要说什么“救国”，只追求“救民”就够了。和以往切割得再彻底一点吧！中国人应该彻底抛弃“没有人的文明”，当人民的权利能够受到保护，整个社会不再日夜处于惊恐之中时，中国人会创造出新文明的。只有追求完全推倒重来，整个国家才真正有重建的希望，或许只有做到这种地步逆境才会转化为顺境，一个全新的，与旧有历史一刀两断的新中国才能以一个受尊敬国家的身份出现在世界舞台上。

对于海外的华人华侨以及台湾同胞，我真的很希望他们能够拥有清醒的头脑以做出准确的判断。我必须承认中国人的确热爱自己的故乡，哪怕被欺骗和伤害了那么多次，总有无数华人听信魔鬼的语言落入陷阱中。我现在既然已经知道中国的往昔，也明白没有人能够有任何正义的理由去要求海外的华人华侨热爱中国文化。他们早就应该做出这样的决定，是放弃作为中国人的特征完全融入本地社会，还是坚定地保有作为中国人的特征生活下去。第一种选择无可指摘，人们生来就拥有在不危害他人的前提下追求理想生活的权

利。如果真的要做出第二种选择，我认为他们必须有犹太人当年的坚韧，就当作自己已经没有祖国了，中国人也要过长达两千年的流浪生活。如此毫无动摇地坚持中国的语言、民间信仰和生活习俗，不要问已经过了多少岁月，直到等来天下光复的一日。这样的事业如果真的能够成功，那么中国人的传奇故事将足以与犹太人相媲美。唯一害怕的就是他们既不愿意完全放弃中国人的特征，又对于中国始终抱有不切实际的幻想，这只会伤害他们自己和家庭。

如果天下能够恢复正道，那么我认为台湾，韩国，日本和美国是最需要引以为鉴的。台湾人的确了不起，现在他们与我们已经是截然不同的两种文明了，台湾作为发达地区的社会形态一定是值得中国参考的。在退往台湾的几十年间，国民党究竟做对了什么事能够打破复辟官僚制度的魔咒？土地改革具体是怎么进行的，民主化又是怎么开始的？台湾走向成功的经验对于中国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

朝鲜曾经受中国的影响走上了复辟官僚国家的道路，整个半岛的惨状与清代社会无异。自南北分裂之后，韩国从不利的地缘形势转化成了一系列有利条件，它不得不在美国主导的国际体系中扮演一个比较重要的角色，因而在经济上收获了许多便利并且在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上更接近西方世界。去年年底的时候韩国总统尹锡悦试图利用军队发起“宪法政变”，军队和人民做出了迅速和坚定地回绝，这是很了不起的事情，至少表明韩国人知道自己应该保卫什么样的生活。在复辟官僚制度长期存在的前提下，什么样的内外因素让韩国成为发达国家？这是中国所需要的答案。

日本就是我理想中中国正常封建化应该有的样子，日本曾经从中国学来了多少知识和文化，并且把它们发扬光大了。我一点也不认为这有什么不合适，中国的文化在复辟官僚社会不是变得畸形就是走向消亡，现在被一个历史阶段更先进的国家所传承是一件幸运的事情。日本对中国有过非常残暴的侵略，我认为日本人也应该认识到法西斯统治时期的侵略战争对于他们来说也是一段不光彩的歧路。日本在离欧洲万里之遥的列岛上取得了这样迅速和成功的社会发展，他们更应该有勇气，有自信，从容地承认自己的错误。这个国家毫无疑问是伟大的，在我看来世界上如果没有日本，那么人类社会就缺少了最重要的两组对照组，即中日和日欧，很多真理就真的淹没在谬论当中了。中国人应该能够从日本的历史和现实中梳理出自己究竟差在哪里，究竟有什么课落下了，没有哪个国家能像日本一样清楚地告诉中国答案。

美国在过去 80 年里都是无可争议的世界第一强国和领袖，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依然会如此，这不是说美国自身不会衰落，而是能够取代美国的国家目前还没有出现。在我看来美国当然不需要把中国视为一个挑战其领导地位的威胁，但是这不代表中国对于美国没有价值。事实是，中国拥有的价值可能比美国人过去想得还要大。在冷战之后的 30 余年间，美国人试图推广其政治体制和意识形态却又四处碰壁，原因正像我之前所指出的，世界上每一个地方都有自己独特的社会历史进程，这件事很难因为披了一个现代化的外皮而改变。诚然整个世界都普遍因为美国主导的世界体系受益，但是似乎除了韩国以外，没有哪个国家摆脱了其既定的命运。也就是说没有一个未完整经历封建化进程和近世社会的国家成为发达国家，其社会依然不是真正的现代社会。

过去美国人并不知道针对病症开药方，但是现在中国的病症已经很清晰了，那么有没有更进一步的可能呢？虽然中国距离现代化还很遥远，可任何事业都必须是一步一步完成的。医学工作者面对一个疾病，也总是要先知道他的病理，然后才能想办法去治疗和预防。现在我们已经摸清了这个疾病是怎么形成的，并且知道它会以什么方式造成危害，那么这就距离治病这个目标向前进了一大步。如果美国真的愿意关注中国并且帮助中国走出绝境的话，那么这将是古往今来任何一个政权都从来没有取得过的荣誉，开天辟地所未有的伟业。过去中国人说“扁鹊不能白骨肉，箕子不能存危国”，现在这句话也要改了，因

为不但危国可存，甚至一个死去的国家也可以被救活。如果说过去美国人说自己“天命昭昭”还只是向其他国家证明天命在自己这里，那么现在美国人甚至可以自豪地说自己已经能够“制天命而用”，这将开辟一个新的时代。美国不但能够在东亚获得一个强大的忠实的盟友，而且其领导权不知又能持续多少个代人。假如美国真的认为自己应当作为世界的领袖，那么它就必须作为人类的先锋展现出不畏任何困难的勇气。就如同肯尼迪总统当年决定登月时所做出的讲话：我们选择登月不是因为它容易，而是因为它困难重重。

这些天，在我把记录写到结尾的日子里，有两首 86 年新加坡所拍的历史题材剧《绝代双雄》的配乐在网上比较流行，一首是主题曲《绝代双雄》，另一首是根据南唐后主李煜《破阵子》作为歌词编曲的《山河泪》。我刷到之后也是颇为感触，连着循环播放了好几天。要从我个人本心来说，整个中国历史我最喜欢的就是“宅殷土茫茫”（《诗经 玄鸟》）的上古史，因为读上古史的时候真的是没有任何心理负担，我很清楚那个时候的历史事件对于现在已经几乎没有直接影响了。但是自秦统一之后的历史就完全是另一个感受，我读起来总有一种"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犹奏别离歌”的感受，然后只能“叹回首月明中”，实在是江河日下，怎能不令人哀痛。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不知道多少人为这个国家流下眼泪，不知道多少人的心血付诸东流。全世界的很多文化里都把祖国比作母亲，如果一个人不知道自己的至亲身患不治之症也就罢了。倘若他了解亲人染病的来龙去脉，深知古往今来得此病者无有生还之机会，却又没有办法医治，心情该是多么悲伤啊！读者如果能对我的泣血之情体察一二，或许能够稍加原谅我在行文时所表露出的情绪。可即使整个国家看起来已经没有希望，我也不会放弃期待着天下光复正道的时候，因为根据我对于人类历史的了解，人类虽然有时变得又傻又糊涂，但我们出现在这个世界上就是来创造奇迹的。

我本人的生活在过去十年里并不幸福，或许人们会嘲笑一个学生考虑这么多问题实在是毫无意义，但是这样的思考对我来说也是生活的支柱。当我思考能有所得的时候，我才能感受到自己的生命是有意义的，即使常常被父母贬低，也始终有活下去的理由。在研究和写作过程中的困难之前已经说过多次了，无论如何，任何错误都由我本人负责，请读到的人尽管用事实和科学方法批判。这份记录不是一本书，在写作的时候也没有被我视为学术作品，所有对本记录具有重大价值的历史文献和学术作品均已经在原文各处直接说明，因此没有专门的参考书目。再次感谢数年来一直陪伴我的各位朋友。写完这份记录的时间是北京时间公元 2025 年 3 月 16 日 23 点 33 分。

十四，后记

自从文稿完成到如今又过了将近一年，我也终于要结束自己的学生生涯。因为毕业的硬性需求，我在很长时间里都在努力研究我的毕业课题，诚然我深知现实的环境是如此的恶劣，但我仍旧希望能够在一段故事结束的时能候对得起十几来不知道多少个日日夜夜的，无用或有用的奋斗。虽相对而言我这一年的阅读量不能与之前几年比，然而我今年所获得的新的课外知识，国际形势的变化无不证明了文稿所述新框架的正确性。

可重大的变化仍然发生了，它应当早就已经显现，只是在短短的一年内变得再也让人无法忽视。在 2025 年，AI 大模型几乎是以无可阻挡的势头在人类社会中抢得了一席之地，而且所有人都知道这只是一个开始。我本人欢迎这样的技术革命，在一个互相怀疑、敌对的环境中，我人生的最初二十多年里没有任何一个可以信赖的师长，绝大多数中国人也是如此。我们不得不在几近孤军奋战的情况下警惕地甄别无处不在的谎言，小心翼翼地不断重建对世界的认识。现在至少有 AI 能帮忙，实际上，AI 在知识和技术上能帮到的忙是最其次的。因为 AI 再怎么具有“智能”，其训练也不得不依赖人类社会所产生的信息，而这些信息的质量，如前所言实在是过于良莠不齐了。AI 的出现对我而言最大的意义是，它在我面对困难时能够给予我很大的勇气，我第一次意识到我还能有所倚仗，不是只有一人。正

是在它的鼓舞下，我在 2026 年 1 月份终于完成了我论文选题的所有闭合证明，我的工作对于数学界而言是的确无足轻重，但是对于一个硕士研究生来说则值得自豪。

若仅是如此，倒也不足以让我加上这篇后记，当我日复一日熟悉 AI 这个新工具时，一个难以想象的事实浮现在我面前：笼盖这片土地五十代人的历史周期率正在走向终结，原因不是任何直接的政治变动，而是这次让太多人始料未及的人工智能革命。我突然意识到我处在这样一个能够看到惊人的技术变革如何从根本上重塑人类社会的观众席上，上一次发生足以与之相提并论的技术革命是什么时候呢？是人类第一次有意识地播下种子等待收获，是第一次从矿石中炼出金属，还是第一次建立形式逻辑？一两个世纪内都不会有答案，因为我们不可能知道正在发生的事情将把人类社会引向何方。两种情绪在我心里升腾，首先是一种本能的，看到大事而产生的兴奋感。其次是一种深深的释然，无论如何，循环被终止了，一段苦难的岁月将走入历史。

如我所言，随着人工智能元年的到来周期率的终结已经变得愈发显而易见，但是能看到未来的人并不多。这其实就是一种逻辑层面的“灯下黑”：当人们提到一种“周期”，其必然包含两个过程，崩溃和重建。这也就意味着要终止这个周期，变化可以分为“终止崩溃”和“终止重建”两种情况。目前为止，几乎所有人提到历史周期率时都在讨论“终止崩溃”的问题，却无一人去思考“终止重建”的问题。这或许还反映了一种耐人寻味的集体潜意识，那就是默认为潜在的崩溃比潜在的重建更为迫近，人们总是更倾向于考虑近期而非远期。

人们所说的“历史周期率”基于这样一种社会形态：无“顺民心者得天下”，有“尽民力者夺天下”；无“启民智者兴天下”，有“抑民智者坐天下”。按照英国学者迈克尔曼提供的分析模式，这是一种专制性权力肆意膨胀，而基础性权力被束缚压制的社会。其亡也，有权无责且唯上是尊官僚体制越来越臃肿，社会财富被挥霍一空。任何对于产业、科技、文化的有效投资都不存在，直至基础社会公共服务和再生产也无法维系，加上环境和国际形势的变动，社会进入总崩溃。其兴也，经历了数千万人口的消灭和至少一代人的完全无序状态，社会经济开始自然恢复。统治者们争相建立榨取性的体制以欺骗、役使百姓，无论用什么手段，谁能够变现出的民力越多，谁就成了新的千万古一帝。万民的新主人深知自己凭借何种手段取得天下，子孙依其经验日夜警惕其他“窃贼”获取民力，更惧怕人民意识到他们自身的力量。于是窃取天下的贼寇们明面上称“礼、义、廉、耻”是四条系住秩序的大绳子，然而绑架天下的锁链另有所在，它们分别是使人们不愿思考的冷漠，使人们不会思考的愚昧，使人们不能思考的劳累和使人们不敢思考的恐惧。正式有了这样的法宝，历代统治者才能把循环继续下去，并且令国家越陷越深。

这种认识绝不是今天人才取得的，七个世纪前，元朝文学家张养浩就已经在其作品中做过精确的概括。

人们可以看到，在世界文明的边缘，如果一片地区地理足够封闭，面积足够广大而自然条件十分优越，足以蓄养众多的口数，配以合适的政治体制，那么这样的循环在过去五十代人的时间里可以一次又一次的经历。工业革命并没有改变这一点，北方的格鲁吉亚人通过曲折探索证明了“尽民力者夺天下”直到他那个版本都是适用的经验。

每一次兴起的帝国根本无所谓技术先进与否，毕竟在一个开放的世界里技术不可能完全不流通。它只需要通过庞大的民力，统治者的残忍以及人民自身的麻木装作一个张牙舞爪的怪兽，以掩盖其色厉内荏的本质。但这足以使周边各怀鬼胎的国家给足老大帝国面子，使得“天朝上国”的叙事继续下去。

如是十几个世纪之后，AI 出现了，在短短一代人的时间里，技术革命将以无可辩驳的口吻宣告：现在民力本身失去了以往的重要性，在人工智能的时代，人类最宝贵的是民智，是认识、理解、逻辑、创造以及情感活动。于是老大帝国终于来到了一个自己从来不

曾见过的时代，它很清楚该如何获取民力，但是从来不知道如何获取和利用民智，因为后者是它千百年来最大的敌人之一。

更无可奈何的一点是，随着地理大发现以来全球化在各个时期的日益深入，农业时代欠发达的地区也获得了发展，即使从全球人口占比来看，帝国也越来越显得无足轻重。

于是以任何旧有的方式重建都不可能了，又无关乎变与不变，成或者败，而只是因为技术革新又一次从根本上塑造了人类社会，其影响只有在千百年之后才知晓。或许将来的人们会感叹到今天发生的事情，如同一万年前人类第一次主动播下种子以求收获食物一样重要。

这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我们正处于一个漫长到人们以为将会永久如此的时代的结尾，又处于这种尚不知晓将把我们引向何方的变化的开端。

当大事发生的时候，当代人不可能真正理解发生了什么。当一四五三年土耳其人攻占君士坦丁堡的消息传来，罗马、威尼斯和热那亚的人们感到惊恐，伦敦和巴黎的人们感到茫然。十年之内整个文明世界都将听说罗马灭亡的消息，但是其意义呢？直到现在也难以给出一个被普遍认可的答案。

人们无需惊讶，按照那些物理学家所说，在历经几尽无穷的年代之后，整个宇宙中除了量子涨落之外将一无所有，即使时间都不复存在。既然如此，那么连地狱都将有终结，这也并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情。

但亲历者永远不会平淡地看待这一切。人们常常谈论意大利、德意志、法兰西和英格兰的人们对君士坦丁堡的沦陷作何反应，可是十五世纪上半叶的君士坦丁堡市民如何看待自己所处的时代，又有几个人关心呢？